名著名译

吾輩は猫である

我是猫

〔日〕夏目漱石　著

插图本

MING ZHU MING YI CHA TU B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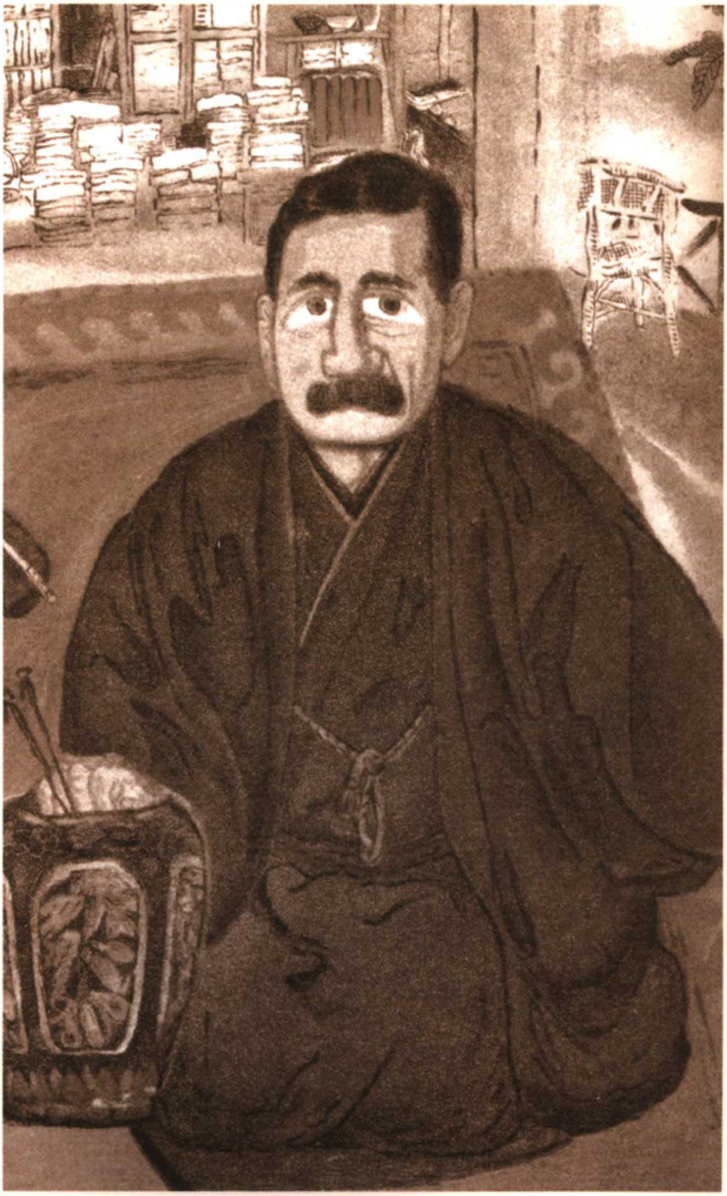

人民文学出版社

VISIT…

名著名译
插图本
MING ZHU MING YI CHA TU BEN

吾輩は猫である

名著名译 插图本

我是猫

〔日〕夏目漱石　著

尤炳圻　胡雪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夏目漱石

吾輩は猫である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是猫/（日）夏目漱石著；尤炳圻，胡雪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6.5 重印

（名著名译插图本）

ISBN 7-02-005277-0

Ⅰ.我…　Ⅱ.①夏…②尤…③胡…　Ⅲ.长篇小说-日本-近代　Ⅳ.I31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78649 号

责任编辑:耿学刚

装帧设计:何　婷

责任印制:李　博

我 是 猫

Wo Shi Mao

〔日〕夏目漱石　著

尤炳圻　胡　雪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327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12.125　插页 1

1997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06 年 5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　10001-15000

ISBN　7-02-005277-0

定价　20.00 元

出 版 说 明

2003年初，本着“优中选精”的原则，我们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出版的“世界文学名著文库”中精选出60种深受读者喜爱的外国文学名著新组成了“名著名译插图本”丛书。该丛书一经推出，就以其深厚隽永的内涵、优美流畅的译文和典雅精致的插图博得广大读者的厚爱，他们纷纷来信来电，对丛书的出版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并希望增补一些新的品种。为此，我们沿续“名著名译插图本”前60种的基本风格，继续推出这套丛书，以飨读者。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5年6月

前　　言

夏目漱石原名夏目金之助，漱石是他的别号。一八六七年，也就是明治维新的前一年，他生在江户（今东京）世袭"名主"① 的家庭，明治维新后，家道逐渐没落。

明治初期，社会上还存在着研究汉学的风气，漱石在当时的环境中，从小就养成了对汉诗汉文的爱好，使他后来具备相当深湛的汉文修养。但是随着日本资本主义化的加深，社会上兴起了洋学，汉学已不再像往日那样受到重视，因此他决心放弃他所喜爱的汉文，改学英语。

夏目漱石二十四岁时考入东京帝国大学英文科，由于学习成绩优异，肄业期间就担任了东京专门学校（早稻田大学的前身）的讲师，讲授英国文学。二十七岁毕业，又受聘为东京高等师范的英语教师。二十九岁时，他突然辞去上述两职，到四国松山的中学做了一名教师。他在松山执教一年，这期间，他的好友、近代俳句革新的倡导者、也是"写生文"的倡导者正冈子规，回到故乡松山来养病。他在正冈子规的影响下，开始写俳句和评论文章。三十四岁的时候，他获得了官费留学英国的机会，在伦敦住了三年。他在英国并没有正式进大学，只是一个人在住处读书。但这并不意味着他脱离了现实生活，相反，三年的海外生活，给了他很大的影响，使他观察现实的眼界明亮起来了，这正是他从书本中所体会不到的东西。离开了祖国，一方面使他能高瞻远瞩来看祖国现实社会，对祖国有了清楚的认识；另一方面也使他接触了英国的社会生活，对所谓的西洋文明产生了怀疑，持

① 名主，日本封建时代管理街道的地方小吏，相当于我国古代的"里长"、"保正"之类官职。

批判态度。在老牌英帝国的所谓绅士社会里，他看到的是伪善、虚饰、狡狯、乏味，使他感到自己是“与狼群为伍的一条狗”。

夏目漱石于一九〇三年回国，担任了第一高等学校的教授兼帝国大学的英语系讲师，同时，不断地在当时提倡“写生文”的俳文杂志《杜鹃》上发表俳句杂文。

一九〇五年，夏目漱石写出了第一部作品《我是猫》。此作品尚未脱稿，他就着手写起另一部作品《哥儿》。一九〇七年，他辞去了大学教师的职务，从此，成了《朝日新闻》的特约作家。在十年的创作生涯中，他写了十多部长篇小说。

除了前期的代表作品外，他的中期代表作品有《其后》、《门》，后期作品有《过了春分时节》、《心》、《道草》和《明暗》等。其中《其后》这部作品采用了写实的手法，精细地刻画了一个高级知识分子冲破世俗的虚伪道德的生活历程。全书充满了对日本近代社会的批评。

夏目漱石死于一九一六年，《明暗》成了他未完成的作品。他去世前四年，日本政府曾想授予他博士学位，被他毅然拒绝。从这一点上来看，他毫无奴颜媚骨，一身愤世嫉俗的铮铮之气。

《我是猫》充满了强烈的讽刺精神，而这种精神在日本近代文学中是不多见的。只有芥川龙之介的警世之作《水虎》(1927 年，原名《河童》)与《我是猫》有异曲同工之妙。

夏目漱石在写这部处女作时，已将近四十岁。他当时是一个备受重用的大学讲师，未来的学者生活正在等待着他。然而，他为什么要放弃大学教授这个前途无量的职务，专门从事创作呢？很明显，那就是日本当时的社会现实迫使他非得把压抑在心里的郁愤倾吐出来不可。夏目漱石后来回顾说，当时的日本社会使他“对一切都感到愤慨”。用这部作品中的话来说，那就是“金田老爷乃至金田老爷的叭儿狗之类也都能以‘人’的资格在街市上通行无阻”。这就使得他对金钱万能的社会感到无限愤慨，从而用他的一支讽刺的笔，来向现实进行挑战。

《我是猫》于一九〇五年问世，当时日本的统治阶级已发动了两次肮脏战争，用掠夺邻国的办法，养肥自己。在国内，资产阶级的势力正在兴起，从中国和俄国掠夺来的大量赔款及资源，全部流入资产

阶级的口袋里,资产阶级在“意外之财”面前欣喜若狂。另一方面,资产阶级把巨额的战争费用都转嫁到日本人民身上。低廉的工资,血腥的镇压,使日本劳动人民的生活日益贫困;而资产阶级却过着极端骄奢淫逸的生活。资产阶级也在“振兴”着本阶级的教育,社会上出现了大批为资产阶级服务的知识分子,这些人奔走权门,在金钱面前低首下心,阿谀奉承……在这样情况下,一部分有良心的知识分子,不能不清醒地正视现实,对现实燃起了强烈的憎恶和愤慨。《我是猫》就是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产生的。

这部作品对资本主义社会进行了无情的攻击与嘲笑,作者用表面的笑来遮盖苦涩的表情,用幽默来含蓄地表达悲痛凄苦的心情。作者后来在另一部小说《其后》里通过书中人物代助说道:“看一下日本吧,不管哪里,连一寸见方的光明地方都没有,到处是黑暗!”作者在给他学生的一封信里也曾说过这样的话:“我一方面纵情于俳谐文学,但另一方面也想以一种强烈的精神,以一种事关生死的精神来从事文学创作。”从这里,我们不难看出作者对现实社会憎恶到何等程度,以及作者的创作态度是如何真挚严肃了。

这部作品的艺术构思,也是独辟蹊径的。作者通过一只猫儿的眼界来观察现实,批判现实。这种奇异的构思,赋予了这部作品以独特的幽默风格。作者把日本传统的“落语”中的滑稽幽默的要素,与二十世纪的日本文学形式巧妙地结合起来,构成了生动活泼的艺术语言,这就保持了作品的内容形式与人民大众之间的亲切的联系。从这种意义上来说,这部作品是别出心裁的,但同时又是群众所喜闻乐见的、民族的作品。

这部作品的情节非常简单,甚至也可以说是一部最不像小说的小说。作者自己也说:“这部作品,既无情节,也无结构,像海参一样无头无尾。”事实上,在这部小说中也的确找不出什么曲折的情节与严密的结构。这里出现的人物,不过是一群由日本知识分子所形成的“多余的人”,他们属于日本知识分子中的上层人物,他们不求荣达,以清高自诩,对日本社会现实抱有强烈的不满,他们鄙夷现实社会中拜金主义的俗物,憎恶社会中充满了虚伪的“君子”。他们聚集到做教师的主人公的客厅里来,纵谈今古,卖弄知识,用玩世不恭的

态度，写一些嬉笑怒骂的文章，读一读新体诗俳句来填补他们空虚单调的生活。他们自己也有许多弱点：不谙“世事”，缺乏行动力；他们过着清贫的生活，无权无势，惟一的本钱，就是一套书本知识和发达得异常的头脑；他们错误地认为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可以保持他们的个性，但又意识到他们强烈的个性正受到摧残与屈辱。这样，主人公苦沙弥先生，便不免为了点小事大动肝火，给“猫”提供了嘲笑的资料，同时也遭到他的朋友、玩世不恭者迷亭的调侃与讪笑。在这样单调平凡的生活中，偶然闯进来的是他和金田府上的一场小小的风波，当然这场风波是令人不愉快的，但事过境迁，生活还会回复到老样子。环境改变不了苦沙弥先生的“执迷顽固”，苦沙弥先生也不会想到改变环境。而冷眼旁观的“猫”，也就只好在偷喝了啤酒之后，掉在水缸里淹死了。——小说的简单情节就是如此。

但是，问题显然不是如此的简单，《我是猫》向我们展示了情节以外的更多的东西。明眼的读者在读这部作品时，不难看出下面的事实：如果说生活在苦沙弥先生家里的“猫”起初的嘲笑，还是过多地集中在抽象人性的愚昧虚伪及自私上的话，那么，随着金田一家的出现，“猫”的嬉皮笑脸，就不免带上了新的悲痛的表情，而苦沙弥先生的内心世界，也就不免失掉了和平与悠闲，旁观的“猫”，也就从对“一般人”的善意嘲弄，转为对特定的人、特定的阶级的辛辣讽刺了。

这种知识分子的凄凉余韵，正是日本近代“多余的人”——一部分日本知识分子的共有心情。这种知识分子孤独、凄寂的情绪，即使在日本的“战后文学”中，也是不难找到的。

纵观夏目漱石的一生，他对明治社会始终持批判态度，他以具有鲜明个性的、丰富多彩的艺术才能，矗立在日本近代文学史上。他的创作不但在打破西方自然主义对日本文学的束缚上开风气之先河，而且对以后的日本作家诸如白桦派的志贺直哉和武者小路实笃，新思潮派的芥川龙之介、菊池宽、山本有三等人也都给了不同程度的影响，促进了日本近代文学进一步向前发展。

《我是猫》之所以深受广大读者喜爱，成为日本文学名著之一，除了它具有的深邃的思想内容与强烈的讽刺精神之外，还在很大程度

上有赖于这部作品在表现形式及语言上的独创性。

日本近代文学真正的确立,是与借鉴、移植西方近代文学分不开的。日本的近代作家为了接受西方解放个性的思想,就不能不既移入其思想又借鉴其形式,这一点在日本近代文学主流——自然主义派的身上,表现得最为明显。他们为了反封建,为了反对明治维新后风行一时的矫揉造作的形式主义文学,强调"如实地写真实",主张"无理想、无结局",在形式上主张排除技巧,自有其具体背景,不能一概予以否定。但这种主张也招来种种弊害,首先使他们的作品内容陷于阴暗、沉闷;其次把具有民族特色的艺术形式与艺术语言也一齐丢掉了。当时就有人对日本自然主义作品的调子阴沉、枯燥乏味与文体的千篇一律提出不满。

夏目漱石是个集民族文学(主要是指江户的"俗"文学)、汉文学、英国文学造诣于一身的作家。他的深厚的文化修养,使他成为对日本近代化具有冷静明敏的分析能力的思想家和文豪。在文学上,他充分发挥了这种思索的底力,并在语言风格上发挥他在和、汉、洋三方面的修养,力求创新。

如果我们将《我是猫》与《哥儿》这两部作品比较一下,就可以看出作者在运用艺术语言及创造不同风格上的非凡能力。

这两部作品虽都具有幽默与讽刺的特点,但同时又分别有其独自的特点。前者是以不食人间烟火的"猫"作为叙述者和观察者的,因此在语言上随处都出现奇特的观察与唐突精辟的议论,对人间社会进行种种妙趣横生的嘲讽。这部作品中出现的人物,如清谈竟日的苦沙弥、迷亭、寒月这些"现代竹林七贤"式的人物,乃至俗臭纷纷的金田夫妇,无一不是被作者有意夸大并漫画化了的形象。作品中苦沙弥这群人,他们的一言一行,都带有佯狂的味道,海阔天空,漫无止境。因此作者使用了飘逸、轻妙、玄学式的手法,对他们的放言奇行,极尽渲染之能事,从而构成了这部作品独特的语言风格。在《哥儿》中,夏目漱石力图通过主人公"哥儿"的自叙口吻来表达主人公"江户儿"的那种既鲁莽、轻佻,又憨直和富于正义感的性格特征。因此这部作品的语言就不能奇矫,就必须平易流畅并兼有突出主人公的性格特征和保持故事的滑稽、讽刺性的特点,而

作品在这两方面的确都取得了极大的成功。由此看来，夏目漱石在语言运用上，尽管对同一讽刺系列的作品，仍能根据不同作品的内容，恰如其分地形成各自独特的语言风格。这一点，正是作者超出其他同时代作家之处。

刘 振 瀛

一

我是猫，名字还没有。

出生在什么地方，我一点也不清楚，只记得曾在一个昏暗潮湿的地方，咪唔咪唔地哭泣着。我在那地方第一次看到叫作人的这个东西。后来听说那便是所谓书生[①]，是人类之中最凶恶的一种。据说这类书生常常捉住我们，把我们煮了吃掉。不过，那时我还不大懂事，所以倒也不觉得怎么可怕，只是当他把我放在手掌上，猛一下举起来的时候，心里有些摇摇晃晃的。我在书生的手掌上稍稍定下心来后，才向他的脸一望，这大概就是我第一次看见所谓人的开始罢。当时我那种奇怪之感，至今都还存在着。本来应该有毛的那张脸，却是光溜溜的，简直像个开水壶。后来我也碰见过很多的猫儿，可一次也未曾见过这样带残疾的脸。不仅这样，脸的中央还凸得很高，从那窟窿里面不时噗噗地喷出烟来，呛得我实在难受！到了最近，我才知道那就是人类所吸的香烟。

我在书生的手掌上很惬意地坐了一会。隔了不久，就以很大的速率开始转动起来。是书生在动呢，还是我独个儿在动？自己也弄不清楚，只觉两眼昏眩，心里发慌。正在想，这回可没救了——就听到咚的一声，眼睛里冒出火星来。到此为止我还记得；但以后就怎样想也想不起来了。

忽然醒过来一看，书生不见了。原来和我在一起的许多兄弟们一只也看不到了；就连最重要的妈妈也不知到哪里去了。尤其是，现在这地方跟早前的地方不同，特别明亮，几乎叫人睁不开眼睛。这光景可有点奇怪啦——我这样想着，慢慢爬动起来，身上觉得异常疼痛。原来我已从稻草上给扔到竹林里来了。

---

① 书生亦可译作青年学生。

好容易爬出了竹林。竹林前面有一个大池。我坐在池边，盘算着如何是好，可是怎么也想不出好的办法。后来才想到要是啼哭起来，那个书生说不定又会来接我的，于是，我就咪唔咪唔地试叫了一阵，可是谁也没有来。这期间，风在池上飒飒地吹过，太阳也快落山。肚子饿得很厉害，想哭也哭不出声来了。没有办法，就下定决心：管它什么都行，朝着有食物的地方走罢。我沿着池的左边慢慢地走动起来。实在苦得很。我忍着苦痛，拼死忘命地爬着，终于走到有烟火气的地方。心想钻进这儿去总该有办法的，便从竹篱的破洞里蹿进了一家屋子。机会是一个不可思议的东西，要是没有这个破洞，说不定我会饿死在路旁的。"一树之荫"①这句俗话是说得很好的。这个竹篱的破洞，至今还是我访问邻家三毛的路径。现在，虽然我已偷偷地钻进了屋子，但以后又怎么办呢，我还是没有把握。这时天已黑了下来，肚子又饿，天气又冷，雨也下起来了，在这种情形之下，实在再也不能迟疑片刻。没有办法，管他娘的，就朝着明亮的，似乎很温暖的地方走。现在想起来，那时候已经走进屋子里面了。这时我又得到一个可以看到书生以外的人的机会。第一个碰见的是阿三。她比先前那个书生还要横暴得多，她刚一看见我，就立刻抓住我的颈根，把我扔到门外。我想这可糟啦！只好闭上眼睛，听天由命。但是，饥饿与寒冷怎样也忍耐不住。我乘阿三不防，又爬进厨房里。但不到一会又给扔出来了。扔出来后我又爬进去，进去后又给扔出来。我记得这样反复搞了四五次。当时我真恨透了阿三。前两天我偷吃了阿三的一条鱼，报复了她一下，这才平下了心中的积愤！在最后一次阿三抓住我正要往外扔的时候，这家的主人一边问哗啦哗啦的闹什么！一边从室内走出来。阿三提着我向主人说：这匹短命的猫儿老是跑进厨房来，丢也丢不出去，真讨厌！主人捻着鼻下的黑毛，对我的脸瞅了一会，才说：那末，就把它放在家里罢。说毕就进去了。主人似乎是一个不大爱说话的人。阿三气愤愤地把我丢在厨房里。这样，我就决定以这家作为自己的住宅。

① 佛语，说法明眼论："宿一树下，汲一河流，一夜同宿，一日夫妻……皆是先世结缘。"

PDG

我的主人很少和我见面。他的职业据说是教师。从学校一回来，他就跑进书房，几乎整天都不出来。家里的人都以为他非常用功；他自己也装出用功的样子。但实际上他并非家里人所想的那么用功。我常常偷着到他书房去看，发现他很爱睡懒觉，常常口涎都拖到摊在面前的书本上了。他害着胃病，皮肤是淡黄色，看上去精神不振，有气无力似的。可是，他的饭量却不小。每次大吃一顿之后，就喝胃药；然后把书摊开，读上两三页就睡着了，口涎拖在书上。这是他每天晚上的日课。我虽然是猫，有时却也想些问题。我觉得当教师真是再舒服不过了；生而为人，一定要当教师。像这样老是睡觉也能做得下去，那末猫儿不是也能做的么。可是按主人的意见来说，似乎世间最辛苦的是教师，每当朋友们来访的时候，他总是七七八八地发一顿牢骚。

在初进这家屋子的时候，除了主人以外，大家都很不喜欢我。无论到哪里，他们总是把我一脚踢开，不来理我。一直到今天，他们连名字都还没有给我起一个，单从这一点看，也可知道我是怎样不为人所重视了。我没有办法，只好尽可能地挨近把我收容下来的主人，每天早上他看报纸的时候，我一定爬到他的膝上；白天他睡懒觉的时候，我就一定爬上他的背脊。这倒不是因为我喜欢主人，只是因为别人不理我，不得已只好这样罢了。以后，我也积了种种经验，早上就睡在饭桶上；晚上就睡在脚炉边；天气晴和的白昼里就睡在走廊边头。但是，最舒服不过的是在夜晚偷偷地钻到孩子们的床上，和他们睡在一起。这家的孩子一个五岁，一个三岁，两个人在一间房里，睡在一个铺上。我总是在他们中间找一个可以容身之地，设法挤进去。碰着运气不好，弄醒一个小孩，那可就了不得了。小孩——特别是小的一个品质很坏——不管什么深更半夜就大声号叫起来：猫儿来了，猫儿来了！这样一来，一向是神经性胃弱的主人一定被闹醒，从隔壁房间跑过来。就在前几天的一个夜里，我的屁股还狠狠给他用尺子打了一顿哩。

我和人类住在一起，越是观察他们，越不能不断定他们是任性放态的。尤其是常常和我同衾的那些小孩，更是无理透顶。在他们高兴的时候，就把我倒提起来，或者用袋子套住我的脑袋，或者把我丢

出门外，或者把我塞进灶里。要是我稍微抵抗一下，他们就全家出动，四处追赶，加以迫害。前些日子，我在垫席上轻轻地磨了几下爪子，女主人就大发雷霆，从此不准我进客厅。人家在厨房的地板上冷得发抖，他们也不闻不问。每次街对过我尊敬的白毛君和我见面时，总是谈到再没有像人类那样不讲情理的。白毛君前些时生了四只像玉般的小猫，据说那家的书生在她产后第三天，就把他们一起扔到后面的池子里去了。白毛君流着眼泪说完全部经过之后，发表她的意见说：我们猫族为了要保全亲子之爱，为了要过美好快乐的家庭生活，不能不和人类斗争，将他们剿灭。她这个意见是很有道理的。隔壁的花毛君也说起人类不懂得什么叫所有权，大为愤慨。原来，在我们猫族之间有一种规约：不管是干鱼头也好，还是鲜鱼肠也好，最先看到的就有吃它的权利。要是对方不守这个规约，是可以诉诸武力的。然而，他们人类似乎一点也没有这种观念，总是把我们所找到的好吃的东西夺为己有。他们仗着强大的势力，把应该归我们吃的东西毫无顾忌地横加抢掠。白毛君的主人是军人，花毛君的主人是律师。我因为是住在教师家里的，所以对于这些事情，比起她们俩来倒是达观得多。只要勉勉强强把日子度过去也就行了。尽管是人类罢，也没有千秋万载这么一直繁荣下去的。也罢，咱们伸长脖子耐心等待猫的时代的来临罢。

谈到任性，我来谈谈我的主人因为任性而失败的事情。原来这位主人无论在哪一方面都没有胜过别人的本事；但却什么都爱搞他一手。他时而写些俳句[①] 寄给《子规》[②]，或者作一两首新诗寄给《明星》[③]；时而又写写错误百出的英文；有时还拉弓，学唱；有时甚至拿起小提琴咘，咘，咘地拉起来。但是，可怜得很，没有一行搞得像样。虽然如此，尽管他害着胃病，搞起这些来的时候却出奇的带劲。他喜欢在茅厕里唱歌，因而附近的人们送他一个绰号，叫作“茅厕先生”；

---

① “俳句”为日本近世以来独立流行的一种传统诗歌形式，以五、七、五音节构成一首。

② 《子规》，正冈子规于一八九七年创办之俳句杂志。

③ 《明星》，与谢野铁干于一八九七年创办之新诗杂志。

但他却毫不介意，依旧在那里“我乃平宗盛[①]是也”唱个不休，人们听了笑痛肚皮，都说：“瞧呀，又是平宗盛来了！”自从我住进这屋子来大约一个月之后，这位主人不知是怎样想起的，在发薪的那一天挟了一大包东西急急忙忙地跑回家来了。我正猜想买了些什么，一看，原来是画水彩画用的用具、毛笔、瓦特曼纸等等。看样子，像是下了决心，从今天起不再作诗和俳句，立志画画了。果然不错，从第二天以后的一个短时期里，他连懒觉都不睡了，每天都在书房里一心一意地画画。但是，把他画好了的东西拿来一看，谁也鉴定不出到底画的是什么。他本人大约也觉画得不太高明，有一天，一位研究美学什么的朋友来了，两个人就谈了这样一段话：

“不知怎的，总画得不好。看别人的东西觉得并不稀奇；可是，自己一动手，就觉特别困难了。”主人说出了自己的感想，的确说的是老实话。他的朋友透过金边眼镜望着主人说：“对呀，开首是画不好的。第一，画不是单靠室内的想象便能画得好的。当年意大利的大画家安得莱·德尔·沙尔特曾说过这样的话：画画要画得自然。天有星辰，地有露华。飞有禽，走有兽。池有金鱼，枯树有寒鸦。自然就是一幅活生生的大画。你看怎样，要想画像样的画，你就去写生罢。”

“嘿，安得莱·德尔·沙尔特说过这样的话么？我一点也不知道呢！的的确确，这话很有道理，实在是这样啦。”主人拼命地感佩着。金边眼镜里露出了嘲弄的笑影。

第二天，我照例到走廊边上舒舒服服地睡懒觉。这时主人破例地走出书房，在我背后凝神静气地不知搞些什么。忽然我醒了，心里想他到底在搞什么呢，把眼睛微微地睁开，用分把宽的眯眼一看，原来他聚精会神地在学安得莱·德尔·沙尔特呢。看到这个情形，我实在忍不住笑了。他受了朋友的骗，正拿我做个开头，给我写生。我已睡饱了，想打呵欠，简直忍耐不住；但是一想主人特地提起笔来这么专心致志地作画，我倘使动弹一下，是很对不起他的，因此，只好使劲地忍耐着。这时他已画好了我的轮廓，在面部一带涂颜色。我得坦白地讲，就猫儿而论，我绝非上品。无论是背脊也好，毛色也好，脸形

---

① 平宗盛(1147—1185)，日本平安时代的武将。

PDG

也好，我决不敢说比别的猫儿好；但是，无论我怎样蹩脚，到底总不是主人所画的那副怪模怪样，首先，颜色就不对头。我跟波斯产的猫儿一样，毛色是淡灰中带黄，又有许多漆一般的斑点。这一点，是谁看了也不会否认的。然而，主人现在所着的颜色，既不是黄色，也不是黑色；既不是灰色，也不是褐色；可也不是这几种颜色混合而成的颜色；简直不知道应该叫作什么颜色。尤其可怪的，是没有眼睛。固然，这是猫在睡眠之中的写生，没有眼睛也说得过去；可是，连一个像眼睛的地方都没有，这就叫人难以看出到底是一只瞎眼猫呢，还是睡着的猫了。我心中暗想：即使是安得莱·德尔·沙尔特，这样的画实在太糟糕了。不过，他的那股热劲儿确是不得不感佩的。我很想尽量待着不动；但是小便早就胀得厉害，全身筋肉也痒痒地实在想走，已经到了一刻也待不住的时候了。情不由己，只好对不起把两脚长长一伸，低头向前一抬，"呵，呵！"地打了一个大呵欠。事已到此，就算再规规矩矩坐下来也无济于事啦。反正已经打破了主人的预定计划，索性到里面去解了小便再说吧，我就一步一步地爬动起来。这样一来，主人又失望又愤怒，从客厅里大吼一声："浑蛋！"主人有这么个习性：在骂人的时候一定是浑蛋，此外他再也不知别的坏话了。因此，他这样骂我是没办法的；不过，他也不想想人家忍耐了这么久的苦衷，一开口就是浑蛋，这未免有失礼貌了。要是平时我爬到他的背上时，他的脸色好看一些，我对这回的谩骂也还可甘心忍受；但是，凡是于我有利的事情，他从未痛痛快快地让我干过，因此，这回为了小便而骂我浑蛋是很岂有此理的！人类原就是恃势嚣张的，要是没有一种比他们更为有力的东西出来惩戒他们一番，今后就不知要嚣张到什么田地了。

放恣任性如果仅仅只是这个程度，那倒也还可以容忍；但是，关于人类的缺德，我却听到过比这可悲到数倍的报导。

我家屋后，有十来方丈大的一个茶树园。虽不宽阔，却是一个颇为清幽爽快、适宜晒太阳的地方。每当家里的孩子们闹得厉害，使我无法痛痛快快睡一个懒觉，或者百无聊赖，心情郁闷的时候，就到这里来养养浩然之气。一天，风和日暖，正是晚秋天气，那时已是午后二时了，我吃完午饭，痛痛快快睡过一觉，一方面也是运动运动身体，

便向这茶树园走来。我嗅着一棵棵的茶树根，走到了西侧的篱笆旁边，只见枯菊四倒，上面沉沉睡着一只大猫。他好像没有觉察到我走近了他的身边；又好像虽然觉察到了，也不在乎似的打着大鼾，伸展着长大的身躯睡在那里。这家伙偷偷地跑进人家院子来，竟然睡得这样安心，那毫无顾忌的大胆真叫我吃了一惊。他是一只纯种的黑猫。刚刚偏午的太阳把透明的光线射在他的皮肤上面，从那亮闪闪的柔毛之中，好像发出一种眼不能见的火焰。他有着可称为猫中大王般的巨大体格，确要比我大过一倍。由于赞叹之念和好奇之心，我竟忘其所以，伫立在他的面前专心一意地望着。一阵晚秋的微风轻轻吹动了伸展在篱笆上面的梧桐，飘飘地落下三两片桐叶来，落在枯菊丛中。大王猛然睁开了他那溜圆的眼睛。至今我还记得：他的眼珠比人类珍爱的琥珀还要更为美丽地闪耀着。他动也不动一下，只把那好像从双眸深处射出的目光集注在我矮小的额上，说了一声："你是啥呀？"这种话作为大王来说虽然略嫌粗鄙；但声音里却藏得有势足以惊犬的力量，使我颇为惊恐。不跟他打招呼说不定会出乱子的，我就装出泰然自若的样子冷冷回答他说："我是猫，名字还没有。"答是答了，我的心脏可比平时跳动得更厉害。他用颇为轻蔑的语调说："啥，猫？你这算猫么。你住的到底是什么地方呀？"那样子真是旁若无人。"我住在这个教师的家里。""想必也这样。看你真瘦得可以。"毕竟是大王，口气是很大的。从他的语调来判断，好像并不是什么良家之猫；但从他长得又肥又胖的一点来看，大约吃喝得很不错，生活过得很好。我忍不住问他："这样说话的你又是谁呀？""咱老子是车夫家的老黑嘛。"语气骄慢得很。车夫家的老黑是附近无人不知的恶猫。因为生在车夫家里，也就光是长得强壮，毫无教养，因此谁也不和他往来。这家伙是被大家敬而远之的。一听他的名字，我有些不安起来，同时也起了几分轻蔑之感。为了考察他无知到什么程度，我就跟他作了如下的问答：

"车夫和教师哪一个好？"

"当然是车夫强啦，不见你家的主人么？简直是皮包骨头。"

"你毕竟是车夫家的猫儿，多结实呀。住在车夫家里，看来是有好东西吃的？"

"哼,像咱这样,随便到哪里也不愁吃喝的。你别老在茶树园里打滚,跟着咱走瞧瞧,包你不到一个月就长得肥肥胖胖的。"

"这以后再拜托罢。我觉得教师的房屋好像要比车夫家的宽大些。"

"笨蛋!房屋宽大,能饱肚子么?"

他像很生气的样子,不住摇动着像斜切开的紫竹般的耳朵,气势汹汹地走开了。我和车夫家的老黑成为知己,就是从这时起的。

此后我常常遇见老黑。每次遇见,他都做出一番车夫式的德性。前面提到的人类缺德事情,就是由老黑那里听来的。

一天,我和老黑照例躺在暖和和的茶树园里闲谈。他又把老一套的自吹自擂仿佛是新鲜事儿似的重复了一遍。之后,向我提出这样一个问题:"到现在为止,你捉过几只老鼠?"说到知识与智慧,我自问要比老黑发达得多;说到体力与勇气来就比他差得太远了。这一点我虽然早就明白;但被他这么一问,毕竟有些难为情起来。然而,事实是事实,说不得假话,我只好回答说:"说实话,老是要捉,要捉;可是还没动手呢。"老黑摆动着鼻边伸出的长须哈哈大笑起来。原来,老黑是好吹牛的,因此也就有些钝感。当他夸夸其谈的时候,只要你在喉头里嗑咯嗑咯地响着表示敬听的话,他是很容易驾御的。我跟他接近以后,立刻就明白了这个窍门。现在也是一样,要是不痛不痒地替自己辩护把形势越弄越坏,反而是最不聪明的。倒不如让他自吹自擂一番敷衍过去的好。这么想定之后,我就温温顺顺地挑动他的话头:"老兄是老前辈,大约捉得不少罢。"果然,他就从这个缺口呐喊起来了:"算不了什么,大约也有三四十只罢。"这是他颇为得意的回答。他又接着说:"一两百只老鼠那是无论什么时候咱独个儿都对付得了的;但是黄鼠狼那家伙可就不好办呀。有一回,咱遇着一只黄鼠狼,可吃了大亏了。""哦,是么!"我顺着他说。老黑转动着大眼,说道:"是去年大扫除的时候,主人提起石灰袋钻进走廊下面去,好家伙,一只黄鼠狼给他吓出来啦。""哦!"我做出感佩的样子。"当时咱心里想黄鼠狼又怎样,也不过比老鼠大一点罢了,他妈的什么东西,心里一起劲就把这王八羔子一直追进阴沟里。""干得妙呀!"我喝彩了一声。"谁知道这家

伙事到临头，却放了一个马后屁！臭呀，臭死人！从此以后，一见着黄鼠狼心里就想吐！”说罢举起前脚，在鼻头上摸了两三下，好像去年的臭气现在也还闻到了一样。我也替他难受。打算给他打打气，就说：“不过，要是老鼠遇见了你，那就是大难临头啦！你捕鼠太有名了。每天都吃老鼠，所以长得这么一肥二胖，红光满面的。”我的话是想讨好老黑，谁知却产生了相反的结果。他一听，喟然叹息了一声，说：“想来真没意思。再拼命捉得些老鼠又有什么用呢。世间上再没像人类那样凶暴的了。别人捉的老鼠，都给他们全部抢走，送到派出所去。派出所也不管是谁捉的，送来一只就给五分钱。咱主人托咱的福，已经赚了一块五角钱啦，可是就从没给我吃过好东西。嘿，人么，就是体面的强盗呀！”连这个无知的老黑看来也懂得这些道理。他似乎十分愤慨，背上的毛都倒竖起来。我有些害怕，连忙随便敷衍一下，就回家来了。从这时起，我打定主意不捉老鼠；但也不做老黑的随从，去猎取老鼠之外的好东西。与其去找好东西吃，倒不如睡觉还来得安逸些。看来，住在教师家里，就连猫儿也染上了教师的习气了；倘不小心，说不定也要闹胃病的。

谈到教师，想起我的主人来。最近，他大概也明白了自己学水彩画是绝无希望的。在十二月一日的日记里他写下了这么一段话：

> 在今天的会上，第一次遇见了××。这位先生据说是位颇为放荡的人；一看不错，果然具有花街柳巷的行家风采。像这种气质的人，与其说因为女人都喜爱他，所以他才放荡，倒不如说他生来就是个非放荡不可的人，反较适切些。据说他的老婆，原来是一个妓女，确实可羡。大抵攻讦放荡者的人，多半都是自己没有放荡的资格的，那些以放荡者自居的人们，其中也有很多是没有放荡的资格的。这一类的人都是本没有非放荡不可的气质，却偏要勉强走这一条路。那情况正如我学画水彩画一样，决没有成功的希望。虽是如此，自己却以行家自居，自鸣得意。如果说，只要上酒馆吃吃酒，妓院里喝喝茶就可成为花柳行家的话，那我也可以成为一个水彩画家了。正像我最好是放弃水彩画一样，与其做一个愚昧的花柳行家，倒不如做一个土里土气的

乡巴佬还好得多。

这段行家论很难叫人同意。里面还羡慕讨妓女做老婆，更是做教师的人不应出口的愚劣思想。只有对于自己的水彩画的鉴识力，倒是很准确的。主人虽然有这样的自知之明，但却总难克服他的自负之心。写过上段日记两天之后，在十二月四日的日记里，他又写着这样的话：

> 昨夜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认为画得不成东西、已经扔在一边的水彩画，却有人给它配上一个漂亮的画框挂在搁板上面。这么配起来一看，自己突然间也觉得画得很不错，非常高兴！自己正在独自欣赏，觉得这样果然很好的时候，天却亮了。一梦醒来，其为拙劣如故的事实，也随着朝日的升起，变得明明白白的。

主人就在睡梦之中，似乎对于水彩画也还在依依不舍。这样看来，他这个水彩画家是没有夫子所谓行家的天禀的。

主人梦见水彩画的次日，那位多久未见的戴金边眼镜的美学家又来拜访了。他坐下来劈头就问："画怎样了啦？"主人若无其事地回答说："我按照你的劝告，把力量都用在写生上咧。的确没错，画起写生画来，早先从未注意到的物体形体啦，颜色的细微变化啦等等，好像都十分明确了。我以为西洋从古以来就主张写生，所以才能发达到今日的地步。安得莱·德尔·沙尔特究竟是伟大的！"他把写在日记里的事情一字不提，又对安得莱·德尔·沙尔特表示感佩。美学家笑了起来说："说实话，老兄，那是我随口胡扯的。"说着，搔了搔头。"什么是胡扯的？"主人还没明白他受了愚弄。"什么是胡扯的？就是你所感佩不置的那位安得莱·德尔·沙尔特呀。那是我一时捏造出来的。没想到你这么老老实实就相信了，哈，哈，哈……"金边眼镜十分高兴。我在走廊边上听了这段对话，不由地预测着主人会在今天的日记里记些什么呢。这位美学家就喜欢像这样随口乱说，拿人开玩笑，这是他惟一的乐趣。他说穿了安得莱·德尔·沙尔特之后，好像并不管这会在主人的情绪上引起怎样的波动，又得意地说起下面这段话来："确实的，往往一顿胡说八道，竟会叫人信以为真，因而激起滑

稽的美感,实在有趣!前些日子,我对一个学生说:尼古拉·尼克贝[1]曾经劝告基朋[2]不必用法文写,叫他把他那一生的名著《法国革命史》,改用英文出版。这位学生恰好又是一个记忆力特别好的家伙,他在日本文学会的演讲会上,把我这番话照样地复述了,实在滑稽得很。那时听讲的有一百多人,大家都居然热心地倾听着哩。还有一个好笑的事情:前些时在某文学家参加的一个集会上,有人谈起哈里逊夫人[3]的历史小说《塞奥伐洛》,我便插嘴说:那部作品是历史小说中的白眉,尤其是描写女主人公的死的一段,简直有鬼气袭人之感。当时坐在我对面有一位无所不通的阁下,便接口说:对了,对了,那一段描写确是名文。由此我就知道这位阁下也和我一样并没读过这部小说。"神经性胃弱的主人圆睁着两眼问:"那样胡说八道,倘若对方真的读过那部小说,你该怎么办呢!"主人的意思似乎是:欺哄别人倒不打紧,只是露了马脚的时候岂不有点糟糕吗。美学家无动于衷地说:"那有什么,就说是跟别的小说缠错啦,或者怎么样啦乱扯一通就完了。"说罢,嘻嘻地笑起来。这位美学家虽然戴着金边眼镜,但他的气质却与车夫家的老黑有相似之处。主人默不作声地抽着"日出"牌的香烟,一阵阵圆圈从嘴里吹出来,那神情仿佛在说我可没有那个勇气。美学家的眼里又现出所以说画画也没用的神色,接着说:"胡扯归胡扯,不过,画画确是不容易的事情。莱奥纳多·达·芬奇曾经叫他的学生画教堂墙壁上的污渍。确实的,假如在茅厕里专心钉住浸雨的墙壁看,就会看出那些雨渍确有非常巧妙的图案。你也留心去写生试试看罢,一定会找出有趣的东西来的。""又在骗人罢。""不呵,这回说的可是真话。不是说得很精辟的么?只有达·芬奇才说得出这样精辟的话呢。""精辟倒是精辟的。"主人投降了一半。不过,他好像还不曾到茅厕去写生过。

车夫家的老黑后来变成跛子了。他那有光泽的毛也渐渐褪了色。我称之为比琥珀还美的眼睛里巴满了眼屎。尤其特别引人注意

---

① 尼古拉·尼克贝是英国著名小说家狄更斯所著同名小说中的主人公。

② 基朋(1737—1794),英国历史学家。

③ 哈里逊夫人(1852—1931),英国女小说家,笔名"罗卡斯·马莱"。

的，是他精神颓丧，体格也恶化了。当我最后一次在茶树园里碰见他的时候，我问他怎样搞成这个样子，他答说："被黄鼠狼的屁和鱼贩子的扁担整垮了。"

点缀在黄松间的几层红叶，像旧日的梦一样散得无影无踪，洗手钵近旁的红白山茶花一瓣一瓣地飘落，终于完全谢尽了。照在朝南两丈多长的走廊上的冬天日脚，很快就斜过去，温和无风的日子越来越少，我的睡懒觉的时间从此也像缩短一些了。

主人每天上学校，回家后就关在书房里。有人来访时，就大叫教师当腻了，教师当腻了。水彩画很少动笔。胃药因为说是无效，也不吃了。孩子们倒不错，他们上幼儿园一天也不休息，回家来就唱歌，踢球，有时抓住我的尾巴把我倒提起来。

我没有好东西吃，因此并没有怎样肥胖起来；不过，倒也健康无恙，没有变成跛脚，一天一天地度过岁月。老鼠是决意不捉的了。阿三还在叫我讨厌。名字也还没有给我起。不过欲望是没有穷尽的，没名就没名，我一生就终老在这教师的家里吧。

二

新年以来，我多少变得有名了，猫也有扬眉吐气的一天，真是谢天谢地！

元旦一大早，主人收到一张明信画片。这是他的朋友某画家寄来的贺年片。画片上半截涂的是红色，下半截涂的是深绿色，正中间是用蜡笔画的一个蹲踞着的动物。主人在书房里，把这张画片从横面看过之后，又把它竖起来看，嘴里说着色彩好极了。我想：既然赞叹了一通，总可歇手了罢，可是，他仍然横过来竖过去地看着，一会儿把身子歪扭着，一会儿又把手臂伸出去，好像老人在看算命书，一会儿又朝着窗子，把画片拿到鼻子的跟前来瞧。再不赶快停歇下来，老是摇动着两膝的话，我就危险得吃不消了。好容易两膝的摇动缓了下来，又听见他小声说道："到底画的是什么呀！"看样子，主人虽然颇为赞叹这张明信画片的色彩，但却辨认不出上面画的是什么动物，因此，从刚才起，他才那么苦心钻研。这张画片是这样难懂的么——我心里想，把闭着的眼睛斯斯文文地睁开一半，从容不迫地一瞧，原来一点不用怀疑，正是我自己的肖像。画画的人虽然未必像主人那样地满脑袋都是安德莱·德尔·沙尔特，但毕竟是一个画家，形体和色彩都很像个样子，谁看了都会说那是只猫。看的人如果稍有眼识，还会明白地看出那不是别的猫，正是我自己——因为画得太像了。这样清楚明白的事情也看不懂，还得费那么大的劲去研究么——这样一想，我觉得人这东西也就太可怜了。假如做得到，我很想告诉他那张画片上画的就是我；就算不懂画的是我，至少也想使他明白那是只猫。然而，人类到底还未获得了解我们猫族语言的天恩，只好对不起，由他去吧。

这里我得先向读者说一两句话。人类一开口，动不动就是什么

猫儿猫儿[①] 的，无缘无故用轻侮的口气来评论我们，这种习惯实在坏极了。他们以为牛和马是人类的滓屑所生；猫又是牛和马的粪便制造出来的。这种想法，虽是那些不自知自己愚昧无识，反而骄傲狂妄的教师之流的家常便饭，但从冷眼旁观者看来，却并不是什么体面的。猫再不值钱，也不是这么随便就粗制滥造得出的。在别人眼里，所有的猫儿好像都是一色一样，毫无差别，谁也没有固有的特色；但一深入到猫的世界去，就可以看出它们非常复杂，人类所说的“十人十样”那句话全都可以照样移用。每一只猫的眼神，鼻形，毛色，以及走路的姿态，都各不相同；甚至胡须的翘法，耳朵的竖法，尾巴的垂法，也没有一个是一样的。再把好看和丑陋，喜爱和嫌恶，俏和笨等一一列举起来，真可说是千差万别了。虽然有着这样显明的差别，但人类的眼睛据说生来是向上什么的，只朝天看，因而对于我们猫族，不但性情气质，就连形容相貌也无法辨认，实在太可怜了。古人有过“同气相求”的话，说得一点不错，只有卖糕的人才了解卖糕的人，只有猫才了解猫；猫的问题，除猫之外也就没有哪个懂得了。不管人类的智慧怎样发达，他们也无法懂得猫的事情。何况真正说起来，他们也并不像自己吹嘘的那样伟大，因此就更无办法了。尤其是像缺乏同情心的主人这种人，连互相彻底了解乃是爱的第一义的道理都不懂得，更别提猫的问题了。主人很像一只乖僻的海蛎，整天黏住在书房里，从不向外面开一句口，反而借此摆出一副只有自己是十分达观的面孔，这实在有点可笑。其实他并不达观，从下面他说的这句莫名其妙自以为是的话也看得出来。我的肖像明明放在他的眼前，他一点也辨认不出，反说“今年是征俄的第二年，大约画的是只熊罢”。[②]

我坐在主人膝上闭着眼睛这么想着的时候，女仆又送来了第二

---

① 猫为具有大量野性的动物。日本人常常用它作为邪恶的事物的比喻，例如，在以猫作出的成语中，有“猫被”(假装老实)，“猫粪”(中饱)，及“猫抚声”(花言巧语)等，无一不是带有恶意的含义的，故本书中的猫，不愿让人称之为“猫儿”。

② 一九〇七年为日俄战争发生后第二年。一九〇五年本书作者在明治大学讲演(题为：伦敦的娱乐)中有“日本北方人也喜欢猎熊”语。俄国在日本北方，故“苦沙弥”指猫为熊。又据斋藤隆三著《近世日本世相史》，日俄战争后美术明信片开始流行，蔚为风俗。

张明信画片。画片上印着四五只洋猫，站成一排，有的拿着钢笔，有的在打开书本学习，其中有一只离开了座位，在桌子旁边跳着西洋的猫步舞。画片上端用毛笔粗粗地写着“我是猫”三个字，右侧还写着一首十七字诗：“念着书儿跳着舞，猫儿生活在可爱的春朝。”这是主人过去的一位学生寄来的，任何人看了都能立刻明白它的意思；但迂腐的主人似乎还不懂得，他歪着头很诧异地自言自语说：“那么，今年是猫年吗？”我已经这样的出名了，看样子他还没有留心到哩。

这时女仆又拿着第三张贺年片进来。这一回不是画片，上面写着“恭贺新年”，旁边还有一行写道：“烦代候尊猫年厘”。写得这样清楚明白，主人再是怎样迂腐，似乎也终于会意了，他口里“唔”了一声，望了望我的脸孔。那眼色好像跟从前不同，多少带有一点尊敬。从来不为社会注意的主人，忽然会这么面目一新，这都是托了我的福。这样一想，他那副带有敬意的眼色当然是很合理的。

正在这时，门铃哄啉，哄啉，哄……啉地响了起来。大概是有客来了。要是客人的话，就由女仆去招呼；我一向除了鱼店的老梅之外谁也不管，所以仍旧毫不在乎地像样子坐在主人的膝上。主人带着焦急不安的神情望着大门那边，好像怕有收印子钱的来要账一样。其实，他大概是很讨厌接待贺客，陪他们喝酒。人要孤僻到这个田地，也真无话可说了。既然这样，那就早点躲出门去也好，但是他又没有这种勇气。由此更看得出他那种海蛎的根性。隔了一会，女仆回报说是寒月先生来了。这位寒月先生据说也是主人过去的学生，现在已经毕业，在社会上，搞得比主人还要出色。这人不知什么缘故常常到主人这里来玩。每次一来，就谈起好像有女人在爱他，又好像并没有人爱他；也谈起人生好像很有味，又好像很无聊，好像很阴森，又好像很艳丽等等一大套，然后兴尽而归。为什么特地找了主人这样委顿的人，来谈这一类的话，实在叫人难解；而海蛎似的主人听着这些话时，偏还屡屡随声附和，这就更加有趣了。

“好久没有来访了。从去年年底以来，老是忙得厉害，心里想来想来，可始终走不到府上这一带来。”客人捻着褂子上的线带，像打谜似的说。

“到哪一带去了呢？”主人认真地问，一面拉着染有家徽的黑布褂

子的袖口。这件褂子是布料制的，袖子很短，左右两只都露出了里面的衣服，约有四五分长。

“呃，到别的地方去啦。”寒月先生笑着回答。一看，他今天缺了一颗门牙。

“你的牙齿怎么了？”主人换了一个话题。

“是呀，因为在某处吃了香菌。”

“吃了什么？”

“吃了一点香菌呢。吃的时候正要用门牙咬菌伞，牙齿就吧嗒一下落下来了。”

“吃香菌会脱了门牙，真像八十岁的老太爷了。把这写进诗里去倒还可以；谈恋爱可就不行啦。”主人说，轻轻拍一下我的脑袋。

“呵，这就是那只猫么？长得多肥呀！这样就比得过车夫家的老黑了。真不错。”寒月先生对我大加称赞。

“这一向长得很大了。”主人很为得意，使劲敲着我的脑袋。受到夸赞自然高兴；但头却有点疼。

“前天晚上又开了一个合奏会呢。”寒月先生又把话头拉回来。

“在什么地方？”

“什么地方可以不必问吧。三只小提琴，还有钢琴伴奏，实在很有意思。小提琴有上三只，就算拉得不好也很中听的。两个是女的，我夹在中间，自己也觉得拉的很不错。”

“哦，那两个女的是什么人呢？”主人带着艳羡的神气问。主人平时虽然是一副枯木寒岩般的面孔，但实际上对女人不是不感兴趣的。他从前读过一本西洋小说，里面讽刺一个男子，说他对于大部分女人都有点动情，计算起来，在马路上走过的女人之中，他一见钟情的就有十分之七弱云云。主人读了以后，颇为感动，认为这是真理。像这样不老实的人，为什么会过那种牡蛎式的生活呢？这个问题可不是我们猫辈所能了解的。有的人说是由于失恋，有的人说是由于害胃病，也有的人说是由于囊中无钱，性情又怯懦。不管是由于什么，反正也不是什么与明治历史有关的人，没有研究的必要。不过，他用艳羡的口气寻问寒月先生的女友，却是一个事实。

寒月先生津津有味地夹起一块鱼糕，用门牙咬了一半。我担心

他不要又咬脱一颗牙齿，幸好这回倒没出事。

"那两位女的么，都是人家的小姐呢。你不认识的。"他很冷淡地回答说。

"原来——"主人拉长了声音，留下"如此"两个字没有说出，在那里想着。

寒月先生似乎觉得谈得差不多了，怂恿主人说：

"天气真好，要是有空的话，一道出去散散步吧？旅顺攻陷了，街上怪热闹呢。"

看主人的样子，比起旅顺攻陷来，倒是更想弄清那两位女人的来历，他想了好一阵，才像下了决心似的说："那就出去走走罢。"说了，毫不迟疑地站起身来。仍旧穿着那件染有家徽的青布大褂；再加上一件结城绢的旧棉袍，据说是他哥哥的遗物，已经穿了二十多年了。结城绢再怎样结实，到底也经不起穿这么久，很多地方已经很薄，对着太阳一照，里面补丁的针缝都看得见。主人的服装向来是不分年末和年初的，也不分在家穿的和出外穿的，都是那一套。出门时，袖起手来就走。是没有衣服可换呢，还是有却又怕麻烦而不换呢，这一点我可不清楚，不过，这件事不见得和他失恋有关吧。

两个人出门以后，我不客气地把寒月先生吃剩下的鱼糕下了肚。近来我已经不是一般的猫儿，起码也有充分资格，足够是桃川如燕[①]以后的猫，或者偷吃格雷[②]的金鱼的猫了。车夫家的老黑之类当然已不在我的眼里。难道块把鱼糕，还会有人说闲话么。况且，背着人偷东西吃的这种习性，并不只我们猫族才有。本家的阿三就常常趁女主人不在家的时候偷点心吃。她吃了又偷，偷了又吃，老是这么搞。不仅阿三是这样，就连女主人夸口说她受着良好教育的小孩也有这个倾向。四五天前，两个孩子一大早就醒了，在主人夫妇还未起床的时候，她们面对面地坐在饭桌的两边。每天早晨，主人照例把自己吃的面包分一部分给她们，蘸白糖吃。这天恰好糖罐放在桌上，而且里面还插了一根匙子。因为没有像平时那样有人分糖，大的一个

---

① 桃川如燕(1828—1905)，日本明治时代初期的著名评论家，擅长说"百猫传"。

② 格雷(1716—1771)，英国浪漫派诗人。

孩子就从糖罐里舀了一匙糖,倒在自己的盘子里。于是小的一个也照姐姐的样儿,用同样的方法舀出相同分量的糖放在自己的盘里。暂时间,两个人互相对瞪着,大的一个又拿起糖匙,舀了一大匙放在自己的盘子里;小的一个也连忙拿了匙来,舀了跟姐姐一样多的糖。于是姐姐又舀了一匙,妹妹不肯示弱,也添上一匙。姐姐把手再伸向糖罐的时候,妹妹也又拿起糖匙来。像这样一匙又一匙,一匙又一匙地添加起来,顷刻之间,两个人盘子里的糖堆成了山,糖罐里一匙糖也不剩了。这时主人揉着睡眼,从卧室走了出来。孩子们赶快又把辛辛苦苦舀出的糖,一起倒还了糖罐。从这些地方看来,在从利己主义盘算出来的"公平"这个观念方面,人类也许要胜过我们猫族;但他们的智慧却似乎要比我们猫儿差一些。我想:与其把糖堆得像山一样高,不如趁早把它都吃掉该多好呢。可是,仍然由于语言不通的关系,我也只好空怀悯人之心,蹲在饭桶上面作壁上观了。

和寒月先生一同出去的主人,不知是到过什么地方,也不知道是怎样散步的,那天晚上回来得很迟,第二天早晨起来吃早点,已经是九点钟了。我照例蹲在饭桶上看,发现主人在不声不响地吃着煮年糕。他一块又一块,一块又一块地吃着。糕块虽然不大,但总吃了六七块,吃到碗底只剩一块的时候,这才打算不吃,放下了筷子。要是别人像这样为所欲为,他是决不答应的;但是逞着家主的威风而洋洋得意的主人,却怡然自得地望着浊汤里面一块焦烂的年糕的尸骸,一点也不感觉什么。女主人从壁橱里取出胃药,放在桌上。主人一见,便说:"这药没用,不吃了。"女主人说:"你也真是的,人家都说这对淀粉质的东西很有效验哩,还是吃了的好罢。"主人固执地回答道:"淀粉也好,什么也好,都没有用。"女主人像自言自语似的说:"你真是没有恒心。""不是没有恒心,是药不管事呀。""可是,前些时你不是说这药很好很好,每天都喝的么?""前些时很见效呵,这些时不行了啦。"主人像作对联似的说。"像这样喝喝停停的,就算再灵的药,也不会有效验的。要不耐点儿性子,胃病可跟别的病不同,就难得治好呢。"女主人说着,回过头去朝手里端着盆的阿三看了一眼。阿三不管三七二十一,顺着女主人的意思说:"太太的话说得真对。要是不再喝点试试,就不会晓得药是灵还是不灵呢。""随便怎样,不喝就不喝!

女人家懂得什么，别多嘴！”“反正是女人家嘛。”女主人说着，把药放在主人面前，仿佛非逼他自裁不可。主人一声不响，站起来钻进书房去了。女主人和阿三互相看了一眼，嘻嘻地笑了起来。我很懂得，要是在这种时候也跟着他走进房间，坐在他的膝盖上，就会大触霉头的，所以便悄悄地从院子里绕到书房的走廊上，由纸屏的缝儿向里面一看，主人正翻开一本埃皮克蒂特[1] 的著作在读呢。要是和平常一样能够读得下去的话，我想他倒是有些可佩的。果然读了五六分钟之后，他就把这本书抛到炕桌儿上了。早就猜到啦——我心里想，仍然注意再往下看。这回，他拿出日记来了，写了下面这一段话：

> 跟寒月一道，到根津、上野、池端、神田一带散步。池端的妓馆前面，有一个穿着边上有花样的春装的妓女，在那里打板羽球。衣服虽然漂亮，面孔却长得怪丑。不知怎的，很像我家的猫儿。

谈论人家相丑，似乎大可不必举我为例。如果我也到理发店去刮一下脸，不见得就跟人类有什么不同。人类这样的自高自大，实在受不了！

> 绕过宝丹药房的路角，又来了一个妓女。这人身段苗条，两肩细削，很是漂亮；穿的淡紫色衣裳，也很朴素，显得高贵大方。她露出雪白的牙齿笑着说：“源少，昨天晚上实在因为太忙了……”声音跟寒鸦一样发哽，使人觉得那绰约的丰姿也因此大为减色了。我也懒得回过头去看看她所谓源少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就依然袖着手，向御成路的方向走。这时不知什么缘故，寒月似乎有些局促不安。

人类的心理真是世界上最难于理解的。我不知道这位主人现在是在生气呢，还是在高兴，还是在哲人的遗著之中寻求着一线的安慰。我也一点都搞不清楚，他是在冷笑着人世呢，还是想混进这世界里去；或者是为一点小事也动肝火呢，要不就是超然于物外。在这些

---

[1] 埃皮克蒂特(50—138)，古罗马斯多葛学派的哲学家。

地方，我们猫族就单纯得多了。想吃就吃，想睡就睡；发怒的时候就尽情地发怒，哭泣的时候就狠命地哭泣。头一件，像日记这种没有用处的东西，是决不写的，因为根本就没有写的必要。像主人那样表里不一的人，也许还有靠日记来暗地发挥他那不可见人的思想感情的必要；但是我们猫类，一切行居坐卧，拉屎撒尿，都是真正的日记，用不着另找麻烦，来保存自己的真面目。与其记日记，还不如利用这工夫在走廊上睡他一觉好呢。

在神田某店吃晚饭。喝了两三杯很久不曾进口的绍兴酒，今天早晨胃病减轻了很多。我以为害胃病的人晚上喝它几杯酒，是再好没有的了。胃药不待说是不中用的。无论谁怎么讲，也没有用。不灵的东西无论如何总是不灵的。

主人拼命地攻击着胃药，很像是自己跟自己吵架。今天早晨的脾气在这儿露了尾了。人类的日记的本色，大概就在这个地方罢。

前些时〇〇说废止早餐就可强胃，因此实行了两三天；但是弄得肚子老是咕咕直叫，一点用也没有。△△劝我务必禁食咸菜。按照他的说法，一切胃病的根源就是咸菜，只要不吃咸菜，就断了胃病的病根，胃病无疑地就可以痊愈了。我听他的话，有一星期左右没有沾咸菜；但却不见有什么效验，所以这一向又照旧吃起来了。向××请教，据说这种病只有施行腹部按摩，才能治好。不过一般的按摩还不行，必须用皆川式的古法来按摩，按摩过一两次，胃病大抵就能治好。安井息轩[1]很爱这种按摩，坂本龙马[2]那样的豪杰也常常用这种治疗的方法。给他这么一说，我赶紧到上根岸去按摩了一次；可是，据说非揉动骨头就治不好，非把五脏六腑的位置颠倒一下就不易根治，因此那按摩的方式是很残酷的。按摩后身体软得跟棉花一样，弄得我昏昏沉沉的像患了昏睡病一样。搞了一次就不敢再领教了。A先生告诉我千万莫吃固体的食物，因此有一天我只喝牛奶；可是肠胃

---

① 安井息轩（1799—1876），日本江户时代末期的儒学家。

② 坂本龙马（1835—1867），日本江户时代末期的土佐藩武士。

里咕噜咕噜地响，好像涨大水一样，整夜睡不成觉。B先生告诉我要用小腹呼吸，使内脏运动，这样胃的活动自然也会健全起来，劝我用这方法试试。我也真的如法炮制了一下；可是腹部总觉难过，不大好受。而且，不时我就像忽然记起来一样，也聚精会神地用小腹呼吸；但搞上五六分钟之后，就又忘记了。为了不要忘记，一心老挂着小肚子，弄得书也读不成，文章也写不出来。美学家迷亭先生看到我这种情况，就嘲笑我说，你又不是临产的妇人，不要搞了罢。因此，这一向也歇手了。C先生告诉我，说是多吃面食也许会好，于是我就轮次吃着抻面和切面；可是吃了只是泻肚子，不见一点功效。年来为了治疗胃病，我试尽了各种各样的方法，但却统统失败了。只有昨晚和寒月一道喝的三杯绍兴酒，倒是确有效验。以后每晚就喝它两三杯罢。

但这也不见得会保持多久的。主人的心正和我的瞳人一样，不断地变化着。不管搞什么，他总难持久。更可笑的是，在日记里这样担心胃病，但在表面上却又硬装好汉。前些日子，他朋友某某学者来访，大发议论，说是从某种观点看来，一切的疾病，都不外是父祖的罪恶和自己的罪恶的结果。学者对此似乎很有研究，他的议论条理明晰，系统整然，说得十分漂亮。可怜得很，我家主人既没有反驳这个议论的头脑，也没有这种学问。但自己又正为胃病所苦，所以也不能不说几句什么来保全自己的体面，于是说："你的话很有趣，不过，卡莱尔[①] 也害过胃病呢。"意思似乎说，既然卡莱尔害过胃病，那末自己害胃病也是十分光荣的。这种对答，实在有点牛头不对马嘴。他的朋友听了这话说："虽然卡莱尔害过胃病，但不见得凡是害胃病的人都能成为卡莱尔呀。"主人只好默然不语了。主人虽然这样富于虚荣心，但在实际上似乎认为还是没有胃病的好，因此，他说从今晚起要喝它两三杯云云，实在有点滑稽。据我看来，今天早晨他能吃那许多煮年糕，也许就是昨夜跟寒月先生痛饮绍兴酒的结果罢。说到这里，我也有点想吃煮年糕了。

---

① 卡莱尔(1795—1881)，英国思想家。

我虽然是猫，东西倒是什么也吃的。我没有车夫家的老黑那种远征小巷鱼店的本事，当然也没有新街二弦琴教师家的三毛姐那种养尊处优的身份，因此，不爱吃的东西是很少的。孩子们吃剩了的面包我也吃，点心的馅儿我也啃。咸菜虽然味道不佳，但为了尝试，也曾嚼过两片腌萝卜。吃一吃看，说也奇怪，什么也都能吃。要说这也不爱吃，那也不爱吃，这样恣意的奢侈，到底不是住在教师家里的猫儿所应出之于口的。听主人讲过，法国有一个叫作巴尔扎克的小说家。这位小说家是个极其奢侈的人。不过，他却不是在口腹上奢侈，而是在创作上奢侈。巴尔扎克有一天想给他的小说人物起一个名字，起来起去，总不中意。这时刚好有一个朋友来访他，巴尔扎克就和他一道外出散步。他的朋友自然不知道这件事情，只是陪着他走；巴尔扎克一心想找一个他刚才苦思不得的人名，在街上什么也不看，只注意着每家商店的招牌。可是仍然找不到中意的名字，他带着朋友乱跑，朋友莫名其妙地跟着他走。他们两个人就这样从早到晚，走遍了巴黎。在回家的路上，巴尔扎克无意之中看见了一块裁缝店的招牌，上面写着“马卡斯”这个名字。巴尔扎克拍手叫道：“就是这个，就是这个，再没有旁的了。‘马卡斯’不是一个很好的名字么？在‘马卡斯’前面再添上一个 Z 字，就可成为一个完美无缺的名字了。非 Z 字不可。Z. marcus 实在漂亮！自己起的名字，虽然觉得也还不错，但总不自然，缺乏意趣。好容易才找到这么一个满意的名字。”他完全忘记了友人跟着受累，独自兴高采烈地欢喜起来。为了给小说中的人物起个名字，不惜整天走遍巴黎，这也未免太费周折了。奢侈能到这个地步，自然不坏；但像我这样有着牡蛎一般的主人的猫儿，却没有那股劲儿。不管什么，只要是吃得的就吃，这种精神，大概也是环境所养成的罢。所以，我现在想吃煮年糕，绝不是由于奢侈之心；而是由于认为不管什么东西，在吃得到手的时候就该把它吃掉的这个思想，是由于一时想到主人吃剩的煮年糕也许还放在厨房里的这个念头。……到厨房去走一趟看看罢。

今天早晨看到的那块年糕，还是今天早晨看到的那个颜色，牢牢粘在碗底上。说句实话，我至今还不曾吃过一块年糕呢。看上去似乎很好吃，但样儿却也有点恶心。我用前脚把盖在糕上的菜叶扒开，

糕的外皮粘在爪子上面，黏糊糊的。闻了一闻，有一种像是把锅底的饭盛进饭桶里去时的香气。吃呢还是不吃，心里盘算着，朝四周观望。不知道是幸还是不幸，偏巧一个人也没有。阿三不分岁尾年头，都是带着同样的神气在打板羽球。孩子们在后边屋子里唱着“兔先生，你说什么呀？”要吃的话，现在正是时候了。倘若失掉这个机会，就得等到明年才能尝到年糕的滋味。我虽然是猫，却在这一刹那认识了一个真理：“难得的机会能使一切动物敢于去做本来不乐意做的事情。”说实话，我并不那样想吃煮年糕。不但这样，越是细看碗底的样子，越觉恶心，简直不想吃它了。假使这时阿三走进厨房来，或者能够听到孩子们向这边走的脚步声音的话，我一定会毫不惋惜地放弃糕碗，而且在今后的一年之中，再也不会想起年糕的吧。可是谁也不来，无论怎样踌躇，也看不到一个人影。心里好像有谁在催促：还不赶紧吃了么，还不赶紧吃了么。我一壁窥伺着碗底，一壁切盼着有谁赶快进来。可是仍旧谁也不来。我终于不得不吃年糕了。最后我把全身的重量，放进了碗底，使劲地把糕角咬下一寸来长。既然使了这么大的劲儿，照说应该是差不多的东西都可以咬得下来的，可是，我却大吃一惊！当我以为已经行了，想把牙齿拔出的时候，却怎样也拔不出来。我想重新再咬一回，但牙齿不能动弹。在我发现年糕是一个怪物的时候，已经太晚了。正像一个掉在水塘里的人，越想从水里拔出脚来，却越往下沉一样，我这时也愈是咬那年糕，嘴巴也愈觉钝重起来，牙齿愈是不能动弹。咬的劲儿虽然还有，但也仅仅只是感到咬着某种东西，并不能解决问题。美学家迷亭先生从前批评过我的主人，说他是一个剁不开切不断的人。这个形容确实很妙。这块年糕也和主人一样，是怎样咬也咬不断的。无论怎样咬，无论怎样咬，也觉得和用三除十一样，终究是没有除尽的日子。在这苦闷的时候，我不觉发现了第二个真理：“一切的动物，都能直觉地预知事物之合适与否。”真理虽然已经发现了两个，但年糕仍然把牙齿粘得牢牢的，一点也不感到愉快。牙齿被年糕吸引着，像拔牙一样地疼痛。倘不赶快咬开了逃走，阿三就会进来的。孩子们的歌声好像也已停止了，一定会跑到厨房这儿来。烦闷之极，我把尾巴回旋地摆动起来，但一点功效也没有。我又把耳朵竖起来，伏下去，也没有用处。想来

耳朵和尾巴，跟年糕是没有任何关系的。总之，摆动尾巴是白摆了，把耳朵竖起来又伏下去，都是白搞了，我明白到这一点，便停了下来，索性什么也不搞了。好容易我才想到：还是依靠前腿的帮助把年糕拨落下来的好。于是先抬起右腿，在嘴巴上揩擦了一转，但却弄不掉；这回伸起左腿，以口为中心急遽地画了一个圆圈。但是用这样的符咒也驱走不了魔鬼。我想：忍耐是要紧的，于是左右两腿轮流动作起来，然而，牙齿却依旧陷在年糕里面，拔它不出。心焦肚烦，索性把两只脚一齐动作起来。这样一来，可也怪，在这种时候我竟用两只后腿直立起来了。觉得自己已经不是一只猫。不过，是猫也好，不是猫也好，事到如今还有什么关系呢。我抱着非搞到摆脱糕魔不止的决心，在脸上用两脚拼命地扒动。但是前脚用力太猛，往往失掉重心，倾跌下去。每当快要倾跌的时候，我就不得不用后脚来调节体势，因而也就不能老站在一个地方，弄成在厨房里到处乱蹦乱跳了。我自己也觉得我的身体真够灵活，居然还站得住。蓦地我又发现了第三个真理："遇到危险的时候，平常不能做的事情也能做得出来。这就是所谓天佑。"幸而得到这个天佑的我，正在用着全身的力量和糕魔作战的时候，忽然听到脚步声音，好像有人从里间屋子走来似的。心想：这个当儿要是有人走进来，可就糟了。因此，更加抖起劲来，在厨房里回旋地乱跑。脚步声越来越近了，遗憾得很，"天佑"还有点不够。终于被孩子们发现了。她们大声喊道："哎呀，猫儿吃了年糕，在跳舞呢！"第一个听到这个声音的是阿三。她放下毽子和毽子板，嘴里啊呀啊呀地喊着，从侧门蹿了进来。女主人穿着染有家徽的绸衣走过来，说道："这要死的猫儿！"就连主人也从书斋走出来了，破口骂道："这个混账东西！"只有孩子们喊着好玩儿好玩儿。看到这个情况，大家不约而同地嘻哈嘻哈地笑了起来。我虽然怒火中烧，满肚苦恼，却还不能不跳，真是要命。好容易笑声快要停歇了，五岁的女孩又说："妈妈，你看猫儿也真淘气呀！"这一句话又把大家逗得大笑，好像狂澜既倒，简直阻挡不住。我早就不止一次听过，也看到过人类缺乏同情的事例，但却不曾像今天这样感到憎恨。最后，"天佑"消失得无影无踪，我像原来的样儿，四足爬着，两眼翻白，丑态毕露，真是窘到极点了。主人似乎不忍见死不救，便吩咐阿三："咳，给它把年糕弄

掉罢。”阿三望望女主人，似乎在说：让它再跳一会儿不好么？女主人虽然也想多看一下舞蹈，但却没有看到我跳死为止的意思，没作回答。主人又回过头去再对阿三说道：“再不弄掉就会死啦，赶快给它弄掉罢！”阿三好像在梦中吃着珍馐被人唤醒了似的，懒洋洋地抓住年糕，死劲一拖。我虽然不是寒月先生，却感到全部门牙似乎都被拖掉了一样。阿三不管人家痛还是不痛，只是把紧紧地粘在年糕里面的牙齿毫不留情地使劲地拖出，真是受不了。于是我经验了第四个真理：“一切的安乐，都必须通过困苦才能得到。”等到我如释重负，轻快地向四周看望的时候，家里的人都已走进里边的屋子去了。

遭了这样的挫折，还待在家里，被阿三之类看着，不知怎的总觉有些不好意思。因此想到：倒不如换换空气，去访问一下新开路二弦琴教师家里的三毛姐儿。于是走出厨房，折进里院。三毛姐是附近有名的美人。我虽然不过是一只猫，但却不是不通情意的。每当看到主人的愁眉苦脸，或者受了阿三的责骂，心里憋闷的时候，我就必定去访问这位异性朋友，和她聊天。这样一来，不知不觉就精神舒畅，忘掉以往的一切烦闷和劳苦，仿佛获得了新生一般。女性的魔力，实在是大极了。我想知道她在不在家，便从杉墙的缺口望了过去，只见三毛姐安详地坐在走廊上面。因为是新春，颈上戴着一副崭新的项圈。她的脊背酥圆，美得无法形容。可说极尽曲线之美。尾巴的弯曲的样子，手足盘伏的姿态，以及忧郁地抖动着的耳朵的神情，都好到不能用语言形容的地步。特别是因为她是安详地坐在当阳的暖和地方，体态显得肃穆端庄，而且尽管这时微风不动，她那赛过天鹅绒的周身的润泽的毛，反射着春光，好像在那里颤动着一般。我心神恍惚地望了她好一会，等到神志清醒过来的时候，才招着前腿，低声喊道：“三毛姐，三毛姐！”三毛姐跳下走廊，说：“哎呀，先生来了！”在她说着的时候，系在红色项圈上的铃儿叮当叮当地发响。啊呀，在新春时节，竟戴上铃儿啦，声音多么好听啊——当我正在这样欣羡的时候，她已走到我的身边，把尾巴向左边摇着，说道：“哎呀，先生，恭喜恭喜！”我们猫族之间互相施礼，都是先把尾巴竖得像一根棒儿一样，然后向左方旋动的。在这条街上，称呼我做“先生”的，只有这位三毛姐了。我在前面已经说过，我还没有名字，只有三毛姐因为

我住在教师的家里，所以尊敬我，把我叫作先生先生的。我听到先生这称呼，心里当然高兴，就连声地答应着。“哦，恭喜恭喜。打扮得真漂亮呀！”“喏，去年年底琴师给我买的呢，还不错罢？”她又锵锵地响给我听。“实在好听极了，我一生还没有听过这么美妙的声音呢。”“哪儿的话，大家都挂得有哩。”又锵锵地响了起来，“好听罢，我真高兴咧！”说着，又锵锵锵锵地响个不停。“看起来，琴师先生是真心喜欢您呀！”我比较一下自己的身世，暗暗地吐露出欣羡三毛姐的意思来。三毛姐是很天真的：“可不是么，简直像看待自己的孩子一样。”说着发出孩儿般的稚笑。虽说是猫，倒也不一定是不会笑的。人类以为除他们而外，再没有会笑的东西，这种想法是错误的。我们猫类在笑的时候，先把鼻孔挤成三角形，然后使咽喉核震动，这种笑法，人类当然不懂。“您家主人到底是个什么呀？”“哎呀，我家的主人？这话真怪。她是一位教师，二弦琴的教师呀。”“那个我知道。我问的是她的身份。以前她一定很高贵的罢？”“是呀。”

待君时节的美姬小松……

纸屏里面，琴师奏起曲子来了。

“好听吧？”三毛姐得意地说。“好像是不坏，可是我不懂。弹的是什么曲儿呢？”“那个么？那是叫作什么的曲子。琴师先生顶爱弹了。……先生六十二岁了，还那么结实哩！”六十二岁还活着，当然不能不说是结实的。我回答了一声：“啊。”这个回答，虽然有点笨，但是一时想不出什么更好的回答，也就罢了。“她呀，原来是大家出身，她自己也常常讲哩。”“哦，原来是什么呢？”“听说是天璋王爷的秘书官的妹妹的丈夫的母亲的外甥的女儿呢。”“是什么呀？”“哎，是天璋王爷的秘书官的妹妹的丈夫的……”“晓得了，等一等，天璋王爷的妹妹的秘书官的……”“哎唷，不是唷，是天璋王爷的秘书官的妹妹的……”“好了，好了，明白啦，天璋王爷的是么？”“嗯。”“秘书官的是么？”“对啊。”“丈夫的是么？”“妹妹的丈夫呀！”“唉唉，说错啦，是妹妹的丈夫的……”“母亲的外甥的女儿唷。”“是母亲的外甥的女儿么？”“就是呀，明白了吗？”“不啊，有点混乱，不得要领呢！干脆一句话，到底是天璋王爷的什么人呀？”“您怎么这样糊涂，给您说是天璋王爷的

秘书官的妹妹的丈夫的母亲的外甥的女儿呀,不是一打头就这么说的吗?""那个我早就完全明白了。""只要您明白这个就好啦。""噢。"没有办法,我只好降服了。有的时候,我也不能不说句把理屈词穷的谎话。

纸屏里面的二弦琴声突然停止,便听到琴师喊道:"三毛呀,三毛呀,吃饭啦!"三毛姐很高兴似的说:"琴师先生喊我啦,我要回去了,好吗?"在这样的时候,我就是说不好也是没有用的。她又说道:"那末,请您改天再来玩要。"说着,铃声锵锵地走到了院子前面;突然又走回来说道:"您的气色很不好,是怎么啦?"像是很为我担心的样子。我自然不便说出吃煮年糕和跳舞的故事,只好说:"没有什么,心里想一点事,弄得头痛了,也许来和您谈谈就会好的。老实说,我就是为了这才到您这儿来的。""是吗? 请多保重吧,再见!"言下露出一些惜别的意思。这一来,年糕的创痛完全平复了,心情万分的舒畅。

回家的时候,我想穿过早前的那个茶园,踩着正在溶化的霜渣,从建仁寺的缺口伸过头去一看,车夫家的老黑又在枯菊上面弓着身子打呵欠。

近来我看见老黑,倒也并不感到恐惧了,但一说起话来又怪麻烦的,便想装做没有看见的样子走过去。可是老黑有种脾气,要是他认为谁看不起他,就忍耐不住的。"喂! 无名的小毛头! 近来也摆起臭架子来啦? 你再是吃着教师家的饭,也用不着这么骄傲呀? 独自个儿又有什么趣儿?"看光景,老黑还不知道我已成了名。本想对他说明一下,可是他这家伙也不会懂的,倒不如随便敷衍几句,早点脱身的好。"呀,黑大哥,新年恭喜了。身体很好吧?"说着,竖起尾巴,向左方回旋。老黑只撅起尾巴,并不施礼。"什么恭喜不恭喜的? 新年就该恭喜,像你这小子得一年到头都得恭喜哩。你留心点儿,屎壳郎戴花!"屎壳郎戴花,像是一句骂人的话,可是我不能了解。"请问,屎壳郎戴花是什么意思呀?""这家伙给人骂了,还问什么意思,倒好办,那就是砂锅带把儿!"砂锅带把儿这话,倒是怪有诗意的,但是它的意义比屎壳郎戴花之类更加不容易了解了。为了参考,我很想追问一下,但又明知再问也决不会得到明确的答复,只好默默地看着他。这么一言不发地对峙着,很有些不自在。这时,突然听见老黑的女主人

大声喊起来了："呵呀，柜子里放的鲑鱼不见了，可了不得！又是老黑那畜生偷去吃啦。那猫儿真是可恨呀！等它回来，看我好好收拾它一顿！"一阵咆哮，毫无顾惜地震动了闲静的初春，把风平浪静的太平圣代都大大地俗化了。老黑摆出一副横蛮的样子，仿佛在说：要臭骂就臭骂个痛快罢。他鼓出了四角形的下巴，对我使个眼色，似乎在问我：你听见那一阵臭骂没有？在这之前，我只顾和老黑谈话，没有注意旁的，这时留心一看，才见老黑脚下有一块价值二分三厘的鲑鱼骨头，沾满了污泥。我终于忘记了刚才的一切，不由对他奉承了一声赞叹："老兄真是不改本色哪！"可是老黑并不因这样的话语改变他的心情。他气冲冲地，因为没有袖子可卷，就把右边的前腿反搔着肩膀，说道："什么本色不本色的，该死的家伙！拿一块两块鲑鱼，就说是不改本色，这成什么话！别瞧不起人，对不起，难道不知道俺是车夫家的老黑！""我本来就知道你是车夫家的黑大哥。""既然知道，还说什么本色不本色的？放的什么屁！"尽找茬儿，要打架似的。如果是人类，这时已是被抓住领口挨揍了。我稍稍往后退避了一点，正愁没有法子了局，忽然又听见那位女主人大声喊叫的声音："喂，西川老板呀，喂，我说西川哪，有事情唷，你这人，赶紧给我拿一斤牛肉来吧，听见了吗？明白了吗？来一斤肥软的地方的牛肉唷！"要牛肉的声音，打破了四邻的寂寞。老黑听了叉开四条腿讥嘲道："哼，一年就只买这么一回牛肉，还惊天动地地喊他娘的。斤把牛肉，就要拿来向四邻炫耀一番，真他妈没办法的夜叉婆！"我没有什么搭讪的话，只好默不作声地听着。他又接着说："斤把牛肉，我是不答应的，没办法，给我要来也好，等我吃给她看罢，"仿佛牛肉是为他要的。"这回可真有好东西吃啦。满好，满好！"我这么说，竭力请他早点回去。"你懂什么，少多嘴，真讨厌！"说着突然用后腿挑起一些碎霜渣，沙沙地撒在我的头上。我吃了一惊，赶忙掸着身上的污泥。这当儿，老黑从墙根溜到不知什么地方去了。大约是窥探西川老板的牛肉去了罢。

回到家里一听，客厅里面破例地春意洋溢，就连主人的笑声，听起来也显得十分爽快。怪啦，我心里想，从开着门的走廊跳了上去，走近主人看时，原来来了一位陌生的客人。这客人头发梳得整整齐

齐的，染有家徽的布大褂上还套着一条小仓布的裙子①。样子是一个十分笃实的青年学生。主人的手炉那儿，放着一只涂漆的烟盒，旁边还有一张名片，上面写着："兹介绍越智东风君趋谒，请赐接见"，下署"水岛寒月"字样，由此我就知道这位来客的姓名，并且知道他是寒月先生的朋友。我是半路来的，不知道主客刚才谈些什么，但大体上似乎是关于我前次提到的那位美学家迷亭先生的事。

客人很不慌不忙地说："于是他说，可有好玩的花样呢，无论如何跟着我来罢。""那是什么意思？是说一块儿到西餐馆去吃午饭，有什么好玩的花样吗？"主人倒满了一杯茶，推到客人的面前这样问。"唉，他所说的好玩的花样，那时我也不知道是什么，不过他那样的人，心想总有什么好玩的事情罢……""一块儿去了吗？唔！""谁知道去了以后，大出意外！"主人听着现出一种表情，好像在说：我早料有此一着了。一面敲着坐在他膝上的我的头。我觉得有点疼痛。主人突然想起安得莱·德尔·沙尔特的事件来，说道："又让他耍了一通把戏吧，他就是那种脾气。""嗯，他先和我说，咱们吃点什么特别的东西吧……""到底吃了什么呢？""我们先看着菜单子，把各种菜都谈论了一番。""在没有叫菜之前吗？""嗯。""后来呢？""后来他偏起头想，朝着堂倌说：怎么没有什么新鲜的菜呀？堂倌不服气似的问：烤鸭，牛排，合式么？迷亭先生说：我们特地赶到这儿来，并不是为了来吃这种陈调菜饭的。堂倌不懂'陈调'两字的意思，莫名其妙地站着，一句话也不说。""可不是的！""后来迷亭先生就冲着我说：你要是到法国或英国去了的话，很容易吃到'天明调'、'万叶调'② 之类的东西，但是在日本，到哪儿都是一个版刻下来的东西，简直叫人不想踏进西餐馆。他的口气确是不凡——到底那位先生到过外国没有呀？""哪里，迷亭会到外国去么！他倒是有钱，也有工夫，什么时候想去就能去的。大约是他想去，却把将来的事说成过去的事来寻开心。"说罢，主

---

① 小仓布的裙子，日本男子正装时腰下有裳，其形如裾，种类甚多，明治年间男女学生亦着用。

② "天明调"是日本俳谐的派别名称。"万叶调"是日本和歌的派别名称。前文所称"陈调"原文为"月并"，明治时期俳诗人正冈子规用以指称保守派的俳诗人。总之，均为日本诗歌中之术语。

人自以为说得很俏皮，自个儿哈哈地笑着，想也引起对方的笑。但是客人似乎并不怎样佩服。“原来是这样？我还以为他真的出过洋，信以为真地听着他扯，因为他活龙活现地形容着外国菜馆里的什么肉蛆汤呀，煮青蛙呀之类的。”“那些怕是从别人那里听来的罢，胡说八道本是他的拿手好戏呢。”客人眼望着花瓶里的水仙花，微微地带着遗憾的神气说：“可真有点像哪。”“那末，他所说的好玩的花样，就是这些吗？”主人想问个明白。“哪里，那仅仅是一个开头，正文还在下面呢。”“哦！”主人好奇地感叹了一声。“后来迷亭先生说了：肉蛆汤和煮青蛙之类，恐怕想吃也吃不着了，咱们凑合一点，就吃点薯铃马肉牛好不好？他说这是和我商量一下，我当时并不在意地就随口答了一句：也可以。”“嘿，薯铃马肉牛这名字倒有点怪哩。”“是呀，简直怪透了。迷亭先生的态度十分认真，当时我并没有觉察出来。”客人的这两句话，似乎在向主人检讨他自己的疏忽。“后来怎样了？”主人毫不介意地问，把客人的检讨放在一边。“后来他吩咐堂倌说：来两份薯铃马肉牛罢。堂倌问了一声：是不是炸牛肉马铃薯饼呢？迷亭先生更加严肃起来，订正道：不是炸牛肉马铃薯饼；是薯铃马肉牛！”“可是，到底有没有薯铃马肉牛这个菜呢？”“唉，当时我也觉得有点可笑；但是迷亭先生的态度那么沉着，而且又是那样一副西洋通的神气，尤其是因为那时我还深信他曾经出过洋，所以我也帮着腔对堂倌说：是薯铃马肉牛，是薯铃马肉牛！”“堂倌怎么办的？”“堂倌么？现在想起来，真是滑稽得很！他思索了一番然后说道：实在对不起，偏巧今天薯铃马肉牛做不出来；要是炸牛肉马铃薯饼，可以立刻做出两份。迷亭先生表现出十分遗憾的样子，说：这么说，我们是白跑一趟了！不能想点办法给我们弄点薯铃马肉牛吃吃么？说着掏出两角现洋给堂倌；堂倌说那总得和大师傅商量一下，便走到里面去了。”“看样子是很诚心诚意要吃薯铃马肉牛的啦。”“过了一会，堂倌出来说：实在对不起得很，要是早定的话，还能够应承，临时来做，是要费很大的工夫的。堂倌这么一说，迷亭先生可是不慌不忙地说：反正是正月嘛，我们有的是工夫，就等着吃了再走罢。一边说着，一边从口袋里掏出雪茄，噗噗地吸了起来。我也没有主意，只好取出怀里的《日本新闻》，开始阅读。这回，堂倌又赶紧跑到里面去商量去了。”“好费周

折啦!"主人像听战报一样,向前面移了一下。客人继续说道:"不久堂倌又回来了,抱歉地说:碰巧最近做薯铃马肉牛的材料缺货,曾到毛屋和横滨十五号两家铺子去买过,都没有买到,所以短期内我们实在没有办法做出来,实在对不起。迷亭先生听了说道:这可糟啦,我们特地赶了来的呢!脸朝着我,反反复复地说。我也自然不便沉默,只好附和着说:真是糟糕,真是糟糕透了!""对,对。"主人完全赞成这个态度。对在什么地方,我却不懂得。"堂倌像是非常抱歉地说:等两天材料一来,再请两位赏光罢。迷亭先生问他用的什么材料,堂倌只是嘿嘿地笑,不说话了。迷亭先生追问一句:材料大约是日本派[①]的俳人吧?堂倌连忙说:不错,不错,就是那个材料,所以这些时到横滨去买也买不到手,真是对不起。""呵哈哈哈,这就是画龙点的睛?有趣,有趣!"主人破例地哈哈大笑。他的膝盖摇动着,弄得我几乎要摔下来,但他仍然毫不在意地只顾笑。光景是看见尝到安得莱·德尔·沙尔特的滋味的不只他一个人,因而突然感到开心的罢。客人又说下去:"后来我们两个人走出了餐馆,迷亭先生得意洋洋地说:怎么样,朋友,玩笑开得不错罢?薯铃马肉牛这么一个题目该是有意思得很?我说:实在佩服之至。就这样分了手。可是也因此午饭吃晚了,肚子饿得厉害,真是受不了啦。""那真够你为难的了。"主人开始表示了同情。这一点我也有同感。谈话暂时终止。我的喉头的响声,传进了主客的耳朵。

东风先生把冷茶一饮而尽,改容道:"今天来拜访,实在因为有事相求。"主人也不示弱地做起正经样子答:"有何贵干呢?""先生也知道,我一向是爱好文学艺术的……"主人顺势说:"那很好。""所以前些日子组织了一些志趣相同的同志,搞了一个朗读会,计划每月开一次会,继续做这方面的研究。在去年年底,我们已经举行过第一次集会了。""请问一下,朗读会,看来好像是有节奏地朗读诗歌散文之类的一种会,请问你们是怎样进行的?""唔,打算先从古人的作品开始,以后再朗读同人的创作。""所谓古人的作品,是不是白乐天的《琵琶

① "日本派",日本俳句流派之一,以正冈子规为首,主张纯客观的写生主义。

行》之类的东西呢？”“不是的。”“芜村[①]的《春风马堤曲》之类吗？”“也不是。”“那么，是什么样的作品呢？”“前次我们读的是近松[②]的情死剧。”“近松？是净瑠璃作者的近松吗？”近松哪里还有第二个，一说近松，当然是戏剧家近松了。我觉得提出这种问题的主人，实在太笨。当我正在这样想的时候，主人却毫不知情地只是温和地拍着我的脑袋。世间也有遇着斜视眼的女性却自以为自己给爱上了的人，所以主人此时的错误也就不足大惊小怪了。这么想着，我就听任主人抚摩着。东风先生偷看了一下主人的脸色，嗯了一声。“那么，是一个人朗读呢，还是一个人担任一个角色，分开来朗读呢？”“是分担了角色读的。我们的主旨是每个角色尽量要了解剧中人物，把人物的性格发挥尽致，这是最主要的一点。其次再加上手势和身段。台词也要尽量表现出那个时代的人来，不管是一个小姐，或是一个徒弟，都要做到俨如那个人物出现在我们面前一样。”“这样说来，不是和演戏一样了吗？”“是呀，只是没有服装和布景罢了。”“对不起，成绩还好吗？”“作为第一次说，我认为是成功的。”“那么上一次朗诵的是情死剧的哪一场呢？”“就是船夫摇着客人到妓楼去的那一段。”“好难的一场啦！”主人说罢，微微地歪着头，这倒颇有几分教师的气派。从鼻子里喷出来的“朝日”牌香烟的烟雾，掠过耳边，散在脸的一旁。“不，那没有什么难的地方。登场人物不过是嫖客、船夫、花魁、娘姨、婆子和毛伙这几个角儿罢了。”东风先生从容自若地回答。主人听到花魁这个名字的时候，眉头一皱，他似乎不了解娘姨、婆子、毛伙这些术语，便提出质问：“娘姨是不是等于妓院里的女佣人？”“这个倒还没有好好研究过，大概娘姨是妓院里年轻的女佣；而婆子就是娼家干杂活儿的老婆子罢。”东风先生刚才说必须体现作品中的人物，可是好像连婆子与娘姨的性质都不知道。“哦，这么说来，娘姨寄生于妓院，婆子起居于青楼。其次所谓毛伙，到底是人呢，还是指一定的地方？假使指的是人，究竟是男人，还是女人呢？”“毛伙我想是男人罢。”“是干什么的？”“唔，这一点倒还没有去研究，改天再调查调查罢。”我心

---

① 芜村，即与谢芜村（1716—1783），日本江户时代中期的俳句作家、画家。

② 近松，即近松门左卫门（1653—1724），日本江户时代中期的净瑠璃及剧本作者。

里想，照这样问答下去，简直会变成呆瓜的。我向上望了望主人的面孔，主人倒是很认真的样子，他又问："那么朗读的人，除了你之外，还有哪些人呢？""各色各样的人都有。花魁是法学士K君担任的。他长着胡子，道白的时候学着娇声娇气的女音，怪有趣儿的。其中有一段，花魁要大发脾气……""朗读的时候，难道也非发脾气不可么？"主人担心地问。"嗯，总之表情是很重要的啰。"东风先生老是一副文艺家的派头。"脾气发得很好么？"主人发出了一句警语。"脾气，第一回发得有点不自然。"东风先生也还了一句警语。主人又问："那么你担任的是什么角色？""我担任船夫。""嘿，你担任船夫？"主人的语气似乎是说，你如果演得船夫，我也当得毛伙了。待了一会，主人老实不客气地问道："你演船夫演得有些勉强么？"东风先生倒也没有什么生气的样子，依然用沉着的口气说道："就是由于船夫，把一个好好的朗读会弄得虎头蛇尾了。原来会场的隔壁住的有四五个女学生，不知道她们从哪儿探听到那天要开朗读会，就跑到会场的窗子下面来旁听。我模仿着船夫的腔调，好容易演熟了，正觉得这样搞去就成，满心高兴的时候……也可能是我表演得过火了一点罢，这时，忍了半天没有作声的她们，一齐放声大笑起来，弄得我既惊惶又羞愧。半途受到这个挫折，无论如何也继续不下去，只好搞到这儿就散会了。"刚才还夸口说是很成功的第一回朗读会，要是这么一种情况，到底怎样才算是失败呢？我想想也不禁暗笑，喉头咕噜咕噜地响了起来。主人更加温柔地抚摸我的头。嘲笑人家反而受到爱抚，这固然是可感的，但却也有点乏味。

"真是不幸得很。"主人不管是在大正月就对他奉献了一句悼词。"因此，从第二回起，打算更扩大地搞他一下。今天来专诚拜访，也就是为了这个目的。希望先生也加入本会，多多给我们指导。""我是无论如何装不出发脾气的呀！"消极的主人立刻开始婉谢。"不会发脾气也不要紧，这儿是赞助人的名册……"一面说，一面郑重其事地从紫色包袱里拿出了一个小本子，"想请先生在上面签个名，盖个章。"说着，把本子掀了开来，放在主人的膝前。一看，目下知名的文学博士、文学士之流，都威仪堂堂地列名在那上面呢。"唔，赞助人倒也没有什么不可以做的，只不知道要尽些什么义务呢？"牡蛎先生不放心

地问。“义务倒没有什么，只要在这赞助人册上写上大名，表示赞助的意思就行了。”“既是这样，我就加入吧。”主人一听说没有什么义务，马上就觉得轻松了。从他的神色来看，只要不负什么责任，哪怕是造反的宣言书也可签名的。不仅如此，在知名的学者的名字之间，写进自己的名字，这对于从来未曾有过这种事情的主人来说是无上的光荣，因此，他答应的声音那么响亮，就不是没有原因的了。“请你等一下！”主人说，起身到书房去拿印章，我扑托一声落在席子上。东风先生从盘子里拿了一块鸡蛋糕，满塞了一口，吧嗒吧嗒地嚼了一阵，样子倒像不大好受似的。我回想起了今天早晨吃煮年糕的事件。当主人从书房拿了印章出来的时候，鸡蛋糕落进了东风先生的胃里。主人似乎没有注意到盘子里少了一块鸡蛋糕；要是注意到第一个被怀疑的，便是我罢。

东风先生回去以后，主人重新走进了书房，发现桌子上面有一封不知什么时候送到的迷亭先生的来信：

> 敬颂新年诸凡迪吉……

主人心里想：迷亭这一次破天荒地庄重起来了。迷亭先生的书札，几乎没有一封是严肃的。不久以前他还寄来过一封信，写着：“分手以后，没有搞什么恋爱，各方面也没有情书寄来，还能够平静地消磨时光，请你不必挂念。”和这封信比较起来，主人现在读着的这封贺年信，实在是破格平凡的。主人再往下看：

> 原想到府上拜访，只因与老兄的消极主义相反，拟尽可能以积极的方针，迎接这个千古未有的新年，因此，每天忙得头昏眼花，抽不出工夫来，务请原谅……

不错，迷亭那样的人，在正月里当然要到处游逛，不会不忙的——主人暗自同情着迷亭先生。

> 昨天偷了一点空闲时间，想和东风先生一道去尝尝薯铃马肉牛的珍味，不料材料缺乏，竟没有达到希望，真是遗憾千万……

老调儿又来了——主人默不作声地微笑着。

明天有某某男爵的纸牌会，后天有审美学协会的新年宴会，再过一天是鸟部教授的欢迎会，再过一天又是……

谁管这些，主人跳了过去不读。

因为这些谣曲会、俳句会、短歌会、新体诗会等等不断召开，整天奔忙，不能亲身到府上拜年，不得已只好奉呈贺信，以代趋拜，请你不要见罪……

主人随口答复了一句：不用来也行嘛。

好久没有见面了，今回如承光降，当谨备晚餐。舍下虽然没有什么珍馐，自今天起，原拟即准备薯铃马肉牛……

又拿薯铃马肉牛来骗人啦，真胡闹！——主人有点生气的样子。

无奈薯铃马肉牛，近来材料过于缺乏，也许不能如期备办。万一不能，就请你吃一顿孔雀舌……

这家伙脚踏两只船哩！——主人心想，又读下去。

但你也知道，一只孔雀的舌头，不到小指一半，所以，要满足健啖的老兄……

胡说，主人说，大有打他一下的样子。

至少非捕捉二三十只孔雀不可。而孔雀这种动物，只在动物园和浅草花房里还可偶尔看到，普通的鸡鸭店里是绝对买不到的。所以很感为难……

是你独个儿在那里为难嘛，主人毫不表示感谢地说。

古代罗马的全盛时期，孔雀舌菜曾经风行一时，风流豪华，到了极点，我一心向往，食指经常跃跃欲动，想来也是老兄所能谅察的……

什么谅察不谅察，可恶！主人十分冷淡地说。

到了十六七世纪，全欧各处，孔雀已成了不可或缺的座上珍

馐。犹记莱斯特伯爵在肯尼渥斯大宴伊利莎白女皇时就曾飨以孔雀的[1]。名画家伦勃朗[2]所画的《飨宴图》中，即有孔雀张尾，横陈在桌上……

既然有这许多闲工夫来考证孔雀的烹调史，足见也并不那样忙呀。主人有些不平起来了。

总而言之，近来不断饱食酒肉，恐怕不久的将来，也和老兄一样害上胃病的……

什么像老兄一样，这不是废话么！——主人嘟哝着，就不扯上我的胃病来做标准也成的呀。

据史家所载，罗马人每天都要开两三次宴会。如果食前方丈，每天要有两三回，那再是怎样胃健的人，也会弄得消化不良，像老兄那样……

又是"像老兄那样"，胡闹嘛！

可是他们竭力研究，使穷奢极欲和讲求卫生，两者不相矛盾。他们又要贪吃过量的美味，同时又要保持肠胃的健康，于是发明了一种秘法……

哦？主人突然兴奋起来。

他们在饱吃之后，一定洗澡。洗完后用一种方法使浴前吃下去的东西，完全呕吐出来，清除肠胃，肠胃清除工作做好了以后，再出席宴会，饱尝珍味，吃饱以后再洗澡，再呕吐。用这种方法、可以尽量贪食，而内脏机构又绝不至于发生故障，真是所谓一举两得……

确是一举两得。主人的脸上流露出羡慕的神情。

二十世纪的今天，交通发达，宴会频繁，固然不消说了。而

---

① 莱斯特伯爵(1532？—1588)，英国女王伊利莎白的宠臣。关于他宴请女王一事，英国小说家司各特曾在历史小说《肯纳尔沃思堡》一书中描写过。

② 伦勃朗(1606—1669)，著名的荷兰画家。

且又是军国多事，征俄第二年的春天，深信我辈战胜国的国民，实在不可不向罗马人学习、研究他们的洗澡呕吐之术。假使再不进行研究，那么刚刚获得大国民称号的我们，也将和老兄一样，成为胃病患者。这是实堪痛心的事……

又是"和老兄一样"，真是个叫人生气的家伙，主人想。

在这样的时候，像我辈精通外国事情的人，倘能考究古史传说，发掘失传的秘方，用以服务于今日的明治社会，既可防患于未然，又可报答使我们养尊处优的国恩……

好像有些不对头哩，主人偏着头想。

因此，我近来正在阅读基朋、门逊、斯密[1]诸家的著作，可惜还没有能够发现什么头绪。但是，你是知道我的性格的，只要发愿去做的事情，不到成功就绝对不肯罢休。相信不久的将来，一定能把呕吐的秘方再传于世，一旦发现，立即向你报告。又，刚才谈到的薯铃马肉牛和孔雀舌，也将在我发现秘方的时候，才能函邀一尝。这样做，想必不仅对于我，就是对于为胃病所苦的老兄来说，也是很适当的罢。草草不尽。

"呵呀呵呀，到底被他愚弄了！"主人带着笑说："写得那么诚恳，只当是封正正经经的信，老老实实地从头读到尾。大正月里就这样开起玩笑，迷亭实在也太有闲了。"

那以后的四五天，平平淡淡地过去了。我觉得老是看着白瓷瓶里的水仙花儿渐渐凋谢，绿萼梅花在花瓶里一天天开起来，也太没有意思，就出去访三毛姐，去了一两次，但是两次都没有能会见。第一次我以为她出门去了，第二次才知道她是害了病躺着呢。我躲在洗手水钵旁的紫兰丛里，听到那位琴师先生和女仆在纸槅子后面谈话：

"三毛吃饭了吗？""没有呀。今天早晨起来，还是什么都不吃。我已经叫她睡了，给她生了一只脚炉，让她睡得暖和一点。"听了这儿

---

[1] 门逊(1817—1903)，德国古典文学研究者和历史学家。斯密(1723—1790)，英国经济学家。

句，好像三毛不是一只猫，简直是被当做人看待了。

一方面，我把自己的境遇和她一比，对她很觉羡慕；另一方面，看到我心爱的猫儿受到这样厚待，又觉得十分欣慰。

“真急人啦，要是不吃饭，身体就要衰弱下去的。”“正是呢，就是我们，一天不吃饭，第二天就做不动什么活儿了。”

听女仆的口气，似乎猫比起她来还要高贵些。实际上，在琴师的家里，也许猫儿是比女仆更为重要的。

“带她上医生那儿看过没有？”“看过的。那个医生可怪呢。我带三毛到诊所里，医生竟捺起我的脉来，还问我是不是伤了风。我对他说：病人不是我，是她。我把三毛放在膝上指给他看，他笑嘻嘻地说：猫儿的病我治不了，让它去吧，自然就会好的。这话说得多狠心呀！我生了气说：不诊也没有关系，这猫是我们的宝贝呢。说着就把三毛藏在怀里，赶紧回家来了。”“真个的！”

“真个的”这句话，到底不是在我们家里所能听到的。我想倘不是天璋王爷的这个那个什么的人，是不会这样说的，说得真文雅，叫人佩服。

“怎么的，像在抽搭抽搭着呢？”“是呀，准是伤了风，喉咙不舒服的缘故罢。要是伤了风，谁也要咳嗽的呢。”

到底是天璋王爷的这个那个什么的人的女仆，说起话来这么恭谨。

“听说近来出现了肺病什么的。”“可不是么。这一向，什么肺病咯，鼠疫咯的新病，慢慢多起来了，真是一点也大意不得。”“旧幕时代① 没有的东西总没有一样是好的，你也得多小心呀。”“可不是真的么！”

女仆十分感动。

“她一向不大出门，怎么会伤风的？”“不啊，您不知道，她近来交上了坏朋友啦。”

女仆像是在报告国家大事一样，显得十分得意。

“坏朋友？”“是呀，就是住在大街上那教师家里的一只肮脏雄猫

① 旧幕时代，即日本明治维新以前的德川幕府专制时代。

哟。""你说的教师，是不是就是每天早晨那乱哼乱叫的人？""就是。就是每天早晨洗脸时，发出像鹅上吊一般的怪声的人。"

鹅上吊一般的怪声，这形容颇是巧妙。我家主人有一个怪毛病：每天早晨在洗面间里漱口的时候，喜欢把牙刷顶住喉咙，毫不客气地发出怪声。在他心情不好的时候，他就哦啊哦啊地喊叫；在他心情舒畅的时候，劲头更大，哦啊哦啊地叫得更凶。总之，在心情不好的时候也好，在心情舒畅的时候也好，他总是没有休止地，精力饱满地，哦啊哦啊地喊叫。据女主人说，在迁居到这儿来之前，他是没有这个毛病的；有一次，突然这样叫了几声，以后就再也停不下来了。这毛病也很麻烦的，但为什么还耐着性子保持下去，就是我们猫辈所不能想象的了。这且不管它；说咱们是"肮脏的猫"，未免太刻薄一点。我竖起耳朵再听下去：

"那种怪叫，不知是念什么咒。在维新之前，哪怕是听差小使，也都有他们的规矩，在公馆街里没有一个人是那样洗脸刷牙的！""可不是么！"

女仆动辄就佩服，"哪"呀"么"地乱附和一通。

"那样的主人养的猫，反正是野猫子。下回再来，给我揍它一顿。""当然要揍它啰。三毛的病准是由那只猫带来的。非报仇不可。"

这真是不白之冤了。我心想倒要少来为妙了。终于没有会见三毛姐，就回了家。

回家一看，主人在书房里面沉吟地握着笔。假使我把刚才在二弦琴教师家里听到的批评，一五一十地告诉主人的话，想必他会大发雷霆的。但是俗话说得好："耳不听，心不烦"，只见他口中念念有词，坐在那里像一个神圣的诗人一样。

正在这时，自称整天奔忙、不能亲自拜年、特意寄了一封贺年信的迷亭先生飘然来到了。"在作新诗么？有好的给我看看。""唔，觉得这一段文章很不错，正想把它翻译出来。"主人很严肃地回答。"文章？谁的文章？""不知是谁的。""是无名氏的么？无名氏的作品也有写得很好的，倒也不能小看呢。这段文章是在什么书里的？""第二读本。"主人极沉着地回答。"第二读本？第二读本怎样了？""我是说：

我要翻译的名文，是在第二读本里面。”“别开玩笑，你是要乘人不备，来报孔雀舌的仇吧？”“我可不是你那样胡说八道的人哩。”主人悠然不迫地捻着胡须说。“相传从前有人问山阳① 先生：‘先生，近来有什么好文章吗？’山阳拿了马夫写的一封催还借款的信给他看，说道：‘近来的好文章，恐怕要推这一篇了。’你的审美眼力也许意外不错，究竟是哪一段，读给我听听，我来批评批评！”迷亭先生摆出一副审美专家的样子说。主人开始用和尚读大灯国师② 的遗诫那种声音朗读起来：“巨人，引力。”“巨人引力是什么呀？”“巨人引力是题目。”“好新鲜的题目，我可不懂是什么意思。”“意思是一个叫作‘引力’的巨人。”“有点儿勉强，好在是个题目，且不去管它。快点往下读正文。你的声调颇不错，很有意思。”“我读的时候，你可不许插嘴哟。”主人先这样叮嘱，然后又读了起来：

> 凯特眺望窗外。小孩子们在抛球玩。他们把球高高地抛在空中。球越升越高。隔了一会，球落下来了。他们把球又高高地抛上去。又抛第三次。每抛一次，球落下来一回。凯特问道：“为什么要落下来呢？为什么不一直上升上去？”母亲回答他说：“因为地底下有一个巨人。他便是巨人引力。他的力气很大。他把万物引向自己。他把房子吸在地上。倘不吸住房子就会飞走了。小孩子们也要飞走。你看见过树叶的落下吧。那是巨人引力在呼唤。你看见过书本子落在地上吧，那也是巨人引力在喊着来呀来呀的缘故。球升向空中。巨人引力向它召唤。一召唤就落下来。”

“就是这一点么？”“唔，不是很好吗？”“啊呀，投降投降，冷不防受到薯铃马肉牛的回敬了。”“倒也不是什么回敬不回敬，只是觉得文章很好，所以把它翻译出来，你不这样觉得么？”说完，朝金边眼镜里面望着。“真叫我吓了一跳！你居然有这套本领，这一次可真给你开了玩笑了，佩服，佩服！”迷亭先生自个儿在那里下结论，自个儿在那里

① 山阳，即赖山阳（1780—1832），江户时代末期的汉学家、历史学家。

② 大灯国师，即妙超（1282—1337），日本镰仓时代的僧人，临济宗大德寺派的创始人。

滔滔不绝；主人却一点也不明白他的意思。“倒也没有叫你佩服的想头啊，只是觉得文章有趣，所以才把它译出来罢了。”“不啊，实在够味！不这样就不是专家了。确是出色！了不起，了不起！”“并没有什么了不起的。近来我已放弃了水彩画，想写写文章哩！”“这跟你那不分远近，不辨黑白的水彩画真有天渊之隔，感佩之至！”“承你这样称赞，我也跃跃欲动啦。”主人始终领会错了迷亭先生的意思。

正在这时，寒月先生口里说着前天对不起，走了进来。“呀，失迎了。我正在恭听名文，镇压薯铃马肉牛的亡魂呢！”迷亭先生没头没脑地说。“哦，是么？”寒月先生也没头没脑地回答。只有主人并不那么高兴，说道：“前两天，你介绍的那位越智东风先生来过了。”“哦，来过的么？越智东风是一个极正直的人；但是有些怪癖，我担心他会给你麻烦，只是他一再要我介绍……”“倒也没什么麻烦……[①] 前两天来的时候，谈起他在朗读会上扮演船夫一角，让女学生们见笑了。”主人笑着说。“对，对！”迷亭先生用烟嘴儿敲着膝头说。我觉得危险，离远了一些儿。“就是那个朗读会，前儿天请他吃薯铃马肉牛的时候，也曾提起过的。他说，第二次打算邀请一些知名的文士，开一次盛大的会，无论如何要请我出席。我就问他下一次是不是打算朗读近松的历史剧，他说不，下一次选了最新的作品，准备读《金色夜叉》[②]，那么，你打算演什么角色呢，我问他。他说想演宫子。东风演宫子一定很别致的！我想怎样也得到场去叫好呢。”“大概是很别致的罢。”寒月先生发着怪笑说。“那人处处诚实，一点也不轻薄，很好。和迷亭之类是大不相同的。”主人把安得莱·德尔·沙尔特，孔雀的舌头，以及薯铃马肉牛等，来了一次总报复。但是迷亭先生好像并不介意，笑着说：“反正像我这一类的人，是属于‘行德之俎’[③] 的一级的哪。”“唔，差不多罢。”主人说。实际上主人并不懂得“行德之俎”这句话的意思，但到底是混了多年的教员，学会了支吾的本领，这时也就把教坛上的经验运用到交际上来了。“‘行德之俎’是什么意思呀？”

---

① 此处以下十行系文字游戏，略去未译。

② 《金色夜叉》，日本小说家尾崎红叶(1867—1903)所著的爱情小说。

③ “行德之俎”，意谓坏蛋。

寒月先生直率地问。主人眼望着壁龛说："那棵水仙花，还是我年底洗澡回来的时候买的呢，开的时间真不算短了。"把"行德之俎"的问题硬拉开了。"说起年底，去年年底我可经验了一桩不可思议的事情哩。"迷亭先生像耍狮子头似的用指尖舞动着烟嘴儿说。"什么经验，说出来听听。"主人看见"行德之俎"的问题丢得很远了，松了一口气说。于是迷亭先生讲出了下面的不可思议的经验。

"记得确乎是年底二十七号的那一天。那位东风先生来了一封信，说要趋候尊府，领教文艺上的高论，务请稍候云云。因此我一早起来，就一心一意地等候着，可是却怎也不见这位老兄来。吃过午饭，我在火炉前面读着巴利·培恩[①] 的幽默作品。这时家母从静冈有信来了。拆开一读，老年人究竟是老年人，总把我当小孩看待，说什么天气冷了，夜间不要外出呀，冷水浴虽然好，但要不生起火炉，把屋子弄暖，就会伤风呀，还有这样那样许多应该注意的事情。心想母亲到底是母亲，旁人绝不会对我说这些话的。一向漫不经心的我，那时也竟大为感动起来了，心里想，成天这样游手好闲，太对不起人，总得写点什么大著作来扬名显亲。我打算乘母亲在世之日，使天下人都知道明治文坛上有迷亭先生这么一个人。这么想着，继续把家母的信往下读，信中说道：你实在是一个幸运儿，和俄国作战开始以来，青年们都在辛辛苦苦地为国家效力，你却能在年尾也像在年初一样，快快乐乐地玩——其实我也并不像家母所想象那样地玩着呢——再读下去，母亲把我小学时代的朋友们在这次战争中战死或负了伤的名字都一一列举出来了。念着一个个的人名，使我感到这世界也太无味啦，做一个人又有什么意思呢。末尾，母亲还写着：我也老了，今年还能吃年糕庆祝新春，恐怕也只有这一次了吧……写得这么感伤，更叫我十分怅然，心里巴不得东风早些来罢，可是他老兄怎么也不来。等来等去，等到晚饭都完了，我想起给家母写封回信，就提起笔来草草写了十二三行。家母的信写得长达六尺以上，我可实在没有那种本领，向来总是写上十行左右，就敬谢不敏的。写好了信，因为一整天没有动，肠胃非常不舒服，心想如果东风来了，就让他在家等

---

① 巴利·培恩(1865—1928)，英国幽默小说家。

着，我自己出去寄信，顺便散散步。往常寄信，我总是到富士见街去的，这一回不知怎的，却走到堤上三番街了。碰巧那天晚上有些云，寒风从御河方面吹来，非常之冷。从神乐坂方面来的火车，呜呜地叫着，从堤下驶过去。这时我感到万分凄寂。天寒岁暮，战死衰老，以及无常转变等等都在我脑子里盘旋。常常听说有人吊颈而死，我想，大约就是在这种心情之下才萌死念的罢。抬头向堤上一看，不知不觉我恰恰走到那棵松树底下来了。”

“‘那棵松树’是什么意思？”主人插问了一句。

“就是吊颈的松树呀。”迷亭先生缩了一缩脖子说。

“吊颈松不是在鸿台街么？”寒月先生推起了一个新的波澜。

“鸿台街的是吊钟的松树；堤上三番街的才是吊颈松哩。为什么会有这个名儿，是因为自古相传：不管是谁，一到那棵松树下面，就想吊颈的缘故。堤上的松树有好几十棵，但是，只要说有人吊死了，就准是吊在那棵树上的。每年总要吊死两三个人，但无论是谁，在别的松树底下总起不了寻死的念头。当时我把这棵松树察看了一下，只见树枝曲折交叉，恰好伸展到大街上面，真可说是形势天成哩。我觉得这样一棵好树，让它白白地空着，实在可惜，所以盼望着有什么人到这树上来吊一吊。我向四周张望，看看有没有人，谁知一个也不见来。没有办法，我想我自己去吊一下吧。又一想：不行，不行，自己一吊，命就没有了，这太危险，算了罢。不过，我曾听说，古代希腊人常常在宴会上扮演吊颈，作为余兴。他们的办法是这样的：一个人上到高台上，把脖子套在一个绳结里面；刚一套进去的时候，另一个人就把高台踢倒。套在绳结里的那个人，一离开台子，同时便松开绳子，跳下台来。假使这个传说是真的，那末，吊颈也就没有什么可怕的了。当时我也想来他一下，把手挂在枝子上试了一试。树枝弯曲得恰得其妙，颇合于美学的原理。我想象到把脖子套在上头以后的那种飘飘荡荡的情景，欢喜得不能自支。本来我是决定要吊他一下的，但是想到如果东风已经在家等着我，未免对不起人，还是应该先和东风见了面，把约定要谈的问题谈完，然后再来。这样一想，便又回家了。”

“就这样结束了么？”主人问。

“有趣有趣!”寒月先生笑嘻嘻地说。

“回家一看,东风没有来。但却寄了一张明信片,上面写着:因事缠身不能外出,只好改日再来拜访云云。看了明信片才安下心来,觉得这就可以无牵无挂地去吊颈了,心里非常高兴。于是赶紧穿上木屐,三脚两步地回到原来的那个地方,一看……”迷亭先生说到这里,不慌不忙地望着主人和寒月先生的面孔。

“一看,怎样了?”主人有点焦急地问。

“渐入佳境了啦!”寒月先生捻着大褂上面的带子说。

“一看,已经有一个人先吊在那里了。仅仅迟了一步,就弄得遗憾无穷!现在想起来,那时我恐怕是被死神缠住了。叫詹姆斯[1]之流来说,大约就是下意识的幽冥界,和我生存的现实界,按照一定的因果规律在互相感应着罢。这不确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么?”迷亭先生泰然自若地说了。

主人觉得又受了愚弄,一言不发,只把糕团子往嘴里送,咀嚼着。

寒月先生小心翼翼地拨弄着火钵里的灰,低着头嘻嘻地笑。不久,他开口了,用极从容的声调说:

“不错,听您说起来真是奇怪得很,好像不会真有这样的事。可是最近我也有一个类似的经验,所以一点也不怀疑。”

“哎呀,你也想吊颈么?”

“哪里,我的可不是吊颈。说起来也是去年年底的事情了,而且,和迷亭先生的事件几乎发生在同日同时同刻,所以更觉得不可思议。”

“这倒有趣!”迷亭先生也嚼了一嘴的糕团子说。

寒月先生说:“那天在向岛的友人家里,举行了一个忘年会兼合奏会。我也带着小提琴到那家去了。到的人中有十五六位夫人小姐,是一个极大的盛会,一切都想得周到,真是近来的一个快事。晚餐吃过了,合奏会也结束了,还谈了许多闲话,时间已经很晚,正在考虑着是否告辞回家的时候,某博士的夫人走到我的旁边,小声问我:○○小姐生病了,你知道吗?说实话,在那天之前的两三天,我还和

---

① 詹姆斯(1842—1910),美国唯心主义哲学家。

那位小姐见过面，看见她和平时一样，并没有什么害病的征兆，所以当时一听说她病了，非常吃惊。仔细询问，据说是从和我相见的那个晚上起，突然发烧，口里不断说着谵语；这倒也还罢了，奇怪的是谵语之中，竟时常喊出我的名字！”

主人不待说，就连迷亭先生也没有说“艳福不浅哪”之类的话，两个人静肃地听着。

“据说请了医生来看，也检查不出是什么病症，只是说热度太高，损伤了脑神经，如果安眠药也还不能有效的话，那就十分危险了。我一听到这些话，感到非常难受，好像梦魇时那样觉得胸头沉重，仿佛周围的空气都变成了固体，从四面八方向我的身体压来。在归途中，我的头脑也完全为这个噩耗所占据，痛苦得不能支持。那样美丽的，那样活泼的，那样健康的〇〇小姐竟……”

“对不起，请等一等。”迷亭先生说。“刚才我好像两次听到什么〇〇小姐了；要是没有什么妨碍，可不可以请说个明白呢？”说罢，回头望了望主人；主人也不置可否地“嗯”了一声。

“这一点对于她本人也许有些不便，还是不必明说罢。”

“那末，一切都打算在暧暧然昧昧然中说下去啦？”

“请不要嘲笑，这是件正正经经的事哩……总之，一想到那位女士忽然得了那样的重病，满胸都是飞花落叶的感慨，全身的活气好像一起罢了工，一点儿气力也没有，踉踉跄跄地走近了吾妻桥。倚着栏杆往下一看，也不知道是满潮呢还是退潮，只见黑茫茫一片水挤在一块儿滚动。从花川户方面来了一辆人力车，从桥上跑过去了。我目送着人力车的灯火，看着它渐渐变小，终于消失在札幌啤酒店的附近。我又回头来望河水，忽然听到上游远远的地方有呼唤我的名字的声音。我心里想这就怪了。这么夜深，哪里会有人呼唤我呢？我透过水面打算看看到底是谁，水面一片漆黑，什么也看不清楚。心想一定是心理作用，还是早点儿回去罢，谁知才走了一两步，又听到远处有低声在呼唤我的名字。我又停下脚步，竖起耳朵来听。当我听到第三次的呼声时，我一面抓住桥栏杆，吓得膝头直发抖。那声音好像是从远处来的，也像是从河底发出的，而且，明明是〇〇小姐的声音。我不自觉地回答了一声‘唉！’回答的声音很大，穿破了寂静的流

水，自己都给自己的这个声音吓住了，惊惶地朝四周观望，不见一个人，不见一只狗，看不见月亮，也看不见任何东西。这时，我被这茫茫的黑'夜'迷住了，不由自主地产生一种要向发出声音的地方走去的愿望。○○小姐的声音，好像很痛苦，好像在哀诉，也好像在求救似的刺进了我的耳朵里来，这一回我就答了一声'马上就来呀！'把半个身子探出在栏杆外面，凝望着茫茫黑水。我觉得呼唤我的声音实在像从浪涛里拼命钻出来的。心里想着原来就在这水流底下哪，一面我已经跳上栏杆来了。我下定决心，如果再听到呼唤，就纵身而入。果然，在我注视着河水的时候，那可怜的声音又像游丝一般浮起来了。跳吧——这样一想，用足了力气向上一跳，身体就像一块小石头似的，毫无滞碍地落下去了。"

"还是跳下去了？"主人睁大了眼睛问。

"想不到你居然跳了！"迷亭先生捏了一下自己的鼻子说。

"跳下去以后，失了知觉，一时好像是在梦中。过了一会，才睁开眼睛一看，身上冷是冷，但衣服一点也没有打湿，也不觉得是喝过了水的。真是不可思议，记得确实该跳下去了的呀！心想，这确太奇怪了，朝四下一看，大吃一惊：本来打算要跳到水里去的，谁知弄了一个大错，竟跳到桥的正中央来了！那时觉得实在遗憾！仅仅一前一后之差，竟不能寻到发出那个声音的地方！"寒月先生笑嘻嘻地说，照旧把大褂上的带子像什么麻烦东西似的捻弄着。

"哈哈，有趣，有趣，更奇怪的是和我的经验非常相像。这也可作为詹姆斯教授研究的材料哩！要是以人类的感应为题目，写出一篇文章来，一定可以惊动文坛的……"迷亭先生说。接着又追问了一句："那位○○小姐的病，现在究竟怎样了呀？"

"两三天前我去贺年，看见她在门里和女仆打板羽球，大约病是已经好了。"

主人打刚才起一直在沉吟着，这时却开口了："我也有。"他的神气仿佛不甘示弱一样。

"也有？也有什么呀？"迷亭先生说。他的眼里，当然是没有主人的。

"我的也是去年年底的事。"

“都是去年年底的事，真太巧合，太怪了！”寒月先生笑着说。脱落了的门牙的空隙里粘着糕团。

“也是同日同时同刻的事么？”迷亭先生插嘴问。

“不，日子好像不同。大约是在二十号左右罢。那天，内人说：今年不要压岁钱，请我去看一次摄津大椽的傀儡戏罢。我倒也没什么不肯去的，只是问她那天演的是什么剧目，她翻阅了一下报纸，告诉我说演的是《鳗谷》。我说我不爱看《鳗谷》，今天不去了。那天就没有去。到了第二天，内人又拿了报纸来说，今天演《堀川》，成罢。我说《堀川》有三弦，只图热闹，没有什么内容，算了罢。内人很不高兴地走开了。又过了一天，内人说，今天演《三十三间堂》，我一定要去听听摄津的这个《三十三间堂》。你也许连《三十三间堂》也不爱看，可是是我去听呢，陪我一趟也行吧？简直是城下之盟。我就说：既然你这样想去，那就去罢；不过，这是他一生一世的名演，看的人一定很拥挤的，就算挤到门口，也未必能够进得去。本来要看这种好戏，必须先和所谓‘茶屋’联系，预约座位，这才是正当的办法；如果不按这个规矩去做是不好的。抱歉得很，今天还是不去罢。内人听了，马上眼露凶光，说：我是个女人家，不懂得那些麻烦的手续；可是，大原家的伯母，铃木家的君代姐，都没有按什么手续，还是听了戏回来啦；你再是教师也好，很可不必按照那样麻烦的手续才去看戏。你真太狠心！她的声音像快要哭出来似的。我只好让步说：那末，不管看得成看不成，都去吧。吃了晚饭坐电车去。她一听我这样说，马上就心神振奋起来，说道：要去就非在四点钟以前赶到不可，这么磨蹭可不行呢。我问她，为什么非在四点钟以前赶到不可呢，她就把从铃木家的君代姐那儿听来的话复述了一遍：要是不早点去占好座位，就进不了场的。我又叮问了她一句：那末，过了四点钟就不行了么？她答道：是呀，当然不行！于是，可真奇怪！就从那时起，突然发起寒热来！”

“是师母么？”寒月问。

“哪里！内人倒是健健壮壮的；发寒热的是我！不知怎的，忽然觉得就像气球一下子泄了气似的萎缩起来，眼睛发黑，动也动不得。”

“那是急病哩！”迷亭先生加了一句注释。

“啊，真叫我为难了。这是内人一年一次的要求，无论如何是要

让她满足的。平日对她只有叱骂、不理,叫她操劳家务、照料小孩,从来也没酬过她一点洒扫爨作之劳。幸喜今天有闲暇,口袋里又有四五块钱,要带她去是可以办得到的。内人也想去,我也想带她去;我虽然想非带她去不可,但是我却害了寒热,眼睛发黑,慢说坐不成电车,恐怕连自家的房门也都不能走到。我心想这真太对不起她了。这一来,寒热更加厉害起来,眼睛也越是发黑。早点请医生来看看吧,开点什么药吃吃,也许能赶在四点钟之前就好的。我就和内人商量,去请甘木医学士。偏巧昨夜是他值班,睡在大学里还没有回来呢。他的家人说甘木先生在两点钟左右就可回家,回来后马上就来。照说喝些杏仁水之类,在四点钟之前一定可以好的;但人在倒霉的时候,没有一件事是能够如意的,我那想偶尔一次看到内人喜悦的笑容、自己也快乐一下的预定,眼看快要失算了。内人面露恨恨之色,问我:那末到底是不能去了么?我回答她说:去,一定去!四点钟之前一定去给你看,放心罢。你赶快洗好脸,换好衣裳,等着我就行。嘴里虽然这样说,心中却是无穷感慨。寒热越来越重,眼睛也越来越昏黑了。我想假使在四点钟之前不能痊愈,不能履行诺言的话,气量狭小的女人,可说不定会做出什么意外的事情来。这一想,可真难坏人了,怎么办呢?我想到万一会出事,那么就得趁早把'有为转变'之理、'生者必灭'之道说给她听,好使她先有决心,临变不慌不忙,也算是尽了丈夫对妻子的义务。于是立刻把内人叫到书房里来了。叫来之后,就问她说:你虽然是一个女子,总也能够了解西洋那句格言杯已临唇,尚往往有失手之虞,即事败垂成[①] 的意义罢。内人一听就说:谁知道这种横行文字?你知道人家不懂英语,却偏要拿英语来捉弄人!好罢,反正我不懂得什么英语。你既然那样喜欢英语,为什么不讨一个教会学校毕业的女学生呢?世上再没有比你更冷酷的人了!她的来势是很凶猛的。于是我这一片好心的计划,就此完蛋了。这里我倒要向诸位辩白一下,那天我对内人说英语,的确并无一点恶意,而且完全是出于怜爱妻子的至情的;可是内人却那样解释,真叫我进退不得。特别是那天发寒发热,头晕目眩,头脑有点昏乱,又急

① 原文为英语,此句是英国成语。

于想用'有为转变'、'生者必灭'这些大道理来教育她，竟至忘记了内人是不懂英语的，不知不觉地就说了那么一句。回想起来，这自然是我的不是，完全是我的过失。由于这个挫折，寒热越发厉害，眼睛也更昏黑了。内人按照我的嘱咐，到洗脸间去。光着两膀化好了妆，又从衣橱里取出衣服来换上，仿佛说随时都可以出门，在那里等待着。我焦急万分，盼望着甘木先生能够早点儿到来，看看时钟，已是三点了。到四点只有一个钟头。内人开开书房的门，露出脸来问道：可以走了罢？夸赞自己的妻子虽然有点可笑；但我确实觉得内人从来没有像那时那么好看！她脱光了膀子用肥皂擦洗过的皮肤，闪闪发亮，和黑绸褂子相映着；她的脸上好像也由于用肥皂洗过，以及可以去看摄津的戏的两个原因，从这有形无形的两方面发出了光辉。那时我存了一个心愿：无论如何也要带她去走一趟，使她的希望得到满足。好，那就振作精神走罢！这样想着，正在抽上了一支烟的时候，好容易甘木先生来了，一切正好。我把病况向医生说明，甘木先生看看我的舌头，握握我的手，敲敲我的胸，揉揉我的背，翻翻我的眼皮，摸摸我的头盖骨，沉思了一会。我对他说道：'自己觉得很危险呢。'他却淡然地回答说：'不，不，没有什么要紧。'内人问他：'到外面去走一会儿没有什么妨碍罢？'甘木先生答道：'这个，'想了一想又说：'只要他不觉得难过的话……'我说：'我觉得难过哩。'甘木先生说：'好吧，回头开点内服药和药水给你吃罢。'我又问：'呀，好像有点儿危险似的哪。'甘木先生说：'不，决不会有什么的，不要太神经过敏。'说后他就回去了。那时已是三点半钟。叫女仆去拿药，依照内人的严命，飞快地跑去，又飞快地跑回来。那时已是三点三刻，四点钟只差十五分了。就从这四点差十五分钟的前后起，我忽然想吐起来；在这之前还一点也不觉得的。内人把药水倒在茶碗里，放在我的面前，我端起茶碗正要喝，只觉胃里面嗝的一声冲了出来，不得已把茶碗放下。内人催促着说：'快点儿喝下去不好么？'的确是的，不快点儿喝掉，不快点儿带她出去，是说不过去的呀。我决心想一口气把药水喝光，又把茶碗端到唇边，胃里又冲出一声嗝，顽强地妨碍着我。像这样，要喝又放下，要喝又放下，七搞八搞的时候，餐室里的钟铛铛铛铛地敲了四下。哎呀，已经是四点了，再也不能磨蹭了，重新又拿起茶碗来，说来

也真奇怪，所谓不可思议，大概就是指这种事情吧：刚刚敲完四点，我也不想吐，毫不费力地就把药水喝下去了。到了四点十分钟，我才懂得甘木先生为什么是一个名医。我的背也不发冷了，眼睛也不发黑了，一切像从噩梦中醒来，一时以为不可救药的病症骤然痊愈了，实在高兴！”

“后来是不是一道到歌舞剧院去了呢？”迷亭对他的话好像不得要领地问。

“本来是想一道去的，但内人说过了四点钟就不能进去，没有办法，就拉倒了。要是甘木先生早来十五分钟的话，我的人情也做到，内人也可得到满足的。仅仅十五分钟之差，真是恨事！现在回想起来，都觉得真是间不容发。”

主人说完这段话，现出一副似乎已经尽了职责的神气，他也许以为这样说了，在两位客人面前也抬得起头了。

寒月先生照例露着缺牙一壁笑一壁说：“实在遗憾得很哪！”

迷亭先生装着一本正经，自言自语地说：“有你这样体贴的丈夫，做妻子的实在幸福啊！”“哼！”纸屏后面传来了女主人的咳声。

我规规矩矩地挨次听完了他们三人的谈话，既不觉得可笑，也不可悲。只感到人类为了消磨时间，勉强运用唇舌，不可笑的事情也会发笑，无谓的事情也觉得有趣，除此之外，再没别的什么能耐。我的主人任性而褊狭，我是早已晓得了的；由于他平常不多开口，对他似乎还有些不能了解的地方。因为不能了解，也还存着一些敬畏之念；现在，听了他的这段谈话，陡然对他轻蔑起来。他为什么在听了两个人的谈话之后，竟不能保持沉默呢？他偏要不甘示弱，乱七八糟胡说了一顿，这究竟有什么好处？是不是厄庇克提托斯在他的著作里教人们这样做的？总之，主人、寒月和迷亭，都是太平盛世的逸民，他们虽然像丝瓜一样，随风吹摆，自命超然，但实际上却依然有尘心，有欲念。在他们日常谈笑之中，处处流露出竞争心、好胜心，再进一步说，他们也和平日自己所痛骂的俗物是一丘之貉。这一点，从我们猫看来都为他们感到可怜。只不过他们的言语动作还不像普通的半瓶醋那样陈腐可厌，略有可取罢了。

我这样一想，顿时觉得三人的谈话索然无味，心想还是去探望一

下三毛姐罢，就绕到了琴师先生的大门口。新年已经过了十天了，悬在大门上的稻结和门松[①]等等装饰都已撤去。晴丽的春日，从万里无云的深空中普照着大地；琴师家不到十坪[②]的庭园，比受着元旦的春光那天还更有生气。走廊上摆着一个坐垫，可是不见半个人影。纸门紧闭着，也许琴师先生出去洗澡去了。琴师出门不出门这倒不在我的心上，最关心的是三毛姐究竟好了一点没有。四周十分寂静，连人的呼吸声音都听不见。我没有擦擦脚上的污泥，就跳上了走廊，睡在坐垫的中间，觉得非常舒服，终于似睡非睡地打起盹儿来，把三毛姐的事情也忘掉了。忽然听到纸屏里面有了人的声音。

“辛苦你啦，已经做好了吗？”是琴师先生在和女仆谈话，足见她并没有出门。

“是，我回来迟了，对不起。到佛像和灵牌店去的时候，恰好刚刚做完。”“是吗？给我看看。呀，做得真好，有这样的灵牌，三毛也可超生了。贴金不会脱掉罢。”“我特别问了一声，说是用了上等材料，比人的牌位还结实耐久哩……店里还说，‘信女三毛灵位’的灵字，据说是写简笔得体些，所以略为省了一些笔画。”“喔唷喔唷，快些供上佛坛，烧一炷香罢！”

三毛姐怎样了呀？情形有点儿不妙哩。我赶紧从坐垫上站了起来。听到琴师先生的声音：“南无三毛猫信女，南无阿弥陀佛，南无阿弥陀佛！——你也来烧一炷香吧。”

这回是女仆的声音：“南无三毛猫信女，南无阿弥陀佛，南无阿弥陀佛！”

我突然悸颤起来，立在坐垫上，一动也不能动，和木雕的猫儿一样，眼睛一眨也不能眨了。

“真是太可惜了，当初不过是害了一点伤风。”

“要是甘木先生肯开些药给她吃，也许会好的。”

“都是那位甘木先生不好，他太看不起三毛。”

“别怪人家，这是命数有定咧。”

---

① 稻结和门松，日本习俗于新年在门口张挂松枝和稻绳以示吉庆。

② 坪，日本面积单位，一坪约等于3.3平方公尺。

南無猫誉信女

看样子，三毛姐也让甘木先生看过的。

“据我想来，还是街上教师家的野猫经常把她引出去弄坏了的。”

“是呀，那个畜生真是三毛的仇敌哪！”

我很想辩白几句，但还是咽着口沫继续往下听。他们的谈话是时断时续的。

“这世道真是不由人意。三毛那样漂亮的猫儿倒会早死；那些丑陋的野猫反而健壮地活着，到处害人……”

“可不是真的么，像三毛那样可爱的猫儿，就是敲锣打鼓，也找不出第二位来的！”

不说是第二“只”，而说是第二“位”。照女仆的意见，猫和人似乎是同种的。这么一说，我倒想起来了。这位女仆的面孔和我们猫儿非常相像呢。

“要是做得到的话，就让我们三毛活着，叫那只野猫……”

“叫教师家里那只野猫去死，这一定会依您的金口，做得到的。”

果然照她“金口”所说，那倒有点儿糟糕。死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我因为不曾经验过，所以说不上是喜欢或是讨厌。前些日子，因为天气太冷，我曾钻进灭火罐[①] 里面，阿三不知道我在那里，就把罐子盖盖上了。那时的难受，现在回想起来也还觉得可怕。据老白告诉我，那种难受要是再延长一些时候，就会死去的。如果用我的身体能够换回三毛姐的生命，我倒也是乐于从事的；但是假使非受那种苦痛就不能死的话，那就不管是为谁，我都不想死了。

“可是，已经给三毛念了经，起了法名，总算没有什么对她不起的地方了。”

“是呀。三毛简直是好造化哩。不过，要说不满意的话，那也只是和尚们念的经似乎还嫌少了一点儿。”

“短是确实短了一点。我问他们是不是念得太短了，月桂寺的和尚说，已经念到有效的程度了，一只猫念过那么多，就足够她超生的。”

---

① 日本人炊事及取暖用木炭，不用时取未尽之红炭置罐中加盖密闭弄灭，以备再需。

“哦……可是要像那种野猫……”

我虽然一再声明过我还没有名字，可是这个女仆却老把我叫作“野猫”，实在太没礼貌。

“像那种野猫，罪孽深重，哪怕再多念些经，也是不能超度的罢。”

我不晓得他们后来又重复了几百遍的野猫野猫。他们那种没有尽头的谈话我就听到这里为止。我离开坐垫，跳下走廊，那时全身八万八千八百八十根毫毛，根根竖起，全身战栗着。从那次以后，我就不曾到二弦琴教师的附近去过。现在，她自己大约也在受月桂寺和尚偷工减料的超度了罢。

近些时，我已没有出门的勇气，不知怎的，觉得这个世界十分乏味，我已变成一只不亚于主人的懒猫了。人们看见主人成天关在书房里不出来，就说他是由于失恋什么的，我也觉得不无道理。

老鼠至今还不曾捉过，因此有一个时期，阿三甚至提出把我撵走的建议。然而主人知道我并非一般猫儿可比，所以直到今天，我还能游手好闲地在这家里生活着。就这一点来说，我不能不深深感谢主人的恩德，同时对于他的慧眼毫不踌躇地表示敬服之意。阿三不待见我，虐待我，我倒也不怎样愤慨。如果今天有一个左甚五郎① 出来把我的肖像刻在楼门的柱子上，或者有一个日本的斯坦仑② 出来把我的真影画在画布上面的话，那末，那些有眼无珠的凡夫俗子，就会惭愧他们的无知罢。

---

① 左甚五郎，相传是日本德川时代的名木雕家。

② 斯坦仑(1859—1923)，法国画家。

三

三毛姐死了，和老黑又合不来，我多少感到一些寂寞，幸而在人类中间得到了知己，所以倒也并不怎样觉得烦闷。前些日子，有人写信给主人，要他把我的照片寄一张去。最近又有人特地送来了冈山的名产吉备丸子，说明是专诚送给我吃的。人类对我渐渐同情起来，因而我也渐渐忘记自己是猫了。我觉得自己在不知不觉之间，已疏远了猫族，而接近了人类；那种想纠合同族来和两只脚的先生们决一雌雄的念头，现在是一点也没有了。不仅这样，有时我甚至觉得自己就是人类社会的成员之一——进化到了这个地步，真是"有厚望焉"的。这么说，我倒也不是在这里蔑视同族，只是，顺性之所近，求一身之安，乃势所必然，要是有人给我扣上帽子，说什么变节、轻薄、背叛等等，那是有些难听的。大凡喜欢搬弄这类言辞来骂人的，多半都是不通权变、头脑贫乏的人。现在，我既然脱却了猫类的习性，就不能老是在三毛姐和老黑的事情上纠缠，也要站在与人类同等的地位，对他们的思想和行动，进行批判。这也是很合理的罢。可恨的是主人把具有这样见识的我，仍然当做披毛带皮的普通猫儿看待，连招呼也不打一个，就把人家送给我的吉备丸子，像是他自己的东西一般吃个精光，这实在太遗憾了。照片好像也还没有照好送去。要说不平，这当然是不平；不过，主人是主人，我是我，彼此的见解自不相同，这是没有办法的。我处处以人类自居，不大和猫儿来往，因此也就很难多谈他们的行动；还是让我来批评批评迷亭、寒月诸位先生罢。

今天是星期天，天气特别好。主人摇摇摆摆踱出书房，把笔砚和稿纸放在我的旁边，俯卧在席子上，嘴里念念有词。大概在草拟文稿之前，要发出怪声来作为序幕。我留神望着。过了一会，他大笔一挥写了"香一炷"三个粗字。嗳，这是诗呢还是俳句？这三个字对主人来说，是有点过于俏皮了。我还没有想完，他已把"香一炷"撂在一

边，又另起一行，走笔写道："早就想写一点天然居士的事。"写到这里，笔突然停止不动。主人握着笔，扭着头，似乎想不出什么好的句子来，便舐着笔尖。嘴唇都舐得漆黑了，这回又在句尾画了一个圆圈。在圆圈里面加了两点，作成眼睛，正中又画上一个开着两孔的鼻子，再笔直地画了一个"一"字形的嘴。这样一来，既不是文章，也不是俳句。主人自己似乎也感到不像话，便随手把那个画像涂掉，另外再起一行。他仿佛在漠然想着：只要另起一行就可写成诗、赞、语、录之类的。不久，他用言文一致的体裁，一气呵成了这样一段的文章："天然居士者，乃研究空间，读《论语》，吃烤芋，流鼻涕之人也。"接着把这段文章毫无顾忌地朗读起来，破例地"哈，哈，哈，有趣，有趣"地笑着说了一句。但回头又说："流鼻涕一句有点太挖苦了，取消了吧。"说着就在这一句上画了一根线条。一根本已够了，却又画上第二根、第三根。他画了许多美丽的平行线，也不管线条已经侵越到别的行里，只顾画着。线已经画了八条，但是后面的文句似乎还没有想出，于是把笔扔掉，捻起胡子来。他面带激昂的神色，猛烈地捻着胡子，把它捻了上去，又捻了下来，似乎在说：看我从胡子里面捻出文章来罢。正在这个时候，女主人从餐室里走过来，一屁股坐在主人的面前，叫道："我说！""干吗？"主人用在水里敲铜锣一般的声音说。女主人似乎不大满意这个回答，又说了一声："我说！""怎么啦！"这回主人把大拇指和食指伸进鼻孔，嗖地拔下一根鼻毛来。"这个月的开支有点不够哩……""不应该不够的呀，医生那儿的药费已经付清，书店的账不也是上月付了吗？这个月还应该有些剩余的。"说罢，泰然地把拔下来的鼻毛，当做天下的奇观似的凝望着。"可是，因为你不吃米饭，尽吃面包，并且还吃果子酱……""到底吃了多少罐果子酱呢？""这个月用了八罐。""八罐？没有吃那么多！""不光你一个人吃，孩子们也吃呢。""不管怎样吃，也不过五六块钱罢了。"主人泰然自若地，把拔下来的鼻毛一根一根细致地竖立在稿纸上。毛根因为带有鼻汁，竟竖得像针一样的直。主人像是得到了一个意外的发现，十分感奋，噗的吹了一口气，但毛根的黏着力很强，并没有吹倒。"真顽固！"主人拼命地吹着。"不光是果子酱，另外还有不能不买的东西。"女主人鼓起两颊，涨满了不平之气。"也许还有罢。"主人说着，又把指头

探进鼻孔，嗖嗖地拔着鼻毛。在红的，黑的，种种杂色纷陈之中，有一根是纯白色的。主人似乎非常吃惊，鼓着眼睛望着这根白毛，把它夹在指头里，一直伸到女主人的面前。“啊唷，真讨厌！”女主人皱着脸推开主人的手。“你看，鼻毛也变白了！”主人的样子是颇为感动的。就连女主人也只好笑着回到餐室去，似乎死了心不再谈经济问题了。

主人再开始写他的天然居士。

用鼻毛撵走了老婆之后，主人似乎觉得可以安心写作，于是他一面拔着鼻毛，忙着往下写，但是笔却怎样也不动。“吃烤芋一句也是蛇足，割爱了罢！”终于把这一句也勾销了。“香一炷这三个字也太唐突，去掉罢！”毫不吝惜地又涂掉了这几个字。现在剩下来的，就只有“天然居士者，乃研究空间，读《论语》之人也。”这么一句。主人觉得这也似乎太简单了些，想了一阵，说道：“嗳，真麻烦，不写什么文章，只写一篇铭罢。”就把笔使劲一挥，横一下、直一下地在稿纸上面撇了两片拙劣的兰草。这样一来，费了半天的苦心写成的文章，竟一字不留地整个儿不要了。后来，他把稿纸翻过面来，写道：“生于空间，研究空间，死于空间。空也，间也，呜呼，天然居士！”正当主人写着这些意义不明的语句的时候，迷亭先生照例闯进来了。迷亭先生大约把人家的家也看成是自己的家一样，也不在门外打声招呼就大摇大摆地自己走了进来。不仅这样，有时候还飘然从后门进来。他好像一出娘胎就把客气、拘束、礼貌、思虑等等都抛到不知什么地方去了的。

“又是巨人引力么？”迷亭先生站着问主人。

“哪有一年到头老写巨人引力的道理！我正在撰述天然居士的墓志铭呢。”主人吹牛说。

“所谓天然居士，也和偶然童子之类一样，是个戒名吗？”迷亭先生依然信口雌黄地说。

“有叫作偶然童子的么？”

“哪里，有是没有的，不过，我想可能有那样的名字。”

“我虽然不知道偶然童子，但天然居士却是连你也知道的人。”

“究竟是谁叫什么天然居士？”

“就是那个曾吕崎啰。他毕业以后，进了研究生院研究‘空间论’，不料用功过度，害腹膜炎死了。那曾吕崎说起来还是我的好朋

友呢。”

“好朋友也成，我并没说不好。但是把曾吕崎化作天然居士，到底是谁搞的？”

“是我啊。是我给他起的。我觉得和尚们起的戒名再俗气不过了。”主人好像在自夸他起的天然居士这个名字很够雅致。“哦，把你写的墓志铭给我看看。”迷亭先生笑着说，拿起原稿，大声读道：“呀……生于空间，研究空间，死于空间。空也，间也，呜呼天然居士！”读完之后又说道：“确实不错！很适合天然居士。”主人高兴地说：“不错吧？”迷亭说：“不妨把这篇墓志铭刻在压腌萝卜的石头上面，像练武石一样把它抛到寺院的正殿后面。雅得好哩！这样一来，天然居士也可以超度了。”“我也打算这么办呢。”主人极其认真地回答了，又说：“对不起，我有点事儿出去一下，马上就来，你和这猫儿逗着玩一会罢。”不等迷亭先生回答，就一阵风似的跑开了。

没想到我竟被派为迷亭先生的招待员。心想这下可不能板着面孔，就咪呀咪呀地表示亲热，跳上他的膝头去。谁知迷亭先生毫不讲理地抓住我的颈毛，把我悬空提起，说道：“唷，肥得多啦，唵！”接着又说：“后脚像这么吊着，是不会捉老鼠的……大嫂！这只猫捉老鼠么？”看样子，光是我一个人做招待员还嫌不够，所以又和隔壁屋里的女主人扯起话来。

“哪里肯捉老鼠。倒是蛮会吃年糕跳舞呢！”女主人出其不意地揭露我的旧恶。我虽是在悬空吊着，也感到有些不好意思。迷亭先生仍然不放手，又信口开河地胡说起来：“不错，这面相果然像会跳舞的。大嫂，看这只猫儿的样子，可是大意不得的呀，它很像旧小说里面的猫怪。”他这样絮絮叨叨地说个不停，女主人莫可奈何地放下了针线活儿，走到客厅里来了。

“实在太简慢了，他也该回来了罢。”女主人说，重新倒了一杯茶，放在迷亭先生的面前。

“他到哪儿去了？”

“他么，不论到什么地方去从来也不预先说一声的，所以我也弄不清楚，大约是到医生那儿去了罢。”

“是甘木先生吗？甘木先生被这样的病人缠上也就够倒霉的。”

"嗯!"女主人似乎不知如何应答才好,只好简单地这样应了一声。可是迷亭先生一点也没有留意到,仍然继续说:"这些时怎样了,胃病好了一些吗?""简直不知道是好是坏。再怎样找甘木先生看,可是像那样只顾吃果子酱,胃病是不会好的!"女主人把刚才的牢骚暗中在迷亭先生面前发泄了。"那样爱吃果子酱么?简直像个小孩子!""不光是果子酱咧,这些时又说是什么治胃病的灵方,乱吃起萝卜泥来了……""这倒是新鲜事!"迷亭先生感叹地说。"因为他在报纸上读到一段记载,说是萝卜里面含得有健胃素什么的。""哦,打算用它来补偿果子酱所造成的损害,想得真周到呀,哈哈哈哈……"迷亭先生听了女主人的诉苦,倒是大为欣快的。"最近他还叫小囡囡吃哩……""果子酱么?""不是的,是萝卜泥,您哪!他逗囡囡说:爸爸给你好东西吃,来来……才觉得他难得疼一回孩子,谁知干的尽是这种缺德事。两三天前,他把二女儿抱到柜顶儿上面去……""那又是什么个打算呀?"迷亭先生不管听到什么话,总爱追问"打算"。"哪里有什么打算,只是说:你从上面跳下来看看。——您想,孩子才三四岁呢!哪能干这么粗野的事呢?""对,这真太没有打算啦。不过,他倒是个良心不坏的好人呵。""要是良心再坏了,谁还受得了呀!"女主人气势汹汹地说。"唉,也别那么不平罢。能够每天不缺这不愁那地过着日子,也就已经算是很不错的了。苦沙弥[①]兄既没有什么坏嗜好,也不讲究穿衣戴帽,倒是一个能够刻苦持家的人哩。"迷亭先生用很兴头的声调说起和他不相称的教来。"可是,完全不是这么回事哩……""难道他还有什么秘密吗?这个世道本来也该处处都得留神的。"迷亭先生轻飘飘地说。"倒也不是什么别的荒唐嗜好,只是他爱乱买许多并不阅读的书籍。要是酌量买一些,有点儿节制的话,那倒没有什么;可是,一跑到丸善书店去就随随便便拿了许多书回来,等到月底,他好像没事人似的。去年年底积了好几个月的书钱,真没法

---

① 日语"苦沙弥"与"嚏"字谐音。"迷亭"与"酩酊"谐音。又"东风"与"豆腐"读音近似;"寒月"与"间歇"读音近似。作者在小说人物命名上注意了文字技巧,以增加幽默情调。在第九章,始提及苦沙弥先生之姓为"珍野"。日语"珍"与"种"同读,"野"与"之"同读。

儿办呢。”“哦，这算不了什么，书籍这种东西，能拿多少就拿多少回来好了。要是讨账的人来了，就对他说一声马上就付马上就付，不难把他打发回去的。”“话虽这么说，但是总不能老拖欠下去呀。”女主人凄然地说。“那就和他谈一下，要他少买一点就是了。”“哪里成哟！不管和他怎样说，他也不肯听咧。前些时他还对我说：你简直不配做一个学者的妻子，一点也不懂书籍的价值。以前罗马有这么一个故事，告诉你，你也长长见识吧。”“唔，这可有趣，是怎样一个故事呀？”迷亭先生很感兴趣地说。与其说他是同情女主人，倒不如说是为好奇心所驱使。“据说古罗马有一个叫大布裙的皇帝……”“大布裙？大布裙这名儿有些怪哩。”“洋人的姓名难记得很，我也搞不清，反正是第七世吧。”“对，大布裙第七世，怪哪，哼，那位第七世大布裙怎样了？”“哎呀，连您也这样笑话我，我可真无地自容了。您要是知道这个故事，就教教我不好么，积德的！”女主人向迷亭先生提出抗议说。“哪里，说我笑话你么？我可不是那样缺德的人；我不过是听到大布裙第七世这个名字，觉得怪有意思的罢了……嗯，等一等，罗马的第七世皇帝？记得不十分清楚了，大概是塔库恩·哲·布罗德罢。好吧，不管他是谁，那个皇帝怎样了？”“说是有一个女人带了九本书到皇帝那儿，请他买下。”“哦？”“皇帝问她要卖多少钱，据说她讨了一个很高的价钱。皇帝说：太贵了，不能让点价么？那个女人马上从九本书里面抽出三本，扔在火里面烧掉了。”“可惜哪！”“说是那些书里都是预言呀什么的，全是别的地方看不到的东西哩。”“嘿！”“皇帝心想从九本变成了六本，价钱总该便宜一点了，便又问她六本要卖多少钱，回答还是原先的价格，一文钱也不少。皇帝说：那太不合情理了。女人一听，又拿三本书扔在火里头烧了。皇帝大约还不死心，又问剩下的三本卖多少钱，回答说还是和九本的价钱一样。九本变成了六本，六本变成了三本，价格却和原来的一样，一分一厘也不减。皇帝怕再要她减价，说不定连剩下的三本也被扔在火里烧掉，终于出了极高的代价，把剩下的三本书买下来了……讲完了，他说：瞧，从这个故事该可以看出书籍的可贵了吧，怎么样？再三地问我；可是，书籍到底有什么可贵，我还是不懂得。”女主人表示了她的一家之见之后，希望听听迷亭先生的高见。

这一来，就连这位迷亭先生也窘住了。他从袖子里拿出手帕儿来，逗了我一会之后说："可是，大嫂！"他好像忽然想起了什么似的放大了声音。"就因为像那样乱买一气，胡乱装填在肚子里，人家才会称他做学者什么的呀。前些时我读到一本文学杂志，里面有评论苦沙弥兄的文章哩。""真的么？"女主人转动了一下身子。夫妻到底是夫妻，她很关心人家对于主人的评论。"说了些什么呀？""哦，也不过两三行罢了，说是苦沙弥兄的文章有如行云流水一般。"女主人脸上泛起微笑："就这么一句吗？""下文是——'似出而忽灭，既逝而永忘返。'"女主人听了莫名其妙，问道："是赞美的意思吧？"声调像是很担心的样子。"嗳，可以说是赞美罢。"迷亭先生把手帕垂在我的眼睛前面，从容地说。女主人道："书籍是教书人的工具，本也是少不得的，只是他为人太古怪了。"迷亭先生觉得女主人的进攻又从另一个方面来了，就作了一个不即不离的妙答，既像是附和女主人，又像是为主人作辩护："古怪是有点儿古怪的，但是，做学问的人总是这个样儿嘛。""前几天从学校回来，说是马上还要到别的地方去，懒得换衣服，就连外套也不脱，坐在炕桌上面用饭。把饭菜盘放在火炉架子上面；我抱着饭桶坐在旁边，看他那样子实在好笑……""倒活像一幕现代的首级检验[①]了。不过，这也就是苦沙弥兄之所以为苦沙弥兄的地方——总之，他并不是'陈调'的。"迷亭先生用尽苦心来恭维主人。"是陈调不是陈调，我们女人也搞不清楚，但不论怎么说，他也太乱来了。""总比陈调强呀。"迷亭先生还是为主人瞎捧场说。女主人听了，现出不满的神色道："你们动不动说陈调陈调的，到底怎么叫陈调呀？"她掉转枪头，问起陈调的定义来。"陈调么？要说陈调——有点儿不大好解释哩……""既是这样一种暧昧的东西，那么就算是陈调又有什么不好呢？"女主人用女人特有的逻辑穷追下去。"并不暧昧，我知道得清清楚楚的，只是解释起来不大容易罢了。""终归是自己不喜欢的东西，就把它叫作'陈调'罢？"女主人不知不觉说了一句非常透彻的话。

到这个地步，迷亭先生似乎再也不能不把"陈调"的问题说个明

① 日本古代获得敌方大将的首级时，必须加以检验，以证确否。

白了："大嫂，所谓'陈调'，就是指那些不言不语，朝思暮想二八佳人，一到天朗气和之日，便上墨堤饮酒赋诗的人。""有那种人吗？"女主人不懂这些话，只好随口应酬了一句，终于也认输了："那么乱七八糟一大套，我听不懂唷。""或者在马琴① 的躯体上安上潘登尼斯② 少尉的脑袋，再在欧洲的空气里面呼吸一两年也成了。""那样就得出陈调来么？"迷亭先生笑着，没有回答。过了一会，又说："哪里，其实就不费那许多手续，也可造成的。只要把一个中学的学生，和一个白木屋③ 的老板相加起来，再用二除，也会得出很好的'陈调'来的。""是的吗？"女主人歪着头，带着很难信服的神气。

主人不知在什么时候回来了，在迷亭先生旁边坐下说："你还没有走吗？""还没有走？说得太不客气了。你不是说等一等，马上就回来的吗？""他什么事都是这样儿的。"女主人望望迷亭先生说。"刚才你不在家的时候，你的轶事我全都听说了哩。""女人就爱说废话，顶要不得，人类要是能够像这猫儿一样守沉默的话，那就好啦。"主人抚摩着我的头。"听说你拿萝卜泥给小囡囡吃！""嗯！"主人笑着说，"说起小孩来，现在的小孩子可真聪明哪。自从给她吃了萝卜泥以后，我每次问她什么地方辣，她就马上把舌头伸出来，实在怪！""这简直是教狗学艺，太残酷了。——我说寒月也该到了。"主人听了，觉得莫名其妙，问道："怎么，寒月也要来吗？""要来的。我写了明信片叫他在下午一点钟以前到你家里来。""你就是这样一个乱来的人，也不问人家方便不方便。你把寒月叫来干吗？""今天可不是我的主意，是寒月的要求呀。那位老兄要在理学协会演说，想预先练习一下，叫我来听听的。我就回答他说：这倒正好，叫苦沙弥也听听罢。于是就约他到你家里来了。——怎么，你有的是闲工夫，听听不正好么？——这对你决不会有什么妨碍的，听听多好！"迷亭先生一个人自言自语地说。"物理学方面的演说我可听不懂。"主人说，似乎对于迷亭先生的专断有点愤慨。"可是他的讲演题目，并不是什么镀着镁的细管等干燥无

① 马琴，即曲亭马琴（1767—1848），江户时代末期的小说家。

② 潘登尼斯是英国著名小说家萨克雷所著同名小说中的主人公。

③ 白木屋，东京五大百货公司之一。

味的东西哩，他讲的是'吊颈的力学'，题目很超凡脱俗的，确实有一听的价值。""你是吊颈未遂的人，自然可以听听，我可……""但也不会作出结论说，看戏害寒热病的人就不能听的罢。"迷亭先生照例说着俏皮的话。女主人呵呵地笑了起来，回转头看看主人，退到隔壁去了。主人一声不响，轻轻地抚摩着我的头。只有在这个时候，他抚摩得非常温存。

大约过了七分钟，寒月先生如约来到了。因为今天晚上要上台演说，破例穿上了一件漂亮的大礼服，新浆洗的雪白衬领耸出在衣领上面，添加了两成丰采。他从从容容地说了一声："来迟了一步。"迷亭先生说："我们俩等了好半天啦，快点开始吧。你看怎样？"说完望着主人。主人不得已只好含糊地回答："嗯！"可是寒月先生不慌不忙地说："请来一杯水罢。""喔唷，你是当真地干？回头是不是还要我们鼓掌呢。"迷亭先生说，独自热闹起来。寒月先生从口袋里掏出草稿，慢慢地说道："这是练习，请不客气地批评。"他冒头说了这一句，才开始了演说的预习。

"对罪犯处以绞刑，主要是在盎格鲁·撒克逊民族间所施行的。再追溯到古代，缢死主要是一种自杀的方法。据说在犹太人中间，习惯上是投掷石头去杀死罪犯的。旧约全书里的所谓'吊颈'(hanging)，这个词的正确解释是把罪犯的尸体吊起来，叫野兽或食肉禽吃他的肉。照希罗多德[①]的说法，犹太人在离开埃及之前，是最忌讳夜间曝露尸体的。据说埃及人把罪犯的脑袋砍下来以后，单把躯体钉在十字架上，在夜间曝露着。波斯人……"

"寒月君，这和缢死的关系越来越远了，不碍事吗？"迷亭先生插了一嘴。

"马上就要进入本题了，请稍稍忍耐一下罢。……要说波斯人怎样呢？他们仿佛也采取磔刑的。不过，究竟是活活地钉到十字架上去呢，还是弄死以后再钉，这一点就不十分清楚了。……"

"这类事搞不清楚也没有什么关系。"主人百无聊赖地打了一个呵欠。

---

① 希罗多德，公元前五世纪古希腊历史学家。

“还想谈谈许多问题，可是诸位听去有些腻厌，所以……”“与其用‘腻厌’，不如用‘腻味’这个词好一些。你觉得怎样，苦沙弥兄?”迷亭先生又责难说。主人有气无力地答道：“随便用哪一个都一样！”

“那末，现在就进入本题，且听我道来吧……”“什么‘听我道来’，那是说书人用的词儿呀；演说家还是用文雅一点的字好。”迷亭先生又捣乱说。“‘听我道来’要嫌不雅的话，请问怎样说才合适呢?”听寒月先生的语气似乎有点生气了。“迷亭也不知是在听呢，还是在捣乱？寒月君不用理他，快快讲下去好了。”主人好像急于早点渡过难关。迷亭先生这时照例又诙谐起来，说道：“寒月公，怒冲冲，‘听我道来’雅得凶！”说得寒月先生也不觉得笑起来了。

“根据我调查研究的结果，正式把绞刑作为一种刑罚，出于《奥德赛》的第二十二卷，就是在特勒马加斯绞死贝尼罗帕等十二名宫女的那一章里。本想把那一节的希腊原文朗读一下，不过那么做有些炫学的嫌疑，所以我不读了吧。请诸位自己去参看原书第四百六十五行到四百七十三行。”“‘本想把希腊原文朗读一下’，等等，我看还是略去的好。因为这么说，好像自己懂得希腊文似的。你看怎样，苦沙弥兄?”“这一点我完全同意。不说那种卖弄的话儿，倒反大方，很好！”主人破例地为迷亭帮了腔。原来他和迷亭先生都是不懂希腊文的。

“那末这两三句话，今晚一定把它删去。听我道……不，听我讲下去罢。执行这种绞刑，现在想象起来可能有两种方法。第一种是特勒马加斯借悠麦斯和非力塞斯两个人的帮助，把绞绳的一端系在柱子上，把宫女们的头一个一个套在绞绳所打成的许多活结里面，然后用力一拉绳子的另一端，就把宫女们都吊起来了。”

迷亭先生说：“像西法洗染坊晾西服衬衫那样，把宫女们吊起来——可以这样说罢?”

“正是那个样子。其次，第二种方法是把绳子的一端，像刚才所说那样系在一根柱子上面，另一端高高地吊在屋顶上，然后在这根高绳上面吊上许多别的绳索，每条绳索都做了个圈儿，把宫女的脖子套进去，然后到时候把宫女们脚底下的踏台移开。”

“打个譬方说，就好像草绳帘子的每根绳子底下，系着一个灯笼

珠子的那种光景罢?"迷亭先生说。

"我没有见过灯笼珠子,所以还不能怎么说。不过,假使真有那种东西的话,我想或者差不多罢。——现在要从力学方面,举出上述第一种方法之所以不能成立的证据,解释给诸位听。"

"有趣哪!"迷亭先生说。主人也附和了一句:"唔,有趣!"

"现在假定被吊各宫女的距离相等。又假定离地面最近的两个宫女的头和绳子是水平的。于是,假定绳子和地平线形成的角度为 $\alpha_1\alpha_2\cdots\cdots\alpha_6$,绳子各部分所承受的力为 $T_1T_2\cdots\cdots T_6$,$T_7 = X$ 是绳子最低部分所承受的力。W 当然是女人的体重。这样讲,大家明白了吗?"

迷亭先生和主人面面相觑了一下说:"大概明白了。"但这个"大概"的估计,是他们两个人不负责任地承应下来的,在别人也许不能适用。

"那么,根据各位所知道的多角形的平均性原理,就可成立下述的十二个方程式:(1) $T_1\cos\alpha_1 = T_2\cos\alpha_2$ ……(2) $T_2\cos\alpha_2 = T_3\cos\alpha_3$ ……"

"方程式只举这么多就够了罢。"主人粗横地说。"事实上,方程式是这一次演说的主要部分哩。"寒月先生十分遗憾地说。"那么,主要部分改天再听不可以么?"迷亭先生说,也有些受不了的样子。"要是略去这些公式,特地提出的力学研究就全完蛋了……""哪里顾得了这许多,全都省略了去。"主人满不在乎地说。"那就照你的意见办罢;虽然这么做是不合理的。""这么办的好!"迷亭说,在这奇特的时候还鼓起掌来。

"其次,就英国的情况来说,在《贝奥武甫》① 这部作品里面,我们可以发现绞首架——就是'嘎尔嘎'(galga)这个词儿;因此我们可以推知绞刑一定是从这个时代起开始采用的。根据布拉库斯顿的考证,凡是被处绞刑的罪犯,万一因为绳子的设置不好而不能死去的时候,应该受第二次同样的刑罚。奇怪的是在披歇斯普鲁曼的著作里面,却又有一句话说:即使是凶汉,也没有受第二次绞刑的道理。这

---

① 《贝奥武甫》,公元六世纪盎格鲁·撒克逊民族的英雄史诗。

两种说法，究竟哪一个可靠是很难说的；不过，弄得不好的时候，一次不能绞死的这种实例，倒是往往有的。一七八六年曾绞杀过一个有名的恶犯飞沙拉尔德。据说不知什么缘故，第一次跳开台子的时候，绳子断了。第二次，绳子又太长，脚踏到了地面，还是没有死。最后第三次，经过了看热闹的人的帮助，才把他送到西天去了。”“哎呀，哎呀！”迷亭先生叫道。一到这种地方，他就精神百倍起来。“这真是命不该绝哪！”主人听到这个地方也高兴地叫起来了。

“还有有趣的事情呢。据说人一上吊，就能够把身子拉长一寸左右。这点确实经过医生实地考察过，不会有错的。”“这倒是一种新发明了。像苦沙弥之类真不妨找人给他吊一下试试，把身子拉长一寸左右之后，也许能够和平常人一般儿高呢。”迷亭先生向着主人说。主人意外认真地问道：“寒月君，身子拉长一寸之后，人还能活转来么？”“那自然不行了。上吊后脊髓拉长，直截了当地说，不是身子拉长，是拉垮了！”“既然这样，那就算了吧。”主人断念地说。

演说的原文本来还很长很长，寒月先生连缢死的生理作用都提到了；但是，由于迷亭先生胡乱打趣，主人又一再毫不客气地呵欠连天，寒月先生终于中途停止演说，回家了。至于那天晚上寒月先生用了怎样的态度，用了怎样的雄辩，因为距离太远，当然不是我所能知道的。

以后两三天，什么事情也没有地过去了。可是有一天午后两点钟左右，迷亭先生又照例飘飘然地像偶然童子一样飞了进来。一落座，便说：“你听到了越智东风的高轮事件吗？”那股劲很像赶来报告旅顺陷落的号外消息似的。“不知道，近来没见过面哩。”主人还是平日那样的阴郁。“今天我是来报告东风的失败经过，特地在百忙之中赶了来的。”“嗳，又来夸大其词的，你这个人呀，简直是不近情理。”“哈哈，不是不近情理，是不知道情理罢了。这一点请你区别清楚，这是和我的名誉有关的哪。”“还不是一样吗！”主人空啸了一声，纯然是天然居士再生的样子。

“听说上个礼拜天，东风到高轮的泉岳寺去了一趟。其实这么冷的天气，不去不是就没事了吗，第一，在这个时节到什么泉岳寺去，那是对东京很外行的乡下佬做的事嘛。”“那是东风的自由，你没有干涉

的权利。”“对，权利当然没有。不过权利不权利且不去谈它。你知道那个寺院里有一个供人参观的‘义士遗物保存会’吧，你知道吗？”“嗯——”“不知道？那么，你总到过泉岳寺的？”“没有。”“没有？这就怪了！怪不得老是为东风作辩护哩。江户儿[①]不知道泉岳寺，可有点儿说不过去哪！”“不知道可也一样当着教员吧。”主人越发变成了天然居士。

“好罢。据说东风走进了展览会场，正在观看的时候，有一对德国人夫妇也一起进来了。他们起先用日本话向东风问了些什么，可是这位仁兄不是老想说说德国话的么？好，他就流流畅畅地说了两三句。出乎意料，竟说得满好——事后想起来，那正是祸根子哩。”

“后来怎样了？”主人问，终于被他诱动了。

“后来德国人看见了大高源吾[②]的描金漆的印盒子，就说他想买，不知道卖不卖？那时东风的回答可真有趣，他说：日本人都是廉洁君子，绝对不卖的。到此为止总算是风头十足的。谁知德国人以为得到一位很好的翻译，就问了他很多事情。”

“问些什么呢？”

“就是这一点了。如果懂得问的是什么，那也用不着担心的。可是德国人说得很快，问得又乱又多，他简直摸不着头脑。偶然听懂了几句，却又问的是救火钩和大木槌。这位仁兄可没学过‘救火钩’和‘大木槌’的德文叫什么，弄得狼狈不堪。”

“那也难怪！”主人从当教员的体验，将心比心地表示同情。

“可是一群闲人很好奇地逐渐聚拢了来，把东风和德国人团团围住看热闹。东风满脸通红，手足无措。跟先前的情况相反，这时简直是上天无路入地无门了。”

“结局怎样呢？”

“最后，据说东风好像实在受不了，就用日本话说了一句‘再金’，急急忙忙跑回家来。后来我们问他，‘再金’这句话很特别，你们家乡是不是把‘再见’说成‘再金’呢？他说，哪里，也还是说‘再见’的；只

---

① 江户儿，意即江户（东京）本地人。

② 大高源吾（1672—1703），日本江户时代初期赤穗义士之一。

是因为对方是西洋人，为了调和起见，说成了‘再金’。东风在窘迫的时候竟不忘记调和，实在可佩。”

“再金也罢，那个西洋人怎样了？”

“西洋人给愣住了，茫然不知所措，哈哈……多滑稽呀！”

“似乎也没有什么特别滑稽的地方；倒是专为报告这件事跑来的你却实在太滑稽了。”主人说，把烟头上的灰弹落在火罐子里面。

正在这个当儿，大门上的门铃惊心动魄地响了起来。跟着是很尖厉的女人的声音：“劳驾！”迷亭先生和主人不觉面面相觑，不说话了。

我心里想主人家里来女客，这太稀罕了。一看，那个尖声的所有主穿着两层绸衣，下摆在地席上嚓嚓地响着走了进来。年龄大约是四十稍出头，额上一绺头发，从光秃的两鬓高高地耸起，像一道堤防一样，至少相当于面孔长度的一半。一对吊睛眼，斜度差不多像凿通坡[1] 地方的坡度，一直线地往上吊，左右对应着。说是直线，其实是形容它比鲸鱼细罢了。鼻子大得出奇，好像是硬把别人的鼻子抢来安置在自己的面孔正中似的；又像是把靖国神社前面的大石灯笼，移放在不足二丈见方的小庭园中间那样，虽然是巍然独尊，但却总显得不安定。这鼻子是所谓鹰钩鼻：开始时狠命地高高突出；到了中途，仿佛觉得太过分了，便谦逊起来，往前就没有先前的气势，垂落下来了，俯视着位于它下面的嘴唇。因为是这样一种显眼的鼻子，所以当这女人说话的时候，使人觉得不是嘴巴在说话，而是鼻子在说话。为了向这个伟大的鼻子表示敬意，从今以后，我打算称这位女人为“鼻子夫人”。鼻子夫人先把见面时应有的一套客气话说完之后，就向客室瞪视了一周，说道：“房间真漂亮哩！”主人心中想道：“简直是扯淡！”表面上噗噗地抽着烟。迷亭先生一面望着天花板，一面向主人说：“喂，那是雨漏的，还是木纹？花样真特别呀！”意思是在催促主人说话。“不待说是雨漏的了！”主人说。“很好，”迷亭先生一本正经地说。鼻子夫人心里非常愤慨，觉得这两个人太不懂社交规矩。短时间三个人鼎坐着，谁也不发言。

---

① 东京市内地名。

“有一点事情要请教，所以来拜访的。”僵持了一会之后，鼻子夫人重新把话头接起来了。

“哦！”主人极冷淡地接应着。

鼻子夫人心想：这可不成。便接下去说：

“我就住在附近——前面那个小巷路角的公馆里。”

“就是那个有大洋房和仓房的屋子吗？怪不得门口挂着‘金田’的名牌呢。”主人仿佛好容易认识了金田的大洋房和金田的仓房；但是对于金田夫人的尊敬，还是和以前一样。

“照理应该由外子来领教的，只是他公司里很忙……”说着流露出一种神色，好像在说：这回你该知道我的身份了吧。

可是主人一点也不为所动。鼻子夫人刚才用的那一些字句，作为一个初次见面的女人来说，实在过于没有礼貌，主人因此早就有点气愤了。

“说起公司也不只是一个，他兼着两三个公司的事，而且还都是董事。……大概你也知道的。”鼻子夫人的神色似乎在说：这你还不敬畏么。

原来，我家主人对于博士、大学教授之类，倒是非常敬畏的；但是奇怪得很，他对于资本家的尊敬程度却极低。他深信中学教员要比一个资本家伟大得多。纵令不是深信，以他那种古板性格来说，早已认定自己是决不会受到资本家和财主们的恩宠的。不管对方再怎样有钱有势，既然肯定了对自己不会有什么好处，那么，对那些人们的利害也就完全漠不关心了。因此，他对于学究圈子以外的事情十分迂阔。尤其是对于资本家更是如此，他们是谁，在什么地方做什么事等等，他是毫无所知的。即有所知，也不会起尊敬畏服的念头。在鼻子夫人这一方面，却连做梦也没想到在光天化日之下，竟还有这种怪人生活在社会的一角。她到现在为止，也见识过不少的世人了，只要她一通姓名，说是金田的妻子，没有一个人不立即改变态度的；她不论出席什么集会，不论站在怎样身份高贵的人们面前，金田夫人这块牌子总是打得很响，何况是这么一个煤烟都熏黄了的老书生呢？她想只要说一声我住在前面巷子路角的公馆里，这老家伙先不问家里的职业，就会战战兢兢的。

“你知道金田是谁吗?”主人轻淡地问迷亭先生。“当然知道。金田先生是我伯父的朋友,前些时他还光临过游园会呢。”迷亭先生一本正经地回答。“咦,你的伯父是谁呀?”“牧山男爵嘛。”迷亭先生更加正经起来了。主人正要开口,鼻子夫人马上转脸望着迷亭先生。迷亭先生身穿大岛绸衣①,套一件大约是古代外国传来的印花布套褂,凝然坐着。“哎呀,您就是牧山先生的?……我一点儿也不知道,太失礼了。外子常常说起经常都蒙牧山先生的关照呢。”鼻子夫人马上十分客气,还鞠了一躬。迷亭先生笑着说:“嗯!哪里!哈哈……”主人愣住了,一声不响地望着他们两个人。

“听说为了小女的婚事,也曾拜托过牧山先生,请他老人家费心……”这一句似乎很出迷亭先生的意外,他发出吃惊的声音说:“嘿,是吗?说实话,不少人家都托人来攀亲,可是我们也是有身份的,不能随便就答应……”“你说得不错。”迷亭先生好容易放下心来。这回鼻子夫人又朝向主人,马上恢复了刚才那种不客气的语调说:“也为这件事,今天想来找你谈谈。听说有一位叫作水岛寒月的,常常到你这儿来,他究竟是怎样一个人物呢?”主人很讨厌地回答:“你问寒月打算干什么?”迷亭先生非常机警地说:“大概是为了金田小姐的婚事,想了解一下寒月先生的情况罢?”鼻子夫人说:“如果能够领教,那就再好没有了……”

“这么说,你打算把令嫒嫁给寒月。”主人说。

“不是想给他。想攀亲的人可多哩,不许配给寒月先生也无所谓的。”鼻子夫人狠狠驳了主人一下。

“那么,何必再问寒月的事情呢。”主人也反攻起来。

“可是也没有隐瞒不讲的道理罢。”鼻子夫人带着像是吵架的神气说。迷亭先生坐在双方的中间,把银烟嘴像指挥三军的鹅毛扇一样握在手里,心里大叫着:八卦,八卦,好好好。“那么,寒月那方面是不是说非娶令嫒不可呢?”主人从正面开了一炮。“虽然没有明说要娶,但……”“是不是你认为他想娶呢?”主人又开一炮,似乎认清了对于这种女人只有用炮轰。“话不是这样说的。——就是寒月先生也

---

① 大岛绸是日本大岛地方出产的绸料,一种精制的高价衣料。

不见得不满意的。”在擂台上快倒下去的鼻子夫人又站起来了。“寒月对于令嫒有过表示爱慕的事实吗?”主人把头往后一仰,语气激昂地好像在说:“要有,你就说出来。”主人的这一炮像是没有奏效,因为夫人的回答是:“哎,也差不多是这样呢。”到现在为止一直像角力的公证人一样、兴致十足地袖手旁观的迷亭先生,被鼻子夫人这句话挑起了好奇心,放下烟嘴,把身子向前欠了一欠:“寒月曾经给令嫒写过情书么?这可有意思极了,开春又多了一项谈话的好资料哩。”说了,他独自一个人兴高采烈的。“不是情书,比情书还热烈得多。你们两位不是都知道的吗?”鼻子夫人说起讥讽的话来。主人像是被狐狸迷住了似的问迷亭先生:“你知道吗?”迷亭先生也用茫茫然的口气回答:“我不知道,要有知道的,那就是你罢。”迷亭先生在这种不必要的地方倒谦让起来了。

“哪里的话。你们两位都知道的。”这回鼻子夫人洋洋得意地说。“嘿!”两个人同时愣住了。

鼻子夫人说:“要是两位都已经忘了的话,让我来说吧。去年年底,向岛的阿部先生的家里开了一个演奏会。寒月先生不是也去了吗?那天晚上,他在回家的时候,在吾妻桥上发生过一点事情吧?——详细的情形我也不说了,这对他本人也许不方便——我想光是这个证据就已很够啦,你们两位觉得怎样?”说罢,把戴着金刚钻戒指的手指,平放在膝头上面,端正了一下坐容。那只伟大的鼻子越发大放光彩,在她眼里迷亭先生和主人就像若有若无的。

主人不用说,就连迷亭先生也被这意外的袭击吓得魂飞魄散,暂时呆呆坐着,活像一个患疟疾的人在寒热退去之后的情形一样。可是到了惊魂稍定,渐渐恢复了生来的本态的时候,滑稽感也跟着涌上心头,两个人不约而同地一齐“哈哈哈哈”地狂笑起来。这一来,倒有点出乎鼻子夫人的意外。她瞪起眼睛望着他们:在这样的时候大笑,太没礼貌了。

迷亭先生开口了:“哦!原来那位就是令嫒吗?好极了,您说的对。喂,苦沙弥兄,寒月的的确确在爱慕着人家的小姐呢……隐瞒也是没有用的,直说了吧?”主人“嗯”了一声,没有再说别的话。

“真的,再隐瞒也没有用啦,已经是证据确凿了。”鼻子夫人又洋

洋洋得意起来。

“到了这个地步,也没有办法了。只好把寒月的一切情况都说出来,供人家作参考。——喂,苦沙弥,你是主人嘛,老这么嘻嘻地笑也解决不了问题呀。秘密这东西真是可怕哩,不论你怎样掩藏,总会在什么地方露出马脚来的。——不过,要说是奇怪却也可以说是奇怪,金田太太,你到底是怎样探听到这个秘密的呢? 实在惊人呀!”迷亭先生一个人滔滔不绝地说。

“我呀,从来就没有一件事不注意的。”鼻子夫人得意地说。

“实在太注意过火了哩。到底是从哪儿听来的呀?”“就是从住在后面的车夫的老婆那儿听来的。”

“就是那个有黑猫的车夫么?”主人睁圆了眼睛问。

“嗯! 为了寒月先生的事,我们也很花了一笔钱呢。寒月先生每次到这儿来谈论些什么,我们都托车夫的老婆,叫她一一转告我们。”

“这可太厉害了!”主人大声地说。

“哪儿呀,您做什么事,说过什么话,我们是不注意的;我们要知道的光是寒月先生的事情。”

“寒月的事情也好,别人的事情也好,总之,车夫的老婆太不是东西!”主人独自在那里发怒说。

“可是站在你的墙脚外面,不是人家的自由么? 要是怕谈的话被人听去,那就小声点讲呀,再不然搬到更宽大的房子里去住吧。”鼻子夫人毫不知羞地说。她又接下去道:“不光是从车夫一处,从二弦琴教师那里也听到不少的话呢。”

“关于寒月先生的事吗?”

“也不光是寒月先生一个人的!”鼻子夫人说出怕人的话来。我以为主人会惶恐的,没有想到他却说:“那个琴师装模作样得可厌,摆出好像只有她才算‘人’的一副面孔——其实是一个混账王八蛋!”

“对不起! 人家是女人呢! 王八蛋这几个字摸错了门了。”鼻子夫人的话语,越来越表现出她的底子来了。看这样子,鼻子夫人好像是为了吵架才跑来的。局面已经变成这个样子,可迷亭先生仍然不改本性,还在兴致勃然地听着。他就像铁拐仙人看暹罗鸡相斗一般,一副太平无事的神气。

主人感到和鼻子对骂，他自己到底不是敌手，因此不得不暂守沉默。隔了一会，他像想起了似的又说：

“照你的说法，好像是寒月追求你的女儿似的；但据我所听到的，却有点两样呢。是不是呀，迷亭？”说着向迷亭先生求援。

“嗯，那时据他说，好像是金田小姐先得了什么病……说了些呓语呢。”迷亭先生说。

“哪里，没有那样的事情！”金田夫人直截了当地说。

“可是，寒月确曾说过是从某某博士夫人那里听到的。”

“那是我们用的手段呀。我托某某博士夫人去试试寒月先生的心的。”

“某某博士夫人答应照办了吗？”

“嗳，照办虽是照办了，可也不是白办的呀。这样那样送了她不少的东西呢。”

迷亭先生似乎也不很愉快起来，破例地用了不好听的直率的话说：

“你今天是不是下了决心，非刨根挖底把寒月的事情弄个一清二楚就不回去呢？好罢，苦沙弥兄，说了也没有什么害处，就说了罢。——金田太太，我也好，苦沙弥也好，打算把寒月的事情，除了不便告诉你的之外，统统谈了出来，就这样，请你按顺序，一桩一桩地问吧。这么办比较合适。”

鼻子夫人终于同意了这个意见，慢慢地提出问话来。她原来的粗悍的语气，在现在对迷亭说话的时候，又回复为恭谨细腻。她问道：

“听说寒月先生也是一位理学士，究竟他是以什么为专业的呢？”

“他在大学研究院研究地球的磁气问题。”主人认真地回答说。

不幸鼻子夫人不懂这话的意思，她“嘿”了一声，脸上现出惊讶的神色。“那末，研究那个能成为博士么？”

“你的意思是不是说：要是成不了博士，就不把女儿嫁给他？”主人不高兴地问。

“是呀，如果仅仅是一个学士的话，那有什么稀奇呀。”鼻子夫人坦然地回答。

主人望了望迷亭先生，更感到憎恶了。迷亭先生也不大高兴，说道："能不能成为博士，我们也无法保证，请你问别的事情罢。"

"他近来还是在研究着地球的——什么吗？"

"两三天前，他把研究'吊颈力学'的结果在理学会作了一次演说。"主人不在意地说了出来。

"啊唷，缺德的！什么吊颈不吊颈，这人可真古怪。研究吊颈呀什么的，是无论怎样也成不了博士的罢？"

"如果是他本人上了吊，那当然就很难说；但是搞吊颈的力学，倒也不一定就不能成为博士。"

"是么？"鼻子夫人望着主人，观察着他的面色。可怜她不懂"力学"这个词儿的意义，还是放心不下。然而提出来问吧，又怕有伤金田夫人的脸面，只好靠主人的表情来推测了。但主人却是板着面孔的。

"除了那个之外，他没有研究别的容易懂的东西么？"

"哦，前几天他还写了一篇《论栗子的安定性并论天体的运行》的论文。"

"栗子什么的还要在大学里研究吗？"

"哎，我也是一个外行，搞不清楚；不过，既是寒月先生在研究，看来一定是有研究价值的罢。"迷亭先生一本正经地打消鼻子夫人。

鼻子夫人似乎知道学问方面的问题她是应付不了的，所以死了心不再多问，便把话头一转："咱们谈点儿别的吧——听说今年正月里，他因为吃香菌掉了两颗门牙，是真的么？"

"是呀，脱牙的地方现在还粘了不少的糯米糕。"迷亭先生觉得问题已经问到他的行内来了，马上高兴起来。

"这人也太不风流啦，为什么不用牙签呢？"

"下一次他来的时候，我劝他用罢。"主人嘿嘿地笑着说。

"吃香菌也会咬脱牙齿，想必他的牙齿是很不结实的，是么？"

"不能算是结实的罢，你说呢，迷亭兄？"

"结实虽不结实，却也有可爱的地方呢。自从脱落以后，他一直不把它镶补起来，这一点是很有味的。现在可成了糕饼的避乱之所，真是奇观！"

"是因为没有补牙的钱，才让它缺着的呢，还是因为想炫奇才让它缺着的呢？"

"反正他总不会自称'缺牙先生'的，您尽可放心。"迷亭先生说，他的兴致渐渐恢复过来了。

鼻子夫人又换了一个问题，问道："要是府上有寒月先生寄来的信件，可不可以给我看一看？"

"明信片可有的是。请你看罢。"主人说了，到书房去拿了三四十张来。

"不要看那么多——只看两三张就……"

迷亭先生说："嗳嗳，我来给你挑两张好的……这一张可有趣吧？"说着，挑出了一张有画的明信片来。

"哎呀，还画着画呢！手真巧呀，给我看看！"看了一会之后又说："喔唷，天哪！画的是狐狸呢。干吗偏要选狐狸来画呀？——可是画的还真像，也真不容易哪！"表现了有点佩服的意思。

"请你念念这些字看。"主人带笑说。

鼻子夫人用女仆们读报那样的声调读了起来："旧历除夕，山里的狐狸们开了一个游园会，跳舞跳得很热闹。唱的歌儿是：来呀来，大年三十夜，做生意的姑娘不会来抢咱的买卖。嘣嚓嚓，嘣嚓嚓。——这是什么，不是在拿人开心吗？"鼻子夫人有些愤愤的样子。

"这张仙女画你中意么？"迷亭先生又捡出一张来说。这一张画的是穿着羽衣弹着琵琶的仙女。

"这位仙女的鼻子好像太小了一点呢。"鼻子夫人说。

"哪里，这么大小才是正常的。别管那鼻子，请看看上面写着的字罢。"迷亭先生说。

上面写的字是这样的："从前某处有一个天文学家。一天夜里，他照例登上高台，专心观察星辰。这时天空中出现一位美貌仙女，奏出了人间听不到的神妙的音乐。天文学家忘记了彻骨的寒冷，完全陶醉在音乐里面。到了第二天早晨，天文学家的尸体上面落满了白霜。据一个善于说谎的老人说，这是个真实的故事。"

"这算什么，一点儿意思也没有？这样也能成为理学士吗？还不

如读《文艺俱乐部》[1] 好呢！"鼻子夫人把寒月先生狠狠攻击了一顿。

迷亭先生又捡出了第三张，打趣似的说道："这一张怎么样？"

这一张是印的帆船画。画下面照例涂写着一些文字，写的是：

> 昨夜留宿的十六岁的小姑娘，没有爷和娘。爷娘乘船葬海底，哭得像海边的小鸟，夜间惊觉的小鸟儿一样。

"编得真好，实在佩服。这人很不错。""不错吧。""是呀，这个很可以跟着三弦琴唱了。""能跟着三弦唱，那就是道地货了。这一张你看怎么样？"迷亭先生只顾一张一张地向鼻子夫人递过去。

"不，不必了，看了这几张已经很够啦，我已知道他不是那么个粗野的人。"鼻子夫人独自下了结论。

到这里，鼻子夫人似乎已经做完了对于寒月先生的调查研究，便提出一个放肆的要求说："真对不起，打扰你们两位了。对于我到这儿来的事情，请在寒月先生面前不要提起。"她仿佛是有关寒月先生的事情都非盘问清楚不可，但她自己方面的事却一概不让寒月先生知道。

迷亭先生和主人有气无力地"嗯"了一声。

"改天再奉谢罢！"鼻子夫人特别用力说了这句，站起身来。

两个人送她出门，回到屋里刚一落座，迷亭先生就说："什么东西？"主人也接着说："什么东西呀？"双方发出了相同的问话。在里屋的女主人似乎忍不住了，嘿嘿地笑了起来。迷亭先生放高声音喊："大嫂，大嫂，'陈调'的标本来过啦。陈调陈到那种地步也就威风得很呢！好吧，不要客气，笑个痛快罢。"

主人用不满意的口气恨恨地说："首先，那张脸就不顺眼。"迷亭先生接着说："鼻子霸踞在脸的中央，威风凛凛的！""而且还是弯着的。"迷亭先生笑嘻嘻地说："是曲背鼻；奇特之至！"主人犹有余恨地说："那是一张克夫的脸嘛。""那个面相是十九世纪卖不出去，留到二十世纪来的陈货哩。"迷亭先生老喜欢发表这种妙论。

这时女主人从里屋走出来了。她到底是女人，向两个人警告：

---

① 《文艺俱乐部》是一种低级的文艺杂志。

“坏话说多了,小心车夫的老婆又去告密呢!”“大嫂,告点儿密让她知道自己的尊容,对她倒是有好处的。”

女主人说:“不过,专门挑剔人家的相貌,未免太下流了。谁也不情愿长那样一个鼻子的呀。何况人家是一位女性!你们也太尖酸啦!”她为鼻子夫人的鼻子作辩护,同时也间接地预为自己的面容辩护。

“哪里,一点也不尖酸。那不是女人,简直是个蠢人!你看呢,迷亭?”

“也许是蠢人,不过都很了不起的。我们不是被她弄得颠三倒四的吗?”

“到底她把教员看成是什么东西?”

“大概和后面的车夫差不多吧!要想得到那种东西的尊敬,就只有当博士。你早没有当一个博士,那是你自己的不是,大嫂,对吗?”迷亭先生笑着说,望望女主人。

“博士是没有指望的了!”女主人说。连她也似乎对主人死了心了。

“谁说当不成博士,别瞧不起人!像你这种人当然不会知道,从前有个叫作艾苏格拉契斯的,在九十四岁的时候才完成了他的大著作;索福克勒斯写出他震惊一世的伟大作品的时候,差不多已近一百岁的高龄了;西摩尼得斯八十岁才写出好诗,你别看我……”

“也真糊涂呀,像你这样害胃病的还能活那么大的岁数么?”女主人说。她好像已经算定了主人的寿命。

“胡说!——你到甘木医生那儿打听打听!——就因为你给我穿上这么皱巴巴的布袍子、满打补钉的衣裳,才叫那种女人看不起的!从明天起我要穿迷亭穿的那种衣服,给我拿出来!”

“哼,‘给我拿出来!’也得有那么好的衣服可拿呀!再说,金田太太对迷亭先生客气,是因为听到了他的伯父的名字啊,和衣服有什么相干!”女主人巧妙地推卸了责任。

听到“伯父”,主人突然像是想了起来,问迷亭先生:“我今天才听说你还有个伯父呢。从来可没听你说过,真的么?”

迷亭好像巴不得有此一问,他望望主人又望望女主人,开始谈起

来："嗳，就是那个伯父嘛，我那伯父可顽固得出奇！——他也是从十九世纪起坚持活到今天来的！"

"嗬嗬嗬嗬，说得怪有趣的。他老人家在哪儿呀？"女主人问。

"在静冈。——他的日子可过得不简单。头上还盘着一个发髻①，叫人不胜惶悚之至。我们劝他戴顶帽子吧，他却傲然地说：我活了这么大岁数，还不曾感到冷得非戴帽子不可。早晨天还没亮就爬起来了。你要对他说天气太冷，再多睡一会儿罢，他就说：人一天睡上四个钟头就够了，睡四小时以上完全是浪费。他还自鸣得意地说：我把睡眠时间紧缩为四小时还是经过了长年锻炼的。年轻时老是想睡，怎样也做不到；到了最近才达到随心所欲之境，快活极了。——其实，六十七岁的人睡不着觉本是很自然的，哪有什么锻炼不锻炼；可是本人却夸口说这是他克己之功哩。而且出门的时候，一定拿一把铁扇。"

"干什么呀？"主人问。

"谁也不知道是干什么，就是带着走。也许像别人拿手杖那样罢。"迷亭说到这里，又朝着女主人说："前些日子还有一个笑话哩！"

"嘿！"女主人作了一个简短的回答，没有妨碍迷亭先生的讲话。

"今年春天，他突然来了一封信，叫我赶紧送大礼帽和燕尾服去。我吓了一跳，写信去问。回信说是老人家自己穿用的。他要出席二十三日那天静冈的祝捷大会，叫我务必在期前送到；最有趣的是信里写着：帽子要差不多的大小，礼服斟酌尺寸向大丸和服商店定制……"

"大丸近来也做起西服来了么？"主人问。

"哪里，老头子把它和白木屋百货公司弄混了。"

"要你斟酌尺寸，不是不大近情理吗？"

"那就是伯父之所以为伯父的地方了。"

"那么你怎么办的呢？"主人问。

"没有办法，只好斟酌尺寸做了送去。"

"你真荒唐，合身么？"

---

① 发髻，这是日本古代的装束。下文所说的"铁扇"也是古武士必带之物。

“总算想法对付了吧。过后看到家乡的报纸，说：当日牧山翁破例地身穿燕尾服，手拿铁扇……”

“就离不了那把铁扇哪。”

“是呀，将来他死了，我想无论怎样也要把铁扇放进他的棺材里去哩。”

“不过，帽子和衣服总算还合适，也就不坏了。”主人说。

“哪儿呀，完全不是那么回事。起先我也以为谢天谢地，总算平安无事地过了一道关；没想到过了不久，从家乡寄来一个包裹，我以为是送给我的什么礼物呢，打开一看，原来就是那顶大礼帽。包裹里面还附了一封信咧。信里说：前购礼帽，尺寸稍大，希送交帽店，稍予缩制，所需费用当由此间汇去。等等。”

“真够迂阔！”主人说，他好像发现世间还有比自己更迂阔的人，感到十分高兴。过了一会，又问道：“后来怎样了？”

“还有什么怎样，没有办法，只好我拿来戴了呵！”

“你戴那顶帽子吗？”主人嘻嘻地笑着问。

“他老人家是男爵么？”女主人带着诧异的神气问。

“你问哪一位？”

“就是那位拿铁扇的老人家。”

“哪儿是什么男爵，他是一位汉学家。年轻的时候在文庙里研究朱子呀什么的，弄得一身的迂腐顽固气，所以虽然在洋式的电灯底下，还毕恭毕敬地顶着一个发髻哩。真没法办。”迷亭先生不停地摸着自己的腮帮子说。

“可是，你刚才对那个女人好像说是牧山男爵的！”主人说。

“您那么说了的，我在饭厅里面也听见了。”女主人只有这次对主人的意见是同意的。

“说过那样的话么？哈哈哈哈……”迷亭先生无缘无故地大笑起来。“那是我扯的谎啊。要是有一个男爵的伯父，我现在也当上局长啦。”他满不在乎地说。

“我就觉得有点奇怪！”主人又像十分快活，又像有点担心的神气说。

“哎呀，真有本事！那么一本正经地说出那样的谎来，您也真会

吹！”女主人很钦佩地说。

“比起我来，那个女人更高明一些呢！”

“你也不比她弱呀！”女主人说。

“可是，大嫂，我的大话只是大话罢了，她的大话却是有鬼的，是有阴谋的大话，性质是很坏的。如果把玩弄小聪明的权谋术数和天生的滑稽趣味混同起来，那么，幽默之神也会慨叹世无知音的。”

“这也很难说。”主人低着头说。

“半斤八两，还不是一样！”女主人带笑说。

直到今天，我还不曾到前面的巷子去过。巷角那家的金田先生到底是怎样一个人物，不待说也是不曾见过的。就连听说，今天也还是第一次。在主人的家里，从来不曾谈过一次资本家的事情，因此，吃着主人的饭的我，不仅和他们没有关系，而且对他们是非常冷淡的。可是，没有想到鼻子夫人今天来访，我在一旁听到了她的谈话。从她的谈话想象起金田小姐的艳美，想象起她家的富贵权势，尽管只是一只猫儿，我也不能安闲地再在走廊上躺着不动了。不仅如此，我还非常同情寒月先生。在鼻子夫人那一方面，连博士的夫人、车夫的老婆、二弦琴的天璋王爷统统收买下来，不知不觉之间把他脱落两颗门牙的琐事都侦探了去；可是寒月先生呢，还在只顾笑嘻嘻地当心着大褂子上面的带子。我想再是刚毕业的理学士也好，也太懦弱无能了。话虽这么说，那么一个脸上盘踞着伟大鼻头的女人，可也不是寻常人对付得了的。对于这样的问题，主人本来就漠不关心，而且也太穷；迷亭先生虽然相当宽裕，却又是那么一个偶然童子，能够帮助寒月先生的地方恐怕也不多。这样看来，最可怜的还是那个讲演吊颈力学的仁兄。倘若连我也不出一把力，替寒月先生潜入敌城，侦察一下敌人的动静，那就太不公平了。我虽然是一只猫，但毕竟是寄居在读了厄庇克提托斯的著作之后就把它往炕桌上一扔的学者家里，跟世间一般的痴猫傻猫不同，像冒这一点点险的侠义心，在我的尾巴尖里当然是藏得有的。这倒不是因为寒月先生对我有什么恩德，我要去报答；也并不是出于我一时的血性鲁莽。说得夸大一点，这是一种崇高的壮举，体现了主张公道爱好中庸的天意。鼻子夫人既然不经本人同意就到处宣传吾妻桥的事件，既然把使用走狗偷听得来的密

告洋洋得意地逢人便说，既然买通车夫、马弁、无赖、破落书生，乃至穷婆、产婆、妖婆、痴婆，不惜动员国家的有用人材，那么，猫儿我也就有我的决意了。幸喜今天天气很好，虽然在霜融之后行走有些不便，但为了卫道，纵死也在所不辞的。脚心里沾些污泥，在走廊上面捺上一些梅花脚印，这种事情也许会添加女仆一点儿麻烦，但在我绝不能说是一种苦痛。我下了勇往前进的决心，不等明天，马上出发，就飞快地跑出了厨房；但刚一出来，心里又迟疑了。

作为一个猫来说，我不仅已经达到进化的高峰，而且在脑力的发达上，自认并不比初中三年级的学生差；但，可悲的是我的咽喉完全还是猫的构造，不能说人类的语言，因此，就算我能够巧妙地潜入金田的住宅，充分了解了敌情，也没有方法去告诉寒月先生本人。也没法和主人和迷亭先生谈。假如知道了而又说不出来，那不是和泥土里面的金刚钻一样不能见日发光么。辛辛苦苦得到的有用知识也就变成废物了。这样做是愚蠢的，我想不如算了罢，便伫立在台阶上，不向前走。

然而，一旦立意想做的事情，要是中途停止，正如等候下雨而乌云却散到别处去了一样，这是有些可惜的。而且，如果“非”在这一方面，自然又当别论；如果正义是在这一方面，那么为了正义，为了人道，即使毫无所得地而死，也必坚持到底，这才是见义勇为的男儿本色。毫无所获地吃点辛苦，毫无所获地弄脏一下脚，对猫儿来说算不得什么大事。因为生而为猫，我没有三寸之舌没有和寒月、迷亭、苦沙弥诸先生互相交换思想的本领；但是讲到飞檐走壁，我又比诸位先生高明得多了。能够完成别人所不能完成的事，单是这一点就是愉快的；知道金田家的内幕的，即使只有我一个人，总比谁也不知要好一些，这也是愉快的；虽然我不能把自己所知道的告诉别人，但让金田之辈知道他自己的事情已为人所知，这也是一种愉快。这样，许多的愉快一个接着一个地涌现出来，使我再也不能不去。于是决定还是去走他一趟。

走到前面的横巷一看，正如刚才所听到的，那所洋房霸占了路角的地面，仿佛这块地面已为它所有。这家主人大约也和他的这所洋房一样很傲慢的罢。我走进了大门。细细把这所房屋看了一眼，觉

得它除了两层楼房矗然突出，给人以威压之感而外，并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地方。迷亭先生所说的“陈调”，大概就是指这一类东西的罢。进了二门向右转，穿过园中的花树，绕到厨房。厨房可真大，足足要比我的主人苦沙弥先生的厨房大上十倍。里面布置得很整齐，闪闪发光，差不多可以和前些时报纸上所详细描写的大隈伯爵[①]的厨房媲美。我走了进去，心想这真是一个模范厨房。前面提到的那个车夫的老婆正站在门口六尺见方的洋灰地上，跟金田家的厨子和车夫几个人絮絮叨叨地讲着什么。我觉得给他们看见了很危险，便躲在水桶后面。

“那个教员不晓得我们家老爷的姓名吗？”厨子说。

“哪有不晓得的道理！住在这一带的人，要是不知道金田公馆，那他一定是没长眼睛没长耳朵的残废！”包车夫说。

“没法儿说。那个教员是一个除了书本子之外什么也不懂得的怪物哩。他要是晓得一点儿你们老爷的情形，也许会害怕的；但是那是办不到的，他连自己孩子的岁数都不知道呀！”车夫的老婆说。

“连金田老爷都不怕哪！真是一个要命的傻瓜！好罢，我们大家来吓唬他一下，怎么样？”

“那很好。他还说什么太太的鼻子太大啦，什么她的面孔看不顺眼啦——这些话说得多刻薄呀。他自己的面孔活像今户窑烧出来的狐狸模样，可是却以为自己还算个人，真是把他没办法！”车夫的老婆说。

“不光是脸长得怪，他拿着毛巾上澡堂时的那副神气不也是傲慢得叫人作呕么？他似乎以为自己是天下最了不起的人物！”厨子说。看来就是在厨子面前，主人的人缘也是很坏的。

“这么着，大家一齐到他家的墙边去，结结实实地臭骂他一顿。”车夫说。

“那么一来，他一定就害怕了。”

“但是让他看见我们可不大好，只叫他听见我们的骂声，妨害他

---

① 大隈伯爵，即大隈重信(1838—1922)，日本明治、大正时代的政治家，曾任内阁首相。

的用功,尽量叫他生气就行。刚才太太出来吩咐了。"车夫说。

"这我晓得了!"车夫的老婆说,表示她可以担任三分之一的臭骂工作。我知道他们这一伙要去臭骂苦沙弥先生,便悄悄穿过他们身旁,往里面走。

猫儿的脚是似有若无的。不论走在什么上面,从来不会发出笨重的声音来,就像御空而行,又像驾云而走,像在水底打磬,像在洞中弹琴,也像尝尽醍醐妙味,言语难描,冷暖自知。这四条妙腿,不管是陈调的洋楼也好,模范厨房也好,车夫的老婆也好,包车夫和厨子也好,小姐和丫环也好,甚至是鼻子夫人和夫人的老爷也好,都能想到什么地方,就到什么地方,想听什么就听什么,然后舐舐舌头,甩甩尾巴,翘翘胡须,从容不迫地悠然而归。特别是我,在这方面简直是日本惟一的能手。有时甚至怀疑自己是不是继承了旧小说中的猫怪的血统。相传大蟾蜍的头上藏有夜明珠,可是我的尾巴尖里,不仅藏有三教九流七情六欲,也藏有嘲尽普天下人的独家秘传的妙方。神不知鬼不觉地横行于金田家的走廊,对我来说比金刚菩萨踩烂凉粉还要容易。这时,我自己对我的这种力量也觉感佩起来了。当我觉察我所以有这种力量,是托庇于我平时所爱护的这条尾巴的时候,我就觉得对它不能不有所表示。为了拜谢我所尊敬的尾巴大神,祝它灵运长久,我便稍稍低头向后看,但却搞不对方向。我存心要向尾巴行一个三跪九叩之礼,但当我回过身子去看尾巴的时候,尾巴也跟着转了过去。我又扭过头来,迎头赶去,它却又取着同样的间隔,转到前面去了。果然,这三寸长的尾巴确是藏尽天地玄黄的灵物,我到底不是对手。我绕着圈子追逐尾巴,追了七次有半,终因精疲力竭停了下来,两眼也有些发黑,不知身在何处了。心想:哪管得这么多?便又到处瞎撞起来。

这时,忽然听到纸槅子里面鼻子夫人的声音。"是这里!"我停下脚步,斜竖起两只耳朵,屏声静气地听她谈话。她的声音照例是那么尖里尖气的:

"什么穷不死的教员,那么狂妄!"

"嗯,的确狂妄。咱们给他一点苦头吃吃,教训教训他。他的学校里也有我们的同乡嘛。"金田老爷回答说。

"是谁呀?"

"津木针助和福地细螺都在那里,叫他们去奚落他一下。"

我不知道金田出生在什么地方,但一听这些名字,倒叫我吃了一惊,为什么那地方尽出这些怪名字的人。金田老爷又继续说下去:

"那家伙是个英语教员吧?"

"是呀,听车夫老婆说,他是专门教什么英语读本的。"

"反正不是什么玩艺儿!"

不是玩艺儿——这句话倒叫人很佩服的。

"前些时我碰见针助,他告诉我说,我们学校里有一个怪教员。学生问他'番茶'① 英文怎么说,他一本正经地答道:番茶英文叫作'野蛮人喝的茶',在教员中间成为一个笑柄。他又说,学校里有了那样的教员,弄得别的教员也都跟着受累。针助所说的那个怪物,大约就是这个家伙了。"

"一定是他!从他的那副面相,就看得出是说那种话的人。还留着胡子什么的。"鼻子夫人说。

"简直不是东西!"

如果说长了胡子就不是东西,那么我们猫族就没有一个是东西了。

"还有那个叫作什么迷亭迷糊的家伙,简直是一个浑蛋。他的伯父是牧山男爵!看他那副面孔就不像一个有男爵伯父的人呀。"

"不管是什么杂种的话你都相信,这也是你的不好。"

"不好也罢,他简直太欺人了!"鼻子夫人似乎还有余恨。

奇怪的是,他们没有一言半语提到寒月先生。是不是在我来之前已经批评完了呢,还是寒月先生已经落了选,不在话下了呢?我很为这件事担心,但也没办法了。

过了一会,听见走廊对面的客厅里响起了一阵铃声,呀,那边也发生什么事情了,我赶紧向着发出声音的方向走去。

走到那里一看,一个女子独自大声说着什么。从她的声音很像

---

① "番茶",粗茶之意。照字面解义可看成是番人之茶,番人日本语意为野蛮人,故直译成英文为"野蛮人喝的茶"。

鼻子夫人的一点推测起来，她大约就是金田家的小姐，也就是使寒月先生投河未遂的角色罢。可惜的是隔着一扇纸门，无从瞻仰她的芳容，因此也就不敢保证她的脸的正中是否也巍然耸立着一个伟大的鼻子。不过，从她谈话的声调，以及来势凶猛各点综合起来加以判断，恐怕也不会不是一个惹人注意的狮子鼻罢。我只听见小姐一个人絮絮叨叨地在说话，却听不见对方的声音，大约她是在打人们常说的所谓电话。

“你是大和吗？明天哪，明天我来，给我定一个池座的第三排。——懂吗？——明白了吗？——怎么？不明白？讨厌死啦！喂喂，定池座的第三排。——什么？——定不来？不会定不来的，定一个！——嘿嘿……开玩笑？——什么开玩笑！——真拿人开心！到底你是谁呀？长吉？长吉你是搞不明白的，你叫老板娘来接电话。——什么，你办得了？——你太没规矩啦，你知道我是谁，是金田唷！——嘿嘿！——早知道我是金田？你这人真浑蛋！——说是金田呀。——喂喂！——什么，每次多蒙照顾，多谢多谢？——什么多谢呀，谁要你谢！——哎唷，又笑起来啦，你简直是浑透了顶。——什么，您说的一点不错？——你简直太欺人嘛，我就要把电话挂上啦。放明白些！你不怕么？——说呀，你不说谁能明白你呀！——快说呀！”

电话像是已经被长吉那边挂断，一句回答也没有了。小姐动了火气，叮叮当当地使劲摇着电话铃，她脚旁的哈巴狗儿吃了一惊，突然狂叫起来。我想，这可大意不得，就赶紧跳下走廊，钻到走廊的地板下面去了。

这时，听到有人走近走廊的脚步声音和打开纸门的声音。我伸长耳朵听。

“小姐，老爷和太太叫您去呢。”好像是丫环的声音。

小姐劈头就发了一通脾气：“不知道！”

“说是有点事情，要您过去一趟哩。”

“真讨厌！我给你说过我不知道呀！”小姐又发了第二次威。

“……听说是为了水岛寒月先生的事，要和您商量呢。”丫环乖巧地想讨好小姐说。

"寒月也好，水月也好，我不知道……我恨死了那种死不死活不活的样儿，活像一条找不着家的狗似的。"小姐第三次威发在并不在场的可怜的寒月先生身上了。

"哎呀，你什么时候梳起洋髻来的？"小姐转了话头。

"今天。"丫环松了一口气，竭力简单地回答。

"真狂妄啦，大不了一个丫头！"小姐的第四次威从另一个方面打开了。接着又问："你不是戴上新的衬领了吗？"

"嗯，这是前些日子小姐赏给我的。我觉得太漂亮了，不敢用，一直收在箱子里面，可是先头用的那一块太脏了，所以才拿出来换上的。"

"我几时给了你这样东西的？"

"今年正月里。您上白木屋百货公司买来的，因为是浅绿色底染着角力选手的名字，您说：我用嫌太素了，给你罢。这就是那一块。"

"哦，该死的，这么合式呢，讨厌鬼！"

"谢谢您！"

"我不是在夸你，我是在讨厌你唷！"

"嗯！"

"为什么把这样合式的东西一声不响地收下了呢？"

"嗯！"

"你用起来都这么合式，我用不是也不会难看吗？"

"一定很合式的。"

"既知道合式，为什么不给我说一声，就这么不声不响地自己用上了呢？讨厌鬼！"小姐的威一次又一次连连不绝地发了出来。

我正在仔细听着事态不知会怎样发展下去，就听到金田老爷在对面屋里大声喊着小姐："富子呀，富子呀！"小姐没有办法，只好答应一声"哎"走出电话室，后面跟着一只比我稍大一点的、眼睛和嘴巴挤在脸中央的哈巴狗。我仍旧放轻脚步，穿过厨房，离开了金田家，急忙回到主人家里来。这一次的探险，可算是得到了辉煌的成绩。

回家一看，因为是从富丽堂皇的公馆突然回到污秽的住所，心里仿佛像从阳光充足的山头钻进了暗黑的洞窟一样。在探险的时候，精神集中在窥探方面去了，对于金田家的房屋的装饰，门窗的花色

等，都不曾留心观察；但回到家里以后，立刻就感到我们的这个家实在过于简陋，有些怀念金田家那种“陈调”来，同时也觉得资本家到底比教员伟大得多。回头一想，自己也感到这个想法有点反常，就把尾巴竖起来向它请教，尾巴尖儿默示我说：“对，对，你的想法很对。”

走进客厅一看，出乎意外地迷亭先生还没有回去。火盆里面的烟蒂就像蜂窝一般直立着，他盘膝而坐，正在高谈阔论。寒月先生也不知在什么时候跑来了。主人把头枕在胳臂上，一心一意地欣赏着天花板上的雨漏的水迹。依旧是一幅盛世逸民的高会图。

“寒月君，那位在谵语里喊出你名字来的女人，当时你保密不讲，现在不妨说出来罢。”迷亭先生打趣着说。

“如果仅仅是我个人的事，那自然说也不妨，可是这是和别人有关的。”寒月先生说。

“到现在还说不得么？”迷亭先生问。

“而且和○○博士夫人也有过口约了。”寒月先生说。

“约好了不告诉旁人吗？”迷亭先生又问。

“是的。”寒月先生答着，照例捻弄着褂子上面的带子。那根带子是紫色的，好像不是在商店里出卖的东西。

“你这根带子的颜色倒真是古色古香的呀！”主人躺着说。他对于金田的问题是漠不关心的。

“可不是么，到底不是日俄战争时代的东西哪。这根带子非得配上貂尾木盔，穿上葵纹① 的开气战袍不可。想当年织田信长② 入赘的时候，据说梳的是医生的茶刷头，但他用的带子，一定是像这样的！”迷亭先生照例长篇大论地说。

“这根带子确是我祖父征讨长州③ 时用过的。”寒月先生老实地说。

“差不多也是捐给博物馆的时候了，你看怎样？像寒月这样又是

---

① 葵纹，德川幕府的纹章。

② 织田信长（1534—1582），日本室町时代末期的武将。

③ 德川幕府末期，长州藩是勤王倒幕运动的中坚力量，幕府曾两次出兵征讨，但都连战连败。

'吊颈力学'的讲演者，又是理学士的人，竟打扮得跟过时的德川武士一样，到底不大体面嘛。"迷亭先生说。

"本来可以照你的意见做，只是也有人说我系着这根带子很合式，所以……"

"是谁呀，竟说出这种缺乏审美感的话来？"主人翻了一个身，大声说。

"是您不认识的。"

"不认识也行，到底是谁呢？"

"是一位女性。"

"哈哈哈哈，那位女性可真好古！我来猜猜看，大约还是在隅田河底下喊你名字的那位女士罢？你大可穿着这件褂子再去跳一次水呀，怎么样？"迷亭先生从旁边插进了一句幽默话。

"她已经不在水底下叫你啦。她在这里西北方的一个清净的世界里……"

"也不见得怎么清净。那个鼻子可真怕人哩。"主人说。

"咦！"寒月先生现出诧异的样子。

"前面巷子里的那位大鼻子，刚才闯进这儿来了，老实说，把我们两个人吓坏了啊，是不是，苦沙弥兄？"

"嗯！"主人躺着喝了一口茶。

"大鼻子是谁？"寒月先生问。

"就是你那位亲爱的永久的女性的母亲大人呀。"迷亭先生说。

"嘿！"寒月先生吃惊地说。

"一个说是金田老婆的女人跑到这儿来打听你的事情来了。"主人一本正经地给他解释说。

我偷看了一下寒月先生的面色，看他是惊，是喜，还是羞愧，可是他并没有什么表情，照旧用从容的语调说："是不是来要求我娶她的女儿呢？"说罢，又捻弄着他那紫色的带子。

迷亭先生说："你可想错了。那位母亲大人有一个伟大的鼻子……"刚说到这里，主人移花接木地插进一嘴："喂，听我说，打刚才起我就在想借那个鼻子作一首俳句诗。"女主人在隔壁房里咕咕地笑了起来。

“你真有闲情逸致。作好了么?”迷亭先生问。

“作好了一点儿。第一句是:脸上开鼻会。”

“下面呢?”

“下面是:结彩又张灯。”

“还有么?”

“只作到这里,还没有想好第二首呢。”

“有趣,有趣!”寒月先生笑嘻嘻地说。

迷亭先生马上想出了一句,说:“窟窿添幽趣。怎么样?”

寒月先生也抢着接上一句,说:“毛隐洞藏深。使得吗?”

正当三个人胡诌乱扯的时候,突然从街上近墙脚的地方传来了一声:“今户窑烧的狐狸!”好像有四五个人在呐喊。主人和迷亭先生都吃了一惊,从墙缝向外一看,只听见一群人“啊哈哈,哈哈哈哈!”地笑着,他们的脚步声在远处散失了。

“今户窑烧的狐狸是什么意思?”迷亭先生觉得有点奇怪,这样问着主人。

“谁知道是什么意思!”主人回答。

“声势很浩大的。”寒月先生加了一句评语。

迷亭先生像想起什么事,突然站起来说:“年来我从美学的见地曾经研究过鼻子,现在我想略抒所见,烦两位清听。”他的话语很像演说。主人因为来得突然,一言不发地呆呆瞧着他看。寒月先生低声地说:“很愿领教!”

迷亭先生开始了他的讲述:“关于鼻子的起源问题,我曾从各方面进行过研究,但是还得不出结论来。第一个疑问是,假使它是实用上的一种器官,那么有两个孔就足够了,并没有像这样傲然在正中间突出的必要。为什么像诸君所见的这样逐渐突凸起来呢?”说时,捏着自己的鼻子给两个人看。

“也并不怎样突凸呀?”主人不客气地说。

“总之,也没凹下去。这种形状究竟不能和两个窟窿并列的状态混同起来,那很可能发生误解的,这一点必须先请注意。——依我的愚见,鼻子的发达,是由于我们擤鼻涕的细微动作所产生的结果。这些行动积蓄起来,自然而然地就呈出这种鲜明的现象。”

“这倒是一个很坦白的愚见！”主人插进一句评语。

迷亭先生继续说：“诸位都很清楚，在我们擤鼻涕的时候，是必须捏住鼻子的，一捏鼻子，对这局部的肌肉就予以刺激。根据进化论的基本原理，这个局部的肌肉经过不断的刺激，就自然和其他部分不成比例地特别发达，皮肤逐渐变硬，肉也渐渐硬化，终于凝结起来而成为骨骼。”

“这可有点……肉哪能那么随便一下就飞跃成骨骼呢。”寒月先生毕竟是理学士，提出了反对的意见。

迷亭先生毫不理会地继续说下去：“嗳，你的怀疑当然也是有道理的，不过，事实胜于雄辩，鼻子里面确有骨骼，所以也就无话可说了。鼻子里面有了骨头，但虽有了骨头，鼻涕却还是要流的，既要流，就不能不擤。由于擤的作用，骨骼的左右就被削减，变成细长而隆起的形状——这种作用真是了不起的。正如滴水穿石一样，正如秃头自然发光一样，正如铁杵磨成绣花针一样，鼻子就是这么因长久的捏弄而变硬的。”

“可是，你的鼻子不是肥软肥软的么？”主人说。

“为了避免回护自己鼻子的嫌疑，我特意不对自己的鼻子多所论列；我现在想把那位金田小姐的母亲大人的鼻子，作为最发达最伟大的天下珍品介绍给你们两位先生。”迷亭先生说。寒月先生听到这里不觉叫道：“赞成，赞成！”

“不过事物发达到了极点，壮观虽然壮观，但总有点可怕，叫人不敢接近。例如，金田太太的鼻梁虽然是十分出色的，但总令人感到过于险峻了。古人里面，如苏格拉底，哥尔斯密，或萨克雷等人的鼻子，从构造上说都很有一些毛病，然而，正是那有毛病之处，使人感到可爱。所谓‘鼻不在高，奇则为贵’，大概说的就是这个道理罢。俗话说得好：与其看鼻子，不如吃圆子。从美学观点来说，倒是我迷亭这样的鼻子更适中些。”迷亭先生说。

寒月先生和主人都嗬嗬笑了起来。迷亭先生自己也高兴地笑了。接着又说道：

“刚才所表的……”

“先生，‘表’字有点说书人的臭味，太下流啦，还是换一个词儿的

好。”寒月先生说，向迷亭先生报了前日的仇。

“既然这样，我就从头再说罢。——嗯，现在我想略述鼻子和面孔的均衡问题。如果不涉及和其他器官的配合问题，孤立地来谈鼻子的话，那么那位母亲大人的鼻子确实是走到任何地方也毫无愧色的——假令拿到鞍马山开起展览会来，怕也可获得一等奖的。可悲的是，那个鼻子在形成的时候，没有和眼睛、嘴巴，以及其他诸先生做过商量就长出来了。裘利斯·凯撒① 的鼻子无疑是很雄伟的；但是如果把凯撒的鼻子用剪刀整个儿剪下来，安装到这家的猫儿的脸上，那将变成一个什么样儿呢？再打个比喻来说，在猫额那样大的地位上突兀地插上一个英雄式的鼻柱，那就好比把奈良的大佛②，安置在围棋盘上面一样，简直不成比例，因而也就丧失了美的价值。金田小姐的母亲大人的鼻子正如凯撒的一样，那是英姿潇洒，高耸入云的，然而围绕在它四周的面孔的条件怎样呢？当然并不像这个家的猫儿那样丑陋，但却很像患癫痫病的胖女一般，眉成八字，细眼上斜，这是不可否认的事实嘛。诸位，你们能不发生斯颜也而有斯鼻也的感慨么？”

迷亭先生的议论刚刚停止下来，便听见有人在屋后面说道：“还在那里谈鼻子呢，真不要脸！”

“这是车夫家老婆呀。”主人告诉迷亭先生说。

迷亭先生又开始说道：“不料屋后竟新加了一位异性旁听者，演说人不胜荣幸。尤其是那婉转的娇声，给枯燥的讲演会场平添一点艳味，确实可以说是意外的幸运。我本应竭力改用通俗化的讲法，以期不负佳人淑女的雅爱，但下文要略略涉及力学上的问题，因而在女士们听来，势必较为难懂，因此还要请忍耐忍耐。”

寒月先生一听到力学两字，又嘻嘻地笑起来了。

“我想证明的是：这个鼻子和这个面孔无论如何也不能调和。两者的关系是违反蔡辛的黄金律的。现在我想严密地用力学上的公式来说明这个道理。首先假定 H 为鼻高，α 为鼻子和面孔的平面的交

---

① 裘利斯·凯撒（公元前 100—前 44），古罗马执政。

② 日本奈良东大寺的大佛，高五丈三尺五寸。

义所形成的角度，W不待说就是鼻子的重量，这是各位也清楚的。怎么样，大概懂得么？……”

“懂个屁！”主人说。

“那么，寒月兄怎么样？”

“我也不大明白。”寒月先生说。

“这可就难了。苦沙弥兄不懂倒也罢了，你是一位理学士，我原以为总能懂得的。这个公式是这个讲演的主要部分，要是略去的话，前面所讲的就完全白费了。——可是现在也没办法，只好略掉公式，单谈结论吧。”

“还有结论么？”主人很奇怪地问。

迷亭先生说：“当然有呀。没有结论的演讲，就和没有水果的西餐一样了。——好吧，两位请好好地听，下面就是结论了。——根据以上的公式，再参考密尔修、威士曼诸家的学说加以研究，我们必须承认鼻子是先天的形体的遗传。至于随同这个形体而产生的精神状态，虽然有种比较有力的学说认为后天性的东西是不遗传的；但我们却也不能不承认在某种程度上是必然的结果。因此，像这样有着和身体不相调和的鼻子的人，他所生育的子女也必然在鼻子方面有什么奇特的地方，这一点是很容易理解的。像寒月君等，到底还太年轻，也许还没有观察出金田小姐在鼻子构造上有什么特异之点；不过，这种遗传的潜伏时期是很长的，说不定在什么时候，随着气候的突变，也会突然膨胀起来，发展到像她母亲大人的鼻子那样巨大。所以，按照我迷亭的科学论证，这段姻缘还是趁早放弃，要安全一些。我的这个建议，想来不仅是本宅的主人，就是睡在那儿的猫怪先生也不会反对的罢。”

“那还用说吗。像那种女人养出来的姑娘，谁愿讨她做老婆。寒月君，你可讨不得哪！”主人这时才翻身坐起来，提出了非常热烈的主张。我这时也喵喵地叫了两声，略表赞成之意。

寒月先生倒也没有怎样慌张，只是说：“诸位先生既然都是同样的主张，我也可以放弃的；不过，对方如果放不下这件事情，以致生起病来，那就罪孽深重了，所以……”

“哈哈哈哈，那就成了所谓‘艳罪’了吧！”迷亭先生说。

只有主人一个人动了真气，忿忿不平地说道："哪有这样糊涂的人！那婆娘养出来的女儿决不会是好货！初次来到人家，就给我下不去，真是傲慢无礼的东西。"

正在这时，外面墙根底下又发出了三四个人"啊哈哈……"的喧闹的声音。其中有一个说道："骄傲的笨蛋！"另一个喊道："快搬到大一点的房子里去住吧！"又一个叫道："可怜虫，再怎么威风也是个假李逵罢啦！"声音很大。

主人也跑出走廊，用同样大的声音吼道："乱吵乱嚷什么！干什么特地跑到人家墙脚下面来！"

"啊哈哈……野蛮人喝的茶呀！野蛮人喝的茶呀！"交口乱嚷着。

主人动了大怒，急忙站起来抓了根手杖，飞跑到大街上去。

迷亭先生拍着手儿说："有趣，有趣！干呵，干呵！"

寒月先生捻弄着褂子上面的带子，嘻嘻地笑。

我跟着主人从墙的缺口地方跑到大街上，主人在街道正中，拿起手杖无用武之地，只好撑着它站着。街上没有一个人。我也觉得好像给狐狸迷住了似的。

四

我照例潜入金田的邸宅。

所谓照例，这里没有多加解释的必要，它是表示我一次又一次，一次又一次，老是到金田的家里去的意思。凡是做过一次的事情，就想做第二次，做过第二次的事情，就想做第三次，这也不只限于人类才有的好奇心；就是我们猫儿，也是带有这种心理的特权而出生到这个世界来的——这一点是要务请认定的。大凡一种行为，如果重复到三次以上，就可称之为习惯；这时这种行为也就进化成为生活上必不可少的东西。在这一点上，我们猫族也和人类并没有什么两样。假如有人觉得奇怪，问我为什么要再三再四地跑到金田的邸宅里去，那末我倒有话想问他一下：人类为什么要从嘴里吸进烟去，又把它从鼻孔喷了出来？人类既然无所忌惮，毫不害羞地吞吐着那种既不能果腹，又不能养血的东西，那末，对于我的金田家里的进进出出，也就不必大声斥责了。金田的邸宅，便是我的香烟。

要说"潜入"，倒是有点语病的。潜入这个话，听起来不大雅驯，叫人觉得那好像是小偷呀奸夫一类人的行径。我到金田的家里去，虽然并未受到邀请，但却决不是为了去偷摸干鱼片，也不是为了要去和那个鼻眼像抽筋似的挤在脸中央的哈巴狗姐儿幽会。——那么，去做侦探么？——那更是笑话了。如果要问世间什么职业最下贱，我认为第一要算侦探和放印子钱的了。诚然，为了寒月先生的缘故，我曾起了一般猫儿所不应有的侠义心，一度从旁窥探过金田家里的动静，但那仅仅只做过一回，后来我可绝对没有再做那种有愧于猫的良心的卑劣的行为了。——既然如此，为什么还要使用"潜入"这个奇怪的词呢？啊，这其中是颇有一番道理的。

原来，按照我的意见，天空是为覆盖万物而生，大地是为负载万物而成。——这是无论怎样喜欢议论的人也不能否定的。但是，为

了制造这个天空和大地，他们人类究竟花过多少的劳力呢？不是连尺寸之功也都没有吗？把并非自己制造的东西硬要当作是自己所有，这样的法理恐怕是没有的罢。就算可以硬说是自己所有，也总没有禁止别人出入的理由。然而，他们却玩弄小聪明，在这茫茫的大地上，砌起围墙，树起木桩，划为某某所有；这种行为，正像把苍天划分界线，然后向官府呈报说这一部分是我的天，那一部分是他的天，是同样可笑的。如果把土地分割起来，规定一亩的所有权是多少钱而进行买卖的话，那末，我们也可把呼吸的空气一立方尺一立方尺地匀分起来，拿来零卖了。假如空气不能零卖，天空也不能分割的话，那么，土地的私有不是也不合理么？抱着如是的看法，信着如是的道理的我，因而也就不管什么地方也要走了进去。不想去的地方自然是不去；想去的地方，那就不分东西南北，也要洒洒落落，随随便便，满不在乎地走它一趟了。金田的公馆当然是用不着客气的。——但可悲的是，我们猫儿在实力方面到底不能和人类同日而语。既然生存在这竟有"强权即公理"的格言的尘世之中，我们猫族就算有怎样充足的理由，我们的理论也是行不通的。倘要勉强地使它行得通的话，就会像车夫家的老黑一样，有在不意之中挨鱼贩子的扁担的危险。真理虽然在我们这一面，而权力却握在对方手里的时候，我们只有或则事事屈从；或则是钻权力的空子去贯彻合理的主张。不待说，我是选择后者的。因为扁担非躲开不可，我就不得不"潜"。因为踏进人家公馆并没有什么妨碍，我就不得不"入"。由于这个缘故，我就"潜入"了金田的公馆。

潜入的回数一多，虽然并不打算进行侦察，但金田先生一家的情况，自然而然地反映在本来无意观察的我的眼中，而且在我的本来无意记忆的脑中留下印象：这是一个无可奈何的事情。我看到的事是数也数不清的，例如：鼻子夫人在洗脸的时候总是细心留意地擦抹她的鼻子；富子小姐毫无节制地大吃糕饼；以及金田老爷本人——金田老爷和他的夫人不同，鼻梁很低，他不但鼻梁很低，整个面庞也很扁平，扁平到使人疑心：他是否在幼小的时候和人打架，被顽皮孩子抓住颈根，把他的脸使劲往墙上压给压扁了，所以四十年后还留下那副具有前因后果的尊容。他的这张脸孔虽然是四平八稳，但却总嫌缺

少变化，哪怕是在盛怒的时候也还是扁平的。——这位金田老爷在吃生鱼片的时候，喜欢劈啪劈啪地敲他自己的秃头；他不但面孔扁平，而且身躯也很矮小，因此不管什么时候都戴着高顶帽子，穿上高齿木屐；这事使车夫觉得十分可笑，便拿来和在他家里半工半读的学生谈；学生很佩服他，说他观察敏锐等。

近来我到金田家里去的时候，总是从后门旁边穿过院子，躲在假山背后朝对面张望一下，如果那面的纸槅门紧紧关着，寂静无声的话，我就慢慢地跳上走廊；要是人声热闹，或者有可能被客厅里发现的话，我就绕着水池的东边，从厕所的横头悄悄地走到廊板的底下去。照理，我并没有做过坏事，用不着躲躲藏藏，也不必张皇恐惧；但是对方却是无法无天的人类，遇着他们只好认倒霉了。如果世间都是熊坂长范①一流人物，那末，再是盛德君子也将采取我的这种态度的。当然，金田老爷是一个堂堂的实业家，我并不担心他会像熊坂长范那样挥动起五尺三寸的大刀；但据我所知，这位老爷有一种不把人当人的毛病。既然把人不当人，当然也不会把猫当猫了。这样看来，既是一只猫，那就不管是怎样盛德之猫，也不能在他公馆里稍有大意。但也正是这不能大意的地方，使我感到兴味；我之所以要这样频繁地在金田的家里出出进进，也许就是为了想冒冒这种危险的。关于这一点，必须另找一个时间深思熟虑一番，等到能够把猫的思想完全剖析清楚的时候，再向各位报告罢。

为了了解今天的情况，我把下颚贴在假山的草地上，朝对面观望。铺着十五张席的宽大客厅，正向初春的空气敞开着，金田夫妇和一位客人坐在里面高谈阔论。不凑巧的是鼻子夫人的鼻子刚好朝向我这个方向，隔着水池正正地钉住了我的额头。有生以来，今天是第一次被鼻子紧紧地这么钉着。金田老爷幸好是侧面朝着我，和客人对坐着，他的那张扁平的脸被遮了一半，看不到了；但因此也看不出他的鼻子在什么地方；只花白胡须恰好在我看得见的地方乱长着，所以我很容易得出一个结论：在那上面总该有两个鼻眼的。我顺便胡乱地想：要是春风光吹拂着这种平滑无障的脸，春风也一定觉得很快

① 熊坂长范，日本平安时代末期的巨盗。

乐罢。至于那位客人，在三人之中要算相貌最普通的了；正由于普通，也就没有什么值得特别介绍的地方。说他普通，听去似乎很好；但是普通至极，到了升“平凡”之堂，入“庸俗”之室的地步，那就是不胜哀怜的。带着这样一副平庸面相的命运出生在明治圣代的人，到底是谁呢？我必须到廊子地板底下去听他们的谈话，才能明白。

“……因此内人特地到他家里去，打听打听情形……”金田老爷说，语调照例很傲慢的。傲慢虽然傲慢，但却一点也没有峻险的地方：他的语言和他的面孔一样，庞大而平板。

“不错不错，那人曾经教过水岛先生的。——不错不错，您想得真周到——不错不错！”这样连发着不错不错的便是那位客人。

“可是，一点头绪也没有打听到。”

“嗄，向苦沙弥去打听，是不会得到什么头绪的——不错不错，那家伙从前和我住在一个公寓的时候，就是牛皮糖似的扯都扯不开的。——您一定很受了委屈罢。”客人这回朝着鼻子夫人说。

“还说什么委屈不委屈，您哪，我活到这么大岁数，到人家的家里去，从来还没有受到过那种的冷淡呢！”鼻子夫人照例大发鼻风地说。

“他讲了什么没礼的话么？不错不错，早年他就是那种顽固的脾气——只看他十年如一日地专教读本，也就可以明白一个大概了吧。”客人得体地顺着主人的意思说。

“是呀，简直说都说不出口，内人一问他什么，他就蛮不讲理地胡说……”

“那可真是岂有此理。——本来人一有点学问，就不免沾点儿狂妄；再加上一穷，就越发逞强了——世间正多不知天高地厚的家伙呢。他们不想一想自己的不劳动，倒胡乱骂起有财产的人来——简直像别人夺了他们的财产似的，实在可惊啊，哈哈……”客人说到这里，现出十分欣快的样子。

“是呀，实在是胡闹已极，那样的家伙都是因为太没见过世面了，应该给他们一点苦头吃吃，教训教训，所以稍为捉弄了他一下。”

“不错不错，那总够他受用了罢。对他本人也是有益处的。”客人在还未问明是怎样一种捉弄之前，先就对金田老爷表示同意。

“可是，铃木先生，那家伙可也真顽固透了顶呀。据说到学校里

去也不跟福地和津木两位讲话。我还以为他懂得厉害，一声不响了，谁知前些日子，他竟拿起手杖无缘无故地追起我家的学生来。——唉，三十多岁的人嘛，可是，呵，竟糊涂到这个田地！简直是有些穷疯了呢。”

“嘿，怎么又会那么乱闹起来……”客人说，毕竟也有些感到诧异。

“事情也算不了什么，只是家里学生走过那家伙的门口时，说了一句什么话，他就马上提着手杖，赤脚跳了出来。就算说了句把两句什么的，到底总还是小孩呀，一个长了胡子的大人用得着计较这些么，何况还是一个教员！”

“可不，是个当教员的呀！”客人说。

“是个当教员的呀！”金田老爷也立刻接着说。仿佛一当了教员，就不论怎样的侮辱也得像木头人一样乖乖地接受下来——这似乎是他们三人不期而同的一致的论点。

“还有那个叫什么迷亭的，也是个酒疯子似的，不管有用没用，胡说八道地乱吹一阵。我还是第一次碰上那种怪人的！”

“啊，是迷亭么？看来还在到处胡吹。您也是在苦沙弥家里遇见他的么？碰上那家伙，可真没办法。他也是我们从前一块儿自己烧饭的老伙伴，因为老爱捉弄人，我们三天两头总要吵一次架。”

“像他那个样儿，谁碰上也会生气的。说谎也没有什么不可，譬如在碍于情面，或者不便不附和别人的时候，谁也要说几句并非出自真心的话的；可是，那家伙却不管青红皂白，只是一味信口开河的，真是无药可救。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要那样胡诌乱扯的，而且，啊，还能胡扯得那么自然，那么像是真的一样！”

“您说得很对，说谎是他的嗜好，所以没有法儿办。”

“你想，我诚心诚意到他家去打听水岛先生的事情，也被他乌烟瘴气搞得一点结果也没有。把我气坏了——可是人情到底还是人情，既然到他家里去打听事情，过后又装糊涂，未免也太那个，所以后来我叫车夫送了一打啤酒去，哼，你猜怎样？他对车夫说：我没有接受这东西的道理，给我拿回去罢。车夫说：不啊，这是谢礼，请收下罢。——你瞧，他多可恶呀！他竟回答道：果子酱我倒是每天吃的，

但是像啤酒这种苦味的东西，我从来就不曾喝过！说完，把头一掉就走了进去——有这么强词夺理的家伙吗，你看，简直没有礼貌！”

“实在是太过分了！”客人说。这回他像真正感到了对方确太过分。

谈话中断了一会之后，又听到金田老爷的声音。

“今天特地把你请了来。”金田说了，“像那种蠢才虽说在暗中捉弄一下也就够了，不过也出了一点麻烦……”说到这里，他像平常吃生鱼片时那样，劈啪劈啪地敲着秃头。当然，我蹲在走廊下面，是无法看到他究竟是否真在敲他的秃头的，但近来我听惯了这个敲秃头的声音，如像尼姑能够辨别木鱼的声音一样，尽管我是蹲在走廊下面，只要一听到那个声音，就立刻判断得出它的出处是秃头！“所以想拜托你一点事情……”

“只要是我办得到的，就请不客气地吩咐罢。——这回能够调到东京来服务，完全是依仗您的栽培。”客人爽快地满口答应了金田老爷的请求。从这个口气听来，这位客人好像也是受过金田老爷的恩惠的。这一来，事情发展得越来越有趣了。今天的天气特别的好，所以我本没有打算到这儿来，也竟来到这儿了；但来到这里能够得到这样好的材料，却是完全出乎我的意料之外的，这正像彼岸节① 去参拜寺庙，意外受到老和尚的名贵茶点的招待一样。金田老爷究竟要拜托客人什么事情，我在走廊底下竖起耳朵静静地听。

“那个叫作苦沙弥的怪物，不知为什么要挑唆水岛先生，据说他暗示水岛不能娶金田家的女儿，是不是，鼻子？”

“岂止是暗示。他简直是明明白白地说：谁要那种东西的女儿做老婆！寒月要娶她是绝对不行的！”

“‘那种东西’的称呼，太胡闹啦。他说过这种无礼的话么？”

“那还用说，这是车夫的老婆听来告诉我的！”

“铃木君，你觉得怎么样？你都听见了，真麻烦哩！”

“确是糟糕。这件事不比别的，旁人决不可以胡乱插嘴。再是苦沙弥也该懂得这个道理呀。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

---

① 彼岸节，每年春分或秋分的前后谓之彼岸节。

“你当学生的时候，曾经和苦沙弥住在一起过，现在不管怎样，过去你们的关系总算很亲密的，因此，我想请你帮一下忙。我想请你去看他一次，好好把利害对他讲讲。也许他在生着什么气罢，但他应该知道，首先是他自己有了过错。如果他能安分守己，我们一定会好好照顾他，不再去搅扰。但是，假若他要存心别扭，当然我们也有我们的主意。——就是说，他要那样的任性，结局只是自己吃亏的。”

“不错不错，正如您所说的，愚蠢地顽抗，只是自己找亏吃，决不会有什么好处的。我一定要好好提醒他一下。”

“还有，来给小女提亲的人本来很多，不一定非嫁给水岛不可。不过，据说他的人品和学问都还不坏，假使他本人能用功上进，在最近期间得到一个博士学位的话，说不定也可成全这一段姻缘的。这一节也不妨婉转地暗示一下。”

“不错不错，这样对他一说，水岛本人一定会更加发奋努力，用功上进的了。好，我都遵命去办就是。”

“还有，说来也真怪，我想这种事水岛是不会做的，可是他却口口声声叫那个怪物苦沙弥做‘先生’，而且苦沙弥所说的话他大抵都很听从，这真糟糕。其实，我当然并不是说一定非水岛不可，苦沙弥再怎样挑拨破坏，我这方面是毫不在乎的……”

“只是水岛先生太可怜了。”鼻子夫人插嘴说。

“我虽然没有见过水岛先生，但他要是能够和府上攀亲的话，那就是他一辈子的福气。水岛本人想必不会有什么不愿意的罢。”

“是呀，水岛先生本来是很有这个意思的，只是什么苦沙弥呀迷亭呀一类怪物老在旁边这样那样地胡说八道。”

“那可真是要不得，这种行为不是一个受过相当教育的人应该有的。我到苦沙弥的家里去好好和他谈一谈。”

“哦，那么费心得很，就麻烦你了。此外，关于水岛的事情，实在只有苦沙弥知道得最清楚。前些天内人去的时候，就因为刚才所谈的那些关系，搞得乌烟瘴气的，一点结果也没有。这回你去，还请把水岛的性情、脾气、品行、学力等等，详详细细地询问一番。”

“不错不错，遵命遵命。今天恰巧是星期六，打这儿到他那里，苦沙弥大概也已回家了罢。不知道他现在住在什么地方。”

"出门向右走,到尽头再向左拐,不多远有一堵快要倒坏的黑墙,那家就是。"鼻子夫人指点着说。

"那末,就在跟前哪。这好办。等会儿回家的时候,我去看看吧。我想,看看门牌总可很快找到的。"

"门牌是有时有,有时没有的。他用饭粒把名片贴在大门上,一下雨就淋得无影无踪了。天儿一好,他又贴上一张。所以门牌是不大可靠的。其实与其那样麻烦地贴来贴去,倒不如挂上一个木头牌子省事得多。他就是这样一个莫名其妙的人哩。"

"实在叫人吃惊。不过,一问快要倒坏的黑墙,我想总可找得到的吧。"

"是呀,那样肮脏的房子,在这一带也再没第二家了,很容易就找到的。呀,对了,对了,还有一个简便的办法,要是你这样还找不到的话,你就边走边找屋顶上长着青草的房子,保管没错是他家。"

"特点可真不少呀,哈哈……"

我想得趁铃木先生光临之前赶回家去才行。谈话听到这里,也已经尽够尽够的了。于是我顺着走廊底下绕过厕所的西边,从假山背后走出大街,三脚两步地回到那个屋顶上长着青草的家里,若无其事地绕着爬上了客厅的走廊。

主人把一床白毛毡铺在走廊里,俯卧着,在美丽的春光里晒背脊。太阳光线确是意想不到的公平,虽然是屋顶上有青草为记的陋室,也和金田老爷的客厅一样充满着暖和的阳光。遗憾的是那床毛毡却没有一点春意。毛毡厂当初的确织的是一床白色毡子;毡子店也的确当作白色毛毡出卖的;不但如此,主人买的时候也指名要白色;可是,那已经是十二三年以前的事了。白色时代早已过去,现在正进入到深灰色的变色时期。过了这个期间之后这床毡子是否还有寿命过渡到其他暗黑色的时期呢,那就不敢说了。就在现在,这毡子经过千百万次的摩擦,横线和竖线差不多都清清楚楚地数得出来,把它叫作毡子,实在有点僭越;倒不如把毡字的"占"旁去掉,直截了当叫作"毛子"还更适切一些。不过,按主人的想法,好像既已用了一年,用了两年,用了五年,用了十年,那就一定可以用它一辈子。主人就是这样万事不关心的。

主人俯卧在这历史悠久的毛毡上面，到底在干什么呢？原来他用两手支着伸出前面的腮帮，右手的指头缝里夹着一根纸烟，就只是这样。当然，在他那满是头皮的脑袋里，也许有宇宙的大真理像火轮一般地旋转着，但从外表观察起来，做梦也想不到会是这样。

纸烟的火渐渐逼近了吸口，一小截烟灰像棍子似的噗托一下掉落在毡子上，但主人一点也没有介意，仍旧专心一意地凝望着一缕青烟的踪迹，烟缕在春风里荡漾着，一圈一圈不知画了多少圆圈，飘到女主人刚洗过的深紫色头发的根梢上面。哎呀，我应该谈谈女主人的事情，竟忘记了。

女主人把屁股朝着主人。——怎么，女主人这样没规矩么？其实也算不了什么没规矩。规矩不规矩，本来是依彼此的解释而不同的。总之，这不外是主人满不在乎地在女主人的屁股后面支着腮帮卧着；女主人泰然地把庄严的屁股放在主人的脸跟前，如此而已，谈不到什么规矩不规矩的。两老在结婚不满一年之后，就摆脱了一切礼仪做法的束缚，成为一对超然的夫妇去了。——这位把屁股对着主人的女主人，不知是什么心血来潮，利用了今天好天气，用鹿角菜和生鸡蛋库哧库哧地把一尺多长的乌黑头发泡洗了一番。现在正把那毫无瑕疵的绿发炫耀似的从两肩披散到脊梁背上，默然专心地缝孩子的坎肩。其实她是想把头发吹干，才拿了羽绸的坐垫和针线盒儿来到走廊，恭恭敬敬地把屁股对准主人坐下的——也或者是主人朝着她屁股所在，把自己的脸贴过去的。

刚才说过的那缕青烟，在密密层层地披散着的黑发上面飘来荡去。主人专心凝视着阳光中不时冒烟的游丝。但是青烟是不会停在一处不动的，它的特性就是永远要向上飞升。主人，要想毫无漏失地眺望烟缕和发丝互相纠结的奇观，就无论如何非转动眼睛不可。主人先从腰部观察起，慢慢地移到了背部，再由肩部移到脖子，经过这个部位再才达到脑顶。这时他不觉吃了一惊。——和主人有偕老同穴之契的女主人的脑顶心里，竟有一个很大的浑圆的秃块，反映着温暖的阳光，更加得意似的发出光亮来。在无意中完成了这样一个大发现的主人的眼睛，在缭乱之中表现了万分的惊讶，也不顾光线的强烈，只管睁大了眼睛注视着。

主人一看到这个秃块的时候，首先浮到脑子里来的是他家里的神灯，这是祖传之物，在佛坛上已不知供了多少年了。他家世代信的是真宗① 佛教；按照真宗的老规矩，信教人必须为佛坛花费和自己的身份不相配的金钱。主人至今还记得：在他幼小的时候，他家的堆房里面有一只设在昏暗地方的贴金厚的佛龛，佛龛里面老挂着一盏黄铜的神灯，灯里面哪怕在白天也点着朦胧的灯火。在黑暗的周围里，只有这神灯发着比较明亮的光辉，因此，他也不知看了多少遍。当时留在童心里的神灯的印象，现在被女主人的秃顶唤醒，突然飞上心来了。神灯在脑子里不到一分钟又消失得无影无踪。这回浮上心来的是观音菩萨的神鸽②。观音菩萨的神鸽和女主人的秃顶似乎毫不相涉；但在主人的脑子里两者却有密切的联系。这也是他小时候每次到浅草去时，总要给庙里的神鸽买些豆子吃。豆子每盆两文钱，装在红色的陶器里，那个陶器的颜色和大小，就和女主人的这个秃顶十分相像。

"可真像哪！"主人仿佛十分感佩地说。

"什么呀？"女主人头也不回地问。

"还问哩？你头顶上秃了一大块，知道吗？"

"嗯！"女主人回答，依然没有停下手里的活计。她并没有因为被人发现了缺点而感到惶恐的样子，倒是一位超然的模范的妻子。

"是出嫁的时候就有的呢，还是结婚之后才长出来的？"主人问。要是出嫁之前就有了的话，那我就是受骗了——他嘴里没说；但心里却这样想。

"记不清是什么时候秃起来的了。秃不秃不是都没有关系么？"女主人倒是一个大彻大悟的人。

"秃不秃都没有关系？不是你自己的头吗？"主人有点生气地说。

"就因为是自己的头，所以秃不秃没有关系呀。"她说，但似乎有点不安，就把右手举到头上，左旋右转地抚摩着那个秃块。"哎呀，真的长得很大了！没想到会长得这样！"从她的这两句话来看，她似乎

---

① 真宗，日本佛教派别之一。

② 神鸽是日本寺庙里养的一种鸽子。

终于也觉察到：以年龄而论，秃块是长得太大了一点。但她又略为替自己辩护道："妇女们一结髻，老是吊紧这块地方，所以谁都要秃的。"

"要是秃得这样快，四十岁的女人都非变成砂罐头不可。这一定是病，说不定还会传染。你趁早找甘木先生看看罢。"主人说着，不断地抚摩着自己的头。

"你这样担心别人的事情，可是自己的鼻孔里不是长出了白毛么？要是秃头会传染，白毛也会传染的！"女主人带几分不平说。

"鼻子里面的白毛看不见，不碍事的；但是脑顶上——尤其是年轻女人的脑顶上秃了一块，多难看呀，简直是个残废嘛！"

"既是残废，当初为什么要娶呢？你自己情愿娶过来的，现在又说什么残废……"

"那是因为当初不知道呀！老实说直到今天我还睡在鼓里呢！你既然这么威风，为什么嫁过来的时候不让我把脑袋检验一下！"

"胡扯！世间上哪有脑袋检验合格以后才出嫁的！"

"秃我倒还可以将就，可是你的个子比平常人矮得太多，实在太丑，要不得！"

"个子长短不是一眼就看得出来的吗？当初你娶的时候，不是就知道我的个子矮么？"

"那当然是知道的。知道虽然知道，我以为你总可以再长高一些，所以才娶的。"

"二十岁的人还能长得更高，你也太欺负人了！"女主人把坎肩一抛，扭过脸来直冲着主人说。她的来势颇为凶猛，好像主人要答话再不对头，她是决不就此罢休的。

"二十岁就不能再长，世间可没这种规定。我以为娶过来以后，多给你一些营养品吃，总有再长高一点的希望的。"

主人认真地发表着他的奇妙理论。这时，门口的铃儿乱响起来，有人高声喊着："借光，借光！"大约是铃木先生以屋顶青草为线索，终于找着了苦沙弥先生的卧龙窟了。

女主人把争吵的问题保留到以后再谈，仓仓皇皇地抱起针线盒和坎肩，躲到饭厅里面去了。主人也把鼠色的毡子卷成一团，掷进书房。不久，女仆送来一张名片，主人拿起来一看，脸上现出了惊讶的

神色，吩咐女仆把客人请进来，便握着名片径直走到便所里去了。我完全不懂主人为什么要急急忙忙地到便所里去，更无法说明他为什么要把铃木藤十郎的名片带到便所里面去。总之，倒霉的是奉命伴随主人到臭地方去的名片先生。

女仆把花洋布的坐垫在壁橱前面铺正，说声“请坐”就退下去了。铃木先用眼睛巡视了一番室内的情况。壁橱里面挂着一幅假的木庵的《花开万国春》的立轴，京都制造的廉价的青瓷瓶里插着春分前后的樱花……一样一样地检点过后，这才偶然向女仆劝用的坐垫一看，不知在什么时候有一只猫儿大模大样地坐着。不消说，那只猫就是我了。这时，铃木先生的心中起了风波了，不过一点也没有现出来。破坏了铃木先生心里的平静的第一个因素是：这个坐垫毫无疑问是为铃木先生自己而设的。在自己还没有坐上去之前，竟有一只莫名其妙的动物，连招呼也不打一个就老实不客气地坐下了。其次，破坏铃木先生心里的平静的第二个因素是：假使这个为自己设置的坐垫，就那样空着，一任春风吹拂的话，铃木先生为了表示谦逊，在主人出来催请坐上去之前，也许甘心情愿地坐在坚硬的地席上面的；然而，这个迟早要为自己所有的坐垫，却被别人连招呼也不打地坐去了。而坐这垫子的是谁呢？如果是一个人，自然还可让他一步；但却是一只猫，真岂有此理！坐垫子的是猫而不是人，这使铃木先生更感到不愉快。最后，破坏了铃木先生心里的平静的第三个因素是：这只猫的态度实在令人生气。坐在并没有权利坐的垫子上，非但没有一点抱歉不安的样子，而且傲慢非常，睁着一双毫不讨人欢喜的眼睛盯住铃木先生，仿佛在问：你是什么人呀？

铃木先生既然有这么多的不平，本来不妨提了我的脖颈，把我赶下去，但他却只是不言不语地望着。一个堂堂男子决不会不敢出手对付一只猫的，铃木先生之所以不及时处分我以泄他自己的愤怒，我看是由于他的自尊心，想维持作为一个人的体面。要用实力来解决的话，便是一个三尺的小孩也可毫不费力地把我赶上赶下的；然而一考虑到要保持体面，那就不怕是金田老爷的股肱铃木藤十郎先生，也只好对着这个坐镇在二尺见方坐垫上的猫神束手无策了。虽然这里别无他人，但和一个猫儿争座位，是有损人的尊严的。认真地把一只

猫儿做对手来较量长短曲直，总嫌有些小气，而且是滑稽可笑的。为了避免这种不名誉，他只好忍受一些苦楚了。但也正由于必须忍受一些苦楚，自然也就增加了对猫儿的憎恨，因此铃木先生不断地皱着眉头望望我。我看着铃木先生的愤怒的面容，觉得非常有趣，就尽量抑压着自己的滑稽之感，装做没有看见一样。

正当我和铃木先生演着这样一出哑剧的时候，主人拾掇着衣服从厕所里出来了，"哦"地招呼一声坐了下来。刚才捏在手里的那张名片，连个影子也不见了，大约铃木藤十郎先生的名片就在那个臭地方判处了无期徒刑。我还没来得及想到名片先生真是倒霉之至，就听见主人骂了一声"这个王八蛋"，提住我的颈根，使劲把我扔在走廊里。

"请用垫子呀！真是稀客哩。几时到东京来的？"

主人请老友用坐垫，铃木先生把垫子翻了一个面，然后才坐上去。

"实在是忙得很，没有通知你，我是最近调到东京的总公司来的……"

"那很好。我们很久没有见面了！你离开东京以后，我们这还是第一次会面哩。"

"是呀，大约将近十年了罢。不过，后来我倒也常常到东京来，只因工作太忙，竟一直没有来问候，请你不要见怪罢。公司的工作和你的职业不一样，实在太忙了。"

"十年以来，你大大的变样了。"主人上上下下地打量着铃木先生。铃木先生的头发分梳得很漂亮，穿着英国制的毛呢西装，系着华丽的领带，胸前还挂着一条闪亮的金链，一点也不像是苦沙弥的老友。

"是呀，弄到不得不挂上这家伙了哩。"铃木先生说，频频地显示着他的金链。

"那是真金的么？"主人发出没有礼貌的质问。

"是十八开金的。"铃木先生带笑地答。"你也老得多了。该有孩子了罢，一个么？"

"不对！"

“两个？”

“不对！”

“还有吗？那么是三个了？”

“是的，现在有三个，将来还不知道有多少。”

“还是老脾气，尽说开心的话！顶大的一个有几岁了？不小了罢？”

“嗯，我也搞不清楚，大约是六岁或者七岁罢。”

“哈哈哈，当教员的真是悠闲，好得很。当初我也当教员就好了！”

“你当当试试，保证干上三天就生厌的。”

“是么？我觉得当教员既清高，又舒服，既有闲工夫，又可爱研究什么就研究什么，不是挺好的吗？做一个资本家当然也不坏，但是像我辈中的人可不行。要做资本家就得做个大的；做了小的，仍然得整天瞎奉承人，整天乱应酬一气，实在没有什么意思。”

“我从当学生起就讨厌资本家。只要能赚钱，什么也干得出来。用古人的话说，那就是‘商人’嘛！”主人当着和尚骂起贼秃来。

“未必罢——倒也不能说全是那样的。不干不净的地方当然多少也有一些，总之，要是没有和金钱情死的决心，就做不成资本家的。不过，金钱也是一个不大好对付的东西。刚才我还在一个资本家那里听来了这样的话，说是要想赚钱，就得精通三角[①]，就是要缺义理，缺人情，缺廉耻的意思，不是说得很有趣的么？哈哈哈哈……”

“这是哪个糊涂东西说的？”

“说这话的人一点也不糊涂，是一个非常精明的人呢，在资本家里面也很有点名望的。也许你也知道罢，就住在前面横巷里。”

“是金田吗？那家伙算什么东西！”

“生这么大的气！唉，那也不过是说说玩笑话罢了，不过是打打譬喻，说要不那样的话就赚不到钱的。你要是解释得太认真，可不行呀。”

---

① 精通三角，日本“角”字读音与“缺”字相同，均读“KaKu”，故此处所谓“精通三角”即是“精通三缺”之意。

"谈谈三角开开心也倒罢了，可是那家女人的鼻子简直不成话！你要是去过的话，总看到了的，那个鼻子？"

"你是说金田太太么？她是一个很痛快的人哩。"

"我说的是鼻子啊，说的是大鼻子。前些天我还用那个鼻子写了十七字诗呢。"

"什么叫作十七字诗？"

"连十七字诗都不知道么，你也太不识时势了。"

"唉，像我这样的忙人，文学之类到底是不行的，而且，从前我就不怎样喜欢它。"

"你知道查理曼大帝的鼻子形状吗？"

"哈哈哈，真有闲情逸致！我不知道。"

"你知道惠灵顿的部下给他起过一个'鼻子'的绰号吗？"

"你这么关心鼻子是怎么回事？鼻子是圆是尖，不是毫无关系么？"

"绝不是这样。你知道帕斯卡[①] 吗？"

"又是知道吗知道吗的，我简直像来受考试了。帕斯卡怎样呀？"

"帕斯卡说过这样的话……"

"说过什么？"

"他说过，假使克里欧帕特拉女王的鼻子稍微短了一点的话，就会使世界发生很大的变化。"

"原来如此。"

"所以，像你那样妄自轻视鼻子，是不行的。"

"呀，好罢，今后我一定重视鼻子。这个暂且放下不谈，我今天来，是有点事情要和你商量的。那位你曾经教过的叫作什么水岛——咦，水岛——咦，一时想不起他的名字了，不是常常到你这儿来的吗？"

"是寒月么？"

"不错，不错，就是寒月，就是寒月。关于他有些事情要向你请教。"

---

① 帕斯卡(1623—1662)，法国数学家和哲学家。

"是不是婚姻问题?"

"哦,多少也近似这一类的事。我今天到金田先生那里……"

"最近鼻子亲自来过一趟了。"

"是么? 对对,金田太太也这么说过的。据金田太太说,她本是要向苦沙弥兄请教,亲自跑了来,碰巧迷亭也正在座,他老是开玩笑打岔,弄得她什么也没有问清楚就回去了。"

"带着那样一个鼻子跑来,就不对。"

"哪儿,她并没有怪你。因为迷亭在座,不能详细地询问,非常觉得遗憾,所以托了我,要我再来一趟,好好问一问? 我也从来没有给人家办过这种事情,但又觉得如果男女双方自己并不反对,那末居中撮合一下也决不是一件坏事,所以我才来了。"

"那真辛苦你了。"主人回答得很冷淡,但当他听到"男女双方"这样的话的时候,不知怎的,他却有点心动起来,产生了一种仿佛在闷热的夏夜,有一缕清风钻进袖口里面的感觉。原来我的主人是一个天性直率坦白,顽固拙陋的人;但虽如此,却和那些冷酷无情的所谓文明的产物又自不同。要知道他为人如何,我们只需看他那伸拳捋臂、怒发冲冠的神态,也就可以知道。前些日子他之所以和鼻子夫人吵架,是因为看不惯那个鼻子;对于她的女儿并没有什么怨恨。他痛恨资本家,因而对于资本家分子之一的金田某某自然也很厌恶,但这和他的女儿究竟是不相干的。对于金田的女儿,他既无恩也无怨;而寒月先生又是他爱得比自己的亲兄弟还更深切的门生。如果像铃木先生所说,寒月先生和金田小姐的感情很不错的话,他觉得就是间接予以破坏,也不是君子所应有的行为。——在这一点上,苦沙弥先生认为自己是一个君子。——如果两个人很要好的话……但这还是一个疑问。要端正自己对于这个问题的态度,首先还得把问题的真相弄个明白。

"他家的女儿愿意嫁给寒月么? 金田和鼻子用不着管,女儿本人的意思是怎样的呢?"

"那个嘛,那,怎么说好呀,不管怎样罢,嗯,大概总是愿意嫁给他的罢。"铃木先生的回答有点暧昧。事实上他以为只要问清楚寒月的事情回去复命就行了;至于小姐的意思,他确实事先没有打听了来。

因此，圆转油滑的铃木先生在这里也有一点狼狈了。

"'大概……罢'这类的话，不是太含糊了么？"主人对于无论什么事情，倘不从正面攻击就不痛快。

"不，不，那是我刚才没有说好。小姐方面的确是有那个意思。真的是那样。——哦，金田太太就对我这么说过的。据说还常常咒骂寒月先生呢。"

"是那个姑娘么？"

"是呀。"

"还要咒骂，真是个蠢东西！这么说来，那不是对寒月没有意思吗？"

"问题就在这儿呀。男女之间的情感是非常微妙的，有的人对自己越是爱的人，越咒骂得厉害呢。"

"哪儿有那样的傻东西呀！"主人听了这样洞察人情机微的话，竟一点也没有理解。

"那样的傻东西世间很多，所以那样的事情也就不少了。金田太太也是这样解释的，她说她的女儿时常咒骂寒月先生是一个傻头傻脑的平凡庸懦的人，因此，她在心里一定是很爱他的。"

主人听到这个奇妙的解释很觉得意外，睁圆两眼，不作回答，只是像马路上的算命先生一样死盯着铃木先生的面孔。铃木先生大概感觉到，这家伙，要照这样搞下去的话，说不定这一趟也是白跑了的，于是就把话头引到主人能够理解的这个方面来：

"你想一想也可以明白的。人家有那么大的财产，有那样好的姿色，不论到哪儿都可以嫁到一个相当的人家。寒月先生也许了不起，但从身份方面说来——啊，这么说也许有点失礼。——从财产这一点说来，谁看了也觉得他和人家是很不相称的罢。然而她的双亲为她操心到这个地步，竟要托我特地来走一趟，这不就因为她对寒月先生是有意的缘故吗？"铃木先生作了非常漂亮的说明。他看见主人这回好像也被说服了，这才安心下来；但他知道要是老在这个问题上打转的话，又有受到意外袭击的危险，因此想到了一个万全之策，那就是及早把谈话向前推进一步，以便早些儿完成使命。

"由于刚才所说的原因，对方表示什么金钱财产都不考虑；只希

望他能获得一个资格。所谓资格,也就是一个学位。这倒不是吓唬他说得了博士就把女儿嫁给他——你不要误会。前些时金田太太来的时候,因为迷亭兄也在座,他尽说些怪话——当然,一点儿也没有怪你,金田太太还夸赞你很坦白正直呢。完全是由于迷亭兄的不好罢。所以呢,只要寒月先生本人肯去挣一个博士之类,那么女方在社会上也就有面子,有光彩了。不晓得怎样,水岛先生能不能在最近期间提出博士论文,得到博士的学位呢?——当然,如果单是金田一家的话,博士学士都用不着的,只因还有个社会,就不能那么简单了。"

这样一说,就使人觉得金田家要求博士学位似乎也不无理由。既然是要求得有理,那就不能不按铃木先生的指示来办了。铃木先生实在有要主人生就生死就死的本领。确实不错,主人是一个单纯而正直的人。

"既是这样,下次寒月来的时候,我就劝他草拟一篇博士论文罢。不过,他本人是不是想讨金田的女儿这一点,我还得先查问他一下。"

"'查问'什么的,要是像这样郑重其事,事情是办不好的;还是用普通谈话那种含而不露的方式,去试探他的心,才是好办法哩。"

"试探他的心?"

"唔,说'试心'也许有点儿语病——当然,不试也不要紧,谈着谈着就自然会明白的呀。"

"你也许会明白,我要是不问个清楚,是不会明白的。"

"不明白的话,唉,也没有关系。不过,像迷亭兄那样狗拉耗子似的乱搅扰,我想总不大好。这种事情,就说不去出力促成,也还是听由当事人自己的意志决定才对。下次寒月先生来的时候,务请不要加以阻碍。——不,这说的并不是你,是说的迷亭兄呢。什么事情他一插嘴,就无办法了。"铃木先生正在这样给主人找替死鬼,责斥迷亭的当儿,恰如俗话所说"说到曹操,曹操就到",迷亭先生照例从后门里驾着春风飘然飞舞进来了。

"哎呀,稀客稀客!到底是像我这样成了熟客,主人的招待就没这样殷勤,简直不像话!看起来苦沙弥的府上只能十年才来拜访一次,瞧瞧这点心不是比哪一次的都要讲究吗?"迷亭先生一面说,一面把藤村点心铺买来的栗粉糕一劲儿往嘴里塞。

铃木先生张口结舌地发着愣，主人却嘻嘻地笑。迷亭先生只顾吧嗒吧嗒地嚼。我从走廊上望着这一瞬间的光景，觉得很可以构成一幕默剧。禅宗的无言问答如果是"以心传心"的话，那么这一幕默剧也明明是"以心传心"的。虽然表演的时间不长，但却十分精彩。

"我还以为你一辈子都在奔跑，什么时候又跑回来了。多活几年还是要得的呀。说不定什么时候会碰上好运气哩。"迷亭先生跟铃木先生讲话，就和他跟主人讲话一样完全不晓得什么叫作客气。尽管他们以前是同伙自炊的朋友，十年不见，照理得庄重一些。可是独有迷亭先生并不那样，我也弄不清楚他这种人到底是了不起呢，还是个大傻瓜。

"可怜得很，我也不是那么没出息的人呢。"铃木先生不即不离地回答了一句，但他样子似乎还是局促不安，神经地捻着那条金链。

"铃木兄，你坐过电车吗？"主人对铃木先生发了一个天外的奇问。

"今天我好像专来受你们的戏弄的。我再是一个乡下佬，可是也还有电车公司的六十股股票呢。"

"那可就不能轻看老兄了。我原来也有八百八十八股半，可惜大半都给虫子蛀坏了，现在手里只剩半股。要是你早一点来东京，我准可以把虫子还没有蛀坏的股票赠送老兄十股哩，实在抱歉得很！"迷亭先生连忙说。

"仍旧是那么贫嘴哪！不过，玩笑归玩笑，要是手里有了那种股票，是决不会赔本的。每年只会看涨，不会跌落呢。"

"可不是么！就算只有半股，留上一千年也准会盖上三间堆房的。在这个方面，老兄和我都是精明的当代才子；而苦沙弥兄之类就很可怜了！说到股票，他还以为是当票一类的东西。"迷亭先生说，又抓起一块栗粉糕，望望主人。主人受到传染，也自动地把手伸到盘子里去。在人世间，万事积极行动的人是有受到别人模仿的权利的。

"股票不股票不去管它。我真想让曾吕崎坐一下电车，哪怕坐一次也行。"主人望着栗粉糕上面的齿痕，感伤地说。

"曾吕崎要是坐电车的话，每次都会一直坐到品川去的。与其这样，还不如给他起一个'天然居士'的谥号，刻在压腌萝卜缸的石头

上，倒稳当得多。”迷亭先生说。

“曾吕崎听说已经死了吧，真可怜。那样一个聪明的人，真可惜！”铃木先生一说完，迷亭先生立刻接下去说：

“脑子是很灵敏的，可是烧起饭来就最不行了。每次轮到他当值的时候，我总是跑到外面去吃面条。”

“真是的，曾吕崎煮的饭总是枯焦夹生，我也没法子吃。而且做的菜一定是冷豆腐，简直冷得不能进口！”铃木先生也从记忆的深渊里，唤起了十年前的牢骚。

“苦沙弥兄从那个时期起就和曾吕崎成了亲密的朋友，每天晚上都要一道出去吃汤糕的，就因为这个缘故，现在害了慢性的胃病，苦得要死。老实说，苦沙弥吃汤糕吃得比他多，照道理他应该死在曾吕崎的前头的。”迷亭先生说。

“哪儿有这种道理呀！你只记得我的汤糕，就忘记了你自称的什么运动，你不是每天晚上抡起竹刀到后院去扑打石碑，常常叫和尚瞧见了挨骂的吗？”主人也不示弱，揭发了迷亭先生的旧恶。

“哈哈，对，对。和尚说，别那样打亡魂的头啦，那要妨害他们安眠的。可是我还只用竹刀，这位铃木将军可就是赤手空拳了，他和石碑角力，曾经打翻了四块大大小小的石碑哩！”

“那时和尚的气可真大呀，他要我无论如何非给他照原样儿立起来不可，我说等我去雇苦力来；和尚说找苦力可不成，为了表示忏悔的诚意，非得我自己亲自把它们立起不可，要不然，亡魂是不肯答应的。”

“那个时候你可没现在这样一表堂皇呢。上身穿一件粗洋布衬衫，下面就系着一块遮裆的三角布，站在雨后的水塘里，嘴里哼哼唧唧的……”迷亭先生说。

“那时你还正正经经地替我写生，实在太刻薄了。我本来是个不大会生气的人，可是在那时竟也觉得你太叫人下不去了。现在我还记得你那时说的话，不知道你还记得不？”铃木先生接着说。

“十年前说的话谁还记得！不过那石碑上刻的‘归泉院黄鹤大居士、安永五年辰正月’几个字，我倒还没有忘掉。那块石碑确是古色古香，甚至使我在搬家的时候想把它偷走。那块碑实在符合美学上

的原理，很富于哥特式的风味。”迷亭先生又抬出他得意的美学理论。

“那不去管它了。你当时的话呀，是这样说的：我立志专攻美学，就非尽量把宇宙间有趣的事件收入写生，以供将来参考不可。像我这样忠实于学问的人，就不应说什么可怜呀可悲呀等有关私情的话。你不是那么冷酷地说过的吗？我当时认为你太不近情，就用满是污泥的手，把你的写生簿撕碎了。”铃木先生说。

“就是从那时起，我那有着远大前程的画才，受了挫折，一直不能再发展了。我的机锋被你折毁了，我实在恨你呢。”

“别糟蹋人罢，倒是我应该恨你的。”

“迷亭从那个时候起就爱说大话。”主人吃完了栗粉糕之后，重新又加入了谈话的圈子。“约好了的事情，他从来不履行的。而且你要责问他的时候，他就这呀那呀地搪塞，从来也不肯认错。那庙里的紫薇花开放的时候，他对我说在紫薇花凋谢以前，他要写完一部《美学概论》。我说那怕做不到，我不相信他能写得成。于是迷亭回答我说：别瞧我这样子，我可是一个具有坚强意志的人。你要是怀疑的话，我们可以赌个东道。我把他的话听真了，就约定谁输了谁就请客到神田区去吃西餐。当时我虽是料定他写不出来才打了这个赌，但心里却多少有点惶恐，因为我那时是没有赌一顿西餐的钱的。可是，迷亭先生一点也没打算动手写稿的样子，七天过去了，二十天过去了，还是一页也没有写出来。后来紫薇花渐渐凋谢了，凋谢到一朵花也不剩的时候，迷亭还是毫不在乎的样子。我想这顿西餐吃定了，就催他履行契约，谁知他竟满不在乎地不承认那个约定。”

“又扯了个什么理由呢？”铃木先生插嘴问。

“唔，真是个厚脸皮的家伙哪。他强嘴说，我虽然没有别的本领，可是在意志方面是绝不输于你的。”

“真是连一页也没写还这么说吗？”这回，迷亭先生本人提出了质问。

“可不是连一页也没有写吗？那时你还这样说呢：在意志上，我敢说一步也不让人；但遗憾的是，我的记忆力要比别人差上一倍。我有充分的意志想完成《美学概论》；但是在我向你表示了这个意志以后的第二天，就忘得一干二净了。因此，在紫薇花凋谢以前不能完成

这部著作，是记忆力的过错，而不是意志的过错。既然不是意志的过错，当然就没有输西餐的道理呀！你不就是这么理直气壮地说的么？”

“对呀，对呀，这话充分发挥了迷亭兄的特色，真是有趣。”铃木先生不知为什么非常感兴趣地说。这两句话的语气，和迷亭先生不在座的时候是大不相同的；这也许就是聪明人的特色罢。

“有什么趣呀！”主人仿佛至今还在生气似的说。

“那件事情实在对不起你了。为了赎罪，所以我不是一直在鸣锣击鼓地寻找孔雀的舌头之类来款待你？请你再不要生气，等待好消息罢。但是，谈到著书，今天可带来了一大奇闻呢！”迷亭先生说。

“你每次来都带有奇闻，我可不上你的当了。”主人说。

“不过，今天的奇闻确是一个真正的奇闻，——个货真价实不折不扣的奇闻呢。你知道寒月在起草博士论文么？我以为像寒月那样自夸有见识的人，决不至于挖空心思去写什么博士论文等无趣味的东西的，谁知他究竟不能忘情，岂不十分可笑么？你无论如何得通知鼻子夫人一声，说不定她近来正做着见橡实博士的梦哩。”

铃木先生听到迷亭提到寒月，就用嘴巴和眼睛向主人递信，意思是：“说不得呀！说不得呀！”可是笨拙的主人却一点也不懂他的意思。他刚才初见铃木先生，听了他一套说法的时候，只觉得金田小姐有些可怜；现在听到迷亭先生提起鼻子夫人，不觉又想起了前些日子的口角。一想到这件事情，就觉得又可笑又可恨。然而寒月起草博士论文，总可以说是第一等的喜讯，这倒确如迷亭所说的是最近的奇闻。不仅是奇闻，而且是可喜可贺的奇闻。在主人看来，寒月娶不娶金田小姐并不关紧要，但寒月能够成为一个博士，总是一个非常好的事情。他觉得像自己这样已经是一个制坏了的木雕像，就是不上油漆，不施金彩，郁郁无闻地被丢在佛像店的角落里一任虫子蛀坏，也并没有什么可惜；但寒月却是一个雕得很好的雕刻，很希望他能够早点用金箔装点起来。

“真的开始写博士论文了么？”主人把铃木先生的信号放在一边，热心地问迷亭先生。

“你老是不相信别人的话啦！不过论文的题目究竟是橡实还是

缢死的力学，这一点我还没有十分弄清楚。总之，这是寒月的事情，一定会使鼻子夫人震惊的。”

从刚才迷亭先生乱喊鼻子鼻子的时候起，铃木先生就显出一种不安的神情来。但是迷亭先生一点也没有觉察到，他很是泰然，仍然信口开河地说下去：

“后来我又对鼻子进行了研究，最近在《项狄传》① 里面，发现有一篇《鼻子论》。金田鼻子夫人的鼻子，如果能让斯特恩看见，我想一定能够成为好材料的，真太可惜了。她的鼻子本来充分具有永垂千载的资格，但因未能为人所发现，以致湮没无闻，实在是一大可悲的事！下次她再来的时候，我一定要给她写生，以供美学上的参考。”

“可是听说那个姑娘有意嫁给寒月哩。”主人把刚才从铃木先生嘴里听来的话重述了一遍。铃木先生的脸上现出一种不安的神色，好像在说：这一下子可糟了。他连连向主人眨眼睛，递信号；然而这位主人却像非导体一样，始终没有感受到电流的刺激。

“这倒是怪事。那种女人养出来的姑娘也懂得爱情？想来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大概也不过是鼻爱罢了。”迷亭先生说。

“鼻爱也罢，寒月娶了她也不错。”

“娶了她也不错？前几天你不是大反对的吗？今天可又这样软化了！”

“不是软化，我绝不是软化。可是……”主人说。

“可是，总有些不对头罢。铃木兄，你也是忝陪资本家末座的一个人，为了供你参考，我向你谈一谈。那个叫金田什么的。把那个金田某的姑娘提拔为天下英才的水岛寒月先生的夫人，两者何只天渊之别呢？这是我们做朋友的所绝对不能漠视的。你虽然也是一个资本家，我想总不至于反对这个意见的罢。”

“豪气不减当年哩，妙极了！你和十年前的样子丝毫也没有改变，真是了不起啦！”铃木先生不加争辩，只是想蒙混过去。

“承你夸奖我了不起，就索性把我的博学多闻拿出一点来给你看看罢。从前希腊人是非常注重体育的，他们对于各种的竞技，设置了

① 《项狄传》是英国作家斯特恩（1713—1768）的小说。

贵重的奖赏，千方百计地加以提倡。然而，奇怪得很，史册上却从来没有看见对于学者的知识给予过什么表彰，我一直非常诧异。”

“那确实有点奇怪。”铃木先生只是随声附和地说。

“但是，就在两三天以前，在我研究美学的时候，无意之中把原因发现了，多年的疑团一旦冰释，就像油漆桶拔去了底一样，痛痛快快地畅通起来，达到了欢天喜地的妙境。”

迷亭先生的话儿说得太夸大了，使得本来擅长此道的铃木先生也竟现出退避三舍的神色来。主人仿佛在说：“话匣子又打开了”，低着头用象牙筷子咯咯咯地敲着点心碟子的边儿。迷亭先生非常得意地滔滔不绝地说下去：

“你们猜猜是谁写下了这种矛盾现象的解释，把千载以后的我们从黑暗的深渊中救了出来的？原来就是那被称为自有学问以来的第一位学者——希腊的哲学家、逍遥派的始祖亚里士多德呀！他的解释是——喂！别敲点心碟子，好好听着罢！——希腊人在竞技中所得的奖品，比起竞技本身来更为贵重。因为更为贵重，所以才成为一种表扬，成为一种奖赏。然而对于知识这种东西怎么样呢？假使对于知识也有什么酬报的话，那就非比知识更加贵重的东西不可。然而世间还有比知识更贵重的东西么？不待说是没有的。如果用跟知识不相称的东西来酬报知识，事实上只有损害知识的尊严。他们虽也打算把黄金堆得像奥林匹斯山一样高，把库里撒斯① 的财产统统拿了出来，给知识以相当的酬报；但他们却也看清了：无论从哪一方面来看，这些金银财宝到底是配不上知识的，因而从此也就干脆不给知识以任何酬报了。从这个事实我们能够充分理解黄金白银怎样不能和知识匹敌了罢。我们既已懂得这个原理，就不妨把这个原理应用到眼前的问题上来。金田某某是个什么东西呢，不是把鼻子眼睛都钉在钞票里面的家伙吗？要是用奇特一点的话来形容的话，他不过是一个活动钞票罢了。活动钞票养出来的女儿，至多也不过是活动邮票之类罢了。翻过来再看寒月兄怎样呢？他是最高学府毕业生的第一名，毫无倦怠地一直系着长州战役时代的外褂的带子，夜以继

① 库里撒斯是吕底亚最后的一个国王，以富有著称。

日地研究着橡实的安定性问题，而且并不停留在这种研究上，最近的将来就要发表一篇足以压倒凯尔文[①]勋爵的大论文。虽然他也有过行经吾妻桥时投水失败的事情，然而那也是热诚青年常有的行动，丝毫也无损于他的学问渊博的。用我迷亭式的譬喻来衡量寒月的话，他便是一个活动的图书馆，是一颗用知识捏成的二十八公分的大炮弹。这个大炮弹一旦得到良机在学术界爆发的话，——如果爆发起来——反正是要爆发的罢。"迷亭先生说到这里，似乎思索不出自称为迷亭式的形容词来，因而一时给人以俗语所谓"虎头蛇尾"的感觉。但突然之间他又继续说下去道："一爆发起来，那么活动邮票纵令有几千万张，也将化为粉屑微尘，化为乌有了。因此，对于寒月来说，那种和他不相配称的女性，是极不相宜的。我不能够答应。他和金田的女儿的结合，恰如百兽中最聪明的大象，跟最贪婪的小猪结婚一样荒唐。你说对不对，苦沙弥兄？"迷亭先生发完议论之后，主人又默默地敲起点心碟子来。

铃木先生有点神色沮丧的样子，穷于应付地说道："何至于那样呢！"他刚才说了迷亭先生许多坏话，现在要说得太不对头的话，难保不被主人这样愣头愣脑的人揭发出来，所以他觉得现在应该见坡就下，尽可能地避开迷亭的锐锋，以求平安地度过，才是上上之策。铃木先生本是一个绝顶聪明的人，他懂得把不必要的抵抗尽可能地避开，才是识时务的英雄；他明白多余的争辩是封建时代的遗物。他认为人生的目的不是言谈而是实行；事情只要能够按照自己的意图一步一步地实现，那就算达到人生的目的。他以为一个人的事业，倘能不经劳神苦思，不经辩驳争论而获得开展的话，那也就是人生达到快乐的极致了。铃木先生在毕业之后，就是依靠这种极乐主义得到成功，依靠这种极乐主义戴上了金表，依靠这种极乐主义受到金田夫妇的委托；同样，也是依靠了这种极乐主义，才侥幸地好好儿说服了苦沙弥的。不料这工作已经成功了十之八九的时候，却从天外飞来了迷亭那样一个不可以一般规律约束的，使人怀疑具有普通人所没有的心理状态的怪人，他来得是这样突然，使得铃木先生竟有点手足无

① 凯尔文(1824—1907)，英国物理学家。

措。发明极乐主义的是明治时代的绅士，实行极乐主义的是铃木藤十郎先生，而现在因这极乐主义而感到窘迫的，也还是这位铃木藤十郎先生。

“你因为什么也不知道，所以能够安然说‘何至于那样’，破例地少说少笑，摆出高雅的架子。但是，假使你也亲眼看到那位鼻子夫人来到这儿的情况，哪怕你再怎样拥护资本家，也一定受不了的。是不是呀，苦沙弥兄？那时你不是狠狠地斗争了一场么？”迷亭先生说。

“虽然那样，对我的批评比你强得多哩！”主人说。

“哈哈……你真是个自信很强的人呀！要不是这样，也不能给学生和教员们嘲笑你的什么野蛮人喝的茶还若无其事地到学校里去上课！我的意志比谁都强，但脸皮却没有你那样厚呢！佩服，佩服！”

“被学生和教员们说些不三不四的话，有什么可怕的？法国的圣·勃夫是一位古今独步的批评家，但在巴黎大学教书时却受到很坏的批评，他为了应付学生的攻击，外出时还得在袖里藏一把短剑，作为防御的工具呢。还有，勃吕纳节也是在巴黎大学攻击左拉的小说的时候……”

“但是，你并不是大学的教授讲师呀，顶多也不过是一个中学教英语读本的教员罢了，引了那些名家的例子来为自己辩护，这不就像小鱼把自己比作巨鲸么？说这话是会更加添些笑柄的。”

“胡说！圣·勃夫也好，我也好，都一样是学者哩！”

“多漂亮的见识哪！不过，带着短剑走路总是很危险的，还是不去模仿的好。如果大学教授带短剑出门，那么中学的读本教员就只好带把裁纸刀了。但铁器总是危险的，我看你还是到庙会的摊儿上去买一杆气枪，把它背在肩膀上走路罢，这倒有些可爱气哩。对不对呀，铃木兄？”

铃木先生看见话题已经离开了金田的问题，这才放下了心上的大石块，说道：“你依旧是这样天真烂漫的，有趣得很！十年后第一次遇见你们，心情真像从狭隘不堪的窄巷忽然走进了旷阔的原野一样。平常我和同事们谈话，总是要处处留神，不敢疏忽一下，才叫苦恼呢。说话要无拘无束才好，尤其是像刚才这样，老友聚谈，没有一点儿顾忌，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实在痛快得很。今天不期而然遇到了迷亭

兄，异常高兴，不过我还有一点事情，只好失陪了。”铃木先生说完就站起身来。

迷亭先生也说：“我也要走了。我现在非到日本桥的‘曲艺矫风会’去一趟不可，我们一同走到日本桥再分手罢。”

“好极了，我们好久没有在一起散步了。”铃木先生说。两个人手拉着手回去了。

五

要把在二十四小时内发生的事情，毫无遗漏地写出来，毫无遗漏地读完，那就至少要花二十四小时。不管我是怎样提倡写生文，如果要一只猫儿把一天的事情统统写出来，到底是一件不可能的事情。我得承认我没有这个本领。因此，我的主人在一天二十四小时内所做的奇言奇行，虽然都值得精细地加以描写，但我却缺乏一一向读者报告的能力和毅力，这是非常抱歉的。抱歉虽是抱歉，但却也是莫可如何的事。就是一只猫也得休息休息。铃木先生和迷亭先生回去之后，主人的家里变得像风停雪舞的寒夜一般的寂静。主人照例钻到书斋里去了。两个大孩子平排着躺在六张席子的屋子里睡觉。隔着一层纸壁的南向的小房里，女主人躺着喂已有三岁的、叫作“绵子”的孩子吃奶。暮春的天气，太阳很快地落了山，户外行人的木屐声音清晰地传进饭厅里来。邻街的公寓送来断续的笛声，轻微地刺激着昏昏欲睡的耳底。室外大概已是夜色朦胧了罢。我的晚餐只是一点汤和蛤蜊肉，实在是需要休息的。

我似乎听说日本的诗歌中有所谓“猫恋”的题材。也曾听说每到初春之际，家家户户的猫儿，常有在夜间奔逐嚎叫，吵得别人不能入睡的事情。可是我还没有发生过这样的心理变化。本来，爱情是宇宙间的一种动力，上自在天之神宙斯，下至在泥土中叫唤的蚯蚓、蝼蛄，无不为此劳神操心。这可说是一切生物的本性，因此，我们猫类有时风流放浪一下，也并不是什么违情背理的事。回忆起来，就是我也曾苦想过三毛姐儿的，甚至就连“三缺主义”大师金田老爷的千金——富子，也有恋慕寒月先生的传闻，因为这个缘故，我绝没有一点意思想责备普天之下的雌猫和雄猫，把他们在一刻千金的春宵里的热情癫狂，当作是自寻烦恼的勾当。不过在我自己来说，什么也诱动不了我的心。目下我只希望得到休息。像我这么想睡，是没法谈

恋爱的。我慢慢地绕到孩子们的被窝脚边，舒舒服服地睡下了……

突然睁开眼睛一看，主人不知在什么时候已从书斋来到卧室，钻到女主人旁边的被窝里去了。主人有一个习惯，在睡觉的时候必定要从书房带一本洋书来。然而躺下以后，从来也不曾连续看过两页。有的时候甚至把带来的书放到枕头旁边以后，再也不摸它一摸。既然一行也不读，似乎就没有特地把它带来的必要，但正是在这种地方，有着主人之所以为主人的特点。不管女主人怎样嘲笑他，怎样劝他不要带，他也老不改样，每晚总要千辛万苦地把并不阅读的书运到寝室里来。有时候竟会贪心不足地抱来三四本，前些日子，甚至每晚把又重又厚的《韦氏大辞典》也抱进来了。想来这大约是主人的一种毛病，正如从前的一些雅人骚客，不在龙文堂听松声就不能入睡一样，主人要是不把书籍放在枕头旁边的话，就睡不着觉。这样看来，书籍对于主人不是读的东西，而是一种催眠的工具，是一种用铅字排成的催眠剂。

我想他今天夜晚也会带什么来的罢，偷眼一看，果然有一本薄薄的红书，半开着搁在主人胡须的下面。主人的左手的拇指夹在书本的中间。从这一点推测起来，今晚似乎破天荒地读过五六行的样子。红书旁边，照例摆着的那只白铜挂表，今夜却放出和春天不相称的寒光来。

女主人把乳儿放在隔自己一尺远的地方，张着嘴呼呼地睡到枕头的旁边去了。如果要问人类的什么最难看的话，我想没有什么比咧开着嘴睡觉的相貌更难看的了。猫儿从生到死就不曾出过这样的丑相。本来嘴是发音的器官，鼻子是呼吸的器官，可是北方的人很懒惰，能不开口就不开口，结果就用鼻子说话，发出嗡嗡的怪声①，这种怪声本就难听，现在像女主人这样，把鼻子闭塞起来，专用口来代替鼻子呼吸，可就更不像样子。首先，要是从天花板上掉下老鼠屎，那不很危险么。

再看看孩子们的情形，他们也和双亲一样，摆出一副丑相睡着。姐姐敦子，尽量伸出右手压在妹妹的耳朵上面，仿佛在说这就是我做

---

① 嗡嗡的怪声，日本北海道地方的方言多杂鼻音，说话时带有嗡嗡声。

姐姐的权利。妹妹骏子又好像复仇似的,把一只脚放在姐姐的肚皮上,仰面朝天地睡着。和刚刚睡下时的姿势比较起来,两个人确实都做了九十度的改变了。但两个人却维持着这种极不自然的姿势,彼此毫无怨言地安安静静地熟睡着。

究竟是春天,灯火也和平常不同。在这天真烂漫而又极不雅致的光景里,它仿佛是珍惜这千金一刻的良夜,一点微光照得那么幽暗淡雅。我想这时不知已是几点钟了,环视室内,只见四周像死一般的沉寂,能够听得见的只有挂钟和女主人的鼾声,还有远处传来的女仆的磨牙的声音。这个女仆要是有人告诉她在睡觉时磨牙,她老是不肯承认,还要强词夺理地说:我从生下来到现在从不曾在睡觉时磨过牙。她决不肯说:“今后不再磨牙了”,也不肯说:“实在对不起”,只是硬着头皮说她从来没有磨过牙。当然,磨牙是入睡以后发生的事情,她自己是不知道的;但尽管她自己不知道,磨牙的事实却是存在的,这可没法抵赖。世界上有不少一面做着坏事,一面还自以为是十全的君子的人,他们自信毫无过失,天真得也许可爱;然而,不管你是怎样天真,别人的受害总不能因你的天真而有所减弱。我认为这一类正人君子和这个女仆是同一个系统。——夜似乎很深了。

这时,厨房的套门上有两声轻轻敲击的声响。怪哪!这样的深夜还有什么人来么。想必是老鼠罢。要是老鼠的话,我早已决定不捉了,就让它闹罢。——一会,笃笃地敲击的声音又传来了,决不是老鼠。要是老鼠,那就太小心谨慎了。主人家里的老鼠就同主人教的那些学生一样,不分昼夜都在尽情胡闹,似乎把惊破可怜的主人的好梦当作自己的天职,决不会这样客客气气、斯斯文文的。刚才的响声决不是老鼠。假使是老鼠的话,比起前些日子闯进卧室,咬了主人的低鼻尖后奏凯而还的老鼠来,实在是过于胆小了。决不是老鼠。现在,又听到吱的一声,是把雨板从下面向上推动的声音。同时又传来极缓慢地把纸槅子沿着门槽推开的声音。越发不像是老鼠了,是人!在这样的深夜里,也不叫门就擅自撬门而进,当然不是迷亭先生或者铃木先生他们,说不定就是早就闻名但却还不曾见过的“梁上君子”罢。假使是君子,我倒很希望快点瞻仰一下。君子似乎已经举着

带泥的脚跨进厨房两步了。大概是跨第三步的时候,可能被活板[1]绊了一下,发出了震破静夜的巨响来。吓得我身上的毛都倒立起来,仿佛有谁用刷子倒刷着的一样。暂时之间,脚步声听不见了。我看看女主人,依旧张着嘴在吞吐着太平的空气。主人的大拇指夹在红书里面,大概在做着什么梦罢。不久,听到厨房里面有划火柴的声音,看来君子似乎没有我这种能在黑夜察辨事物的眼力。人地生疏,一定很不方便的。

我蹲在房间里开动了脑筋。君子将要从厨房穿过饭厅出现呢,还是从厨房向左拐,通过二门奔向书房?根据脚步声和纸槅子的声音来判断,他已进了走廊。君子终于到书房里面去了。以后就什么声音也听不到了。

这时我才想到应该趁早把主人夫妇唤醒起来,但怎样唤醒他们,我可没有办法。要想唤醒他们的念头只是在脑子里像水车一样地打转,但却想不出什么好主意。我想:咬住棉被的边子抖两下看看罢,于是就咬着抖了两三下,可是一点效用也没有。我又想:用我的冰冷的鼻尖,去摩擦主人的面颊试试罢,于是就用鼻尖在主人的面颊上擦了几下,但主人依旧睡着不醒,使劲地把手一伸,正打在我的鼻尖上,狠狠把我推开了。鼻尖是猫的要害,是非常怕痛的。我没有办法,只好打算咪唔咪唔地叫两声,把他们叫醒,但不知什么缘故,偏偏这时喉咙里像有什么东西堵着,想叫也叫不出声来。好容易终于憋出一点声音来了,却是又涩又低,连自己也很吃惊。主人一点也没有要醒的样子,而君子的脚步声却又响起来了。他咕咚咕咚踏着走廊的地板,走了过来。到底来了,我想事到如今,已是无法可想,只好把身子藏在纸槅子和柳条包的中间,窥伺着动静。

君子的脚步声,响到卧室的纸槅子面前的时候,就突然停止了。我屏息不动,集中全副精神来观察他要进行什么活动。后来想起当时的情形,我觉得要是用那种精神去捉老鼠的话,那可是十拿九稳的。我的灵魂仿佛要从两只眼中飞出一般。托了君子的福,我竟取得了这种千载难得的体验,实在感谢得很。忽然间,槅子门的第三个

---

[1] 活板,日本人家厨房中通常铺地板,有一处是活动的,里面可以储藏薪炭等。

框子的纸像被雨滴淋湿一样，正中一点变了颜色。一块淡红的东西渐渐变成深红，终于破了，现出一个鲜红的舌头。接着舌头在黑暗中消失了，换上一种可怕的发着光的东西，在窟窿外面出现。毫无疑问，那是君子的眼睛。然而奇怪得很，那只眼睛不看屋子里面其他的东西，好像只顾盯住躲在柳条包后面的我。虽然时间还不到一分钟，但我却仿佛被它盯得寿命都缩短了几年似的。我忍耐不住，正想从柳条包后面逃开的时候，卧室的纸槅子嚓地一下拉开了，等候已久的君子终于出现在我的眼前。

按照叙述的顺序，这里我有向诸位介绍一下这位不约而来的珍客——梁上君子的光荣。但在介绍之前，我想陈述一点卑见来供诸位参考。在古代，神是被尊为全知全能的。尤其像耶稣教的上帝，即在二十世纪的今天，也还戴着这个全知全能的面具。然而，世俗所谓全知全能，有时却也可以解释为无知无能。这样说，很像是个"似是而非"的逆说。但是看破这一点的，自从开天辟地以来恐怕只有我一个了。想到这里，我感觉十分骄傲，我已经完全不是一只猫了。因此我一定要把这个道理说出来，把猫也未必可以轻视的这个观念，敲进骄慢的人类的头脑里面去。

据说宇宙的一切，都是神所制作的，那末，人类也是神所制作的罢。就连所谓《圣经》也明白地有这样的记录。就拿这个"人"来说罢，人类研究了几千年，积了不知多少经验，感到"人"这个东西实在太玄妙不能理解，因而更加倾向于承认神的全知全能。旁的不谈，单说人类这样密密麻麻，但全世界上却没有一个人的面貌是相同的。面部的器官当然只有那几种，大小也没有什么很大的差别。换句话说，就是他们都是用同样的材料制造出来的。可是材料虽然都是同样的材料，结果却又一个人也不完全相同。一想到用那么简单的材料，却设计出那么众多的不同的面貌来，我们真不能不感佩制作者的技巧了。要是没有丰富的独创的想象力，绝不能制作出那么多的变化。一代宗匠的画师竭尽精力所能创作出来的人物相貌，至多也不会超过十二三个。从这一点推测起来，一手包办人类制造工作的神的本领，实在是太伟大了。这种本领，到底不是在人类社会中所能见到的，所以说它是"全能"也不算过分。人类似乎就是在这一点上对

于神非常敬畏。从人类的观察点来说，这种敬畏确实有它的道理。但从猫的观察点来说，这同一的现象也可以作为神的无能的证据。即使不是全然无能，也决不在人类以上，这是可以断定的。人们说神制造了多少人，就制造了多少不同的面相；但究竟是神从一开始就胸有成算地要做出这许多的不同来呢？还是原就想把张三李四都造成一个相貌，只因手艺不高，结果做得各不相同，因而陷于了这种乱杂无章的状态？这不是很难断定的么？人类多歧的面相固然可以看做神的成功的证据，但同时不也可以看做神的失败的说明么？说神是全能当然也可以，但要说他无能也未尝不可的呀。人类的两只眼睛是并排地长在一个平面上面的，所以不能同时看到左右两边；他们的眼所能看的只是事物的半面，这是很可怜的。要是换一个立场来看，像这种简单的事实在人类社会里可说日夜不断地都在涌现着的，然而人们痰迷心窍，慑于神力，竟一点也看不出来。如果说在制造时要表现变化是非常困难的话，那么要做出彻头彻尾地一模一样的东西，也是同样困难的。要请拉斐尔画两张分厘不相差的圣母像，也就跟逼他画两幅完全不相同的圣母像一样，会使他感到无从下手的罢。不，不，画两张完全相同的东西也许更为困难。又如向弘法大师[①]提出请求，要他用昨天的笔法再写一幅空海，这比请他完全换一种书体写字，会使他更觉为难罢。再打个譬喻来说，人类所用的语言就完全是用模仿主义习得的。他们从母亲、乳母以及其他的人学习实用语言的时候，除了听到什么便学着说什么之外别无野心，他们只知道竭尽所有的能力模拟别人。然而，像这样从模拟之中建立起来的语言，经过十年二十年之后，发音上也自然而然地生出变化。这一点，证明了他们是没有完全的模仿能力的。纯粹的模仿是这样困难，所以，假使神能够把每一个人制造成无从和别人区别开来，个个都像用模型铸造出来的乌龟一样，那才算真正表现了神的全能；反之，像今天这样，把随手捏成的各种面孔曝露于光天化日之下，变化多端到了叫人头昏目眩的地步，倒是可以作为推断神的无能的根据。

---

① 弘法大师是日本佛教真言宗开山祖空海的谥号，曾到唐长安青龙寺学习，精于书法及雕刻，于公元八三四年逝世。

我已忘记有什么必要发了上面这番议论。好在"忘本"这种事情,在人类也是司空见惯的现象,在猫类更是理所当然,还请不要责备我。总之,当我瞥见梁上君子把卧室的纸槅拉开,突然出现在门槽上面的时候,前面的那些感想就自然而然地在我心里涌现出来。为什么会涌现出来的呢?——要问为什么的话,我倒不能不从头思索一遍。——好吧,理由是这样的:

当我看到悠然出现在眼前的君子的面孔的时候,我就发现了一个足以打消我平时所抱的疑念——怀疑神创造人的面相的成功,是否也就是神的无能的结果的这一疑念——的特征。特征不是别的,正是这位君子的眉目和我们亲爱的美男子水岛寒月先生竟一模一样!不待说,我在窃贼之中并没有什么相识的人,但根据他们的无法无天的行为,我在平时也曾作了一些想象,在自己的心里为他们画下了一个面影。我任意地想象出来的他们的面貌是这样:小小的鼻窝儿向左右分开,一对小钱那么大的细眼,剃着一个和尚头。但我现在所看到的,和我原来所想象的却有天渊之别!足见想象不是可以乱搞的。这位君子身材硕长,脸色微黑,一字的眉毛,竟是个堂堂一表的窃贼。年纪大约有二十六七,也和寒月先生相似。神既然能够制造出这样一模一样的两个相貌,实在再也没有理由怀疑他是无能的了。说实话,这位君子实在太像寒月先生,竟至使人怀疑是不是寒月先生本人发了神经病,深更半夜跑到这儿来了。幸而在君子的鼻子下面,没有长着微黑的胡子茬儿,这才使人放心,知道他并不是寒月先生。寒月先生是一位容貌凛然的美男子,是一件足以吸引迷亭先生所谓"活动小邮票"的金田富子小姐的精致的制作品。但是这位君子,从他的相貌观察起来,对于那个女子的引力作用也丝毫不减于寒月先生的。假使金田小姐能为寒月先生的眼神嘴角所迷,那么,她也能以同样的热度来爱恋这位梁上君子的,不然在情理上就说不通了。情理上姑且不谈,在逻辑上也没有法子解释。像她那样有才情,那样悟性灵敏,这种事情就是不向人请教也一定能够明白的。这样看来,如果把这位君子献去代替寒月先生,她也一定会捧出满身热爱,达到琴瑟调和的结果的。因此,万一寒月先生为迷亭之流的邪说所动,以致这个千载的良缘陷于破裂,只要这位君子健在的话,也可高枕无忧

了。我把未来事件的变化推移预想到这个地方的时候，就如释重负似的，为富子小姐放心了。这位窃贼君子生存于宇宙之间，确是使富子小姐的生活幸福化的一大重要条件哩。

君子的胳肢窝里夹着什么东西，仔细一看，原来是主人刚才抛在书房里的旧毡子。君子穿着一件咔叽布短褂，屁股附近系着深蓝色衣带，惨白色的小腿从膝盖下面露了出来。这时他举起一只脚正要踏进屋内。一直把大拇指夹在红书里面做着梦的主人，咚的翻了一个身，大声喊道："寒月呀！"这一喊，把君子吓得夹在胳肢窝里的毛毡都掉在地上，他急忙缩回伸出去了的那只腿。纸槅子上现出两条细长的小腿影子，在微微颤动着。主人嘴里唔尼唔尼地不知说些什么，丢开了那本红书，像癣疥发痒似的咔哧咔哧搔着自己的黑色手臂。接着又恢复了平静，推开枕头，沉沉地睡去了。"寒月呀！"那一声呼唤，看来完全是无意识的梦话。君子在走廊里静立了一会，窥伺着室内的动静。当他看清了主人夫妇业已熟睡，又把一只脚伸进屋里来。这一回，连"寒月呀"的声音也听不见了。不久，另外一只脚也移了进来。在这春灯独照，颇为明亮的六张席卧室里，君子的影子恰好鲜明地把它划成两半，他的影子从柳条包旁边直映到我头上的墙上去，半壁都变成漆黑了。回头一看，他的面影恰恰在墙高的三分之二的地方，模模糊糊地动着。虽然是一个美男子，但单看那影子时，却像个芋头精一样，形状非常滑稽。君子俯窥了一下女主人的睡脸，不知为了什么嘻嘻地笑了。他连笑相都很像寒月先生，真叫我吃了一惊。

女主人的枕头旁边，郑重其事地安放着一只钉上了钉子的四寸宽一尺五六寸长的木箱。这原是住在肥前唐津地方的多多良三平先生，前些时回家乡去带来送给主人的一点土产的山药。把山药摆饰在枕头的旁边，原是没有前例的新鲜事儿；但是女主人常常把烧菜用的白糖也放在衣橱里，是一个缺乏场所适当与否观念的女人，所以，慢说是山药，就是腌萝卜似乎也不妨放在卧室里的。不过，那位不能未卜先知的君子当然不会知道，既然是这样珍重地放在贴身的地方，一定是很贵重的东西了——他这样推定也是很自然的事情。君子把山药箱子提起来掂了一下，箱子的重量，果然合乎他的预想，相当沉重，他现出非常满意的神气。眼看君子要偷起山药来了，心想这样一

位美男子竟然偷山药,我觉得十分好笑。但笑出声音来是很危险的,我只好把它忍住了。

不久,君子把这箱山药恭恭敬敬地包在旧毛毡里,又四下里看有没有什么捆扎的东西,刚好有一条主人在睡时解下来的带子,君子就利用它把山药箱扎好,轻轻放在背上。这个姿态可不是妇女们所喜爱的。接着,君子又把孩子的两件坎肩,塞在主人的洋纱裤子里面,裤腿儿圆圆地膨胀起来,活像一条青花蛇吞了蛤蟆一样——或者说像青花蛇将要临产的样子,也许形容得适切一些。总之,一副奇怪的形状。要是以为我在撒谎,你就不妨试做一回瞧瞧。君子把纱裤围在他的脖子上。我正在猜想他还要做什么呢,就见他把主人的绸褂子当做大包袱,摊在地席上面,然后把女主人的腰带、主人的外褂、女衬衣,以及其他零七杂八的东西统统叠好,包成一个包。他的手脚是那么轻灵敏捷,使我十分钦佩。后来,他把女主人用的一些小衣带拼接在一起,捆住这个包儿,一只手提着。他又朝室内各处望了一望,看看还有没有可以拿走的物件,他发现了主人头旁边还有一盒“朝日”牌的香烟,就拿起放进了怀里,又回手从盒里取出一支烟来,就在洋灯上把它点燃了。他津津有味地深深吸着,那吸进去又吐出来的烟雾绕着乳色灯罩还没有散尽的时候,君子的脚步声音已经离开了走廊,渐渐远去,终于听不见了。主人夫妇依然酣睡着。人类真是意想不到地十分疏忽的。

我暂时又需要休息了。这样持续不断地饶舌下去是支持不住的。我沉沉地睡了一觉,等到醒来的时候,已是红日高照,初春的天空一片晴明。这时,主人夫妇正在后门口和巡警对谈。

“那么,就是从这儿进去,绕到卧室那边去的哪。您两位睡着觉,一点也没有注意到吗?”巡警说。

“嗯!”主人似乎有点害臊地回答。

“那么,窃案到底是在几点钟的时候发生的?”巡警发出无理的质问。如果知道是几点钟的话,那就不会被窃了。主人夫妇没注意到这一点,针对着这个提问一径在那里商量着。

“是在几点钟的时候呢?”主人说。

“我想想看……”女主人说,仿佛以为想一想就可以明白的。

“昨晚你是几时睡的?”女主人问。

“我睡得比你迟。”主人答。

“是呀,我是比你先睡下。”女主人说。

“早晨是几点钟醒的?”主人又问。

“大概在七点半罢。”女主人答。

“那么强盗是在几点钟进来的呢?”主人又问。

“总在半夜里罢。”女主人答。

“半夜自然是半夜,我问的是几点钟!”主人说。

“究竟是几点钟,不好好想一想是不会知道的。”女主人还打算仔细想一想。巡警只是形式上发了那么一个问,对于强盗究竟是在几点钟进来的,他根本不感痛痒。其实,主人们只要大致不差地回答一下,或者甚至于胡乱答应一句,都可以了事的,不料主人夫妇偏要不得要领地一问一答,警察有点不耐烦起来,说道:

“那么,窃案发生的时间是不清楚的哪?”

主人用他的老调子说:

“呵,可不是吗?”

巡警一笑也不笑地说道:

“那么这样罢,请你写一个失窃的诉状来:明治三十八年某月某日在关着门睡觉的时候,有贼扒开某处某处的套门,偷进某处某处房间,窃走什么什么物品多少件,特此上诉。——不是报告,是诉状哩,最好不要写机关名称。”

“物品要一件一件都写上去么?”

“是的。譬如外褂几件,价值多少等等,列出一个清单就行了。——不,进去看也没有什么用了,已经在窃案发生以后了。”巡警满不在乎地把话说完,就拨转屁股回去了。

主人把笔砚拿来放在客厅正中,把女主人叫到面前,用仿佛是吵架的声调说:

“现在要写失窃诉状了,把被偷了的东西一样一样地报上来,快报!”

“喔唷,倒霉鬼,什么‘快报’呀,这样蛮横,我才不说呢!”女主人只系了一条细腰带,坐下来说。

“你这打扮成什么样子！简直像娼妓又不像娼妓的。为什么不系着大腰带走出来？”

“要嫌这个不好，就给我买一条罢。娼妓也好，什么也好，被贼偷走了有什么办法呢？”

“连你的大腰带都给偷走了吗？太可恶了！那么就从腰带写起，是什么样的带子？”

“什么样的带子，难道还有好多条带子么？就是那条黑缎面绸里子的带子。”

“好，黑缎面绸里子的腰带一条——价值多少呀？”

“六块钱左右罢。”

“用这么贵的带子，太狂妄哪！以后买一元五角上下的好了。”

“哪儿有那么便宜的带子呢！所以说你一点也不懂人情世事。老婆打扮得多寒碜都没关系，只要你自己好就行了！”

“唉，得啦得啦。还有什么东西？”

“还有缎子外褂。那是河野婶娘的纪念品。虽然一样是缎子，可和现在的完全不一样哩。”

“用不着那些个说明。价钱是多少？”

“十五元。”

“穿十五元的外褂，和身份不相称呢。”

“有什么不好，反正不是要你花钱买的。”

“还有什么？”

“黑袜套一双。”

“你的吗？”

“是你的呀。价值二角七分。”

“还有呢？”

“山药一箱。”

“连山药都拿走了吗？是打算煮了吃呢，还是熬汤喝呢？”

“谁知道他怎么吃。你到小偷那儿去问吧。”

“报多少钱好？”

“山药的价钱我可不知道。”

“那么就报它十二元五角罢。”

"瞎说！再是从唐津地方挖出来的也好，山药要是值十二元五角还得了么！"

"可是你刚才不是说不知道吗？"

"不知道呀。知道是不知道，可是十二元五角什么的，也太没谱儿啦。"

"又说你不知道，又说我没谱儿，到底算什么呀！简直不合逻辑！所以说你是奥坦京·巴莱奥罗加斯① 呀！"

"是什么？"

"是奥坦京·巴莱奥罗加斯哩！"

"奥坦京·巴莱奥罗加斯是什么呀？"

"什么都行。还有什么？咦，我的衣服不是一件也没有报出来么？"

"还有什么不去管它，先给我讲明白奥坦京·巴莱奥罗加斯是什么意思！"

"哪里有什么意思呢。"

"讲给我听不也好么，你也太欺人了！一定是明知人家不懂英语，就故意用英语来骂人的。"

"别说傻话，快点报底下的东西罢。要不赶快递诉状去，东西就追不回来了。"

"反正现在递上去也不一定来得及的，倒不如请你把奥坦京·巴莱奥罗加斯的意思讲给我听听。"

"真是个纠缠不清的女人哪！早就告诉了你那话是一点意思也没有的。"

"要是这样的话，此外就再没有什么东西了！"

"真顽固！那就随你的便罢，我也再不写什么诉状了。"

"我也不告诉你还有什么东西。诉状是你自己要写的，你不写也没有什么关系。"

"那就算了！"主人说罢，照例突然站起身来，走进书房。女主人退入饭厅，坐在针线盒的前面。两人有十分钟之久，都是呆呆地瞪着

---

① 巴莱奥罗加斯，东罗马帝国最后一个王朝的名称。

纸桶子望，一动也不动。

正在这时，赠送山药的多多良三平先生，来势凶猛地打开大门进来了。多多良三平先生原来是这家的学生，现在从法科大学毕业出来，在某公司的矿山部工作。他也是一个资本家的幼芽，是铃木藤十郎的后辈。三平先生因为过去的关系，常常到旧老师的草庐来访问。到了礼拜天什么的，还往往盘桓一天才回去。他和这一家人是不讲什么客套的。

三平先生不曾把西服裤腿提一提，就直挺挺地在地席上面坐了下来，用唐津地方的土话说："师母，好个天气喏！"

"哎呀，多多良先生！"

"先生到啥子地方去了？"

"哪儿也没有去，在书房里。"

"师母呀，先生这么用功，会伤身体的喏！好容易赶个礼拜天哩，您想。"

"我说也没有用，您跟先生说说罢。"

"可是……"三平先生只说了这两个字，就停了一停，用眼睛在屋子里巡视了一下之后，又说："今天小姑娘们也不见了。"这句话女主人刚听到一半，就见敦子和骏子俩从隔壁屋子里面飞跑了出来。

姊姊敦子一看见多多良先生，就记起以前的约，催问道："多多良先生，今天带鱼饭卷来没有？"

多多良先生一面搔着头一面承认说："你的记性真好喏。下回一定带来，今天忘记了！"

姊姊说："讨——厌！"妹妹也立刻模仿了一句："讨——厌！"女主人这才从刚才的不高兴恢复过来，脸上有点笑容了。

"鱼饭卷虽然没有带来，前些天可送了山药来喏。小姑娘们吃了吗？"多多良先生说。

"山药是什么呀？"姊姊问，妹妹也立刻模仿着问多多良先生："山药是什么呀？"

"还没有吃吗？快点请妈妈煮了来喏！唐津的山药可比东京的好吃哩。"三平先生夸起故乡的特产来。女主人这才想起了山药，向多多良先生说道：

"多多良先生,谢谢您的美意。"

"怎么样?尝了尝吗?怕弄断了,特地定做了一个木箱子把它装来的,没有折断罢?"

"承你费心送来的山药,昨天夜里被贼偷走了!"

"被贼偷了么?该死的东西!竟有那么爱吃山药的人吗!"三平先生十分感动地说。

"妈妈,昨晚有贼进来过的么?"姊姊问。

"是呀!"女主人低声回答。

"贼进来,就是贼进来,进来的时候是怎样一个脸呀?"这回是妹妹发问。对于这样一个奇问,女主人不知道怎样回答才好,便说道:

"是一个可怕的脸儿。"答后,望了望多多良先生。

"可怕的脸儿,是像多多良先生的这种脸儿吗?"姊姊一点也没有过意不去的样子,这样地追问。

"什么话!这样没有规矩地乱说!"女主人说。

"哈哈哈哈……我的脸这么可怕么?真糟糕!"多多良先生搔着头说。他的头后面有一个直径约一寸的秃块。这个秃块是一个月以前出现的,也请大夫看过,但不像马上就能医好的样子。第一个看到这个秃块的是姊姊敦子。她嚷道:

"哎呀,多多良先生的头,和妈妈的一样放着光哩!"

"叫你不要胡说八道的!"女主人说。

"妈妈,昨晚那个贼的头也发光的么?"这是妹妹的提问。女主人和多多良先生都不禁失笑起来,但因孩子们纠缠不休,什么话也不能说,十分麻烦。女主人终于对孩子们说:"哎,哎,你们到院子里去玩一会罢,回头妈妈给你们好点心吃!"这样把孩子们遣开了。

"多多良先生的头怎么了呀?"女主人很诚恳地问。

"被虫子咬了啦,真不容易好喏,师母也是吗?"

"什么虫咬的,真难听!女人要梳髻嘛,都有点儿秃呢。"

"秃都是细菌弄出来的喏。"

"我的可不是细菌。"

"那是您不肯承认喏。"

"怎么说也不是细菌!——可是,英国话秃是怎么说的?"

"英国话秃叫作'包尔德'。"

"不,不是这样说的,还有一个很长的名字罢。"

"问问先生喏,马上就知道了。"

"因为先生无论如何也不肯教给我,所以才问您的。"

"我除了'包尔德'以外可就不知道喏。很长的名字,啥子说的呀?"

"什么'奥坦京·巴莱奥罗加斯'。大概'奥坦京'是秃,'巴莱奥罗加斯'就是头的意思罢。"

"也许是那个意思喏。我马上到先生的书房里去查查《韦氏大辞典》。可是先生也太怪喏,这么好的天气,老憋在屋子里——师母,那样胃病是好不了的呀,请您劝劝他也到上野什么的去看看樱花罢。"

"请您约他去好了,先生是决不听女人的话的哩。"

"这一向还吃果酱的吗?"

"是呀,和以前一样。"

"前些日子,先生还诉过苦喏,说老婆说的,我吃果酱吃得太凶,真没法儿办喏,我可记得没有吃那么多,一定是把账算错了喏。——我就说,那一定是小姑娘们呀师母呀也一块儿吃了……"

"你真说得难听,多多良先生!怎么那么说呀!"

"不过师母,您的样儿很像吃过果酱的喏。"

"这种事怎么也能从脸上看得出来呢?"

"虽然看不出……那么,师母一点儿也没吃过吗?"

"多少是吃了一点的呀。就算吃了又有什么不行呢?难道不是家里的东西吗?"

"哈哈……我也这样想喏。——可是说正经话,强盗上门真是不幸的事哪。光偷山药去了么?"

"要是光偷了山药,那倒没有什么了;连日常穿的衣裳也都偷走了呢!"

"那不是马上就受憋吗。是不是非借些钱不可么。这只猫要是一条狗就好了——实在可惜呀!师母,无论如何还是养一条大狗罢——猫不中用,光会吃饭喏——也捉捉老鼠么?"

"连一只也没有捉过,实在是一只不知害臊的猫儿哩!"

"嗳,那就一点用也没有了,趁早把它扔了罢,或者我拿去煮了吃。"

"哎呀,多多良先生还吃猫么?"

"吃过的。猫肉鲜得很哩。"

"真有本事!"

早前我也听说过,在下等的书生之中,是有吃猫肉的野蛮人物的;但直到此刻为止,做梦也未曾想到过一向辱承厚爱的多多良先生,也竟是他们的同党!何况他现在已经不是书生了;虽说毕业未久,到底总变成了堂堂的法学士,荣任六井物产公司的职员,因此,我的吃惊是更为厉害的。"见人须防贼"这句格言,已由寒月先生的第二代——梁上君子先生的行为证实了;"见人须防吃猫鬼"这个真理,我托了多多良先生之福才领会到。俗话说:"阅得世深,识得事深",这句话是一点也不错的。不过,识得事深固然是好,然而,事一识得深了,就一天一天觉得危险起来,因而也一天一天变得乖巧诡诈起来了。一个人之所以变得狡猾,变得卑劣,变得表里不一,就都由于"识得事深"的缘故;而识得事深,其过又在于年龄的增长,所以说老人中没有一个好人,大概就是根据这个道理来的。那末,趁我年纪还未长大的时候,在多多良先生的锅子里,和大葱拌在一起升到西天的乐土里去,说不定要好得多罢。——我心里这样想着,缩成一团蹲在墙角里的时候,先前和女主人拌了嘴的主人,听到了多多良先生的声音,又摇摇摆摆地走进饭厅里来了。

"先生,听说闹贼了呀,哪有这样糊涂的事?"多多良先生劈头就来了这么一句。

"来偷的那家伙才糊涂哩!"主人说。他时时刻刻都以哲人自居。

"来偷的家伙固然糊涂,被偷的人也不见得高明喏!"多多良先生说。

"那么,像你没有一件东西可偷的多多良先生,才算最高明的罢。"女主人这回帮着她的丈夫说话了。

"可是最糊涂的要算这只猫喏。真是,它到底是怎样想的?老鼠也不捉,贼来了也装做不知道。——先生,可不可以把这只猫儿送给我喏。这么放在家里,也没啥用喏。"

"给你也行。你要去干什么呀?"

"拿去煮了吃喏。"

主人听到这句凶横恶煞的话,登时发出很恶心的胃病性的一笑,并没有作其他的回答。多多良先生也没有再提非吃不可的话。就我来说,还是意外的幸运。不久,主人把话头转开了:

"猫儿且不谈它。衣服被偷了,实在冷得难受!"说话时的神色非常沮丧。的确应该是很冷的。一直到昨天为止,主人还穿着两件棉衣;今天却只穿一件夹袍和一件短袖衬衫。从早晨到现在又没有活动,只是在书房里枯坐着,不充分的血液都在给胃工作,一点也不循环到手脚的部分来。

"先生,当教员到底不行喏,一遇上小偷搞一下,马上就难住了。——今后改个主意,当个资本家不好吗?"

"先生讨厌资本家,您这样说也没用呀。"

女主人在旁边回答多多良先生说。她倒是很希望主人能够成为一个资本家。

"先生毕业多少年了呀?"多多良先生问。

"今年是第九年了罢。"女主人说,望了望主人。主人既不说是,也不说不是。

"干了九年,薪水照旧没有增加。工作不论怎样卖力,也没有人来表扬,不是有点'郎君独寂寞'吗?"多多良先生特意为女主人朗诵了一句他在中学时代学得的汉诗,但女主人不大了解这句诗的意思,所以也没有回答。

"教员不待说是不高兴当的,做资本家更是不愿意。"主人说,似乎在考虑他究竟愿意当什么。

"先生是什么也讨厌的,所以……"女主人说。

"不讨厌的只有师母罢?"多多良先生开了一句不合身份的玩笑。

"我顶讨厌的就是她!"主人的回答是十分简洁了当的。女主人朝旁边望了望,愣了一下,然后又望着主人说:

"您连活在世上也都讨厌罢。"她打算结结实实挖苦主人一句。

"的确也不太喜欢。"主人意外从容地回答。这样一来,女主人也就无计可施了。

“先生，您要是老不活动活动散散步啥子的，身体可会搞坏的喏！——您还是当个资本家罢，要说赚钱，可真是一点力气也不费喏！”多多良先生说。

“你自己都没有赚到什么钱哩。”

“这呀，您老人家，我是去年才进公司的呀。就是这样，比起先生来也有了一点储蓄喏。”

“您储蓄了多少呀？”女主人热心地问。

“已经有五十元了。”

“您的薪水到底是多少呢？”这也是女主人提出的询问。

“三十元喏。每月在公司里存五元，到了有啥急用的时候再发。——师母，您不把零用钱买点电车股票吗？今天买上，再过三四个月，就翻了筋斗，变成两倍了。真是喏，只要有一点钱，马上就会两倍三倍滚起来的哩。”

“要有那样的钱，在遭贼偷之后也不至为难了啦。”

“所以说只有当资本家呀。先生要是学了法科，到公司银行去工作，现在每月也有三四百块钱的进账了，实在可惜啦！——先生，您认识那位叫作铃木藤十郎的工学士么？”

“唔，昨天他来过了。”

“是吗？前些时在一个宴会上遇到他，谈起了先生，他说：你原来也是苦沙弥的学生呀，我从前曾经和苦沙弥在小石川的一个寺院里，一同过过自炊的生活的。你下回到他那儿去的时候，请代我问候，并且告诉他我不久就要去拜访他。”

“听说他新近调到东京来了。”

“是的，他过去在九州的煤矿里工作，新近长驻东京了。他的确很有才干，把我也都当作朋友一样看待喏。——先生，您猜猜他每月能赚多少钱呀？”

“不知道。”

“月薪是二百五十元，年中年尾还有分红，平均总有四五百元喏。像他那样的人收入那么多，而先生呢，英文读本专门了十年，却只落这么个样子，真有点傻喏！”

“实在是傻哩！”主人说。连他这样超然主义的人，对于金钱的观

念也跟普通人没有两样。不，因为贫穷的缘故，也许比普通人更想金钱罢。

多多良先生竭力鼓吹了一番资本家的利益之后，已经没有什么可发挥的，于是换了话题说道：

“师母，有一个叫作水岛寒月的人，常到先生这儿来吗？”

“是呀，常常来的。”

“是个啥样子的人物呢？”

“听说是一位挺有学问的人哩。”

“是一位美男子么？”

“嗬嗬嗬嗬，大约跟多多良先生差不多罢。”

“是么？跟我差不多么？”多多良先生认真地说。

“你怎么知道寒月的名字的？”主人问。

“前些时受了一个人的请托喏。——寒月先生竟是那样一位有了解的价值的人物么？”多多良先生回答说。听他的口气，在没有探听寒月先生之前，他就已自居于寒月先生之上了。

“比起你来要强得多哩。”主人说。

“是么？比我强么？”多多良先生既不笑，也不怒地说。这一点倒是他的特色。

“最近他能成为博士吗？”

“听说正在写着论文呢。”主人说。

“也还是一个糊涂虫呢。写博士论文啥子的，我以为总该是有点出息的人物罢。”

“您的见识总是这样高明的。”女主人笑着说。

“有人告诉我，说啥子成了博士就可以把谁的姑娘嫁给他不嫁给他的，我对他说，世界上有这样的傻东西么？与其嫁给为了娶人家的姑娘而做博士的人，倒不如嫁给我还好些哩。”

“你对谁说呀？”

“对那个托我了解水岛的人说的。”

“是不是铃木呢？”

“不是的，我对他还不能那么直说的，他是我的上司呢。”

“多多良先生也只是个在人背后摆威风的人哩。到我们家来，派

头儿十足的；一见了铃木什么的，就要矮了下来罢。”女主人说。

“可不是喏，要不那样，就危险啦。”

“多多良，咱们出去散散步好不好？”主人突然说。主人破例自动地提出了这个动议，因为他一直穿着一件夹袍，冷得厉害，心想出去走动走动，也许要暖和一些。善于随机应变的多多良先生，当然没有逡巡的道理，便说道：

“去吧。到上野去呢，还是到芋坂去吃汤团呢？先生，您吃过那儿的汤团子没有？师母呀，请您也去尝它一次，又软和又便宜喏。而且还叫喝酒哩。”多多良先生照例语无伦次地乱扯一通。这时主人已经戴上帽子，走到脱鞋穿鞋的二门内台阶那里去了。

我又需要稍稍休息一下了。主人和多多良先生在上野公园干了些什么把戏，又在芋坂吃了多少盘汤团，我实在没有去侦察的必要，而且也没有尾随他们出去的勇气，所以一概从略。我非得趁这时候休养一下不可。休息是万物向昊天要求而得的正当权利。凡在宇宙间有生存义务而蠢动着的一切生物，为了完成生存的义务，就非得休息不可。假使有一个神对我说：“你是为了劳动而生存，不是为了睡觉而生存的。”那我就要这样回答他：“正如你所指示的，我是为劳动而生存的，但为了要劳动，所以也要休息。”就连主人那样整天怨天尤人的顽固汉，不也是在礼拜之外，经常自由规定了休息的时间么？何况，像我这样悲天悯人日夜劳神操心的，虽然是一只猫，不是更应该比主人有更多的休息吗？刚才多多良先生把我看做一个除了休息之外，一无所能的废物，这在我的思想上是有点打不通的。总而言之，完全为物象所支配的俗人，除了五官的刺激之外，再没有任何的活动，因而当他们评论别人的时候，也就不能涉及到形骸以外的地方去。他们总以为，倘不撩起衣裳，出身大汗，就不算得是在劳动。相传达摩老祖静坐参禅，连脚都坐烂了，也还坐着不动。纵令那时从墙缝生出来的藤葛，缠住了他的眼睛和嘴巴，我们也不能说他是睡着了或圆寂了。因为，他的头脑在不息地活动着，在思索着“廓然无圣”等玄妙的道理。据说儒家也有一种所谓“静坐”的功夫，但这种静坐，也决不是深处一室之中，安闲地趺坐不动就算完事的。静坐者的脑中的活动，要比一般的人加倍繁忙，只是在外表上显得极为沉静端庄而

已。就因为这个缘故,天下的凡眼,便把这些思想的巨人,看做昏睡假死的庸物,对他们做一些无谓的诽谤,说他们是废物,是饭桶。这些凡眼,都是有毛病的,它们只看得见事物的外形,看不见内在的灵性;而那位多多良三平先生之类,就是这种只见外形而不见灵性的头等角色,所以他把我看做干屎橛一样的东西,是不足为怪的。然而,可恨的却是我的那位略读古今之书,粗谙事物之理的主人,也竟然完全同意多多良三平先生的谬论,对于煮猫的提议,毫不加以阻止。不过,退一步想想,他们之所以那样轻视我,倒也不是没有原因的。古来就有"大声不入俚耳","阳春白雪,和者弥寡"的说法。要叫那些看不见形体以外的活动的人们,来看我的灵魂的光辉,那就如同逼使和尚蓄发,命令干鱼演说一样困难,也如同要求电车脱轨,劝告主人辞职,游说多多良先生别专想金钱,一样没有效果的。不过,虽说是猫,毕竟也还是社会的动物。既然是社会的动物,那就不怕把自己估计得怎样的高,也得在一定的程度上设法与社会调和。所以,主人、女主人、乃至阿三、多多良三平之类不给我适当的评价,这虽然是一件颇为遗憾的事情,倒也可以不多计较;但是,倘若由于人类愚蠢的缘故,竟要把我的皮剥了,卖给三弦铺,把我的肉千砍万剐,做成多多良先生席上的珍馐,这样蛮搞起来,就会成为一个无法容忍的严重问题了。

我是一只奉天之命做脑力工作而出现于这个世界的古今独步的灵猫,我的身体发福,是非常宝贵的。古话说:"千金之子,坐不垂堂",所以我倘标榜过高,徒招危险,万一有个三长两短,那就不仅是我一猫之灾,也大违天意了。猛虎一入动物园,就得与粪猪为邻,鸿雁一落猎人之手,就可能和雏鸡一同排列在肉案之上。既已进入了庸人的圈围,我也不得不降格为一只庸猫了。要想做一只庸猫,就必须捉老鼠。——再四思维的结果,我决定要捉老鼠了。

前些日子以来,就听说日本正在和俄罗斯打仗。我是一只日本猫,不待说是袒护日本的。假如可能的话,我倒很想组织一个混成猫旅,上前线去用爪子抓俄国兵。拿我这样坚强旺盛的战斗意志,只要想捉老鼠的话,只把两只,是闭着眼睛也可捉得到手的。听说从前有一个人问当时有名的禅师说:"怎样才能悟禅呀?"禅师回答说:"只要

照猫捕老鼠那样做就行了。”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说，像猫捕老鼠那样专心致志，就会万无一失的。我们听到过“女子无才便是德”的俗话，却不曾听见过“猫不会捉老鼠便是好猫”的格言。这样说来，像我这样聪明能干的猫，是没有不会捉老鼠的道理的。不但没有不会捉的道理，而且也没有要捉捉不到手的道理。我之所以到今天还没有捉过老鼠，只因为我不曾打算去捉罢了，绝不是不会捉的缘故。

春天的太阳，像昨天一样地西下了。不时为风所诱的花瓣，从厨房的纸槅子的破口飞了进来，落在水桶里。它的浮影，在昏暗的厨房用的洋灯的光下映成白色。下了决心要在今晚大显身手，使阖家老少为之震惊的我，有预先巡视战场，熟悉地形的必要。战斗圈当然不会太大的。厨房没有铺地席，要是铺起来的话，大约是四张罢。这么大小的屋子里，相当于一张席的地方，一半用作了洗物池，一半用作杂货店伙计和菜贩们接洽生意时用的处所。灶是非常考究的，和这间破烂的厨房不大相称。放在灶上的一把红色的铜壶，闪着光亮。灶后离开板壁有二尺宽的地方，就是我放蛤蜊壳的所在。在靠近饭间的六尺宽的地方上，是一个存放盘儿碗儿钵儿一类东西的带门的壁橱。这样一来，就使本来很小的厨房，显得更加狭窄了。带门壁橱旁边，还有一个和它差不多高的横木架子，架子下面放了一个口儿朝上的研钵，研钵里面有一个小桶，小桶的底儿正冲着我。挂着萝卜刨和研钵杵的旁边，有一个灭火罐儿悄然兀立着。在已经熏得漆黑的椽子交叉的正中地方，垂下一条活动的链子，链子的下端，系着一个扁平的大竹筐。这只竹筐不时被风吹得晃晃悠悠的。在我初到这屋子里来的时候，我一点也不懂这只竹筐为什么吊在那里，后来知道那是为了要把食物放在它的里面，使猫儿吃不到手的缘故，我这才深深感到人类是怎样的心术不正。

现在要谈作战计划了。要问准备在什么地方和老鼠作战，那不消说，非在老鼠出来的地方不可。无论是怎样有利于自己的地形，假使老是站在这地方不动，也是作不成战的。因此就有研究老鼠可能在什么地方出来的必要。我站在厨房的正中间，向四面八方观看，研究老鼠究竟会从什么地方出来。这时不知怎的我产生了一种心情，

觉得仿佛自己就是东乡大将[①]。女仆刚才洗澡去了，还没有回来。孩子们早已入睡。主人吃了芋坂的汤团回来以后，照旧钻进书房。女主人呢——女主人不知是在做什么，大约是在打着盹儿，做山药的梦罢。门前不时有人力车通过，但是每在通过之后，益发显得寂寥。以我的决心而言，以我的意气而言，以厨房的光景而言，以四周的寂寞而言，各种感觉无一不是悲壮的。我简直是猫中的东乡大将了。一入这种境界，就会在森严之中感到一种愉快，这本是人同此心，心同此理的。然而，在这愉快的底里，我却发现潜伏着一种隐忧。当然，和老鼠作战，本是早下了决心的，不管来多少只老鼠，我也并不害怕；但是，摸不清老鼠会从哪儿出来，那就很难布置作战了。综合从周密的观察所得的材料来看，鼠贼逃出来的道路可能有三条。第一条是，假若是阴沟老鼠，它就一定会沿着下水道，从洗物池那儿出来，绕到灶的后面去。对付这一类鼠贼，我应该藏身在灭火罐后面，截断它的后路。第二条是，也许有的鼠贼会向着阴沟方面，越过浴盆，从土洞绕过洗脸的地方，然后突然向厨房跳了进来。假如这样的话，我就必须稳稳地踞候在锅盖上面，等它走到眼睛面前的时候，就一跃而下加以活捉。我再审察了一下附近的情况，发现了它们可能逃出的第三条道路。原来在壁橱的右下角，有一个被咬成半月形的窟窿，很可疑是鼠贼们为了进出方便而设置的。我用鼻子去嗅嗅，果然带点鼠臭。假使要从这个地方杀了出来，我就利用柱子隐住身体，放它过去，然后从旁边突然来它一爪。

除了上述的三条路线而外，是不是还可能有第四条呢？我朝上面望望，看它们是不是会从天花板上逃出来。天花板被煤烟熏得漆黑，反射着灯光发亮，好像是把地狱翻了一个面儿吊在那里一样。凭我的本领来说，是没法上去，上去了也没法下来的。料想总不致从那样高的地方窜出来罢，因此我就解除了对这方面的警戒。虽然如此，我还是有三面受敌的危险。假如敌人只从一个方面窜来，我闭起一只眼也能把它们击溃的。假如是从两个方面跑来，我也有设法战胜

---

① 东乡大将，指东乡平八郎，海军士官出身，曾多次参加侵略中国的战争，日俄战争中，任日本联合舰队司令官。

他们的把握。但是，假如要从三个方面杀来的话，那就哪怕是怎样自诩为本能地善于捕鼠的我，也将感到无计可施了。话虽这么说，如果因此就去请车夫家的老黑来帮一下忙，又未免有损自己的尊严。怎么办才好呢？在研究怎么办而仍然找不出聪明的办法的时候，最便当的心安理得的解决办法，便是认定那种事情不会发生。凡事一到无法可想的时候，我们总会朝"不至于发生"的那个方面去想的。我们只须看一看社会上的事情就行了。譬如说，昨天娶的新媳妇，本是不能保证今天就死不了的；然而新郎不总是朝着"地久天长"，"白头偕老"之类的吉庆方面去想，而从不表示半点担心的样子么？不去担心并不等于说没有担心的必要，而是因为无论怎样担心也解决不了问题。我目前的情况也是这样的，我本没有足够的证据来断定三面受敌的事情不会发生，但是为了便于安慰自己，所以还是向"不至于发生"的方面去想了。对于一切生物，心安理得都是必要的。我也为了心安理得，所以认定不致有三面受敌的事情。

虽然如此，也还是安不下心来，为什么安不下心来呢？我想了半天才想明白了。原来我对于在三个作战计划中究竟选定哪一个才是最妥当的问题，还得不到明确的答案，因而就觉得心神不安了。如果从壁橱下面出现，我已有了应付的策略；如果在浴池方面蠢动，我也有了对付的计策；再譬如要从洗物池那儿爬出来的话，我也已有了成竹在胸；然而一到要在三者之中选定其一的时候，就大为困惑，无所适从了。相传东乡大将对于俄国的波罗的海舰队究竟将通过对马海峡呢，还是驶进津轻海峡呢，抑或迂回着绕过宗谷海峡呢这个问题，曾经煞费苦心去思考过的。从我现在亲身的体验推想起来，当日东乡大将所感到的迷乱的心情，是很容易理解的。我目前不仅在所有的情况方面和东乡阁下相似，而且在这种特殊情况之下所费的苦心，也是颇与东乡阁下相同的。

我正在这样热心运筹作战策略的时候，那扇已经破损了的纸槅门突然打开，现出阿三的脸来了。我说现出了阿三的脸，这话的意思并不是说阿三就没有手和脚，只因为是用夜眼去看，所以别的部分看得不太清楚，惟有面部的色彩特别强烈，很鲜明地映进了我的眼帘罢了。浴后的阿三，她的红颊比平时红得更厉害，从澡堂回来一进了

门，就顺手把门关牢了，大概是因为从昨晚的事情受到了教训罢。这时我又听到主人在书房里嚷叫的声音："把我的手杖放在我的枕头旁边。"我不懂得为什么要把手杖装饰在枕头旁边，大概总不会是发了神经病，要效法易水的壮士，去听龙吟罢。昨天是山药，今天是手杖，明天还不知道再换一个什么宝贝来呢！

夜还不深，老鼠还丝毫没有出动的征兆。在展开大战之前，我还需要休息一下。

主人的厨房没有活窗。只在相当于住房的横楣地方，挖了一个尺来宽的洞，以便冬夏通风，就由它来代替活窗的作用。风从那儿带着毫不恋栈地凋落的四月初的樱花瓣刮了进来，把我惊醒了。睁开眼睛一看，只见朦胧的月光不知在什么时候投了进来，灶影斜射在活板上面。难道已经睡过了时候么？赶紧竖起耳朵，听听家里的动静，依然和昨夜一样死沉沉的，听得见的只有挂钟的声响。已经该是老鼠出现的时候了。会从什么地方出现呢？

壁橱里面开始有了格嗒格嗒的声音，仿佛是鼠贼用脚爪踏住了碟子的边儿，吃着碟子里面的东西。哦，原来要从这个地方出现呀，我这样想着，就悄悄地走到壁橱右下方的窟窿旁边，埋伏下来等候着。可是鼠贼一点也没有要出来的样子。不久，碟子的响声停止了，这一回好像是在吃着大碗里的什么东西，咯特咯特的声音响个不停，并且只在隔了一道橱门的对面，和我的鼻尖的距离还不到三寸的地方。我也时常听见踢踢踏踏地走近洞口的声音，但这声音一会儿又离远了，一个鼠贼也没有露面。目下敌人正在只隔着一道门的地方猖狂地暴动着，我却不能不悄悄地等候在洞口外面，实在难于忍耐。鼠贼们正在旅顺碗[①] 里开起盛大的跳舞会来了。——要是阿三事先把这个壁橱门打开一些，留一个我也钻得进去的缝儿就好了。真是一个不懂事的乡下婆！

现在是灶后面放着的我的蛤蜊壳响起来了。敌人竟抄到这个方面来了。我连忙蹑手蹑脚地走近了去，只见吊桶中间有一条尾巴闪现了一下，就钻到洗物池的底下，再也看不见了。隔了不久，洗脸地

---

① 碗与湾谐音。

方的漱口杯和铜脸盆乒乒乓乓地撞在一起，心想敌人在后方出现了，转身一看，瞥见一只长达四五寸的大家伙撞倒了牙粉袋、跑到走廊里去。逃得掉吗？我赶紧跳下去，追过去一看，却连半个影子也看不见。唉，捉老鼠的工作，竟比想象的困难得多呢。也许我先天地缺乏捉老鼠的本领罢。

我一绕到洗脸的地方去，敌人就从壁橱方面跑了出来；我一向壁橱作警戒，敌人就从洗物池钻了上来；我一坐镇在厨房的中央，敌人就在三方面活跃起来。它们是放刁呢，还是卑怯呢？总之，它们不是“君子之敌”。我精疲力竭地四面八方奔走奋斗了十五六次，结果竟是一次也没有成功。遗憾自然是遗憾，不过，拿这种小人做对手，哪怕就是东乡大将也是施展不出本事来的。在开始的时候，我是有勇气，有敌忾心，甚至有一种悲壮的崇高的美感。但是弄到后来，由于厌倦、丧气和瞌睡、疲乏等等原因，终于坐在厨房的中央，一动也不想动了。但是，虽然不动，我却做出睥睨八方的样子，而鼠贼又是一些胆小鬼，所以倒也没有闹出什么大事。被我当作敌人看待的家伙，不料竟是一些卑怯万分的东西。想到这里，“战争即光荣”的念头也消逝了，心里只剩下一种嫌恶之念。嫌恶之念一经出现，就觉心灰意懒起来；心灰意懒的结果，又产生极度轻蔑的心情，心想：算了罢，反正搞不出什么出色的事儿来。至此我就只想睡觉。经过了上述一段思想转变过程，我终于睡倒了。虽然是在战场上面，休息也还是必要的。

从横对着房檐所挖的天窗，又刮进来一大团的花瓣。我正在感觉受到寒风侵袭的时候，忽然有一个弹丸样的东西，从壁橱下面的窟窿方面飞了出来，连躲避的工夫都没有，风驰电掣似的咬住了我的耳朵。说时迟，那时快，接着又有一个黑影子绕到我的身后，吊在我的尾巴上面。都是一眨眼的工夫里面的事情。我本能地机械地向上一蹿，把全身的力量聚集在毛孔里面，想抖掉这个怪物。咬住我的耳朵的家伙，失去了重心，晃晃悠悠地吊在我的脸颊旁边。橡皮管似的柔软的尾巴尖儿，出乎意外地插进了我的嘴里。这真是千载一时的好机会，我决心要把它咬烂。我咬住尾巴左右一甩，结果只有尾巴留在我的门牙中，身体已经撞在旧报纸糊的墙上，又落在活板上面蹦跳

着。我乘它跳起来的时候跑了过去，但竟和踢皮球似的，它居然掠过我的鼻尖，蹿上了架子，用脚爪抓住架子边儿立定了。它从架子上面俯视着我，我从地板上仰望着它。距离有五尺。这时月光像悬在空中的白布条一样，从旁边投射进来。我把力气集中在前腿上，打算飞腾地跳上架子去。结果前腿倒是攀住了架子边缘，后腿却还吊在空中受罪。先前叮在我的尾巴上的那个黑东西，死也不放地挂在我的尾巴上面。我的情况危急了。我想轮次地把前腿向前移动，使我的身体能够逐步爬上架子去。不料每一举起前腿，由于尾巴部分的重量的关系，就更向下坠落一些。要是再下坠两三分的话，我就非跌到地板上不可了。情况更危急了。我用爪子抓着架子板的嗞哩嗞哩的声音，也听得到了。这可糟了！我伸出左前腿想调节一下体重，可是爪子没有抓得牢靠，就变成用一条右前腿吊在架子上了。我自己的重量，加上我尾巴上挂着的那家伙的重量，使我吊在半空中乱晃。架子上面的那个怪物，刚才还只望着我不动，到了这时忽然像投石一样，照准了我的额部跳了下来。我的爪子失去了最后一丝的依附，于是我和两个怪物，就三位一体地穿过月光坠落下来了。在坠落的中途，和第二层架子上放着的研钵、研钵里的小桶，以及空果子酱罐等等合成一团，而且还捎带了下面的灭火罐，一半落在水瓮里面，一半滚在地板上面，发出了不同寻常的声响，使得拼死挣扎的我也为之魂飞魄散。

"有贼！"主人用破锣似的声音喊着，从卧室飞奔出来。我看见他一手拿着蜡烛，一手提着手杖，从那矇眬的睡眼里发出惊惶的炯炯的光。我斯斯文文地蹲在蛤蜊壳旁边不动。两只怪物钻进壁橱，不见了。主人很扫兴，怒气冲冲地向着乌有先生发问道："怎么啦，是谁，弄出这么大的声音来！"月亮已经西沉，如带的白光减狭了一半。

六

天气热得这个样子，就是一只猫儿也觉受不住了。听说英国有一个叫作什么西得尼·斯密士的人，曾经这样叫苦道："恨不得剥下皮，挖下肉，单剩下骨头来凉一下。"就我来说，即使不能单剩下骨头来凉一下，也实在希望能够把这件带花斑的浅灰色的皮袍脱下来洗一洗，或者暂时把它押放在当铺里才好呢。在人类看来，也许以为我们猫儿一年到头都是一个脸色，都穿着同样的一套衣裳，过着最简单最经济最安适的生活吧；但在实际上，哪怕是一只猫，却也有相应的寒暑的感觉。有时我也很想洗一个澡，但我的这件皮袍，泡了水就不容易晒干，因此，我只好忍住汗臭，活到今天还不曾进过一次澡堂哩。有时我也并非不想用扇子扇扇，但又手不能拿，只好作罢了。一想到这些事情，我总觉得人类实在是太穷奢极欲了。本来可以生吃的东西，他们却偏要拿来煮一煮，烧一烧，添些醋，加些油，花上许多不必要的手续，这才觉得满意。服饰方面也是这样。对于生来就有许多缺陷的他们来说，要叫他们也和猫儿一样终年老穿着那么一套，也许是不大合理的罢；但是，也用不着在身上披戴那么多乱七八糟的玩意儿呀。他们有时要受羊儿的恩惠，有时要领蚕子的恩情，有时甚至也要接受棉田的照顾，这种奢靡的生活，实在不妨说是无能的结果。衣食上的问题，且不再吹毛求疵，听随他们的尊便。但是，对于在生存上并无直接利害的事情，也要按照那种调儿乱搞，我是绝对不能同意的。首先，就拿头发来说，头发本是自生自长的一种东西，如果听其自然，不加过问，实在最为简便，而且对他们也有益无害；然而，他们却要玩弄许多不必要的手法，弄出各种花样而自鸣得意。他们中有所谓"推光"派，头皮老是青青的。天儿一热就得撑伞，一冷又得包上头巾。既是这样，又何必剃个青皮脑瓜呢？这不是太没有主意了吗？和这一派的人相反，另有一派的人，用着叫作木梳那么一个锯子模样

的无聊东西，把头发等分起来，引以为乐。要是不等分的话，就以七分三分的比例，在头盖骨上作起人为的区划来。这种分梳，有的通过旋涡，直分到脑后，看去活像一张伪造的芭蕉叶。还有一种剃法，把脑顶上的头发剪得平平的，左右两面修得笔直，仿佛在圆脑袋上罩上了一个四方盖子，因而叫人看了只觉得那是一幅由花匠栽植起来的松柏篱笆的写生。此外甚至还有五分剃[1]、三分剃、一分剃之类的剃法，最后说不定还要剃进脑袋里去，流行起剃进一分、剃进二分、剃进三分等等的新花样来罢。总之，搞不清楚他们到底为什么要劳神苦思地搞出这些名堂来。再说，他们明明有四只脚，却偏偏只用两只，这也是一种浪费。用四只脚走路本是便当得多，但他们老是只用两只；其余的两只就像风干的干鱼一样，无所事事地吊在那里，实在太没意思了。这样看来，人类确比猫类有闲得多，他们闷得无事可做，就想出这些无聊的玩意儿，拿来开心了。可笑的是这帮闲人只要碰在一起，就忙呀忙呀的喧嚷起来；不仅这样喧嚷，脸上也显出十分忙碌的样子。说句不好听的话，像他们那样热锅上蚂蚁似的滚来滚去，真叫我担心他们迟早是不是要忙死的。他们之中有的见了我还常常这样说："像它那样就快活了。"既然觉得像我这样就快活的话，那就学我这样便成了，谁也没有拜托他们，要他们像那样忙来忙去的呀！自己胡乱地搞出一些事情来，搞得自己也没法应付，就忙呀忙呀的叫苦；这和自己点起了熊熊的大火，却又喊热呀热呀，是没什么不同的。就说是猫儿罢，如果连剃头的方式也要他想出二十多种来，那他也就快活不起来了。要想能够快活，就得有我这样的修养，就得有我这种穿皮袍过夏天的修养——话虽是这么说，热却是有点热的。夏天穿皮袍，确是太热呀！

热到这般田地，我所专长的午睡也睡不成了。找点什么事儿做做罢。我已好久没有观察人类社会了，久违之后，今天很想看看他们如何逞能地辛勤操作，偏巧主人又睡午觉去了。在爱睡午觉的一点上，主人的性格很和我们猫类相似。他睡午觉不比我睡得少，尤其是在放了暑假以后，他简直没有做过一点像人样的事情，所以要想从他

---

[1] 五分剃，剪发时头发只留五分长短，下同。

着手观察，是观察不出什么东西来的。假如迷亭先生能在这时跑来，也许会使主人的胃病性的皮肤起一些反应，暂时现出一些和猫儿不同的地方来罢。可是迷亭先生却又不来。当我正在想着迷亭先生这时要是来了就好的当儿，忽然听到有人在厨房里面擦地浇水的声音，不仅听到浇水的声音，也听到大声和对方说话的声音："哎呀！好得很！""实在痛快！""再来一勺！"嚷得全家都能听见。来到主人家里，能够发出这么大的声音，而且无法无天地这样胡闹的，没有别人，一定是迷亭先生了。

他到底来了！这样，今天的半天就可以过去了——我正在这样想着的时候，迷亭先生已经擦干了水，穿好衣服，照例大摇大摆地走进客厅里来，一面嚷道："大嫂，苦沙弥兄怎么了呀？"一面把帽子扔在地席上面。女主人在隔壁一间房子里，伏在针线箱上睡得正香，一阵呱啦呱啦的声音，震动耳膜地响了起来，她骇了一跳，睁开还没有睡醒的眼睛，走进客厅一看，迷亭先生穿着萨摩产的夏布衣服，大模大样地坐在上座，摇着扇儿。

"哎呀，您来啦！我一点儿也不知道呢！"女主人带着几分狼狈的神气说。她的汗珠已经挂到鼻尖儿上了，却还在寒暄着。

"哪儿，我也是刚到的。方才在洗脸室里叫阿三给我浇了凉水，算是活过来啦。——天儿不是太热了吗！"

"这两三天就坐着不动也是直出汗哩。太热啦。您好吗？"女主人说，依然没有擦去鼻尖上面的汗。

"呀，谢谢。什么，热哪里就能热坏身体呀！不过，这热也热得真特别，身子老觉得懒洋洋的。"

"我本来一向是不睡午觉的，可是热到这个样儿——"

"就午睡起来了吗？好呀，白天也能睡，晚上也能睡，那是再好也没有的了。"迷亭先生照旧满不在乎地说。单说这几句，似乎觉得还没有说够，又接下去说道："我是天生不爱睡觉的。看见苦沙弥这样每次我来总是睡着觉的人，真感到羡慕。可也是的，害胃病的人究竟敌不过这种热的。就是健康的人，一遇上今天这种天气，肩膀上扛着个脑袋都觉累得不得了。可是，脑袋既已长在肩膀儿上，硬要把它摘下来也是很难办的呀！"迷亭先生破题儿第一回对脑袋的处理有些为

难起来了。他又继续说下去道："大嫂，您的头上还顶着东西，所以更是坐不住呀。单看您的那个髻子的分量，也就想横躺下来哩！"

经迷亭先生这么一说，女主人才知道由于发髻变了样子，自己刚才睡觉的事实被人发现了，于是笑着说："嘿嘿，好刻薄的嘴呀！"一面整理着发髻。

女主人再怎么说，迷亭先生也是满不在乎的。他依然信口开河地说道：

"大嫂，昨天我在屋顶上试着煎过鸡蛋呢。"

"怎样煎的？"

"我看见屋顶上的瓦非常烫，心想白白地让它空着也怪可惜，就把牛油化开，把鸡蛋打在里面了。"

"哎呀！"

"可是，太阳究竟不能那么听话，煎了半天，也只煎了个半熟，我只好从屋上下来读报了。读着报纸的时候，来了客人，因而就把煎鸡蛋的事情忘个干干净净。今天早上才忽然想起，心想现在总煎好了罢，上去一看……"

"怎样了呢？"

"岂只半熟，简直煎飞了呢！"

"哎呀，哎呀！"女主人皱起八字眉毛感叹地说。

"大伏天里倒那么凉快，这几天却这么热起来，可真是怪事呀！"迷亭先生说。

"可不是吗，早些天穿着单衣还冷，从前天起就突然热起来了！"

"螃蟹横着爬并不奇怪，今年的天气简直是开倒车，也可说是'倒行逆施，恶乎可也'哩！"

"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呀？"

"不，没有什么意思。我是说，这种开倒车的天气，简直像哈克里斯的牛了。"

迷亭先生兴致百倍，愈谈愈妙，弄得女主人越搞越糊涂。不过她刚才在"倒行逆施"的一句话上面受过梗，所以现在对于这个"哈克里斯的牛"，只说了一声"咦"，不再反问了。如果女主人对这句话不再反问，迷亭先生特地说出的这句话也就是白说的了，所以他倒反问起

女主人来：

"大嫂，您听说过哈克里斯的牛的故事吗？"

"谁知道那是什么牛呀！"

"您没有听说过么？我给您讲一讲好吗？"

女主人自然不便说无须乎讲，所以只是"嗯"了一声。

"古时有一个叫作哈克里斯的人牵了一头牛来。"

"那个哈克里斯是一个放牛的吗？"

"不是放牛的哟。不是放牛的，也不是牛肉铺的老板。那是古希腊连一家牛肉铺也还没有出现的时代的故事呢。"

"哎呀，是希腊的故事么？您早说就好了。"女主人对于希腊这个国名，倒是知道的。

"我不是早就说过是哈克里斯吗？"

"哈克里斯就是希腊的意思么？"

"不啊，哈克里斯是希腊的一个英雄哩。"

"怪不得我不知道。那个英雄怎么样了？"

"那个英雄跟大嫂刚才那样，打起瞌睡来，呼呼地睡着了。"

"啊唷，讨厌鬼！"

"在他睡着的时候，瓦尔干的儿子来了。"

"瓦尔干是什么呀？"

"瓦尔干是一个铁匠。这个铁匠的儿子偷走了那头牛。可是，他是拉着牛的尾巴倒走的，所以等到哈克里斯醒过来，喊着牛呀牛呀，跟着牛的脚印去找，却怎么也找不到手。当然是找不到手的咯。偷牛的人不是把牛牵着向前走，而是拖着牛向后退的，所以就算跟着牛的脚印去找，也是找不着的呀。那个铁匠的儿子，偷牛偷得太成功了。"迷亭先生说到这里，已经忘记天气的问题。

"苦沙弥兄怎样了？还在午睡么？午睡在汉诗里面是很风雅的；但像苦沙弥兄那样当作专业来搞，就有些俗气了。无缘无故，每天就像要死上半天似的！大嫂，麻烦你给我叫他起来一下罢。"在迷亭先生的催促之下，女主人仿佛发生了同感，说道："是呀，像那样真是没有办法。首先对他自己的身体就不好哩。现在刚一吃完饭，就又去睡了。"女主人说完刚要起身，迷亭先生却说："说到饭，大嫂，我还没

有吃呢。”他满不在乎地，人家并没有问，他倒声张起来了。

“哎呀，正是吃饭的时候，我怎么一点也没有理会到，实在太粗心了——家里没有什么好吃的东西，就请用点茶泡饭罢……”

“不必罢，茶泡饭什么的，不吃也行了。”

“可是，您哪，家里没有什么合您口味的东西呢！”女主人的话里带有一点讽刺的味道。

迷亭先生也觉察到她的口气，终于说出了一般人做不出的事情来了：“不，不，茶泡饭也好，开水泡饭也好，都不必张罗了。刚才我打街上走过的时候，已经向馆子预订了一点吃的东西，回头我就在这儿吃罢。”

女主人只是“哎呀”了一声。在这个“哎呀”里面，包含有由惊讶而来的哎呀，由不愉快而来的哎呀，以及因为省却了许多麻烦而感到谢天谢地的哎呀。

正在这时，因为太吵闹的缘故，主人带着一种仿佛很不容易请到的瞌睡虫被人撵跑了似的神气，昏昏糊糊地从书房走出来。他愁眉苦脸地打着呵欠说：“老是这么乱吵乱闹的。正想舒舒服服地睡一下哩。”

“哎呀，您醒啦？惊动了您的龙眠，实在罪该万死！好在偶尔一回两回，关系不太大罢。好了，请坐请坐！”迷亭先生这样打着招呼，叫人分辨不出到底谁是客人。

主人默默不语地坐下来。从嵌花的烟盒里取出一支“朝日”牌的烟卷来吸着，无意中看见了扔在对面角落里的迷亭先生的帽子，问道：

“你买了一顶帽子么？”

“怎么样？”迷亭先生立刻夸耀似的把帽子举到主人和女主人的面前说。

“呵，真漂亮，编得好细好软哩！”女主人反复地抚摩着帽子说。

“大嫂，这顶帽子可是一个了不起的宝贝呢。您要它怎样它就怎样！”说着，攥紧拳头梆的一下狠狠地打在帽子的横肚上，帽子果如所料地凹下拳头大的一块地方。女主人惊异地“哟！”了一声。就在这“哟”的一声里，迷亭先生又把拳头伸进帽子里面狠狠打了一下，于

是帽顶又梆的一下凸起来了。接着他又拿住帽子，捏着边沿，从两边压挤。挤扁了的帽子，像用擀面棍赶过的面块一样平贴。然后从一边像卷席子似的卷了起来，说道："你瞧？就像这样的。"把卷成一团的帽子塞进怀里。

"真是妙得很！"女主人像在看魔术家归天斋正一变戏法似的，感叹着说。

迷亭先生听了，更加起劲。他把从右边塞进怀中去的草帽，故意从左边的袖口拉了出来，说道："请看，一点儿也没有损坏！"说着把帽子恢复了原状，用手指头顶住帽底，让它骨碌骨碌地旋动起来。我以为到这里总该收场了，谁知他砰的一下扔在背后，一屁股坐在它的上面。

"迷亭，不要紧么？"主人都有点担心地说。

女主人不消说更是为他担心，提醒他道："特地买来的漂亮帽子，要是把它弄坏了，实在可惜，别那么着罢。"

洋洋得意的只有帽主一人。他说道："弄不坏，所以妙得很呀。"从屁股底下取出那顶压得不成形的帽子，不加整理就戴在头上了。说也奇怪，帽子一戴在头上，立刻就恢复了正常的形状。

"真是顶结实的帽子呀，是怎么搞的呢！"女主人看到这个光景，越发感佩地说。

"哪里，没有什么怎么搞的，天生就是这样一顶帽子呀！"迷亭先生戴着帽子回答女主人说。

"您也买那样一顶帽子不好么？"女主人停了一会劝告主人说。

"可是苦沙弥兄不是有了一顶挺好的草帽吗？"迷亭先生说。

"可是您哪，那顶帽子前些天被孩子们踩坏了！"女主人说。

"啊呀，啊呀，那真可惜了！"迷亭先生说。

"所以我说下回一定要买迷亭先生这样又结实又漂亮的草帽才好呢。"女主人不知道巴拿马草帽价钱的贵贱，所以这么说，并且接二连三地劝告主人道："瞧，我说，就买这样的罢。"

迷亭先生这回从右袖口里面掏出一个用红盒子装着的剪刀来，给女主人看："大嫂，帽子不再谈它了，你看看这把剪刀。这又是一个非常了不得的宝贝。它有十四种用法哩！"

这把剪刀要是再不下山，主人就会为了巴拿马草帽的问题，受到女主人的逼宫的。幸亏女主人抱有一种女人天生的好奇心，这才使得主人躲开了一个大劫。不过，据我的观察，这与其说是迷亭先生的机智，不如说是一种侥幸的巧合。女主人问道："这把剪刀怎么会有十四种的用法呢？"

这么一问，迷亭先生立刻非常得意起来，说道："现在我来一一说明，请您听着，好吗？这儿不是有一个新月形的缺口么？要是把雪茄烟放在这个地方，吧嗒一下就能把烟口切好。这头儿不是做了一些花样吗，要是在这儿铰个铁丝什么的真是一点劲儿也不费。其次，要是把它弄平横放在纸上，就可当作划线板用。刀的背面刻有度数，可以代尺的。这地方的网目纹，是磨指甲的。懂了吗？把这头插进螺丝钉口里，扎拉扎拉一转，就是一把改锥。要想打开钉子钉着的普通木箱什么的，只要把这头用劲插进去，一撬就成。还有，这边的刀尖可以当锥子用。要是写错了字什么的，用这部分一磨就掉。把它劈里啪啦打开，就成了小洋刀。最后，大嫂，最后的这个可太有趣了。您看，这地方不是有一个苍蝇眼珠一般大的球儿吗？您朝里面看一看！"

"我不看，一定又是在捉弄人了！"

"我就这么没有信用吗？那么您就当做是再上一次当，看一看好不好？不愿意看吗？看一眼就行了。"说着把剪子递给女主人。女主人毫无把握地拿起剪子，把自己的眼睛挨在那个凸起的小小的球状体上，仔细地看着。

"怎么样？"迷亭先生说。

"怎么漆黑漆黑的呀！"女主人说。

"漆黑的可不成呀。您移向窗子一点，别那么把剪子偏倒。——对了，对了，这样就看得见了罢。"

"哎呀，有一张照片！这么小的照片，怎样放进去的？"

"有趣就有趣在这儿呵！"

女主人和迷亭先生一问一答地谈着。从开始就默不作声的主人，这时似乎也急着要看一下照片，说道："喂，也给我看一下！"

可是女主人却依旧把剪子贴在脸上不动，并且嚷道："真漂亮，是

个裸体美人儿哩。"依然一点也不放松剪子。

"喂,叫你给我看看呀!"主人说。

"唉,等一下! 头发梳得多美呀。是个半身照片。仰着脸,个儿真高,可是的确漂亮呢!"

"叫你给我看看,就给我看看!"主人迫不及待地骂起女主人来。

"唷,让你等久了,请你仔细地瞧罢。"女主人把剪子递给主人说。

正在这时,阿三从厨房走过来,说是客人订的东西送来了,把两笼荞麦面端进客厅。

"大嫂,这是我自己订的饭食,对不起,就让我在这儿吃罢。"迷亭先生很客气地行一个礼说。他的这个举动又像是在开玩笑,又像不是在开玩笑,所以女主人也感到不好应付,只好轻轻回答一句:"呀,请罢!"待在旁边看。

好半天,主人的眼睛才离开了照片,说道:

"迷亭,这么热的天气,吃面是有害的!"

"不要紧,你放心,爱吃的东西,吃了不会有害的。"迷亭先生说着把蒸笼盖子揭开,又说道:"这面做得很不坏,难得,难得! 面切得太长,人活得太蠢,自古以来都是要不得的!"说着把调味的作料放在浆汁碗里,乱搅一气。

"放那么多的山姜,不太辣了吗?"主人担心地警告他说。

"荞麦面是要拌浆汁和山姜吃的。你大概不爱吃荞麦面的罢。"迷亭先生说。

"我爱吃馄饨。"主人说。

"馄饨是赶马的人吃的。不懂荞麦面的滋味的人,是第一等的可怜虫!"他一面说,一面把杉木筷子插进蒸笼,尽量地把面挑了起来,挑到比蒸笼高出二寸左右的时候,向女主人说道:"大嫂,吃面也有各种流派呢。初学吃面的人,总是只会蘸许多汁儿,然后放在口里乱嚼一通。那样吃法,面的滋味就完全丧失了。吃面必得像这样儿挑着……"说时把筷子往上一挑,就把一束长面条挑到一尺多高的半空之中。我在旁边望着,心想迷亭先生也可以歇手了。再朝下一看,看见还有十二三条面的尾巴没有离开蒸笼,缠绵在竹屉上面。

"这家伙真长哪! 大嫂,您看长到这个样子怎么样?"迷亭先生又

找女主人做谈话的对手。

“够长的了!”女主人很佩服似的说。

“要把这长家伙的三分之一,蘸上汁儿,一口吞下肚子去。放在口里嚼是不行的;一嚼,面味就失去了。必须轻溜溜地从喉咙里滑进去才合规格。”迷亭先生说。说到这里,他使劲把筷子向上一挑,面终于离开了蒸笼,然后把筷子朝着左手端着的浆汁碗一点一点地放下去,让面的尾巴尖儿慢慢浸到浆汁里面。按照阿基米德的原理,浸了多少面进去,浆汁就会增高多少。碗里的浆汁本来已经放满了八成,所以迷亭先生筷子上的面还没有放进八分之一的时候,碗里的浆汁就已上升到碗口了。迷亭先生的筷子举到离浆汁碗五寸的上空就突然停止、暂时不动。不动当然不是没有道理的。倘若再把筷子向下放一些儿,浆汁就一定要溢出来了。到了这个地步,迷亭先生似乎也有点踌躇起来,但是,忽然他以兔子逃跑一般的速度,把嘴巴移到筷子旁边,说时迟,那时快,只听见嗞咯嗞咯响了一阵,他的喉骨上上下下乱动了几下,筷头上的面已经被他吸得一干二净。再看时,迷亭先生的两眼中间,有一两滴像眼泪样的东西从眼角流到他的面颊上。究竟是因为山姜太辣呢,还是由于吞面吞得太辛苦?这一点还不大清楚。

“了不起,竟能那么一口就吞下去了!”主人赞叹说。女主人也紧跟着大加叹赏道:“真会吃!”

迷亭先生一言不发,放下筷子,敲了两三下胸膛,然后说道:“大嫂,一笼面普通只三口半、顶多四口就要吃干净。要是多费手脚,吃起来就不香了。”说着用手帕擦了一擦嘴,休息了一下。

正在这时,寒月先生不知是怎样想起的,在这么大热的天儿,还辛辛苦苦地戴起呢帽,两脚满是灰土地走进来了。

“哎呀,美男子大驾光临。我正在吃东西,索性对不起,让我吃完再说罢。”迷亭先生和寒月先生招呼说。他在众人环坐的中间,一点羞愧的样子也没有,把蒸笼里剩下的面吃光了。这回不是采用刚才那种发聋振聩的吃法,没用手帕,也没有中途休息,吃完之后轻轻地把两个蒸笼推在一边,总算很好。

“寒月,博士论文已经脱稿了么?”主人问。迷亭先生随着也

说道：

“金田小姐不能久等，请你快点交出去罢。”

寒月先生照例露出心里有些不好过的笑容，说道：“因为怕造孽，所以也很想早点提出去，好叫她安心的。但是问题到底是问题，非得下很大的苦功去研究才行哩。”这些一点也不像是出自真心的话，却说得非常认真。

“可不是吗？问题到底是问题，究竟不是鼻子夫人所说那样三言两语就能搞好的。不过，对于那样大的鼻子，倒是值得仰承鼻息的。”迷亭先生模仿寒月先生的词令说。

比较认真的是主人。他问寒月先生道：“你的论文题目是什么呢？”

“题目是：紫外线对于青蛙眼珠电动作用的影响。”

“这就奇了，真不愧是寒月先生！研究起青蛙的眼珠来啦！苦沙弥兄，在他的论文脱稿以前，先把他的这个题目报告金田家，你看怎样？”迷亭先生向主人提议。

主人没有采纳迷亭先生的意见，却向寒月先生问道：“是那么费劲的研究么？”

“是呀，那是一个非常复杂的问题。首先，青蛙眼珠的水晶体的构造，就很不简单。非得做种种的实验不可，在开始的时候，先要制一个玻璃球，然后才能进行研究。”

“玻璃球什么的，只要到玻璃店去走一趟不就行了吗？”主人说。

“哪里，哪里！”寒月先生挺着胸说。“本来圆呀直线呀这些东西，都是几何学上的名词，要去寻找符合定义的那样理想的圆和直线，在现实的世界里是找不到的。”

“既然找不到，就不要搞它好了！”迷亭先生插嘴说。

“所以就得先制一个在实验上可以使用的球来。这个工作前些时已经开始了。”寒月先生只顾说自己的事。

“已经制出来了么？”主人好像这事并不困难似的问。

“哪儿制作得出来呀？”寒月先生回答。他觉得这个回答前后有些矛盾，又添着说道：“制作是很困难的。我一点一点地磨，当我觉得这边的半径太长，仔细磨这一边的时候，哎呀，那一边又长起来了。

等到费尽心血再磨,正以为磨得合适了,一看,整个形状却又变成椭圆的啦!好容易才把这个椭圆磨掉,直径却又发生了问题。开始磨的时候,那只玻璃球本有苹果那么大,渐渐磨成小得像一个杨梅了。再出死力磨下去,终于磨成黄豆一般大小。但是磨成黄豆大小,也还是得不到一个正确的圆呢。这一向我确实是非常专心地磨着的——从正月以来,我已经一连磨坏了六个玻璃球哩。"他滔滔不绝地讲着不知是真还是假的话。

"你在什么地方磨的呀?"主人问。

"就在学校的实验室里。从早晨磨起,磨到中午的时候休息一下,然后一直磨到天黑,确实不轻松。"

"这样说来,你这一向老说忙呀忙呀,天天到学校里去,连礼拜天也要去,就是为了去磨球儿么?"主人说。

"在目前,的确是从早到晚专磨玻璃球的。"寒月先生说。

"这真是所谓磨球博士,滥竽充数了。不过,你的这种艰苦卓绝的精神,要是让鼻子夫人知道了,不怕她是怎样一个无情的人,也会非常感动的罢。——前两天我因为有事到图书馆去了一趟,当我出门正要回来的时候,忽然遇见了老梅。心想老梅这家伙已经毕业了,还要上图书馆来,实在是件怪事。我就对他说,这么用功,真是可佩!老梅的回答才妙哩。他说,我哪里是进来看书的,刚才走过门口,忽然想要小便,所以才进来的。说得我大笑了一阵。老梅和你真是一天一地,两个典型了。新编的启蒙读本,应该一定把这种实例编进去!"迷亭先生照例来了一大套啰嗦。

主人带点严肃的态度问道:"你这样每天每天光磨玻璃球当然不坏,不过,你究竟打算在什么时候磨成呢?"

"这个吗,照目前的情况说,大约需要十年罢。"从这句话看来,寒月先生的性子比主人还要疲塌一些。

"十年可是太长了一点!再快一点才好。"主人说。

"十年还算快的,看情况,也许要花二十年呢!"寒月先生说。

"那可了不得!这么说,不是一下子还当不了博士了吗?"主人说。

"本想快点当博士叫她安心的,但是,如果玻璃球磨不好,重要的

实验就做不出来……”寒月先生说到这里停顿了一下，接着又说道：“哪里，你们也不必那么担心。金田家对于我正在磨着球儿的情况，已经知道得很清楚。老实说罢，两三天前我到他们那儿去的时候，已经亲自把这些情况详细告诉他们了。”说话的时候，样子非常得意。

虽然不大听得懂，可是一直在旁边听着他们三人谈话的女主人，听到寒月先生最后一段话的时候，就很奇怪地问道：“可是金田老爷全家，不是在前一个月就到大矶海滨避暑去了吗？”

寒月先生对于这个问题，似乎也感到有点狼狈，但却装聋卖傻地说道：“那可怪了，那是怎么一回事？”

在这种时候，迷亭先生就很有用处了。凡是在谈话接不上头的时候，对人拉不下脸的时候，想困的时候，苦恼的时候，不论什么时候，迷亭先生的话儿就会从天而降，使大家皆大欢喜的。他说道：“上月到大矶去了，两三天前却又在东京遇见，这种事情神秘得有意思。这便是所谓灵的交感罢。当相思情切的时候，往往会发生这种现象的。乍然一听，仿佛是痴人说梦，但就说是梦吧，也还是比现实真实得多的梦哩。像大嫂那样既没有‘思念’，也没有‘被人思念’，就嫁到苦沙弥家来，一生不懂什么叫恋爱，什么叫相思的人，一听寒月那种话便觉奇怪，这原是十分自然的事情……”

“喔唷，您根据什么那么胡说八道！您太看不起人了！”女主人出其不意地把迷亭先生的话儿打断了。

“就拿你自己来说，不也是没有害过什么相思病的么？”主人也从正面帮了女主人一手。

“至于我的恋爱，很多都已经成为历史的陈迹，也许早就不在你们的记忆中了。——可是，我到今天还是一个独身者，这正是失恋的结果呀。”迷亭先生说。说完之后，公平地顺次望了在座诸人的面孔一周。

“嘀嘀嘀嘀，说得真有趣儿！”这么说的是女主人。

“别拿人开玩笑啦！”主人说着朝院子里望去。

只有寒月先生依然嘻嘻地笑着说：“为了启发后进，倒很希望您谈谈您的旧事。”

迷亭先生说：“我的恋爱故事，大部分都很神秘，如果向已故的小

泉八云[①]先生谈,他一定会相信的;可惜的是先生已经长眠了。所以老实说,我现在已经没有叙述的勇气。不过,既承下问,我也就'姑妄言之'罢。但有一个条件:必须安安静静地听我讲完。"叮嘱之后,这才慢慢进入本题:"回想起来,距离今年——距离今年——多少年啦——怪麻烦的,就算它大约十五六年前罢……"

"别胡扯呀!"主人的鼻子喷出一股气说。

"您的记性真不好呀!"女主人也讥讽他说。

只有寒月先生一个人遵守约束,一言不发,像是很想早点儿听下去的样子。

迷亭先生继续说下去道:"总之,这是某一年冬天的事情,我经过越后的蒲原郡笋谷,爬上章鱼罐岭,好容易要进入会津藩境的时候……"

"尽是些奇怪的地名!"主人又打岔说。

"好生儿听着,怪有趣的。"女主人阻止主人说。

迷亭先生又继续说道:"可是天儿黑起来了,路又不认识,肚子又饿,没有办法,只好去敲山顶上一户人家的门,如此如彼地诉说了一番缘由,请他容我住宿。门里的人一看见我就说,那好办,请进来罢。用蜡烛照着我的脸的是一位少女。当我看到那位少女的脸儿,我的心就乱跳起来。从那个时候起,我才切实地意识到恋爱这个怪物的魔力!"

"喔唷,我不相信,那种深山里面,哪儿会有什么美人呢?"女主人说。

"深山也罢,深海也罢,大嫂,我真想把那位少女介绍给您看一看呢,实在漂亮!她还梳着新嫁娘似的发髻哩!"

"是吗?"女主人茫然地说。

"走进去一看,铺着八张席的大屋子的正中间,放着一个大火炉。于是,少女、少女的母亲、父亲和我四个人,就围着炉子坐了下来。他们问我说:您大概饿了罢?我说,是呀,请你们快些给我点东西吃罢,

---

① 小泉八云(1850—1904),英国作家,原名帕特里修·拉特卡迪奥·赫恩,一八九〇年至日本,任英文教师。后入日本籍,更名小泉八云,曾著有关日本之著作多种。

不论什么都可以。于是少女的父亲说道：难得的贵客，做一餐蛇饭招待一下罢。——好罢，以下就要谈到失恋了，你们好好地听罢。”

“先生，听自然是要好好听下去的，不过，在越后那种地方，冬天是不会有蛇的呀！”寒月先生说。

“唔，你说得很有道理。不过，这种诗意的故事不能拘泥寻常的道理。泉镜花[①] 的小说里面，不是描写从雪里面爬出了螃蟹吗？”听了迷亭先生这么一说，寒月先生只说了一句“原来如此！”就不再开口，仔细地听下去了。

“那个时期的我，实在是一个专吃各种怪食的大王，什么蝗虫、蛞蝓、山蛙之类，我都吃得不想吃了。蛇饭倒是没有吃过，因此我就回答少女的父亲说：那就叨光了。这样，少女的父亲就把锅子放在火炉上面，把米倒在锅里，咕嗞咕嗞地煮起来了。奇怪的是，我一看那锅盖，发现上面有大大小小十来个窟窿眼；从那些窟窿眼里面噗噗地冒出热气来。我看着这样一个锅盖，心里想道：这倒是别出心裁，不可小看了乡下人的。正在这样想的时候，少女的父亲突然站了起来，不知到什么地方去了一下，一会儿在他的胳肢窝里挟着一个大竹笼回来了。他把竹笼随手放在炉子旁边。我朝笼里一看，——就在里面呢！长长的家伙，大概因为天冷的缘故，互相缠绕在一起，结成一大团了！”

“请您别再讲下去了，怪恶心的！”女主人皱起八字眉毛说。

“那可不成，这是我的失恋的主要原因，不能不讲的呀。少女的父亲接着就左手揭开锅盖，右手抓起那些结成一团的长家伙，猛然放进锅子里，连忙盖上锅盖。那时就连我也觉得透不过气来了！”

“请您别再讲了，真肉麻！”女主人非常恐怖地说。

“马上就要谈到失恋了，耐心地等一下罢。——于是，不到一分钟的工夫，一个镰刀样的头，忽然从一个窟窿眼里面伸出来了，吓了我一大跳！呀，钻出来了——正在这样想的时候，只见旁边的一个窟窿眼里面又飒地伸出一个脸来。一会儿，这儿也钻出一个来，那儿也钻出一个来，结果整个锅盖都布满蛇脸了。”

---

① 泉镜花(1873—1939)，日本明治时代之小说家。

“为什么要把头伸出来呢?”主人问。

“锅子里太热,受不住,所以都想钻出来呀。过了一会,少女的父亲说:好了罢,拉吧! 少女的母亲说:对对! 少女也说:好好! 于是他们三人抓住那些蛇头,使劲向上一拉。这样一来,蛇肉就留在锅里,蛇骨完整地和肉分开,长长的骨架和脑袋连在一起,很有趣地拔出来了。”

“那跟做鱼串鸡串是一样的手法了!”寒月先生笑着说。

“一点也不错,那就是蛇串。方法不是很妙吗? 然后他们揭开锅盖,用勺子把蛇肉和饭搅和起来,对我说:请用。”

“你吃了吗?”主人冷淡地问。

“别再说了,真恶心! 谁还吃得下那种饭!”女主人愁眉苦脸,说着傻话。

“大嫂没有吃过蛇饭,所以这么说。您吃一回试试,只有那种滋味,才真是一辈子也忘记不了的呢!”

“喔唷,吓死人,谁去吃它!”女主人说。

迷亭先生继续说道:“于是饭也吃饱了,寒冷也消失了,少女的脸儿也不客气地看够了,正感到心满意足的时候,他们对我说:你休息去罢。走了一天的路,本来很觉疲乏,就依了他们的劝告,躺在床上;一躺上了床,对不起,就睡得像个死人了!”

“后来怎样了呢?”这回倒是女主人催问起来了。

“后来在第二天一早醒过来,就失恋了!”迷亭先生回答说。

“那是怎么一回事?”女主人又问。

“倒也没有什么别的。早晨起来,我一面吸着纸烟,一面朝窗外望去,忽然看见对面的围墙旁边,有一个秃头在洗着脸。”

“那是少女的父亲呢还是母亲?”主人问。

“这件事起初我也看不出来,看了好一会,等到那个秃头把脸转到我这边来的时候,我才大吃一惊! 原来那个秃头就是昨晚我初恋的那个少女呀!”迷亭先生说。

“可是,刚才你不是说那个少女是梳着新嫁娘似的发髻的么?”

“昨晚是新嫁娘似的发髻,而且是很漂亮的新嫁娘的发髻;可是第二天的早上,就变成大秃子了。”迷亭先生说。

“别拿人家开玩笑啦！”主人照例把视线移向天花板说。

“我也觉得太奇怪了，内心感到有点恐怖，但是仍然远远地窥探着她的动静。我看见大秃子好容易洗完了脸，把放在旁边石头上的新嫁娘的假发髻拿起来硬戴在她自己的秃头上，然后泰然自若地走进屋子里去了。我这才明白原来是这么一回事。事情虽然弄明白了，但从那时起，我也就终于变成一个陷入失恋的悲惨命运中的可怜人了！”迷亭先生说。

“世间也有这种不值一文的失恋啊！寒月，你说是不是？就因为那种失恋不值一文，所以他虽然失了恋，也还这样欢天喜地，精神百倍的。”主人对寒月先生评论迷亭先生的失恋事件。

“不过，假使那个少女不是一个秃子，迷亭先生带了她成双成对地回到东京来，先生也许会比现在更要欢天喜地、精神百倍的罢。总之，那么一个难得的少女，竟是一个秃子，这实在是千古的恨事。不过，那么年轻的一个少女，怎么会脱了头发，变成一个秃头的呢？”寒月先生说。

“这一点我也仔细想过。一定是因为吃多了蛇饭的缘故。蛇饭那种东西，是吃了上火的呀。”迷亭先生说。

“可是，您为什么至今一点儿毛病也没有呢？”女主人说。

“我虽然能够保住了头发，但从那个时候起，我就变成近视眼了。”迷亭先生说着，摘下金边眼镜，用手帕小心地拂拭。

隔了一会，主人仿佛突然想起来似的问道：“起先你说是非常神秘的，到底神秘在什么地方呢？”语气带点责难的味道。

“那个假发髻到底是从什么地方买来的呢？还是从哪里拾来的呢？这一点我无论如何也搞不清楚，所以说是神秘的。”迷亭先生说着又把眼镜照原来的样子戴上了鼻梁。

“简直像是听说书似的！”这是女主人的评语。

迷亭先生的雄辩至此已经告一段落，本以为他一定不再说下去了，可是先生的性情是很特别的：除非用棉花塞住他的嘴，他是不肯沉默的，所以他又发表了一段像是颇有创见的议论：

“我的失恋虽然是一种痛苦的经验，但是，如果当时我没有发现她是秃子，竟然把她娶了回来，那就造成终生的不幸了，所以粗心大

意是非常危险的。结婚这种事情，往往会在意想不到的时候，在意料不到的地方，暴露出隐藏着的创伤来的。所以寒月最好别再那么思慕、痴癫，那么自寻烦恼，沉住气好好儿磨你的玻璃球罢！"

寒月先生听了之后，故意装出十分为难的神气说：

"是的，我也很想专心一志地磨球，可是对方不允许我那样做，所以弄得进退两难了！"

"当然啰，像你那样，是受了对方的催逼，倒也情有可原；但同时，也有些很滑稽的家伙呢，像到图书馆去小便的老梅，就够新鲜的了。"迷亭先生说。

"他怎样了？"主人很感兴趣地问。

"听我说罢，他有过这样的事情：从前这位老兄曾在静冈县的东西旅馆住宿过——仅仅只住过一晚，就在那个晚上，他向旅馆里的侍女提出结婚的要求来了。我虽然是一个非常乐观主义的人，但却没有进化到他的那种程度！那时东西旅馆有一个有名的漂亮侍女夏子姑娘，偏巧那天晚上派到老梅的房间来服侍他的正是这位美人，所以他向她提出结婚，倒也不是没有原由的。"迷亭先生说。

"岂但不是没有原由，而且跟你的那个什么鱼岭什么谷的故事，正是一个调调儿！"主人说。

"是有点相似，老实说，我跟老梅确实没有多大的差别！总之，老梅向夏子姑娘求了婚，在等待着她回答的时候，他又想吃起西瓜来了！"迷亭先生说。

"什么？"主人听了觉得很奇怪，不由得问道。不仅主人觉得奇怪，在座的女主人和寒月先生，也都不约而同地，歪着头，发着怔。

迷亭先生毫不介意他们的神情，滔滔地说道："这位老兄把夏子姑娘叫了来，问她：静冈有没有西瓜卖呀。姑娘回答他说：虽说是静冈，西瓜可是有得卖的。于是切了满满一大盘西瓜。据说老梅老兄把这盘西瓜吃光了。当他吃完了一大盘西瓜，等待着夏子姑娘回答的时候，他的肚子痛起来了，哼了半天也不见好，于是他又把夏子姑娘叫来问道：静冈有没有医生呀？夏子姑娘回答他说：虽说是静冈，医生可也是有的。于是给他请了一个医生来，医生的名字像是从什么天地玄黄的《千字文》上偷下来拼凑成的。到了第二天早晨，谢天

谢地，肚子痛算是好了。在出发前十五分钟，他又把夏子姑娘叫了来，问她能不能答应昨天晚上提出来的要求。夏子姑娘笑着说：静冈也有西瓜，也有医生，可就是没有一夜成功的新娘。据说姑娘说完以后就走了出去，再也没有露面。从那时起，老梅老兄就和我一样失了恋，除了小便之外，再也不到图书馆去了。想起来，女人真是祸水！”

迷亭先生说完之后，主人破例地大为感动，说道：“确实不错。前几天我读缪塞[1]的剧本，其中的人物引用罗马诗人的话说：比羽毛轻的是灰尘，比灰尘轻的是清风，比清风轻的是女人，比女人还轻的东西就没有了。——说得实在透辟！女人什么的真是没有办法！”在这种莫名其妙的问题上，主人颇为慷慨激昂。

听了主人这番话，女主人提出抗议说：“要说女人轻是不好的话，你们男人那么重也不见得就好罢！”

“你说什么重呀不重的？”主人说。

“重不就是重吗？像你那样的！”女主人说。

“我怎么就重呢？”主人说。

“你难道还不重吗？”女主人说。

两个人发出了奇妙的争辩。迷亭先生极感兴趣地听了一会，开口说道：“像这样脸红脖子粗地互相驳难，才是夫妇的本色哪！像旧式夫妇那样，实在太没意思！”迷亭先生的话说得很暧昧，不知道他是在讽刺，还是在赞美。说到这里，其实也可适可而止了，他却又接着发挥了一番他的妙论：

“据说从前的女人，没有一个会向她的丈夫顶嘴。不过要是那样，就等于娶一个哑巴老婆了。我一向是不赞成那样的。倒是像大嫂这样，能够争辩‘你难道还不重吗’什么的，要好得多了。同样娶一个老婆，要是不偶尔吵一两回架，那就生活得太无聊了。就拿我的母亲来说，在我的父亲面前，就只知道嗯呀啊的。而且她在和父亲一起生活的二十年之中，除了拜庙之外，就从不曾出过一次门，不是也太委屈了吗？不过，我也是靠了她才记住了一代一代祖先的戒名的。男女之间的交际也是这样的，在我小的时候，到底不能和寒月那样，

---

① 缪塞(1810—1857)，法国诗人、剧作家、小说家。

搞什么和意中人一起开合奏会喽，作什么'灵的交感'、在迷离恍惚之中相会喽之类的事情。"

"那真委屈您了。"寒月先生听到这里，施了一礼说。

"实在也是委屈了呀。不过，那时的女人的品行，也不一定比现在的女人好。大嫂，近来不是常常有人攻击女学生，说她们堕落了、什么了的么？不过早年间比这还厉害得多呢！"

"是么？"女主人很严肃地说。

"自然是呀，我并不是乱说，还可以拿出证据来，你还有什么可说的呢！苦沙弥兄，你也许还记得罢，一直到我们五六岁的时候，还有把女孩子当作洋茄子装在筐子里，用扁担挑着沿街叫卖的呢，是不是？"迷亭先生说。

"我记不得有那种事情。"主人说。

"你们那儿怎样我不知道，在我们静冈的确是那样的。"迷亭先生说。

"是吗？"女主人小声地说。

"真有那样的事么？"寒月先生不相信地说。

"真的，我的父亲就还过价钱。那时我大约是六岁左右罢，跟着父亲从油街散步出了通街，忽然听到前面发出了很大的吆喝声：要不要小姑娘！要不要小姑娘！我们走到二条胡同的拐角，就在一家叫作伊势源的绸缎店门前，和那个卖女孩的人碰头了。——伊势源是静冈地方头一号的大绸缎店，有十间门面，五个库房，现在还在哩。你们几时要到静冈去，不妨去看看。是一片很堂皇的铺子。掌柜的叫作近兵卫，整天哭丧着脸坐在账桌儿上面，就像在三天以前才死了娘似的。他的旁边坐着一个名叫阿初的二十四五岁的学徒，这位阿初的面色老是青青的，活像是皈依了云照[①]和尚，在三七二十一天之中，光喝着面汤过日子的人。长贪坐在阿初的旁边，身子靠在一个算盘上面，面容愁惨，就像昨天他家失了火，东西全被烧光了一般。和长贪并坐着的是……"

迷亭先生说到这里，话头就被主人截断了。主人问他道：

① 云照，日本明治时代真言宗的僧人。

“你到底是在讲绸缎铺，还是在讲人贩子呢？”

“不错，不错，我是要讲人贩子的故事的，不过，关于那家伊势源绸缎店，也很有不少的奇闻，现在且放下不谈，单讲人贩子的故事罢。”迷亭先生说。

“索性连人贩子的故事也不要讲了。”主人说。

迷亭先生说道：“怎么能不讲呢，这个故事，在研究二十世纪的今天和明治初年女子的品质上，是有很大的参考价值的，哪里能够随随便便地就不讲呢？——于是，我和父亲就走到伊势源绸缎店的前面，那个人贩子看见了我的父亲就说道：老爷，小姑娘就卖剩这两个了，价钱很便宜，请您就买了罢。说着他歇下担子，抹着汗。我们一看，果然前后两个箩筐里，一头装着一个两岁左右的小姑娘。我的父亲对人贩子说：要是价钱便宜就买，光剩这两个了吗？那个答道：今天碰巧都卖光了，只剩下这么两个，随便您挑罢。说着就两手把小姑娘托了起来，像卖洋茄子似的，一直送到父亲的鼻子跟前。我父亲砰砰地敲了敲孩子的头，说是声音倒还挺不错的，于是谈判就开始了。争了一阵子价钱之后，我父亲说：买下来倒也可以，货色靠得住吗？那人回答说：靠得住，挑在前面的那一个，因为是时时刻刻看着的，保证一点儿问题都没有；可是挑在后面的一个，因为后脑没有长眼睛，没有时常看着她，保不定有什么毛病，所以价码也就打得低一些。这些问答的话儿，至今我还记得，在我那时的童心里，就已感觉到：女人这种东西，确实是大意不得的。——但是，到了明治三十八年的今天，已经没有做这种沿街叫卖小姑娘的丑事的人了，也似乎听不到什么‘因为没有长后眼，所以挑在后面的一个也许有毛病’一类的话了。因此，照我看来，我们可以断定：到底还是托了西洋文明之福，女人的品德才大大地提高了。你以为怎样，寒月？”

寒月先生在没有回答以前，先就大声咳嗽了一下，然后故意压低了声音，说出他的意见：“近来女子上学念书呀、开合奏会呀、参加慈善会、游园会呀等等的时候，是在那里一面走着一面喊道：‘买了我去罢，不要吗？’她们是这样自己出卖着自己的，所以再也用不着那些挑青菜的余孽来高喊‘要不要小姑娘’，做那种下贱的委托贩卖了。人类的自尊心一发达，就自然会变成这个样子。老人总爱担许多不必

要的心，说这说那的，实际上这是文明的趋势，我是把它当作可喜的现象，表示衷心的欢迎的。买主方面也再没有那种敲着脑袋查问货色可靠不可靠的野蛮人了，所以这方面总也可以放心的。而且在这样复杂的社会里，再要像那样费许多麻烦的手续，也是很难行得通的，恐怕女人到五六十岁，也还找不到男人，出不了嫁。”寒月先生到底是二十世纪的青年，颇能讲一套合乎时代潮流的议论。讲完之后，噗的一声把“敷岛”牌香烟的烟，吹到迷亭先生的脸上去了。

迷亭先生绝不是一个被“敷岛”的烟所能慑服的人。他说：“正如你所说的，现在的女学生、闺秀等等有了自尊心和自信心，所以有骨头、有肉、有皮，再也没有什么地方赶不上男子，值得我们敬佩。像我住的地方附近的女学生，实在了不起，穿着窄袖子衣服，吊在单杠子上面。我每次在楼上的窗口看见她们做体操的时候，总是感佩非常，不禁怀念起希腊的妇女来了。”

“又是希腊吗？”主人冷笑地说。

“凡是令人感到美的东西，大抵都发源于希腊，所以不提希腊也没有办法。美学家和希腊到底是分不开的——尤其是在看到晒得黑黑的女学生专心做着体操的时候，每次我总要想起阿格诺底斯的逸事。”迷亭先生说着，摆出一副博学多才的样子。

“又跑出怪名字来了！”寒月先生照例嘻嘻地笑着说。

“阿格诺底斯可是一位了不起的女人。我实在佩服她。当时雅典的法律，禁止妇女做产婆生意，不方便极了。阿格诺底斯不是也感到那种不方便吗？”迷亭先生说。

“你在说什么呀，那个阿格什么的？”主人问。

“是个女人，是个女人的名字。这个女人老在那里想：女人不能当产婆，实在太不近情理，太不方便了。总得当上产婆才好，就没有去当产婆的方法么？——她这样叉着手想了三天三夜。恰巧在第三天的黎明时分，她听到隔壁人家一个新生婴儿的呱呱的啼声，于是恍然大悟说：有了有了。她赶紧剪掉长发，换上男装，去听希洛菲勒斯的讲学。把课程全部听完，觉得自己已经学到了家，便挂牌当起产婆来了。当时的太太们也真多，这里呱呱地生出一个孩子，那里也呱呱地生出一个孩子。那些孩子都是由阿格诺底斯接生的，所以她赚了

很大一笔钱。然而,人间万事有如塞翁得马,是祸福无定、变幻无常的。终于阿格诺底斯的秘密被人揭穿,当政者说她破坏了法令,要处她以重刑。"迷亭先生说。

"简直像听说书似的!"女主人说。

"说得不坏罢?——但是,当时的雅典妇女联名向执政者请愿,执政者自然不能置若罔闻,终于把阿格诺底斯无罪开释,并且发出布告,准许妇女今后可以经营产婆之业,于是一场斗争,就胜利结束了。"迷亭先生说。

"您真是什么都知道,实在佩服得很!"女主人说。

"是呀,差不多的事情我都知道,所不知道的,只是自己的糊涂罢了。不过,关于这一点也略略知道几分。"

"嘀嘀,尽说些有趣的话儿……"女主人连发髻都笑歪了。这时,格子门上的铃儿大声响了起来。女主人说:"哎呀,又来客啦!"退到饭厅去了。

紧跟着走进客厅里来的,原来是越智东风先生。

只要东风先生来到了主人的家里,那就虽不能说是把出入主人家中的怪物网罗殆尽,至少也可以说是齐集了足够解除我的寂寞的人数了。生活在这样的环境里,如果还要感到不满,那就太没良心了。假使我运气不好,养在别的人家,我也许一辈子,从生到死都不会知道人类里面这些先生中间的任何一位了。幸而我生而为苦沙弥先生门下之猫,从早到晚侍候在先生的帐下,因而不仅对于苦沙弥先生,便是对于迷亭、寒月、乃至东风这些在辽阔的东京也少有其匹的豪杰们的举止言谈,都可以躺着饱览无余,这对我来说,真是千载难得的光荣了。托了这些先生们的福,我能够在这么热的暑天,忘记了裹着皮袍的苦痛,愉快地消磨半日的时光,实在是感激之至!只要这些先生们聚在一起,总会搞出一些不平凡的事情来的,我在纸门后面谨候着。

"好久没有来请教了,好久了。"东风先生施礼说。在他低头施礼的时候,我看见他的头和上次一样梳得光溜溜的。如果单就他的头来说,他有点像一个唱文明戏的戏子;但是,如果看看他那副颇费气力、不自然的、装模作样地穿着那条硬挺的小仓白布裤子的神气,却

又会以为他是榊原健吉① 的学生。因此，在东风先生的身上，跟普通人相像的地方，只有肩部以下，腰部以上的那一段。

“哎呀，这么大热天，还劳你枉驾光临。请靠这边坐罢！”迷亭先生像是在他自己家里招呼客人似的说。

“好久没有见到先生了。”东风先生对迷亭先生说。

“可不是么，记得还是今年春天在朗诵会上见过的。那个朗诵会近来搞得还热闹吗？后来你又扮演过宫小姐没有？那一次你朗诵得真不错呀，我使劲儿鼓掌，你注意到没有？”迷亭先生说。

“托您的福，我鼓起了勇气一直朗诵到最后哩。”东风先生说。

“下次什么时候开会呢？”主人问。

“七、八两个月休息，九月里打算热热闹闹地举行一次，您有什么朗诵的好材料吗？”东风先生回答说。

“那个么——”主人心不在焉地回答了半句。

“东风兄，朗诵一回我的创作怎么样？”这回寒月先生接上了话。

“你的创作一定很有趣，是什么呀？”东风先生问。

“是一个剧本！”寒月先生用力地加强语调说，果如他所料，在座的三个人都像触了电似的，不约而同地望着他的面孔。

“剧本很好呀，是喜剧还是悲剧？”东风先生进一步问。

“既不是喜剧，也不是悲剧。近来什么旧剧新剧的闹得很热闹，我别出心裁，试作了一种诗剧。”寒月先生仍旧很镇定地说。

“诗剧是怎么样的一种东西呀？”东风先生问。

“所谓诗剧，就是把‘具有十七字诗的趣味的剧本’这一句话简化成‘诗剧’两个字。”寒月先生回答说。

这么一说，主人和迷亭先生都像是堕入了五里雾中，摸不着头脑了。

“怎样一种情况呢？”发问的依然是东风先生。

“因为它源于十七字诗的趣味，要是太长太啰嗦，就不相宜，所以编成了一个独幕剧。”寒月先生说。

“对呀，对呀！”东风先生说。

---

① 榊原健吉(1829—1894)，日本有名的剑术家。

“先从道具谈起罢。道具也是简单一些的好。在舞台正中插一大棵杨柳，树干上伸出一个枝子，一直向右方伸展。枝上停着一只乌鸦。”

“那只乌鸦要老老实实地站着不动才好哩。”主人担着心，自言自语地说。

“没有问题。预先用一根绳子把乌鸦的脚拴在枝子上就得了。然后在那下面放一个澡盆，有一位美人儿侧身坐在盆子里用毛巾洗着澡。”寒月先生说。

“那可有点颓废色彩！首先，谁肯去扮那个女的呀？”迷亭先生说。

“哪儿，这也好办，雇一个美术学校的模特儿就是了。”寒月先生说。

“听说那是会受警察干涉的呢。”主人又担心地说。

“只要不是演戏，不就没有关系么？要是那样挑剔，在学校里也不能搞裸体写生了。”寒月先生说。

“在学校搞裸体写生是为了学习，那和光是坐着给人看有点两样呀。”主人说。

“要是连先生们也这么说，日本真是还太落后啦！绘画也好，演戏也好，不都同样是艺术么？”寒月先生气焰万丈地说。

“好罢，议论暂且不发罢。——再又怎样呢？”东风先生很像打算要采用寒月先生的那个剧本似的，急着要问剧情。

“然后，十七字诗的著名诗人高滨虚子[①] 先生，提着手杖，戴着白草帽，穿着透纱袍，登着帆布鞋，走到舞台上来了。论服装，他很像一个军营里的承办商人；但因到底是一个诗人，所以必得做出像在推敲诗句的样子，悠然地走着。这样，当他将要走近正台的时候，忽然抬起沉吟的两眼向前一望，望见了一棵大柳树，柳荫之下还有一个雪白的女子在洗着澡。他吃惊地再向上一望，又见一只乌鸦停在长长的柳枝上面，俯窥着女子洗澡呢。于是虚子先生诗兴大发，仅仅在五十秒钟之后，就高声吟出了一句诗：‘被人浴美女陶醉得停在枝头的

---

① 高滨虚子，夏目漱石同时之有名的和歌诗人。

一只鸦呀！'这时拍子板一敲，台幕立刻落了下来。——情节大概就是这样，要不要得？你喜欢么？据我看，你与其扮宫小姐，还不如扮虚子先生哩！"寒月先生说。

"似乎太单调了，要能够再加上一些情节才好。"东风先生带点不满意的样子认真地说。

直到现在还算能够保持肃静的迷亭先生，到底不会老沉默下去的，他说："如果只是那么单调，诗剧也实在没有什么意思了。照上田敏[①] 的说法，什么十七字诗味呀，幽默滑稽呀之类的东西，都是消极的亡国之音。到底是上田敏，所以才能说得这么透辟呢。要像你这种创作也拿去朗诵，那就会叫上田敏先生笑死的！首先，戏剧呀，茶番狂言[②] 呀，这呀那呀的，不都是消极的莫名其妙的东西吗？说一句不客气的话，寒月呀，你还是钻到实验室里去磨磨球儿的好。至于诗剧什么的，就算你写它一百两百个，也是亡国之音，要不得的！"

"是那样消极的东西么？我的本意是很积极的！譬如说，虚子，虚子先生在念完那句'被美女陶醉得停在枝头上的一只鸦呀'的诗句之后，就捉住那只老鸦，不让它再陶醉下去，在这一点上，我以为是很有积极的意义的！"寒月先生有点愤激的样子，辩论着毫无辩论价值的事情。

"这倒是一种新的说法了，我们很愿意听一下你的解释。"迷亭先生说。

"大概你们认为：一个理学士说什么乌鸦对美女陶醉一类的话，是不大近情理的罢。"寒月先生说。

"正是这样。"主人说。

"虽然不近情理，可是听起来却是非常自然的。"寒月先生说。

"是吗？"主人怀疑地插嘴说。

寒月先生只管说下去道："为什么听下去非常自然呢？从心理方面分析一下就很清楚了。实际上，陶醉不陶醉，本是存在于诗人身上

---

① 上田敏，明治时代的日本作家。

② 茶番狂言，一种即兴的演剧，最初在茶余酒后表演，有类我国过去之清唱。

的一种感情，和乌鸦毫不相干。所以，说乌鸦陶醉，实际上并不是说乌鸦如何如何，而是说诗人自己在陶醉。不用说，虚子先生撞见美女在洗澡，他本人就一下子深深地陶醉了。在陶醉之后，抬起恍恍惚惚的眼睛，看到停在枝头一动也不动的乌鸦正向底下看着，因而就发生错觉，以为那家伙竟也和我一样倾心了！错觉当然是一种错觉，然而这却正是它之所以为文学，之所以有积极意义的地方。把只是自己所感到的事物，大胆地扩张到乌鸦身上，而自己还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这还能说没有积极意义吗？怎么样，先生？”

“确实是名论，要叫虚子先生听见，他一定会敬佩的！单就你的解释来看，你的诗剧是积极的了；但是要真的上演起来，观众可会变成消极的哩。东风，你说对不对？”迷亭先生说。

“是呀，我也以为太消极了。”东风先生很严肃地回答。

主人似乎有意打开谈话的局面，便问东风先生道：“怎么样，东风你近来有什么佳作吗？”

“啊，够得上先生看的东西是没有的。不过近来想印一本诗集——幸而稿本也带在这里，请先生指教。”说着从怀里拿出一个紫绸包袱来，从包袱里拿出一本大约有五六十页的诗稿，放在主人的面前。主人仿佛很认真地说了一声拜读拜读，拿起诗稿一看，第一页上面写着这样的两行字：

“不要和俗人一样。纤纤地读罢。

献呈在富子小姐的妆台下。”

因为主人带着很神秘的脸色，默然无语地把第一页看了好半天，所以迷亭先生从旁边侧过身来，说道：“什么，是新诗么？”把诗稿看了一下之后，又说：“哎呀，是献呈的呀！东风，把这诗集毅然献给富子小姐，真了不起呀！”连声赞赏不已。

主人依然很奇怪地问道：“东风，这个富子，真有其人么？”

“是的，她就是前些时和迷亭先生一起被邀请到朗诵会去的时候遇到的一位女子。她就住在附近。老实说，我本想请她看看我这部稿子，才到这边来的。不凑巧她从上月起就到大矶避暑去了，没有在家。”东风先生回答说，言下颇为怅惘。

“苦沙弥兄，现在是二十世纪了，不要板出那样的面孔，赶快把他

的杰作朗诵一下罢。不过，东风呀，你的献辞也欠明确呢！‘纤纤地’这个雅词，是什么意思呀？”迷亭先生说。

“就是‘低柔地’或‘轻微地’的意思。”寒月先生解答说。

“当然也可这样解释的。不过，这个词的原来的意思是‘兢兢地’哩。所以要是叫我来写的话，我就不会这样写的。”迷亭先生说。

“要怎样写才更有诗意呢？”东风先生问。

“要是叫我写，我就要这样写：‘不要和俗人一样。兢兢地读罢。献呈在富子小姐的鼻子下。’后面一句虽然只换了两个字，但是有没有‘鼻子’二字，感染力就大不相同了。”迷亭先生答。

“哦，原来这样！”东风先生在很不容易理解的地方，也装出已经理解了的样子说。

主人默默地掀过第一页，朗诵起卷头的第一首诗道：

> 在懒懒地飘荡着的香气里面，
> 袅绕着你的芳魂，你的相思的情丝，
> 啊我，啊我，在这辛酸的人世，
> 得到甜蜜的热热的一吻！

“这个我真难读懂！”主人叹息着说，一面把诗稿递给了迷亭先生。

“这个未免有点飘飘然了！”迷亭先生说着把诗稿递给了寒月先生。

“两位的意见很对！”寒月先生说着把诗稿递给了东风先生。

“先生们看不懂这种诗，也是不足为怪的，因为今天的诗坛和十年前的比较起来，已经有了焕然一新的大发展了。今天的诗，要是把它拿来躺在床上读，或者站在等车的地方去读，是不会读懂的。就是作者本人，你要问他写的是什么，他也往往回答不出来的。诗人是完全依靠‘烟士披里纯’[①] 来写诗的，对于其他一切不负任何责任。什么注解呀，训诂呀，都是学究们搞的把戏，和我们诗人风马牛不相及。前些时我有一个朋友叫作下木素实的，写了一个叫作《一夜》的短篇

---

① 英语 inspiration 的音译(原意为灵感)。

小说，无论谁读起来也都模模糊糊地，看不出一个所以然来①，所以我遇到作者的时候，就向他仔细请教，问他那篇创作的中心思想究竟是什么，作者却说：那种事情我哪里知道呀，简直闭口不谈。我想这就是所谓诗人的特色罢。"东风先生说。

"也许可以算做诗人罢，可是也太莫名其妙了。"主人说。

"完全是个糊涂虫！"迷亭先生直截了当对下木素实攻击说。

东风先生觉得他的话还没有说够，所以又说："下木素实那人，本来在我们朋友中间是没有人理他的，所以也不必去谈他了。不过，我这首诗还希望诸位先生好好读一下，希望特别注意的，是诗中的'辛酸的人世'和'甜蜜的一吻'的两个对句，在这两句上我是煞费了苦心的。"

"的确可以看出是很费了一番苦心的。"寒月先生说。

"辛酸对甜蜜，真是诗味儿屎味儿十足，妙得很！这简直是东风先生的独特的技巧了，佩服，佩服！"迷亭先生说，逗弄着忠厚的东风先生开心。

不知道主人又想起了什么，突然站起来，走进书房里去，不久拿出一张纸头来，庄重地说道：

"东风的诗，刚才已经拜读了，现在我想念一篇我的短文，请各位指教。"

"要是什么天然居士的墓志铭的话，我已听过两三遍了。"迷亭先生说。

"别废话！东风，我这一篇当然算不得什么得意的文字，只不过是一时的游戏笔墨罢了，不过还是希望你听一听。"主人说。

"一定要领教。"东风先生说。

"顺便请寒月也听一听罢。"主人说。

"不顺便也得听呀，大概不是长文罢。"寒月先生说。

"仅仅只有六十多个字罢了。"于是苦沙弥先生读起他的大作来了：

---

① 作者在写本章前，发表了一篇散文诗体短篇创作《一夜》，一般读者认为难解。"下木素实"即影射"夏目漱石"。

"日本人像肺病患者似的咳嗽着,大喊道:大和魂[①]!"

"文章起得很陡呀!"寒月先生称赞说。

"报贩喊道:大和魂!小偷喊道:大和魂!大和魂一跃渡过了海洋,在英国作着大和魂的演说,在德国上演着大和魂的戏剧。"主人继续念着他的文章。

"好呀,这一篇比天然居士强得多了。"迷亭先生挺起胸脯说。

"东乡大将有大和魂。鱼店的阿银也有大和魂。骗子、拐子、杀人犯,也都有大和魂!"主人继续念着他的文章。

"先生,请您在那下面加上一句:寒月也有着大和魂。"寒月先生说。

"到底大和魂是什么东西呢?回答道:就是大和魂呗。回答完就走过去了,走过了几丈路之后,可以听到哼了一声。"主人继续念着他的文章。

"这一句可写得太好了!你真有文才呀!底下呢?"迷亭先生说。

"大和魂是三角的呢?大和魂是四角的呢?大和魂像字面所示,就是一种魂。唯其是魂,所以永远是飘飘渺渺的。"主人继续念着他的文章。

"先生,写是写得很好,不过,大和魂这几个字,似乎用得太多了一点。"东风先生提醒主人说。

"我同意东风的意见!"这样说的,不待说是迷亭先生了。

"没有一个人嘴里不说它,却没有一个人真正见到过;没有一个人耳朵里不听见它,却没有一个人亲自遇见过。大和魂大概是天狗一类的东西罢。"主人继续念着他的文章。

主人本意是余韵悠然地朗诵完他的文章的结尾的。不过,虽然是一篇杰作,究竟嫌短一些,而且中心思想又不明确,所以在座的三个人,都以为还有下文,竖起耳朵在等待。可是等了又等,主人却连一声哼哈也没有,最后寒月先生问道:"到刚才那儿就结束了么?"

主人轻轻地回答了一声"唔"。这一声唔,唔得太悠然了。

---

① 大和魂,意为日本人固有之精神,其内容大致为忠君、爱国、服从、善斗等等,为统治阶级用来麻醉、欺骗和胁迫人民思想行动的一种工具。

奇怪的是，对于这篇名文，迷亭先生竟没有像往常那样乱评乱说。待了一会，他才转过脸去对主人说道：

“你也把短篇文章集成一卷，然后呈献给什么人，怎么样？”

“呈献给你好不好？”主人随口说。

“不敢当！”迷亭先生连忙回答说，拿起他刚才向女主人炫耀的剪刀，哧咔哧咔地剪起指甲来了。

“你认识那位金田小姐么？”寒月先生问东风先生。

“认识的。今年春天她出席朗诵会和我相识以后，一直跟我保持着亲密的关系。不知道什么缘故，我一到那位小姐面前，就感情激动，产生了写诗填词的愿望。这个集子里爱情诗很多，我觉得完全是由于从那样一位异性的朋友那里得到了‘烟士披里纯’的缘故。因此我必须对那位小姐表示感谢，才利用这个机会，把我的诗集呈献给她的呀。据说从古以来就是没有女性的知己，便写不出好诗来的。”

“可不是吗！”寒月先生苦笑着回答说。

不论是怎样的雄辩家的集会，似乎也不能持续得过久的，所以，他们的谈话也由热烈走向冷清了。我本来也没有一天到晚非听他们那种毫无变化的杂谈的义务，因此就告了“失陪”，径自到院子里寻螳螂去了。

西下的阳光，从梧桐的绿叶里，斑斑点点地投射出来。树干上的蝉儿拼命地叫着。说不定晚上会落一场雨的。

七

我最近开始运动了。

我要对那些不分青红皂白地冷骂"猫还大言不惭地谈什么运动"的先生们说几句。其实,那些先生们不久以前,不也是丝毫不懂得什么叫作运动,以为只有吃饭睡觉才是他们的天职的吗?他们应该还记得过去他们是认为一动也不动就算作"贵人",认为能够袖着手儿直坐到屁股发烂也不离开坐垫才算光荣,而引为得意的吧。至于喊出要运动、要喝牛奶、要洗冷水浴、要跳进海里、夏天要上高山去吞云吸雾——这些无谓的喊叫,也是晚近从西洋传染到神国日本来的毛病,不妨把它们看做和黑死病、肺病、神经衰弱等等都是一类的东西。当然,我是去年才出生的,今年不过一周岁,我的记忆里没有人们染上这些病症时候的印象,我更没有在当时推波助澜、随声附和过。不过,猫的一年无妨说相当于人类的十年。我们猫类的寿命虽然比人类要短促两倍三倍,可是就在那么短促的寿命中间,一只猫已经可以充分发育成长。从这一点推论起来,要把人的岁月和猫的岁月用同样的比例来计算是非常错误的。别的不谈,只消看看还不过一周岁多的我就能具有这样了不起的见识,也就可以明白了。像主人的第三位女公子那样,据说虚岁已经三岁了,然而智力发展得非常迟缓,除了啼哭、尿炕、吃奶之外,什么都不知道;要和忧时愤世的我比较起来,简直不成个东西。所以我的方寸之中蕴藏着有关运动、海水浴,乃至转地疗养等等的知识,是并不奇怪的。如果还有把这种现象认为奇怪的,那一定只有叫作"人"的缺少了两只脚的冥顽不灵的动物。人就是冥顽不灵的。因为冥顽不灵,所以到了现在才宣传起运动的功效,侈谈起海水浴的好处,仿佛还是他们的大发明似的。其实那样的事情,我在没有生以前早就知道了。要问为什么海水浴对身体有益,只要你到海岸去一趟不就立刻可以明白了吗?请想一想,那么广

阔的海里也算不清有多少条鱼，可是那么多的鱼里面就没有一条害病找医生的，它们都健康地游泳着。假使害了病，身体就不灵活了；假使死亡，尸体一定要飘浮到海面上来了。因此，鱼死叫作“漂”，鸟死叫作“落”，人死叫作“断气”。请向曾经到过欧美、横断过太平洋的人们打听打听看，去问问他们见过一条死鱼没有。我想无论谁都一定会回答说从来没有见过。也只可以那样回答，因为不论在海洋上面往返多少次，谁也不曾见过一条鱼横在波涛上面停止了呼吸——不，“呼吸”这两个字用得不大好，因为是鱼，应该说停止了“吞吐潮水”——而漂浮起来的事情。不管怎样不分昼夜地点起了火炬，踏破了铁鞋，搜索遍了那浩浩茫茫、无边无涯的大海，然而古往今来，在海洋上面绝对找不到一条漂鱼。从这个事实推论起来，立刻可以得到这样一个结论：鱼是非常强壮的动物。倘若要问为什么鱼那样强壮，理由也很简单明了，不必等到人们来解释就可以知道，完全是由于鱼一直在吞吐着海潮——也就是说在实行着海水浴的缘故。这样看来，对于鱼来说，海水浴的功效是十分显著的了。既然对于鱼类具有显著的功效，难道对于人类就没有显著的功效吗。

理查德·罗赛耳博士在一七五〇年宣称：只要跳进布拉敦的海水里，四百零四种疾病就可以立即痊愈。这话虽然说得很早，但我却要笑博士说得太迟了。到了相当的时机，即使是我们猫类，也准备集体到镰仓海岸去的。只是目前还不成。一切事情都要等待条件成熟。正如在明治维新以前，日本人还没有能够享受到海水浴的好处就死去了一样；在今天，我们猫类可以裸体跳进海去的时机还没有到呢。性急反而会误事的。在猫儿一被丢到郊区，就再不能平平安安回转东京市内的家来的今天，我们还不能鲁莽地往水里面跳的。在我们猫类的身体机能按照生物进化的法则，还没有对于狂澜怒涛具有适当的抵抗力以前——换句话说，在一般人还没有说猫“漂上来”而仍然说着猫“死”的时候，我们是不能轻易地实行海水浴的。

海水浴只有等以后再谈，至于运动，我决心立刻实行。在二十世纪的今天而不讲究运动，确实和贫民一样不太体面。再不运动的话，那就会被鉴定为不是不运动而是没有能力运动，没有时间、没有余裕运动了。正像在过去把运动的人笑做“贱货”一样，而今要把不运动

的人看成“下等人”了。世人的评价往往和我的眼珠一样，因时因地不断发生着变化。而且我的眼珠还不过是变大变小，而人们的评价往往是整个儿颠倒过来的。颠倒过来也满有道理。一切事物本来都有两个面、两个头。掌握了这个矛盾的两面两头之后，同一事物可以说成白也可以说成黑，这里就有着人类通权达变的妙法。把“方寸”两个字颠倒过来一变就成了“寸方”，岂不是很有趣的吗？弯下腰从裤裆中间去眺望“天之桥立”[①]的名胜，岂不另有一番风光吗？莎士比亚尽管伟大，假使千年万载永远只有莎士比亚，那还有什么趣味？假使不能偶尔从裤裆下面倒看一下哈姆莱特——而且这样去看也没有人说要不得，那么文坛也就没有进步了。所以过去一向诅咒运动的人突然间竟想要运动，甚至妇女们都拿着网球在大街上来往，都并不以为怪。还请不要因为猫要讲究运动而大惊小怪才好。

我谈到要运动，也许有人怀疑究竟是什么运动。那么我来交代一番。大家都知道，不幸我手不能持物，所以无法运用球和球拍子。其次，由于没有钱，也没有办法购买那些东西。在这两种条件限制之下，我选择的运动当然应该是既不需要分文又不需要器械的那种运动。那么，您也许会猜想到踱来踱去、或衔着柱鱼片快跑等等上面去吧。那您就猜错了。如果只是按照力学规律，运动着四条腿，在地球引力的法则支配之下，在大地上面乱跑的活动，那就未免太单调太没有趣味了。至于像主人所经常实行的那种所谓“运动”，那种照字面解释的“运动”，更有污辱了运动的神圣的嫌疑。当然，真正的运动也可能是在某种刺激之下产生的。什么吃梨竞走、钓鱼比赛之类固然都很好，但这些必须要有竞赛的目的物才能够实行。把刺激物一取消也就索然无味了。既然没有奖品的刺激，我宁愿实行一些有技巧的运动。我想出来许多花样。例如从厨房的房檐跳到屋顶上面去呀、四只脚同时站立在屋顶上梅花形的瓦上面呀、在晒衣服的竹竿上面走呀——最后一种因为竹竿太滑，没法下爪，所以没有练成功。此

---

① 天之桥立，日本京都府与谢郡属名胜地，为一突出海中之狭长沙滩，滩上青松茂生，其影倒映碧海中，宛如浮桥，故名；被称为“日本三景”之一。据称俯首从两腿间倒望风景最佳。

外就是从孩子们后面突然扑上去——这虽然是饶有兴趣的运动之一，然而搞一下就很可能遭到毒手，所以平均一个月当中只能玩上两三次。再就是把纸口袋套在头上的运动。——不过这是一种兴趣少而苦恼多的运动，而且非要有人合作才行，所以很要不得。另外就是用爪子撕书的外皮。然而这是一种一被主人看见就很危险的运动，而且只是爪尖的技巧练习而不是全身筋肉的运动。以上这些都划入旧式运动的范畴。

新式的运动里面有些是非常有趣的。第一个就是捉螳螂。捉螳螂既不是捉老鼠那样的大运动，附带着也就没有那么大的危险。从盛夏直到初秋的游戏里面，这一种可以算得是最上乘的了。方法是先到院子里去找一只螳螂——运气好的话，一只两只是不难找到的。找到以后像旋风一样跑到它的旁边去。于是这位朋友就全身紧张地高高地伸出了它的镰刀头。可别小看了螳螂，它倒是极英勇的家伙，在不知道对方的力量以前它是要用全力抵抗的，真有趣。我用右腿轻轻拨动它的扬起的镰刀头。扬起的镰刀头是柔软的，一经拨弄就弯弯顺顺地歪向一边去了。这个时候螳螂兄的表情极有趣味。它惊诧到了极点。于是我急速绕到它的背后，轻轻地抓一下它的背部的翅膀。那翅膀平常总是小心翼翼地折叠着的，使劲儿抓它一下就会突然散开，露出一层极薄而且有点透明的纸似的围裙。螳螂兄哪怕在炎夏也还是郑重其事地裹着这样两层衣裳，毫不苟且的。被抓以后，它的长颈一定转过来向后看。有时候身体也转过来，不过大抵是不转身体只转长颈，昂昂然表示出准备战斗的姿势。这家伙老是这样下去，我就不能运动了；所以过了一会儿，我就用一条腿搞它一下。这一下搞了以后，有点见识的螳螂就一定会立刻开始逃跑了。如果到了这个时候仍然不顾一切地迎上前来的螳螂，那一定是十分缺乏教育的野蛮家伙。假使它表现了这样的野蛮行动，就静静地等着它前来，出其不意地给它一挑，十之八九总能把它挑出两三尺远的。这时候螳螂就会老老实实地向反方向前进。我心中有些不忍，于是像飞鸟在空中盘旋一样，绕着院子里的树丛跑了两三个圈子。然而螳螂才不过逃出了五六寸，它已认识到我的威力，再也没有来和我对抗的勇气，只是左回右转地寻找逃生的道路。而我也是左回右转地追

它。最后弄得它走投无路，只好鼓动翅膀，企图来一番大活动。然而螳螂的翅膀虽然配合了它的身体，长得又细又长，据说只是作装饰用的，和人们的英语、法语、德语一样，丝毫没有实用价值的。所以它虽然想利用它这对虚有其表的废物来一番大活动，然而对于我是不会起什么作用的。名义上说是大活动，事实上不过是没有离地面地向前蹭几蹭罢了。看了这种情状，心里面多少有点怜悯，然而为了运动也没有办法。很抱歉，我突然跑到它的前面。由于惰性作用，急切间它掉不转方向来，只好仍旧前进。我猛扑它的鼻尖，螳螂兄到了这个时分便只有张开了翅膀扑倒在地上了。我使劲用前腿压住了它的身躯之后，稍稍休息一下，然后把腿放开。放开一会再压住。运用了孔明七擒七纵的战略对它进行攻击。这样反反复复搞了三十分钟左右，看清楚它已经完全动弹不得了，就用嘴衔住它甩几甩，然后吐在地上。只见它卧倒在尘埃里，一动也不动了。我用腿一拨弄，就把它拨弄起来，赶紧再用腿按住。连这个也玩腻了之后，才采用最后手段，舐嘴咋舌地把它吃个一干二净。这里顺便向没有吃过螳螂的人们报告一下：螳螂的滋味并不怎么鲜美，而且养分也似乎意外地少。

捉螳螂之外，还有捕蝉的运动。说起来只是一个"蝉"字，种类可多哩。正像人类里面有什么吱吱婆、喋喋婆、知了知了婆的名堂一样，蝉鸟里面也有什么吱吱蝉、喋喋蝉、知了知了蝉等等的区别。吱吱蝉浑身漆黑漆黑地看着叫人恶心，喋喋蝉太蛮横，算来只有知了知了蝉还捉起来有个趣味。这种蝉不到夏末是不出现的。到了秋风连个招呼也不打就钻到衣袖口里来亲人的肌肤、使人伤风咳嗽的时节，知了知了蝉就竖起尾巴来到处叫得挺欢了。它们实在能叫。所以我认为它们的天职只有两个，第一是叫唤，第二是让猫捉捕。捉捕的季节在初秋，称为捕蝉运动。首先要请大家思想上认识清楚，既然是蝉鸟，当然不再是在地面上打滚的东西了。要有在地面的，那一定是被蚂蚁叮住了的。而我所要捕捉的绝不是在这种蚂蚁的势力范围里打滚的东西。我要捕捉的是那些停留在高枝上面知了知了地叫唤着的家伙。——这里我想顺便问问博学多才的人们：究竟它们是在"知了知了"地叫唤着呢，还是在"了知了知"地叫喊着呢？不同的解释，似乎对蝉学的研究有很大的影响。人类胜过猫的地方，就在于能够辨

识这种差别；而人类引以自豪的也在这些地方，所以假使一时回答不出我提出来的这个问题，那就要仔细思考一下才好。当然，不管怎样解释，都对我的捕蝉运动不发生影响。我把它们叫唤的声音作为向导，爬到树枝上去，然后趁着对手在拼命地知了知了的时候，突然加以捉捕就行了。不过说起来仿佛这种运动十分简单，事实上做起来可挺复杂。我因为有着四条腿，所以在大地上行走的时候敢说决不比任何其他的动物差；就两条腿和四条腿这个数字判断起来，至少我敢说比人类要强得多。但是一谈到爬树，那么比我灵巧的动物可就多了。把爬树作为看家本领的猴子不用说了，就是猴子的子孙——人类中间也有不少具有不可轻视的可惊伎俩的人物哩。爬树到底是违反地球引力原则的行动，所以我在这方面，即使表现得落后一些，也并不算是多大的耻辱；但在捕蝉运动上，究竟带来了若干的不便。幸而我还有爪子作利器，好歹能够爬上树去，只是在爬的时候，确实并不如旁观者想象的那样舒服罢了。而蝉鸟又是能飞的东西，和螳螂兄不一样，蝉飞冥冥之后，爬了半天树，就可能遭遇到和不爬树完全没有区别的悲哀的命运。此外，还往往有被蝉鸟浇小便的危险。而且那小便往往是以我的眼睛作为目标淋漓而下，逃避都没有法子逃避。所以小便一节，还希望蝉公收回成命才好。至于临到飞遁的时候要遗溺，究竟是怎样一种心理状态影响了生理器官呢？是不是窘极而溺呢，还是一种乘敌不备浇淋一下，企图取得自己逃遁的时间呢？要是后者的话，那就和乌贼的吐墨、打架骂王八的时候显示身上刺的花纹，以及主人玩弄拉丁语等等属于同一类型的行动了。这也是蝉学研究上不可忽视的重要问题，精心钻研的话，一定有写作博士论文的价值的。这些都是闲话，不要多费笔墨，还是书归正传吧。蝉鸟最集注的地方——假使嫌“集注”两个字太生硬了，那也可以改用“集中”；不过“集中”两个字又似乎太陈腐了，还是恢复用原来的“集注”吧。且说蝉鸟最集注的地方是青桐，青桐据说汉名叫作“梧桐”。青桐树的叶子生得非常稠密，而且叶子大得像团扇一般。重重叠叠，多得望不见枝子。这给我的捕蝉运动带来了极大的困难。俗话所谓“闻其声不见其人”，仿佛正是指我这个时候的情境而言的。我别无他法，只好凭声音作向导，从下往上攀行了六尺左右，果然符合我的

预期，梧桐树至此分成了两个杈子。我就在这个所在休息一番，并且在树叶里侦探蝉鸟的所在。但是因为爬行的时候，发出了窸窸的响声，已经有敏感的闻声飞走的家伙了。只要有一只一飞就不好办了。在“模仿”这一点上，蝉鸟是绝不低于人类的蠢货。有一个飞走，就一个跟着一个地飞了；有时候好容易刚刚爬到了双杈的地方，满树已经静寂得声息毫无了。不论我怎样用眼睛搜索，用耳朵侦探，也再没有半点蝉气了。因为再爬一回也怪麻烦，我想索性就在这场所休息一番吧，于是就在威武地高踞在双杈中间静待第二个好时机来临的当儿，不知不觉地进了睡乡。猛然醒过来的时候，哎呀，我已经从黑甜的睡乡里跌落到院子的铺地石上面了。……不过话还得说回来，通常我爬一次树，总还是可以捉到一只蝉的。兴趣不浓者，只在于一捉到它，就非在树上把它衔在嘴里不可，因此等到下来地上再吐出的时候，已经没有了气，不论怎样逗它弄它，也不再活动了。捕蝉的妙趣在于：正当知了公狠命地伸缩着尾巴大声叫唤的时候，潜手潜脚走近去，以饿虎一般的姿态，用前腿压住了它的那一刹那。这时候，知了公高声悲啼，薄薄的透明的发着油光的翅膀无休无尽地振动着，那种速度、那种美丽，简直没有办法可以用语言来形容。确实可以说得上是蝉世界的一大奇观。我每压住知了公一次，就要求它叫我尽情赏览一番这种艺术的演技。必须等待看腻了之后，方才对不起，把它放进我的嘴里。蝉和蝉也不一样，有的在放进嘴里之前，一直都继续着这种演技的。

次于捕蝉的运动，就是溜松了。关于溜松树，没有冗长描写的必要，略说几句就行了。溜松树的运动，乍听起来仿佛是像滚雪球似的推滚松木的运动，其实不然，它还不过是一种爬树运动。只不过捕蝉运动是为了捕捉蝉鸟而爬树，溜松运动却是为了爬树而爬树，这就是两者之间的区别所在。原来松树是一种常青松，自从北条时赖[①] 将军一餐以后直到今天，长得非常坚硬。因此再没有比松树更不好溜的东西了。不容易下手也不容易下脚，换句话说，就

① 北条时赖，日本十三世纪时(镰仓时代)执政的武将，据传时赖曾投宿村民佐野常世家中，常世不知时赖身份，但殷勤招待，焚钵松以款客。

是不容易下爪子。溜松这种运动，就是要一气呵成地往树顶跑上去，跑上去之后再跑下来。跑下来有两种方式，一种是倒着身体头朝着地跑下来，另一种是取向上跑的姿势，搭拉着尾巴跑下来。我倒想请人们猜测一下，在这两种方式中，哪一种方式更困难一些。按照人们的肤浅的见解，也许以为既是向下降落，还是头朝下的舒服一些吧。那样猜就大错特错了。他们只怕是只晓得源义经[①]将军从鹎越山[②]上面倒翻下来的故事吧，以为连源义经都是头朝着地倒翻下来的，猫儿至多也不过如此罢了。其实猫也不是这样可以随便轻视的东西，诸公知道猫的爪子是向着哪个方向生长的吗？原来我们猫的爪子一律是向后屈曲的。所以像钉耙一样，要是攀住了东西向身边耙，那是很合适的，要是逆着身体向外推送，这样的本领就没有了。现在假定我已经一口气爬上了松树，可是我本来是地面上的动物，按照自然的法则，我势不能永远停留在松树顶上的，所以稍停一会以后，当然还要下去。为了要下去，单单放开腿向下一落，那么速度就太快了，所以必须运用什么方法去缓和几分太快太猛的自然趋势不可。因此是“降”而不是“落”。当然“降”和“落”也是不能截然划分的。落得稍慢一些就成了降，降得稍快一些就成为落了。又像降又像落的动作还不妨合称作“降落”。总之我不大情愿从高高的松树上面落下来，就非把落势缓和一些，使之成为降或者降落的姿态不可。也就是说非用一种方法抵抗住下落的速度不可。前面已经说过，猫的爪子都是生得向后弯曲的，所以假使猫在落的时候，头在上尾在下，一运用爪子，那么每一个爪子都能够成为阻止猛然下落的阻力，因而就可以变落为降了。这个道理十分浅显。然而假使猫倒转了身体像源义经将军那样溜下来的时候，就没有办法利用自己的爪子了。哧溜哧溜地，滑到哪里都没法支持自己的体重。于是本想是“降”或“降落”的，临到中途不得不发生变化，成了“落”的状态。于是要表演源义经式的倒翻鹎越山的把戏也就非常困难了。这是一般猫儿的情况。至于我自己，却和一般的

① 源义经，日本十二世纪时武将。

② 鹎越山，在今神户北方，源义经曾作战于此，在山上倒翻而下。

猫儿不同。在猫儿里面恐怕只有我一个才是具有这种倒翻鸭越山的特殊本领的。因此我就把这一项运动叫作溜松运动。

关于最后的一项运动——巡墙运动,现在略谈几句。我主人家的院子是用竹篱笆圈成的。和走廊平行的一边,足有五六丈长,可是左右两边很短,合起来也不过两丈多。刚才我所说的巡墙运动,就是在这个竹篱笆的围墙上面巡行一周,中途不许落地。虽然半途失败的事情也往往发生,然而每当我有始有终地完成了巡行一周的目的,我就会感觉到无限愉快。竹篱笆的竹子中间夹杂有不少烧焦了头的圆棍子,极便于我随处休息。今天我的巡墙成绩非常好,从早晨到晌午,已经走过三遭。越走越熟练,越熟练兴趣也就越浓。终于重复了四次。第四次的巡墙运动进行到了一半的时候,从隔壁人家的房顶上面飞来了三只乌鸦,在距离我不到一丈的前面的篱笆上面一字儿停驻下来了。这一帮不懂礼貌的东西！它们妨碍了我的运动,而且它们来历不明,哪能随随便便地停留在别人家的墙头上呢！因此我就高声儿喊叫道:“喂！我要过去,赶快让开！”我这样一呐喊,最前的一只乌鸦对我望望,只是咧开了嘴笑笑。第二只注视着主人的院子。第三只在墙头上擦抹着嘴,不成问题是吃了什么东西来着。我为了等待答复,立在墙上给了它们三分钟的考虑时间。乌鸦通称作“丧门神”,的确也是一些丧门神。不论我怎么等待,它们既不答复,也不躲开。我无计可施了,只好慢慢地向前走去。我刚一举步,最前的一只丧门神就抖擞开翅膀。我以为它到底还是怕我的威风,准备逃跑了。谁知道它只是把向右的姿势掉换成向左罢了。该死的东西！要是在地上的话,我决计不轻饶它,无奈目前的一段路程,平常时节都很难走,何况现在又出现了三只魔障,我实在没有余力跟丧门神计较了。可是也不甘心这样等待到它们退却。首先是这样站着等起来,腿力就支持不了。对方是有翅膀的东西,在这样的地方停留惯了的,所以只要它们高了兴,爱逗留到什么时候就可以逗留到什么时候。而我已经巡行到了第四遭了,就算是在平地上走也走得够乏的了,何况我的巡墙运动是一种运动,也可以说是一种不下于走钢丝一样的惊险表演呢。连太太平平的时候都难保不掉下去,此刻又出现了数达三

名的黑衣党徒拦着去路，真是一个不容易打通的大难关。光景只有我自动地中止运动，从墙上跳下去的一条路了。真麻烦！心想就这样一鼓作气地跳下去吧。敌人数目既多，又都是我眼睛里看不惯的人品，嘴儿丑陋地尖出来，活像个天狗的抱来子，不成问题是些坏蛋。恐怕还只有退却比较安全，太深入了，万一失足坠地，倒更加耻辱了。我正在心中这般盘算，朝左的那只乌鸦叫道："阿——迂！"接着第二只也模仿着叫道："阿——迂！"第三只更加周到，"阿——迂！""阿——迂！"地连叫了两声。不论我怎样温柔敦厚，也实在看不下去了。首先，在自己的家里受到乌鸦之类的侮辱，实在有关我的声名。如果谁要说反正我没有名字，可以没有关系，那我可以这样说：实在有伤我的体面。因此，我绝对不能够退却示弱。俗话里也有"乌合之众"这样的话，三只乌合的力量也许更是意外地脆弱吧。我决心能前进一尺就前进一尺，慢慢地向前推进。乌鸦们偏偏装作没有看见的样子，它们自己似乎在谈着什么。我越发动了肝火。只要墙头再宽出五六寸的话，我准定要给它们一点苦头吃。遗憾的是我不论怎样愤怒，除了慢慢前进之外再没有其他的办法。好不容易才走到距离乌鸦的先锋五六寸的地方，正打算休息一下，丧门神们仿佛约好了似的突然一齐鼓翅飞起了一二尺高。我脸上被这阵冷不防的风一刮，吃了一惊，就踏了一个空，扑通坠落到地上了。这一下可完了！我从墙脚底下向上一望，只见那三只乌鸦又已经停留在原来的地方，排齐了嘴低着脑袋看我哩。好蛮不讲理的东西！我也瞪起了眼睛望着它们，然而不起什么作用。我拱起了身体吼了一会，更加白搭。像俗人不理解神妙的象征诗一样，它们对我表示的愤怒符号丝毫不发生反应。想起来这也并不奇怪，是我自己不对头，我一直把它们看做猫了。假使它们是猫，对我这样的表示一定会有反应的，偏偏它们是乌鸦，既是丧门神的乌鸦，就再没有话可说。好比资本家急于想压倒主人苦沙弥先生一样，又像是向西行和尚[①] 行贿银制的猫儿一样，都

---

① 西行和尚，日本十二世纪时（镰仓时代）僧人，二十三岁出家，行脚各地，吟诗为乐。

是白费心机的事。再打一个譬喻，不知高低的丧门神在西乡隆盛元帅[①] 的铜像上面浇了粪，也是无理可喻的。善于临机应变的我，看透了事无可为，就不再固执，而安详地回到走廊上去。已经是吃晚饭的时候了。运动固然好，过度也是不行的。整个儿的身体像散了架一样，非常疲乏。而且正当初秋，我的皮衣裳在运动中被太阳晒着，大概已经吃足了阳光，热得简直受不了。毛穴里面渗出来的汗仿佛要流出来，可恨又像油漆一般只粘在毛根上面。背心奇痒难忍，也搞不清楚是由于有汗而痒呢，还是因为有跳蚤跑进去了。要是嘴能够够得着的地方也还可以咬咬，要是腿搔得着的领域也还可以挠挠。一到背脊正中一带的地方，就不是我自己的力量能够左右的了。在这种时候，我就必须找一个人，靠在他的身上乱蹭一阵；再不就得跑到松树旁边在松树皮上充分实行摩擦术。反正，两者之中要不选择一种，我便难过得睡不成觉。人类本来是蠢货，当我发出了念佛似的“抚猫声”——人类把我的念佛声音叫作“抚猫声”，但以我们猫类作为主体来设想的时候，不应该叫作“抚猫声”，而应该是“猫被抚声”的。这些且不必多论。——总之，人类原是蠢货，被我们猫儿一发出“猫被抚声”，走近他们的膝旁的时候，他或是她十之八九会误解作我对他或是她表示爱情了，不但完全让我自由，爱怎样蹭就怎样蹭，而且还会温柔地抚摩我们的脑袋。不过最近我的毛里面繁殖着一种叫作“跳蚤”的寄生虫，自从有了这种寄生虫，我稍一挨近人们，人们就会立刻提住我的脖子筋，把我扔得远远的了。这种寄生虫小得人的眼睛看得见看不见还是问题。可是看来就是因为这种微不足道的虫子的缘故，把我厌弃了。人们的态度，真是所谓“翻手为云，覆手为雨”！只为了这个为数至多不过一两千的小虫子，就忍心表现得这样自私自利！据说人类社会里流行的爱的法则的第一条就是这样的：“对自己有利的时候，必须对人表示爱！”现在人们对我的态度已经改变了，无论我痒得怎样不能忍受，也休想再利用人来解决问题了。因此除了采用第二个方式——摩擦松树皮之外，再没有别的办法了。

---

① 西乡隆盛元帅，萨摩藩士出身，参加明治维新运动，攻陷江户（今东京）城有功。今东京上野公园中有其铜像。

为了摩擦松树皮而将要举腿跨下走廊的时候，我又一想，这依然是一个得不偿失的笨法子。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松树皮上面有油脂，这种油脂非常顽固，只要它一粘上了毛尖，哪怕打雷，哪怕巴尔第的舰队全部覆灭，它也决不肯再脱离。不单是这样，只要它一粘上了五根毛儿，顷刻之间就蔓延到十根。刚刚觉得十根毛儿遭殃了的时候，又早已扩大到三十根了。我是一只爱淡泊的风雅的猫，一向对于这种顽固不化、恶毒凶狠、黏黏糊糊的东西是深恶痛绝的。连艳名满天下的美猫我都懒得接近，何况这种松脂呢？让形状和车夫家的老黑在北风里流下来的眼屎相同的东西，来染污我这一件淡灰色的皮袍，实在太可惜了。这是只要设身处地想一想就能够明白的事情。可恨松脂从来也不动一点脑筋。当你刚刚走到它旁边，把背靠在它上面的时候，蹋一下就把我吸住了。和这种不明事理的蠢物打交道，不仅有伤我的体面，而且有损我的皮毛。既是这样，只好暂时忍住了痒。两种方法都不能实行，好不别扭。要不早些另想办法，老是这样湿漉漉痒扎扎下去，说不定要闹出病来。我正在屈着后腿苦思有没有什么好的对策的时候，无意中却想起了一件事情来。

我家主人时常手里拿了毛巾和肥皂，飘飘然地也不知道是到什么地方去。看他过了三四十分钟之后回来时的样子，暗淡的面色上面有了一些活气，仿佛增加了一点儿光彩。要是对于主人那样肮脏邋遢的人还能发生那样大的作用，那么对我就一定会起更大的作用了。我这样毫不加工，容姿已经如此不凡，并没有变成更漂亮的美男子的必要；只是万一招来什么疾病，弄得享寿一岁就不幸夭折，可就太对不起普天下的人民大众了。我也曾打听过，主人的去处原来是人们为了消遣时光而设计出来的所谓澡堂。既然是人们笨手笨脚造作出来的玩意儿，一定是不中用的了。但到了我目前这样狼狈的时节，似乎也不妨进去看看，等到试浴过一次而不发生功效的时候再停止也不迟。然而人类是不是有容许异类进入为他们自己所设置的浴池去的雅量，倒是一个大疑问。虽然那里是我的主人可以自由进出的地方，或许不至于坚决排斥我，可是万一对我不起，叫人家听见了，我的脸往哪儿搁呢？为了保险起见，总还是先去侦察一番的好，侦察过后，认为适宜，再衔了毛巾跳进浴池里去试试也不为迟。主意既

定，我就缓步向澡堂出发了。

出了小胡同向左转，对面有一个像竹子样的东西矗立着，顶儿上吐着白烟，那就是澡堂了。我从旁门里面偷偷地走了进去。

——假使有人认为从旁门偷偷地进去便是卑劣，便是怯懦，我就认为这是那些不从正门拜访就不能受到接待的人们带着醋意对我发出来的胡言乱语。从古以来聪明才智之士都是钻空子抄旁门的。据说《绅士养成法》的第二卷第一章第五页里面就描述了这种捷径。第六页上还写着有“绅士临终时给他的子孙的遗嘱：旁门是我占便宜的门”之类的文句呢。我既是一只二十世纪的猫儿，我的教育程度决不比绅士们落后多少。希望不要太小看了我。——且说我偷偷地走进去一看，左边把松木柴火堆得像座小山，那些柴火都锯成了八寸长短。柴火旁边的煤块垒得像一个小丘。要问为什么说柴火像山、煤块像丘？其实这倒没有什么深意，只是为了修辞关系，把山和丘两个字分开来用罢了。不过人们又吃米，又吃鸡，又吃鱼，又吃兽类，吃遍了种种恶食以后，现在竟堕落到连煤块都要吃起来，真是可怜到了极点。我看见尽头的地方有一个六尺宽阔的进口，门儿敞开着，我望望里面，只是放着空水桶，静悄悄地没有什么声音。可是对面人声嘈杂，我想浴池一定就在那里，所以穿过了劈柴和煤块交界地方所形成的山谷，左转弯向前进，右边有一个玻璃窗，窗子外面的木板上面码着许多圆的小木桶①，一层一层地码成了一个三角形，和金字塔仿佛。把圆的东西码成了三角形，必然大大违反了圆的东西的本愿，对于小木桶堆，我的心里面不觉发生了怜悯之情。不过在小木桶堆的旁边，富余出来一块五六尺的木板子，这一块空地，倒像是特为欢迎我而留出来的。木板距离地面一公尺左右，是一个理想的跳高设备。我连声叫着妙妙，轻轻地纵身一跳，于是所谓澡堂的一切立刻呈现在我的鼻尖、眼底、面前了。要问天下什么事情最有趣，我的回答将是：最最愉快的事情就是吃到了从来没有吃过的东西，看到了从来没有看见过的事情。诸位先生如果也和我的主人一样，每星期要有三次，每次要在这个澡堂里泡上三四十分钟，当然不必谈了；假使竟和我一

① 小木桶，日本澡堂中备以供浴客冲洗用。

样，一次也还没有见过什么澡堂，那么我就劝你趁早去观光一下。哪怕是父母临终，你不去“亲侍在侧”都没有关系，但倘不去看看澡堂的情景却是万万使不得的。世界虽然广阔，恐怕像澡堂这样的奇景也很不多了。您要问有什么希奇？唉，希奇得我简直说不出口来。在这玻璃窗子里面蝇营狗苟、忙忙乱乱着的，竟是些赤身露体的人，都是北美的生番，都是二十世纪的亚当！假使追溯起衣裳的历史来——这未免太啰嗦了，还是让给笃非尔斯托莱克先生去搞，咱们不要去追溯吧。反正人类都是穿着衣服的。十八世纪的时候，博那希在英国的巴斯温泉订立了严格的规则，按照那个规则，不论男女，在浴场里都必须从肩到脚用衣物掩蔽起来。又距今六十年前，英国某某城市里要创办一所美术学校。既是一所美术学校，当然就要搜集一些裸体画、裸体照片，乃至裸体模型等等，这里那里陈列起来。这倒还不要紧。临到要举行开学典礼的时候，学校的校长以及全体教职员才感到存在着一桩非常棘手的事情。问题在：要举行开学典礼，就非邀请市内的名媛淑女来参加不可。然而按照当时高贵妇女的想法，人类乃是穿着衣服的动物，绝不是长着毛的猴子的子孙。人而不穿衣服，那就跟象没有了鼻子、学校没有了学生、军人没有了勇气一样，完全丧失了他们的本质了。既然丧失了本质，那就不能够再叫作人，只能够叫作兽了。不管它是照片也好，模型也好，反正把这些东西和人类为伍，当然就有损名媛淑女们的品位了。因此她们都一致拒绝出席。学校当局虽然认为这些女性太不高明，然而东西各国原都一样，妇女是一种必备的装饰品。她们虽然舂不了米，当不好志愿兵，然而在开学典礼当中她们却是缺少不得的。学校方面因此无法可想，只好跑到布店里去买了三十五匹零八分之七匹的布来，给那些兽人统统穿上了衣裳。他们认为礼多人不怪，所以索性连裸体人的脸儿都给盖严了。据说这样才好容易如期地举行了开学典礼。对于人们来说，衣裳就重要到了这个程度。近来虽然有主张裸体画的先生们不断地嚷嚷着什么裸体画裸体画，他们的主张是很荒谬的。从生下来到现在不曾裸体过一天的我来看，那种主张无论如何是欠妥的。裸体本来是古代希腊罗马的遗风，是受了文艺复兴时代淫靡风俗的影响而流行起来的东西。希腊人和罗马人，平素本来就是裸着

体的，所以他们根本不去考虑风教方面的利害，然而北欧却是寒冷的地方。连日本都有“光身难以旅行”的俗谚，假使在德国英国不穿衣服，就得活活冻死。冻死可就糟糕了，所以还是穿上衣服的好。一到大家都穿起衣服来的时候，人类就成为用衣服包裹起来的动物了。变成了用衣服包裹起来的动物以后，一旦再遇到裸体的动物，就要把他们当作兽类了。因此欧洲人、特别是北欧人，都无妨把裸体画、裸体像看做兽画兽像，更不妨看做比猫还不如的兽画兽像。说什么裸体就是美？算美也好，反正是美的兽罢了。这样说，也许有人要问：“你难道没有看见过西洋妇女的礼服装束吗？”是的，我是一只猫，没有机会亲眼瞻仰过西洋妇女的礼服装束。不过听是听说过的。听说她们把露出胸、露出肩、露出臂的衣裳叫作大礼服。确实奇怪得很。然而直到十四世纪为止，她们的服饰并不那么滑稽，穿的仍然是没有什么奇怪的衣着。至于何以她们会演变到穿起马戏团团员一样的怪服装，说起来话太长了，还是不要说吧。反正知道的人知道，不知道的人不知道，也就算了。历史方面的故事，我们现在不去谈它。我们只想在这里指出来：西洋妇女虽然喜欢在夜晚穿上这种奇装异服，自鸣得意，但是她们的内心却还有着和普通人一样的地方，只要看她们白天出门的时候，依然要把肩膀盖起、胸部掩好、手臂包紧，甚至于叫人家窥见了一只脚指头，都认为是极耻辱的事情。足见她们的晚礼服一定是根据一种什么呆念，由傻子斟酌出来的玩意儿。假使傻子们还觉得不满足，索性白天也把胸臂露出来不好吗。我们对那些裸体信仰者们，要说的也是这些。裸体既是那么好法，敢请他们的女公子也裸了体，顺便请他们自己也裸了体到上野公园去散散步好了。说这样不行么？恐怕不是不行，而是因为西洋人不那么做所以才做不得的吧。目前不是明明有许多人穿着极不合理的大礼服，而自己还得意扬扬地在帝国饭店之类的地方进进出出吗？要问为什么竟然会那样搞起来的，说穿了一文不值。无非因为西洋人那么穿，所以也那么穿罢了。无非因为西洋人有实力，所以哪怕是不合理的、糊涂的事情也非模仿不可罢了。在有势力的人面前，必须低头，在强有力的事物前面必须屈服，在重量下面就得受压，这一连串的“应该”“必须”不是太荒谬了吗？如果辩解说：荒谬虽然荒谬，可是又有什么办法

呢？那么我要劝告他，既然如此，就再也不要把日本人看做什么了不起的国民了。谈到学问方面，也有同样的情况，但因它和服装毫不相干，我就不来饶舌了。

总之，衣服对于人类是这样重要，重要到竟可以说衣服是人类的重要条件——不，竟还可以说人类是衣服的重要条件哩。竟还不妨说人类的历史不是肉的历史、骨的历史、血的历史，而仅仅是衣服的历史。所以一看见不穿衣服的人，就会感觉到他不是人了，就会感觉到遇着什么鬼怪了。鬼怪也好，假使大家订立公约，同时都变成鬼怪的样子，当然也就无所谓了，不过现在这样去做，人类自己也会感到烦恼的。为什么要这样说呢？因为最初的时候，大自然的意思是把人类制造成一律平等的东西，送到人类社会里来的。所以不管是谁，初生下来的时候，都是赤裸裸的。假使人类的本性能够安于平等，彼此之间毫无差别，那么大家都一定会一丝不挂地一直生活下来的吧。然而后来，在赤裸裸的人群中间，有一个人这样说了："像这样别人和我没有一点区别，那么不管我怎样努力也是白努力，表现不出我的劳苦成绩来了。总要想出一种办法，让大家一看，就能够很清楚地区别出来人是人、我是我才好。我希望能够在自己的身体上面放上一种叫任何人一看都能大吃一惊的东西，有没有什么妙法儿呢？"这样，那人冥思苦虑了十年之久，才发明了一种短裤衩。他立刻穿上短裤衩，洋洋得意地到处炫耀着说："怎么样？佩服我吧？"原来那个人就是今天的人力车夫们的祖先。也许有人感觉到很奇怪，难道发明一条极简单的短裤衩也要耗费十年的时间吗。产生这种怀疑，是因为用了今天的社会情况去推想蒙昧的古代世界的事物。在蒙昧的古代，确实还没有过像短裤衩这样的大发明。据说笛卡尔费了十几年的工夫，才想出了"我思故我在"的道理，而这个道理在今天来说，连一个三岁的孩子都不难理解。一切道理在最初去思索的时候，都是极费心力的。虽然耗费了十年时间才发明出一条短裤衩来，我们还确实不能不说车夫的智慧真是十分难得的呢。——且说短裤衩出现以后，世界上得势的都是车夫党徒了。于是又有的鬼怪不平起来，看不惯车夫党徒穿着短裤衩横行霸道旁若无人的样子，于是又费了六年的岁月，发明了一种大废物——褂子。于是短裤衩的势力顿然衰退，

出现了褂子全盛的时代。须知青莱商、药材商、布商等等，都是那位大发明家的后裔哩。紧接着短裤衩时代、褂子时代出现的就是日本式的礼服时代。这种日本礼服，是对于褂子的专擅跋扈感到愤懑的鬼怪设计出来的。过去的所谓武士，以及当代的官员们，就都是那位鬼怪的族类了。像这样，鬼怪们各各标新立异，最后甚至出现了西洋礼服——怪里怪气的燕尾服的模仿者。追溯一下这种奇形怪状的衣服的源流，它们都决不是毫无来由、毫无根据、偶然地产生出来的。都是由于抱有一种压倒别人的雄心，为了表现出“我和你不一样！”这才弄出来许多新鲜花样，穿到身上去的。由此可以发现出宇宙间的一条真理：“人类憎平等”。这条真理是和“自然忌真空”一样颠扑不破的。因为憎恶平等，人们已经把衣裳紧紧包在身上，当作他们的骨他们的肉一样不可分割了，把他们当作“人”的本质一样了，然而今天他们竟把如此宝贵的衣裳完全脱掉，回返到浑浑噩噩的平等时代，不是发了疯是什么呢？就算他们甘心情愿承担下疯人的名义，事实上还是回不到平等时代去的。因为从文明的人的眼睛里看来，他们不过是些鬼怪罢了。就算能把全世界若干亿人口统统推回到鬼怪的境地去，是不是就能够再度实现平等呢？其实到了一切人类都成了鬼怪，谁都可以心安理得，不感到什么羞耻了的时候，也还是不行的。全世界都成了鬼怪的第二天，鬼怪和鬼怪的竞争就又开始了。虽然不能够穿上衣服竞争，不穿什么的鬼怪也还是要和不穿什么的鬼怪竞争的。赤裸裸也罢，反正总要竞争出什么差别来的。这样看起来，衣服到底是脱不得的东西。

然而现在，我看见的一群人物，竟都把脱不得的短裤衩呀、褂子呀、乃至礼服呀等等完全脱光了放进了衣箱，毫无顾忌地把与生俱来的丑态在众目环视之中露呈出来，而且还坦然自若地纵声谈笑。前面我所说的奇异的景象，就是指的这些。请允许我有这样的光荣，向诸位先生介绍这种奇景的片断。

浴场里吵吵嚷嚷地乱成了一团，我也不知道应该从什么地方记述起才好。鬼怪们干的事情是没有规律的。所以要想作出条理分明的叙述是非常困难的事情。先从池子说起罢。——我也搞不清楚究竟是不是池子，只是认为大概那就是池子罢了。池子宽约三尺，长却

有九尺，划分成了两个部分。一部分盛着白颜色的热水，浑浊得仿佛溶化了石灰在里面，听说这池子叫作什么“药汤”[1]。不单是浑浊，看去还非常油腻。过后仔细一打听，才知道那样脏法是毫不奇怪的，一星期才换一次水哩。旁边的池子，据说是普通的热水池了，可是我赌咒，绝不能说它是清澄透明的，说它的颜色和搅混了的存储雨水以防火灾的太平桶里的水色一样，丝毫没有说得过分。

从现在起要描写鬼怪们了，不过这个工作很不好做。太平桶的池子里兀立着两个年轻小伙子，面对面地舀着水，刷刷地直往肚子上面浇着。倒真是开心呀。两个人在肤色黑黑的一点上，都黑得无可挑剔。我正在欣赏他们的雄姿，其中一个一面用毛巾抹着胸部一面说道：“老金，我这地方总觉着疼痛，是什么毛病呀？”叫作老金的那个年轻鬼怪就热心地忠告他道：“那是胃呀，胃痛这玩意儿可是致命的，不加倍当心可很危险。”先头那个指着自己的左肺说：“不过疼痛是在这左边儿哩。”老金说：“对啦，那就是胃。左边胃，右边肺嘛。”“是吗？我还以为胃在这边儿哩，”说完了又敲了敲腰部给老金看。老金说：“那是疝气。”

可是这当儿，一个二十五六岁的长着稀疏胡子的人扑哧一声跳进了水池，同时，黏着在他身上的肥皂和油垢一齐都漂浮到水面上来了，闪闪发光，仿佛水里有了金属物似的。旁边有一个秃脑袋的老头儿向一个留着长发的家伙絮絮叨叨地说着话，这两个人都是把全身泡在水里面，只把脑袋露在水外头。老头儿说：“哪儿呀，人一到这个岁数就不中用了，老了到底就比不了年轻人啦。然而只有洗澡，倒还是水不烫烫的就觉得不舒服。”长头发的家伙说：“老爷子可以算得结实的了。这么强壮，就得说是很难得的啦。”老头儿说：“强壮倒也说不上，就是还不害病罢了。人只要不为非作歹的，本来都可以活到一百二十岁哩。”“是吗？能活到那么大岁数吗？”“那没问题。一百二十岁是保证可以活到的。维新以前牛込区有个叫做曲渊的旗本[2]，

---

① 药汤，日本浴池有两种，一种为普通热水，称为“汤”。另一种水中羼入某种矿物或植物，据云可以治病（如皮肤病、神经系统疾病等），称为“药汤”。

② 旗本，日本封建时代住居将军府所在江户地方的武士之称。

他家里一个男仆就活到了一百三十哩。”“嚯，那家伙可真是能活呀！”“因为活得太长，连他自己的岁数都记不得了——不，活到一百岁的时候他还能记得，往后他就完全忘干净了。我只知道他活到一百三十，那还不是他死的年岁，以后怎么样就不大清楚了，说不定还活着呢。”老头儿一边儿说一边儿跨出了池子。长着几根稀疏胡子的家伙把云母一样的东西撒在他的周围，一个人在那里嘻嘻地笑着。

换进池子里去的是一个与众不同的鬼怪，背脊上刺满了画儿，仿佛画的是岩见重太郎抡着大刀斫杀巨蟒的故事，可惜还没有画完，所以看不到巨蟒的所在，重太郎也就有点不免茫然自失的神气。这个鬼怪一跳进池子就喊道：“这么温吞吞的，真该死！”接着又跳进去一个家伙，皱着眉像是烫得受不了似的，说：“可够呛！……不能再凉一点儿！”说完以后一眼看见了重太郎，就招呼道：“哦！老板！”重太郎也“哦”了一声，待一会发问道：“老矫怎么样呀？”“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老矫就爱喝两盅。”重太郎说：“还不光是喝个酒儿哩。”“是吗？那家伙实在不是一个好东西。——也说不上怎么回子事，大家就讨厌他。——说不上怎么回子事。——反正大家不相信他。一个手艺人还兴那个样儿吗。”重太郎说：“可不是吗。老矫那么倔强，那么不肯顺服，人家还能相信他！”“一点儿也不差。他老觉得他自己有一手儿。——结果是自己吃亏。”重太郎又说：“而今白银街也没有什么老辈了。现在只剩下桶铺的阿元、砖瓦铺的老板和掌柜的几个了。你我都是生在此地的人，说到老矫，可就搞不清楚他是打哪儿来的了。”“是呀，可是你看他还那么自大哩！”重太郎说：“哼。也不晓得为什么，他就那么惹人讨厌。他也不跟人来往。”一直是这样体无完肤地攻击着老矫。

对于普通水池方面的情况，就写到这里为止。转过眼睛去向药池那里一望，也是群贤济济。与其说是许多人泡在水里面，倒不如说是把水浇在许多人中间了。而且这里面的家伙都是非常悠闲不迫，从刚才一直到现在，光看见有进去的，却没有看见一个出来的。照这个样子只进不出，待上一个礼拜，水哪能不浑浊呢？我感叹之下，再仔细一看，看见苦沙弥先生被压挤在左边的一个角落里面，浑身泡得通红，动都动弹不得了。心里很可怜他，希望有谁能让一条路叫他出

来才好，偏偏谁也没有要移动一步的样子，而主人也没有想逃出来的表示，只是通红通红地愣在那个地方。这实在太受罪了。大概他决心要把二分五厘的浴费捞够了本，所以才弄到这样通红的吧。忠于主人的我立在窗子外面的木架子上，很替主人担心，他要不早点出来，就准得上火了。

这时候在主人旁边的旁边泡着的一个人皱着眉头说："这玩意儿可太烫啦，脊梁背那里就跟开了锅似的直来热水！"语气里面是向同池的鬼怪们征求同情。偏偏有一个鬼怪得意地说道："哪儿的话，这么个劲儿刚刚好。药水池要不热到这个程度就不顶事。我们的家乡，得泡比这个热上一倍的池子呢。"又有一个用毛巾裹住了他的凸凸凹凹的脑袋的家伙向大家请教："究竟这种药池能治些什么毛病呢？"一个瘦瘦的、脸儿的颜色和形状都有点像黄瓜的鬼怪说："作用可大哩，能治百病，确实了不起！"我想，假使药水池塘真有那么了不起的功效，他似乎还可以长得更健康一些的。又有一个说话了："放进药去以后，第三第四天上最好。像今天来洗，是最好的时候了。"我一看说这样百事通的话的人，原来是一个很胖肿的家伙，大约是积垢太多了吧。不知道什么地方又有一个人尖着嗓子问："把这池塘的水喝了也可以见效吗？"也不知道从什么地方的人的嘴里来了回答："等它凉了，喝上一杯再睡觉，晚上就可以不必起来小便，可妙哩。您不妨试一下。"

池塘方面的情况就看到这儿为止。我再转眼去游览一下搓洗场上的风景。数目真不少，连画都不便画下来的亚当们密密挤挤地排列着，在那里爱做什么姿势就做什么姿势，爱洗什么地方就洗什么地方。其中尤其叫我吃惊的有两个亚当，一个仰卧看着天窗，一个俯伏看着流水道。这一对亚当仿佛是特别有闲。又有一个光头对着墙壁蹲下来，一个小光头不停地给他敲着肩膀。这两个大概是师徒，小徒弟现在代理了搓澡员的职务吧。正牌的搓澡员也在场，光景是伤风感冒了，所以那么热还居然穿着背心，用小木桶向老爷的肩膀上浇着热水。我发现搓澡员的右脚的大拇指上夹着一条羊毛的搓澡巾。这边有一个贪心不足的家伙霸占着三个小木桶，向他身旁的人说："你使这块肥皂，使吧使吧！"同时还在作着长篇大论的演说。我一听，原

来是讲的这样的故事："大炮是打外国传来的东西。咱们从前是刀对刀地互相斫杀的。因为外国人怯懦，所以才造出那种大炮来了。仿佛不是中国造的，是西洋造的。郑成功的时代还没有的。——郑成功就是清和源氏。据说源义经从虾夷渡海到满洲去的时候，带了一个很有学问的虾夷人一道去的。后来源义经的儿子攻打大明国，大明国敌不住了，派了使臣到三代将军那里请借三千兵马。三代将军把使臣扣押起来不放回去了。——是个叫作什么——反正是个叫作什么的使臣。扣留了两年，后来在长崎让他认识了一个日本女人，那女人养下的孩子就是郑成功。郑成功后来回国一看，大明国已经被大清国灭亡了。……"[①] 不知道乱诌了些什么。他的后面有一个二十五六岁的脸色阴沉的人，不停地用热热的清水冲着自己的腿裆，光景是长了什么疮，难受得很。横手里有一个十七八岁的小伙子，满嘴"老子我，小子你"地喋喋不休，大概是附近中学堂里的学生吧。在再过去一点的地方，我发现了一个非常奇怪的背，简直像从屁股那地方插了一根紫竹进去，脊梁骨一节一节地看得十分清楚。而且在脊梁骨左右各有四个圆点，像摆老虎吃羊的棋阵似的排列起来，有的发红肿烂了，还窝着脓。……要像这样一个个挨个写下去的话，要写的东西太多了，凭我的力量必然会挂一漏万的。我正在踌躇为难，有点后悔当初不该给自己找这麻烦的时候，忽然看见门口进来了一个穿着淡黄色布褂子的光头佬，一进来就恭恭谨谨向裸体的众鬼怪们施了一礼说："喷！每天都蒙各位先生照顾，多谢多谢！今天天气比较凉，请各位慢慢地洗——多在药池子里进去出来几趟，多暖一暖吧！——掌柜的呀，好好注意着水的冷热！"这样一口气说完以后，那个掌柜的连声回答着："是！是！"郑成功大大地赞扬老板的周到，说："真有一手！要不这样，也发不了财呀！"我骤然看到那个光头佬，很吃了一惊，所以把其他的描写暂时搁起，专门来观察一番光头佬的行动。只见他向一个刚刚走进来的大概四岁的孩子说："小少爷，上这边来吧！"孩子一看见这个踩扁了的枣泥馅月饼面孔的老头子，大概

① 这一段纯系毫无常识的胡说，源义经为日本十二世纪之武将，三代将军为十七世纪前半世纪人，郑成功反抗清朝，驱逐占据台湾之荷兰人在一六六一年。

很觉得可怕，哇的一声哭了。老头儿感觉大出意外，说道："哎呀，怎么哭啦？怎么啦？怕老头儿吧？这是怎么说的！"感叹了一阵，还是没有办法，只好转过谈锋来向孩子的父亲说："哈，源老爷来了！今天有点儿凉。昨儿晚上偷近江铺子的贼多么糊涂呀，把门给开了一个四四方方的洞，您猜怎么着，什么也没偷成就跑啦，大概是看见了警察或是巡夜的了吧！"这样把小偷儿的糊涂取笑了一番之后，又冲着一个人说："瞧瞧，凉起来啦吧。你们年纪还轻，或者不怎么感觉到？"倚老卖老地一个人说着天儿凉。

一时只注意着老头子，不仅把别的鬼怪们的事情完全忘掉，连缩在池子一角的受着罪的主人也在我的记忆里消失了，这时忽然有一个人在搓洗的地方发出了雷样的声音来。我定睛一看，一点儿不错，竟是苦沙弥先生。主人声音的洪大和刺耳这两点本来是我早就听熟了的，不过总还得分地方，所以我现在一听到这个声音，仍然吃惊不小。我立刻断定那是因为他在热池子里泡浸受苦的时间太久，上了火了。假使上火之后，一切都反常倒也罢了，偏偏先生虽然上了火，还丝毫没有改变他的本性。只要听我讲出他为什么雷鸣，大家就可以领会了。原来他把值不得计较的不通人情世故的中学生作为对手，像孩子吵架似的吵嚷起来了。"往后退一点儿，把热水溅在我的木桶里可不行！"这样怒吼着的，不消说就是我的主人。人世间的事情，往往是非曲直很难分辨。这怒吼本来也不必一定要判断为上了火的结果。一万个人之中也许有一个会把主人的怒吼跟高山彦九郎[①]怒斥山贼的行动等量齐观的。说不定主人本人的抱负也正是如此。只由于对方不甘心以山贼自居，所以不能收获预期的效果。那个中学生挺起了胸脯，很和气地回答："我老早就在这个地方的！"这本来也是一句平平常常的回答。不过他表明了决不后退一步，这点使主人没有达到希望。同时主人哪怕再上些火，从答语的态度和修辞上也应该认识到他是不可以再作为山贼喝退的了。然而主人所以怒吼，本来不在学生应该退后冲洗这件事情上，而是因为主人非常愤激，因为他从刚才起就在旁边听着这两个年轻人说话大大咧咧的

---

① 高山彦九郎，日本十八世纪(江户时代)之勤王家，曾以勤王之义游说日本各地。

一点不像个年轻人的缘故。所以即使那个学生老老实实地退让开了，主人在走到穿衣间去以前，也还是决不会默默放过的。主人大喝一声："混账东西，劈査拜査把脏水溅到别人家的桶子里，天下哪儿有这种道理！"刚才我本来也觉着这小子有点儿讨厌，听到他挨骂，我心里感到痛快。不过就身为学校教员的主人来说，言语行动上不免太欠和平了。主人平素就是这样刚愎自用，像煤渣子似的咯喳咯喳的死硬。听说古代名将汉尼巴越过阿尔卑斯山的时候，山路正中横着一块大岩石阻碍了大军的进行，汉尼巴命令在大岩上浇上醋，再用火烧，把它软化以后，再用大锯子把它跟用刀子切鱼糕似的锯平，这才使部队平安通过了。像主人这样在能治百病的药水池子里几乎泡烂了，还竟不见功效的人，如果再不用醋炙的方法，哪怕再来上几百个这一类的学生，折磨上几十年，也改不好他的死顽固性格吧。

在这池塘里泡着的，在这搓洗地方乱嚷乱叫的东西，因为都已经脱了作为文明人所必要的衣服，对于他们，当然不可以再用常情来加以衡量或约束的。他们爱怎么样都行。胃长在肺的地方，郑成功变成了清和源氏，对老矫不信用……这些都是无所谓的。但当他们离开了搓洗间，到了穿衣间里，他们就进入普通人类生活的世界，再不是什么妖魔鬼怪了。他们既已穿上了文明人所必备的衣裳，那就非做和人类相称的行为不可了。现在我的主人正要跨过从搓洗间通到穿衣间去的门槛，可以说正是要从妖魔鬼怪的世界，回到和颜悦色、圆滑婉转的世界中来的一瞬间。就在这一瞬间里，他还是要这样顽固，那么这种顽固，一定是一种无法医治的痼疾了。成了痼疾，当然不易救药，依我看来，对这种痼疾只有一个办法，就是：请校长解除主人的教员职务。主人这样不善圆通的人，被免职以后，一定无路可走了；无路可走，就非饿死在道旁不可。换句话说，免职可以成为主人致死的原因。不过主人虽然挺爱痼疾，却十分怕死，他只希望在不致死的范围之内，享受着一种痼疾的清福罢了。因此只要吓唬他说：你的痼疾要再这样害下去，就非叫你死不可！胆小的主人听说以后，一定会失魂落魄的。就在他失魂落魄的时候，痼疾也就可能霍然而愈了。——万一那时候还不痊愈，那就只好拉倒。

然而对我来说，他糊涂也罢，有病也罢，总归是我的主人。古代

的诗人就写过“一饭君恩重”这样的句子,我虽然是一只猫,当然也不会不时时刻刻关心着主人的事情的。因此,我竟因一心怜念主人,只注意到他附近的情况,再没分神去留心观察别处的动态。不料这时,药水池塘那边传来了一声一声的怒骂。怎么吵起来了呢?我赶紧回过头去一看,只见鬼怪们把池子的狭狭的出入口,遮得连一寸的空隙也没有。有毛的小腿和没有毛的大腿搀杂在一起乱动着。这时候初秋的太阳已经西斜,搓洗间的水汽一直弥漫到屋顶。水汽濛濛之中,可以看到鬼怪们来往纷纭。吵吵着热呀热呀的声音从耳朵钻进了我的头,响成一片,像要把左右耳朵全震通似的。那声音也有黄的,也有蓝的,也有红的,也有黑的,又相互交织起来,充满了整个儿浴场。这种声音只是一种可以形容为混杂纷乱的声音,是一种除此而外再没有任何其他用途的声音。我在这种气氛里迷迷茫茫地呆立着。不久,嗡嗡的声音达到混乱的极点,达到不能再混乱的地步。这时,有一个长大的汉子从乱推乱挤的人丛中直挺挺地站了起来。他的身长比别的汉子总要高出三寸左右。不单是这样,他还抬了他那张弄不清是面孔上长着胡须呢还是胡须中间生了一个面孔的大红脸,发出毒日头里敲着破钟一样的怪声:“烫死啦,烫死啦!来凉水,来凉水!”单凭这个声音和这张脸,就足以压倒那些纷纷扰扰、吵吵嚷嚷的群鬼。甚至使我产生了整个浴场只有他一个人的感觉。他确乎是一个超人,是尼采所谓的超人。是妖精里面的头目,鬼怪中间的大王。我正在这样拜倒的时候,忽然又听见有人在池塘后头答应了一声“有——了!”这又是怎么回事呢?我朝那个方向一看,只见在黑暗朦胧中间,穿着坎肩儿的那个搓澡员把一大块煤使劲儿扔进了灶里去了。灶门关上,那一大块东西劈劈啪啪地响了起来的时候,我才看清了搓澡员的半个面孔。同时他身后的砖墙,在黑暗中仿佛熊熊地燃烧起来了。我觉得很可怕,连忙从窗板上面跳下来向回家的路上走。

我一路上寻思:脱掉了裤衩、脱掉了袍褂、脱掉了礼服,在力求平等的赤裸裸的情况之下,依然会有压倒群小的赤裸裸的豪杰出现的。所以不论怎样一丝不挂,平等到底还是求不到的东西。

回到家里一看,天下太平。主人浴后的面孔上放出光辉,在那里吃着晚餐哩。他看见我爬上走廊的时候,说道:“好自在的猫儿呀,这

工夫也不知跑到哪儿去溜达一趟回来了。"我一看饭桌上面，和他的贫穷不相称地，居然摆了两三样菜。其中有一条烤鱼，什么鱼我倒不清楚，不过我想一定是昨天在老炮台附近捉到的。前面说过，鱼是很壮健的，但不论它多么壮健，这样一烤一煮，也就完蛋了。看来多病也不妨，能苟延残喘地活着就好。我一边心里想着这些念头，一边伏到饭桌旁边去，目的在等候机会讨一些东西吃。但是表面上装出又看见又没有看见好吃的东西的样子。不懂这种装作的人，我敢说他一辈子也吃不到好东西的。主人用筷子戳了一戳烤鱼，仿佛觉得不好吃，又把筷子撂下了。女主人在旁边默默地热心地研究着主人上下运动筷子和开阖嘴巴的姿势。

主人突然向女主人说："喂！把这只猫的脑袋打它一下！"

女主人说："打它？干什么？"

主人说："不用管干什么，给我打它一下！"

女主人说："是这样打吗？"说着摊开手心打了我脑袋一下，打得既不痛也不痒。

主人说："不是没有叫吗？"

"是呀。"

"再打它一下！"

"打它多少下不都一样吗？"女主人又摊开了手扑地打了我一下。依然是不痛不痒的。因此我仍旧兀坐着不动。我虽然足智多谋，却搞不清楚为什么要打我。只要搞清楚为什么打我，好歹还有办法应付。如果只是"打它一下，打它一下"这样来法，打我的女主人既然十分窘，被打的我也非常狼狈了。主人看到第二遍打得还不如他的意，有点焦躁的样子说："喂！把它打得叫唤一下！"

女主人很不耐烦地一面问："要它叫唤做什么？"一面又啪地打了我一下。像这样，对方打我的目的已经十分明确，事情就好办了。只要叫一声就能使主人满足了。主人这么傻，实在叫我讨厌。既是目的在要我叫，只要早点说明白，何须两遍三遍地费这许多麻烦；就我来说，更没有一而再再而三地挨打的必要，本来一遍就可以交了差的。像"打它一下"这种命令，只能在单纯地以打为目的的情况下才能够使用。打固然由人打，叫还得由我叫。既然一开始目的就在于

要我叫，而在发命令的时候，只是用“打它一下”这种词句，意思连本来是属于我的自由的叫也包含在里面了，像这样的想法实在是非常荒唐的。是太不重视他人人格的命令——是太不重视猫的猫格的命令。像主人所蔑视为蛇蝎的金田老爷之类，还可以干干这种事儿，不料以纯洁无垢自夸的主人也竟会做出这种卑劣的勾当来。不过，主人到底还不是十分鄙俗的东西，所以主人的命令并不是从极端狡猾的思想里面产生出来的；只是从智慧不够的思维里偶然化育出来的蝌蚪虫儿一样的东西罢了。在他简单的头脑里是这样想的：吃了饭肚皮一定会膨胀，叫刀子割破了一定要出血，斫了头一定要死，于是又判定：一打准定要叫的吧。对不起，这是有点不合逻辑的。假使依据这种推理方法，那么一掉下河就非死不可了，一吃炸虾就非肚皮疼不可了，领了薪水就非工作不可了，念了书就非得意不可了。要像这样一定如此、一定如彼起来，有的人不免要稍感苦恼的。譬如说，我对于一打就非叫不可这个决定，就感到狼狈。要是把我看做和挂在目白地方的大钟一样，我就白白生为一只猫了。我在肚皮里把主人这样挖苦了一番，然后按照他的要求，叫了一声。

主人听到我叫了，立刻向女主人问道：“刚才它叫的那声‘喵’，是感叹词呢，还是副词呢，你知道吗？”

女主人因为这个问题问得太突然，一言不发。说老实话，连我也认为这是由于主人在澡堂子里泡坏了，还没有恢复过来的缘故。主人本来就是附近知名的怪物，有人甚至确定他是一个地道的精神病患者。可是主人的自信心却很了不起，固执地咬定说他不是一个精神病患者，而世间其他的人才是。附近的人每一呼主人作“狗！狗”，主人就说为了公平，把他们叫作“猪！猪”。主人这样无往而不决心维持公平，实在弄得人没有话可说。这样怪诞的主人，对女主人提出了这样奇绝的问题，就主人那方面想，也许不过是一桩茶饭小事罢了，可是在被问者这方面来想，只能把主人当做一个神经病患者了。因而女主人仿佛掉在云雾里一样，一个字也回答不出来。不消说得，我是更加无从回答。

于是主人用挺大的声音喊了一声：“喂！”

吃了一惊的女主人回答说：“咳！”

主人问:“你那个‘咳’到底是感叹词呢还是副词?”

女主人说:“多么无聊呀！管它是什么,有什么关系呢?”

“有什么关系?这是支配着当今语言学家们头脑的大问题哩!”

“哎呀,就是猫的叫声吗?多么无聊呀!然而猫叫的声音也不是日本语呀。”

“所以说,这不是一个简单的、而是要比较研究的问题哩。”

到底是聪明伶俐的女主人,在这种无聊的问题上是毫不固执的,她说:“是吗?那么现在已经弄清楚是哪一种词了吗?”

“因为问题复杂,一下子是搞不清楚的。”说着就把刚才那条鱼吧嗒吧嗒地吃光了。顺手把鱼隔壁的猪肉煮芋头也送进了嘴里,并且向女主人说:“这是猪肉呀。”

女主人说:“是呀,是猪肉。”

主人“哼”了一声,带着十二分轻蔑的样子把猪肉咽下肚里去了,把酒杯送向女主人说:“再给我来一杯酒!”

女主人说:“今天晚上您的酒已经上来了,脸已经很红了!”

主人说:“当然得喝!——世界上最长的字是什么,你知道吗?”

女主人说:“是前任关白太政大臣吗?”

主人说:“那是人名,我问的是最长的字,你知道吗?”

“你说的字,是横写的洋字吗?”

“嗯。”

“那我可不知道。——酒够了吧,您用饭吧,好吗?”

“不,还得喝。——我把最长的字教给你怎么样?”

“好吧。然后您就用饭。”

“是 Archaiomelesidonophrunicherata① 这一个字。”

“您捏造出来的吧。”

“那能捏造吗?是一个希腊字。”

“用日本话说是什么意思呢?”

“意思可不知道。我就知道拼法。写得开一些些,可以写到六寸三分长哩。”

---

① 意思是古老而甜蜜的民谣。

在别人要喝醉了酒才说得出来的混话，我的主人却是当作正经话儿来讲的，所以成了奇谈。也只有今天的夜里，酒喝得特别凶。平常日子只喝两杯，今天夜里已经喝到四杯了。喝上两杯，他的脸就要红得不得了，今天晚上多喝了一倍，所以烧得像火筷子一样，真够他受的了。然而还不肯停手，说道："再给我来一杯！"

女主人觉得他太反常了，说："您还是不要喝了的好，再喝就不好受了。"女主人说的时候，她自己脸上做出不好受的表情来。

主人说："虽然不好受，从今以后也得慢慢锻炼。大町桂月说过，一个人必须喝酒。"

"桂月是什么？"不可一世的桂月先生，遇到了女主人，竟然一文钱不值了。

"桂月是当代第一流的批评家。连他都劝人喝酒，那是再也不会错的了。"

"他真是胡说八道！桂月也罢，梅月也罢，叫人喝酒受罪，不是多余吗？"

"他不但劝人喝酒，他还劝人多交际、多玩乐、多旅行呢。"

"那更不像话了。那种人也算什么第一流的批评家吗？听也不要听！劝有了妻子的人去玩乐什么的！……"

"玩乐也不错呀。只要有钱，就是桂月不劝，说不定也要去的。"

"倒是没有钱的好。要是现在你还要去玩乐什么的，那可吃不消！"

"你要是吃不消，我也可以取消这个念头。不过同时你也得多照顾一点丈夫，晚上多做一些好吃的才好。"

"这不已经是费尽了心力了吗？"

"也许罢。那么玩乐的事情等有了钱再说，酒今天晚上也不再喝了。"说着把空饭碗递给女主人，要她给盛饭。好像是一连吃了三碗茶泡饭。这天晚上，我也吃到了三片猪肉，一个盐烤鱼头。

八

我在叙述我的巡墙运动的时候，本来想把主人庭园四周竹篱笆的形势描写一番的，终于没有得到机会。诸位先生可不要误解为主人家的竹篱笆外边紧接着就是什么人家；在主人家周围，张三李四之类的隔壁邻居是没有的。苦沙弥先生到底是不同凡响的。他住的房子房租虽然很便宜，但是篱笆墙外面绝没有百家姓里面的赵钱孙李之类的人家住着，可以三舍两瓦，交个朋友，互相来往的。篱笆外面，原来是四五丈的空地，尽头处有五六棵枝叶荫翳的大柏树。从走廊这里望过去，简直像是一片森林的样子。使人发生这样一种感觉：这里的主人是一位住在荒山旷野里、和一只无名的猫儿一同过着安闲岁月的江湖隐士。不过柏树的枝叶事实上也还没有像刚才夸张的那么繁密得遮没了一切，从柏树的枝叶当中，可以毫不费力地望见一家只有名字是极雅致的、名叫"群鹤馆"的廉价旅店的廉价屋顶。当然，望着那个廉价屋顶，再来把苦沙弥先生想象作一位遗世独立的江湖隐士，也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不过要像那样的旅店也可以称做什么"群鹤馆"，那么先生的住所是足有号为"卧龙窟"的价值的了。好在名堂又不收税，大家爱起得多么好听都没有关系，这里我们就不多谈了。主人院墙外面宽达四五丈的空地，在东西两面顺着篱笆大约有六七丈长，尽头处突然像钩子一样弯曲过来，正好围在卧龙窟的北面。这个北面正是祸患的发源地。本来不妨夸耀说房子外面是空地连着空地的，在过去，两侧确乎是什么都没有的，然而后来搞得卧龙窟的主人不用说，连窟中神猫的我也对于空地发起愁来了。北面的空地上有七八棵梧桐树，和南面空地上的柏树遥遥相对。梧桐树已经长得一尺粗细了，要把木屐商喊了来，很可以卖到一笔相当的价钱的。无奈明知可以换钱，还是不能够实行，这就是房客的悲哀处。对于主人，我感到无限的同情。前些天，学校的工友来锯了一根一枝

去，第二次来的时候就穿了一双崭新的桐木制的木屐，不待人问他，就开口说他的这双木屐，是用前天锯回去的梧桐做的。他倒真会取巧。桐树是有，但是对于我以及我主人一家都不发生一文钱的功效，古话里面说什么："匹夫无罪，怀玉其罪"，目前的情景倒不妨说是："有桐无钱，明珠暗投"了。当然，傻的倒不是我的主人，更不是我，而是房东先生传兵卫。梧桐这方面一劲地催促着说，"不去喊吗，不去叫吗，没有木屐商人吗？"而传兵卫那方面，只装作充耳不闻的样子，光知道按月来收讨房租。我对于传兵卫先生远日无冤近日无仇，所以不再去挖苦他，且把笔拨回到本题来。让我来介绍一下这块空地变成了祸患的发源地的奇闻吧。可是绝不能去向主人提的，还请"心照不宣"才好。

这块空地，首先在形势上有一个大缺点，就是四周没有围墙，是一块四通八达人人可以通行无阻的空地。要说现在还"是"这样，那有点欠确实；正确地说，"过去是"那样一块空地。事情要不追溯过去，就找不到原因；即便是医生开处方，也会感觉困难的。所以我必须详详细细地从一搬到这个地方来的时候说起。

既是四通八达，到了夏天，清风满屋倒是十分凉快。虽然门禁不严，好在家贫，不会有盗贼光临。因此主人的家完全不需要什么围墙、电网、木栅阵地之类的防御物。不过究竟需要不需要，这个问题我看还决定于空地前面住的人或是动物到底是属于哪一类的。因此，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就必须先要搞清楚镇守在空地前面的那些君子的性质。——在是人还是动物也还弄不明白以前，就用"君子"来称呼他们，仿佛有些鲁莽。不过"君子"这个称呼大抵也还是可以用的，这是一个连窃贼都可以称为"梁上君子"的世界。而空地前面住着的决不是要烦劳警察大驾光临的君子；警察的大驾是不消麻烦了，可是数目却密密麻麻，多得没有法子计算。原来那儿是一所名为"落云馆"的私立中学。——是一所目的在于把八百上下的君子培养成为更合规格的"君子"，因此每月要向每人征收学费二元的学校。假使单看"落云馆"的名字，就以为其中都是风流儒雅的君子，那就大错特错了。"落云馆"的名字不可相信，正和"群鹤馆"里没有一只鹤下降，"卧龙窟"里只住着一只猫儿是完全一样的。只要知道在号称学

士号称教师的人物里竟还有像我的主人苦沙弥先生那样的狂汉存在，那就容易理解到落云馆里的君子也决不可能都是风流儒雅的人士了。假使有人还硬要说不理解，那么请到主人家里来住上三四天就能明白了。

前面已经说过，主人家搬到这个地方来的时候，空地上面还没有打墙。所以落云馆的君子们就和车夫家的老黑一样，可以大摇大摆地走到梧桐地上来谈话、吃饭，在小竹丛里打滚儿，总之他们是无所不为的。于是乎饭盒子的尸体即竹皮、旧报纸等，甚至旧草鞋、破木屐之类凡属旧字号破字号的东西十九是要抛到这个地方来的。颟顸的主人倒意外地镇静。不知道是没有看见呢，还是看见了而不以为怪，总之到现在为止没有提过抗议。可是那些君子们到底是在学校里受到了教育，似乎一天比一天更加君子起来了，他们开始企图从北向南蚕食。——假使有人认为对于君子们用"蚕食"这样的词汇未免欠妥，把这两个字抹掉了也可以；不过我得声明一句，事实上除了这两个字之外，再找不到更恰当的说法了。他们像逐水草而居的沙漠地带的人民一样，从梧桐树发展到柏树地带来了。而柏树生长的地方，恰恰在主人家客厅的正面。要不是十二分大胆的君子，不会做出这样大胆的行动来的。过了一两天，他们的大胆更发展成为大大胆。再没有比教育的作用更可怕的了。他们不仅袭近客厅正面，而且在这地方高声唱起歌来了。我现在已经完全记不起来他们究竟唱了些什么歌，反正决不是三十一文字①的玩意，而是更活泼更易入俗耳的歌曲。当时吃惊的不单是我的主人，连我也都十分叹服那些君子们的才艺，禁不住侧耳恭听起来。——不过读者先生们也许清楚，"叹服"和"厌憎"两个词有时候是互相矛盾的，而在这个时候竟恰恰合而为一了，现在回想起来，都觉得十分遗憾。当时主人该也是非常遗憾的罢，他不得已从书房里直奔了出来，说："这不是你们可以进来的地方，给我出去！"仿佛撵了两三回。不过，他们到底是受过教育的君子，决不会老老实实地服从的。刚撵出去就又进来了，一进来就唱

① 日本传统的诗歌形式为"和歌"，由三十一音构成（五七五七七），即所谓三十一文字（日本字母一字一音）。

开了活泼的歌子，放高了声音谈话。而且因为是君子的缘故，用的词汇也和一般人不同，满嘴都是什么小子呀、活该呀等等。这类修辞，据说在明治维新以前是轿夫、跟班、搓澡夫等等的专门知识，而一进入二十世纪，就变成有教育的君子们互相传习的惟一的腔调了。有人这样来解释这种现象，说那是和一向被大家蔑视的运动，在今天却如此受到欢迎的情形是一样的。主人又从书房里面奔了出来，捉住了一个最擅长君子腔调的人，诘问他为什么要进到这个地方来，那个君子忽然忘记了"小子"、"活该"之类的高尚语言，而用极不高尚的话语回答说："我还当这里是学校的植物园哩。"主人警戒了他一番，就把他放走了。我用了"放走"这种字眼，像是放走了小乌龟似的，听起来也许有点儿奇怪，事实上主人确曾抓住了君子的袖子谈判了一番的，所以主人心里面想，给了他们这样一个下马威以后，情况一定会好转了。谁知道自从女娲时代起，事实往往是和预期不一样的，主人再一次遭到了失败。这一回是从北侧横断宅内，从大门穿出去了。只听到大门突然一响，还当是有客人来到呢，而梧桐那边却有笑声发作了。形势一天一天不稳，教育的效果一天一天显著起来。倒霉的主人认为这批人实在没有法子应付，于是深深钻进书房，恭恭敬敬地写了一封信，送到落云馆中学的校长那里，请求略加管训。校长先生也给了主人一封极其郑重的复信，说是决定修筑一道墙，请主人不必烦忧了。不久，果然来了两三个工人，用了半天工夫，在主人的屋界和落云馆的校境中间，编了一道高约三尺的竹篱笆。主人非常高兴，以为这样一来可以高枕无忧了。主人真傻！只费这么一点儿事，没有理由会使君子们的行动发生变化的。

本来捉弄人是一件最有趣的事情。连我这样的一只猫，也常常捉弄本宅的小小姐们玩的，所以落云馆的君子们捉弄捉弄冥顽不灵的苦沙弥先生玩玩，不妨说是十二万分合情合理的举动。对这样的举动还要感到不平的，恐怕只有被捉弄者一个人罢了。要是把"捉弄人"的心理解剖开来看，里面存在着两种要素。第一，被捉弄者本人，不能够默然毫无反应。第二，捉弄人者在实力和人数上非比被捉弄者占优势不可。最近主人从动物园参观回来，就曾一而再再而三地赞不绝口。一问，原来主人看到了一幕骆驼和小狗不和的情景。据

说一只小狗在骆驼的周围回转狂吠，而骆驼却毫不在意地依然背脊上耸着肉瘤，兀立不动。不论小狗怎么吠叫，怎样暴跳，也不睬不理。最后小狗感到非常扫兴，只好停止了蠢动。因而主人就嘲笑那只骆驼，说它真是太没有感觉了。这件事情用在这儿，恰恰是一个说明问题的绝好例证。不论捉弄人者的技巧多么高超，假使遇到的对方是一只骆驼的时候，捉弄的行为也就没有可能完成了。话虽然这么说，被捉弄者假使是像狮子老虎一样极端强大的东西，捉弄者也只好拉倒。否则刚一开始捉弄，自己的身体就要四分五裂了。就捉弄人者的要求来说，必须是这样的：一捉弄起来，对方就会龇牙咧嘴地发火，发火尽管发火，但可以绝对放心他奈何我不得。只有在这种情况底下，捉弄人者才会感到无限的愉快。要问为什么愉快吗？理由很多。第一，这种举动作为消遣是非常适当的。有的人寂寞的时候竟想计算一下自己的胡须的数目。相传古时候有一个囚犯，因为一个人寂寞到了极点，每天只是在牢房的墙壁上重重叠叠地画着三角形过日子。人世间再没有比寂寞更难忍受的了，要没有一点儿刺激，活着也会感到腻烦的。捉弄人这种行动，也无非是制造一点刺激，作为娱乐。然而，如果不多多少少引起对方发怒、焦急、畏缩的话，还不能成其为刺激；所以自古以来耽于捉弄人这种娱乐的只有两类人物，一类是昏君似的不通人情、无聊透顶的家伙，一类是头脑幼稚只晓得自己寻开心而又没有办法发泄精力的年轻人。捉弄人成为一种愉快的活动的第二个理由：捉弄人是实地证明自己优势的最简便的方法。杀人、伤人或者陷害人，自然也可以证明自己的优势，但这些毋宁说是在以杀人、伤人或者陷害人为目的之时所应采取的手段；自己的优势也只是在实施了这些手段之后所造成的必然结果的现象罢了。所以如果一方面想炫耀自己的势力，一方面又不打算给人过大的伤害的时候，捉弄人就成为最适当的行动了。假使不多少给人一点伤害，那就不能在事实上证明自己的优越；缺少了事实证明的时候，脑子里尽管仍旧可以踌躇满志，乐趣到底要减少许多。人是一种自恃的动物，不，是一种即使在不可恃的场合也希望其可恃的动物，因此他们如果不把他们自己可恃到什么程度、可以高枕无忧到什么程度，在别人身上具体运用证实一番，他们就会感觉到不痛快的。同时，还有许多不

讲理的混蛋，以及明知自己的力量并不怎样可恃的家伙，也还想利用一切机会去占人家的便宜，正像摔跤家总想把人摔倒地上一样。摔跤技术并不怎么高明的人总想摔倒一个人，哪怕就只有一次也好，哪怕被自己摔倒的是一个完全没有学过摔跤技术的外行人也好。像这一类人，怀抱着这样危险的愿望，在市内穿来穿去寻找牺牲者，也还是从上述的心理出发的。至于捉弄人所以是愉快的活动，其他的理由还很多，说起来话太长了，所以略去不谈。如果有人想听，可以准备干鱼一匣到我的地方来请教，我可以随时加以开导。——根据以上所分析的各点，我想可以得到一个结论，深山里的猴子和学校里的教员是最适宜的捉弄对象。把学校的教员和深山里的猴子并举，似乎有点失掉体统——不是猴子失掉体统，而是教员失掉体统，不过因为事实上确实非常类似，所以也就没有什么办法可想。诸位先生都很清楚，捉到了深山的猴子是用铁链锁起来的，猴子尽管龇牙咧嘴、乱蹦乱跳，但可以放心，它决伤不了人。至于教员虽然没有被铁链锁住，却被薪水束缚住了。所以不管怎样去捉弄他，也不打紧，绝不会发生教员辞了职去殴打学生的事情的。如果还能有辞职的勇气，一开头就不会去当什么教员，教什么学生了。主人是个教员，虽然不是落云馆中学的教员，反正是一个教员，在捉弄的时候正是一个十分妥当、十分便宜、十分安全的对象。落云馆中学的学生们都是少年，他们都明白捉弄人的行动可以抬高他们自己的地位，从教育的功效方面来说，也是一种应该争取的权利。不单是这样，他们要不去捉弄捉弄人，那么他们将要太空闲，将没有办法去运用他们充满了精力的四肢和头脑了。既然在这样许多条件之下，可以说主人是自招其捉弄，学生们是自行其捉弄，不论让谁来说，都是很有道理的了。因此而竟发怒的主人，怕才是一个不通世故、愚钝不堪的人吧。后面我就要把落云馆中学的学生们怎样捉弄主人、主人对此又怎样不通世故的各种情节一一写出来，请各位先生鉴赏。

想来各位都熟悉篱笆的样子。这是一种通风良好、简便之至的墙垣。像我们猫儿是可以自由自在地从里面进进出出的。修筑一道篱笆，事实上和不修筑并没有什么区别。不过落云馆中学的校长，特地费了心机，招请工人修这一道篱笆，并不是为了防我们猫，而是为

了使他自己所教养的君子们钻不过去。不错，篱笆虽然透风作用十分好，人是钻不过去的。纵令大清国的魔术师张世尊亲自来，也钻不过这个用竹子编成的四寸见方的篱眼。因此对人来说，毫无疑问是一道能够充分发挥出墙垣功用的设备。所以主人一看见它落成，就庆幸以后可以太平无事，也不是没有理由的。然而主人的思维里面存在着极大的漏洞，那漏洞比篱笆眼还要大得多，可以穿得过吞舟的大鱼。主人的判断本来是从“墙是不可逾越的”这个假定出发的。他假定不论怎样因陋就简，只要有了称为墙的东西，那就已经界限分明，学校的学生绝对不会乱跑进来了。其次，他又暂时把上面的假定抛开，再作了一个判断：即使再有人乱跑进来，也有理可讲了。的确，从篱笆墙的四方格子里面，决不怕会有什么人能够乱钻过来，连一个小孩子都钻不过。所以主人轻下了再没有人乱跑过来的判断。是呀，学生们又不是猫，他们不会来钻的，想钻也钻不过的；然而要爬要跳，可也一点不费事。不但毫不费事，而且还是一种运动呢。

从篱笆墙落成的第二天起，就和没有篱笆以前一样，学生们从北边的空地方面吧嗒吧嗒跳进来了。只是再不深入到客厅的正面来。因为受到追袭，往回逃跑必须有一些时间，所以预先计算好，在绝无被捕危险的条件之下，进行游弋活动。不用说，待在极东头屋里的主人是看不到他们究竟在干一些什么的。要想了解他们在北边空地上活动的情况，只有两个方法。一个方法是开开木栅栏门，从反对的方向绕出钩形的空地去；再一个方法是从厕所的窗户里，隔着篱笆向外看。从窗子里望出去，对于他们所作所为可以一目了然，可是不管看见了多少敌人，也没有办法捉到他们，只能够在窗户格子里骂几句。要是开开栅栏门，迂回突进敌人阵地的话，敌人一听到脚步声音，在一个也没有被捉到以前，都一溜烟地跳到篱笆那面去了。正像一只破坏了禁捕膃肭兽命令的猎船，驶向晒着太阳的膃肭兽所在地的时候一样。主人当然不能老在厕所里日夜守望，也不能开着木栅栏门，随时一听到声音就飞奔出去。要是这样，就必须辞掉教员职务，把追捕作为专门工作才行。主人要是待在书房里的时候，只能够听到敌人的声音，却看不到敌人的影子；要守在厕所里面，又只能看到敌人的活动，而双手接触不到他们，这两点就是主人的弱点。敌方正是看

清了这些弱点针对着它们,制定了战术。他们侦悉到主人关在书房里面的时候,就尽可能放大了声音大嚷大叫。其中还夹杂一些刺耳的嘲笑主人的话。更可怪的是声音的出处非常难判断。乍一听,辨别不出来究竟是在篱笆里面吵嚷呢,还是在篱笆外面喧闹。主人出去一看,也搞不清楚到底他们是跑过去的呢,还是压根儿就在篱笆那面待着,做出了没有事儿、逍遥自在的样子。当他们探知到主人上了厕所——我一直多次地使用"厕所"这个词汇,并不是认为这个字有多光彩,而是由于记述这一场斗争时非提到不可,还要请读者诸公原谅我的不得已的苦衷。——他们就一定在梧桐树里徘徊,故意叫主人看见他们。要是主人从厕所里走出来,发出惊动四邻的大声怒骂,他们就毫不慌张地悠然地回到根据地去了。他们运用了这种战术以后,主人就手忙脚乱了。当主人认定他们确已进入篱笆墙,提了手杖跑出去时,已经静悄悄的一个人也没有了。当他认为一个人也没有了,从窗子里向外一望,保险又跳进来了一两个人。主人迂回到屋后看看,打厕所窗子里向外张张;打厕所窗子里向外张张,又迂回到屋后看看,来来回回不晓得反复了多少次,结果都是一样。所谓"疲于奔命",正是指的这种情况。主人火上来了,有点说不清楚他自己是以教书作为职业的呢,还是以战斗作为主要任务的了。主人的火气达到最高峰的时候,就发生了下面的事件。

事件大抵都是由于上火发生的。所谓"上火",正像字面所指出的,是火往上升。盖伦、巴拉撒彻斯,乃至古老的扁鹊等等,对于这一点都没有表示过什么不同的意见。不过,火向上升到了什么地方是一个问题。同时,对于所谓上火的火究竟是什么东西,意见也还不一致。按照古来欧洲人的传说,人类身体里面有四种液体在循环着。第一名为怒液,这种液体向上升的时候,人就要发怒。第二种名为钝液,这个上升时,神志便迟钝了。第三种名为忧液,它使人抑郁。最后一种是血液,它使人的四肢活泼。后来由于人类进步,怒液、钝液和忧液三种不知到了什么时候都消失了,于是人体里面据说只剩下血液一种依旧和古时候一样循环着。因此,要说人上了火,所"上"的东西恐怕只有血液了。人的血液大抵是有一定分量的,虽因人的性格不同而有些增减,大致每个人共有五升五合的样子。倘使这五升

五合的血液一时间都上升起来，当然只有上升部分的活动才特别旺盛起来，其他的部分就一定要感到活动缺乏而发冷了。好比火攻警察署的时候，警察全部集中到了警察署应战，街道上面一个巡警也看不到了，这种现象如果从医学上去诊断，就可以称为警察的上火了。要想治愈血液上火，就非把血液依旧平均分配回体内各部不可。也就是非把升上去的东西降下来不可。办法有好几种。譬如现在已经故去的主人的老太爷在世时，据说就是把湿手巾覆在额上，脚部暖着一只脚炉。《伤寒论》这部医书里就说过："头寒足热，为延命息灾之征。"因此在长寿术里面一天也少不得湿手巾的。不用湿手巾，还可以试用和尚们所用的办法。据说是："一所不住之沙门，云水行脚之衲僧，必宿于树下石上。"所谓树下石上，并不是为了什么"难行""苦修"，而完全是六祖[1]一面舂米一面想出来的使上升的东西降下来的妙方秘术。请您在石头上面坐坐看，尊臀一定会觉得凉飕飕的吧。屁股凉了，升上去的火就下降，这不是极自然的道理，毫无可以怀疑的余地吗？不过使上升的火下降的方法虽如上述发明了不少，遗憾的是直到今天，还没有引起上火来的良方出现。一般地说，仿佛上火是一种有害无利的现象，其实有时候也并不完全如此。上火对于有些专业是极其重要的，就这些专业来说，假使不上火，就什么也做不了。其中最少不得上火的，首推诗人。诗人不能离开上火，正像轮船不能缺少煤炭一样。如果对于诗人断绝了上火的供应，那么诗人也就成为一个除了吃饭之外，什么也做不了的俗人了。但上火是发狂的别名，要是被认为不发狂，就不能成家立业，那就太不名誉了，所以诗人同志之间从来不用什么"上火""上火"的称呼，公议把它像煞有介事地叫作什么"烟斯披里纯""烟斯披里纯"。其实"烟斯披里纯"不过是诗人们为了欺骗世人而杜撰出来的名字，它的本名就是"上火"。普赖特恭维诗人们的上火说，那是"神圣的发狂"。然而不管怎样"神圣"，别人总不愿意和狂人打交道的，所以为诗人们着想，还是用新发明的药品似的名字"烟斯披里纯"妥当。只是我们应该了解，正像鱼糕的心儿是山药、观音菩萨的像是一段一寸八分的朽木、名为炒鸭实

---

① 六祖，指禅宗六祖，即僧慧能。

为乌鸦肉、公寓里的涮牛肉实际上是涮马肉等等一样，所谓“烟斯披里纯”，拆穿西洋镜，就是“上火”罢了。再说所谓“上火”，就是临时性的“疯狂”，就是不必到巢鸦[①] 去就可以太平无事的临时性的“疯狂”。也正因为这个缘故，要想制造临时性的疯狂，却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终身的疯汉很容易制造，要想使一个人只在拿着笔对着稿纸的时候疯狂，那就连灵巧极了的神仙都很难给我们创造的。连神仙也创造不出来的东西，我们自己当然更不好办了。因此，和降火术一样，自古至今，有许多学者都曾费尽心机，去研究引火法。有些人为了要获得“烟斯披里纯”，每天吃十二只涩柿子。这种人的理论根据是：吃了涩柿子就会便秘，便秘以后 ·定上火。又有的人带了酒壶跳到热澡塘子里去洗澡，认为在热澡塘里面喝酒一定可以上火了。按照这个人的学说，假使那样做还不见效，只要把葡萄酒煮开倒在澡盆里，人在这样的洗澡水里洗一下，保证可以成功。可怜的是他自己没有这笔钱，一直到他死，也没有能够实行一次这种灵方。最后，还有人认为只要模仿古人，就能产生烟斯披里纯。根据的是这样一种学说：凡在模仿一个人的动作的时候，心的状态也会相似起来的。装作烂醉的样子乱说一阵的时候，一个人在不知不觉间，就有了吃醉酒的心情了。点上一根香，在这根香燃着的时候静坐参禅，莫名其妙地就会产生一个和尚的心理状态了。因此认为从古以来，只要去模仿那获得了烟斯披里纯的名家的作品，自己也就必然会上火的。据说有人因为雨果曾经躺在一只轻快帆船上构思他的文章主题，便以为只要坐在船里眼睛望着青天，就必然可以上火了。有的人因为斯蒂文生曾经俯卧着写他的小说，便以为只要脊梁朝天伏在床上，手里拿着笔，血液就一定可以上升了。总之，各种各样的人，想出了各种各样的办法，然而却没有一个成功了的。在今天只能够这样说：人为的上火到底还不可能。虽然这太叫人失望，但还是只得那么说。不过，毫无疑问，可以随意引起烟斯披里纯来的时机早晚会到来的，为了人类文明的进一步发展，我热诚地祈望着那个时机早日来临。

我想，关于上火，作了这么多的说明已经很够了，以下要开始叙

---

① 巢鸭，东京市内地名，有精神病院。

述事件了。然而在一切大事件发生以前，一定先有若干小事件出现的。从古以来的历史学家有一个通病，就是单叙大事件忽略了小事件。就我的主人的情况来说，他每遭到一次小事件，火就上升一次，到了最后才终于引起了大事件来的。因此如果不大致按照发展的程序去叙述的话，那就会使听的人搞不清楚主人怎样上起火来，以为主人上的是“师出无名”的虚火，说不定会被世人讪笑说是“言过其实”的。我的主人上了半天火，倘使结果还落不到一个“值得欣赏的上火”的好评，未免太叫人扫兴了。不过预先要声明，以后要叙述的事件，不论大事或小事，就主人来说都不是什么名誉的事件。因为事件本身就不名誉，那么既上起火来也就不含糊，抱着绝不输给别人的决心的。主人再没有其他值得夸耀的地方，假如连这个独特的上火还不能向人夸耀，我实在再没有什么可以费尽心力，替他描述的材料了。

聚集在落云馆里面的敌军，最近发明了一种达姆弹。在课间休息十分钟或是下了课以后，就以北边的空地为目标激烈地开炮。这种达姆弹的通称是“棒球”。方法是拿一根形似研钵用的研木但大得多的东西，把球任意向敌阵发射过来。达姆弹虽然厉害，但从落云馆的运动场上发射过来，当然不会有击中闭居在书斋里的主人的危险。敌人又何尝不清楚弹道距离太远呢。原来这就是一种战术。据说旅顺战争的时候日本海军也曾因为采用了间接射击法而取得很大的战果。现在球虽然只能滚到空地上面，但不能说它就不发生极大的功效。何况在每发射一弹的时候，全军人马都还要一齐做出威吓性的大声呐喊呢。主人恐慌的结果，通向他的手脚的血管就不能不收缩起来。烦恼到了极点、各处找不到出路的血液自然就逆流而上了。敌人这种战术可以说非常巧妙。

相传古代希腊有个作家叫作埃斯库罗斯，具有一般学者作家所共有的头颅。这意思就是说埃斯库罗斯的头顶是光秃秃的。脑袋为什么要秃呢？一定是由于头脑营养不够，失掉了使头发生长的力量的缘故。学者作家们是使用头脑最多的人，头脑没有问题要发生贫乏的现象。所以学者作家们的脑袋都由于营养不良而秃了。且说埃斯库罗斯既然也是一个作家，按照自然的趋势，当然也非秃不可。他的头不但光，而且亮。可是有一天埃斯库罗斯先生出了门，顶着他那

颗脑袋——先生在家也罢，出门也罢，头上永远不戴什么东西的，所以永远只是顶着他那颗脑袋——在太阳光照射之下漫步于市内。这是一个大错误的根源。从远处一看照在阳光下面的头亮得出奇。俗语说得好，“树大招风”，那么头太亮，恐怕也会遭遇什么不幸的吧。正在这个当儿，埃斯库罗斯的头上有一只老雕在空中盘旋，它的爪尖上抓住了一只乌龟。乌龟甲鱼之类的滋味当然是很鲜美的，不过从希腊时代起乌龟的身上就长着一个厚厚的甲壳。滋味再鲜美，带着甲壳总没有法子办。带着壳烧的烹对虾是有的，带着甲壳烧的甲鱼，在今天也还没有人会做。今天都没有办法，当时的希腊当然更不会有了。老雕正在十分为难的时候，远远望见地面上有一个东西闪闪放光。老雕一想妙极了，只要把乌龟摔在那个发亮的东西上面，甲壳一定粉碎的。等到乌龟甲壳粉碎以后再飞下来吃乌龟肉就一点也不费事了。老雕自己思忖着有理有理，竟连招呼也没有打一个，就照准了埃斯库罗斯的脑袋把那只乌龟摔了下来。偏偏作家的头又没有乌龟的壳硬，秃脑瓜于是乎被砸了个稀烂，有名的埃斯库罗斯就在这个时候惨遭了非命。埃斯库罗斯的问题且放下不谈，不可理解的是老雕的意思。究竟老雕明知那个秃头是作家的脑袋而把乌龟摔下来的呢，还是误认做一块秃石头才把乌龟摔下来的呢？这个问题必须首先解决，才能够决定能不能把老雕和落云馆中学的学生来作比较。主人的头虽然并不跟埃斯库罗斯的一样，也就是说并不跟各位高贵的学者的头颅那样烁烁放光；但既然是盘据在号称书房——尽管只是一间铺六张席子的普通大小的书房里，一面打着瞌睡，一面把头埋在诘屈聱牙的书本子里面的人物，也就不能不看作是学者作家之类了。至于主人的头所以不秃，大约由于还没有到达合于秃头资格的时机的缘故，将来总会有一天也秃起来的。这样说来，落云馆的学生把主人作为目标集中发射达姆弹，也是很合时宜的。如果敌人继续两星期这样的炮击，在恐惧和烦闷之中，主人的脑袋必然陷入营养不足的状态，变成金柑、铜壶、汤罐[①]了。如果再受两星期的炮击，金柑一定要烂了，铜壶一定要漏了，汤罐也保险要裂缝了。没有预见到这

① 金柑、铜壶、汤罐，这是日本人对秃头的称号，如俚谚云：“金柑头上跌苍蝇。”

种浅显的道理，而处心积虑地要和敌人继续斗争到底的，只有当事者苦沙弥先生一个人罢了。

有一天下午，我照例到走廊去睡午觉，梦见我自己变成了一只老虎。我对主人说："拿鸡肉来！"主人答应了一声，战战兢兢把鸡肉拿出来。这时候迷亭先生也到了，我就对他说我想吃雁肉，要他到铺子里去叫。迷亭先生却依然漫天说谎，对我支吾说，只要把盐萝卜和盐煎饼放在一起吃就成了和吃雁一样的味道了。我张开大嘴吼了一声，他脸色苍白地说："山脚下的雁店已经歇业了，怎么办呢？"我说："既是那样，权且用牛肉吧。赶紧给我到西川铺子去拿一斤牛里脊来，要不快去快来，我就要先把你吃了！"只见迷亭先生撩起后衣，飞奔而出。我在走廊里躺着等迷亭先生回来，因为我的身体突然大了许多，把走廊都塞满了。谁料到有一声响震全宅的巨响把我惊醒。好好的牛肉还没有吃到嘴，梦已经醒了。在梦里面一直战战兢兢地平伏在我的面前的主人，这时候突然从厕所里飞奔出来，狠狠地照我的肚皮踢了一脚。哎呀，这是怎么回事！我看见他忽然拖拉着木屐，绕过栅栏门，跑向落云馆那边去了。我一转眼间，从一只老虎收缩成了一只猫，本来有点羞愧又有点惊奇，赶到被我主人恶狠狠地在肚皮上踢了一脚之后，由于主人的气势和我自己的痛楚，竟使我立刻忘记干净老虎的事情。同时想到主人终于要和敌人出马交锋去了，这事实在有趣，我忍着痛楚，追踪着主人出了侧门，立刻就听见主人怒吼道："强盗！"我一看，有一个戴着制帽的十八九岁的倔强青年，正要翻过方眼的竹篱笆那边去哩。我正思忖着已经迟了的时候，只见那个戴制帽的家伙像韦陀似的飞步跑回根据地去了。主人看到强盗已经凯旋，还高声喊着强盗强盗地在后紧追。不过主人如果打算追到敌人的话，也就非跳过竹篱笆去不可；那样一深入，主人自己也只好变成一个绿林好汉了。前面已经介绍过，主人是一个卓越的上火家，他在这种情势之下，似乎是非追下去不可，哪怕夫子自己变成强盗也在所不惜。他已经到了篱笆底下，正在这个再进一步就非踏入强盗的领域不可的紧急关头，忽然一位有气无力、长着稀疏胡须的将官从敌阵里面走了出来。将官和主人两个人隔了篱笆，开始谈判。我一听，原来是下面所记的无聊的辩驳：

"他是我们学校里的学生。"

"既是一个学生,凭什么侵入人家的住宅里面来?"

"不,因为皮球跑进去了。"

"为什么不先打个招呼,再进来捡?"

"以后一定叫他们先打招呼。"

"那也罢了。"

一开始的时候我还以为会有一场龙搏虎斗的精彩场面呢,没有料到我寄予很大希望的交涉竟以这种散文式的谈判,太太平平地结束了。主人只有采取行动以前的架势是十分雄壮的,一交锋就成了银样镴枪头了。正像我在梦中是老虎,一碰到了现实,就成了一只猫儿一样。我要报告的小事件,就报告到这里为止。按照发展的顺序,记述了小事件以后,就非进行叙述大事件不可了。

主人打开了客厅的纸门,俯伏在地席上面,仿佛在那里思索着什么。大概在计划防御方法吧。落云馆中学光景正在上课,运动场上意外地寂静。又有在一个教室里,有一个教员讲伦理学的声音清清楚楚地传了过来。我一听那个用响亮的声音、天花乱坠似的讲解着的,一点也不错正是昨天从敌阵里出马担任谈判的将军:

"……所以公德非常重要。到别的国家去看看,法国也好、德国也好、英国也好,不论走到哪儿,没有一个国家不履行公德的。而且不管是何等下贱的人也没有一个不履行公德的。可恨我们日本,在这一点上还不能和人家抗衡。谈到'公德'这两个字,你们中间,也许有人以为这是新近从外面流传进来的东西,那完全想错了。古人说过:'夫子之道,一以贯之,忠恕而已矣。'这个恕字,也就是公德的出处了。我也是一个人,当然有时候也想唱个歌儿什么的。可是在我自己用功的时候,一听到隔壁有人放声高歌,我就再也读不下书去了。我的习惯就是这样的。因此,即使在自己感觉得要高吟一番《唐诗选》之类,心胸才痛快的时候,也先要自己想想假使要有和自己一样怕烦的人住在邻家,我的放声高吟无意中可能搅扰了他,那就太对不起人家了。这样一想,就抑制了自己。因此你们务必要遵守公德,认为可能妨碍别人的事情,决不可去做……"

主人侧耳恭听着他的讲话,听到这个地方,掩口微笑了。对于主

人的掩口微笑，有稍稍说明几句的必要。讽刺家读到这一句或者要认为“掩口”这两个字里面有讥讽的成分吧。然而主人却决不是那样缺德的人。或者应当说主人决不是智慧那样发达的人。要问主人为什么掩口而笑，完全因为心里面高兴才笑的。他认为如果不是伦理教员那样痛切训诫，以后就永远免不掉受达姆弹的乱击了。他认为有了那样一番训诫，脑袋暂时可以不秃了。升上来的火即使一时降不下去，只要再过些时日总会慢慢平复了。他认为现在可以不必再在头上加冷手巾，脚下加暖脚炉了，不必再跑到树下石上去睡觉了。他正因为作了这些论断，所以才掩口而笑的。到了二十世纪的今天，竟还正直地认为借钱必还这样迂拙的主人，当然会认真地听这一节伦理讲话了。

不久，大概是时间到了，讲话突然停止。其他教室的功课也都一齐结束了，于是一直被封闭在屋里的八百个人，哄然一声飞奔出来了。那情势好比打落了一只一尺大的大蜂窝，马蜂们乱乱糟糟、哄哄闹闹从窗口里、从门户里，总之从一切开着口的地方，毫无顾虑地、争先恐后地钻了出来。这就是大事件的发端。

先要描写一番马蜂的阵形。——如果说，像这样的战争还有什么阵形，那就错了。普通人只要一谈到战争，就立刻想到沙河、奉天、旅顺之类，以为除此以外再没有战争了。至于有历史癖的蛮子们一谈到战争，就单单联想到阿喀琉斯拖了赫克托耳的死尸绕特洛依城三周呀、燕人张翼德立在长坂坡上，倒提着丈八蛇矛喝退曹军百万人马等等言过其实的事情来。联想当然是人们的自由，不过要以为除了那些以外，就再没有战争，就很不妥当了。在太古蒙昧的时代，也许可能有那种荒唐的战争，不过在今天这种太平时代，在大日本国帝都的中心地区，像那样的战争，到底已经是不可再得的奇迹了。不论怎样骚动，再不会比火攻警察署[①] 更大的混乱发生了。因此，卧龙

① 火攻警察署，一九〇五年日俄战争中，日本取得胜利，在美国出面“斡旋”下，日俄两国乃在美国进行停战谈判。惟谈判条件尚不能满足黩武分子的希图，乃于同年九月五日在东京日比谷公园发动“国民大会”示威，会后袭击内务部长官邸，并纵火烧攻各警察署。

窟主人苦沙弥先生和落云馆中学里八百个健儿的斗争，应该算作东京市建制以来的大战争之一了。左丘明记述"鄢陵之战"的时候，也是先写敌人的阵容的。古来凡是巧于叙述的作者，一般都运用这种笔法。所以我现在先来谈谈马蜂方面的阵容，恐怕也不错的。

一看马蜂阵营方面，在方眼篱笆外面排成了一个纵形的队伍。这一个队伍的使命，似乎是诱致主人到战斗圈里来。他们七嘴八舌地嚷着："还不屈服吗？""不，不！""糟了糟了！""不露面哪！""不明白吧？""不会不明白的。""叫叫看！""汪汪！""汪汪！""汪汪汪汪！"然后纵队全体发出了一声呐喊。炮队在那纵队右首稍隔一些距离的运动场上选择了一个地形，设下了阵地。有一个将官手持形状像研钵的研杖而大得多的东西，面向着卧龙窟待机而发。他的对面，隔着三四丈距离的地方，立着一个人。研杖后面还有一个人，面向卧龙窟站得笔直。这样相对着一字儿排列起来的是炮手。有人说：这是"贝兹·剥耳"(棒球)练习，决不是什么战斗准备。我是一个不懂什么贝兹·剥耳的文盲，不过听人家说过，这是从美国输入的一种游戏，在现在中等以上学校的运动项目里，是最流行的一种项目了。美国是一个专门想出许多希奇古怪的玩艺来的国家，它把这种弄得三街六巷不得安宁的花招，它把可以误认为炮队的游戏教给日本人，那也是美国人的一点恩惠了。美国人也许把这个当做纯粹的游戏运动吧，就算它是纯粹的游戏运动，既像这等具有惊动三街六巷的威力，也就完全可以代替炮击来使用了。据我的观察，落云馆中学的健儿们毫无疑问是在利用这种运动的方式，希望收到炮火的功效的。一桩事情往往是说好就好，说坏就坏的。既有假借慈善的名义，事实上却实行着欺诈的人；既然用了"烟斯披里纯"的漂亮的名词儿，去掩护自己的上火癖好的人，那么在什么棒球游戏的名义之下，也未尝不能进行战争了。刚才说那是贝兹·剥耳练习的人，所指只是普通一般的棒球罢了；而我现在在记述的却只是限于此时此地的特殊的棒球——它是攻城炮术。

现在来介绍一下达姆弹的发射方法。一字儿排列起来的炮手中的一人右手握着达姆弹抛给拿着研杖的人。局外人不得而知达姆弹究竟是用什么制造的。看去像是又圆又硬的石球，密密地包上皮子

缝起来的。像刚才所说那样，这个弹离开了炮手中一人的手，迎风前进，对立着的一个，手抡起那根研杖来加以反击。也有时候一下子打了一个空，球就溜过去了，但普通总是砰的一声把球打了回去。反击得那么猛烈，要击破一个神经性胃病患者的头颅真是一点也不困难的。这时候炮手已经算是完成了任务。在炮手周围聚集着无数旁观兼做援兵的人，密密麻麻像一片云霞。当研杖刚刚砰的一声击中了达姆弹的时候，就发出一阵劈劈啪啪的鼓掌声，一阵哇呀呀的助威声。喝道："打中了！"喝道："还不灵吗？"喝道："还不害怕吗？"喝道："投降了吗？"如果光是这样吆喝吆喝也还罢了，偏巧反击回去的球儿，三次里总要有一次滚进卧龙窟的宅子里面来。要不往宅子里滚，就算没有达到攻击的目标。达姆弹虽然近来各地都有得制造了，价码却是很高的，虽然这是作战，达姆弹的供应还不十分充足，普通一队的炮手只有一个或是两个罢了，所以决不能砰一声以后就把这个贵重的弹丸报销了。因此他们另外设置了一个号称"捡球的"部队，专管捡打落的球。球落的地方，如果好捡，自然不费什么劲，但如果球儿蹦进了草地，或是别人家的宅子里，那就不大容易马上捡回来了。所以为了减轻捡球的劳力，平常总是尽可能向容易捡到的地方打过去的。然而今天这个时候却不按照一般的法则活动。因为目的本来不在游戏而在于战争，所以有意识地使球落到主人的宅子里来。球既已落进了宅子里，当然就不能不进到宅子里来捡。进宅子里来捡取的最简便的办法，当然莫过于跳方眼篱笆了。在方眼篱笆里面一骚扰，主人就不能不发怒，要不就是脱下战甲投降。苦恼到了极点，头上也不由得一天一天要秃起来了。

刚才敌军中发射出一颗弹，十分准确，穿过了方眼篱笆，劈落了梧桐树枝底下的叶子，命中了第二道堡垒——竹子墙。声音实在不小。牛顿的运动三定律的第一条说，一经开始运动的事物，如果不加上别的阻力，总以同一速度直线地运动下去。假使运动只受这一条定律支配，这时候主人的头恐怕早已遭了和艾斯吉勒斯同样的命运了。幸喜牛顿在发现第一定律的时候，还发现了第二定律，使主人的头在大险里保全下来了。运动的第二定律是：运动的变化和所加的外力成正比例，在外力活动的直线方向发生运动的变化。这一条定

律的意义很不容易搞明白，不过从那个达姆弹没有贯穿竹墙、撞破纸门、打烂主人的脑袋一点看起来，毫无疑问是托了牛顿运动律第二定律的洪福。不久，敌人果不其然跳进了宅子里来，用棍子拨弄着竹叶子喊着"在这儿吗？""还在左边一点吗？"之类。每次敌人跳进主人宅子里来捡达姆弹的时候，必定要大嚷大叫的，悄悄地捡了走就达不到他们的主要目的。达姆弹也许很贵重吧，然而玩弄主人却又比达姆弹重要得多多了。像这种时候，其实早已知道弹落在什么地方了。打中了竹墙不是不知道，打中了什么地方不是不知道，而且滚落到了什么处所，胸中也不是不了然的。所以，只要肯悄悄儿地去捡，多少个球儿也可以悄悄儿地捡到的。按照莱布尼茨的定理，空间是一种尽可能不变易的若干种事物共同存在的秩序。像《百家姓》里的赵钱孙李的顺序一样永远是相同的。林泉之中一定会有隐逸君子，松竹旁边准得配搭上梅花，至于墙脚下面配上皮球，也许有点儿不相称，但是反映在每天把球儿打进主人宅子里来的人们眼睛里面的空间，却的确已经看惯了这种排列了。既已看惯，当然是一看就明白的事情。偏偏还要这等大吵大嚷，毕竟是一种向主人挑战的策略。

到了这个地步，不论是怎样消极的主人，也不能不起来应战了。刚才在客厅里面听到了伦理教员的讲话而掩口微笑的主人，这时奋然立了起来，猛然跑了出去，突然活捉了一名敌人。就主人来说可以算得建一奇功了。奇功虽然是奇功，不过仔细一看，却是一个十四五岁的小孩子。把他作为已经长着胡子的主人的敌手，仿佛有点儿不相称。然而主人也许以为尽够尽够了罢，把苦苦哀求的孩子生拉活扯地拖到了走廊上来。——这里我有夹叙一下敌人的策略的必要。敌人昨天看到主人要狠的样子，预见到今天是一定要亲自出马的。假如在主人出马的时候，逃走不及，被捉去一个大的，事情就麻烦了。叫一年级、二年级的孩子去捡球，才是躲避危险的最好的办法。敌人的想法是这样的，即使主人把孩子捉住，翻坑到底，说尽了他的婆婆妈妈道理，也和落云馆的名誉无关；在这种事情上，小气顶真，丢脸的倒是主人了。叫普通人来看，敌人们的这种想法也是有道理的。然而敌人在打算盘的时候，却忘记把主人和普通人完全不相同这一点算进账去。主人如果有了普通人的常识，昨天也就不飞奔出去了。

上火以后，会把一个普通人提到普通人的程度以上去；上火以后，会把非常识加到有常识的人的身上。当一个人能区别出来这是一个女人，这是一个孩子，这是一个车夫、马夫的时候，还不足以向人夸耀说是上了火的。非到像主人那样把不相称的中学一年级学生活捉住，打算作为战争的人质的程度，是不能加入上火家的集团里面去的。可怜的是那个俘虏，仅仅因为受了上级生的命令担任了捡球的杂务兵的工作，这当儿运气不好，被非常识的敌将、上火的天才追得无路可走，连爬篱笆的工夫也没有，就一直被拖扯到庭前来了。这么一来，敌人们当然也不能再袖手旁观党羽受辱，争先恐后地跨过了方眼篱笆，从木栅栏门里乱拥进院子来了。数目在一打以上，都排列在主人的前面。他们大抵没有穿着上衣和背心，也有把白衬衫的袖子高高卷起握着拳的。有的似乎还不好意思赤着背，把一件洗旧了的绒衣搭在肩膀上。你以为一律都是这种样子吗，偏偏也有穿镶着黑边的白帆布的上衣，胸前正中用黑布缝了大写字母的挺讲究的主儿呢。可是不管哪一个，看去个个都是以一当千的勇将。筋肉发达得又黑又壮，仿佛在喝道："某乃常山赵子龙是也！"把这种家伙送进中学研究什么学问，实在太可惜了。不禁使人这样想，如果叫他们去打个鱼、撑个船什么的，国家倒还一定可以得些实益。——他们像是事先约好的，都没有穿袜子，把裤腿高高卷起，活像正要出发去救助邻家失火的样子。他们排在主人的前面，默默地一言不发。主人也不开口，双方斗着眼睛，笼罩着杀气。

停了一会，主人开始质问了："你们是强盗吗？"气势非常凶，仿佛是把小孩子玩的摔炮，用臼齿使劲咬响了，化成一股热火从鼻孔里喷出来，鼻肉怒扇得非常厉害。越后地方的狮子舞里的狮子的鼻子，恐怕就是用人激怒时的鼻子形象作为范本制作出来的。要不是的话，不会做得那样可怕的。以下是孩子和主人中间的对辩。

"不是强盗，是落云馆的学生。"

"胡说！落云馆的学生哪有不得许可就侵入人家家里来的道理！"

"不过我们的帽子上明明有着学校的徽章！"

"怕是假造的吧。要是落云馆的学生，为什么乱闯进来？"

"是因为球儿掉了进来。"

"球为什么掉进来了?"

"就这样掉进来了。"

"岂有此理的东西!"

"以后一定小心,这一回请饶恕了吧。"

"来历不明的东西跳墙进院,就能这样轻轻饶恕了吗?"

"可是我的确是落云馆的学生呀。"

"要是落云馆的学生,几年级的?"

"三年级。"

"是实话吗?"

"嗯。"

主人脸朝着里面叫道:"喂,这儿来一下!"

原籍是崎玉县的阿三打开纸门露出一个脑袋答应了一声。

主人吩咐:"到落云馆去带一个人来!"

阿三问:"带哪一位来呀?"

主人说:"谁都行,快去带一个来!"

阿三欸了一声。不过院子里的光景太奇怪,而且打发她出去的目的何在也不了然;她看见闹了半天的事情太新鲜了,所以也不站直,也不坐下,只是嘻开了嘴笑。主人自己认为正面临着一场大战。原想大大施展一番他的上了火的手腕,他预期他自己雇用的女仆当然会帮助他,却不料她非但不认真严肃,而且竟一面听着自己的吩咐,一面格格格地笑着。主人更加上火了。

"告诉你说了,不管谁都行去招呼一个来,不明白吗?校长也好,总务也好,教务也好……"

阿三除了校长之外,余下的都不知道,所以就说:"把那位校长先生……"

主人说:"告诉你说校长也好、总务也好、教务也好了,不明白吗?"

阿三问:"要是哪一位也不在,听差的也行吗?"

主人说:"胡说八道!听差的懂什么事!"

到了这个地步,大概女仆也知道不走不行了,答应了一声,走了

出去。可是对于派遣出去的目的仍旧是不了然的,心里面还直在盘算着,带回一个听差什么的来怎么样呢。又谁料到这个时候,那位伦理教员从正门里闯了进来。主人候他从容落座以后,就开始了谈判。

主人用了赤穗义士式的古色古香的语言,但也很带了一点讽刺的调子问:"适才此辈人闯入了敝宅宅内,确是贵校的学生无误吗?"

伦理教员并没有显出怎样吃惊的样子,面不改色地逐一巡视了一遍排列在院子里的诸勇士,然后依旧把眼睛朝向主人,这样回答:"不错,都是敝校的学生。我不断地训诫过他们不许有这类的行为了。……这些学生真没有法儿办!……你们为什么要跳过墙来?"

学生究竟是学生,对着伦理教员,看来一句话也没有了,没有一个开口的。都老老实实地挤在院子的一个角落里,像羊群遇到了下雪天的样子,动也不动。

主人说:"跑过来倒也是不得已的罢。既是住在学校的隔壁,球总不免常常要滚进来的。不过……太无法无天了。就算非得跨过篱笆来,如果悄悄地捡了球回去,也还可以忍受……"

伦理教员说:"您说的一点也不错。训诫,我们是不断地训诫了,无奈人数太多……从今以后非好好地管训不可。叫他们如果有球掉了进来,必须绕到前门,得了许可以后,才能来取。怎么样?——实在由于学校太大了,照顾不到,给您添了种种麻烦,也是没有办法。不过运动在教育上是必要的,总不便说加以阻止。不阻止吧,就总闹出这种对不起您的事情来。还要请多多包涵。我已经告诉过他们以后一定要走到前门,得了许可才进来取球了。"

主人说:"哪里,只要把事情说清楚就行了。球是无论掉进来多少次也不要紧的。只要来到前门关照一声就好了。那么就把这位学生交给您,费神带回。把您特地请了来,实在抱歉得很。"主人的致词向例是这样虎头蛇尾的。伦理教员就把常山赵子龙们率领着从前门出去,回落云馆中学了。

我所要记述的大事件,到此算是告了一个段落。如果有人讥笑说:那也算得了什么大事件吗?那么就请讥笑好了,对于这种讥笑的人就作为不是什么大事件也行,不过我记述的确是主人的大事。如果再有人要用"前倨后恭"、"强弩之末"这些话去挖苦主人,那就要请

记住这些正是我的主人的特色。还要请记住，主人所以能够成为滑稽文字的材料，也正因为他具有这些特色的缘故。如果又有人说，和十四五岁的孩子们斗气，未免太糊涂了。这样的话我也完全赞成。大町桂月先生就曾经说过主人"未免稚气"的话。

我已经先把小事件叙述过，现在又把大事件叙述完了。底下打算谈一下大事件的余波，作为整个事件的结束。读者里面也许有人认为我随口乱说，说到哪儿算哪儿吧。其实我却决不是一只那样轻率的猫。我所写的每一个字、每一个句子里面都包含着宇宙间的大哲理，这一点不消多说；而且一字一句都是层层衔接，首尾互应、前后对照的。以为写的是琐谈闲话，读着读着，突然间却变化成十分庄重严肃的文字了。所以要读我的书，断断不可用躺下来、伸开了腿、每次看上五行那种毫无礼貌的读法的。柳宗元曾经说过，每当他读韩愈的文章的时候总要先用蔷薇花的水洗净了手再读。所以对我的文章，也至少请读者掏出自己腰包来买一本杂志，不要尽去向朋友处借看、乱凑合才好。底下我要叙述的，我虽然叫它作"余波"，但读者如果以为既是余波，那就一定并不精彩，不读也罢，那你就一定要后悔。非聚精会神读到末尾是不行的。

大事件发生的第二天，我想散散步，走出了门。看见在折到前面横胡同里去的拐角地方，金田老爷和铃木藤先生站着絮絮叨叨地讲着话哩。金田老爷本来是坐着洋车回他的公馆去，铃木先生刚刚去访他扑了个空折回来，不期两个人在路上遇到了。我虽然到金田宅子里去的次数很少，但近来也总算熟悉了，所以一看见金田老爷的面，也有点亲昵的感觉。铃木先生已经好久没有看见了，虽然只是旁观，会会面也是好的。所以我放慢了步子走到两个人站着的旁边去。这样一来，两个人谈的话，也就自然而然进入了我的耳朵。这倒并不是我作孽，谁叫他们自己在讲着的呢。金田老爷是一个良心好到甚至雇用了侦探去穷究主人的动静的人物，我虽然这样偶尔去听听他的谈话，想来他也不会动怒的；假使他动怒，那是他不明了"公平"两个字的意义。总而言之，我旁听了两个人的谈话。我并不是为了要听而去听的，是本来无心旁听，然而他们的谈话却自动地传进了我的耳朵里来的。

铃木先生很谦恭地低头施礼说:“刚刚到府上拜访去了。赶巧在这个地方碰上了您!”

“哦,是吗。这阵子确实想见你一面,来得正好。”

“呵,那可很凑巧了,有什么贵干吗?”

“嗯,倒也并不是什么要紧的事情。本来没有多大关系,不过非你办不了。”

“只要我的力量办得到,没有不效劳的。是什么事情呢?”

金田老爷思索着说:“哦,这个嘛……”

“这样看来,您哪天方便我再过去领教吧。不知道您哪一天方便。”

“哪儿,并不是什么严重的问题。——你既然这样诚意,就此拜托你了。”

“请一点也不必客气。”

“那个怪物,就是你的那个老同学,是不是叫作什么苦沙弥的?”

“是的,苦沙弥怎么了?”

“不,并没有怎么。自从那件事情发生以后,我心里面一直不痛快。”

“可不是,的确完全是因为苦沙弥太傲慢了。……只要他稍微想想他自己在社会上的地位就好了。无奈他简直以为这是他一个人的世界!”

“说的是。什么不向金钱低头,又是什么资本家算个啥!——尽说这一类的傲慢话。所以我就想叫他看看资本家的手腕。——这些日子,仿佛气焰低了不少。不过还是顽固不化。这家伙实在刚愎得可惊。”

“这家伙因为缺乏利害观念,所以才这样一个劲儿地蛮硬吧。从小他就是这么个脾气,他并不顾到他自己会不会吃亏,所以很难超度他。”

“哈哈哈哈!真是难超度!已经换了各种各样的人,用各种各样的法儿试过啦。最后我是叫学校里的学生去收拾他的。”

“那真是妙法儿。有效果吗?”

“那样一来这家伙仿佛也苦透了,不久的将来,总会投降的吧。”

“那好极啦。不论他怎么威风，到底是寡不敌众呀。”

“可不是，一个人还强得到哪儿去，大概是威风杀下去了不少。不过究竟是怎么个样子，想请你给我去看一看，怎么样？”

“哦，是了，那一点也不费事，我马上就去，回头就把情况向您报告吧。一定很有趣，那么顽强的家伙也会意气消沉起来了，倒很有个看头！”

“那么回头请劳步，我等着你呢。”

“那么，再见了。”

哎呀，这一事件，原来又是他的策略，资本家的势力真是了不起。叫烧剩下来的煤渣样的主人上火的是资本家的势力；叫主人苦闷得脑袋变成苍蝇都要摔跤的险地——光秃秃起来的，叫那颗脑袋陷入和埃斯库罗斯同样的命运的，原来也都是资本家的势力！我虽然不知道是什么作用使得地球老围绕着地轴旋转，但是我现在明白了使得世间一切事物运动的，确确实实是金钱。能够充分认识金钱的功用，并且能够灵活发挥金钱的威力的，除了资本家诸君之外，再没有其他的人物了。太阳能够平平安安地从东方出来，平平安安地落到西方去，看来也完全是托了资本家的洪福。一向被养在不懂人事的穷措大家里的我，过去竟没有能够体会到资本家的好处，实在是老大的失策。然而我想，这一回，冥顽不灵的主人，也总不至于再没有一些觉悟了吧。倘使事到如今，还要任着性儿冥顽不灵下去，可就危险了。主人最珍爱的性命也要遭到危险了。不知道他怎样接待铃木先生，只要我回去一看，自然就可以知道他觉悟到什么程度了。尽这样磨磨蹭蹭可不行，别看我是一只猫，对于主人的问题，我是十分关心的。因此我赶紧离开了铃木先生，先一步回家了。

铃木先生永远是一个长于词令的人，今天也是一个字儿不提到什么金田，却只是兴头十足地絮絮谈着海阔天空的闲话。他向主人问道：“你的脸色不大好。有什么不舒服吗？”

主人说：“哪儿也不怎么样呀。”

“可是脸色苍白。不注意可不行。时令不正哩。晚上睡得好吗？”

“嗯。”

“你有什么发愁的事情吗？只要我能够帮忙，我一定帮忙，请不必客气，直说好了。”

“发愁？愁什么？”

“要是没有，就最好了。我的意思不过是说要有什么发愁的事，尽管说出来。因为发愁是最伤身体的。人在世界上本该笑着乐着过生活的。可是你太抑郁了。”

“笑也一样能伤身体的。狂笑会笑死的呀！”

“别开玩笑了。俗话说得好：笑门开，幸福来。”

“从前希腊有个哲学家叫作库里西帕斯，你知道吗？”

“不知道。他怎么样呢？”

“那个人笑得过了度，笑死了。”

“噢，那可真新鲜，然而那是古代的事情了……”

“古代和现在又有什么分别？——库里西帕斯看见一只驴吃银碗里的无花果，就狂笑起来。那笑再也没法止住，就那样笑死了。”

“呵呵呵呵，但是只要不那样没有节制的笑，不就行了吗。多少笑笑——适度地笑，那么着心神就爽快了。”

当铃木先生这样不停地研究着主人的动静的时候，前面的大门格啦啦地开开了。我还以为有客人来到呢，其实并不是。

“球儿跑进来了，让我们去捡一下！”

女仆答应了一声“嗯”。学生绕到屋子后头去了。

铃木先生莫名其妙似的问是怎么一回事儿。主人说：“是后头的学生把球掉到院子里面来了。”

铃木先生问：“后头的学生？后头住着学生吗？”

“是一个叫作落云馆的中学校。”

“哦，是呀，是个学校呀。真吵死人！”

“还说什么吵人不吵人的，简直连工作都搞不下去了！我要是教育总长，早已发出命令把那个学校给封了！”

“嘿嘿，生这么大的气！难道还有什么叫你动火的事情吗？”

“还问什么有没有的！简直是从早到晚，尽惹我动火儿！”

“要是老那么动火，搬个家不好吗？”

“谁搬家？说的太没有道理了！”

"你对我发脾气也没有用呀。咳,反正是孩子们,不理他们不就完了吗?"

"你也许办得到,我可不成!昨天把那儿的教员喊了过来,谈判了一番。"

"那倒有个意思呀,人家直道歉吧?"

"嗯。"

这个时候前门又打开了。只听得说:"球儿掉进来了,让我们去捡一下!"

铃木先生说:"呵,怎么老来呀,你听,又是球儿哩!"

主人道:"嗯,是约好了从前门进来捡的。"

"怪不得,所以才老这么来的哪!哦——我明白啦。"

"明白什么?"

"就是——呃,来捡球的原因。"

"今天这已经是第十六次了。"

"我说,这多烦人呀。想个法子叫他们别来不好吗?"

"说得倒好,叫他们别来!他们要来,有什么法子想?"

"你一定要说没有法子想就只好算了。不过何必那样顽固呢?人要有了棱角,在社会上转着就很费力,才叫吃亏呢。圆圆的东西转动起来到哪儿也不费力;然而四四方方的就不但费尽了牛劲,而且每转一次就要磨擦棱角,痛得很哩。总之,这不是自己一个人的世界,哪能事事都合自己的意呢?话怎么说才好呢——反正去和有钱的人对抗是要吃亏的。弄得精神受刺激,身体受影响,也落不上人家说咱们一句好。对方可满不在乎哩,只要舒舒服服坐着,使唤使唤人就成了。人多为王,寡不敌众这道理也总应该明白。顽固倒也罢了,但是一味地任性搞下去,既妨碍自己用功,又累及每天的工作,结果还白费了许多无谓的劳力。"

正说到这里,前门口又传来了"对不起,球掉进来了,让我绕到后头去捡一捡罢!"的声音。

铃木先生笑着说:"哎呀,又来了!"

主人满脸通红地说:"岂有此理!"

大概是铃木先生认为访问的目的已经达到,说了"打扰打扰,有

工夫到我那里去玩玩”，就回去了。

接着进来的是甘木医生。

从古以来，绝少有上火家自己承认是上火家的，等到自己一觉得“有点儿不对”的时候，那就已经越过上火的顶峰了。在昨天大事件发生的一刹那，主人的上火已经达到了最高峰；所以谈判虽然实际上是虎头蛇尾的，但好歹已经告了一个结束。到了晚上，他在书房里面仔细地一想，感觉到事情有点儿奇特了；当然，到底是落云馆那方面奇特，还是自己这方面奇特，还是一个大疑问，总之奇特是不成问题的了。他也感觉到虽然是住在一所中学的旁边，然而一年到头犯着肝火总是很可怪的事情。既是可怪，总得想个主意才好；话是这么说，可又没有什么高明的主意想得出来。最后只有一个办法，就是吃点医生的药，算是给肝火的根源一些贿赂，安顿住它。他是这样盘算，所以把平日熟识的甘木大夫请来诊察一下。这种想法是贤是愚，且作另外的一个问题去讨论；反正就主人已经自觉到自己的上火一点来看，不能不说是“高瞻远瞩”、“别有心得”了。

甘木大夫照例是很沉着地笑嘻嘻地问：“怎么样呀？”医生大抵要说一句“怎么样呀”的。我一向对于那种不说“怎么样呀”的医生就不大信任。

主人说：“大夫，很不见效哩！”

甘木大夫说：“咦，哪有这种道理呢？”

“到底医生的药管事不管事呀？”

甘木大夫也愣了一惊，不过他究竟是个温厚的长者，并没有怎样激动，依然很平静地回答：“不会不管事的呀。”

“可是我的胃病，怎么吃了药跟不吃药一样呢？”

“绝没有的事！”

“绝没有的事吗？好一点了吗？”把自己的胃的情况倒问起别人来了。

“哪能说好就好呀，慢慢自然会见效的。就现在说，比过去就已经好一些了。”

“真的吗？”

“还是要犯肝火吗？”

"怎么会不犯？连做梦的时候都犯！"

"运动运动也许可以好一些？"

"一运动，肝火犯得更凶！"

甘木大夫也愣住了，就说："那么我来看一看。"开始诊察起来。诊察完了，已经等得不耐烦了的主人突然大声说："大夫，前些日子我读了一本关于催眠术的书，据里面说，应用催眠术，可以治愈盗窃习惯以及种种的病症，确有这种功效吗？"

"嗯，是有这种治法的。"

"现在也可以来一下吗？"

"嗯。"

"施催眠术的时候，麻烦不麻烦呀？"

"不，一点也不费事的。我也常常施催眠术的。"

"你也会吗？"

"会的，来一下试试罢。本来照道理说，谁都应该受受催眠的。只要你高兴，咱就来催一催。"

"这倒有趣！不过，催过去以后老醒不了也可怕呀！"

"哪里！决没有那危险。咱们就来吧！"

三言两语，突然决定要主人马上受催眠术了。我因为从来没有见过，心里十分高兴。我待在客厅的一角看他们怎么搞。

大夫先从主人的眼部下手，方法是从上向下揉摩主人的上眼皮，也不管主人的眼睛已经闭紧，却一劲儿要求他向同一个方向看。揉摩了一会，大夫就问道："这样摩着揉着眼皮，眼睛不是感觉到渐渐地沉重起来了吗？"

主人答："果然是沉重起来了。"

大夫仍然用同样的方法摩着揉着上眼皮，一边说："慢慢要沉重起来了，不要紧么？"

主人像是受到这些话的暗示似的，默默的一言不发。

同样的按摩又进行了三四分钟。最后甘木大夫说："好了，眼睛睁不开了。"

真作孽，主人的眼睛终于瞎了！主人问："再睁不开了吗？"

大夫说："是的，再睁不开了。"主人默默地闭紧了眼睛，我还以为

他真的变成了瞎子。待一会，大夫又说："若是睁得开，就睁睁试试；因为到底是睁不开的了。"

"是么？"主人说着，话还没有说完，他的眼睛已经睁得和平常一样了。主人嘻嘻地笑着说："没有催好呀！"

甘木大夫也嘻嘻地笑着说："是的，没有催好。"

催眠术终于没有成功。甘木大夫也回去了。

其后又来了一位客人。——主人家里从来没有来过这样多的客。对于缺乏交际的主人，说来了这么多的客人，仿佛是撒谎了。不过来倒的确是来了，而且还是一位稀客。哪怕只是一两句话，我也必须来记述一下这一位稀客。原因不单单因为他是一位稀客，而且因为在我描述事件余波的时候，他是一个缺少不得的人物。我虽然不知道他的名字，但是我想不妨这样介绍他，他是面孔既长、而且长着山羊胡子的四十上下的人。正像迷亭先生是一个美学家，我想把这位先生叫作哲学家。要问为什么，那倒并不是像迷亭先生那样自己乱吹；而是因为当我旁观着他和主人对话时候的情状，不禁使我想到他没有一处不像一个哲学家。看上去他也是主人的一位老同学，两个人谈得十分投机。

哲学家说："什么，迷亭吗？那简直和喂金鱼的麸子一样轻得没有一点儿分量的。听说前些日子，他和他的一个朋友走过一家他们从不相识的贵族的门前，他竟说：我们进去喝一杯茶什么的，就把那个朋友拉进去了。简直什么都不在乎。"

主人问："后来怎么样呢？"

哲学家说："后来怎么样，我倒没有问。——咳，反正是个天生的怪物，一点儿脑筋也没有，简直就是金鱼麸子。铃木吗？——那家伙上这儿来了吗？嘿！——那家伙人情是一点也不懂，世故却很精通哩。是有挂金表的天分的。然而，没有根柢，欠沉着，不中用。虽然说很圆滑，其实他并不懂得什么是圆滑的真正意义。如果迷亭是金鱼麸子，他只好算作草包的凉粉了。滑是滑透了，但只是在那里乱颤动罢了。"

主人听到这样奇警的譬喻，仿佛非常佩服，放声大笑起来。我好久没有听到他这样放声大笑了。笑罢又问道："那么，你又是什

么呢?”

“我吗? 怎么说呢? 要说到我呀——就好比那野生的山药吧。长大了,老埋在泥土里面。”

“可是你却始终是洒脱安逸的样子,我非常羡慕。”

“哪里的话。我不过跟普通人一样罢了,并没有什么值得羡慕的地方。可喜的是,倒也没有起过羡慕别人的心,这一点就算它是好的罢。”

“你近来收入很多吧?”

“还不是照旧。说够又不够的。反正有碗饭吃就行了。听着别奇怪。”

“我可是不痛快,常犯肝火,简直受不了。看着什么都生气!”

“生气也没关系。生气的时候,把气生完后总有一个时期心情是舒服的。本来是各式各样的人都有的,要那样强迫着人家也和自己一样如何能行! 就我自己来说,如果想和别人一样夹筷子,吃口饭也就很不容易了;自己的面包还是按照自己的意思爱怎么切就怎么切,这才方便,是不是呀? 托手艺高的裁缝店做衣裳,可以得到一穿上去就很合身的衣服;可是要去托手艺不高的裁缝店做衣裳,得到的成品,就非对付着穿一个时期才能够合身哩。社会本来是一套手工很巧的洋服样的东西,当我们穿着它的时候,它是能够适合我们的身材的。不过,假使我们的父母把我们生得适应于目前的社会,当然是我们的幸福;假使生得不好,不适应于这个社会,那么只有自认倒霉,或者耐心等到自己能适应社会,除此以外再没有别的办法了。”

“然而像我,等到海枯石烂也不会适应了,真伤心!”

“太不合身的洋服,硬穿是要绷破的。因此就有斗争呀、自杀呀之类的乱子出来了。然而像你这样,不过是抑郁一些,自杀当然不会,争执也不至于有吧。要说就得算是不错的啦。”

“可是我每天都在斗争着。虽然对手不出来,我一个人动了火也要算是斗争吧。”

“那倒有趣得很,是‘独角儿’斗争了。你爱怎么斗都可以由你斗的。”

“我可斗腻啦!”

"腻啦就歇手好了。"

"对你说实话,我的心可并不由我做主哩。"

"到底为什么有那么多的愤懑呢?"

于是主人就从落云馆的事件说起,把"今户窑烧的狐狸"、津木针助、福地细螺以及其他一切事件都向哲学家滔滔地列举了出来。哲学家默默地听着,最后才对主人发了底下一大段议论。

"津木和福地这么说那么讲,你就当作没有听见,不就完了吗,反正是一些无聊的话。中学的学生什么的,值得去和他们争短论长么?怎么?对你有妨害?——那么,你谈判一番,争吵一番,把妨害消灭了没有?我认为古代的日本人在这种地方要比西洋人聪明得多了。西洋人的办法是所谓积极的,近来十分流行。可是那里面有着很大的缺点。第一,不论怎么积极,不可能有止境的。不管怎样积极迈进,绝不会有达到满足或是完善的一天。前面不是有一棵柏树吗?觉得它碍眼,把它斫了去;于是再前头的那个旅馆又成了障碍物了。把旅馆搬开以后,邻接的那所房屋又不顺心了。所以说弄到什么时候也不会有止境的。西洋人的办法都是这样的。拿破仑也好,亚力山大也好,他们打多少胜仗也不会有满足的一天的。看着人不顺眼就斗争,见对方还不服气,就诉到法庭;你认为在法庭里胜了诉就可以平静了吗?那才想错了呢。到死的一天为止,心的平静是得不到的。怎么着急也没有用。寡头政治不好,采取了议会政治;议会政治不好,说不定又要采取什么别的政治了。河太霸道了,就修上桥;山太可恶了,就挖隧道;交通太不方便了,就铺设铁路。就这样也永远得不到满足的。人类哪能无限制地积极贯彻自己的意图呢。西洋的文明也许是积极的进取的吧,然而这种文明,实质上是一生都在不满足里生活的人们,制造出来的文明罢了。日本的文明,却不是去改变我以外的事物状态以求得满足的那种文明。这种文明是从'周围环境根本是不可以变动的'这样一个大假定下面发达起来的,和西洋文明的区别也就在这一点上。亲子之间的关系不融洽,日本人就不像欧洲人那样去改良这种关系以求安定;因为日本人先假定了亲子间的关系,只能是依照从来的样子,不能改变,所以只是在不改变从来的样子的条件下,去讲求安心的手段。夫妇君臣之间,也是这样;武

士平民之间，也是这样；应付自然本身的时候也是这样。高山挡在前面到不了邻国，这时并不去考虑开山辟路，而只是讲求不到邻国去也不妨事的方法。就是养成不越过高山也可以满足的心情。所以你看禅家、儒家等等都是从根本上把握住这个问题的。不论自己怎样了不起，这个世界到底是不可能由自己摆布的。不能使落日重升，不能使鸭川倒流的。可以做主的只有自己的心。所以只要修养到能够完全掌握住自己的心，那么落云馆的学生不论怎样叫嚣，心里面不是可以一样的平静吗？什么'今户窑烧的狐狸'之类的浑话，也可不去理睬了。津木针助的胡说乱道，只当作放屁，不就完了吗？相传从前有一个和尚被人家砍头的时候，嘴里面还吟着'电光影里斩春风'这样洒脱的诗句哩。修养的功夫深得到达了消极的极峰，大概就能发生那样的灵活的作用来的，我的德行浅薄，不够理解那么深的理论，反正我知道，只有西洋人的积极主义才对的这种认识是错误的。就拿目前的例子来说，你不论怎样实行积极主义，对着学生们戏弄你，不就明明毫无办法吗？假如你有权力把学校封了，或者他们竟刁恶到可以让你向警察局去控告的程度，那时自当另说；否则，你不论怎样积极也不会得胜的。你硬要积极地搞下去，就会碰到了金钱的问题，就会碰到了寡不敌众的问题。换句话说，就是你不能不屈服在金钱的下面，你不能不屈服在以多为胜的孩子们的下面了。像你这样穷酸，而且只有一个，要想积极斗争，才是招致不幸的根苗哩。怎么样，明白了吗？"

主人只是听着，也不说明白了，也不说不明白。稀客辞去了以后，主人钻进了书房，然而也没有读书，在思索着什么。

铃木藤十郎先生教导主人服从金钱和大众。甘木大夫进言用催眠术来镇定神经。最后的稀客的说法是：努力消极的修养以求心安理得。主人究竟选择哪一种，当然是主人的自由。不过，哪一种也不选择，是绝对办不通的了。

九

主人是一个麻子脸。听说在明治维新以前，麻子是很流行的；可是到了日英同盟① 的今天，这种面相就不免有时代落伍的感觉了。麻子的衰退和人口的增加是成反比例的，在不久的将来麻子会完全绝迹的。这是医学统计学方面精密计算出来的结论；我虽然是一只猫，对这样的科学结论也一点不怀疑。我不知道在今天的地球上面还有多少个麻子生存着，但是就我交际的范围内屈指算起来，猫是一只也没有，人呢只有一个，而这一个恰恰就是我的主人，真是可怜呀。

我每次一看见主人的面孔就要想，一定是作了什么孽，所以才成为这样一个怪脸，恬不知耻地在二十世纪的空气中间呼吸着的吧。如果是在古时候，说不定还可以增加点儿威风，但到了一切麻子奉命退避到了两臂上去的今天，主人的麻子却还固守在鼻尖颊际顽强不动，不仅不足引以为荣，而且还有伤麻子的体面。可能的话，似乎还是趁早完全撤退的好。我想麻子自己一定也是很揪心的；不过也说不定是在麻子党的势力萎靡不振的时节，也还抱着誓必要把已经落下去的太阳挽回到天空中去的那种气概，所以才那么横霸地占领着主人面孔的全部的吧。要是这样，倒也不能太小看了这些麻子。它们竟还是反抗滔滔俗流的万古不灭的坑坑洼洼的集团，是大值得我们尊敬的凸凹哩。不过看上去很肮脏，这却是一个缺点。

在主人年纪还小的时候，牛込区的山伏街上，住着一个叫作浅田宗伯的汉法名医。这位老先生到人家去看病的时候，一定要不慌不忙地坐着轿子去的。到了宗伯老死，他的义子继承他的事业的时候，轿子便突然变成了人力车。所以等到那个义子再死掉，将来义子的

① 日英同盟缔结于一九〇二年。

义子去继承的时候，葛根汤也许要变成“安知必林”① 了。其实就在宗伯老的那个时代，坐着轿子在东京市里慢吞吞地往来，也已经是很不得体的了，恬然自若地坐在轿子里的，只有守旧的死人，将要装到火车上去的猪仔，再则就是一个宗伯老了。

主人的麻子，就势孤力单一点说起来，是和宗伯老的轿子一般无二的，旁观的人看了，只觉得可怜。然而顽固不下于汉法医生的主人，却依然把孤城落日的麻子向天下曝露着，就那样每天上学校，教他的英文读本。他满脸刻着前一世纪的纪念物，站在讲坛上面，在教课之外，一定还给了学生们很多的教示。与其说他在反复讲解“猴子有手”②，不如说他在毫不费力地说明着“麻子所给面孔的影响”的大问题，而且把那个答案在不言不语之中指示给学生了。假使没有主人这样的人当教员，那些学生要想研究明白这个问题，就只好跑到图书馆乃至博物馆里去，所费的劳力，简直要和我们用木乃伊去考证古代埃及人的情形一样了。这样看起来，主人的麻子竟在冥冥之中，布施着极大的功德哩。

然而主人自己，却不是为了要布施这种功德，才把天花种到整个面孔上来的。而是因为种了牛痘才弄到这样的。本来打算种在手臂上，不幸得很，不知不觉传染到面孔上来了，那时候主人还是一个小孩子，不像现在这样懂得要漂亮，所以一面喊着痒，一面满脸乱抓，才弄到不可收拾的。恰像火山爆发，熔岩流了一脸的样子，把爷娘生得好好的一张面孔给糟蹋完了。主人常常对女主人说，他在没有出天花的时候，可是个白玉一般的男孩子哩，甚至有时自己夸他过去漂亮得像惹得西洋人再三回顾的浅草观音菩萨一样哩。也许真是那样罢，可惜的是没有一个见证人可以为他作证。

尽管主人的面孔在教学上面成为一种功德，可以作为直观教具，然而肮脏的东西到底还是肮脏的。所以主人懂得了人事以后，就十分担心他的麻子，曾经用尽了各种手段消灭这种丑状。然而这个和宗伯老的轿子又自然不同，不是一讨厌了就可以撂开的东西，所以直

---

① 安知必林，一种退热镇痛药。

② 猴子有手，是日本当时英语课本中的文句。

到现在,麻子还是依然存在。主人似乎也很忧虑,所以每逢他上街,一边走一边总要统计着麻子脸,算一下今天他遇到了几个麻子,是男还是女,遇到的地点是小川街的劝业场还是上野公园,他都把这些记进他的日记。他自信关于麻子的知识是高人一等的。日前有个从西洋回来的朋友来拜访他,他甚至问这位朋友说:"西洋人里面有没有麻子?"那个朋友侧着脑袋想了半天,才说:"这个吗,简直不多见。"主人又追问一句道:"只是不多见,有还总有吧?"朋友随口回答道:"就是有,也只是乞丐和苦力之类,有教育的人们中间,像是没有的。"主人说:"是那样的吗? 跟日本可有些不一样!"

主人遵照了哲学家的意见,打断了和落云馆斗争的念头以后,就闭居在书房里面,苦苦思索着。也许是接受了忠告,决心在静坐里面消极地修养他的灵活的精神吧;不过,像他那样胸襟狭小的人,只是无精打采地呆坐着,也不会得出什么好结果来的。与其那样,还不如把英文书什么的押进当铺里去,跟艺妓之流去学学喇叭曲子要强得多啦。我的认识虽然是这样,然而执拗的主人却不会来听我们猫的忠告的,所以只好由他去。已经有五六天我不和他接近了。

今天是在那以后的第七天了。在禅僧之中,常有发愿要在"一七"天内悟道,因而结跏趺坐,一意求成的人。我想,我家的主人也总该有些变化了,就慢慢移动脚步从走廊来到书房门口,侦察他的动静,看看他究竟是生是死,还是怎样了。

书房是铺着六张席子的朝南房间,在阳光最好的地方放着一张大炕桌。单单说是一张大炕桌,听的人恐怕还不明白。原来这一张炕桌长达六尺,宽达三尺八寸,高度也和它相称。这东西自然不是买现成的,这是特意到附近的木器店去谈判了一番,定制出来的稀世的玩意。我没有问过主人本人,所以我完全搞不清楚他为什么要定做这样一张大炕桌;我也不知道怎么他会有"还可以在上面躺一躺"的怪念头。也许是由于一时心血来潮,想出那么一个笨重的东西,也许是像我们常常看到的一些疯子,往往把两个绝不相干的概念联系在一起那样,把床和桌两样结合起来的结果。总之是异想天开的想法。奇特虽然奇特,但没有实际上的使用价值,却是一个缺点。我就曾经看到过主人有一次在这张炕桌上面午睡,一翻身就摔到走廊里去了。

从那次以后，仿佛这张炕桌就再没有作为床铺用过。

桌子前面放着一个极薄的洋纱坐垫，被香烟烧破的窟窿已达三个了，从窟窿那里望进去，棉花是暗黑的。主人危坐在这个坐垫上面。脏得成了灰色的腰带，打成一个大死结，左右一直垂到跪坐着的脚心上，只有这个时候，我才能到这条腰带旁边来逗弄着玩玩。可是正当我拨弄着它的时候，突然被主人敲了一下脑袋。这条带子是不许人触摸的。

我很纳闷，难道主人还在那里思索吗？俗语说，钻进了牛角尖，越钻越出不来，真是一点也不错的。我打后头一看，桌子上竟放着一个亮得出奇的东西，我不由得眨了两三次眼睛。心想这玩意儿太怪了，虽然晃眼，我忍住了难受仔细一看，才知道那光是从在桌子上移动着的镜子里面发出来的。然而主人为什么要在书房里玩起镜子来呢？

既是镜子，毫无问题是洗脸间里的那一块，今天早晨我明明还在洗脸间里看到它的，我用"它"字，是因为主人家里除此以外，就再没有第二面镜子了。主人每天早晨洗罢脸，分梳头发的时候，就一定要使用这一面镜子。——也许有人要问，难道像主人那样的人还要分梳什么头发吗？不过事实上他对于别的事情特别懒得做，而对脑袋却特别肯下工夫。从我进了主人这家的门，直到今天，还不曾看见过主人把头发剃到半寸以下，多么炎热的天气，也要留二寸长的头发，很细致地在左边分开，而且在右端还要稍微翘上一绺来。这也许是精神病的症候罢，我想他的头这样矫揉造作，和这张炕桌也太不调和了。只因为这种事情到底妨碍不了别人，所以别人也不来干涉半句。主人本人是得意得很。我且不去管他头发分得怎样时髦，我这里必须说明，他把头发留得这样长，其中是有一个原因的。原来他的麻子不单侵蚀了他的面孔，而且势力老早就已经侵占到他的头顶上去了。所以他要是像普通人一样把头发只留五分三分，短短的毛根地方，一定会显露出不下几十个麻子坑来，不论怎样摩挲，也消灭不掉那些坑坑疤疤的。像把萤火虫放到荒野里面一样耀眼，也许挺风雅，可是不消说得，决不能讨得女主人欢心的。不过只要把头发留长了就可以不露出来，既是这样，那就何苦去剃短了头发，自己揭露丑相呢。所

以他只恨不能使脸上也长满了毛发，把这一部分的麻子也掩盖起来；至于头上不花钱就生好了的头发，却去花了钱多剃掉些，向人宣传说我的麻子麻到头盖骨上面来了呀，也怕没有这种必要吧？这就是主人留起长头发来的原因。头发留得长了，又成为他要分发的原因，而必须分发又成为他对镜的动机。这也就是那面镜子所以放到洗脸间里去的缘由了。而事实又是，主人只有那么独一无二的一面镜子。

应该放在洗脸间里的而且是“只此一面”的镜子，现在却来到了书房。要不是镜子害了离魂病，那就一定是主人把它从洗脸间里拿来的了。假定是主人拿了来的，那么他为什么要去拿来呢？也许在做着消极修养的时候不能够缺少这种东西。据说古时候有一个学者去访一个叫作什么的和尚，看见和尚光着膀子在磨着瓦罐子哩。学者问，您这是干什么？和尚回答说：我想做一面镜子，所以拼命磨着哩。学者大吃一惊道：无论怎样的名僧也难把瓦罐子磨成镜子罢。和尚听了，哈哈大笑道：是么？这就和不论读多少书也悟不了道一样了，那末我就歇手罢！可能主人也听到了这个故事的一枝半节，才从洗脸间里把镜子拿了来，在对着它顾影自怜吧。我心想事情是越来越热闹了，于是悄悄地在旁边看着。

主人不知道我在观察他，他一心一意地对着只此一面的老牌镜子望着。镜子本来不是什么惹人欢喜的东西，据说要是在宽大的屋子里面深夜点起蜡烛来，没有一点勇气的话，独自一个人还不敢窥镜哩。就拿我来说，当我第一次被本宅的小姐用镜子照住的时候，就吓了个半死，绕着屋子一连跑了三个圈子。虽然现在是白昼，然而像主人那样盯住了镜子死看，恐怕他自己都要对着自己的面孔生气了。——那个脸，就是往常粗粗看去，都不会起什么好感。

过了一会，主人自言自语道：“这脸果然不大干净！”自己肯承认自己丑陋，总算是可佩了。他的动作虽然有点近于疯狂，他的话倒是真理。我想，再进一步，他应该见到自己的丑陋而感到恐怖。人们假使不彻头彻尾地痛感到自身是可怖的恶党，那就算不得深通世情；没有深通世情，那就更谈不到解脱了。所以主人到了这个时候，应该来一句“可怖呀！”才好，不料他却绝不这样说，在说完了“这脸果然不大干净”以后，不知道又转动了什么念头，呼呼地把面颊吹得高臌起来，

又在这个吹臌的面颊上，摊开了手心打了两三下。不知道这又是弄的什么玄虚。这时候，我忽然觉得还有个什么东西跟这吹臌了的主人的脸极相像，想了再想，才想起来就是阿三的脸。——顺便我把阿三的脸向各位介绍一下。她那个脸胀臌得特别厉害，新近有人给主人送了一只河豚形象的提灯来，她的脸胀臌得恰恰和那河豚提灯一模一样。臌得有点实在过于残酷了，所以两只眼睛被排挤得完全不知去向。而且河豚的胀臌是浑然无间的，说到阿三，她的脸的骨骼本来属于多角性，是在这个多角性的底子上胀臌起来的，所以结果简直像一只害了水肿的六角钟。阿三如果听到了我这样议论，一定要大发雌威了，所以关于阿三的话，还是赶紧收住，回到主人的问题上面来罢。为了使麻子不显眼，只好用空气把脸吹臌了的主人，像上面所说的用手打着自己的脸，一边自言自语地说："皮肤这样一紧张的时候，麻子就看不出来了。"

这回他又侧转了脸，对镜子望着光线照着的那一半面孔说："这么一来就很显目了，还是正面冲着太阳光看起来的时候平坦，这玩意儿真神妙！"似乎是赞叹非常。然后尽力伸出右手尽可能把镜子的距离拉远，静静地凝视着："离开这么远，就不像那样了。太近了到底不行。——不仅面孔如此，什么事物都是这样的。"说着仿佛大彻大悟的妙语。然后突然把镜子横倒，以鼻子作中心，把眼睛额头眉毛都同时向着这个中心皱缩起来。立刻成了一个很难看的脸儿，主人自己也似乎觉察到了这一点，说了一句："这个使不得！"马上停止了。"为什么成了这样凶恶的相貌呢？"他有点莫名其妙似的，把镜子拉近到距离眼睛三寸左右的地方，用右手抹了一下鼻尖，又把抹过的那个指头使劲按在桌子上的吸墨纸上面，留在吸墨纸上的鼻涕成了一个圆形。主人把它调弄了半天，然后伸出那个涂抹鼻涕的手指头用力翻开右眼的下眼皮，玩了一个值得叫好的俗语所谓"踢眼皮"。我也搞不清楚他是在研究麻子呢，还是在和镜子斗眼睛。在旁边看上一会这位没有一定主意的主人，就能看到他是这样变化多端的。不过，善意地禅宗和尚式地来解释的话，主人这样对着镜子搞种种花样，目的也许在于"见性"、"自觉"。本来人们的一切研究，都为了研究自我。什么天地、山川、日月、星辰等等，都不过是自我的别名罢了。无论谁

抛开了自我,就再也找不到值得研究的东西了。假使一个人能够跳出自我,那末在跳出的那个时候,就要失去了自我。而且自我研究,别的任何人都没法代替。无论怎样愿意去替人家,或者希望着别人来替,结果都是毫无用处的。所以自古以来,没有一个豪杰不是依靠了自己的力量成为豪杰的。要是依靠别人,自己便可以了解什么,那么也可以托人家吃了牛肉,自己去判断牛肉烂不烂了。所谓"朝闻法,夕听道","梧前灯下,执卷诵经",都不过是作为促起自己彻悟的一些方法罢了。自我并不在别人家的说法、讲道,乃至许许多多的故纸堆里面,假定那些里面有什么,也只是自我的幽灵。有时候虽然幽灵比无灵还强一些,而且追求影子,也不一定不能接触到本体的。因为一般来说,影子还是不能离开本体的。这么看来,我的主人握弄镜子,也很有他的见地哩。这比生吞活剥埃皮克蒂特的学说,摆出学者的派头要强得多了。

镜子是骄傲的酿造器,同时也是自满的消毒器。假使对镜者的心里充满了浮华虚荣的念头,镜子就变成了最能煽动助长浮华虚荣的东西。古来骄淫满志、损人害己的事件里,总有三分之二的事件是镜子制造出的。法国大革命的时候,一个好奇的医生[①]发明了一种改良的断头机,作了很大的孽。第一个创作镜子的人一定也自己感到罪恶太大,良心不安吧。

然而当一个人嫌恶自己的时候,当自我萎缩的时候,照镜的益处就非常大了。因为镜子里面的美丑是分明的。对着镜子一照,就能够产生一种自觉:长了这么一个面孔,怎么这许多年来还竟挺起了胸脯,自以为是,一个人活到了今天!只有这样自觉的时候,才是人的一生之中最为难得的时候,因为再没有比自己认识自己的愚蠢更可贵的了。一切的高傲汉,在这种自觉下面,没有不低头屈服的。这时候他尽管还昂然地居心要轻侮嘲笑我,然而在我看起来他的昂然已经就是低头了。至于主人,虽然对着镜子,恐怕也还不是一个能够彻悟到他自己的愚顽的贤人吧。不过他还能够客观地认识到刻在他的

---

① 一个好奇的医生,指法国医生基洛汀(1738—1814),曾于一七八〇年建议采用一种断头机,此后这种断头机即以他的名字为名。

面孔上的麻子的烙印，认识到自己面孔的丑陋，这也许是向认识他的心的丑陋发展中的一个梯阶吧。这样看起来，他倒是很有希望了。说不定这就是被哲学家说服了的表现。

我一边思忖着，一边继续观察着主人的行动。主人当然是什么都不知道。玩够了“塌眼皮”以后，他说：“看来充血得厉害，恐怕是慢性结膜炎。”说着就用食指咕嗞咕嗞揉起充血的眼皮来。痒大概很痒，然而那东西平常就已经红得可观，哪里还经得住揉搓呢？恐怕在不远的将来，一定会像盐大头鱼的眼睛一样腐烂了。过了一会，看见他睁开眼睛对着镜子，那眼睛果然阴翳得像是北国的寒空。本来平常就不大清爽，如果夸大一点来形容，他的眼白和瞳仁本来就混沌模糊得没有法子去区分的。他的眼睛永远暧暧然昧昧然地在眼窝的深处浮动着，仿佛和他的朦胧的精神状态是完全一致的。有人说是胎毒，也有人说是天花的影响。听说小时候，着实糟蹋过一番柳树虫和山蛤蟆的，然而他母亲的苦心白费了，直到今天，还是和他生下来的时候一样。我私下里想这种情况决不是由于胎毒或者天花。他的眼球彷徨在这种晦涩混浊的可悲的境遇之中，毫无问题是他头脑的不透明的实质造成的；那种实质的作用，达到了暗淡溟蒙的极点，当然就要表现到形体上面来了。他的母亲不明白这一层，所以枉费了许多心机。浓烟升起，就知道有火；眼球混浊，证实了头脑的痴顽。所以说，他的眼睛就是他的心的象征。他的心既然像老制钱一样开着洞，他的眼睛也就和老制钱一样，价值大不到哪里去了。

接着主人又捻弄起他的胡须来了。他的胡须本来一根根七倒八斜，极不整齐。世间虽然非常流行着个人主义，然而像这胡须根根自由起来，主人公的受累是可想而知的。看到这种情况的主人，近来对于胡须大施训练，尽力想有系统地加以安排。主人的热心倒还并不徒劳，看上去近来胡须的步调多少一致了一些。主人甚至自傲地说，过去是胡须自生自长，现在他却要胡须生长了。功效越显著，自然也就越加助长了热心，主人看到自己的胡须大有希望，只要一有了工夫，就不分早晚都要对它进行训练。他的野心是要留成德意志皇帝陛下式的充满了向上的意志的胡须。因此他也不管毛孔是向横里长的还是向下的，只要拉住了一把胡子，就硬往上面提上去。胡须恐怕

有点不胜其苦吧,其实就是苦沙弥先生自己也常常觉得有点痛的。然而这也就是训练之所以成为训练的道理,不管服从不服从,反正一律逆捋上去。在门外汉看起来,那似乎是一种奇妙的行乐方法。然而当局者却认为这种行动是非常正确的,一点也没有可以非议的地方。正像教育家们一股劲儿地违反着学生们的本性,却还在夸耀着说"请看我的本领!"一样,是无可非议的。

主人正在以满腔的热诚训练着胡须的时候,多角形的阿三从厨房里拿着信件来了,她照例突然地把一只通红的手伸进了书房。主人右手捻着胡子,左手拿着镜子,就以这种姿势回过头去望着门口。多角的阿三猛一看见受命向上翘成倒写的八字形的胡须,就飞快折回厨房,把身子伏在锅盖上面格格格地笑个不停。主人却满不在乎,从从容容地放下镜子拿起了邮件。第一封是铅印的,文字仿佛极严肃,读时,是这样的:

> 谨启者:近维吉祥多庆为贺。回顾日俄战役,我国连战皆捷,克奏和平。我忠勇义烈之将士,泰半已于万岁声中凯旋归来,万民欢腾,无可名状。忆自大诏颁发,将士即义勇奉公,久在万里之异域,忍受严寒酷暑,一心一意,从事战斗,献生命于国家,其至诚实应铭诸深心永不可忘者也。而部队之复原,至本月已渐近完毕。于是本会定于二十五日,代表本区人民,对本区内一千有余之出征将校士卒,开一盛大之祝贺凯旋大会,兼以慰藉阵亡军人之遗属,热诚欢迎遗属参加,以表感谢之微意。如蒙各位支援,盛典得以如期举行,实本会最大之光荣也。尚希惠赐赞助,慨输义捐,不胜翘盼之至。敬具。

发信具名人是一个贵族。主人默默读了一遍之后,立刻把原信卷起来装进了原来的封套,装作完全不知情的样子。什么"义捐",恐怕不会去掏腰包吧。前些日子,他出了二元还不知是三元的"东北凶灾义捐金"以后,逢人就宣扬他被勒索了钱,被勒索了钱。既是义捐,本来是乐输的,哪有被勒索的道理? 又不是遇到了什么强盗,用"勒索"两个字是极不妥当的。然而主人可不管这一套,总像是遭了盗劫的神气。其实像主人这种人,强逼他的话,倒还有些把握;要是寄一封铅

印的书信，那就不论是欢迎军队凯旋也罢，贵族出面的劝诱也罢，休想拔他一根毫毛。照主人的意思，在欢迎部队以前，他倒想先欢迎欢迎自己哩。他的意思仿佛在欢迎自己以后，不管是谁他就都不妨去欢迎了。然而在他自己还是有了早餐没有晚饭的当儿，欢迎的事情自然是要一概交给贵族老爷们去办理的。

主人又拿起了第二封信，说："咦！这也是铅印的！"信是这么写的：

> 时值秋寒，谨祝阖第健吉。兹陈者：前年以来，敝校为二三野心家所劫持，一时受害极深，先生所知也。此实敝人之不德所致，乃深自警惕，卧薪尝胆，苦思结果，得出筹建新校舍经费之方法，以独力实现敝人之理想。方法非他，即印行《裁缝秘术纲要》一书。本书为敝人根据工艺学方面之原理，多年苦心研究所得，诚呕心沥血之著述也。愿以之普遍供应一般家庭，于印制成本外，略加微小利润，盼能购读。敝意借此既可作提倡斯道之一助，且积累微小利润，亦可充新校舍之建筑费用。敢请最近即能慨予承购附奉之《秘术纲要》一部，分给贵女侍等，书费作为建筑校舍之捐款，以表先生赞助之美意。不胜惶恐待命之至。匆匆，敬具。
>
> 大日本女子裁缝最高等大学院校长
>
> 缝田针作九拜

主人把这一封郑重恳切的来信，冷淡地揉成一团，抛进了废纸篓里。针作校长先生的"九拜"，以及他的"卧薪尝胆"，都一下子付诸东流，真是太值得同情了。

又开始拿起了第三封信。这封信放射着异乎寻常的光彩。信封是红白条子的，像卖棍儿糖的招牌那样花花哨哨的，正中心粗笔道写着"珍野苦沙弥先生虎皮下"① 几个八分体的字。虽然不敢担保信封里面会不会钻出什么达官贵人来，但单就这个信封来看，却是极其

① 日本人中原无珍野这个姓，系作者杜撰，姓名合读时，与"种之嚏"或"种之臭"谐音。

堂皇的了。信上写的是：

假使以我作为主体来谈天地，一口气可以吞尽了西江水；以天地作为主体来看我，我不过是陌上的一粒微尘。应该说，天地和我有什么关系？……第一个吃海参的人的胆力是可敬的，第一个吃河豚的人的勇气是可贵的。吃海参的人是亲鸾和尚①的再世，吃河豚的是日莲上人② 的化身。至于像苦沙弥先生，则只知道干瓢的酸酱味道罢了。我还没有见过吃着酸酱能够称为“天下之士”的。

好朋友也会出卖你，父母也会任意处置你，妻子也会抛弃了你。富贵当然没有你的份，爵禄也会一朝丢失干净。秘藏在你的头脑里的学问，将要生霉。你还去倚靠谁呢？广大的天地中间你还有什么可以倚靠的事物呢？难道是神？

神不过是人穷极无聊的时候捏造出来的土偶像罢了，不过是人急急忙忙屙的粪凝结成功的臭形骸罢了。倚靠了不可靠的东西，还自以为可以安心。醉汉胡言乱语，蹒跚地走向坟墓。油干灯自灭，破产之后还能留下什么来？清茶一杯，苦沙弥先生尚飨！……

不把人当作人的时候就什么都不怕了。不把人当作人的人，却对着不把我当作我的世界愤慨起来了，这不是怪事吗？富贵荣达的家伙，仿佛是以不把人当人作为得策的。只是在别人不把我当我的时候，就要怫然变色了。随便怎样怫然变色吧，混账东西！……

在我把人当人而别人不把我当我的时候，于是突然有不平家降生了。这个突然，就叫作“革命”。革命不是不平家搞出来的，而是权贵荣达的家伙高兴制造出来的。

朝鲜有很多人参，先生为什么不吃呢？

于巢鸭　天道公平再拜

---

① 亲鸾和尚(1173—1262)，日本佛教净土真宗之开山祖。

② 日莲上人(1221—1282)，日本佛教日莲宗之开山祖。

针作校长先生是"九拜",而在巢鸭的天道公平先生却只"再拜"。看来如果不是请求捐款,就可以省掉七拜。不过,捐款是没有请求了,信的意义却十分不容易理解。这种文字要投到什么杂志社去,是有充分被没收的价值的。我本来猜想,以头脑不透明出名的主人,一定要把这封怪信撕得粉碎了;谁知道他竟读了一遍再读一遍,读了一遍又读一遍,也许是他认为信里含蓄着什么意义,决心要把它搜索出来吧。本来天地间不能够了解的东西虽然很多,然而同时对于那些不可理解的东西却都可以牵强附会地加以一种解释。不管是怎样难懂的文章,挖空心思地一诠释,也就不难解释出来了。说人糊涂也好,聪明也好,反正爱怎么解释马上就可以怎么解释。不单如此,像"人们是狗"、"人们是猪",也都算不了为难的命题。说山低也不要紧,说宇宙狭隘也可以,说老鸦白、西施丑、苦沙弥先生是君子,也都没有通不过去的道理。所以像这一封本来毫无意义的来信,只要硬给加上一番大道理,也好歹就变成有意义的了。尤其像主人那样把自己本来不懂的英语也能随便歪曲解释的人,更喜欢牵强附会了。曾经有过学生问他,明明天气不好的时候为什么还要说"早上好"[①]?他整整想了七天。又有的学生问他哥伦布这个人名用日本话怎么说?他费了三天三夜的工夫去思索答案。对于这样的痴汉,什么"干瓢的酸酱是天下之士"呀,"吃了朝鲜人参,引起革命"呀之类莫名其妙的话也都随处可以涌现出如意的解释来的。过了一会,主人仿佛像对于"早上好"一样,已经把这封信的意思穿凿附会得差不多了,大加赞赏道:"意味深长极了!这个人对于哲理一定是富有研究的!了不起的见识!"

凭这几句话,也可以知道主人痴愚到什么地步了。不过从另一方面来看,这当中也很有一番道理。主人的脾气是这样的,只要他不了解的东西,他就喜欢加以赞美。这倒不限于主人一个人,因为在不了解的地方潜藏着不容蔑视的东西,而对于不可测的事物就自然会产生出景仰的心情来。所以俗人们虽然口沫横飞地把不了解的说成了解了,而学者们却故意把可以了解的道理讲得使人无法理解。大

① 此处是英语。

学教授里面，满嘴说些不可解的话的就能受到好评；尽说些人们可以理解的东西的便没有人望，这中间的道理是很容易理解的。主人对这封来信表示敬意，并不是因为它的意义明了，而正由于它十分晦涩，简直不知道它说了一些什么，捉摸不到它的要旨在于何处，忽而跳出"海参"来了，忽而又跑出"粪"来了。所以主人尊重这篇文章的惟一理由，正如同道家尊重《道德经》、儒家尊重《易经》、禅家尊重《临济录》一样，完全由于不了解。虽然不了解，却又不便说一点儿也不懂。于是就胡乱附会一些注释，装出懂了的样子。把不了解的东西当作了解，并且加以尊重，从古以来就是一件愉快的事情呀。主人恭恭敬敬地把八分体的名笔卷纳好，放在案头，便这样袖了手沉思起来。

正在这个当儿，忽然有人在二门口大声招呼着："借光，借光！"声音的确是迷亭先生。但是这样客气地打招呼，却又绝不像是迷亭先生。主人在书房里面一开头就听到这个声音了，不过他自顾袖着手儿一动也不动。这位主人是从来不在书房里面跟人答腔的。不知道他是不是抱定了接客不是主人的职责的主张。女仆刚才出去买洗衣服肥皂去了，女主人在厕所里，于是可以出去接客的就只有我了。然而就是我也懒得出去。

于是听到客人从脱鞋子的地方跳上了地板，推开了纸门，踢踢踏踏地走进来了。倒真是主人够特别，客人也够特别的。本来我听见他已经走进了客厅，但忽然又听到他把纸门开关了两三次之后，现在又向书房走来了。

"喂！别开玩笑！做什么哪？有客人来啦！"

"哎呀，原来是你呀！"

"什么哎呀原来是你不是你的！你既在这屋子里，早点说一句话也好，简直像个没有人的家！"

"唔，刚才我在思索着一些问题。"

"就说思索什么问题，一句'进来'的话总还可以说吧。"

"那倒还不是不能说的。"

"你倒真是有涵养呀！"

"本来我打前些日子起就努力从事精神修养哩。"

"多新鲜！精神修养到答应都不能答应一声啦，来客可倒了霉！那么满不在乎，可实在受不了。实说了吧，来了的并不止我一个人，我还带了一位贵客来哩，请出去见一见吧！"

"带了谁来啦？"

"谁来也不要紧，请出去见一下，因为他总说希望会会你。"

"到底是谁？"

"告诉你说是谁也不要紧，起来起来！"

主人袖着手突然站了起来，一边说："恐怕又在骗人罢！"一边通过走廊，有心无意地跨进客厅。一看，一位老人肃然地在六尺的壁龛的正对面端坐着哩。主人不由得从怀中伸出两手来，噗托一下跪在花纸槅子旁边了。这样一来，他和老人的方向都朝了西。双方都没法施礼了，而老古板的人在礼仪上面是一点也不能马虎的。

老人说："嘎，请那边上座！"指着壁龛那边，催促着主人移坐。

直到二三年前为止，主人还一直以为屋子里面什么方位都可以随便坐的。后来听了某人的讲解，说客厅里的壁龛本来是从"贵宾席"演变来的，主人才搞明白那儿是钦差贵使应该坐的地方，打那以后，他轻易不敢再挨近壁龛了。尤其像这样一位没有见过的长者端坐在壁龛的正对面，他不要说不敢坐到他的上首去，就连寒暄话都说不成句了，光把头纳下来，借用了人家的话回答说："嘎，请那边坐！"

老人道："不，那么样不便施礼了，还请那边坐！"

主人适当地照抄着老人的话说："不……还请那边坐！"

老人道："这样谦让，实在不敢当，反而觉得不安。还请不要客气，往那边坐！"

主人的面孔涨得通红，口齿也结结巴巴地不清楚了："这样谦让……不敢当得很……"看这光景，精神修养的效果也并不怎么太好。迷亭先生一直嘻开了嘴，立在纸门旁边望着，到这时候觉得已经够劲了，便从后面推着主人的屁股，说："咳！往前边去！这么紧贴着花纸槅子，弄得我也没有地方坐了。别客气，往前边去！"说着就硬挤了过来。主人没有了办法，只好向前面蹭过去。

迷亭先生这才介绍起来："苦沙弥兄，这位就是常和你谈起的住

在静冈县的我的伯父了。伯父,这位就是苦沙弥先生了。”

老人道:“噻,第一次拜见尊颜!听迷亭说他不断过来打扰,我总想几时专诚来拜访,领教领教。喜得今天恰巧路过尊府附近,所以特地登门请安并且致谢。还请不要见外,以后多加照顾!”这样滔滔不绝地来了一套古色古香的道白。

主人本来就是一个交际不广、言词笨拙的人,一开头就已经怯场惶恐了,再受了洋洋洒洒一大篇,所以把刚才的什么朝鲜人参、棍儿糖信封等等都忘了个一干二净,只是搜索枯肠,作出挺妙的回答:“我也……我也……打算过去拜望的……务请多多照顾!”纳头说罢,就把头稍稍抬起来一看,老人还平伏在地席上哩,主人大吃一惊,连忙又咕咚一下把头伏倒了。

老人审度了一番情形以后,才抬起脑袋来说:“我以前的住家也就在这一带——过去我一向是在都门生活的。瓦解[①]的时候搬到了静冈那儿去,就再也没有出来过哩。现在来一看,简直连方向也辨认不清了,要不是有迷亭陪着我,实在什么事也做不成了。所谓‘沧桑之变’,将军入国以来三百年,将军家那样的……”

迷亭先生觉得不耐烦起来,说:“伯父,将军家对你的恩虽然很大,明治圣代也很好呀。以前不是就没有什么红十字会吗?”

老人说:“那是没有的。从来没有过什么红十字会。尤其要不是明治圣代的话,像我哪里有机会看得见爵爷的面[②]!我也算托了长生的福,才能够像今天这样出席红十字总会的大会,并且亲自听到了爵爷的发言,现在死也可以瞑目了!”

迷亭先生说:“已经隔了这么多年,就算只到东京来逛一趟也很值得了。苦沙弥兄,我的伯父这次因为红十字总会开会,所以特意从静冈赶来参加的。今天我陪他到上野公园去了一趟,现在就是从那里回来的,你看,他现在还穿着我前些时候给他在白木屋定做的大礼服哪。”这样唤起主人的注意。一看,老人果然是穿着大礼服,可是一点也不合身。袖子太长,领口开得不合脖子,背部又凹进去了一大

---

① 瓦解,指日本江户幕府的崩溃。

② 日本于一八八六年始参加世界红十字会,当时各社团负责人大抵由贵族担任。

块，胳肢窝的地方向上吊着。就算一开头就打算做一套不合身的衣服，也很不容易做到这样难看。此外，白衬衫和礼服的白硬领各不相顾，一抬起头来就露着喉骨。打的黑领结也弄不清楚是打在衬衫上的呢，还是打在领子上的。大礼服这样奇形怪状，好歹还是一套大礼服；而头上顶着一个白头发的髻子，看去可实在刺眼。我又想起来他那把出了名的铁扇子，不晓得又是什么样儿。移眼一看，那把铁扇子果然平平地放在他的膝头上。主人到了这个时候仿佛才恢复了意识。他把精神修养所得，充分运用来观察老人的服装，也开始感到有点惊奇了。他本来以为不至于真像迷亭先生所形容的那么厉害的，谁知道当面一看，竟还远远超出了所形容的程度。他想假使自己的麻子可以作为历史研究的资料，那么这位老人的头髻和铁扇的价值就更大了。他原来很想询问一下这柄铁扇的来历，又觉得不便轻易开口。然而停顿住没有话说，也仿佛有些失礼，所以发了一个无关轻重的问题："会上人到得很多吧？"

老人回答："嗳，人到得多极了。而且人们都目不转睛地看着我。——近来的人们似乎都爱看起热闹来了，从前人们可不是这样的。"

主人说："哦，可不是，以前可不是这样的！"也竟像是一个老头儿的口吻了。这也未必是主人硬装不知为知，这倒不妨看作是从他的朦胧的头脑子里偶尔蹦出来的词句。

老人说："而且大家都目不转睛地看我这一把'斩盔'！"

主人说："那把铁扇大概很重吧？"

迷亭先生道："苦沙弥兄，你拿拿试试！重得很哩！伯父，您让他掂掂分量！"

老人把铁扇拿了起来，的确是很沉重的样子，说一声"对不起！"递给了主人。苦沙弥先生像是去参拜京都的黑谷神社的人，手里接到莲生和尚[①] 用的大刀那样的神情，接过铁扇子来掂了一会，说了

① 莲生和尚，原名态谷直实，为日本源平时代武人，因不满时局，至京都黑谷寺拜僧源空为师，改名莲生，卒于一二〇八年。寺中今犹存大刀一口，传系莲生出家前所用。

一声："果然很重！"递还给老人了。

老人说："大家都管这个叫作'铁扇'，其实它的名字是'斩盔'，跟铁扇完全是两回事儿！……"

主人说："哦，这是做什么用的呢？"

老人道："这是从前战阵上面用来斫击敌人的头盔的，一下子可以把敌人斫击得头昏眼花哩。据说从楠正成[1]的时代就开始使用了……"

迷亭先生问："伯父，这一柄就是楠正成用的'斩盔'吗？"

老人说："不，不，这一柄是谁用的倒失考了。不过时代也很早了，说不定是建武时代[2]的制作哩。"

迷亭先生说："也许是建武时代的制作吧，把寒月可搞苦了。今天从上野公园回来的时候，恰好路过大学，就到理学部去转了一趟来的，请寒月给我们参观了一下物理实验室。这个'斩盔'是铁家伙，搞得实验室里的磁力仪器癫狂得不得了哩。"

老人道："瞎说，绝对没有那种事情。这是建武时代的铁做的，品质十分纯良，决不会有那种现象的。"

迷亭先生说："不管他品质怎样纯良，只要是铁就不行。寒月明明那么说的，有什么办法呢？"

老人问："你说的寒月，不就是那个磨着玻璃球的人吗？那么年轻，真可惜呀，不是很可以做些别的事情吗？"

迷亭先生说："咳，人家那是研究哩。因为他只要把球儿磨好，就能成为了不起的学者哩。"

老人说："要是磨磨球儿就能够变成功学者，谁也办得了，我也办得了。玻璃铺的老板也办得了，在汉土，管这一行的人叫作'玉匠'，身份非常低。"说着，面孔向着主人，意思是要求主人表示赞成。

主人唯唯地说："可不是吗！"

老人道："现在世界上面的一切学问，都是形而下的学问，粗看起来仿佛也还像个样子，可是一遇到重要的关头就没法应付了。从前

---

① 楠正成，亦作楠木正成，日本十四世纪时武将。

② 建武（1334—1335）为日本室町时代初期年号。

不是这样的。从前武士的事业是赌性命的,因为平日精神修养有素,临到了危急存亡的时节,也丝毫不显狼狈,可不是而今这样磨磨玻璃、搓搓铅丝的容易勾当。"

主人依然是唯唯地说:"可不是吗!"

迷亭先生说:"伯父,您说的精神修养,就是指的那些也不磨石头也不磨玉,专门垂着手儿在蒲团上面叠坐的人们吧?"

老人道:"所以说,跟你是讲不通的。精神修养可决不那样简单。正是孟子说的'求其放心'的意思,邵康节也说过'心要放',佛家里面有一位中峰和尚曾经指出'具不退转'的意义,谈何容易呀。"

迷亭先生说:"说来说去还是不明白,到底要怎么做呢?"

老人道:"你读过泽庵禅师[①]著的《不动智神妙录》吗?"

迷亭先生说:"没有,这本书我听也没有听说过。"

老人道:"书里面是这么写的:置心于何处乎?置心于敌之动作,是我心为敌之动作所取也;置身于敌之大刀,是我心为敌之大刀所取也;置心于人之动静,是我之心为人之动静所取也。总而言之,心实无处可置。"

迷亭先生说:"真能背诵得出来,连一个字也不忘记!伯父的记性实在太好了,这么长一大段。喂,苦沙弥兄,你听了能够明白吗?"

主人这一次的答复,依旧是一句:"可不是吗。"

老人道:"嘤,你们想,那道理不是非常对吗?置心于何处乎?置心于敌之动作,是我心为敌之动作所取也;置心于敌之大刀,是我心为敌之大刀所取也……"

迷亭先生说:"行了行了,伯父,苦沙弥已经很能够理解那些道理了。他近来每天关在书房里面搞精神修养,已经搞到有客人到都不出来接待的'不置心'的地步了,所以很可以放心了。"

老人道:"嘤,那可很了不起——像你也要跟他一起修养修养才好。"

迷亭先生说:"嘿嘿,我可没有那些工夫。伯父因为自己没有事儿做,所以以为人家也在整天玩着哩。"

---

① 泽庵禅师,日本江户时代临济宗禅僧。

老人说："事实上你不是整天在玩吗？"

迷亭先生说："然而'闲中自有忙'呀。"

老人说："你这样马虎，所以说非修养不行。'忙中自有闲'是一句成语；'闲中自有忙'这种话倒还从来没有听说过。是不是呀，苦沙弥先生？"

主人说："可不是吗。似乎没有听说过。"

迷亭先生笑着说："哈哈，那样说就没有办法了。我说，伯父，去尝尝好久没有吃的鳝鱼，怎么样？我来做个小东，上竹叶饭馆去也好，打这儿坐上电车，马上就到了。"

老人说："吃吃鳝鱼本来也很好，不过我已经跟杉原先生约好，到他那儿去的，所以不能奉陪了。"①

迷亭先生说："那么您现在就要上那位杉原先生的家里去吗？真是糟糕。"

老人说："有什么糟糕，你要是不愿意，不去也行，我自己一个人去。"

迷亭先生问："您一个人去得了吗？"

老人说："步行有点困难，给我雇一辆车子，打这儿坐着去吧。"

主人敬谨遵命，马上打发阿三到车铺里去。老人说了一大套长长的客套话，才把大礼帽戴在发髻上面走了。迷亭先生留了下来。

主人问："那位是你的伯父吗？"

迷亭先生答："那就是我的伯父。"

"可不是吗，"主人重新坐到坐垫上面去，袖着手儿思索起来。

"哈哈，了不起吧？我有这样一位伯父，真是三生有幸。不论带他到哪儿，总是那个样子。你一定吃惊不小吧？"迷亭先生觉得让主人吃一大惊，觉得非常高兴。

"我倒也没有怎么吃惊。"

"居然不吃惊？倒真有点儿胆力。"

"然而那位老先生却也很有伟大的地方，像主张精神修养什么的，极值得佩服。"

---

① 此下十三行为文字游戏，略去未译。

"值得佩服吗？说不定你要是到了六十岁上下年纪，也会和我的伯父一样，变成时代落伍者吧。留点神才好！要一个跟着一个落伍起来，可太不得劲了。"

"你老是这样一开口就是时代落伍，你可不知道有的时候、有的地方，时代落伍才伟大呢。首先是，而今的学问都只是一股劲地向前，完全没有止境，所以永远得不到满足。相反的，因为东洋的学问是消极的，情趣就浓厚得多了。东洋的学问修养的是心本身哩。"像这样，主人把前些天从哲学家那里学到的一番话，当作自己的学说发挥起来。

"你也伟大起来了！怎么也说出杉杨独仙一样的话来了？"

主人一听见"杉杨独仙"的名字，倒大吃一惊。原来前些天来卧龙窟访问、说服了主人以后悠悠然回去的哲学家不是别人，正是这一位杉杨独仙。而今主人煞有介事地发挥着的理论，也正是从这位杉杨独仙处批发来的。迷亭先生还当主人不知道有这么一位先生，在这间不容发的时候，把杉杨独仙的名字说了出来，无意中把主人一夜中速成的学问给揭穿了。主人感觉到了危险，钉着问了一句："我说，你听见过独仙的讲道吗？"

"还问什么听见过没听见过呢，要提到那人的讲道，十年前他在学校的时候和今天一丝一毫的改变也没有。"

"本来真理不是那么常常改变的东西。正因为不改变，所以才了不起也未可知。"

"有人这样支持他，所以独仙能够站得住脚。且不谈旁的，他的姓儿就很成功。他的胡子就完全像一只山羊。那胡子也是从寄宿生的时代起就那样子长着的，他的名字多么自命不凡呀，叫作什么'独仙'！过去，他有一回到我那儿去住，去了就照例发那套'消极的修养'的议论，翻来覆去，没有一点儿新鲜的东西，讲到很晚了，我就说，你不想睡觉吗？那位先生才从容哩，说：我不想睡，依然面不改色地继续他那套消极论。我窘透了，万不得已，只好说，你也许不想睡，我可十二分想睡了，睡觉去吧！这样好歹叫他睡了，倒也罢了，谁知道就在那天晚上有老鼠出来咬了独仙的鼻尖，咬得他半夜三更地大呼

小叫起来。那位先生虽然开口闭口说着大彻大悟似的话,光景对于性命还是十分爱惜的,他非常忧虑,说老鼠毒要蔓延到了全身可不得了,要我赶快给他想想办法。搞得我走投无路,只好跑到厨房里去寻了些儿米粒,糊弄糊弄他了事。”

“那是怎么糊弄的呢?”

“我跟他说那是外国膏药,是德国名医最近的新发明,印度人什么的被毒蛇咬了,一用就立刻有效,所以贴了那个,保证不妨事了。”

“原来你从那个时候起就善于糊弄人了。”

“……独仙究竟是个老好人,完全信以为真,心安理得地呼呼睡着了。第二天起来一看,膏药底下垂着许多细丝丝,原来把山羊胡子给粘住了,真是滑稽到了极点!”

“然而照我看来,他从那个时候起就已经有点了不起啦。”

“你最近会到他吗?”

“就在一个礼拜以前他来过这里一次,谈了很久很久。”

“怪不得我说怎么你也卖弄起独仙派的消极论来了。”

“老实说,我从那天起,就十二分拜倒他,所以我自己也想发奋修养一番哩。”

“发奋固然很好,然而过分把人家的话信以为真,也太那个了。人家说长就长,说短就短是不行的。独仙只是嘴里说得漂亮罢了,一到危急的时候,依然和你我一样。九年前的大地震你还记得吧?那时候,从宿舍的二楼上跳下来受了伤的只有独仙一个人。”

“那时候,他不是很有说辞的吗?”

“是呀,叫他自己解释起来,倒是极可贵的事哩。说什么禅的机锋本来是非常‘峻峭的’,所谓‘石火之机’,对于事物反应迅速得可惊;所以一遇到地震,在旁人都手足无措、狼狈不堪的时候,只有他能够从二楼上跳了下来,这就是他修业功效的表征了,可喜可喜。一瘸一拐地,他还这样喜之不尽哩。竟那样嘴强!总之,再没有比那班满口什么佛呀禅呀的人更狂妄的了。”

苦沙弥先生也有点软化了,说:“真是的!”

“前几天他到这儿来,一定又讲了些禅宗和尚呓语样的怪话了吧?”

"嗯，教了我一些什么'电光影里斩春风'① 之类才去的。"

"那'电光'呀，那是他十年前的拿手戏了，真滑稽。只要一提起无觉禅师的'电光'，从前宿舍里面没有一个不知道的。而且那位先生只要一着急就常常会弄错，把'电光影里'颠倒过来，说成'春风影里'了。着实有趣！下回他再来，你试试，在他神气活现地讲道的时候，拿种种话儿去反驳他，他会立刻发急起来颠颠倒倒地说出怪话来的。"

"碰到你这种作弄鬼，是缠不过你的。"

"也不知道谁是作弄鬼。我最讨厌什么禅和尚，什么悟不悟的。我的附近有个寺庙叫作南藏院，那里住着一个八十岁左右的老和尚。新近这次下暴雨的时候，一个大雷正落在老和尚所住的院子里，把院子里的一棵松树给劈了，然而和尚仍旧神色自如。仔细一追问，才知道他本来是个大聋子，那也就无怪他神色自如了。大抵不外如此。独仙要是他一个人悟他的去，倒也罢了，然而他动不动就招引别人，那就要不得。托了独仙的福，现在已经有两个人变成疯子了。"

"都是谁呀？"

"是谁？一个叫作李枝珰然。他托了独仙的福，一心一意要到镰仓去学禅，终于在外面发了疯。镰仓的圆觉寺的前面不是有一道火车栅栏吗，他竟跳进栅栏去，在铁路栅栏上面坐起禅来了，还气焰万丈地说：'看我叫那边来的火车停住！'幸而火车真的停住了，算是保全了他的一条性命。于是他又扬言他是入火不燃、入水不溺的金刚不坏之身，他跳进庙里的荷花池，咕咚咕咚地在水里面横行阔步起来了。"

"淹死了吗？"

"亏得那时候恰巧有庙里的和尚走过把他搭救了上来。可是回到东京以后，到底害腹膜炎死了。死是死于腹膜炎，然而造成腹膜炎的原因，却是在僧堂里吃了麦饭和臭盐菜等等的关系，所以不妨说是间接被独仙杀死的。"

---

① 宋末，有高僧被元兵所斩，临危时口占绝句云："乾坤天地卓孤筇，喜得人空法亦空，珍重大元三尺剑，电光影里斩春风。"末句盖四大皆空，生死如一之意。

主人带一些不愉快的样子说:“过于热中了,本来也是一利一弊的。”

“一点儿不错。还有一个受独仙害的,也是我们的一个同学。”

“真危险!那是谁呀?”

“是马尚岛梅。这位仁兄也完全受了独仙的诱惑,镇日价说些鳝鱼升天之类的怪话,终于他自己也显出原形来了。”

“显出原形是什么意思呀?”

“鳝鱼升了天,猪仔终于成了仙呗。”

“那是怎么回事?”

“杉杨要是独仙的话,岛梅只好算是猪仙了。本来再没有像他那样贪吃的人,他的贪吃再加上禅僧的虚伪,就没有救了。当时我们还没有怎么理会,现在回想起来,才体会到他尽说些莫名其妙的怪话。他曾到我的家里来,警句层出不穷。什么:‘喂,你处的松树上面有炸牛肉飞来吗?’又是什么:‘在我们家乡,鱼糕坐在木板上,在水里漂着。’警句层出倒也罢了,后来他拉了我说:‘咱们到大门口的阴沟里去挖山药馅团子去吧!’那时候我真不知怎么应付了。在那以后,过了两三天,他终于变成了猪仙,被收容到巢鸭的疯人院里去了。本来猪仔之类是没有资格发疯的,完全托了独仙的福,才搞到进了疯人院的。独仙的影响可不小哩!”

“哦,他现在还在巢鸭吗?”

“岂只还在巢鸭呢,而且不可一世,气焰万丈。最近他说什么‘马尚岛梅’这个名字不大好,改号为‘天道公平’,以天道的化身自任哩。确实可观得很,你不妨去看看。”

“天道公平?”

“就是‘天道公平’。别看他疯,名字倒怪响亮的。有时候他也写成‘孔平’。他又说什么世人都误入歧途,他要加以拯救,所以乱向朋友乃至不相干的人寄发函件。我处就已经收到过四五封,其中有很长很长的,邮局罚了我两次过重欠资哩。”

“这么说来,寄到我这里来的信也是岛梅发的了。”

“也寄信到你这儿来了吗?那真有趣,信封也是红的罢?”

“嗯,正中是红,左右是白的,有点与众不同。”

“那个呀，听说还是向中国定购的呢。而且据说是体现了猪仙的格言的：天道白，地道白，人在中间，红……”

“嚄，一个信封还有这许多讲究哪。”

“正因为他疯狂，所以才那样考究。他虽然发了疯，看上去他的贪吃毛病并没有去掉，所以每封信里，总要写进一些食品进去，真是莫名其妙。寄到你这儿来的信里一定也写得有吧？”

“嗯，写进了海参。”

“那是因为岛梅最爱吃海参的缘故了。对对！此外呢？”

“此外还写了什么河豚和朝鲜人参之类。”

“倒也亏他把河豚和朝鲜人参拼凑在一起的。他的意思大概是吃了河豚中毒以后，就赶紧去煎服朝鲜人参吧？”

“也倒不像是那种意思。”

“不是也不要紧，反正是个疯子。底下再没有什么了吗？”

“还有。有一句是：清茶一杯，苦沙弥先生尚飨！”

“‘清茶一杯’‘尚飨’之类，实在太严重了，哈哈哈！他一定决心要把你说服，办得好！天道公平先生万岁！”

迷亭先生乐不可支地大笑着。主人知道了以前怀着极大的尊敬心情去反复诵读的书信的寄发人原来是一个地道的疯子以后，感到当初的热心和苦心一概徒劳了，不免有气。又想到怎么自己会那样苦苦地去吟味一个疯汉的文章呢，未免可耻。最后，他想到他自己既然那样佩服一个疯子写的文章，恐怕自己的神经也有点毛病吧，未免可虑。在这样气恼、惭愧、忧虑三位一体的状态里面，坐在那里，神情非常局促不安。

正在这个当儿，大门的槅子被粗暴地推开了。沉重的皮靴声音在门口响了两下，就有人大嗓子喊道：“借光，借光！”

和屁股沉重的主人相反，迷亭先生是特别冒失的，也不等到阿三出去问讯，就嘴里嚷着“进来吧！”两步就跨过了门道，跳到门口。像迷亭先生这样每到我们家，就径自咕咚咕咚走上来，固然有点叫人为难；但是来到家里以后，就能和书僮一样担起接待宾客的责任来，倒也十分方便的。不过无论如何，迷亭先生毕竟总是个客人。客人都已经到门口出勤去了，照理身为主人的苦沙弥先生再也没有稳坐在

客厅里边的道理。要是普通的人一定要跟踪迷亭先生出马了。然而那样一来,就不成其为苦沙弥先生了。他只是毫不动心地把屁股钉在坐垫子上,动也不动。"钉"在垫子上,和"坐"在垫子上虽然形式上相似,实质上区别是极大的。

迷亭先生跳到门口以后,叽叽咕咕不知道跟人家谈些什么,过了一会,大声向里面说道:"喂!劳主人大驾出来一下,要不自己来,问题没法儿解决。"到这时候,主人也没有办法了,只好摇摇摆摆地走了出来,但依然是方才那样袖着手。出来一看,迷亭先生手里拿住一张名片,斜着眼睛在那里寒暄,样子很不庄严。名片上却印着"警察厅司法警察吉田虎藏"。和虎藏法警并肩站着的,是一个年在二十五六、个子挺高、穿了一身条儿布的侠士装束的人。妙在这人和主人一样袖着手儿默默地呆立着。我觉得这人仿佛在哪里见过一面,仔细一观察,才知道他不但是我见过一面的,而且就是上次深夜光临,把山药带走了的隐君子。哎呀,这回他居然在青天白日之下堂堂皇皇从大门里进来了。

迷亭先生来说:"喂!这位是司法警察,因为前些日子的那个小偷逮住了,要叫你去结一下案,所以特意来到此地的。"

主人这才明白了法警临门的理由,连忙冲着小偷恭恭敬敬地纳头行礼。大约由于小偷比虎藏样子更勇壮,所以不加细察的主人便错认他就是法警了。小偷一定也大吃了一惊,然而似乎又不便拦阻说"我是小偷",所以依然袖着手呆立不动,本来他上着手铐,就想把手伸出来,也是办不到的。要是一个普通人,一看这种情形,也就心中有数了,无奈这位主人和一般常人不同,有着不分青红皂白对官吏警察拜倒的毛病。他非常敬畏在上者的威风。他也知道在理论上说起来,所谓警察,不过是自己一伙人出了钱雇用的更夫罢了,但是一接触实际,就唯唯地惶恐得要命。主人的父亲本是旧幕时代近郊的一名村吏,对于在上者是恭顺惯了的,说不定那个孽就报在他的儿子身上了。真是可怜!

警察似乎觉得很可笑,嘻嘻地说:"明天早晨九点钟以前请到日本堤的警察分署来。——失窃品都是些什么?"

"失窃品呀……"要想说下去,不巧先生都已经忘光了,能够记得

的大概只是多多良三平先生的山药罢了。他也觉得山药说不说都不吃紧，然而只说了一个"失窃品呀……"而没有下文，总有点显得昏聩糊涂，不大体面。是别人遭了窃也还罢了，失窃的就是自己，而且案子还没有了结，他想假使不明确答复，也太不像一个人了，想到这里，他终于毅然决然地接着说："失窃品是……山药一箱。"

这时候小偷像是觉得太可笑了，低下头，把下颚藏到衣服的领口里面去。迷亭先生哈哈地笑着说："光景是顶舍不得那一箱山药哩。"只有警察却意外的严肃，说："山药大约是没有了，其他的物品大抵都找回了——反正你去看一下就明白了。发还的时候是要填写申请书的，所以去时不要忘记带图章。——九点以前不到可不成。是日本堤的分署。——浅草区警察署管辖的日本堤分署。——再见！"一个人说了一大阵回去了，小偷也跟随着出了门，因为手伸不出来，不能关门，只好随它敞着。主人虽然恭顺，却也似乎不平，瞪胀了脸，砰一声把门关上了。

"哈哈，你对法警真尊敬呀，平时也那么谦恭该多好，然而你只是在警察面前那样顺服，糟糕透了！"

"然而人家不是好心好意地专诚来知照我吗？"

"固然是来知照你，但那也是他的职业呀。用平常的礼节接待他不已经足够了吗？"

"然而他的并不是普通的职业呀。"

"当然不是普通的职业了。是一种所谓侦探的可憎的职业，比普通的职业要卑贱得多。"

"你那样乱说，小心吃亏呵。"

"哈哈，那么我再不要说法警的坏话了。然而你尊敬法警也还可说；尊敬小偷，可不能不使人吃惊呀。"

"谁尊敬小偷来着？"

"就是你呀。"

"我几时亲近过小偷？"

"还问几时呢，你不是向小偷行礼来着！"

"什么时候？"

"刚才你不是对着小偷低声下气的？"

“胡说八道！那是法警！”

“法警哪儿有那种打扮的？”

“因为是法警，所以那种打扮呀。”

“好顽固！”

“你才顽固！”

“哎，法警到了人家，哪有那样袖着手儿呆立不动的？”

“就说是法警，也不一定不袖着手儿呀！”

“这么强词夺理，我不敢再说什么了。你纳头行礼的时候，他不是直挺挺地站着没有动吗？”

“因为是法警，说不定会那样的。”

“真是个自信汉，怎么说也不服！”

“当然不服。你满口认定了是小偷是小偷，那个小偷进来偷东西的时候，你又并没有看见，只是凭了揣测，咬紧了牙硬辩！”

到了这个地步，迷亭先生似乎已经看透了这人无法超度，所以断念了，于是破例一句话也不再说。而主人却以为难得有这么一次竟把迷亭先生说服了，得意非凡。迷亭先生的看法是：主人因为刚愎自用而降低了身价；主人的看法是：因为自己能够坚持己见，所以比迷亭先生高明。世界上的事情，往往是这样牛头不对马嘴的，以为只要始终坚持己见就算是胜利了，而不知道正是这样的时候，他本人的价格已经暴跌了下去。奇怪的是，顽固佬一直到死还自己以为非常光荣，他做梦也不会知道以后谁也轻视他。这可算是一种幸福。这种幸福据说叫作猪仔的幸福。

“总之，你明天打算去吗？”

“当然要去。他说要九点以前到，所以我八点钟就走。”

“学校怎么办呢？”

“不去了，学校什么的。”反击似的驳回得十分有力。

“好大的气派呀，学校可以随便不去吗？”

“当然可以。我们学校的薪水是按月发的，从来不扣，决不要紧。”这样公然直招，说狡猾也可以说是狡猾，说单纯也可以说是单纯。

“我说，你要去自然很好，道儿认识吗？”

“我怎么会认识，坐着车子总不费什么事了。”说得很激昂慷慨。

“倒是一位不让我的静冈伯父专美于前的东京通了。佩服佩服。”

“随便你怎么佩服好了。”

“哈哈，所谓日本堤的分署并不是一个等闲的地方，是吉原哪！”

“什么？”

“是吉原哟。”

“是那妓院所在的吉原吗？”

“可不是，说到吉原，东京只有一个吉原呀。怎么样，打算去吗？”迷亭先生又来了一句玩笑。

主人一听到吉原，仿佛有点儿踌躇，但忽然间转了一念说：“管它吉原也罢，妓院也罢，一旦说了去，就一定要去！”像这样在不必要的地方逞强。痴人往往要在这种地方抬杠的。

迷亭先生只说了一句：“去看看吧，一定很有意思。”

发生了一番波澜的法警事件到此总算告一段落。迷亭先生依然耍着他的贫嘴。到了掌灯时分，说是太晚恐怕他的伯父要发怒，才告辞回去了。

迷亭先生回去以后，主人仓皇吃完了晚饭，又进入书房，拱着手儿这样思索起来：

“自己把杉杨独仙佩服得不得了，正想向他好好学习，听迷亭一说才知道他并不是一个怎么值得学习的人。不仅这样，他所倡导的学说都是非常识的，像迷亭所说是多少属于疯癫系统的，他明明有两个发了疯的徒弟。危险得很，仿佛稍一接近，就有被卷进同一系统里去的可能。还有那个本名‘马尚岛梅’的天道公平，我一读他的文章，就觉得惊叹非常，认为他一定是一个有着大见识的伟人，谁知道竟是一个地道的疯子，眼下就住在巢鸭的疯病院里！即使迷亭的叙述不免有点过火，但是他在疯人院里享了盛名，以天道的主宰者自任，这些怕都是事实。说不定自己也有些问题。所谓同气相求、物以类聚，自己既然也已经感服疯人的学说——至少已经对他的文章表示了同情，恐怕自己也是和疯人很相近的东西吧。就算不是‘一丘之貉’，但是既已和疯人这样接近，像是住到了隔壁一样，那就保不定有一天，

连中间的一道墙壁都会抽开，进入同一间屋子促膝谈心起来。那可不得了！仔细想起来，最近这一阵子，自己的脑子的活动的确有点奇里透妙，怪上加奇，自己都不免吃惊。且不去分析脑浆一勺的化学变化怎样，单就这一阵子的意识活动所造成的行为和言论来看，很多地方失掉了'中庸之道'，这就很可怪。舌上虽然没有'龙泉'，腰下也没有'清风'，但齿牙带狂臭，头脑有疯狂，又有什么办法呢，简直不得了！说不定自己也早已经变成了一个十足的疯狂病患者了。只怕因为幸而还没有干出伤人害世的事情来，所以还没有被驱逐，仍旧住在街道上面，觍然作为一个东京市民罢了。事情到了这个地步，那就再不是什么消极积极之类的问题了，非赶紧先从脉搏检查起来不可，然而脉搏又似乎并没有什么异状。头也许有点儿发烧，但也不像怎样上火的样子。然而总觉得可虑。

"像这样老把自己和那些疯子去比较，专门去统计那些类似的地方，恐怕没有脱离疯狂领域的希望了。看起来是方法用错了。以疯子作为标准，把自己向着那个标准去附会解释，一定就要得出那种结论来的。假使不那样做，而以健康的人作标准，把自己环绕着它去考虑的话，说不定就可以得出完全相反的结论来的。那么非先从身边熟悉的人们观察起不可。第一个，今天穿了大礼服来访自己的老头子怎么样呢？'置心于何处乎？……'那似乎也有些不平常。第二个，寒月怎么样？随身带着饭盒子，从早到晚专磨玻璃球，也是怪字号的人物。第三个……迷亭怎么样？这家伙似乎以到处耍笑作为天职，简直毫无疑问是个纯粹的狂人。第四个……金田的老婆，品质那样恶毒，完全脱离了常识，一定是个百分之百的疯婆子。第五轮到金田了，自己虽然和金田没有见过面，但是就他那样恭顺他的老婆，夫妇俩琴瑟调和这一点看起来，总不妨说是个非凡的人物。'非凡'本来就是'疯狂'的别名，所以也不妨归作这一类。此外，哦，还有的是。落云馆的那些学生们，从年龄方面说起来，虽然还都带着乳臭，但是从狂躁这一点上来说，却都是了不起的当代英雄。这样一打量，所有的人物大抵都是同类。这倒意外地感到安心起来了。说不定社会本来就是一个疯子的集团。疯子相聚，相争、相吵、相斗、相骂、相夺、相闹；所谓社会，就是这些疯子的集合体，疯子们在这个集合体上就像

许多细胞在一个生物的身体上一样，浮沉起伏，起伏浮沉，生生灭灭，灭灭生生。也许其中有些比较明白道理，分清黑白的分子，因为反而成了障碍，所以设立疯人院，强制把他们收容进去的吧。这样说起来，被关在疯人院里的倒是普通人，在院外捣乱的倒都是疯子了。也许是疯子孤立的时候，一举一动就都成了疯子，待疯子集结起来，成了一个集团，有了势力，就又化作毫无毛病的健全的人了。大疯子滥用金钱和权力，迫使许多的小疯子为非作歹，还被人推崇做什么伟人，这样的例子不是很多吗。究竟什么是什么，也搞不清了。”

以上是我把主人当夜在荧荧孤灯下面沉思默想时候的心理变化如实描写下来的。他的头脑的不透明，在这里也充分显示出来了。别看他留着凯撒式的八字胡子，实际上却是一个连疯子和好人都分不清楚的凡夫俗子。不单这样，他还常常煞有介事地把这个问题求助于他的思索力，最后却总是什么结论也没有得到就罢休了。不拘对什么事，他都没有彻底思索的脑力。正和他鼻孔里面喷出来的“朝日”牌的香烟一样，他的结论也是缥缈得没有法子捉摸。要记住，这就是他的结论的惟一特色。

我是一只猫。也许有人会怀疑，既是一只猫，怎么能把主人的心事记述得这样精细？不过在猫看起来，这一点点是不值得大惊小怪的。我们是掌握了通心术的。什么时候掌握了的？这种多余的问题可以不必提出，反正我是掌握了的。当伏卧在人们的膝上的时候，我便把我的柔软的皮毛摩擦人的腹部，于是就产生了一股电气，人们肚皮里面的经纬，就非常明晰地一一反映到我的心眼上来了。像前些日子，主人有一次很温柔地抚摩着我的头的时候，不知怎样，他忽然起了一个极其荒诞的邪念：“如果把这只猫的皮剥下来做一件坎肩，想必很暖和的。”我立刻就觉察到，而且不由得出了一身冷汗。事实上真的神妙到这样。因为这个缘故，我能把当夜主人的头脑里所发生的思想动态向诸位报告，有如上述，这真是我最大的光荣了。不过主人想到“……什么是什么，搞不清楚了”以后，就呼呼地睡着了。到了明天，他一定会把想了些什么、想到了什么地方完全忘掉的。今后他如果要再思索起疯子的问题来，一定非再从头思索不可。只不过到了那个时候，究竟循着什么思路，是否还是像这样子“什么是什么，

搞不清楚了”,那倒很难保证。不过有一点可以完全肯定,不管他重新思索多少遍,循着什么思路进行,最后终归要达到“什么是什么,搞不清楚了”的。

十

女主人隔着纸门叫道:"喂,已经七点钟了呀!"

主人却脸朝着相反的方向一声也不响。也不知道是已经醒了呢,还是仍旧在睡着。不回答是这位先生的习惯,到了非开口不可的时候,也只是"嗯"一声。这一声"嗯"也并不是轻易出口的。人要是懒到连话也不愿意回答一句的时候,固然也有一种说不出来的风趣,但是这种人绝博不到女人的欢心的。只要看现在和他同居的女主人都不怎样尊重他,那么说一句"其他可想而知了",也不至于有什么语病吧。俗话说得好,见弃于亲兄弟的人,不会得到素昧平生的佳人欢爱;所以说连女主人都不看重的主人,自然不会有受到世间一般淑女垂青的可能了。本来在这个时候,我不必把主人不被女性喜欢的事实揭发出来,只因为主人本人的想法意外荒谬,他认为不受女主人喜爱,完全是由于流年不好,这样牵强附会,真是一种祸根。我因为关切主人,所以才在这里提一句,也许可以帮助他的自觉哩。

被嘱咐叫醒他的时刻到了,妻子把时间已到的事情报告了丈夫,然而丈夫这方面只当没听见,面孔朝着那边,连嗯也不嗯一声。在这种情况下面,妻子认为当然是丈夫理屈。所以女主人就捎了笤帚和毛掸子,一直走向书房去了,似乎表示说:去晚了我可不负责。待了一会,书房里面发出了东敲西打的声音,原来那种"陈调"的扫除工作又开始了。我没有当扫除的官差,所以扫除的目的是运动也好,是游戏也好,都和我毫不相干,我本来不必过问。不过女主人的扫除方法,实在是毫无意义。要问怎样毫无意义,原来这位太太是纯粹为扫除而扫除的,以为只要用毛掸子在纸门上拂一通,用笤帚在地席上面蹭一过,就算完成了扫除的作业。要谈到扫除的原因和结果,她是连尘粒大的责任也不负的。因此干净的地方虽然每天干净,而存灰积

尘的地方却永远是存灰积尘的。古时候也有过“告朔饩羊”的故事[①],也许虽然是这样,扫除总还比不扫除强一些罢。不过尽管扫除了,事实上对于主人仍旧毫无益处。女主人虽然明知做了毫无益处,却每天仍旧不辞劳苦地去做,这里就有着她的伟大的地方。由于多年的习惯,她和扫除这两个概念,已经形成了机械的联想,牢不可分,然而就扫除的实际成绩来看,却和她没有降生以前一样,和毛掸子笤帚还没有发明的太古时候一样,丝毫没有改变。也许正像形式逻辑上的命题的名词一样,她和扫除两者之间的关系是不管内容实质如何,而硬拉在一起的。

我本来和主人不一样,一向起得很早,所以这个时候已经饿了。不过连宅子里的人还没有用早餐的时候,我以一只猫的身份,到底不会吃到什么东西的。这里有着猫的可悲之处。我可又想,万一蛤蜊壳的食器里已经在冒着很鲜美的热气呢。这样一想,我就按捺不住了。对于不可靠的事物存着幻想的时候,最好的办法,是只把那个幻想存留在头脑里而能沉住气不动;然而猫却没有修养到这个地步,不管客观现实和主观愿望是不是一致,总想去试验一下;纵使知道试验之后一定要失败,在不到最后的失望成为现实以前,是不肯服气的。就这样,我约束不住自己,爬进了厨房,到灶后面的蛤蜊壳食器旁边一看,果然不出所料,空无一物,还是我昨天晚上舐光的那个样子,寂然地映在从天窗投入的初秋的日光里。阿三已经把煮好的饭装进饭桶里去了,她现在在搅拌着放在火炉上面的汤锅。已经腾空了的饭锅的周围,乱七八糟挂着许多条刚才煮饭时候溢出来的米汤,有的看去像是贴上了一条半透明的薄纸。饭和汤既然都已经做好,我想何妨就给我吃呢。这种时候多客气也无聊,我决心向她请愿,好在达不到希望,我也没有什么损失。我虽然是一个食客的身份,饿是一样要饿的。主意既定,我就如怨如慕如泣如诉地叫了起来。然而阿三竟看也不看我一眼。我本来早知道这个天生的多角婆是不通世故的,然而我还想运用我的本领,去唤起她的一点同情心。因此我喵喵地试叫着,自己深信这个叫声的音调很悲壮,足以使天涯游子肠断魂

① “告朔饩羊”的故事见《论语》,意谓虚应故事。

消，然而阿三却一点也没有受到感动。说不定这婆子是个聋子；但她要是一个聋子，应该是当不成女仆的，多半是她的耳朵单单听不到猫的叫声吧。听说人类里面有一种“色盲”，色盲的本人虽然自以为具有完全的视力，但是叫医生判断起来，却成了个残废。这个阿三也许是一个“声盲”吧。虽然只是声盲，反正没有问题是个残废了。一个残废还居然这样霸道！譬如半夜里，不管我有多么急的事要办，叫她给我开开门她也不开，偶尔给我开了一回，哼，她又不放我进屋了。便在夏天，那夜露也是很不好受的，若是霜冬就更不必说，在房檐下面站着等到天亮，那种辛酸是不能想的。最近我就曾被关在门儿外边，甚至受到了野狗的袭击，在万分危急的时候好不容易爬上了仓房的屋顶，直哆嗦了一整宿。这些倒霉事情都发源于阿三的缺乏人情。所以在这种家伙的面前叫，也不会有什么感应的。但是俗语说，急时抱佛脚，又说什么饥寒起盗心，欢情思歌唱，我到了现在这种肚皮饿的时候，也就只好只求达到目的，不择手段了。我在第三遍喵喵叫的时候，我更把叫法变得复杂，来引动她的注意，自信那一声美妙得不比贝多芬的交响乐差多少，然而对于阿三却似乎毫未发生作用。她突然屈下膝来掀去一块活板，从里面拿出一根约长四寸的硬木炭来，就着火炉角，梆梆地一敲，长炭就碎成了三节，附近被炭灰弄得漆黑，汤里面也似乎飞进去了一些，在这样的事情上面，阿三是绝不介意的，她立刻把敲碎的三块炭，从锅底下塞到火炉里面去了。到底不像有倾耳听我的交响乐的样子，没有办法，我只好悄然回到饭厅去了。通过洗脸间的时候，看见三个女孩子在那里洗脸，洗得正热闹哩。

大的两个正在上幼儿园，第三个小得连跟在姊姊们的屁股后面都迈不了步，所以我虽然说她们在洗脸，实际上她们决不会规规矩矩洗脸，像像样样化妆的。最小的那个，从水桶里面捞起抹布来满脸乱擦。你以为她懂得用抹布擦脸不太舒服吗？她每次遇到地震的时候，都要嚷着好玩好玩的，区区的抹布当然不会使她大惊小怪的了。说不定她比杉杨先生还要彻悟。大小姐到底是大小姐，她自居于大姐姐的地位，她哐啷啷把手里的漱口杯子一掷，便过来夺掉了小妹妹手里面的抹布，叫道：“娃娃，那是抹布呀！”娃娃也是一位十足的自信将军，决不轻易听从姐姐的规劝，一边嚷着：“不用——管，嘎嘎。”一

边抢回了抹布。这个"嘎嘎"究竟是什么意思,语源是什么,没有一个人猜得出来。总之,这个娃娃一发了脾气,就时常使用它。这时候姊姊和娃娃各拉住了抹布的一头,中间的水,吧嗒吧嗒滴下来,无情地流到了娃娃的脚上。光流在脚上倒还不要紧,膝部一带也搞湿了。这个娃娃穿的还是花褂褂。你要仔细问她什么是"花褂褂",原来凡是印花的东西她都叫作花褂褂。这也不知道是谁教给她的。阿姊很幽默地说道:"娃娃,别闹了,看你把花褂褂都弄湿了。"原来这位阿姊是一个直到最近还是把"花褂褂"和"花袜袜"混为一谈的"懂事"的大姊姊。

提到花褂褂,我顺便饶舌谈两句,这个孩子经常用错了语言,往往把人弄得哭不得笑不得。有一处地方着了火,火花飞出来,她说"苦瓜飞来了";人家到"御茶水[1] 女学校"上学,她说到"一张嘴女学校上学去";她把财神爷和厨房编排在一起;有一次她说:"我不是枣缝缝里面的孩子",仔细一问,才知道她把"枣缝"和"草棚棚"混淆了。主人每一听到这些语误就笑,然而他自己到了学校去教英语的时候,恐怕还把比这些更滑稽的错误,认真地讲给学生们听吧。

娃娃——她自己不说娃娃而说嘎嘎的——看见自己的"花褂褂"湿了就哭起来,说:"花褂褂灵!""花褂褂"凉了可是非同小可,阿三赶紧从厨房里跑出来,拿起抹布来给她擦衣服。在这一场混乱里面,只有二小姐澄子比较安静,她背转了身打开从架子上滚下来的粉瓶,在忙着化妆。她先把伸到粉瓶里去过的指头使劲抹一下鼻尖,竖着画成了一大条白道,鼻子的位置有点分明了;然后用抹过的手指头反复摩擦面颊,弄成一大团白。刚化妆到这个程度,女仆进来了,把娃娃的衣服擦干以后,顺手把澄子的脸也擦了。澄子的样子很不高兴。

我在旁边看了这些情况以后,就从饭厅到主人的卧室观察,想看看主人起床已否。然而哪儿也看不到主人的头,被窝另一头倒露出一只脚背特别高的一尺一寸的大脚来。大约他以为如果把头露在外面,一到被催着起来的当儿就很不好应付,所以这样缩了进去的吧。那样子活像一个乌龟。扫除完了书房的女主人,这时候又掮

---

[1] 御茶水,东京市内地名。

了笤帚和毛掸子进来了，和刚才一样在纸门口叫道："还没有起来吗？"说完站了一会，盯住不露头的被窝看。这一回仍然没有回答。女主人从门口跨进去了两步，一面用笤帚捣着席子，一面说："我说，你还不起来吗？"逼着要求答复。主人这个时候已经醒了。因为早已醒了，为了防御女主人的袭击所以预先连头带脑都钻进了被窝去的。他以为只要不露出脑袋来，也许就不被发现了，自欺欺人地躺着，谁知仍旧逃不过关。第一回的声音还在门槛上发出来的，至少还有六七尺的距离，所以主人肚里寻思还不妨苟安；等到笤帚笃笃地捣着的时候，他知道已经近在三尺左右，才有点儿吃惊。而且第二声的"我说，你还不起来吗？"距离之近，音量之大，都超过了前次喊声一倍以上，在被窝里面也听得很分明，情知是绝望了，才低低地回答了一声"嗯"。

"不是九点以前要到的吗？不早点儿起来要误了呀！"

"你不说，我这时候也要起来了。"这个回答的声音是从睡衣的袖口里面发出来的，确实是一种奇观。

女主人时常遇到这一手的：以为可以放心，他一定会起来了，谁料想又呼呼睡了过去。所以她知道这样的时候是绝对大意不得的，依然催促着："你快起来呀！"

既然已经回答过要起来了，还来逼迫，当然是不顺心的。尤其像主人这样的任性汉，越发要觉着不顺心。所以主人把蒙了半天脑袋的被窝一脚踢开，两只眼睛睁得大大地说："干什么吵吵嚷嚷的！我说起来自然起来！"

"您说起来，不是您还没有起来吗？"

"什么时候那样过？胡说八道！"

"什么时候也是那样的呀！"

"放屁！"

"不知道是哪一位放屁！"女主人说时，把笤帚笃一声在枕边立着，真是威风凛凛。这时节，房后头车夫家里的孩子阿八，突然哇的一声哭了起来。主人只要发一次脾气，阿八就一定要哭出来一次，这原是按照车夫的老婆的命令办理的。主人发一次脾气就叫阿八哭一次，也许这样，车夫的老婆可以得到一笔津贴吧，然而阿八可有苦头

吃了。有了这样的一位妈妈，最后非弄到从清早哭到黑夜不可。主人只要能够多少体会出这种情势，也总可以稍微自己抑制一些，同时阿八的生命也许可以延长一些吧。不管金田老爷怎样请托，车夫的老婆能够干出这种没分晓的事情来，我们不妨鉴定她的病况比天道公平先生的还要沉重了。如果仅仅只是发一次脾气就叫娃娃哭一次，这里边倒还有一些回旋的余地，然而事实上不止是那样，每当金田所雇用的破落户们詈骂一次"今户烧"① 的时候，也非叫阿八哭一次不可；甚至在还没有判明主人发怒不发怒的时候，为了先声夺人，就已经叫阿八哭起来了。这样一来也搞不清楚到底主人是阿八呢，还是阿八是主人。我想既是这样，要打算侮辱主人，就不必再多费什么心机，只要把阿八责骂一番就等于打了主人的嘴巴，而这样做是一点气力也不必费的。据说古时候，在西洋，要处犯人死刑而犯人正身已经逃亡出国不能逮捕归案的时候，就制作一个偶像，把偶像代替犯人投在火里面烧了算数。光景金田府里一定也有精通西洋故事的军师，传授了锦囊妙计的。像落云馆的诸生，像阿八的妈妈，对于没有能耐的主人来说，都是些劲敌罢。除此之外，劲敌还多得很哩。说不定街坊上所有的人都是主人的劲敌，只因目前还没有什么关系，所以留待将来再逐一介绍吧。

主人一听到阿八的哭声，一大清早的就犯了肝火，突然腾一下翻起来坐在被窝上面。这样一来，什么精神修养，什么杉杨独仙都躲得无影无踪了。主人坐起来的时候，两只手满头咔嚓咔嚓地搔着，像是要把头皮都搔去似的。积攒了一个多月的头垢毫无顾虑地飞到脖梗、睡衣的领子等等地方来，的确十分壮观。我又想起了他的胡须，一看也极可惊，根根都竖立起来了。也许胡须以为它们的主人公在盛怒中，它们也不便安然不动吧，所以根根都像是动了火气，任意地向着不同的方向突进，其势非常猛烈，煞是好看。昨天到底是对着镜子整理了一番的，所以它们还能像德意志皇帝陛下的一样，十分整齐服帖。然而睡了一夜以后，一切训练都白费了，于是立刻都恢复了自由独立的本来面目，正像它们的主人公的一夜速成的精神修养，一到

① 今户烧是东京市内今户街出产的土娃娃，以朴素闻名。又用以形容丑女。

第二天就消失得一干二净，好似水冲过了一样，先生的野猪本色马上完全暴露了。我想，长着这种无法无天的胡须的无法无天的主人公，竟能滥竽充数，充作教员，至今没有被免职，想到了这一点，这才认识日本是何等广大了。正由于广大的关系，所以像金田老爷乃至金田老爷的叭儿狗之类也都能以"人"的资格在街市上通行无阻吧。在他们以"人"的资格在社会上通行无阻的期间，主人似乎确信自己没有被免职的理由。要知端的，发一个明信片到巢鸭去问问天道公平先生就能明白了。

这时候，主人鼓足了劲，睁大了昨天所介绍过的太古混沌的眼睛，凝望着他对面的壁橱。橱高六尺，分成两段，各安装了两扇纸门。下面的橱门和被角儿乎连接在一起。主人坐起来以后只要一睁开眼睛，视线便自然而然地落在橱门上面了。一看，纸门上张贴的花纸许多地方破了，露出来一条一条肠子似的奇形怪状的衬纸。各色各样的肠子都有。有的是铅印的，有的是手写的。有的反着，有的倒着。主人一瞥见这些肠子，马上就想去读一读究竟写了一些什么。刚才主人还气得恨不能把车夫的老婆捉来，在松树上蹭她的鼻尖呢，突然之间又想起要读这些破烂纸片了，看起来像是极不可思议，其实在主人这样的急躁性格是并不算新鲜的。正像在小孩子哭的时候，只要随便分给他一点饼渣儿，就能叫他马上笑起来是一样的。早年间主人在寺庙里寄宿的时候，隔了一重纸门，就住着五六个尼姑。所谓尼姑，本来是心地不好的女人之中心地最不好的人。可是那些尼姑似乎是看透了主人的性格，她们就一边敲着自己做饭的锅子，一边合声儿唱道："没羞没臊，一哭一笑！"据说主人讨厌死了尼姑，就是从那个时候起的。不过他讨厌尽管讨厌，尼姑唱的却完全正确。主人易哭易笑、易悲易喜都超过了常人一倍；然而相反的，没有一种能够持续长久的。要往好的方面说，也许是一无执著，心机灵活吧；要换用通俗的话来说，他就是一个没有涵养的轻佻的虚张声势的人了。既然是一个虚张声势的人，那么刚才那样剑拔弩张势若必战，突然转变了态度，要来读橱门上面的肠子，也是合情合理的了。他第一眼看到的是倒立的"伊藤博文"。上面还有"明治十一年九月二十八日"几个

字。看起来韩国统监[①] 正是从这个时代起追随了敕旨，大肆活动起来的。他很想再读下去，看看大将这个时候做些什么，但是底下没有了；硬向下连的时候，是“大藏卿”[②] 三个字，真是妙。虽然倒立着，居然还是一个大藏卿哩。稍稍偏左地方，又出现了一个横贴的“大藏卿”，这回大藏卿睡起午觉来了。也不错，倒立究竟不能持久的。那下面有一个木刻体的“汝”字，只有这一个字。主人很想读读下文，偏偏没有露出来。下一行的“赶速”两个字却露在外面。这个下文是什么，主人也很想知道，但也没有办法读到了。假使主人是警察厅的侦探，那也许可以不管是谁的东西，扯撕开来看。侦探里面本来没有受过高等教育的人，他们为了搜索证据，什么都做得出来。那帮人是没有办法弄的。实在想请他们多少收敛一些才好。要不收敛就找不到证据倒也罢了，然而据说他们甚至还要罗织虚构，陷害良民。良民出了钱雇用的人，倒把雇主陷罪，不是十足的疯子是什么呢。——然后主人转眼向正中央看，正中有一个颠倒过来的“大分县”几个字。连伊藤博文都是倒立的，大分县当然要颠倒过来了。主人读到这里，双手握拳，向头上高举。原来是准备打呵欠。这个呵欠，又像是鲸鱼在远处叫唤，非常奇特。呵欠告一段落以后，主人这才慢慢地换上衣服到洗脸间去盥洗。已经等得不耐烦的女主人，连忙把铺盖叠了起来，开始了照例的扫除工作。和女主人的扫除方式永远是老一套一样，主人的盥洗方式也是十年如一日，永远是老一套的。依然像前些日子我介绍的那样，叽叽嘎嘎个没完没了。过了一会，他肩上搭着一块西洋毛巾，莅临饭厅，飘然地在长火钵旁边落了座。读者里面也许有人一听到“长火钵”这个名词，就立刻联想到轮状花纹的榉木制的钵套呀、全铜的钵心呀，联想到披散着才洗罢头发的女侍，单跪着一条腿，把长烟管在黑色的柿木制的钵套镶边上敲打着的情景呀等等。然而我们苦沙弥先生的长火钵却决不是那样豪华的东西，古色古香得叫外行人看了猜不出是什么材料做的。长火钵本来是要勤加拂

---

① 韩国统监是指伊藤博文。一八九四年甲午之战后，日本占领了朝鲜，伊藤博文一九〇四年任“韩国统监”。

② 大藏卿，即财政部长。

拭,擦抹得越亮越算名贵的,然而主人的这一只长火钵,材料是榉木是樱木是桐木既不明了,而且从来没有用布片擦抹过,所以说不尽的阴晦暗淡。要问这样的东西是在什么地方买来的,回答是从来不记得有买过的事。再问他,那么是讨来的吗?据说就不会有人肯给他东西的。最后追问他,难道是偷来的吗?这一点就很暧昧了。据说从前主人的亲戚里有一个老人,老人死的时候托他照料他的家。后来主人自己成了家,从老人的家搬出来的时候,他就把一向借用着的火钵当做自己的东西那样一起搬出来了。品质上有些问题。细想起来,主人虽然品质上有些问题,但是在社会上面这样的事儿可一点也不算新鲜。像银行家什么的每天经管着别人的钱,经管经管着,就把人家的钱当作自己的了。官吏本来是人民的公仆,为了叫他们作为代理人办事,付给他们一定的职权。然而在他们办事的时候,凭借了别人给他的职权,就耀武扬威起来,认为那种职权是他们生来便具有的,狂傲得认为对于他们的活动,人民丝毫没有置喙的余地。诸如此类的东西既然充斥于社会,也不便根据了长火钵事件就下结论说主人具有盗贼性格了。假使一定要说主人具有盗贼的性格,天下的人没有不具盗贼性格的了。

主人坐在长火钵的旁边,他的前面放着饭桌。饭桌的另外三面已经排排坐着三个孩子,吃着早饭。一个是刚才用抹布洗脸的嘎嘎,一个是说“到一张嘴女学校去上学”的敦子,一个是把手指头捺到白粉瓶里面去的澄子。主人公平地巡察了一番三个女孩子的脸。敦子小姐的脸的轮廓活像南蛮[①] 铁制的刀的护手;澄子小姐到底是妹妹,多少带一点阿姊的面影,具有琉球漆的红盘子那种型式;只有嘎嘎异彩独放,面孔特别长。假使是竖里长呢,世间倒还不少相同的类型可见,偏偏这个孩子长在横里了。不论流行怎样爱变,怕也不会有流行横里长脸蛋的一天吧。虽说她们都是自己的孩子,主人也还是深深考虑过的。尽管生成这样一些脸相,长大总归要长大起来的。岂但会长大,而且长大得非常快,其势极像禅寺里面的竹笋,一转眼

---

① 南蛮,十六世纪起,日本与南洋群岛方面有通商往来,日本称呼彼等为“南蛮”,其后并以称一切外国人,凡外国输入之物品,概称南蛮物品。

间就可能变成嫩竹了。主人每次觉察到她们“又长大了”的时候，就像他背后有人追近了那样的发毛。任是怎样颟顸的主人，也知道这三位宝贝都是千金小姐，也知道既是千金小姐，将来就都非嫁出去不可。他不但知道这些，而且他还很清楚他自己是缺乏把她们遣嫁出去的能耐的。于是，孩子虽然都是自己的，他仍然不免有穷于处理的感觉了。既然穷于处理，当初不制造她们该多好呢。这里就是世人所以成为世人的地方了。要对“世人”这个名词下一个定义很简单，那定义就是：“专门制造一些不必要的事物来使自己苦恼的人”。那定义的含义很充分了。

不过孩子们到底是伟大的。她们做梦也没有想到她们是老爷子那样穷于处理的对象。她们在欢天喜地地吃着早饭。嘎嘎今年三岁，在她吃饭的时候，女主人特地给她准备了适合三岁孩子用的小形的筷子和饭碗，然而嘎嘎是不心服的，一定要抢阿姊的筷子，夺阿姊的饭碗，使用着她自己本来没有能力使用的玩意。看看社会上面一般无才无能的小人横行无忌，竭力向上爬，想爬上不合自己身份的高位，原来那种性质在人的儿童时代就已经完全萌芽了。历史如此久，所以就不是可以借什么教育、熏陶之类的力量可以改变的。趁早放弃了那种幻想吧。

娃娃霸占了从旁边夺取过来的巨大的饭碗，长大的筷子，气势汹汹得不得了。因为滥用着本来自己没法使用的家伙，当然非气势汹汹不可了。嘎嘎先用一只手一把攒住了两只筷的筷头，使劲向碗底里扎进去，饭碗里的饭已经盛到快齐碗口了，饭的上面又满满地浇上了酱汤，饭碗要保持平衡，已经极不容易。嘎嘎的两只筷子刚刚扎进碗里，受到了突然的意外袭击的饭碗，呈现了三十度的倾斜，同时酱汤也毫不留情地泼溅到嘎嘎的胸部一带来。对于这一类的事情，嘎嘎是毫不介意的。嘎嘎是一个暴君。接着她就把扎进碗底的筷子使劲向上面一挑，同时把小嘴凑向碗边，多多益善地去接取挑起来的米饭。漏网的拌着黄色的酱汤的米饭，啪嗒一声飞上了鼻尖，飞上了两颊，飞上了腮帮。没有飞准而撒落到地席上面的更是不计其数。这种吃法也实在太胆大妄为了。我谨向大名鼎鼎的金田老爷并一切有势力的人们忠告：诸公如果都像这娃娃运用碗筷的方式去对付人，那

么跑到诸公嘴里面的饭米一定很少了；而且跑进诸公嘴里面去的也并不是自然跑进去的，而是因为迷失了方向才跑进去的。请诸公再思，那种行为不像是长于世故的有手腕的人干出来的勾当。

阿姊敦子因为碗筷被嘎嘎抢去了，一开头就凑合使用着不相称的小器具，究竟太小，所以虽然碗盛得满满的，一碗吃上三口就光了。所以一而再再而三的伸手到饭桶那儿去，已经添过四碗，而今是第五碗了。敦子掀开饭桶盖，拿起大饭勺，凝望了一会，似乎拿不定主意是再吃呢还是不吃。最后仿佛是下了决心，看准了没有焦渣的地方舀了一勺，这个倒还不难；等到把饭勺使劲翻转来想把饭刮进饭碗里去的时候，没有装进饭碗里的一大团饭，整团地掉在地席上面了。敦子一点也没有吃惊的样子，只是很用心地去拾取掉下的饭团。我正在纳闷她拾取了怎么处理的时候，只见她全部送回饭桶里去了。真有点不怕脏。

在嘎嘎挑起筷子的壮举进行着的时候，恰好是敦子阿姊把饭团收拾完了的时候。阿姊到底是阿姊，看见嘎嘎的脸上一塌糊涂，就喊道："哎呀，娃娃，了不得啦，脸上尽是饭米粒啦！"一边叫着，一边给娃娃清除脸部。首先剥去了寄寓在娃娃鼻尖上面的，剥下来以后，立刻放到自己的嘴里咽掉了。我不禁大吃一惊。然后看见她开始清理颊边，那里也聚集了不少，两边合计起来不下二十粒。阿姊很有耐心地取一粒吃一粒，取一粒吃一粒，终于把妹妹脸上所有的寄生物吃得一干二净。这当儿，本来一直在老老实实地平安无事地嚼着酱萝卜的澄子小姐，突然从刚盛来的酱汤里面捞起来一块白薯，猛然投进了嘴里。诸君也许知道吃热白薯是够呛的。连大人不小心的时候，都会觉得烫得受不了，而况像澄子这种对于白薯缺乏经验的孩子，当然更是十分狼狈了。澄子哇的一声把白薯吐到饭桌上。不知道是怎么一股子劲儿，其中有两三碎片，恰恰滑到嘎嘎的前面，在相当的距离处停止了。嘎嘎本来就顶爱吃白薯，看到心爱的白薯落在眼前，马上抛掉筷子，用手抓起白薯，吧嗒吧嗒吃掉了。

主人一开头就目击着这些情状，然而一直一言不发，专心地吃着他自己的饭，喝着他自己的汤，这时候已经正在用牙签剔着牙哩。看来主人在对于女儿们的教育上，是采取绝对放任主义的。哪怕三个

女儿现在都变成了什么海老茶式部、鼠式部[1]，而且不约而同地一起和情夫私奔起来了，他也仍旧安然不动地吃着他的饭，喝着他的汤吧。倒真是所谓"清净无为"。不过瞻仰一下当代的所谓"有为"的人们干些什么呢？似乎是除了诱骗、诈欺、恫吓、诬陷之外，什么能耐也没有了。中学学生什么的也见样学样，误认为不那样搞，就占不到便宜，以为洋洋得意地去实行那些本来是十分可耻的勾当，才能算是未来的绅士。那算什么"有为"呢，那只是为非作歹罢了。我是一只日本猫，当然多少有些爱国心的。我每看到这些"有为"的坏蛋，就想扑打他们。这样的人多一个，国家就要衰弱一分；学校里有了这样的学生，是学校的耻辱；国家有了这样的人民，是国家的耻辱。他们不知羞耻，一意地横行霸道，实在太可恶了。看来日本人连猫的气概都没有，多么伤心！和那些无赖汉比较起来，不能不说主人高尚得多了。说他高尚，因为他软弱，因为他无能，因为他口拙。

主人以那种清净无为的方式安然吃完了早饭，然后换上洋服，要坐车到日本堤分署报到去了。推开二门的格子门，问车夫："你知道日本堤这个地方吗？"车夫嘻嘻地笑着叮问了一句："不是有妓院的吉原附近的那个日本堤吗？"很有点滑稽。

主人难得像今天这样从二门就坐上车子出门。出去以后，女主人吃罢早饭，照例催促道："已经不早了，赶紧上学去吧！"

孩子们却不慌不忙地说："唷，今天学校里放假呀！"一点也没有准备要去的样子。

女主人责斥道："哪有放假的道理，快点儿！"

姊姊一动也不动，说："可是昨天老师告诉我们说是放假的。"

女主人于是也觉得有些奇怪了，从壁橱里面拿出黄历来一查，果然是红字印着放假。恐怕主人并不知道是放假，所以还特意写了一封向学校请假的信吧。女主人也不知道是放假，所以胡里胡涂地把那封信投进邮筒里去了吧。然而迷亭先生那时候究竟也不知道呢，还是知道了而故意装傻呢，倒是一个疑问了。女主人发现了的确是

[1] 日本作品《源氏物语》之女作者为紫式部，此处的"海老茶式部"和"鼠式部"恐系随意编造之女性人物，均系由紫式部而来。

放假，吃了一惊，说道："那么你们乖乖地玩吧，不要淘气！"照例取出针线箱来，开始做活。

其后约有三十分钟，家里面平安无事，没有发生什么可供我写作的事件。但是三十分钟过后，突然来了一位妙客。是一个十七八岁的女学生，穿着歪了跟的皮鞋、紫色的裙子，把头发卷曲成算盘珠子的样子，也没有通报，就从侧门里走了进来。这位原来是主人的侄女，据说在中学上着学，星期日什么的常常到这儿来跟阿叔吵一阵嘴才回去。这位姑娘的名字很漂亮，叫什么"雪江"。不过面貌和名字不太相称，是走出大门没有多远就遇得到的平凡的姿容。

雪江小姐大摇大摆走进了饭厅，就一屁股坐在针线箱旁边，说："婶娘好！"

"哎呀，这么早就……"

"因为是大节日，我想得赶早晨来，所以八点半钟就急急忙忙从家里动身了。"

"是吗，有什么事吗？"

"没有，就因为好久没有来问候了，所以过来坐一坐。"

"多坐一会也不要紧。多玩些时候再回去吧。好在阿叔不久就回来的。"

"阿叔已经出去了吗？真难得呀。"

"是呀，今天他到很奇怪的地方去了。……上警察署去了，怪得很吧？"

"唷，去干什么？"

"说是今年春天的那个小偷已经逮住了。"

"就为这个去对证的吗？真麻烦呀。"

"倒不是，要去领回东西来。昨天警察特意来家说，贼偷的东西追回了，叫去领取。"

"呀，怪不得呢，要不是那样，阿叔也不会这么早出门哪。平常这个时候还睡着哩。"

"再没有比阿叔贪睡的了。……要是一叫他，他还直发脾气。像今天早晨，因为他先说在七点以前一定要叫醒他，所以到时候我去叫了。谁知道他钻进了被窝里面，回答都不回答一声。我不放心，再去

叫第二回，他才在睡衣的袖子里面唔唔地不知道说些什么。真是叫人哭不得笑不得！”

“为什么那样贪睡呢，一定是神经衰弱吧？”

“你说什么？”

“他也真是太爱发脾气了，那样还能在学校好好教书吗？”

“嗳，听说他在学校倒是挺随和的。”

“那就更不应该，活像个豆腐阎王了。”

“为什么呢？”

“不管为什么，反正是个豆腐阎王。不像个豆腐阎王吗？”

“还不光是发脾气哩。人家说右，他一定要左，人家说左，他一定要右，样样都不依人说——好不固执哩！”

“是个天邪鬼[①] 吧。阿叔专喜欢那样。所以打算叫他怎么样的时候，只要故意反说，就准能合咱们自己的心意哩。上次给我买洋伞的时候，我嘴里直说用不着用不着，他说，哪儿有用不着的道理，马上给我买了。”

“哟，这法儿真好呀，以后我也这样搞罢。”

“就这么办吧，不然要吃亏的。”

“前些日子保险公司的人来劝他加入保险——说了很多理由，又是这个利益，又是那个利益的，总费了一小时的口舌，他是无论如何也不加入。你想，我们家既没有储蓄，而且又有这么三个孩子，至少能保上个险也使我放心得多。唉，然而他才不管这些哩！”

“可不是吗？要是有个万一，多么不放心呀！”雪江小姐的口齿老练，不像个十七八岁的姑娘。

“我在纸门后头听他们谈判，实在有意思哩。他顽固地说：我并不是不知道保险的必要，不是因为有必要，公司才能存在的吗。然而我既然不死，岂不是就没有保险的必要了吗？”

“是阿叔吗？”

“是呀。于是公司的人就说：要是人都不死，当然无须乎有保险公司了。然而人的生命虽然看着很结实，不知道什么时候，就可能危

① 天邪鬼，日本人对脾气固执，事事与人违拗者之称。

险临头哩。你阿叔的回答才没道理呢，他说放心放心，我是决计不死的！”

“就说下了决心不死，也不一定就真不死呀。像我决心非升班不可，结果还落了个降班哩。”

“保险公司的人也是那么说的，说是寿命并不是由得自己的。如果决心长寿就可以长寿的话，谁也能够不死了。”

“保险公司的话说得很对呀。”

“人家说得对吧。可是他不认可。他恶狠狠地说：我决计不死，我发誓不死！”

“真怪！”

“可不是怪，简直怪透啦。他满不在乎地拒绝人家说：要出保险的钱，不如放到银行里去储蓄好得多啦。”

“阿叔有储蓄吗？”

“他哪儿有什么储蓄！自己一旦死了以后怎么办的问题，他才一点儿也不考虑哩。”

“这可真叫人担心。怎么会这个样子的！到阿叔家来往的人里面，也没有一个像阿叔这样的呀。”

“哪儿找得到像他那样儿的！天底下就只有他这么一个怪人！”

“去托托铃木先生向阿叔劝导劝导就好了。像人家那样四平八稳的人，过得多么快活呀。”

“可是你阿叔对铃木先生的口风并不太好哩。”

“什么都是反常的了。那么，那一位总可以吧——那位，斯斯文文的——”

“你说的是杉杨先生吗？”

“就是他。”

“杉杨先生倒是能说服他的。可是昨天迷亭先生来说了一篇杉杨先生的坏话，也许并不像想象的那样有效哩。”

“其实要能像杉杨先生那样镇定，那样优游自得的有什么不好呢？——前些天他还在学校演说来着呢。”

“杉杨先生？”

“嗯。”

“杉杨先生是雪江小姐学校里的老师吗?”

“哪儿,不是教员,是淑德妇人会开会的时候,请他来讲演的。”

“讲得有意思吗?”

“要说也没有多大意思。可是,那位先生不是脸很长吗?而且胡子生得像个天神①,所以大家都一本正经地听他讲哩。”

“你说他讲演,讲了些什么呢?”女主人刚这样问了一句,三个孩子在走廊里听到了雪江小姐的声音,都连跌带撞地闯了进来。刚才大概是在竹篱笆外面的空地上玩耍来着吧。

两个大的孩子喜欢得直嚷嚷:“啊,雪江姊姊来了!”

女主人说:“都不要吵,安安静静地坐下来,雪江姊姊要说好玩的故事哩。”说着把针线活收拾到一角去了。

敦子说:“雪江姊姊说什么故事呀?我顶喜欢听故事了。”

骏子接着就说:“还是说那兔子报仇的故事吗?”

三小姐从两个姊姊的中间向前爬着,说:“嘎嘎也多!”她的意思不是嘎嘎也要听,而是嘎嘎也要说。

阿姊笑着说:“哟,嘎嘎又要说故事啦。”

女主人哄着说:“嘎嘎回头再说,先叫雪江姊姊说完!”

嘎嘎一点也不肯听,大声地嚷着:“我不——嘎嘎!”

雪江小姐谦让地说:“好吧,好吧,让嘎嘎先说!是个什么故事呢?”

“喂。小该(孩),小该,要上哪儿?”

“真有趣儿!后来呢?”

“多(说)是果(我)去田里割稻子。”

“记得真不少呀!”

“你耐(来)了,果(我)不好做工。”

敦子插嘴说:“哟,不是‘耐’了,是‘来’了?”

嘎嘎照例大喝一声,把姊姊喝退了。然而中途叫人一插嘴,就把底下的话忘得干干净净,再也说不上来了。

---

① 天神,指日本古代贵族菅原道真,死后被奉为“天神”。日本旧时私塾中,恒悬其像,胡须极长。

雪江小姐问："嘎嘎，那就算完了吗？"

嘎嘎说："喂。以后不要放屁了。布，布，布的！"

"哈哈，多难听呀，这种话儿是跟谁学的？"

"跟阿三。"

女主人苦笑着说："阿三真不好，教你这种坏话！现在轮到雪江姊姊了，嘎嘎好好听着，不要淘气！"这时暴君也像是答应了，暂时安静下来不再吵闹了。

雪江小姐终于开始叙述起来："杉杨先生的讲演是这样的：从前有一个十字路口，正中心蹲着一个很大的石地藏。那里正是车马来往极繁忙的地方，所以妨碍很大。街道上的人们集合起来讨论，都认为必须想个办法把那个石地藏移到路角上去才好。"

"是真有那个事情吗？"

"真不真，杉杨先生倒没有说。——大家商议了好久，街道上一个气力顶大的人说，这个一点也不难，看我的！他一个人走到十字路口，卷起了袖子，使劲拉那个地藏，拉得汗都流出来了，也不能动那个地藏分毫。"

"光景那个石地藏沉重得很哩。"

"是呀，那个壮汉搞得精疲力竭，回家倒下就睡了。街道上的人们又商议起来，这回有一个街道上最聪明的人说：交给我办吧，让我来试一下。他在食盒里面满满地装上豆馅糕，来到石地藏的前面。他估计虽然是地藏，也总还嘴馋，一定能进圈套的，所以把豆馅饼向石地藏炫示着，叫道：请到这边儿来！谁知道石地藏仍旧是一动也不动。聪明人又倒了一箪瓢酒，用一只手提着，另一只手拿着酒杯，重新走到地藏前面说，喂，你不想喝吗？想喝的话，请到这儿来！据说那样逗引了三个钟头，而石地藏依然不动！"

敦子问："雪江姊姊，地藏菩萨肚子不饿吗？"

骏子接着说道："我想吃豆馅糕哪！"

"聪明人失败了两次，所以他后来又造了许多假钞票，说道：喂，想要这个吧，想要的话就来拿！聪明人一会儿把钞票送得近，一会儿又撤开了。据说这样做也完全不灵。真是一个非常顽固的地藏爷哩。"

"真是的,有点像你的阿叔。"

"唉,简直就像阿叔。最后,聪明人也灰了心,歇手不干了。后来,于是乎出来了一个专说大话的人,他仿佛探囊取物一样极有信心地保证说,我出马一定可以把他请开,大家放心好了。"

"那个说大话的人怎么搞法呢?"

"那才有趣呢。他先换上巡警的装束,粘上胡子,然后来到地藏菩萨的前面厉声喝道:你这样死挺挺地动也不动,可非自己吃亏不可,我们当警察的不能不管!——可是而今的社会,就是装着巡警的声音,有谁会听呀。"

"可不是吗。地藏菩萨动了没有呢?"

"哪儿会动呢,一个跟阿叔那样的东西!"

"然而阿叔是十分怕警察的哩。"

"咦,是吗?凭阿叔那副神情?这样说来,再没有比警察可怕的了。——然而据说地藏菩萨可仍旧悠然自若地一动也不动。说大话的人勃然大怒,脱掉了警察的衣服,把粘上的假胡子掷进了废纸篓子里,又换穿上一套财主爷的服装。要拿现时的人物来比方,就是扮成岩崎[①] 男爵那种脸相,多可笑呀!"

"岩崎男爵的脸相是什么样的脸相呀?"

"也许就是大一点儿吧。——扮好以后,什么也不做,什么也不说,光是绕着地藏走。一边吸着一支挺大的香烟。"

"那是为什么呀?"

"打算用烟把地藏菩萨裹起来哩。"

"简直像是说评书那样逗笑哩。能够用烟裹得住吗?"

"当然是白搭呀,您想对方是一块石头!蒙事要蒙得有个限度倒也罢了,但是据说后来竟又扮起王爷来了。多该死呀!"

"哦,那个时候就有王爷了吗?"

"总是有的吧。反正杉杨先生是那么讲的。据说的确化装成了王爷的样子,该死的就扮起来了——首先,他原是一个牛皮大王的身

---

① 岩崎指岩崎兄弟,是日本明治时代的大资本家,弟岩崎弥之助曾任日本银行总裁,受封为男爵。

份，不是太不敬了吗！”

“说是扮成一个王爷，究竟是哪个王爷呀？”

“是哪个王爷吗？不管哪个王爷，也是大不敬呀！”

“可不是。”

“然而扮成了王爷还是没有用。说大话的没有了主意，只好认了输说，凭我的本领，对于这个石地藏毫无办法了。”

“活该，活该！”

“是呀，实在按理说，应该把那个说大话的拘禁起来才好。——于是街道上的人们万分焦急，又聚会商议，可是谁也再不敢出头了，好不为难。”

“故事就这样结束了吗？”

“还有的是。据说后来雇了许许多多的车夫和无赖之类，在地藏菩萨的周围吵呀叫呀的。打算把地藏菩萨吵得待不住，所以不分白天黑夜，轮流着吵闹。”

“那也够辛苦的了。”

“据说那么着还是不顶事。地藏菩萨可顽固到家哩。”

敦子热心地问道：“那后来怎么办呢？”

“后来么，每天怎么样吵，也吵不出什么名堂来，大伙儿都厌倦了；可是车夫和无赖们因为不管搞到什么时候，反正可以领到日薪，所以还是兴高采烈地叫着吵着。”

骏子提出了质问：“雪江姊姊，日薪是什么呀？”

“日薪就是钞票。”

“他们拿了钞票去做什么呀？”

“拿了钞票嘛？……呵呵呵，骏子姑娘真淘气。——阿婶，他们就是那样每天每夜地无理取闹着。那时候街上有一个叫作胡图祟的，是一个无知无识、谁也不答理他的大傻瓜。傻瓜看到这一场混乱，就说：你们这些东西乱闹些什么，难道多少年也动不了一个地藏吗？真可怜！”

“一个傻瓜，口气还这么大！”

“是个口气挺大的大傻瓜哩。大家听到了胡图祟的话，都想，话不说不明，事情不试不知，反正没有什么希望，就叫胡图祟试试也不

妨。于是托了他办。胡图崇一点也没有为难的样子，立刻答应了下来，先把车夫无赖之类请走，说：安安静静的吧，别那么胡搅胡吵了。然后，胡图崇飘然来到了地藏菩萨的前面。……”

敦子在讲到紧要关头的时候，忽发出了奇问：“飘然是胡图崇的朋友吗？”

女主人和雪江小姐都噗地笑了起来。

“不是的，不是什么朋友。”

“那是什么呀？”

“飘然么？——没有法子说。”

“飘然，就是没有法子说吗？”

“不是的，所谓飘然哪——”

“咦！”

“哦，你认得多多良先生吧？”

“认得，给我们山药吃的。”

“就是指多多良先生那种神气哩。”

“多多良先生就是飘然吗？”

“唉，就算他是吧。——于是胡图崇袖着手儿走到了地藏菩萨的前面，对他说：地藏菩萨，街道上的人都希望您让开，您就给让一让不行吗？地藏菩萨一听，立刻说道：是吗，早点告诉我多好呀。说罢，据说就从容地让开了。”

“地藏菩萨真有意思呀！”

“后来杉杨先生就演说起来了。”

“还有什么说的吗？”

“是的。后来杉杨先生就演说道：‘今天是妇女们的集会，我刚才特意讲那个故事是有一些意义的。请原谅我失礼，妇女们总有一个缺点，做事的方法爱转弯抹角，绕许多远道，而舍弃正面的近路不走。这当然也不限于妇女如此。明治时代的男子里面，很多受了文明毒害的，也有些女性化起来了，往往浪费许多多余的手段和劳力，还错误地认为那才是正当，那才符合绅士的行动方针，其实那些都是受了文明的束缚的畸形儿。我们在这里不必多谈他们。各位女士一定要记住刚才我所谈的那个故事，遇到事情的时候希望能按照胡图崇那

种正直的作风去处理。只要你们都能和胡图祟一样，那么毫无疑问，夫妇之间、婆媳之间所起的纠纷，可以减少三分之一。世人计谋越多，作祟为祸也越厉害。一般女性多比男性不幸，也是由于女性计谋太多的缘故。无论如何学学胡图祟吧。像这样讲演了一番。”

“哦，那么雪江小姐是打算向胡图祟学习的了。”

“呸，什么胡图祟，谁愿意跟他学！像金田富子小姐，听了就非常生气，说他的措词太不敬哩。”

“你说的金田富子，就是住在前面横胡同里面的？”

“是呀，就是那位时髦小姐。”

“她也在雪江小姐的学校里上学？”

“不，就是因为妇女会开会，她去旁听的。真摩登，骇死人！”

“不是说挺美的吗？”

“平常罢了。哪有她自己夸耀的那么美呀。要像她那样打扮法儿，任谁也不至于太不像样呀。”

“那么说，雪江小姐这样的人，要像她那样打扮一番，可以比金田小姐漂亮一倍吧。”

“哟，讨厌死啦，我不知道！不过，像她那样也太做作了，尽管说钱很多——”

“虽然做作过分，总还是有钱的好吧。”

“话虽然不错——其实她倒真应该学学胡图祟才好。那副骄傲劲儿！说是新近有一个什么诗人，献给她一本新诗集，到处宣扬得了不得哩！”

“大概就是东风先生吧。”

“哟，是他献的吗？真会凑趣呀。”

“然而人家东风先生倒是诚心诚意的。他甚至说他那样做是很应该的哩。”

“有那种人吗？真糟糕！——还有有趣的笑话哩。说是最近不知道是谁寄了一封情书给她哩。”

“哟，多缺德！是谁干的那种事？”

“据说不知道是谁寄的。”

“信上就没有署名吗？”

"署名是署得清清楚楚的。然而据说是一个从来也没有听见说过的名字。信可足足有六尺长，写着许许多多的怪话。什么我爱你，正像宗教家憧憬着神明一样呀；什么为了你的缘故，就是作为供在祭坛上的小羊、作为牺牲受到屠宰，也认为是无上的光荣呀；什么心脏是三角形的，三角形的中心插着一支爱神的箭，要是吹筒箭[1] 的话，这就叫一发而中呀……"

"真是那样写的吗？"

"据说都是真的哩。我的朋友里面就有三个人曾经亲眼看见了那封信的。"

"她也太什么啦，竟把这种信向人家招摇夸示。听说她有意思嫁给寒月先生，她把这种事儿向社会上宣传，多么不合适呀！"

"她非但不以为不合适，而且还觉得十分得意哩。下回寒月先生要是来了，把这些事情告诉他一下才好，恐怕寒月先生还一点儿都不知道哩。"

"嗯，那位先生专门到学校里去磨球，多半是一点儿也不知道吧。"

"寒月先生是真心想娶那位小姐吗？怪可怜的！"

"那是什么话呀。有了钱，有了困难也不至于发愁，不是挺好的吗？"

"阿婶怎么动不动就是钱呀钱呀的，多么不雅气呀！爱情不是比金钱更宝贵吗？要是没有了爱情，夫妇间的关系也就不能成立了呀！"

"是吗？那么说，将来雪江小姐嫁给谁呢？"

"那种事儿谁知道！什么都不什么的！"

雪江小姐正和她婶娘为结婚问题争辩着的时候，一直莫名其妙地在旁边呆听着的敦子突然插嘴说："我也要嫁！"就连充满了青春的生机、照理应该大表同情的雪江小姐听了敦子所提出的大胆要求，也仿佛愣住了。女主人还比较镇定，带笑问道："你想嫁到哪儿去呢？"

---

[1] 吹筒箭，一种玩具箭。

“我，本来想嫁到招魂社① 去的，可是不爱走那个水道桥，我还不知道怎么才好哩。”

女主人和雪江小姐听到了这个奇怪回答，大出意外，也没有心再问，都一齐大笑起来。

这时候二小姐澄子向她姊姊这样商量起来：“姊姊也喜欢招魂社吗？我也顶喜欢啦。咱们一块儿嫁到招魂社去吧。——怎么？不愿意？不愿意也不要紧，我一个人坐着车子也去得了！”

“嘎嘎也去呀！”最后连嘎嘎也要嫁到招魂社去了。要像这样姐儿三个一古脑儿都嫁到招魂社去，主人心里想必才高兴哩。

这当儿门口有车子停下来的声音。不久就听得挺有劲的一声：“您回来啦！”光景是主人从日本堤分署回来了。女仆接过车夫手里的一个大包袱，主人悠然地踱进了饭厅，一边向雪江小姐招呼说：“嗳，来了吗？”一边把手里提的酒瓶一样的玩意儿掷在那个有名的长火钵旁边。既说是“酒瓶一样的”，当然就不是酒瓶了。然而要说它是花瓶又不像，是一种奇形怪状的瓷器，除了暂时用“酒瓶一样”的去称呼它之外，没有别的办法。

雪江小姐一面把横倒席上的玩意儿扶起来，一面向阿叔询问道：“好奇怪的酒瓶呀，是您向警察署讨来的吗？”

阿叔望着雪江小姐的脸，挺得意地说：“怎么样？样子好吧？”

“样子还好？就是这一个？我看不怎么样。您干吗去要一个油瓶来呀？”

“谁说是个油瓶？那样不懂得鉴赏，真是糟心！”

“那么，是什么呢？”

“是个花瓶呀。”

“作为花瓶，口太细，肚子太大了。”

“美就美在这里，你太缺乏鉴赏力了。简直跟你的婶娘没有区别！真糟糕。”说着独自拿起了油壶，向着纸窗望着。

“反正是缺乏鉴赏力了，我们不能跟你似的，到警察署去讨这么

---

① 招魂社，日本在明治初年于京都及各地建置，以祀明治维新前后及其后战役死难之文武人员。

个油瓶回来。阿婶,对不对呀?"

阿婶哪还有心听这些话,眼睛通红地打开了包袱,在那里检点着失窃品呢。说道:"真想不到,小偷也进步了,全给我拆开浆洗净了哩。你来看看!"

"谁说是跟警察讨来的油壶!因为等得不耐烦了,在那一带溜达溜达的时候发现的,稀罕得很哩,你们大概是不能够懂的。"

"这玩意儿是太稀罕了。到底阿叔在哪儿溜达来的?"

"哪儿吗?在日本堤左近。吉原也进去看了一下。真是个热闹的地方,你见过那铁门吗?恐怕没有见过吧?"

"谁见过那个!谁有事儿上那下贱女人住着的吉原地方去!阿叔是个教员,嗳,怎么竟上那个地方去!真是太意想不到啦!是不是呀,阿婶,阿婶!"

"谁说不是呀。——怎么东西仿佛不够数呀?算是都领回了吗?"

"就是山药没有领回来。——本来叫我九点钟以前到署的,可是一直叫我等到十一点钟。真正岂有此理!所以说日本的警察不行。"

"要说日本的警察不行,到吉原去溜达更不行哩。那种事情要让人知道了一定要革职哩。是不是呀,阿婶?阿婶!"

"谁说不是。——喂,我的腰带的里子不见了呀!我说怎么仿佛不够数哩!"

"一条带里子什么的就死了心吧。已经叫我等了三个钟头,糟蹋了我半天宝贵的时间了!"说着换上了日本服,悠然地倚着火钵,目不转睛地看他的油瓶。

女主人也绝念了,知道无法可施,只好把领回来的东西原包收进了壁橱,重新落座。

"阿婶呀,据说这个油瓶是件稀罕的东西哩。你看看多脏呀!"

"把那样的东西从吉原买回来了?哎呀!"

"什么哎呀哎呀的,自己不懂还要乱说!"

"就是不到吉原,像那样的油壶哪儿没有呀?"

"然而就是没有。这个东西绝不多见的!"

"阿叔真是一个石地藏呀!"

“年纪轻轻的，一点规矩也没有！近来的女学生嘴头实在坏得要命。应该念念《女大学》什么的才好。”

“阿叔不是讨厌保险的吗，在保险和女学生两者中间，您到底更讨厌哪一个呢？”

“我并不讨厌保险，保险是必要的。只要是顾到将来的人，谁都要加入保险的。女学生却毫无用处。”

“就算没有用处也不要紧，可是您不是并没有加入保险吗？”

“我打算下个月就加入。”

“一定吗？”

“自然一定！”

“您算了吧，还保险什么。有那每月交保险的钱，买点什么强得多啦。对不对呀，阿婶？”

阿婶嘻嘻地笑着。

主人却极严肃地说：“像你那样总觉得自己能够活到一百二百的，所以能说出那种糊涂话来。等到你的理性稍微发达一点的时候再看，那时候就能感到保险的必要了。我是无论如何下个月起要加入保险的。”

“是吗？那可也没有办法了。然而有前些天给我买洋伞的那个钱，用它去交了保险费也许更好呢。我本来直说不要不要，而你偏偏非要买给我不可。”

“你完全用不到洋伞吗？”

“唔，我不想要什么洋伞。”

“那么还我好了。恰巧敦子直闹着要一把伞，就把那把给她好了。今天你带来了吗？”

“嗳，您也太那个了！多么无情无义呀！说好了买给我的，现在又要我退出来！”

“因为你自己说用不着，所以要你退出来的呀，这一点也不能说是无情无义。”

“用是用不着——可是多没情义呀！”

“话说得好没有道理！因为你自己说用不着，所以才叫你还，谈不到没情义。”

“可是……”

“可是怎么?”

“可是太没情义了!”

“糊涂!——翻来覆去是同样的话!”

“阿叔自己,不也是翻来覆去说着同样的话吗?”

“那是因为你翻来覆去,所以没有办法。你不是明明说过用不着吗?”

“那是说过的。用是用不着,然而谁愿意还出来呀!”

“真是意想不到!不懂道理还要这样顽强。你们学校里不教逻辑学吗?”

“得啦,反正我们是没有教养的,您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吧。要是别人,怕说不出逼人把东西退还出来的话。请您多少学学胡图崇的样儿吧。”

“学什么?”

“就是说您再正直些淡泊些儿才好。”

“你那样糊涂,还要那么刚愎!所以老要降班!”

“降班是降班,可也没有跟阿叔要学费呀。”雪江小姐说到这个地方,像是无限感慨似的,眼泪一掬潸然落在紫色的裤子上面了。主人茫然若失,望定了低垂着头的雪江小姐的脸,似乎是在研究那眼泪究竟是由于什么心理作用产生出来的。正在这个当儿,阿三人在厨房里,却把红红的双手平放到门槛这面的席子上面行礼说:“有客人来啦!”

主人问:“是谁来了?”

阿三斜了眼睛望着雪江小姐的哭脸回答:“是学校里的学生。”

主人走到客厅去了。

我第一为了采访消息,再者为了研究人类,所以悄悄地尾随了主人到了走廊里。要想研究人类,如果不抓紧波澜发生的时候,那就什么结果都得不到的。在平素时节,不过是一个俗人罢了,他们的言语行动都是平平凡凡,索然无味,没有去听去看的价值。但是一到了紧急关头,由于奇妙的神秘作用,就能使平凡突然一变而成为奇、怪、玄、妙的东西;总之,从我们猫儿看来,是极有益于后学的事件。像雪

江小姐的眼泪，也正可以说是这种现象的一例。在雪江小姐和女主人谈着话的时候，再也想不到她具有何等神妙莫测的心理的。待主人一回家把油瓶抛到席上这一刹那，便像用蒸气唧筒注射了死龙一样，原来深藏着无法窥知的雪江小姐的巧妙、美妙、奇妙、灵妙的丽质便勃然发挥无余了。其实，这种丽质是天下女性共有的，只可惜不轻易表现出来。——不，表现是在一天二十四小时之内不间断地表现着的，只是不会表现得像这样十分显著、尽情无遗罢了。幸而我有着一个动不动便要逆着抚摩我的毛的这样古怪别致的主人，我才能看到这种精彩的好戏。只要老跟在主人的屁股后面，那么不论走到什么地方，舞台上的演员也会在不知不觉之中，跟着移动的。我幸亏有主人这样有趣的人做我的老爷，使我在短短的猫的一生中间，也能够获得很多的经验。我应该感谢我的主人。——现在的来客到底是谁呢？

一看，原来是一位和雪江小姐不相上下，年方十七八岁的学生，缩在客厅的一角。巴斗大的大头上面的头发剃得极短，根根见底，元宵式的鼻子蹲踞在中央。头盖骨特别大，此外就再说不出什么特点了。剃成了和尚头，看起来还这样大，要是像主人那样留着长头发一定更要惹眼了。按照主人一贯的学说，但凡是这种脑袋，决不会怎样搞好学问的。那也许是事实，然而一瞥之下却极壮观，活像个拿破仑。衣着倒和普通的学生一样，虽然看不出材料是萨摩花布呢，是久留米花布呢，还是伊豫花布，但总是一种自由花布制的夹衣，袖子短小，里面似乎既没有衬衣，也没有汗衫。虽然我也听到说过"光衣光脚"[①] 算作一种风流的装束，然而这个学生的"光衣光脚"，却只使人感到肮脏。尤其是席子上清清楚楚地留着三个脚印，不成问题，"光脚"要负全责。他端坐在第四个脚印上面，样子十分窘迫驯服。如果本来就是一个驯服的人，老老实实地肃坐起来倒也无所谓了；偏偏这个小平头的暴君，也竟作出了诚惶诚恐的样子，就使人发生一种说不出的不调和的感觉。这种家伙就是在路上遇到了先生也满不在乎决不行礼的，要他们和平常人一样端坐起来，坐不上三十分钟他们一定

① 光衣光脚，日本江户时代以不着衬衣不穿袜套为潇洒，谓之"素夹素足"。

要叫苦不迭了。他装着得其所哉的谦恭君子盛德长者的样子，在他本人虽然苦痛万分，在旁人看来实在是万分可笑。想到在教室里在操场上那样淘气捣蛋的人物，居然能有这种自束自制的能力，又感到可怜，也感到滑稽。只要像这样个别会见，看来虽然是愚拙的主人，在学生面前还多少有几分威严哩。主人也一定很得意吧。然而俗语说"积土成山"，个别个别的学生虽然极其渺小，许多学生集合到了一起成为团体的时候，就再不能小觑，说不定会搞出驱师运动或者罢课风潮来的。这恐怕和懦汉一喝了酒以后就胆子壮起来了的道理是一样的吧。恃着人多势众无理取闹，或者不妨看作醉汉酩酊之后正气荡然的现象相同吧。否则，主人虽然老朽，到底是一个先生，诚惶诚恐，悄然挤贴在纸门上的萨摩自由布服装的少年是不敢轻蔑主人的，是不敢那样放肆的。

主人推送着坐垫说："请坐请坐！"

小平头先生却肃然不动，只是"嗯"了一声。

前面是一个破旧的洋布坐垫，坐垫也不说"请您上来吧"，只是自己躺在席子上；靠得很近的后面，茫然地坐着一个活的大头。这光景是极滑稽的。女主人把这个垫子从劝业场买来是为了坐而不是为了看的。有坐垫而不坐，坐垫的名誉当然受到了损害；而在旁劝请的主人也有点失掉面子了。小平头这样和坐垫斗着眼睛，不顾使主人的颜面丢尽，其实倒不是小平头对坐垫本身不喜欢，老实说来，是因为他有生以来除了他祖父死后做法事那一次以外，再也没有规规矩矩地"坐"过①，所以现在早已坐得两脚发麻，脚尖受不住了，然而还是不往坐垫上面坐。坐垫无聊到了极点，也仍旧不坐。主人劝请，也还是不坐。好难办的小平头呀！要是规矩到了这个程度，那么在许多人集在一起的时候，也该稍微规矩一点了。在学校里的时候也该稍微规矩一点了。在寄宿舍里的时候也该再规矩一点了。用不着客气的地方倒这样怪客气，应该老实的场合却又不老实，而且还肆无忌惮起来。好恶劣的小平头呀！

这时候，后面的纸门推了开来，雪江小姐端了一杯茶恭恭敬敬地

---

① 日本旧日正坐有一定仪式，极为严格。

放在小平头的面前。要是在平常，他恐怕早已说出什么“拿出野蛮人喝的茶来了！”之类的刻薄话了。然而现在对着主人一个人已经十分局促了，再经这位年方破瓜的少女以在学校刚学会的小笠原派的献茶手法① 肃然送过来了一杯茶，小平头更感觉到了万分的尴尬。在雪江小姐掩上纸门的时候，我就听到纸门背后发出了格格的笑声。这样看起来，虽然是同年辈，还是女的伟大。雪江小姐比小平头的胆子不知壮了多少。在雪江小姐，因为她刚才流过眼泪，所以这回的笑声是更可注意了。

雪江小姐退出以后，主人和小平头双方暂时保持着沉默。主人觉得这样子简直和修行一样了，再也耐不住，开口说道：“你叫什么名字？”

“古井……”

“古井？古井什么？名字呢？”

“古井武右卫门。”

“古井武右卫门——哦，好长的名字！这不像一个现代人的，倒像是老辈人的名字哪。是四年级的学生吗？”

“不是。”

“三年级的？”

“不，是二年级的。”

“是甲班的？”

“是乙班的。”

“要是乙班，那是我的班主任呵。可不是嘛！”主人似乎若有所感的样子。

事实上这个大头从他一入学的时候起，就映进主人的眼睛里了，决不会忘记的。不但不会忘记，这个头的印象深刻到在主人的梦里面都会时常出现的。然而颟顸的主人却始终没有能把这个大头和“古井”的姓联系在一起，更没有把联系起来以后的概念再和二年级乙班这个概念联系起来。所以当主人一听说这个大头原来就是自己当着班主任的班上的学生，不禁喊出了“可不是吗！”，在心里面肯定

① 献茶手法，日本封建时代上流社会点茶、献茶、饮茶均有一定仪式，谓之“茶道”。

下来了。不过主人还一点也摸不清楚这个脑袋很大的、名字古香古色的、而且是自己当着班主任的班上的学生为什么此刻要来拜访他。本来主人的人望很差，所以他的学生不论在年末年初都绝不走上他的门上来的。走到门上来的第一个人，便要推古井武右卫门这样一位贵客。但是主人因为摸不清贵客的来意，所以仿佛很是惊疑不定。跑到这样索然无味的人的家里来，怕决不是单单为了玩玩。要说是来劝请自己辞职的呢，态度还应该激昂一些。可是也不像是来和自己商量他的私事的。主人想来想去，想不出一个所以然。再就武右卫门的样子看起来，说不定连他自己都摸不清为什么跑到主人这儿来呢。

主人实在没有主意了，只好问道："你是来玩玩的吗？"

"不是的。"

"为了学校里的事？"

"嗯，因为想向您说说……"

"哦。什么事情呢？就请说吧。"

然而武右卫门依然垂了头什么也不说。

本来武右卫门是中学二年级生里面能说善道的一个，虽然脑力不像头那么发达，但在乙班里，在口齿方面确是一个呱呱叫的人物。像前些日子向主人说："哥伦布这个人用日本话怎么称呼？"把主人问得目瞪口呆的，也正是这位武右卫门。这样一位呱呱叫的人物在一开头就这么支支吾吾说不出话来，其中必有隐情，绝不至于是仅仅由于拘束。主人觉得事情有些奇怪了。

"要有什么话，早点说出来不好吗？"

"有些难于出口……"

"难于出口？"主人一边说，一边望着武右卫门的脸。然而武右卫门依然搭拉着脑袋，没法判断到底是什么情由。不得已，改变了语气，很温和地说道："不要紧的，有什么话说出来好了。反正没有别人在听着。我也决不向别人讲的。"

"说出来也不要紧吗？"武右卫门还在踌躇。

主人作着毫无根据的判断说："说出来也没有关系。"

"那么我就说了。"小平头才说了这么一句，就抬起头来瞥一下主

人的脸。小平头的眼睛是三角形的。

主人瞰起腮帮子，吐出了朝日牌的香烟，稍稍把脸转向侧面。

“实在是……弄糟了！……”

“怎么一回事？”

“怎么一回事么，实在因为太着急了，所以来的。”

“所以问你为什么着急呀！”

“我本来无意做那件事的，无奈滨田说是要借用一下……”

“你说的滨田，是滨田平助吗？”

“是的。”

“你曾借了房钱什么给滨田吗？”

“嗳，我没有借房钱什么的给他。”

“那么你借给他什么了？”

“借给了他名字。”

“滨田借了你的名字有什么用处呢？”

“送了情书。”

“送了什么？”

“所以我说名字不要用我的，我担任送信的职务吧。”

“我简直是完全不得要领。到底都是谁，做了一些什么事情？”

“送出了一封情书。”

“送了情书？送给谁？”

“因此说，很不好说出口。”

“那么你给什么地方的女人送了情书，是吗？”

“不，不是我送的。”

“是滨田去送的吗？”

“也不是滨田送的。”

“那究竟是谁去送的？”

“不知道谁去送的。”

“乱七八糟，丝毫不得要领。那么谁也没有去送吗？”

“只是名字用了我的。”

“名字又用了你的名字。究竟是怎么一回事，我一点也不清楚。请你把话安排得有秩序一些。到底送情书的对象是谁？”

"就是住在前面横胡同里的那个叫作金田的女子。"

"是那个资本家的金田吗?"

"是的。"

"那么,单借用了个名字又是什么意思呢?"

"因为那家的姑娘太时髦太自以为了不起了,所以送情书去的。——滨田说是情书上不署个名儿不好,我说那就署你的名儿吧,他说他的名儿不好听,说是古井武右卫门的名儿好——因此,我终于把名儿借给他用了。"

"哦,你和那家的姑娘熟悉吗?有过来往吗?"

"从来没有来往过。我连她的面也没有见过。"

"简直是胡闹!向一面也没有见过的女人去送什么情书!做这种事情,你们到底是什么意思呢?"

"大伙儿都说她气派十足,傲慢得不得了,所以给她开开玩笑的。"

"越发是胡闹了。那么说,竟是信上公然写上了你的名字送了去的?"

"嗯,文字是滨田写的,署名是我,夜里远藤把信送到她家去的。"

"那么说,是三个人合作搞的了。"

"嗯。然而我事后一想,要是发觉出来叫学校开除,可不得了。我直发愁,两三天来觉都睡不着,心慌得不得了。"

"怎么干出来了那么荒唐的事情!信上面写明文明中学二年级学生古井武右卫门吗?"

"不,学校的名字没有写上。"

"没有写出学校的名字,总算还好。要是写上学校的名字可就糟了。那是关系学校的校誉的。"

"怎么样?有被学校开除的可能吗?"

"这个嘛。"

"先生,我的父亲非常厉害。而且母亲又是继母。万一会被开除,我真的没有路走了。真的会被开除吗?"

"所以最好是不要那样胡闹!"

"本来是无心的,终于干了出来,会不会被开除呢?"武右卫门带

着哭泣似的声音直哀求。女主人和雪江小姐老早就在纸门背后格格地笑着。主人却始终是严肃地反复地说着:“这个嘛!”实在有趣极了。

我说有趣,说不定便有人问怎么会那么有趣。一定会这样问的。本来不论是人也好是动物也好,自己认识自己,是一生里面的难事。假使人能够自己认识自己,那倒也无妨摆起人的架子来,享受着比猫还高的尊荣了。到了那个时候,我何忍再来胡写一些刻薄他们的文字呢,一定歇手了。然而看光景人们是很难认识自己的真相的,正像他们不知道他们自己的鼻子有多高一样。正因为这样,所以就会对他们平常看不起的猫发生前面那种疑问。

人们尽管趾高气扬,其实还有愚蠢的地方。以为“万物之灵”这块金字招牌到处行得通了,可是对上面的事实,他们就不能理解,竟还恬然不以为怪,岂不可发一笑。他们掮着一块“万物之灵”的招牌,却一面狂叫着:请告诉我,我的鼻子在哪里?那么,你以为他们就会把“万物之灵”的名义放弃了?才不,这个名义,他们是死也不肯放弃的。面对着这样明显的矛盾,他们丝毫无动于衷,这倒是挺天真可爱的。这等天真可爱,也只好同时自认是一些糊涂虫了。

这个时候我所以觉得主人、女主人和雪江小姐有趣,还不单单由于外部的事物互相冲突,冲突引起的波动传到极奇妙的地方;而且还由于那冲突的反应,引起了他们自己的内心的各种各样的反应。第一先谈主人,他对于这个事件,无妨说是漠不关心的。不论武右卫门的父亲怎样严厉,母亲怎样不把他当做亲儿子看待,都不十分吃惊。没有吃惊的道理。武右卫门被开除,和自己被革职,完完全全是两回事。假使近千名的学生都被开除了,也许作为教师的人要发生衣食的恐慌了;然而如果只是武右卫门一个人的命运发生变化,不管怎么变化,对于主人的早餐晚饭都毫无关系了。关系既然不深,同情也就自然微不足道了。为了不识不知的人而蹙眉、而流涕、而长叹息,这些决不是自然的趋势。我们很难相信人类是会那么深情,那么富于恻隐之心的。往往只不过在社交中间,作为生而为人的一种责任,有时流流眼泪,有时表表惋惜罢了。这些都是虚伪的表情。说一句公平话,也是煞费苦心的艺术。虚伪做作得最巧妙的人,被看作是最富

于艺术的良心的人，是最受社会尊敬的人。因此，最受社会尊敬的人，事实上也就是最靠不住的人。这个道理只要研究一下就可以明白的。在这一点上，倒无妨把我的主人归入愚拙的一类里面去。正因为他愚拙，所以享受不到尊重。因为受不到尊重，所以才把内心的冷淡赤裸裸地表现到外面来了。只要看他对着武右卫门反复地说"这个嘛"也就可以很好地理解这里面的消息了。诸位千万不可以因为这种漠不关心的态度就讨厌了主人这样的好人。须知漠不关心是人类的本性，一点也不设法去掩饰这种性质，正说明主人是一个正直的人。如果期望着主人在这样的时候超越漠不关心，那倒不能不说是把人类估价估得过高了。连正直的人在这个世界上面都已经成了孤臣孽子，竟还期望着有超越漠不关心的人物，不是无理的要求是什么呢。像这种要求，除非是马琴[①] 的小说里面的志乃、小文吾等都活了起来，"八犬"都迁住到我们四邻来的时候，才能有实现的希望哩。关于主人就谈到这儿为止，现在再来分析一下在饭厅里笑着的两位妇女。她们俩已经比漠不关心更进了一步而跳到了滑稽的领域，在那里乐个不休。情书事件，在武右卫门是莫大的痛苦，而在她们却如同佛陀的福音一样可喜。道理是说不出来的，反正觉得可喜。勉强去分析，可喜的是武右卫门的狼狈不堪。诸位，假如去问一位妇女："你看到别人狼狈就要感到十分有趣，就要喜欢得笑起来吗？"受问者就要说提问者太岂有此理了吧。或者要说提问者故意提问来侮辱淑女的品格了吧。淑女们自己认为侮辱了自己的品格，这也许是事实；然而，笑别人的狼狈也是事实。既是这样，岂不是等于说："看吧，我现在要做侮辱我自己品格的行为了，可是就不许你说。"岂不是等于宣称："我是偷了人家的东西，然而决不许你说不道德；假使你要说我不道德，那是在我的脸上抹泥，侮辱了我！"女人可真聪明。怎么说都能"言之成理"的。既已生而为人了，就必须拿定了主意，挨踩、被踢、受打，不管怎样都得低头忍受；不单是这样，脸上被吐了唾沫，身上被浇了粪污，还要被别人大声哗笑的时候，自己也非得表示十分

① 曲亭马琴(1766—1848)，日本江户末期通俗小说作家，其代表作为《弓张月》、《八犬传》等。

满意才行。要没有这样一套涵养功夫，那就没有资格跟聪明的女人来往。武右卫门先生虽然一时兴之所至，犯了老大的错误，害怕得要命；可是他也许认为在纸门背后笑他的人太没礼貌了吧。假使是那样，那是因为他还太不老练，太幼稚了。别人对自己不礼貌的时候，自己一发怒，别人就会给自己加上一个“小心眼儿”的批评的；要是自己不太欢迎“小心眼儿”的称号，那就不管别人怎样对自己不礼貌，也必须满不在乎才行。最后我来介绍一番武右卫门的心境。他现在成了忧虑的化身。他现在的伟大的头颅里泛滥着忧虑，正像拿破仑的头颅里充满了功名思想一样。他的元宵式的鼻子一掀一张，那是由于忧虑传到了面部神经而起的一种无意识的运动，正像反射作用一样。他如同吞下了一颗大炮弹，肚皮里面形成一个不上不下无可奈何的大疙瘩，两三天来弄得手足无措，焦急到了极点，不得已才想起到名义上是自己的班主任的先生家里来，或许可以得到帮助，是在这样一种思想支配之下，才搭拉着一个大脑袋来拜访平素他所讨厌的人家的。他早已把平素在学校里面不断玩弄主人，不断煽动同学跟主人捣乱的事情忘干净了。他似乎深信不管怎样对主人玩弄或者捣乱，然而主人既然担着班主任的名义，那就一定会给他想办法的。武右卫门的头脑就是这么单纯。班主任的名义并不是主人自己愿意要的，而是在校长的命令下不得已顶在头上的。打个比方，就像迷亭先生的老叔的大礼帽那样。不过是一个名义罢了。既然只是一个名义，那能顶什么用呢。假使名义可以顶用的话，要和雪江小姐提亲相媳妇的时候，也不必请雪江小姐亲自抛头露面了。武右卫门一味想着自己，而且认定别人一定关心自己的事情，那是起因于他把人估价得太高了。他就完全没有料想到会受到别人的耻笑吧。我想武右卫门这次来到了班主任的家，一定可以发现一个关于人的真理的。他认识了这个真理以后，对于他自己将来怎样做一个真正的人，一定是大有帮助的。在别人忧虑的时候，也将学会漠不关心吧。在别人狼狈的时候，也将学会失声大笑吧。要照这样下去，将来的天下，可能到处都是武右卫门了。可能到处都是金田老爷和金田夫人了。我衷心祝祷武右卫门先生能够争取早一瞬间也好，总之要尽早的自觉起来，成为一个“真正的人”。否则不管武右卫门先生怎样忧愁，怎样后

悔,改过自新的心怎样殷切,也到底不能像金田老爷那样成功的。不,在不远的将来,社会或许还要把你驱逐出人们住居的地方之外去哩,岂止要把你开除出文明中学呢。

我想到了这些,我觉得一切都太有趣了。正在这个时候,我听到格子门响了起来,二门的纸门背后突然露出了半个面孔,叫道:“先生!”

主人正在对武右卫门反复说着:“这个嘛!”他想,到底是谁在那里叫他先生呢,他一看那没规矩地在纸门那边露出了半个脸来的正是寒月先生。主人坐着打招呼说:“呀,进来吧!”

寒月先生仍然藏着半个脸问:“有客人吗?”

“没有关系,上来吧!”

“今天来是想约先生一道出去走走的。”

“上哪儿去? 赤坂吗? 要是上那儿,我再不奉陪了。上次带我走苦了,走得两腿和棍子一样。”

“这次您放心吧。好多天没有散步了,出去走走不好吗?”

“到哪儿呢? 请上来再说。”

“想到上野去听听老虎的啸声。”

“那有什么意思? 不如上来坐坐。”

也许寒月先生觉得离得远了,谈判不容易收到效果,终于脱掉皮鞋慢慢走了上来。照例穿着那条裆里补了一块的灰色裤子。裤子所以破,倒并不是穿的年代过久,或者是他的屁股太重,据他自己的解释,是由于近来开始练习自行车,局部受到了摩擦的缘故。寒月先生做梦也没有想到武右卫门先生是给他视为未来的夫人寄发情书的情敌,还向武右卫门先生略略打了一个招呼,然后在靠近走廊的地方坐了下来。

“你说去听什么虎啸,那多没意思呀!”

“是的,现在去是没有多大意思的。要先到别的地方走走,要到夜里十一点钟左右,才去上野。”

“咦!”

“那时候公园里面的古树森森,不是显得凄寂可怕了吗?”

“是的,比白天要阴森可怕些。”

“于是，再选择白天也没有人通行的树木多的地方走走，那么不知不觉间一定会产生这样一种心情，仿佛不再是住在红尘万丈的都市，而像是在深山里面迷失了途径一样了。”

“要产生那样的心情干什么呀？”

“在那种心情之下稍立一会，动物园里面的老虎就突然之间啸起来了。”

“就能那样凑巧的啸起来吗？”

“决没有错，一定能啸的。那个啸声就是在白天也能够传到理科大学，所以要是到了更深人静，四顾无人，鬼气逼身，魑魅冲鼻的时候……”

“‘魑魅冲鼻’是怎么个意思？”

“‘魑魅冲鼻’不是恐怖时候的一种形容词吗？”

“是吗？我仿佛没有听到过。然后呢？”

“然后嘛，老虎的啸声凶猛得仿佛要把上野的古杉树的叶子全震掉了似的，还不够凄怆的吗？”

“的确是够凄怆的了。”

“出去冒险一下怎么样？保证有意思。我以为要不是在半夜里面听到虎啸，那就算没有听到过虎啸。”

“这个嘛。”——主人和对于武右卫门的哀求漠不关心一样，对于寒月先生提议的冒险也是十分冷淡的。

本来一直在旁边羡慕地听着老虎谈的武右卫门，一听到主人说“这个嘛”的时候，仿佛才重新想起了自己身上的事情来，催问道：“先生，我很着急，怎么办才好呢？”

寒月先生莫名其妙地望着大头的脸。

这时候我思想一动，要绕到饭厅里看一看情形，失陪了一会。

饭厅里面，女主人格格地笑着，花花地往廉价的京瓷茶碗里面倒上了茶，放到铅质的茶托儿上面，说：“雪江小姐，对不起把这个给端出去。”

“我，不去！”

“怎么了？”女主人有点儿吃惊的样子，突然收住了笑容。

“怎么也不怎么。”雪江小姐立刻表现出很嫌恶的神情来，伸着腰

儿把视线落在放在旁边席子上的《读卖新闻》上。

“咦，你这孩子真怪！寒月先生怕什么？”

“怎么说，我反正不爱去！”眼睛依然没有离开《读卖新闻》。在这种时候，不用说是连一个字也看不进去的；然而如果把她连一个字也没有看的事实，这个时候给她揭破，恐怕她就会又哭出来了。

女主人带着笑说：“没有什么可害臊的呀！”故意把茶碗推到《读卖新闻》上面。

雪江小姐说：“讨厌死啦！”她想把报纸从茶碗底下抽出来，碰翻了茶托儿，茶水毫无顾虑地从报纸上流进了席子缝里去了。

女主人叫道：“你看你！”

雪江小姐马上喊道：“哎呀，真糟糕！”赶紧跑到厨房里去了，大约是去取抹布什么的吧。

我觉得这一幕戏很有趣。

寒月先生不知道这一段事情，还在客厅里面说些怪话：“先生的纸门新近裱糊了呀，是哪位糊的？”

“是女人们糊的，糊得挺不错吧？”

“是的，糊得好极啦。大概是那位时常到您这儿来的小姐糊的吧？”

“嗯，她也帮忙来着，还自己夸嘴说，纸门能够糊得这么好，有资格出嫁了哩。”

“嚄，是吗？”寒月先生凝神观察着纸门说：“这边儿挺平，然而右角纸太大了些，鼓出来哩。”

“那是才开始糊的地方，还完全没有取得经验的缘故。”

“怪不得呢，技术上有点儿不到家。那只角上糊得成了弯弯曲曲的曲线，用普通的方程式是没法子表现出来的。”不愧是一位格致学家，说话都要运用一些怪名词。

主人不即不离地敷衍了一句：“这个嘛。”

武右卫门先生情知像这样子哀求到海枯石烂，也再不会有个什么结果了，所以突然间把他的伟大的头盖骨贴到了席面上，默默地暗示着要告退。

主人说：“要回去了吗？”

武右卫门先生悄然地拖着一双萨摩木屐，出门而去。可怜见的！像这样置之不闻不问，说不定会写下《岩头吟》之类，跳到华岩瀑布里面去的。[1] 追根究底起来，都是由于金田家的千金小姐太时髦太煞有介事的缘故。假使武右卫门竟然一命归阴，成了幽灵，无妨去要了那个千金小姐的性命。像那样的女性，在这个世界上消失一个两个的，男人们一点也不会发愁的。寒月先生是无妨去娶一位更像千金小姐的女人做老婆的。

"先生，那个是您的学生吗？"

"嗯。"

"好大的脑袋呀。学问还不错吗？"

"他的学问跟他的脑袋是不成比例的。常常发些怪问题。新近还要求我把哥伦布翻译成日文哩，真把我难住了！"

"恐怕是因为脑袋大得过了分，所以才会无中生有地发出那种怪问题来的吧。先生怎么回答他的呢？"

"呃，我呀，马马虎虎给他翻译了一个。"

"那个也是要翻译就可以翻译的吗？倒真可佩服呀！"

"对孩子们，你要是不给好歹翻译一下，他们就不信服你了。"

"先生也成了一个了不起的政治家了！不过看他那神色，一点活气也没有的劲头儿，倒不像是会跟先生捣蛋的样子。"

"今天有点泄气了。真是个糊涂虫！"

"怎么个糊涂法儿呀？乍见倒仿佛极可怜似的，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哎，傻透了，给金田家的姑娘送了情书去啦。"

"哦！那个大脑袋吗？眼下的学生倒是真可佩服，出人预料之外。"

"你大概有点不放心了吧……"

"哪儿的话，一点也没有什么不放心的。反而觉得十分有趣。不论送多少情书给她也毫无关系。"

---

① 华岩泷，日本栃木县日光山之瀑布，高一百公尺，为日本新八景之一，厌世者常至此跳水自杀。

“只要你能放心就不要紧了……”

“自然不要紧，我是怎么样都不要紧的。不过听到那个大脑袋也写起情书来，倒有些吃惊罢了。”

“他那是开开玩笑的。据说是因为觉得那个女的太时髦太煞有介事了，所以三个人合作，目的是在起哄的……”

“竟用三个人的名义写一封信给金田小姐吗？岂不是和三个人吃一份西餐一样，越发成了奇谈了。”

“不，他们是分工合作的。一个写信，一个送信，一个出借了姓名。刚才来的那个是出借名字的，这个是顶顶傻的了。而且据说连金田姑娘的脸都没有见过！怎么会干出这么胡闹的事情来呢。”

“哦，那倒是近来的杰作，简直是绝作！那样的大脑袋也给姑娘们通什么情书，不是太有趣了吗。”

“简直太荒唐。”

“唉，荒唐也没有什么关系，对象是金田姑娘呀。”

“咦，那不是你也许要娶作太太的人吗？”

“因为是也许娶，所以不要紧。哎，什么金田姑娘，怎么着都没有关系的。”

“在你虽然没有什么关系……”

“哪儿的话，在金田姑娘也没有什么关系的。放心好了。”

“既那样也就不去管她了。不过武右卫门后来突然受到自己良心的责备，发愁得不得了，所以才战战兢兢赶到我这儿来的。”

“哦，就因为这个就憔悴到那副样子呀，足见是个心眼很小的孩子。先生怎么教训他的呢？”

“他说他最担心的是可能会被开除。”

“怎么就会被开除呢？”

“因为做下了那样不规矩的不道德的事情。”

“咦，那算得上什么不道德呀，毫不相干。金田姑娘一定还看作光荣，到处宣扬哩。”

“何至于此。”

“反正是怪可怜的。就算不该干下这等事情来，可是急成那个样儿，会活活地把一个年轻小伙子急死呀。别看他脑袋大，相貌倒还不

是太不善良的。鼻子害怕得一扇一扇的，挺可怜。”

“你也很像迷亭，尽说些风凉话。”

“哪儿，这是时代思潮哩。先生因为太老古板了，无论什么都看得过于认真。”

“然而那还不傻吗，向认都不认得的地方送情书捣乱起哄，还不是缺乏常识吗？”

“捣乱起哄大抵都是缺乏常识的。不过还是救救他吧，也是一桩功德哩。那副神色，说不定会跑到华岩瀑布去的。”

“真是的。”

“救救他吧。要是再大一点懂事一点的老学生们还不止如此哩，他们会做了坏事还要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来。假使要把这个孩子开除，那么要是不把那些坏蛋学生统统赶走，就算不得公平了。”

“话也有道理。”

“那么，到上野去听听虎啸，好不好？”

“老虎吗？”

“嗯，听听去吧。正经的，我有一点事情在二三天内非回故乡去一趟不可，最近什么地方我也不能陪您去了，所以我想今天无论如何能跟先生一块儿散散步。”

“是吗，要回一趟家吗？有什么要紧事吗？”

“是的，有一点事要办。——总之出去一趟不好吗？”

“哦，那么就出去？”

“走吧。今天我请吃晚饭。——吃完了晚饭，散散步走到上野，恰好是时候。”

由于寒月先生直催个不停，主人也动了兴，一同出去了。他们出去以后，女主人和雪江小姐格格格嘿嘿嘿笑了一个痛快。

十一

客厅的壁龛前面放着一张围棋台，迷亭先生和独仙先生对坐在棋台两边。

迷亭先生提议道："赢了白赢我不来。输了的得请点什么。行不行？"

独仙先生照例一边捻着他的山羊胡子，一边说："一有了输赢，好好的清高的游戏也俗化了。比赛的时候如果心被胜负所夺，那就一点意思也没有了。要自始至终像白云的无心出岫[①] 一样，把成败的念头完全置之度外，才能够尝到个中的真滋味哩。"

"哎呀又来了！跟独仙打起交道来，实在有些吃不消。宛然是一个列仙传里面的人物。"

"弹无弦之素琴[②]。"

"通无线之电报吗？"

"总之，下吧。"

"你走白子儿吗？"

"无所谓。"

"好大派头，真不愧是个仙人。你要走白子儿，按照自然的顺序当然我该走黑子儿了。好，你来吧，随便你从哪里进攻都行。"

"照规矩是黑的先走呀。"

"不错不错。那么我让你一些，就在这一带布子了。"

"哪有你那样布子法儿的！"

"没有这种法儿也没有关系。这是一种新发明的布子法哩。"

---

① 语出陶潜《归去来辞》。

② 梁昭明太子《陶潜传》："渊明不解音律，而蓄无弦琴一张。每酒适，辄抚弄以寄其意。"

我由于活动的范围不广，直到最近才第一次看到棋盘。越想越觉得它制作得妙。在四四方方的本来就不大的台面上密密麻麻画了许多方格子，黑子儿白子儿横七竖八地向上乱摆，摆得眼睛都要发花。于是臭汗直流，吵着叫着什么赢了输了死了活了的。面积大不了是一尺见方，就用我们猫儿的前腿一扫，也可以扫它个稀里哗啦。古诗有两句说："结则为草庐，解复成旷野。"简直是不必要的儿戏。倒是袖手旁观，还松快得多多。但也只是最初的三四十子，摆得还不怎么碍眼；一到输赢的关头看起来就很伤神了。白子儿黑子儿互相乱挤，发出轧轹的声音，几乎要挤落到棋盘的外面去了。就算被挤得气也透不转来，也没有办法请隔壁的朋友退让一步；就是被阻住了去路，也没有权力下令挡在前头的先生撤走。下在什么地方的子儿就只有咬了牙一动也不动，认了命，此外再也没有什么主意了。是人发明了围棋，人的嗜好在棋局上面反映了出来，因此不妨说棋子儿的窘迫命运表现了狭隘的人们的性质。从棋子儿的命运可以这样推知人们的性质，那么可以断言人们是喜欢把海阔天空的世界细切细割，划出自己的领域，自己把自己圈了起来，限制得除了自己两脚所站立的地方以外，一步也走不出去。总而言之，人是专爱无端自寻苦恼的动物。

无忧无虑的迷亭先生和富于禅机的独仙先生不知转了什么念头，今天忽然从壁橱里面把旧棋盘取了出来，开始了这样闷热的玩意儿。不愧是这两个怪物的对局，最初各人都采取了任意的行动，只见白子儿黑子儿在棋盘上面自由自在地飞来飞去。不过棋盘到底有限，填一子儿就少一个位置，所以不管他怎样无忧无虑，怎样富于禅机，到后来也不能不叫苦了。

"迷亭！你的棋简直是胡下，哪儿有往这里头进子的道理！"

"禅僧的棋也许没有这个道理，本因坊派[1] 的棋却明明有，你还怎么说？"

"必死无疑！"

---

① 本因坊派，日本围棋名家四个流派中最古老的一派。

"'臣死且不辞,而况彘肩乎?'[1] 来这么一个子!"

"到这儿来啦?好的!'熏风自南来,殿角生微凉'[2]。这样看住了你,就不怕了。"

"嚄,钉住了走,倒是厉害。真没有想到你看得这样紧。'看得撞不得,八幡寺的钟'。这么走一子,看是怎样。"

"怎样不怎样,'一剑倚天寒'。——唉,真麻烦。狠狠心,这儿断一断吧。"

"嚄嚄,不得了。那儿一断,我就死了。不是闹着玩的。让我悔一步。"

"我刚才不是已经说过了吗,这地方进不得子的。"

"进子进子,罪该万死。请把这个白子儿给我拿开!"

"那一个子也要悔吗?"

"顺手把旁边那个也给我拿掉。"

"没羞没臊的,唉!"

"没羞没臊,孺子可教!——咱们俩的交情,说话别这么冷淡,快给我拿开。这是生死关头,是且慢且慢,刀下留人,跳出一位英雄好汉来的时候哩。"

"我一概不懂。"

"不懂也没有关系,反正给我拿开。"

"可是你已经悔过六次了。"

"老兄的记性倒是真好。然而以后悔的次数还得加一倍哩。所以我说请你早早拿开。你怎么这么执拗,既然坐了禅,就该痛快一些才是。"

"因为这个子我要不吃,说不定我倒要输几个子……"

"你不是一开头就表示过输赢不在乎的派头吗?"

"我输了固然不要紧,然而也没有打算叫你赢呀。"

"好个悟道!依然是'春风影里剪电光'哩!"

"不是'春风影里',是'电光影里',你搞错了。"

---

① 语出《史记·项羽本纪》。

② 语出《唐书·柳公权传》。

“哈哈，我还以为现在的时候一切都无妨颠颠倒倒哩。却也还有一板一眼的事。那也就无话可说，只好断念了。”

“生死事大，无常迅速，断念吧。”

“阿——们！”迷亭先生这回在毫不相干的地方猛然投下了一个子。

迷亭先生和独仙先生在壁龛前面拼命争着输赢的时候，寒月先生和东风先生并坐在客厅的进口地方，主人也坐在旁边，脸色黄黄的。寒月先生面前的席子上面端端正正排列着三条光秃秃的干鱼，煞是奇观。

干鱼的出处是寒月先生的怀里。拿出来的时候是暖的，手心摸上去都觉得暖和。主人和东风先生惊异地把视线集中在干鱼上面。

待了一会，寒月先生开口了：“四天前我才从故乡回来的。因为有许多事，各处奔忙，所以竟没有工夫到府上来。”

主人照例说着非常煞风景的话：“也没有急急于到我这里来的必要。”

“虽然来是不必急着来，可是要不早些把这个土产送过来，我总觉得不放心。”

“那不是干鱼吗？”

“是的，是家乡的名产。”

主人拿起了一条最大的，放在鼻前闻闻，说：“名产？仿佛东京也并不少呀。”

“干鱼的好坏，闻哪里闻得出来呢？”

“大概是因为比一般的大了一些，所以成为名产的吧？”

“请您吃吃看吧。”

“吃当然是要吃的。——这条鱼的头上怎么缺了一块呀？”

“所以我说要不早点送来就不能放心。”

“到底是怎么回事呀？”

“怎么回事吗？那是让老鼠咬了的。”

“这可太危险了，马马虎虎吃下去要害鼠疫的哩！”

“没有的事，放心吧。咬这么一点儿是不碍事的。”

“究竟是在什么地方给咬了的？”

"在船里面。"

"在船里面？那是怎么了？"

"因为没有地方装，所以和小提琴一块放在行李袋里了。上船的那晚上，就被老鼠咬了。单是干鱼倒也罢了，然而老鼠竟把我心爱的小提琴也当作是干鱼，把它咬了一块！"

主人依然望着干鱼，说着谁也不能够懂的话："好疏忽的老鼠呀！一住到船上，就这样真假不分起来了！"

"又说胡话了！既然是老鼠，住在哪儿也都是疏忽的。所以我带到公寓以后，怕它又要咬了，心想太危险，晚上睡觉的时候就放到被窝里面了。"

"似乎不大干净吧。"

"因此，请您洗它一洗再吃。"

"单是洗它一洗，怕也干净不了。"

"那么就请泡在咸水里面，着实地刮它一刮总妥当了。"

"小提琴也是抱着睡的吗？"

"小提琴太大，抱着睡是办不到的……"

寒月先生刚说了一句，那边的迷亭先生就远远的大着嗓门跟这边搭上话来了："怎么，抱着小提琴睡觉？那可算是风雅透了。古人诗句有：'伤春去不归，欲抱琵琶重。'那是古老年代的事情了。明治时代的才子要不抱着小提琴睡觉，就算不得超越了古人哩。我也来上一句，道是：'提琴衾里抱，长夜伴君眠。'东风！这种情调也还可以写进新诗里去吗？"

东风先生认真地说道："新诗和旧诗不一样，不是说作就可以作得出来的。然而一旦作成功的时候，那就更能表现出从灵魂深处发出来的妙音哩。"

迷亭先生还是按下棋局，并着玩笑说："是吗？我还以为必须烧了麻干才能迎接生灵呢，原来作作新诗也可以请到生灵吗？"

主人向迷亭先生忠告说："那么贫嘴烂舌的，看你又要下输了。"

迷亭先生却满不在乎地说："愿意赢愿意输且不说，现在我的对手已经跟热汤锅里面的章鱼一样，手脚都不动了，我闲得无聊，只好加入小提琴帮来啦。"

作为对手的独仙先生很有点生气地说："现在是该你下，我一直在等着哪！"

"咦！你已经下了吗？"

"当然下了，老早就下过了！"

"下在哪儿？"

"我在这个白子儿上面长了一个。"

"可不是——吗。这个白子儿斜里长出一个去，我就输定了。既然如此，那我就——我就——我就我就休矣，实在没有什么好主意了，反正还得叫你下一盘，随便在这儿做他一个眼吧。"

"哪有这种棋？"

"要说哪有这种棋，那么再重来。——我就在这个犄角的地方拐它一拐。——寒月呀，你的小提琴实在是太便宜了，所以叫老鼠也看不起给咬了，应该再多出几个钱买一个好些的。我给你从意大利弄一个三百年前的古货来怎么样？"

"拜托拜托。顺便请您把琴钱也给代付了吧。"

什么也不懂的主人对迷亭先生大声嚷道："那么老的东西哪还能用！"

"大约你是把旧人物和旧事物混为一谈了。就说旧人物，像金田一类的家伙不是而今还在流行着吗。所以，要说到小提琴，更是越旧越名贵啦。——喂，独仙兄，怎么样，快点来好不好。又不是演剧，而且秋日容易近黄昏！"

"跟你这样一时等不得三刻的人下棋，简直是受罪！连好好想一想的余裕也没有。好吧，就在这儿放一子做上一个眼。"

"哎呀哎呀，到底让你活了！真正可惜！原以为你或者看不出这一子来，故意天南地北乱吵吵一阵，好叫你乱了心，谁知道竟没有用！"

"当然没有用！你那不是下棋，简直的是蒙棋！"

"这是本因坊派、金田派、现代绅士派的棋法。——喂，苦沙弥兄，独仙究竟是到镰仓去吃过几年臭盐菜的，的确能够'不为物所动'，佩服之至！他的棋虽然下得不高明，意志倒是挺坚定的。"

主人背着脸，头也不回地说："所以像你那样意志薄弱的人，应该

多少向他学习学习才好。"这话一说，迷亭先生就伸了一伸他的大红舌头。

独仙先生一概不理这套，只顾催促道："喂，该你下了！"

这时候东风先生在问寒月先生道："你究竟是什么时候学小提琴的？我也总想学，可是听说这东西非常之难哩。"

"嗯，要是随便拉拉，谁也可以学会的。"

"想来由于诗歌和音乐都是同样的艺术，有诗歌趣味的人学起音乐来或者也可以快一些吧。我自己倒还有些信心，不知道究竟怎么样。"

"没有问题，要是你来学一定可以精通的。"

"你究竟是什么时候开始学的呢？"

"在中学时代。——先生，我曾把我学小提琴的前后，向您讲过吗？"

主人回答："没有，我没有听到过。"

东风先生问："中学时代，你是跟着什么先生开始学起来的吗？"

寒月先生说："哪里，我从来没有跟过什么先生，是自学的。"

东风先生赞扬道："真是一个天才！"

寒月先生傴傴硬硬地说："自学也不一定非天才不可！"天下虽大，被誉作天才还要说傴硬话的，恐怕只有寒月先生一个人吧。

"是也罢，不是也罢，我很愿意听你谈谈怎样自学的，好作个借镜。"

"谈就谈。我谈吧，先生？"

主人说："好，你谈吧。"

寒月先生开始谈了起来："要是在现在，我们经常可以看到年轻人提着小提琴盒子在大街上来来去去了，然而那个时代的中学生，简直就没有什么学西洋音乐的。尤其我那个学校，位置在乡下的乡下，质朴到了极点，连穿麻里草鞋的人都找不到，不用说，中学生里面就没有一个拉什么小提琴的了……"

在客厅那一头的迷亭先生说："那边仿佛谈起非常有趣的事情来了，独仙兄，适可而止，咱们就算在这儿了局怎么样？"

独仙先生说："还有两三个地方没有定呢。"

迷亭先生说:“没有定也不要紧,无关轻重的地方全都奉送给你算了。”

独仙先生说:“你虽然这么说,我可不能受领呀!”

迷亭先生说:“三眼一板的,简直不像个禅家了。好,那么我们就来一气呵成吧。——寒月,谈得像是十分有趣哩。——就是那个中学吧,说是学生都光着脚鸭子上学的? ……”

寒月先生说:“没有的事!”

迷亭先生说:“可是都讲光着脚上军事体操,向右转什么的,搞得大伙儿的脚皮都厚了。”

寒月先生说:“哎呀,是谁那么讲的!”

迷亭先生说:“不管是谁讲的吧。据说携带的所谓饭食是一个伟大的饭团,和蜜柑一样拴在腰里上学,不是就吃的那个吗? 那种饭团子,与其说是吃,不如说是啃,啃着啃着,正中心就啃到一个咸梅子了。据说就为了想吃到那个咸梅子,所以才一心一意地狠命地把梅子周围的一点咸味也没有的淡饭啃光的哩。到底是年轻小伙子的精力旺盛呀。独仙兄,像这种艰苦劲头儿应该很合阁下的脾胃哩!”

独仙先生说:“质朴刚健,确是值得嘉奖的好风气!”

迷亭先生说:“值得嘉奖的还有的是哩。那个地方据说是没有烟灰盘子的,我有一个朋友在那儿工作的时候,想买一个有‘吐月峰’标识的烟灰盘子,谁知道不要说是有‘吐月峰’标识的了,根本就找不到一个称为烟灰盘子的东西。仔细一打听,那儿的人公然答称,要个烟灰盘子的话,无论谁走到竹林子去切它一节竹子就做成功了,还用得着买! 这也可以算是质朴刚健的好风气的美谈吧,怎么样,独仙兄?”

独仙先生说:“嗯,算得算得。——这个地方非补上一个子不可。”

迷亭先生说:“好,补、补、补,现在都完事了吧? ——我听了那个故事,确实吃了一惊。你在那种地方能够自学小提琴,真的不能不佩服。楚辞里面有‘茕独而不群’的句子,寒月简直是明治时代的屈原哩!”

寒月先生说:“谁高兴做屈原!”

迷亭先生说:“那么就算是二十世纪的维特吧! ——怎么,还要

提了子算输赢？你这个人好死板呀！就是不算，也一定是我输的。”

独仙先生说：“那可是看不透的……”

迷亭先生说：“那么请你数吧，我可不来数什么棋子儿。错过了当代才子维特先生开始学习小提琴的逸话不听，是对不起自己列祖列宗的。”说着就离开了原来的座次，蹭到寒月先生这一伙人的旁边来了。独仙先生却独自个儿一心一意地拿了白子儿填在白眼里，拿了黑子儿填在黑眼里，嘴里面叽里咕噜计算着数目。

寒月先生继续讲着他的故事：“地方已经是那样的地方，而我们那地方的人又是非常的顽固，假使有一个比较柔弱一点的，大家就要认为在别县的学生前面丧失了荣誉，非加以严重制裁不可，因此上麻烦得很哩。”

迷亭先生说：“谈到你们那儿的学生委实是可笑。也不知道是什么缘故，老是穿着一色的染青的裙子。别的不说，看起来多么不顺眼。而且不知是不是由于潮风的关系，脸儿都是黑黑的。男的倒也罢了，女的可就不好办了罢？”只要迷亭先生一加入，谈话的主题就不知溜到什么地方去了。

寒月先生说：“女人的脸也是黑黑的。”

迷亭先生问：“那还嫁得出去吗？”

寒月先生说：“可是全村的女人都是黑黑的，有什么办法呢。”

迷亭先生说：“真是作了孽，是不是呀，苦沙弥兄？”

主人喟然叹息道：“其实还是黑黑的好。白了就会对镜自怜起来，反而使不得。女人总之是没有法子办的！”

东风先生提出了一个极有道理的质问：“可是一村子都是黑黑的，黑的对镜岂不也要自怜起来了吗？”

主人说：“总而言之统而言之，女人是多余的东西！”

迷亭先生一边笑着一边警告说：“那么讲，回头嫂夫人要不高兴的呀！”

主人说：“不，那你放心好了。”

迷亭先生说：“嫂夫人不在家吗？”

主人道：“刚才带着孩子出去了。”

迷亭先生说：“我说怎么这么安静呢。是上哪儿去的呢？”

主人说:"谁知道是上哪儿去的！自作主张地出去了。"

迷亭先生说:"也要自作主张地回来吗?"

主人说:"唔,那大概会的吧。所以,还是你这样独身的好。"

这么一说,东风先生的脸上就显出了一点不以为然的神色。寒月先生格格地笑着。

迷亭先生说:"人一娶了老婆就都要说这种话。独仙兄,对不对?你大概也是受老婆累的一分子吧?"

在棋盘旁边的独仙先生说:"什么？等一等。四六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个。看着挺窄的一块,倒有四十六个哩。我还以为可以多赢几个的,排起来一看,也只差十八个吗。——你们在说什么?"

迷亭先生说:"大家在谈你恐怕也受着老婆的累哩。"

独仙先生笑道:"哈哈哈哈,我倒并没有感到老婆的累,我的妻是挺爱我的。"

迷亭先生说:"那么我们刚才是失言了,对不起。独仙到底是独仙哩!"

寒月先生为普天下的妻子辩护道:"那倒不止独仙兄一个人,同样的例子还有的是哩。"

东风先生照例是非常严肃地说道:"我也赞成寒月的意见。据我想,人要想进入绝对的境地,只有两条道路。这两条道路就是艺术和恋爱。夫妇之爱便是代表后者的。我以为一个人如果不结婚来完成这种幸福,是大背天理的事。先生以为怎么样?"说时回头望着迷亭先生。

迷亭先生说:"的确是名论,看来像我这样的人,到底是没有进入绝对境地的希望了。"

主人苦着脸说:"讨了老婆以后,更加进入不了!"

东风先生说:"总而言之,我们未婚的青年如果不和艺术的灵气交接,以开拓向上的一条道路,那就不可能了解人生的意义。因此我才想着手学习学习小提琴什么的,刚才特向寒月请教他的经验呢。"

迷亭先生说:"可不是,可不是！我们应该静听维特先生的小提琴故事的。请快些讲吧,我们不再打搅了!"他这才收起了锋芒。

独仙先生却像煞有介事地教训似的对东风先生说教起来："向上的道路并不是借什么小提琴可以开拓得来的。靠着那种游戏三昧，就能够认识宇宙的真理，那还了得！要知道这里面的消息，除非具有悬崖撒手、死后再生那样的气魄不可。"

无奈东风先生是连"禅"字的示旁都搞不清楚的家伙，所以一点也没有受到感动的样子，说："唔，也许是的吧。不过我总以为艺术是表现人类最高理想的东西，无论如何也不能舍弃的。"

寒月先生说："如果舍弃不了，那就依照你的要求，把我的小提琴故事讲给你听吧。像我刚才所谈的那种情形，在我开始学小提琴的时候实在煞费了苦心。第一，先生，要买一个小提琴就太不容易了。"

东风先生说："那个当然。连麻里草鞋也没有的地方，不会有什么小提琴的。"

寒月先生说："不，有倒是有的。钱也早已攒好了，就是不能去买。"

东风先生问："为什么？"

寒月先生说："地方狭小，一买就会被人发现的。一被发现，就要被认为煞有介事，而受到制裁了。"

东风先生大表其同情说："自古以来，天才都是受到迫害的呀。"

寒月先生说："又天才起来了？别的都好，就是请再不要叫我什么天才吧。——于是乎在我每天散步经过小提琴商店的时候，每次心里总是想道：要是能买下来该多好呀，心想要能把它抱在手里该是什么滋味呀！啊，想买，啊，想买，没有一天不想买！"

迷亭先生下了一句短评："真热情啊！"

主人不能理解地说："真是执着太深了！"

东风先生却表示了敬意："你真不愧是个天才！"

只有独仙先生一个人捻着胡须，不言不语。

寒月先生继续说："首先你们也许会怀疑，那样的地方怎么会有小提琴卖吧。本来只要好好儿想一想也就可以不奇怪的。为什么呢？因为那个地方也有女学校。女学校是非学习小提琴不可的，那是她们的课程呀。所以当然有得卖了。自然，好的是没有，都不过是一些勉勉强强可以叫作小提琴的东西。商店也并不重视，两三个扎

在一起吊在店里头罢了。可是，在我不断散步走过那个商店的时候，或者因为风吹，或者因为小伙计的手触动了它们的缘故，哎呀，就发出声音来了。我一听到那个声音，心脏就仿佛要碎裂似的，站都站不住了！"

迷亭先生冷嘲道："好危险！什么羊角疯、牛角疯，疯的名堂多得很。你究竟是维特，所以害起小提琴疯来了！"

东风先生却十分感动似的说："不，感觉要不那样敏锐，就不能成为一个真正的艺术家了。真有天才的品质哩！"

寒月先生说："也许真的是疯了。然而那音色实在美妙呀。后来我自己拉小提琴，一直拉到现在，也再没有拉出过那么美妙的声音来。不知道应该怎样形容才好。到底是没有办法可以形容的。"

独仙先生举出了一些古老的辞藻说："是不是其声琳琅，其音铿锵呀？"可惜没有一个人附和，未免有点替他扫兴。

寒月先生说："我每天在店头散步的时候，前后一共听到了三次那样微妙的声音。听到第三次的时候，我下了决心无论如何非买不可。哪怕全村的人都谴责我，哪怕别县的人们都蔑视我，哪怕铁拳把我制裁得没有了气息，哪怕犯了大错误，学校把我开除，这个小提琴我也是非买不可的。"

东风先生佩服得赞不绝口："真是一位天才！要不是天才不会那样果敢的。佩服之至！我近年来也极希望自己能够发生那样热烈的情感，然而总不可能。参加什么音乐会的时候，我没有一次不热心地听着的。然而感动的程度总没有那么高。"

寒月先生说："还是不高的幸福。别看我现在能够心平气和地讲了，那个时候，我的苦恼真是没有法子想象。——先生！后来我终于发奋买了。"

主人说："哦，怎么买的呢？"

寒月先生说："恰好是十一月天长节① 的前夕。村子里的人都到温泉去游玩，并且住下了，一个人也不剩，我假称害了病，那天躺在床上，也没有上学校去。睡在床上，只转着一个念头，就是今天晚上

① 天长节，日本政府以天皇之诞辰为天长节。

一定要出去买心爱的小提琴。”

主人问：“装了病，连学校也没有去吗？”

寒月先生说：“正是如此。”

迷亭先生有点儿惶恐的样子说：“这这，可实在有些太天才了！”

寒月先生说：“从被窝里伸出头来一看，黄昏还早得很哩。没有法子，只好再把头钻了进去，闭上眼睛等。可是等来等去还是不行，一伸出头就看到火热的秋阳照在六尺的纸门上，光辉耀眼，心里面又急又恼。门上边有一条细长的影子，被秋风吹得不断晃晃悠悠的，映进了我的眼睛。”

主人问：“是什么呀，你说的那个细长的影子？”

寒月先生说：“那原来是吊在屋檐底下剥了皮的涩柿子。”

主人说：“哦，以后呢？”

寒月先生说：“没有法子，只好起床，推开纸门，走到廊子里，取了一个柿子干吃了。”

主人像小孩子似的问道：“那好吃吗？”

寒月先生说：“那儿的柿子倒是挺好吃的。住在东京的人是尝不到那种味道的。”

这回东风先生说道：“柿子的问题暂时搁下，后来怎么样呢？”

寒月先生说：“后来又钻进床去，闭上眼睛，心里直念着佛，就盼望着天早些儿黑才好。仿佛又过了三四个钟头以后，以为可以不成问题了，谁知道伸出脑袋来一看，炎热的秋阳依然满照在六尺的纸门上，光辉耀眼，上面有一条细长的影子不停地晃悠着。”

主人说：“那已经听见过一遍了呀！”

寒月先生说：“还不知道要重复多少遍哩。——后来起床推开纸门，吃了一个柿子干，又钻进床铺睡下了，心里直念着佛，就盼望着天早些黑才好。”

主人说：“那不都已讲过了吗？”

寒月先生说：“唉，先生请好好地听着，不要发急！之后，我在被窝里面，大概又忍了三四个钟头，心想这回无论如何可以了，谁料到酷热的秋阳依然满照在六尺的纸门上，上面还有一条细长的影子，不停地晃悠着。”

主人说："讲来讲去不老是那几句话吗！"

寒月先生说："然后走下了床，打开纸门，到走廊里吃了一个柿子干……"

主人说："怎么又吃起柿子来啦！像这样老吃着柿子，还有个完吗？"

寒月先生说："那时候我也是直着急呀！"

主人说："听的人可比你要发急得多。"

寒月先生说："先生可是太性急了，像这样子我就没有法子讲下去了。"

东风先生也暗示了不平的意思："听的人也没有法子听下去哩。"

寒月先生说："诸位先生既然都不满意，那就没有法子，只好草草讲个大概了。总而言之，我吃了一个柿子干以后又钻上了床，钻进去以后又出来吃一个，到了最后，把屋檐上吊着的一串柿子干统统吃了个光。"

主人说："吃光以后大概天也黑了吧？"

寒月先生说："可恨的就是并不如此。赶到我吃过最后一个柿子干，我想可以不成问题了，伸出脑袋来一看，照旧是热热的秋阳满照在六尺的纸门上……"

主人说："我是实在不爱听了。讲来讲去没有一个了局！"

寒月先生说："我讲着也腻味透了。"

光景连迷亭先生也有点忍耐不住了，说："不过要有那样的坚持劲头儿，无论什么事业都不愁不成功的。我们要是一声不言语，由着你讲，恐怕讲到明天早晨，也还是秋天的太阳毒热毒热的吧。究竟你到什么时候才打算去买小提琴呀！"

只有独仙先生一个人还是泰然自若，仿佛讲到明天早晨也罢，讲到后天早晨也罢，秋阳不论怎样耀眼也罢，都一点也不会变色的样子。

寒月先生也是十分镇定，说道："要问我打算什么时候买吗？我自己是打算一到晚上就出去买的。只可恨一再伸出头来，老看到秋阳炎热无比。——唉，要说起我当时的苦痛来，究竟不是现在诸位这种焦躁的情况可比。我吃了最后一个柿子干，看见天还不黑，不禁泫

然落泪了。——东风兄，我实在悲哀到了极点，禁不住哭起来哩！”

东风先生到底是一个好好先生，对答永远是十分庄重而又是非常滑稽的：“当然啰。艺术家本来是多愁善感的，对于你的下泪，我十分同情，不过希望你的讲话进行得稍微快一些才好。”

寒月先生说：“进行快一些是我极希望的，然而天总不黑，我真苦透了。”

主人像是再也按捺不住，大声说道：“要像这样老不天黑，听的人也苦透了，索性别讲了吧！”

寒月先生说：“不讲就更苦了。因为马上就要讲到妙的地方哩。”

主人说：“既这样我们就听下去。可是希望早一些让天黑了才好。”

寒月先生说：“这个要求本来是不太合情理的。不过因为是先生提出的，我只好屈从。现在就算它已经天黑了吧。”

独仙先生绷着脸说：“谢天谢地！”因为是绷着脸说的，说得大家都失声笑起来。

寒月先生说：“好容易到了黑夜，我这才算安下心来，吐了一口气，然后走出了鞍下村的宿处。——我生来讨厌烦嚣的地方，所以故意避开了便利的市区，而暂时在人迹稀少的农村，结我的蜗牛式的草庐的……”

主人提出抗议说：“说什么人迹稀少，未免夸张过分了。”

紧接着迷亭先生也抱怨道：“什么蜗牛式的草庐也太言过其实，倒不如说是不带壁橱的四张半席子的窄屋子，倒还逼真有趣些。”

只有东风先生赞美说：“事实如何不去管，语言总还是诗的语言美些。”

而独仙先生却挺认真地问道：“你住到了那种地方每天上学还了得！离开学校有多少里路呀？”

寒月先生说：“离开学校也不过几百步路，学校本来就位于乡村里面……”

独仙先生决不服气地问：“那么，那一带一定住着不少学生了？”

寒月先生说：“是呀，每个农家大概都住着一个两个学生的。”

独仙先生这回来了一个正面攻击：“那叫什么人迹稀少呢？”

寒月先生说："是呀，要是没有了学校，就真是一个人迹稀少的地方呀。……那天晚上，我的服装是这样的：手织的布棉袄，外面穿着铜扣子的制服外套，外套的头巾盖得严严的，务使别人看不出我来。恰好是柿子落叶的时候，从我的宿处到南乡街道，路上满是树叶。每走一步路，就听见窸窣窸窣的声音，总仿佛后面有人跟踪着，心里面好不慌张。回头一望，东岭寺的树木郁郁苍苍，阴森可怕。——那座东岭寺本来是松平家的祖祠，是一座非常幽邃的禅刹。位于庚申山脚，距离我的宿处不过百步上下。树木的上面是万里无云的星月夜。银河斜横在长濑川上，银河的尾巴——那尾巴，对了，流向夏威夷方面去了。……"

迷亭先生说："夏威夷可有点突如其来哩。"

寒月先生说："在南乡街道上走了二百步左右，从鹰台街进入了市内，穿越古城街，拐过仙石街，横断喰代街，挨次走完通街的一条胡同、二条胡同、三条胡同，然后是尾张街、名古屋街、鯱锌街、蒲锌街……"

主人说："用不着走过那许多乱七八糟的街巷。一句话，你到底是买了小提琴呢，还是没有买？"

寒月先生说："卖乐器的金善商店，就是金子善兵卫经营的那家铺子，还有好多路呢。"

主人说："不管它有多少路，总之要早点买才好！"

寒月先生说："那么谨遵台命。后来我走到了金善商店一看，只见店口的灯盏光辉夺目。……"

这回迷亭先生警惕地布下了预防线，说："又光辉夺目起来了吗？你的'光辉夺目'，一回两回是完不了的，可怕得很！"

寒月先生说："不，这回的光辉只不过是光辉一回，可以请阁下放心。——就灯影里面一看，那个使人望穿秋水的小提琴映现在朦胧的秋灯里，刳成的圆圆的琴体，带着一种冷光。只有绷得紧紧的琴弦部分，发着白亮白亮的颜色，映进我的眼帘。……"

东风先生称赞道："好美丽的叙述！"

寒月先生说："就是它！我心想就是那一个小提琴了。突然之间我的身体悸动，两脚都站立不稳了！"

独仙先生用鼻子笑着说:“哼!”

寒月先生说:“我情不自禁地飞奔了进去,从口袋里面掏出钱包,从钱包里面拿出了两张五元的钞票来。……”

主人问:“终于买下来了?”

寒月先生说:“我本想买下来的,但是一想且慢,这是一个紧要关头。稍微疏忽就要招来失败的。暂时停手吧,我这么一转念,就悬崖勒马地缩住了手。”

主人说:“这是怎么回事!买一个小提琴竟要这样磨人吗!”

寒月先生说:“倒不是磨人,实在不能够买,没有办法呀!”

主人问:“为什么?”

寒月先生说:“为什么吗,天才黑,来来往往的人太多了。”

主人愤愤地说:“那有什么关系!就说有二百个三百个人来往,碍什么事!你这个人实在莫名其妙!”

寒月先生说:“要是不相干的人,就算有一千二千,自然也没有什么关系。然而那个当儿,学校的学生们也捋着袖子,提着手杖,在那一带徘徊呢,怎么可以轻易出手买呀。其中还有绰号叫作‘沉淀党’的,他们永远停留在一年级,还非常得意,独有那些家伙的摔跤术特别精。所以小提琴什么,决不能够马马虎虎地买。要是买了,说不定会出什么娄子!我虽然想小提琴想到了极点,然而性命到底也是爱惜的。如果因为拉小提琴而送了命,那倒还不如不拉小提琴而活着的舒服。”

主人追问了一句:“说来说去,你就歇手没有买吗?”

寒月先生说:“不,买是买了的。”

主人说:“你这个人真不痛快。要买就赶紧买,不想买的话趁早拉倒。爽爽快快,早些决定了多好!”

寒月先生笑着说:“呵呵呵呵,世界上面的事情哪能那样尽如人意呢!”说着,凛然地点上火,吸起“朝日”牌的纸烟来了。

光景是主人嫌麻烦了,站起来走进了书房,谁知不久又走了出来,手里面带了一本极污旧的洋书,俯卧在席子上开始阅读。独仙先生也不知道什么时候退到壁橱前面,独自一个人摆着棋子,自己和自己厮杀着。虽然是千载一时的逸话,只因为太长了,听众减去了一

个，减去了两个，结果只剩下了忠实于艺术的东风先生和从来不因长而退缩的迷亭先生两位。

寒月先生尽情地把长长的烟吐进了空中。不久，用和以前同样的速度进行他的讲话："东风！那个时候我想，这才天黑，所以是不行的。不过要到半夜里来，金善已经熟睡，那就更加不成功了。非算准了散步的学生已经走尽，而金善还没有睡觉的时候来不可，否则一番苦心的计划就成了画饼了。然而要想把这个时间算得准确是非常不容易的。"

东风先生说："那实在是不容易。"

寒月先生说："我估定那时间是十点钟。所以在十点钟以前，非在什么地方消磨时间不可。回到宿处去再出来是不能想象的；到朋友家去谈谈天吧，总觉得有些问心有愧，提不起兴来。没有办法，只好到各处溜达溜达，等待着预定时间的来到。要是在平日，随便散散步就不知不觉地消磨掉两个钟头三个钟头了。偏偏那一夜，不知道为什么时间竟过得那么慢——我深深感到所谓'一日千秋'，大约就是指的那一种心境吧！"说的时候，故意做出感慨无限的样子，向迷亭先生的方面望着。

迷亭先生说："可不是，古人也有'风吹花影动，疑是玉人来'的诗句。又道是：'是耶非耶，何姗姗其来迟！'想来挂在店头的小提琴，也够焦急的吧。像找不到目标的侦探一样，在街头徘徊的你当然更加苦闷了。惶惶然如丧家之犬！唉，真的，再没有比无家可归的狗更可怜的了。"

寒月先生说："把我比作狗，可有点太刻薄了。被比作狗，有生以来我还是第一次哩。"

东风先生安慰他说："我听你的讲话，就感觉到跟读古代艺术家的传记时候的心情一样，十二分的同情。比喻作狗，那不过是迷亭先生开开玩笑罢了，还请不要介意，继续讲下去吧！"其实就是不加安慰，寒月先生还是决心要讲下去的。

"后来从徒街走到百骑街，从两替街出了鹰匠街，在县政府的前面数了数枯柳有多少，在医院的旁边统计了一下电灯的盏数，然后到绀屋桥上吸了两支香烟，最后看了一看手表。……"

东风先生问:“到十点钟了吗?”

寒月先生说:“可惜还没有到。——渡过了绀屋桥,沿着河向东走上去,遇到了三个瞎子。先生,那时候,狗就不住地吠起来了……”

迷亭先生说:“秋天的长夜里,在河边听着狗的远吠,这倒很有些舞台的情趣哩。你演的是一个逃犯的角色。”

东风先生问:“怎么,做了什么歹事吗?”

寒月先生说:“以后就要做啦。”

东风先生说:“唉,可怜! 买一个小提琴,要算是做了歹事情的话,音乐学校的学生都成了歹人了。”

迷亭先生说:“不管是多么好的行动,只要一般人不认识就成了个罪人了。所以世界上所谓‘罪人’,往往是最无辜的。耶稣生在他那个时代,也就成了一个罪人。天才的寒月先生,也因为生活在他那个地方,所以一买小提琴,就成了个罪人了。”

寒月先生说:“那么我就含冤担下这个罪人的名义吧。罪人倒还不要紧,十点钟总到不了可实在受不了。”

迷亭先生说:“那怕什么,你只要再重复数一遍大街小巷的名字好了。如果还不够的话,不妨再叫秋阳光辉耀眼一番。再还不够,可以吃上三打柿子干。反正讲到什么时候我们也是要听下去的,请你讲下去好了,讲到十点钟为止罢。”

寒月先生说:“你要这样抢先起来,我只好屈服了。——好吧,我就一步跳到十点钟吧。现在是已经到了预定的十点钟,来到金善商店一看,究竟是夜寒的时分了,本来是一条热闹街道的两替街,也几乎没有了行人,远处传来的木屐声音也是十分凄凉的。金善商店的大门已经上好,只留了个小纸门进出。我推开小纸门走进去的时候,不知怎么就仿佛有条狗在后面追着似的,非常不舒服。……”

这个时候,主人把眼睛暂时离开了污旧的书本,问道:“喂,小提琴买了没有?”

东风先生回答道:“现在正要买哩。”

主人自言自语似的:“还没有买吗? 好长的故事呀!”说罢又读起他的书来了。

独仙先生一声不响，把白子黑子摆满了大半个棋盘。

寒月先生说："我不顾一切地闯了进去，头巾也不脱，就说：我要买小提琴！在火钵旁边谈着话的小伙计们吃了一惊，不约而同地看着我的脸。我不禁举起右手，猛然把头巾捋到了前面。第二次说喂我要买小提琴的时候，一个坐在最前面，瞪着眼睛注视我的小伙计漫然答应了一声，站了起来，一下子就把那吊在店头的三四个琴卸了下来。我问是多少钱，回答是五元二角。……"

迷亭先生说："哟，哪有那么便宜的小提琴呀！别是小孩子的玩具吧？"

寒月先生说："我问他们价格是不是都一样，说是哪个也没有高低，哪个都是加意精制的。于是我就拿出一张五元钞票并二角银币，把小提琴用事先准备好的大包袱包了起来。这个时候店里的人都停止了谈话，瞧着我的脸。我的脸已经用头巾遮住，瞧是不怕瞧出来的，然而心里面极不舒服，急着要往大街上走，在店里一刻也不能再留。我把包袱好容易放到了外套里面，在离开商店的时候，伙计们一齐高声喊着'谢谢！'把我吓了一跳。走到街上一望，喜得四周仿佛没有什么人影，但走了百来步，前面来了两三个家伙，吟着汉诗，声震通衢。心想这可了不得，赶紧从金善商店的路角向西拐，从河边走出药王师街，经过榛木村到了庚申山脚，才回到了寓所。一看，已经是深夜一点五十分了！"

东风先生大表同情似的说："简直像是在路上辛苦了一宿哩！"

迷亭先生长长吐了一口气说："好容易结束了！这简直是唐僧取经一样！"

寒月先生说："这才刚刚到了有听头的地方，刚才那些还不过是个序幕罢了。"

迷亭先生说："怎么底下还有呀！这可真不简单。差不多的人，遇到了你的磨玻璃球的劲头儿，只好甘拜下风了！"

寒月先生说："劲头儿不劲头儿的且不去说它，现在是到了画龙点睛的时候，让我再讲几句吧。"

迷亭先生说："你要讲，当然听从尊便。反正我们听就是了。"

东风先生说："苦沙弥先生也来听一听怎么样？现在小提琴已经

买下了，喂，先生！”

主人问：“而今要讲卖小提琴了吗？要是卖的话，就没有什么听头了。”

东风先生回答道：“哪就谈到卖呢！”

主人说：“要不是卖的话，那就更没有听头了。”

寒月先生说：“真糟糕！东风，热心听的只有你一个人了。怪有些扫兴的。我也没有办法，赶紧把故事讲完吧。”

东风先生说：“不赶紧也没有关系，慢慢地讲罢，怪有趣儿的。”

寒月先生说：“我总算把小提琴买到了手，而今第一个难关，就是收藏的场所了。我那地方来玩的人非常之多，随随便便吊起来或者立起来，是立刻要被人发觉的。挖个洞埋起来吧，取用的时候又太费事了。”

东风先生洒脱地说道：“那倒真是的，那么放到阁楼里去了吗？”

寒月先生说：“可是没有什么阁楼呀，一个农民的家里！”

东风先生说：“这可糟心了，藏到哪儿去呢？”

寒月先生说：“你猜藏到哪儿去？”

东风先生说：“猜不出来。是藏到窗户的防雨板里面去了吗？”

“不是！”

东风先生说：“是包在铺盖里面，藏到壁橱里去了？”

“不是！”

关于小提琴的收藏场所，东风先生和寒月先生这样问答着的时候，主人和迷亭先生不知道在嘀咕着什么。

主人说：“这个怎么讲？”

迷亭先生说：“哪个？”

主人说：“这两行文字。”

迷亭先生说：“咦！Quid aliud est mulier nisi amiticiæ inimica，老兄，这不是拉丁文吗？”

主人说：“我知道是拉丁文，我问你怎么讲！”

迷亭先生看到形势不妙，就想逃脱：“然而你不是平日总说你懂得拉丁文吗？”

主人说：“我当然懂，懂是懂，我问你这两行怎么讲！”

迷亭先生说："懂是懂，又问我怎么讲，这玩笑开得太凶了。"

主人说："说什么也好，着你给我翻译成英文！"

迷亭先生说："这个'着'字可下得太粗暴了，像是命令一个马弁似的。"

主人说："马弁就算马弁，问你译成什么！"

迷亭先生说："拉丁文之类，回头再谈吧，我们还是来听一下寒月先生的高论不好吗？现在已经到了被发觉与否的千钧一发的重要关头了。——寒月兄，不是这样吗？后来怎么样呢？"就这样移花接木，重新加入了小提琴的阵营来了，把主人孤零零地抛到了一边。

寒月先生更加得了势，开始谈他的藏琴地方："我终于把琴藏在一只旧的藤衣箱里面了。那只藤箱子是我离家时候，祖母送给我的饯行品，据说还是她出嫁时候的妆奁哩。"

迷亭先生说："那倒是一件老古董呢。不过仿佛跟小提琴有点不调和。是不是呀，东风兄？"

东风先生说："是的，有点不调和。"

寒月先生一句话就把东风先生问住了："放到阁楼上不是也一样的不调和吗？"

迷亭先生说："虽然不调和，却可以写成一首十七字诗哩，放心吧。'寂寞的秋夜，装在旧箱子里的，一只小提琴。'这首诗怎么样，两位仁兄？"

东风先生说："先生今天真作了不少诗呀。"

迷亭先生说："这倒不限于今天。我的肚子里面永远是诗意充沛的。我在十七字诗方面的造诣，曾使已成古人的子规，惊服得瞠目结舌哩。"

正直的东风先生提出了率直的质问："先生，您和子规先生有过交游吗？"

迷亭先生含糊其词地说道："哦，虽然没有交游，凭了无线电报，一向是彼此肝胆相照的呀。"说得东风先生发怔，一声也不响了。

寒月先生带着笑，又进行他的讲话："藏的地方总算有了着落，而今怎样取出来又成了难题。自然，如果单单是拿出来，只要避开了人们的眼睛，拿出来看看也并不是办不到。不过看一看是毫无意义的。

要不拉，小提琴就成了一个废物。然而一拉就会出声音，一出声音就会被发觉了。赶巧只隔着一道篱笆的南邻，就住着沉淀党的首领，你想那多危险呀！"

东风先生十分同情似的附和着说："可真为难死了！"

迷亭先生说："可不是，那可难办了。事实胜于雄辩，声音是掩藏不住的。小督局[1] 的被驱逐也完全是为了这个。假如是偷东西吃，或者造假钞票什么的，总还有法子遮掩，惟独奏音乐的事是瞒不住人的呀。"

寒月先生说："只要是不出声音的事本来还有办法……"

迷亭先生说："慢着。说什么只要是不出声音的事？就是不出声音也有掩藏不住的哩。我们早前住在小石川的庙里自炊的时候，有个叫作铃木藤的家伙，非常爱吃江米酒，常常用啤酒瓶买了江米酒回来，一个人自酌自饮。有一天这家伙出门去了，苦沙弥悔不该偷喝了一些……"

主人突然大声叫了起来："我几时喝过铃木的江米酒来着，喝的是你呀！"

迷亭先生问："哎呀，我只当你在那儿念书，没有关系哩。到底还叫你听见了。对你这种人真不能不特别警惕，所谓'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大概就是指的你呢。既是打开天窗说亮话，我承认我也的确是喝了，不过发现了江米酒的可是你。——两位请听我说。苦沙弥先生本来是不能喝酒的。不过他一寻思反正是别人家的酒，所以就拼了命地喝。喝下以后可不得了，满脸通红，简直是目不忍睹！……"

主人说："少废话！自己连拉丁文都看不懂！"

迷亭先生笑着说："哈哈哈哈。后来藤先生一回来，摇摇啤酒瓶子，少了一大半。情知是有人喝了，向四周围一望，发现这位老爷端坐在一个墙角落里，活像个红泥塑的关公菩萨！……"

三个人不禁都失笑起来。主人一边读着书，一边也呵呵地笑着。

---

① 小督局，日本十二世纪时一个天皇之宠姬，善弹筝，皇后之兄平清盛恐怕她影响到皇后的地位，于是将她逐出宫。

只有独仙先生仿佛运用机外之机过了度，有点疲倦了，伏在棋盘上面，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呼呼睡着了。

迷亭先生继续说道："还有一桩不出声音而被发觉的故事哩。以前我到姥子温泉去过，曾和一位老先生同宿。据说是东京一家布店之类的退休了的老掌柜的。反正只是同宿，布店也好，估衣店也好，都不相干。不过当时有一件事情很使我为难，因为到了姥子温泉的第三天上，我的烟卷就吸光了。诸位也许清楚，姥子温泉是丛山里的一个去处，除了吃饭和洗温泉浴之外，一切都极不方便。在那样的地方把烟卷吸光了就真是糟心。而且东西是越没有越想的，我刚刚发觉自己没有烟卷子的时候，就感觉到非吸不可起来。如果是在平日，其实倒还不是那样想得急切。偏巧那位老先生又非常缺德，他上山的时候用大包袱包了一大包袱的纸烟，每次从包袱里取出一些烟卷，大模大样地盘着腿坐在人们的前面噗噗地吸个没完。他仿佛在说：你也想吸吧。单是吸他的烟倒还可以忍耐，不料他最后把烟吐成一个圆圈圈，竖着吐，横着吐，乃至卧着倒吐。又用鼻子玩狮子进洞，狮子出洞等等。总而言之一句话，他尽情地夸吸。……"

寒月先生问："什么？什么叫作'夸吸'呀？"

迷亭先生说："炫耀自己的衣装道具，那叫作'夸示'，炫耀自己的烟卷，就得叫作'夸吸'了呀。"

寒月先生问："噢，你与其那样大费心机，何如向他讨几支吸呢？"

迷亭先生说："我是不讨的，我是一个堂堂的男子汉！"

寒月先生说："噢，讨几支吃使不得吗？"

迷亭先生说："也许使得，然而我没有讨。"

寒月先生问："那怎么办呢？"

迷亭先生说："我不讨，我偷了。"

寒月先生直叫："哎呀！哎呀！"

迷亭先生说："我看见那老家伙提了毛巾洗澡去了，心想要吸就得钻这个空子，所以我就一心不乱地一口接着一口地吸。正吸得万分愉快的时候，突然间嗞啦一声纸门开开了，我吃惊地回过头一看，原来正是烟卷的主人！"

寒月先生问："他没有去洗澡吗？"

迷亭先生说："他刚要往温泉里跳的时候，忽然想起忘了拿钱褡子，所以又从走廊里折回来了。难道谁还要偷他什么钱褡子吗，那对我简直是一个大大的侮辱！"

寒月先生说："照你那种吸烟的手法，也没有什么话好说哩。"

迷亭先生笑着说："哈哈，老头子的眼神还很不错哩。钱褡子的事情且不说它，他一打开纸门，看见满屋弥漫着我绝烟两日、贪馋地吞吐出来的烟。所谓'恶事传千里'，就这样立刻被人家发觉了。"

寒月先生问："老先生怎么说呢？"

迷亭先生说："人家到底是上了岁数，有涵养的，他默默地用白纸包了五六十支烟卷，递给我说：'失敬得很，您要是不嫌这个烟坏，就请您吸吧。'说罢又回到浴池那儿去了。"

寒月先生说："那大概就是所谓'江户趣味'吧？"

迷亭先生说："也说不清是江户趣味呢，还是布店趣味。不过后来我和那位老先生非常情投意合，我很快乐地在那里逗留了两个星期才回来的。"

寒月先生问："那两个星期里面，大约是一直叨光着老先生的烟卷吧？"

迷亭先生说："也可以那么说吧。"

这个时候主人好容易才把书本合上，站立起来归顺了这边，说："小提琴的故事已经结束了吗？"

寒月先生说："还没有哩。往下是有趣的地方了。赶得正巧，请听一听吧。顺便请把那位趴在棋盘上边睡觉的先生——怎么称呼的？哦，独仙先生——请独仙先生也起来听听！要像那样儿尽睡，会睡出毛病来的。怎么样，可以把他请起来吗？"

迷亭先生叫道："喂！独仙，独仙！起来起来！讲有趣的故事哩！快起来！老那么睡，别睡出毛病来了，太太要担心的！"

"唔！"独仙先生把头抬了起来，一条长长的口涎沿着山羊胡子流了下来，像蜗牛爬过似的，鲜明地发着光。"呵，睡着了！天上的白云正像我的懒意吧。睡得真是舒服！"

迷亭先生说："你的睡着是在场各位都看到的了。现在请你起来好不好？"

独仙先生说："起来是也可以起来了。有什么有趣的话听吗？"

迷亭先生说："现在眼看就要把小提琴——要怎么样呀，苦沙弥兄？"

主人说："要怎么样呢？我是一点也不摸头。"

东风先生说："现在正要进入拉小提琴的阶段了。"

迷亭先生说："现在要进入拉小提琴的阶段了，你来听吧。"

独仙先生说："还是什么小提琴吗？真要命！"

迷亭先生说："你是拉'无弦之素琴'的朋友，当然没有什么要命的事；然而寒月兄怕克兹克兹拉出声音来被三乡四邻听见，正在要命的紧哩。"

独仙先生说："是吗，寒月兄难道不知道怎样使近邻听不见的拉琴方法吗？"

寒月先生说："不知道呀。要有那样的方法，倒要请教。"

独仙先生说着莫名其妙的话："何必请教，你只要一看地上白牛就知分晓了。①"

寒月先生断定这位先生是因为睡糊涂了，所以说那种胡话，于是故意不加答理，继续他自己的讲话："我好容易才想出一条妙计。第二天是天长节，我在宿处从一清早起，就把箱子盖开开、关上，关上、开开，一整个白天在不安中度过了。眼看着就要黄昏，到了藤衣箱底下的蟋蟀叫起来的时候，我决心把小提琴和弓取出来。"

东风先生说："到底拉起来了！"

迷亭先生紧接着下警告道："要是随随便便地拉，可得小心危险呀！"

寒月先生说："我先拿起弓子，从弓尖到柄托，仔仔细细地检查了一遍。……"

迷亭先生插入一句冷评说："想来总该是名匠铸出来的宝刀吧。"

寒月先生说："我想到这的确是我的生命所在，我的心情不禁有如武士在长夜的灯影里拔出磨锐的宝剑一样。我拿着弓，哆嗦得战

① 此句话是禅语，意谓以鞭击虚空可以指挥地上白牛，其中藏有"禅机"。独仙于此暗示可以虚拉小提琴之弓。

栗起来了。"

东风先生说:"简直是一个天才!"

迷亭先生接着说:"简直是一个疯汉!"

主人说:"早点拉不好吗?"

独仙先生满脸厌倦的神气。

寒月先生说:"喜得弓子毫无毛病。然后把小提琴也同样移近洋灯,里里外外地检查了一道。所费的时间有五分钟。诸位务必不要忘记,在这过程中间,藤箱子底下的蟋蟀是一直在叫唤着的。……"

迷亭先生说:"什么都给你记着呢,你放心拉好了。"

寒月先生说:"拉是还没有拉。——幸而小提琴也没有什么毛病,我放了心,急速站了起来。……"

迷亭先生问:"要到什么地方去吗?"

寒月先生说:"唉,请不要多嘴,听着我说。像这样每一句话都打岔,我就讲不下去了。……"

迷亭先生说:"喂,叫诸位肃静呢。嘘——嘘——"

寒月先生说:"多嘴的只有你一个人呀。"

迷亭先生说:"噢,是吗?那真对不起,我一定不言不语,洗耳恭听了。"

寒月先生说:"我把小提琴挟在胳肢窝里,拖了草鞋走出柴门两三步,一想且慢……"

迷亭先生说:"哟,已经走出了门。机器又什么地方出了毛病啦。"

主人说:"要知道再回去也没有柿子干可吃了!"

寒月先生说:"各位先生这样乱插嘴,只好对不起,跟东风兄一个人讲了。——东风兄,好吗?我走出门两三步又折了回去,把从老家出来的时候,用三元二角钱买的一块红毛毯包在头上,呼一口气把洋灯吹灭。哎呀,登时漆黑一团,连草鞋在什么地方也不知道了。"

主人问:"你到底要上哪儿去呀?"

寒月先生说:"唉,请您好好听。我好容易才找到了草鞋,走出了大门。星月夜兮柿落叶,红毛毯兮小提琴,右转复右转,行近庚申山。这时东岭寺的钟声当当地透过了毛毯,穿进了耳朵,在我的头脑里面

乱鸣。东风兄，你猜猜看已经是什么时辰？”

东风先生说：“我可猜不准。”

寒月先生说：“已经是九点钟了。漫长的秋夜，我独自循着羊肠小路向上走，来到一个叫作‘大平’的地方。要是平常的时候，胆小的我早已害怕得支持不住了。然而真是不可思议，那时候我的精神集中，心里面就一点也没有想到什么害怕不害怕的问题。全部的思想都在小提琴上，说也奇怪。——所谓大平这个去处，在庚申山的南面，爬上了这个地方以后，天气好的话，可以从赤松中间俯瞰城市，一目了然，是一块眺望绝佳的平地。广达六十丈见方，正中有一块八张席子大的平石，北面连接着鹈池，池周尽是大可二抱的樟树。因为是在丛山之中，所以只有一户采樟脑的人住着。池子一带，就是白天去也要寒心的。幸亏有工兵在这一带演习，给开通了道路，爬的时候还不顶费力气。——最后我来到了大平石上面，把毛毯子摊开，好歹先坐下来休息一下。在那样的寒夜爬上去，在我还是第一次哩。所以我才在大平石上坐定，四周围的死寂的气氛就逐渐浸润透了胸怀。在这个场合下，乱人心意的可只有‘怕’了。但能把‘怕’字除掉，余剩下来的就是皎皎冽冽的灵的感觉。我茫然坐了二十分钟左右。不知怎样，仿佛独自住在一个水晶砌造的宫殿里面似的。独自住着的不是别人，正是我自己。——还不仅是肉体有那样的感觉，我的心和灵魂，也似乎都是用凉粉制成的那样奇异地透明。真摸不清是自己住在水晶宫里面呢，还是自己的肚子里面有一座水晶宫了。……”

迷亭先生假作正经地开了一句玩笑：“真是匪夷所思！”

独仙先生却接着说：“好境地！”略微表示了感佩的意思。

寒月先生说：“假使这样的状态长久继续下去，说不定我在大平石上一直坐到第二天早晨也拉不成提琴哩！……”

东风先生问：“难道那里有狐狸之类吗？”

寒月先生说：“正当我那样迷迷糊糊，连人与我、生与死的区别都搞不清楚了的时候，突然间听到古池的深处传来了一声尖叫……”

东风先生说：“哎呀，什么东西出来了！”

寒月先生说：“遥远的地方起了一个回声，和秋风同时穿过了满山的深秋的树梢。好半天我的神魂才定。……”

迷亭先生装模作样，抚着胸口说："妈呀，我这才放了心。"

独仙先生使了一个眼色说："大死一番乾坤新。"

然而寒月先生毫不理解，继续讲下去："我定下神来，向四周围望望。庚申山又已寂静如死，连一滴雨那样的声音也没有了。我想真奇怪，刚才那个是什么叫声呢？人吧没有那么尖锐，鸟吧没有那么响，要说是猴子吧——那一带是没有猴子的。究竟是什么呢？在脑袋里面一发生了'究竟是什么'这样一个问题之后，便要寻求解答。于是一向保持了冷静的我的许多神经，正像帝都人士欢迎康诺特爵士[①]时候的狂乱状态一样，纷然杂然糅然起来，脑子里面乱成了一团。那时候我的毛孔都突然张开，仿佛在毛根上面喷上了烧酒一样，把毛孔里面住着的一切号为'勇气'、'胆力'、'理智'、'沉着'之类的佳宾蒸发得一个也不剩，我的心脏在肋骨底下跳起了裸体舞，两条腿像风筝的弦一样震动起来了。这可实在受不了。我猛然把毛毯蒙在头上，把小提琴挟在胳肢窝里，恍恍忽忽地跳下了大平石，一溜烟从羊肠小道跑到了山根下面，奔回宿处，钻进被窝里面睡觉去了。——现在回想起来，东风兄，那也是生平从未经验过的狼狈哩！"

东风先生问："后来呢？"

寒月先生答："那就算完结了。"

东风先生又问："小提琴没有拉吗？"

寒月先生说："想拉又怎么拉得成呢？那一声惨叫。就是你也没有办法拉下去的。"

东风先生说："然而我总觉得故事还没有着落似的。"

寒月先生说："你觉得尽管觉得，然而事实是那样的事实呀。怎么样，诸位先生？"说时用眼睛巡望了在座的人一周，神色非常得意。

迷亭先生笑着说："哈哈哈，真有你的！这个故事的经纬，也亏你苦心经营的了。我本来还当是堂堂的萨德拉·贝罗尼在东方的君子国里出现了，一直正正经经地恭听着哩！……"他还以为一定有人来要求他解释萨德拉·贝罗尼是什么人的，谁知道竟没有一个人提出质

---

① 康诺特爵士（1850—1942），英国贵族，曾任印度驻军司令，加拿大总督等职，一九〇六年曾到过日本。

问。他大失所望，只好自加说明道："萨德拉·贝罗尼在月亮底下弹竖琴，在森林里面唱意大利调子的歌曲，这一点倒是和你的挟着小提琴上庚申山有些异曲同工的。只可惜人家弹得唱得使月里的嫦娥惊叹，而你却被古池的怪狸吓坏了。就在这个关键地方，判别了一个是崇高，而一个是滑稽。岂不是遗憾万分呢？"

寒月先生毫不在乎地说："倒也无须那样遗憾。"

主人加以不客气的批评说："总而言之，要到山上去拉什么小提琴，是太煞有介事了，人家当然要吓唬你了。"

紧接着独仙先生叹息道："只可惜一条好汉在这鬼窟里面营生！"但凡独仙先生说的话，寒月先生是理解不来的。不但是寒月先生，恐怕谁都理解不了吧。

停了一会，迷亭先生拨转了话题："那些都不要再谈了。寒月兄，我问你近来还是到学校去一天到晚磨球吗？"

寒月先生说："不，最近我回了一趟家省亲，暂时是停顿下来了。其实我磨球也有点磨腻了，以后想歇手哩。"

主人皱了一下眉说："然而，你要磨不好球就当不成博士呀！"

寒月先生本人倒意外地不在乎，说："博士吗？嘻嘻！当不了博士也没有关系。"

主人问："然而拖延了结婚的日期，双方不是都要烦恼吗？"

寒月先生问："结婚？谁结婚呀？"

主人说："你结婚呀。"

寒月先生又问："我和谁结婚？"

主人说："你和金田家的姑娘呀。"

寒月先生说："咦！"

主人说："咦什么，不是有了那样的婚约了吗？"

寒月先生说："我并没有订什么约，至于到处宣传，是人家的自由。"

主人说："这可有点太荒唐了。迷亭兄，是不是？你也晓得那一件事吧？"

迷亭先生说："那一件，是鼻子事件吗？要提起那一件，就不仅你我两个人晓得，那已经是天下周知的公开秘密了。现在就常常有人

跑到我那儿去，探问到什么时候《万朝报》之类上面才有光荣，在'新郎新妇'的标题下面刊出两个人的照片来，问得我已经不胜其烦了。像东风什么的并且在三个月以前就已经作了一首名为《鸳鸯歌》的长诗等着，只因为寒月兄还没有成博士，所以大好的杰作竟还没有用武之地，等得好不心焦哩。对不对呀，东风兄？"

东风先生说："心焦倒还不至于，不过我的确希望把倾注了满腹同情的创作公之于世的。"

迷亭先生说："你看！你成不成博士这个问题影响了四面八方呢！还是沉住了气去磨你的球吧！"

寒月先生带笑说："嘻嘻，这样关怀，真有点不敢当。不过我已经没有成为博士的必要了。"

迷亭先生惊奇地问道："为什么？"

寒月先生说："为什么，我现在明明已经讨了老婆了。"

迷亭先生叫道："哎呀，这可真伟大，什么时候来了个秘密结婚哪。而今的世界确实一刻都大意不得！苦沙弥兄，你刚才也亲耳听到，寒月兄说是已经有了妻子哪！"

寒月先生说："儿子还没有呀。结婚还不满一个月就养了儿子还了得吗！"

主人像初审的推事一样进行质问道："你究竟是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结婚的？"

寒月先生说："在什么时候么，我这次一回家，就在家里等着我了。今天拿到先生这儿来的干鱼，也是受的亲戚的喜礼哩。"

主人说："好吝啬！就送三条干鱼祝贺结婚吗？"

寒月先生说："不，是我在许多干鱼里面拿三条来罢了。"

主人又问："那么说是你家乡的女人了，也是脸色黑黑的了？"

寒月先生说："是的，通黑，和我正相配。"

主人说："那么，金田那边你打算怎么样呢？"

寒月先生说："怎么样也不怎么样。"

主人说："那可有些不合情理吧？是不是呀，迷亭兄？"

迷亭先生说："也没有什么不合情理，嫁给别人也一样。反正所谓夫妇，无非像在黑暗里凑巧撞上的。在撞也不必撞的时候，还要去

硬撞就是多事了。既然认为是多事，那么谁和谁撞着了，有什么关系呢？倒是觉得作《鸳鸯歌》的东风有些太可怜了。”

东风先生说：“必要时把《鸳鸯歌》赠与您也无妨。到了金田姑娘举行结婚典礼时，我再另外作一首好了。”

迷亭先生说：“到底是诗人，好自由自在呀！”

主人却还挂念着金田家，说：“你向金田那边声明过了吗？”

寒月先生说：“没有，不必作什么声明的。我这方面从来没有向人家提出过求婚的话，所以一声不响也满可以了。——可不是，虽然一声不响，也满可以了。就是眼下，人家就有十个二十个侦探钉着，把各种情节丝毫无遗漏地听去了！”

主人一听到“侦探”两个字，立刻变了面色，嘱咐寒月先生说：“哼！说得对，你一声不响好了。”说到这里仿佛还认为不足，又发挥了如下一篇大议论来攻击侦探：“乘人不备窃取人家怀中物的是小偷，乘人不备窃取人家心中物的是侦探。鬼鬼祟祟推开雨窗去偷取人家东西的是小偷，鬼鬼祟祟使人家失言去窥察人家思想的是侦探。把钢刀插在席子上向人家勒索财物的是强盗，乱编排一些威吓的语句去强迫人家的是侦探。所以侦探是和小偷、强盗一个族类的东西，其臭无比，不能让他们占上风。要依从了他们，就惯了他们。万万不能屈服！”

寒月先生说：“噢，没有关系。就算他有一千个两千个侦探在咱们上风排成队形，袭击过来也没有什么可怕的。我水岛寒月也是一个堂堂有名的磨球的理学士呀！”

迷亭先生叫道：“哎呀，伟大伟大！精神饱满，真不愧是个新婚学士！——可是，苦沙弥兄，假使侦探和小偷、强盗是一族，雇用侦探的人，像金田老爷之流是和什么同类呢？”

主人说：“可以说是和熊坂长范同类吧。”

迷亭先生说：“熊坂长范还算不错哩。一刀两断，就叫长范一命归阴了。要像前面横胡同里住着的那个长范，凭着驴打滚的高利贷起家，又贪又狠，穷凶极恶，千刀万剐，他也不肯咽气哩。要碰上那个家伙就是作了孽，一辈子毁了。寒月兄，可得留神才行！”

寒月先生态度自若，模仿着宝生派[①]的腔调高声哼着说："怕从何来。呀呀呸！可恶的强盗！还能不知道咱一刀两断的本领不成。要是冒死来犯，看咱杀他一个片甲不留！"

独仙先生到底是独仙先生，忽然提出了一个和时事无关的超然的问题："要提到侦探，二十世纪的风气，人们都有点侦探化了，究竟是什么道理呢？"

寒月先生答："因为物价太贵的缘故吧。"

东风先生答："因为人们不理解艺术趣味吧。"

迷亭先生答："人们要是长了'文明'的角，就会像芝麻糖一样不光滑了。"

这回应该轮到主人了。主人煞有介事地开始了这样的议论："关于这一点，我曾思索过多时。要让我来解释，现代人的侦探风气完全起因于个人的自觉心太强了。我所说的'自觉心'，和独仙所谈的什么'见性成佛'、'我与天地同体'之类的悟道的意义不同。……"

迷亭先生说："喔唷，越说越奥妙起来哩。苦沙弥兄，要是连你也滔滔不绝发起大议论来，不才我回头也一定要冒昧地针对现代的文明，堂堂发表一番愤慨之谈了。"

主人说："要发尽管发，其实你还有什么可谈的！"

迷亭先生说："然而有得可谈。大大的有得可谈。像你，前些日子把法警敬畏得如同神明，而今天却又把侦探比作了小偷和强盗，简直是个自相矛盾的怪物！我可是始终一贯，从父母未生我以前起，一直到今天此刻止，没有改变过我的主张。"

主人说："法警是法警，侦探是侦探。前些日子是前些日子，今天是今天。不改变自己的学说，是说明自己没有进步。所谓'下愚不移'，就是指的你！……"

迷亭先生说："这可太凶了。侦探要也像你这样正面袭来，倒还有些可爱处。"

主人说："我是侦探？"

迷亭先生说："就在说你因为不是侦探，所以正直可爱。别吵架，

---

① 宝生派，日本能乐(一种歌剧)之一派。

别吵架！还是来听你的大议论的后文吧。”

主人继续他的议论："所谓现代人的‘自觉心’，是指现代人把自己和他人之间有一条截然划开的利害的鸿沟这个事实，知道得过于清楚了。由于文明一天一天增长，这种自觉心也就一天一天敏锐起来，所以弄到后来，连一举手一投足，都不可能自由自在起来。亨利曾经批评斯蒂文生说：‘斯蒂文生是一个连一瞬间也不能忘记“自己”的人。他像是进入了挂着镜子的房间，每在镜前一走过，就觉得如果不把自己的形影反映一次就很难受似的。’这几句话，充分可以用来说明今天的趋势。不论睡着或是醒着，随时随地都不能片刻离开了‘我’，因此弄得言语行动固执拘泥，弄得自己褊狭束缚，弄得世界上痛苦万状；从早到晚，都像青年男女相亲的时候的紧张心情一样生活着。什么‘悠闲’，什么‘从容’，都变成了有形无义的字眼。于是乎现代人都有些侦探化起来了，有些强盗化起来了。侦探这一行买卖，必须鬼鬼祟祟地搞只有他自己以为是巧妙非常的勾当的，所以自觉心不强就搞不了。至于盗贼，时刻不能不担心着被捕或是被发觉，当然，自觉心也是非强不可的。而现代人不论睡觉或是醒着，心里不停地盘算着怎样一来就对自己有利，怎样一来就对自己有害的问题，他们的自觉心哪能不和侦探盗贼一样强烈呢！他们的心到进入坟墓为止，一天二十四小时之间就得那样嘀嘀咕咕、战战兢兢，得不到片刻的安宁。文明的诅咒！简直不成话！”

独仙先生一遇到这种问题，是决不甘于退缩的，他开始议论起来："解释得很有意思。苦沙弥兄的解释深得我心。古人教导我们‘忘我’，而现代人教人不要忘我，恰恰相反了。因此一天二十四小时里，意识中都充满了一个‘我’。也因此一天二十四小时里，再也没有太平的时辰。永远和滚热的地狱一般！要问天下的灵药是什么，再没有比‘忘我’更好的了。‘三更月下欣无我’这句诗正是咏的这一种至境。而今的人，连对人表示亲切的时候，态度也是不自然的。英国人自夸为‘绅士式’的行为里面，也是意外地充溢着自觉心的。相传英国的国王曾到印度去游览，和印度的王族同桌用饭的时候，那个王族先没有注意到英王在座，仍旧用印度式的吃法，用手在盘子里捞马铃薯。后来想起，羞愧得满脸通红。据说英王只当没看见，并且自己

也用两个指头到盘子里去拿马铃薯吃。……"

寒月先生质问道："那就是所谓英国趣味吗？"

主人接着说："我还听到这样的故事哩。也是在英国的一个兵营里，团部的许多军官们有一次设宴招待一位下级军官。饭后，拿出装在玻璃杯子里的洗手水来的时候，那位下级军官大约对于宴会很少经验，竟把玻璃杯里的水一饮而尽。这时候团长突然站起来说是为了祝那位下级军官身体健康，也把洗手杯子里的水一口气喝干了。同时在座的军官们也都争先举起水杯来祝下级军官健康。"

不甘沉默的迷亭先生说："我也听到过这样的笑话。卡莱尔本是一个不熟悉宫廷礼仪的怪汉，这位先生第一次谒见女王的时候，突然一边说着您好，一边就一屁股坐到椅子上去了。当时女王身后面站立着的无数的侍从和女官们都嘻嘻地笑——笑是没有笑出来，而是直想笑出来。于是女王回过头看了一看，大概是使了个眼色，无数的侍从和女官们都不知在什么时候一齐坐在椅子上了。据说这样使得卡莱尔不至于丢脸。竟有这种煞费苦心对人亲切的故事哩。"

寒月先生试作了一句短评："既然是卡莱尔，那么就是大家全站着，他也怕满不在乎哩。"

独仙先生继续讲下去："对人亲切那方面的自觉心总还算好的，只不过因为有了自觉心，所以虽然想表示亲切，也往往要极费苦心，这一点实在是很可怜的。——至于一般说由于文明进化，杀伐之气就消失了，个人和个人之间可以和平相处了等等，这些说法其实大错而特错。自觉心那样强烈，哪有能够和平相处的道理呢？乍一看，表面上仿佛很平安，事实上彼此才苦恼万状哩。正像摔跤竞赛中，在赛台上面互相抱得紧紧的摔跤手一样。在旁人的眼睛里看起来，仿佛四平八稳，然而在摔跤手本人不是心都要跳到腔子外面来那样紧张吗？"

这回该轮到迷亭先生发表意见了："就是争执，前一时代的争执是凭暴力压迫，那反倒不能算罪恶。可是到了晚近，就变得巧妙了，因此人们的自觉心也就越来越增长了。记得培根曾经说过：'要顺应自然的力量才能够战胜自然。'说也奇怪，而今的争执恰恰是按照培

根所谈的方式进行的。简直和柔术[①]一样。尽想利用敌人的力量来扼杀敌人。……”

寒月先生说：“就像水力发电一样的做法。不违逆水的流力，反而能够把它变成电力，发挥很大的作用……”

不等寒月先生说完，独仙先生就接着说：“所以说贫时为贫所束缚，富时为富所束缚，忧时为忧所束缚，喜时为喜所束缚呀。才子死于才，智士毁于智；像苦沙弥兄这样的急躁汉，只要敌人利用他的急躁，叫他一冲出来，就中了敌人的诡计。……”

迷亭先生拍手叫“好！好！”的时候，主人嘻嘻地笑着说：“未见得那样称心如意吧！”说得一座的人同时笑了起来。

迷亭先生问：“那么像金田那样的家伙要死于什么呢？”

独仙先生答：“大约老婆死于鼻子，老爷死于罪孽，手下的人死于侦探了。”

迷亭先生又问：“小姐呢？”

独仙先生答：“小姐嘛？——我没有会过那位小姐，虽然不便乱说——大约是穿死、吃死，再不就是喝死之类吧。反正不至于恋爱死的。说不定像小野小町[②]那样走死哩。”

东风先生到底是曾向她献过新诗的，提出了抗议说：“你的话也刻薄了一些。”

独仙先生却频频说着似乎只有他一个人悟了道的话：“所以说‘应无所住而生其心’这一句话是非常重要的。一个人要不能到达那样的境地，可有得苦恼哩！”

迷亭先生讥讽说：“你也不要那样煞有介事，像你说不定就会因喜欢参电光影里的禅而死的！”

主人说：“总而言之，像这样文明猛进下去，我实在是活都不想活了！”

迷亭先生单刀直入地说：“用不着客气，请死好了。”

---

① 柔术，日本称为“柔道”，为武术之一种，即摔跤术。

② 小野小町，日本九世纪时有名的女诗人，传说她曾行吟各地，死于旅途，因而道畔恒有“小町冢”。

主人固执得莫名其妙："死是更不想死。"

寒月先生说出了一句不着边际的格言："看起来，出生的时候没有一个人是经过了深思熟虑才生下来的，然而死的时候，却没有一个不以为苦。"

在这样的时候，迷亭先生是马上有对答的句子的："这和借钱时候马马虎虎就借了，到了该还钱的时候就叫起苦来的道理完全是一样的。"

独仙先生表现了超然的出世态度："借了钱而根本不去想到要还的人是幸福的，同样，不以死为苦的人也是幸福的。"

迷亭先生问："照你这样说起来，脸皮厚的就是悟了道的人吗？"

独仙先生答："正是。禅语里面有这样的话：'铁牛面，铁牛心；牛铁面，牛铁心。'"

迷亭先生又问："那么阁下就是那种标本喽？"

独仙先生答："倒也未必。不过把死看做苦痛的事情，是在所谓神经衰弱这种病症发现以后的事情哩。"

迷亭先生说："有理有理，不论从什么角度来看，阁下都是神经衰弱时代以前的人物呀。"

迷亭先生和独仙先生这样你一句我一句地说个没完的时候，主人又在向寒月和东风两位先生频频对文明进化发着愤激的议论了。

主人说："为什么借了钱可以不还，这是一个问题……"

寒月先生说："那样的问题是不存在的！借了钱是必须要还的啊。"

主人说："唉，少插嘴。我在发表议论，请你听着不要说话。——和借了钱怎样可以不还是一个问题一样，怎样可以不死也成了一个问题。不，应该说是也曾经成为一个问题。炼金术就是在这个问题之下产生出来的。然而一切的炼金术都宣告失败了。于是大家清楚地认识到，人是非死不可的了。"

寒月先生说："人非死不可这个道理，在炼金术出现以前，人们就已经清楚地认识到了。"

主人说："唉，这是议论，好好听着，不要说话，行不行？——无论如何人非死不可这个道理搞清楚以后，第二个问题就出现了。"

寒月先生说:“咦!”

主人说:“反正要死,怎么死才好?这就是第二个问题。命运注定,这个问题一出现,自杀俱乐部也就产生了。”

寒月先生惊讶地说:“嚄!”

主人继续说:“死是苦痛的,然而死不得就更加痛苦。对神经衰弱的国民来说,活着比死去还要痛苦。所苦恼的倒并不是不愿意死,他们犹疑不定的是究竟怎样死才算死得最好。普通一般的人因为缺乏智慧,只好听天由命,最后就被社会欺负虐待死了。而特殊一点的人,就不满意这种被社会今天一刀、明天一斧地虐待而死,仿佛是‘整存零取’式的死法,研究来研究去,一定会研究出怎样死的崭新的妙计来的。因此,往后世界的趋势一定是自杀者的数字增加,而且那些自杀者一定都是用独创的方法来离开人世的。”

寒月先生说:“那可是洋洋大观哩!”

主人说:“是的,一定是的。亚瑟·琼斯[①] 写的剧本里面就有一个哲学家一贯主张自杀……”

寒月先生问:“那个哲学家结果自杀了吗?”

主人说:“可惜他自己没有。不过从今天说起,再过一千年以后,人们都必然会实行自杀的。一万年以后,一谈到死,除了自杀以外再也没有别的死法了。”

寒月先生惊叫道:“那可了不得!”

主人说:“是呀,那是毫无疑问的。到了那个时候,关于自杀已经积累了极丰富的经验,形成了一门极高深的科学。像落云馆中学之类,那时候再不设置什么‘伦理’课程,却把‘自杀学’作为必修科进行讲授了。”

寒月先生说:“妙呀,连我也想去旁听哩。——喂,迷亭先生,您听到苦沙弥先生的宏论了吗?”

迷亭先生说:“听到了。到了那个时候,落云馆的伦理先生一定这样讲:公德是野蛮的遗风,诸君决不可以再墨守。诸君作为世界的青年,首先应当注意的义务是自杀。然而根据‘己所欲必施于人’的

---

① 亚瑟·琼斯(1851—1929),英国剧作家。

原则，为了把自杀行动推进一步，也无妨实行他杀。尤其像前面那个贫穷的珍野苦沙弥，活着仿佛都很苦恼的样子，诸君的义务就是要及早把他送上天去。当然，今昔势异，在文化开明的今天，不宜再使用要枪动刀或是运用飞箭之类的卑怯的玩意了。应该利用嘲骂这样的高尚的技术把他揶揄死，对他本人来说是一桩功德，对诸君来说也是一件光荣。……"

寒月先生说："讲得颇有趣。"

迷亭先生说："还有有趣的呢。在现代，警察是以保护人民的生命财产作为第一目的的。但是到了那个时候，警察要提了棍棒在街道上巡逻，和打野狗一样扑杀天下的公民了。……"

寒月先生问："那是为什么呢？"

迷亭先生说："为什么吗，在现代，因为把人命看做宝贵的东西，所以才用警察来保护。但是到了那个时候，国民认为活着是件痛苦的事情，警察慈悲为怀，自然要超度他们，把他们扑杀了。不过，到了那时候，决断一些的人，大抵也已经自杀光了，必须要经警察的手来扑杀的，都无非是些缺乏决心的懦夫，或是连自杀能力也没有的白痴，再不就是残废之类罢了。打算让警察扑杀的人们，自己先在门口钉上一块牌子——不，只要粘上一张'有待杀男子(或女子)某某'的招贴纸也就可以了。警察便中巡逻到了的时候，就立刻加以照顾，满足了他的要求。——尸骸么？尸骸也是警察拉了车子，大街小巷一路捡起装走的。此外，还有有趣的事情哩。……"

东风先生十分感佩地说："先生诙谐起来，简直就没有个完！"

独仙先生立刻照例地捻着他的山羊胡子慢吞吞地说道："要说是诙谐就是诙谐，要说是预言，也许就是预言哩。不能彻底认识真理的人，总容易被眼前的表面现象所束缚，要把泡沫似的梦幻，认为是永恒的事实，因此，只要一听到和现实世界稍有距离的理论，就认为是诙谐了。"

寒月先生悚然地说："那就是所谓'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吧？"

独仙先生口头上虽然没有答复，然而脸上是"然也！然也！"的神气。他继续讲下去："从前西班牙有一个叫作库多伐的地方……"

寒月先生问："现在也还有这个地方吗？"

独仙先生说："也许有吧。时间问题且放下不讨论，那地方有一个传统习惯，教堂里面的暮钟一敲，家家户户的妇女便都走出家门，跳到河里去游泳。……"

寒月先生问："冬天也还游泳吗？"

独仙先生说："这一点倒不太清楚了。总之，无分贵贱老幼，全都跳到河里面去。但是不许羼杂一个男人。男人们只能够远远地看着。从远处望过去，只看见暮色苍茫的水波上面，有无数的雪白的身体在模模糊糊地动着。……"

东风先生只要一听谈到了裸体，就要移向前面的。一面说道："多么富有诗意呀！可以作为新诗的题材哩！是什么地方呀？"

独仙先生说："地方叫作库多伐。当地的青年男子，因为不能和女人一块儿游泳，而在远远的地方看又不可能把体态看得清楚，认为非常遗憾，所以就开了一个小玩笑。……"

迷亭先生一听到开玩笑，就手舞足蹈起来说："噢，玩笑是怎么开的？"

独仙先生说："给教堂里面敲钟的人使了贿赂，把平日要到日暮才敲的钟提前了一小时。妇女们识见是浅的，一听到钟声，都说道：唷，打钟啦，一个一个都聚到河边儿上来，只穿着小衬衣、小裤衩地就都噗通噗通地跳到水里去了。跳虽然跳了进去，可和往日不一样，太阳老不落山。"

迷亭先生说："是炎热的秋阳光辉耀眼吗？"

独仙先生说："抬头一看桥上面，无数的男人站着望呢。把她们臊得毫无办法。脸直发红。"

迷亭先生问："后来呢？"

独仙先生说："所以说，人们往往为眼前的习惯所迷惑，忘掉了根本的原理。不留心是不行的！"

迷亭先生说："谢谢你给了我们很好的教育。我也来谈一个被眼前的习惯迷惑了的故事好不好？新近我读一本杂志，其中有一篇小说，描写一个骗子手。就算是我吧，我在这个地方开了一爿书画古董店。店头张挂了许多名家的书画，陈列着许多名人用过的道具之类。当然没有赝品，无一不是地地道道、真实不假的上等货色。因为都是

上等货色，价值也都是非常昂贵的。于是有一位好奇的客人进到店里来，拿起一幅元信[①] 的真迹，问我卖多少钱。我说，定价六百，就要六百元。客人说：买是想买，可是手头没有带够六百元，对不起，以后再说吧。"

主人是个永远不知道逢场作戏的人，认真地问道："客人的话是实话吗？"

迷亭先生说："唉，这本来是一篇小说嘛！反正怎么说，你就怎么听着。——于是我说：钱不钱的没有关系，只要您中意，请您带走好了。客人很踌躇，觉得那样办也不合适。我就很爽快地说：既是那样，用月付的办法也好。月付的话，每月付的钱数不多，时间也拉得很长，好在以后还要求您多多照顾呢。——嗳，您一点也不必不好意思。每月付十元怎么样？再不，月付五元也没有关系。然后我和客人之间磋商了一会以后，终于我把一幅狩野法眼元信的真迹卖了，价格六百元，办法是月付十元。"

寒月先生说："我们就仿佛是在读泰晤士的百科全书似的。"

迷亭先生说："泰晤士的百科全书靠得住，而我的可大大的靠不住呀！马上就要进行非常巧妙的欺骗了，好好儿听着。你算算看，月付十元，要多少年把六百元付清呢，寒月兄？"

寒月先生说："自然是五年吧。"

迷亭先生说："自然是五年。那么，五年的岁月是长呢还是短，独仙兄？"

独仙先生说："一念万年，万年一念。也短，也不短。"

迷亭先生说："什么跟什么呀，是道歌吗？好无常识的道歌呀。——所以说，对方应该在五年之内，每月支付十元，共付六十次就对了。然而习惯的可怕就在此，每月总是十元支付了六十次，到了第六十一次也仍旧觉得应该支付十元了，第六十二次也觉得应该付十元了。这样，六十二次，六十三次，次数越多，只要一到日子就更觉得非付不可起来。人们看起来像很聪明，其实有一个很大的弱点，往

---

① 元信，日本所谓"狩野派"集大成之画家，有"古法眼"之称，十六世纪末至十七世纪初在世。

往迷于习惯，忘记了根本。而我恰好利用人们的这个弱点，永远能够每月净赚十元。”

寒月先生笑着说：“哈哈哈，哪能有那样健忘的人呀！”

主人立刻说道：“不，那种情形确实是有的。我自己就每月拨还以前在大学读书时候的贷款，也不去统计，还到后来，学校不收了。我就有这样的事。”言下仿佛人们都会像他那样糊涂似的。

迷亭先生说：“看，在座就有那样的人，足见是千真万确的了。所以只有那般本来只消付六十次而竟付了一辈子，还自以为极正当的人，听了我刚才所讲的文明未来记，才会认为是诙谐，而加以嗤笑的。尤其是像寒月、东风这样缺乏人生经验的青年诸君，要牢牢记住我的讲话，以后不要上当吃亏才好！”

寒月先生说：“领教领教。月付一定限于六十次就是了。”

独仙先生对着寒月先生说：“寒月呀，你听起来像是说笑话，实际上很可以供你的参考。譬如说吧，现在或者是苦沙弥先生，或者是迷亭先生向你忠告说：你擅自结婚太欠妥当，赶紧到金田那儿赔罪去！你怎么办？准备去赔罪吗？”

寒月先生说：“赔罪一节，还请免谈。对方想来向我赔罪，那要另说，至于我自己，实在没有打算去向人家赔什么罪呀。”

独仙先生又问：“假如是警察来命令你去赔罪，怎么样？”

寒月先生说：“那就更不要谈。”

独仙先生再问：“假如是大臣、贵族之类来，你怎么样？”

寒月先生说：“更加谈也不要谈。”

独仙先生说：“你就看！过去和现在有多大的变化！过去是只要凭了在上者的威力，什么也办得到的时代。而今可是虽然凭了在上者的威力，也有办不到的事情的时代了。而今的社会成了这样一种社会，多么了不起的贵族也好，大臣也好，再要想在某种程度以上来压迫一个人的人格，这种事情是办不到了。说得厉害一些，而今是这样一种社会，对方越有权力，被压迫的人就越加感觉到不愉快，越发要起来反抗。所以说今昔不同，而今已经是出现了正因为是在上的威力，所以才办不到的这种新现象的时代了。而今已经是一个在旧时代的人，无论怎样想也想不到的事情和道理成为现实的时代了。

世态人情的变化确实是不可思议的。所以说，迷亭先生的未来记，要把它作为笑话看，就不过是笑话；然而要把那里面的意义诠释起来，也就非常有味道了。不是这样吗？”

迷亭先生说：“我获得了这样的知音，无论如何也想把我的未来记再继续谈下去了。正像独仙兄所说，在而今的时代，如果还想凭着在上者的威力来压迫人，仗恃着二三百枝竹枪来吓唬人，这样的家伙就像是坐着轿子，还不管三七二十一要和火车竞赛一样，完全是时代落伍的顽固货——也可以说是无知的蠢物，高利贷的长范先生那样的混蛋吧。对于这帮家伙，咱们什么也不说，看他们怎样施展他们的伎俩就行了。——至于我的未来记可就不是一时权变的小问题，而是指出了有关人类全体命运的社会现象的大问题。仔细观察目下文明的倾向，预卜远远的未来的趋势，结婚要成为不可能的事情。听了不要吃惊，结婚不可能！理由是这样的：

“刚才我已经讲过，而今是一个‘个性中心’的世界。像从前那样，主人代表了一家、知府代表了一府、领主代表了一国的时代，代表者以外的其他人是完全没有人格的。就算有，也是不被承认的。而今是整个儿一变，一切生存者都强调起个性来了。不论谁都显示出你是你、我是我的神气。两个人在路上对面相遇，在各奔西东的时候，两个人在心里都像抬杠一样暗自说着：你要是个人，我也是个人呀。个人就变得那样强法。然而个人都平等地强了起来，同时也就意味着个人都平等地弱了下去。在别的人再不能轻易地加害于我这一点上说起来，个人的确是强起来了；然而从再不能轻易地对别人出手这一点看起来，明明比较过去弱下来了。无论谁都喜欢自己强起来，而不喜欢自己弱下去。所以无论谁都希望着固守住一毫也不受人侵犯的这个强点，同时却又希望着无理地突破弱点，总想着哪怕能够侵犯人半毫也好。这样一来，人和人之间就没有了空隙，生活变成了非常狭隘的东西。拼命地想膨胀自己，膨胀来膨胀去最后只有胀破，于是人们活一天就苦恼一天。因为太苦恼了，就想出种种方法在个人和个人中间寻求空隙。

“像这样，人们自作自受地苦恼着，苦恼到了极点的时候，想出来的第一个办法，是父子分居制。就是在日本，不妨到山限地方去看

看。在那里，人们是一家一门都密密麻麻地住在一起的。因为没有可强调的个性，就算有也不去强调，因而尽管住在一起也可以相安无事。然而一到了文明的地方，哪怕父子之间，如果不尽量扩张自我，就一定要吃亏，所以为了保持双方面的安全，势非分居不可了。欧洲比日本文明开化得早，所以分居制度也就比日本实行得早。即使偶然有父子在一起相处，儿子向父亲借钱也得付息，而且儿子也得和不相干的人一样缴纳房租。这种美风的成立，正是由于父亲承认了儿子的个性而且加以尊重的缘故。这种美风早晚也非输入到日本来不可。三亲六眷早已分离了，而今父子也已经别居，似乎可以苟安下去了。然而不然。

"由于个性是发展的，而且随着个性的发展，因此对于个性的尊敬心是会无限制地扩张下去的，所以还有非分离不能得到快乐的情形。然而在父子兄弟都已分居了的今天，其他已经没得可离，最后的一个办法自然只有夫妇分居了。按照现代人的想法，因为是同居，所以才成夫妇。然而这种看法是大错特错的。要想同居一起，不是非得个性相合得足以同居一起不可吗？在过去当然没有什么话可说。所谓'异体同心'，看起来是夫妇两个人，实质上面完全是一个人。因此有什么'偕老同穴'的说法，就是说死了也要变成一个洞里面的狐狸。真是野蛮的风气！这个而今是行不通了。因为无论怎么说，丈夫是丈夫，妻子是妻子。那些妻子又都是穿了灯笼裤在女学堂里面受到过坚强的个性锻炼的人物，结了新式的发髻嫁进门来的，所以断乎不可能随随便便顺从丈夫的意志。再说，一个妻子要是顺从丈夫的意志，那就不成其为妻，而是一个木偶人了。一定要个性最突出的人，才配得上称为最贤良的夫人。可是个性越发达，就和丈夫越合不来。合不来的时候，自然势必要和丈夫发生冲突。因此，凡是一个贤妻，必然是一位从早到晚跟丈夫冲突的女人。好自然是好极啦，只不过娶妻越贤，夫妇双方的苦痛程度也越深。夫妇之间像油和水一样，截然划分。假使这种状况能够保持一定的水平线倒还罢了，无奈夫妇双方还要在油水上面加压力，我上你下动个没有完，结果家里面就像发生了地震一样了。因此，人们逐渐理解到夫妇同居对于双方都有害处。……"

寒月先生说:“于是夫妇就分居了吗?真叫人担心哪!”

迷亭先生说:“要分居,一定要分居的。普天之下的夫妇统统要分居。过去人们认为由于男女同居,所以是夫妇,将来人们要认为正由于同居着,决没有成为夫妇的资格哩。”

寒月先生看到事情危急,说出痴情话来了:“那样说,像我这种人,将要编进没有夫妇资格的一类人里面去了吗?”

迷亭先生说:“生在明治时代要算是幸福的。至于像我这样能作未来记的人,头脑当然要比时势先行一二步,所以从现在起就已经实行独身了。世人却妄谈我们的独身是由于失恋,近视眼能看到的真是多么浅薄可怜呀。这些且不多说,还是继续来讲未来记。

“到了那个时候,有一位哲学家从天上降临人世,宣扬破天荒的真理。他这样说:人是个性的动物。消灭个性,便将陷入和消灭人类一样的结果。为了完整地保全人类生存的意义,那就不管要支付多大的代价,也必须保持这个个性,同时还必须发展这个个性。那种为陋习所束缚,执行着非心所欲的结婚的举动,是违反人类自然倾向的野蛮风俗。在个性不发达的蒙昧时代倒可以不必深究,如果在文明的今天还要落入这种弊窦,恬然不以为耻,那就是极大的谬见了。在文明开化已经达到高潮的今天,决不可能再有两个个性以普通以上的亲密程度结合在一起的理由了。这个道理是十分浅显易见的,然而缺乏教育的青年男女,为一时的劣情所驱,竟马马虎虎地举行合卺的仪式,可说是悖德没伦到了极点的行动。我们为了人道,为了文明,为了保护那些青年男女的个性,非以我们的全力向这种野蛮风俗进行斗争不可。……”

这时候东风先生用手掌在膝头上一拍,以坚决的声调说:“先生,我是完全反对那个学说的。照我想起来,世界上再没有比爱情和艺术更可宝贵的东西了。完全是因为有了它们,才使我们能够得到慰藉和圆满。也完全是因为有了它们,才使我们的情操变得优美,品性变得高洁,同情心得到洗练。因此不管我们生在什么时代,生在什么地方,都不可以忘掉了它们。这两者出现在现实世界上的时候,爱情就体现为夫妇的关系,艺术就分成了诗歌和音乐的形式。所以我认为,只要人类在地球的表面上存在一天,夫妇和艺术也一定一天也不

会消灭。”

迷亭先生说：“不会自然最好，然而像刚才那位哲学家却说是非消灭不可，除了断念以外，还有什么办法呢。——什么，艺术？就是艺术也要遭遇到和夫妇同样的命运。所谓个性的发展，不是意味着个性的自由吗？所谓个性自由，意思不就是说我是我，你是你吗？在这种情况下，艺术之类哪有能够再存在的道理呢？艺术所以能够繁荣，岂不是因为艺术家和欣赏者之间有着个性上的一致的缘故吗？不论你如何自鸣为了不起的新诗人，假使读了你的新诗以后，没有一个人感兴趣，那么对不起，除了你自己之外谁还来读你的新诗呢？不论你写多少首《鸳鸯歌》，那时候顶个屁用！幸亏你生在明治时代的今天，也许天下人都爱读你的作品。……”

东风先生说：“哪儿呀，那也谈不到。”

迷亭先生说：“假使连现在也谈不到的话，到了人类文明发达的将来，就是那一位大哲学家出来主张反结婚论的时候，更是没有一个人去读你的作品了。不，并不是因为是你写的所以不读。匹夫匹妇既然都各自有着各自特殊的个性，那么对于自己以外的旁人所作的什么诗文，自然感觉索然无味了。而今英国就已经显出了这种倾向。你去读读梅里蒂斯的作品看！你去读读翟姆斯的作品看！他们都是表现个性最突出的当代英国小说家。他们的作品的读者不就是非常少吗？当然要非常少的。除非是和他们具有相同的个性的人，否则读了他们那种作品，绝对是不会感到兴趣的。有什么办法可想呢！这种倾向一直发展下去，发展到宣告婚姻为不道德的时候，艺术也就完全灭亡了。请想，假使到了你写的东西我不能够理解、我写的东西你不能够理解的时候，我和你之间还有什么屁的艺术可言呢？”

东风先生说：“虽然你说得挺好，可是我总直觉地以为不会那样的。”

迷亭先生说：“你直觉地以为不会是那样，而我却曲觉地以为非那样不可呀。”

这回独仙先生开口了：“也许是曲觉吧——总而言之，越赋予人类以个性的自由，人类相互之间就一定要越来越窘迫。尼采所以抬出了‘超人论’来，也完全是因为他窘迫得什么也不能做，没有一点办

法了，才变形为一种哲学罢了。乍一看，仿佛那就是他的理想，其实那不是理想，那是怨恨。生活在个性发达的十九世纪里，便是对邻人也不能稍稍放松警惕，不能够安心地睡一个好觉。因此那位老先生才愤慨万状，捉笔涂写下那样的哲学著作来的吧。读了他的作品以后，感觉到的不是爽快，而是可悯。他的声音不是勇猛前进的声音，怎么说也是怨恨愤怒的声音。那也毫不足怪。在古时候，只要有一个豪杰之士出世，天下的人就都翕然聚集在他的旗帜下面去了。该多愉快呀。现实里存在着这样的愉快，当然就没有必要像尼采那样，依靠纸笔的力量把它在书本上面表现出来了。所以荷马也好，'契维·柴斯'① 也好，写的虽然都是超人的性格，而感觉却完全不同。是阳刚的。写得非常愉快。有了愉快的事实，把这种愉快的事实反映在纸上面，当然就没有一点苦味了。然而到了尼采的时代就不行了。英雄是一个也再不会出现。纵令出现了，也没有人把他拥戴作英雄。古代只有一个孔子，孔子自然可以交了红运。但是现在孔子多得很。说不定天下的人没有一个不是孔子。于是你尽管挺气派地说：我是孔子！怎么说也等于白说。因为白说，就要愤慨。愤慨之余，就只好光在书本子上面炫耀炫耀什么超人了。

"我们要求自由，获得了自由。获得了自由的结果，又感觉到不自由而苦恼起来。所以说，乍一看来，西洋的文明仿佛不错似的，实际上还是不行。和那相反，我们东洋，自古就从事心的修行。这才是正确的方向。看吧，到了个性发展到了最后阶段，大家都害了神经衰弱，没法收拾的时候，那时候人们才理解到'王者之民荡荡焉'这句话有价值，才领会到'无为而化'这句话不能够轻视。然而领会到理解到的时候已经晚了，已经无可救药了。正像一个中了酒精毒的人说'唉，当初我要不喝酒该多好呀！'一样。"

寒月先生说："诸位先生仿佛都是厌世的说法，而我却不知为了什么，听来听去都不觉得感动，是什么道理呢？"

迷亭先生立刻解释道："那是因为你刚娶了老婆的缘故。"

想不到主人马上说出这样的话来了："要是娶了老婆便以为女人

① 契维·柴斯（Chevy Chase），英国古民谣。

是好的，那就是非常错误的想法了。为了供你们参考，我读一段有趣的书给你们听。好好儿听着！”说着就把先前打书房里拿来的那本旧书拿起来，说道：“这虽然是一本古书，然而在那个时候起就已经对女人的不是好东西认识得非常清楚了。”

寒月先生问：“那可有些叫人惊奇了，那到底是什么时候的书呀？”

主人说：“是十六世纪一个叫作托马斯·奈许① 著的书。”

寒月先生说：“那更加叫人惊奇了。难道在那个时候就有人说我老婆的坏话吗？”

主人说：“说了许多许多女人的坏话。你的老婆不成问题也在里边的，所以应该听听。”

寒月先生说：“噢，一定要听的，倒是耳福哩。”

主人说：“这上面写：先来介绍一下古代贤哲的女性观。——行吗？在听着吗？”

迷亭先生说：“都在听着呢！连独身的我都在听着呢！”

主人读起书来了：“亚理士多德曰：女子既为祸水矣，则娶妻时取大女不如取小女，因大祸不如小祸之为害少也。……”

迷亭先生问道：“寒月兄的夫人是大的呢，还是小的呢？”

寒月先生答：“应当是属于大祸水那一类的。”

迷亭先生说：“哈哈哈，这可是一本有趣的书。请快些读下去！”

主人又读起来：“或问曰：何为最大奇迹？贤者答曰：贞妇。……”

寒月先生问：“是哪一位贤者呢？”

主人说：“没有写出名字来。”

迷亭先生说：“肯定是一位吃过女人的亏的贤者了。”

主人说：“这底下还有戴奥基尼斯的话哩。——或问曰：娶妻以何时为宜？戴奥基尼斯曰：青年尚早，老年已迟。”

寒月先生说：“这位先生是在酒瓮子里面说醉话哩。”

主人仍旧读下去：“披萨哥拉斯曰：天下有三可怖，曰火，曰水，

---

① 托马斯·奈许(1567—1601)，英国讽刺小品文作者和戏剧家。

曰女。"

独仙先生说："希腊的哲学家怎么会说出这样迂阔的话来！要叫我来说：天下无可怖。入火不燃，入水不溺……"说到这里，接不下去了。

迷亭先生出来援助，帮他接了一句："大概是'遇女不迷'吧。"

主人继续读他的书："苏格拉底曰：驾御女子乃世人最难之事业也。德谟斯赛尼斯曰：凡人欲困其敌，策莫如以女予之，盖可使其因家庭风波日夜不息，而困惫不复能兴也。赛奈加曰：妇女及无知，乃世界二大危机。马加斯·奥莱拉斯谓妇女之不易控制，一如船舶。普罗塔斯以为妇女之所以性喜以绮罗为饰，缘欲蔽其天禀之丑耳。伐莱里亚斯尝致书其友某曰：天下何事女子不忍为之，愿天垂怜，使君不致堕其术中。彼又曰：女子者何也？非友爱之敌乎？非欲避而不可得之苦难乎？非必然之害乎？非自然之诱惑乎？非貌饴蜜而实毒汁乎？如以为弃绝女子为不德，然则不弃之尤可呵责也。……"

寒月先生说："够了够了！先生。把我的老婆挖苦了这么多，已经够瞧的了！"

主人说："还有四五页呢，顺便听一下不好吗？"

迷亭先生开玩笑说："我看还是适可而止吧。怕也该是嫂夫人回来的时候了！"

迷亭先生的话说犹未了，就听到饭厅方面传来了女主人喊女仆的声音："阿清！阿清！"

迷亭先生说："这一下子可糟糕透了，喂，嫂夫人明明在家哩！"

主人呵呵地笑着说："有什么关系！"

迷亭先生叫："大嫂，大嫂！您什么时候回来的呀？"

饭厅里静悄悄地没有回答。

"大嫂，您听到了刚才那些话了吗？喂！"

仍然是没有回答。

迷亭先生又大声地说："刚才念的那些并不是苦沙弥兄的意思，那些都是十六世纪的奈许说的，请您放心吧！"

女主人远远地来了一句简单的回答："我不知道！"

寒月先生嘻嘻地笑着。

迷亭先生说:"我也是因为不知道,太对不起啦!哈哈哈哈!"放声大笑起来。

正在这个当儿,二门嘎啦一声打开来,有一个人也不说一声借光,也不说一句对不起,就咕咚咕咚地走了上来,猛然把客厅的纸门推开了。露出来了多多良三平先生的面孔。

三平先生今天竟和往常不一样,穿了雪白的衬衫,新制的黑礼服,这就已经有些使人刮目相看了,而他的右手里还沉重地提着绳子扎捆的四瓶啤酒。他把酒放在干鱼旁边,一句客套话也没有说,就扑通坐了下来,而且还盘开了腿。十足是一个武士的风度。然后才说:"先生,您的胃病近来好了些没有?您要像这样老待在家里,可不行啰!"

主人说:"也还说不上坏,也说不上好。"

三平先生说:"说不上啰?脸色可不太好啰。先生的脸色黄黄的。这个时节钓鱼最好。从品川雇上一条船啰——我上个礼拜日就去过一次。"

主人问:"钓到什么了吗?"

三平先生答:"什么都没有钓着啰。"

主人说:"什么都没钓到,还很有趣吗?"

三平先生说:"'养浩然之气'啰!怎么样,先生?"这回向着所有在座的人们说起来了:"各位先生,你们去钓过鱼吗?钓鱼可有意思啰!在大海上面坐着一条小船漂过来漂过去的!"

迷亭先生接腔说:"我倒想坐一条大船在小海上面来来去去的。"

寒月先生是这样回答的:"既是钓鱼,要不钓它几条鲸鱼或是人鱼,也就没有什么意思了。"

三平先生说:"那能钓得到吗?文学家真是缺乏常识啰!……"

寒月先生说:"我可不是文学家。"

三平先生说:"是吗?那么您是什么家啰?反正像我们当公司事务员这样的人最要紧的就是常识啰。——先生,近来我的常识可是丰富起来了。所谓'近朱者赤'啰,一到了那样的地方,自然而然的就会那样哩。"

主人问:"就会哪样的呀?"

三平先生说："譬如说抽烟喏。要是抽着'朝日'牌'敷岛'牌的纸烟，身价就要低。"一边说一边就掏出吸口上面贴着金箔的埃及烟，吆吆地吸了起来。

主人问："你有那许多钱挥霍吗？"

三平先生答："钱还没有喏，反正早晚总会有的。要吸了这种烟，威信就大大的不同喏！"

迷亭先生对着寒月先生说："这倒比寒月兄磨球便当得多，是不劳而获的威信。是一种轻便的威信！"

寒月先生还没有说什么的时候，三平先生就说道："噢，您就是寒月先生喏？您终于还没有当博士吗？因为您不当博士，所以我要了。"

主人问："要了博士吗？"

三平先生说："不，是要了金田家的小姐喏。说起来怪有些抱歉的。可是人家直说娶了吧娶了吧的，终于我答应下来了。——先生，然而我总觉得对寒月先生太说不下去了，心里面直不安喏！"

寒月先生说："请一点也不必介意。"

主人对三平先生来了一个暧昧的答复："愿意要就要了，没有什么吧。"

迷亭先生照例是十分兴头地说："这可是大喜的事儿！所以说不管养下什么样的姑娘，都不必发愁哩。刚才我就说过准有人要，不是就真有这样高贵的绅士作了佳婿吗！——东风兄，新诗的材料有了，快点儿动笔吧！"

三平先生说："您就是东风先生吗？在我们结婚的时候，您给写些什么可以吗？我们一定马上铅印出来分发到各处去喏，还希望您投到《太阳》杂志去。"

东风先生问："噢，一定写点什么。您什么时候要用呢？"

三平先生答："什么时候都行。您选一篇现成的也可以。不白请帮忙的。举行婚礼的时候一定请您赴宴的。给香槟酒喝的。——您喝过香槟酒吗？香槟酒可实在美喏。——先生，婚礼时候准备叫乐队的，把东风先生的作品作谱奏一下，好不好喏？"

主人答："随你的便。"

三平先生问:"先生,给作个谱可以吗?"

主人说:"开玩笑!"

三平先生说:"在座有哪位先生擅长音乐的喏?"

迷亭先生说:"落选的候补者寒月先生是小提琴的名手。好好地求求他!不过他这个人恐怕用香槟什么还请不动哩。"

三平先生说:"要说香槟喏,四元呀五元一瓶的是不行的。我要请,就决不是那样便宜的喏。你给我作一个谱子好吧?"

寒月先生说:"那一定要作!就说是二角一瓶的香槟我也作。再不,什么不请我都作!"

三平先生说:"哪能空口求人呀,谢是一定要谢的喏。用这个答谢好不好?"说着,就从上衣口袋里面取出七八张照片来,散放到席子上面。有半身的。有全身的。有站着的。有坐着的。有穿着正装的。有梳着高岛田发髻的。个个都是妙龄的女郎。

三平先生说:"先生,候补者有这么多哩!我可以把她们作为谢礼,介绍给寒月先生和东风先生喏。"说着,拿起一张来塞给寒月先生。

寒月先生说:"真漂亮呀,一定要求你介绍。"

三平先生又塞过去一张问:"这一张也挺漂亮喏?"

寒月先生说:"这个也漂亮极了,一定要求你介绍!"

三平先生问:"介绍哪一个?"

寒月先生答:"哪个都好极啦。"

三平先生说:"你真多情!——先生,这一位是博士的侄女儿喏!"

主人说:"是吗?"

三平先生一个人兴致勃勃地说:"这一位性情太好啦。年纪也轻。别看她,只有十七岁喏。——要是这一位,有一千元的陪嫁金喏!——这一位是县长的千金。"

寒月先生问:"我全部要下来行不行呀?"

三平先生说:"全部要下来么,那也太贪了喏!难道你是一大多妻主义者吗?"

寒月先生说:"多妻主义倒不是,我是一个肉食论者。"

主人叱责似的下了命令说:“是什么都行,把那些玩意快收拾起来,好不好!”

于是三平先生一边追问说:“那么说,是一个也不要喏?”一边把照片一张一张都收进了口袋。

主人问:“那啤酒是怎么回事?”

三平先生说:“这是一点礼物。为了预祝婚礼,我在路角的酒店里买来的喏。请先生喝一些吧。”

主人拍手叫了女仆来,把瓶塞子打开。主人、迷亭、独仙、寒月、东风五位先生恭敬地举起酒杯来,预祝三平先生的艳福。

三平先生非常愉快的样子,说道:“我邀请在座的各位先生都参加我的婚礼。都肯出席吗?都肯出席吧。”

主人立刻回答道:“我不高兴。”

三平先生说:“为什么喏?那是我一生一次的大事情喏。您不愿意出席吗?有些不近人情喏!”

主人说:“不是不近人情,我就不去!”

三平先生说:“没有衣服的缘故吗?礼服我一定给您想办法喏!先生,您还是多到集会里去去的好。我给您介绍一些有名的人物。”

主人说:“不劳费心!”

三平先生问:“您的胃病不是好了喏?”

主人答:“不好也没有关系。”

三平先生说:“您要这样固执,就没有办法说喏。——您怎么样?肯赏光喏?”

迷亭先生说:“我吗,一定出席。可能时还愿光荣地作为媒人哩。香槟酒兮迎新人,春宵一刻值千金。——怎么?说媒人已经决定是铃木藤先生了吗?我原也想总出不了他的。虽然十分遗憾,也没有办法。两个媒人总是使不了呀。一定以普通客人的资格出席!”

三平先生又问:“您怎么样?”

独仙先生说:“一竿风月闲生计,人钓白蘋红蓼间。”

三平先生说:“那是什么喏?是唐诗选?”

独仙先生答:“不知道是什么。”

三平先生说:“不知道?糟糕!——寒月先生一定肯出席的吧?

过去本来也有过一些因缘的。”

寒月先生说：“一定出席。乐队演奏我自己制的歌曲，而我错过了不听，岂不是太遗憾了？”

三平先生说：“那当然！——东风先生，你怎么样？”

东风先生说：“我么，我想去在两位新人面前朗诵我的新诗。”

三平先生说：“好不愉快！先生，我有生以来还没有这样愉快过呢！再来一杯怎么样？”说着，自己一个人直灌着自己买来的酒，灌得满脸通红通红。

秋日短，已经渐近黄昏了。抛到火钵里面的纸烟的尸骸不计其数，而火钵里的火却早已熄灭了。光景是这一帮人虽然颟顸，也已经索然兴尽了。独仙先生首先站了起来说：“时候太晚，该回去了。”其余的人也都纷纷说着：“我也回去了！”都走出了二门。恰像杂耍场子散了场以后一样，客厅顿时寂静起来了。

主人吃罢晚饭，钻进了书房。天寒肌冷，女主人扣紧了衬衫的领子，缝缀着洗晒好的便服。孩子们并枕睡着觉。女仆洗澡去了。

人们的样子虽然很颟顸，但是一叩他们的内心，就都不知不觉发出悲哀的声音来了。就像独仙先生，虽然仿佛大彻大悟的样子，其实两脚并没有离开地面一步。迷亭先生也许无忧无虑吧，然而他的世界也依然不是画上画着的世界。至于寒月先生，最后到底也停止了磨球，到家乡去娶了一个老婆来了。这倒是合情合理的。不过过于时间久了的合情合理的生活，也还会使人感到厌倦吧。东风先生要是再过十年，恐怕也会自己觉悟到他乱献新诗的错误的。对于三平先生，那就没有办法鉴定他究竟是生活在山里，还是生活在水里。只要他一生能够请人喝香槟酒，认为满得意也就上上大吉了。铃木藤先生永远是滚过来滚过去。滚来滚去就要沾泥。尽管会沾上泥，但是比起不能滚来滚去的还交运得多。我投生为猫，在人世间生活了两个年头，我本来自以为别的猫再不会有像我这样见多识广的了，不料前些日子有一只叫作“卡德尔·谟耳”的同族，大发议论起来，我吃了一惊。仔细一打听，才知道那只猫已经在一百年前死去，偶尔由于好奇，从遥远的冥土，变成了幽灵，跑出来吓唬我的。那只猫生前曾衔了一条鱼，原打算去作为和他的母亲见面时候的礼物的，但是走到

半路上就忍耐不住自己吃了个光。他那样不孝,而他的才气焕发,也决不输给人类,据说他有一次就曾写了诗,把他的主人惊倒了。在一百年以前已经出过了那样的猫中的豪杰,所以按照道理来说,像我这样的庸猫早就应该告退,归卧到虚无乡去了。

主人早晚要害胃病死的。金田家的老爷贪婪无厌,已经性命不保了。秋天的树叶大抵已经落尽了。万物都不免一死。活着既然无补于事,或许反倒是死了的得计。按照各位先生的说法,人类最后的命运不外乎自杀。要是不加小心,我们猫儿也一定非陷入那样窘迫的世界中去不可。多可怕呀!心里面感觉到非常郁闷。喝点三平先生的啤酒,提一提神罢。

我绕到厨房。秋风振动着纸门,从微隙处吹了进来,吹得洋灯不知在什么时候熄灭了。光景是月亮很好,窗子里投进了月光。盘子上面放着三只玻璃杯子,其中两只还都残留着半杯茶一样的颜色的水。就是把开水倒到玻璃杯子里面,看去也都会带着一股凉味的。何况这几杯和灭火罐并放着的液体,照在寒夜的月影里面,在没有沾唇以前,就感觉到冰凉得不想去喝。然而不经一事,不长一智。像三平先生什么的喝下那个以后,都会热辣辣气吁吁地满面通红,我们猫儿喝了以后也应该精神一些的吧。反正这条性命不知道什么时候要死掉的。无论什么都好,还是趁一口气还在的时候,经验一下好。等到死后,便在坟墓里后悔也来不及了。我下了决心去喝喝看。鼓足了劲头,放进舌头去劈塔劈塔舐了两下,好生吃了一惊。不知怎样,仿佛舌尖上面叫针刺了一样的又麻又痛。不晓得人们怎么疯得要喝这种苦水。猫无论如何也不要喝它。怎么说,猫和啤酒也合不到一块儿。吃惊以后,我一度把伸出去的舌头缩了回来。

从头再一想,“良药苦口”这一句话,仿佛已经成了人们的口头禅。他们一感冒了什么的,就皱了眉头去喝一些奇奇怪怪的东西。也不知道是喝了之后偶然好的呢,还是想叫它好,所以去喝,这个问题一直存在我的心里面。现在来得恰好,正可以利用啤酒来解决我的疑问。假使我喝下去之后,连肚皮里都觉得苦,那也没有什么说的;万一竟能像三平先生那样快活得忘了一切的话,那可就是空前的大收获了。我不妨把这收获传授给附近一带的猫儿。思来想去,不

管三七二十一，一切付诸天运，决心再伸出舌头去。睁着眼睛不好喝，我索性阖上眼睛，开始劈塔劈塔起来。

我忍耐了又忍耐，到快把一杯啤酒喝干了的时候，出现了奇妙的现象。本来最初舌头有些发麻，嘴里面像是受到外部的压迫似的；但是喝着喝着，就舒服起来了，到了喝干第一杯的时候，已经一点也不感觉什么痛苦。心想再也不妨了，把第二杯也毫不费事地喝光。顺便把撒泼在盘子上的啤酒也像用什么擦干净一样，完全收进了我的肚子。

然后我端坐不动了一会儿，自己注意着自己身体的变化。渐渐感到一种暖意。眼睛发晕，耳朵也发烧。直想唱歌。直想跳舞。想臭骂主人、迷亭和独仙，想用爪子抓金田老头儿，想咬坏他老婆的鼻子。想这样，想那样。最后摇摇摆摆地想站起来，站了起来又想蹒蹒跚跚地走，走起来觉得有趣，想到外面去，走到外面，又想跟月亮姊姊攀谈几句。好不愉快呀！

所谓"陶然"，大约就是指我现在这种心情说的了。我无目的地信步走着，只是任着一点没有劲头儿的腿儿动着，像是在散步，又像不是，昏昏沉沉的直要瞌睡。其实已经搞不清楚自己是在睡着呢，还是在走着。想睁开眼睛，可是眼皮重得要命。到了这个地步，就一点办法也没有了。哪怕它前面是海是山，我也再不顾虑，只是懒洋洋地伸了前腿往前迈着，忽然听到砰通一声，哎呀！——可糟了！也再没有时间去想怎么个糟糕法，反正在感到或者没有感到"糟糕了！"以后，仿佛天旋地转一样，我就失去了知觉。

知觉恢复过来的时候，我已经漂在水上。非常难受，便用爪子乱爬，但是能爬到的只是水，爬过之后，马上又往下沉。不得已，只好先把后腿用力一蹬，再用前腿爬，这时候听到了格啦格啦地，前腿触到了什么东西的声音。好久，我的头才露出了水面。四周一望，原来我掉在一只大水缸里了。这只水缸里，在入秋以前还极茂盛地长着一种叫作水葵的水草，后来叫丧门神的乌鸦把水葵吃光，吃光以后它们常在水里面洗澡。洗来洗去，水浅了一些。水浅以后，它们就再也不来了。前些天我还在想，水浅了，看不到乌鸦了，我可再也没有想到现在我自己竟代替了乌鸦，跑到这个里面洗起澡来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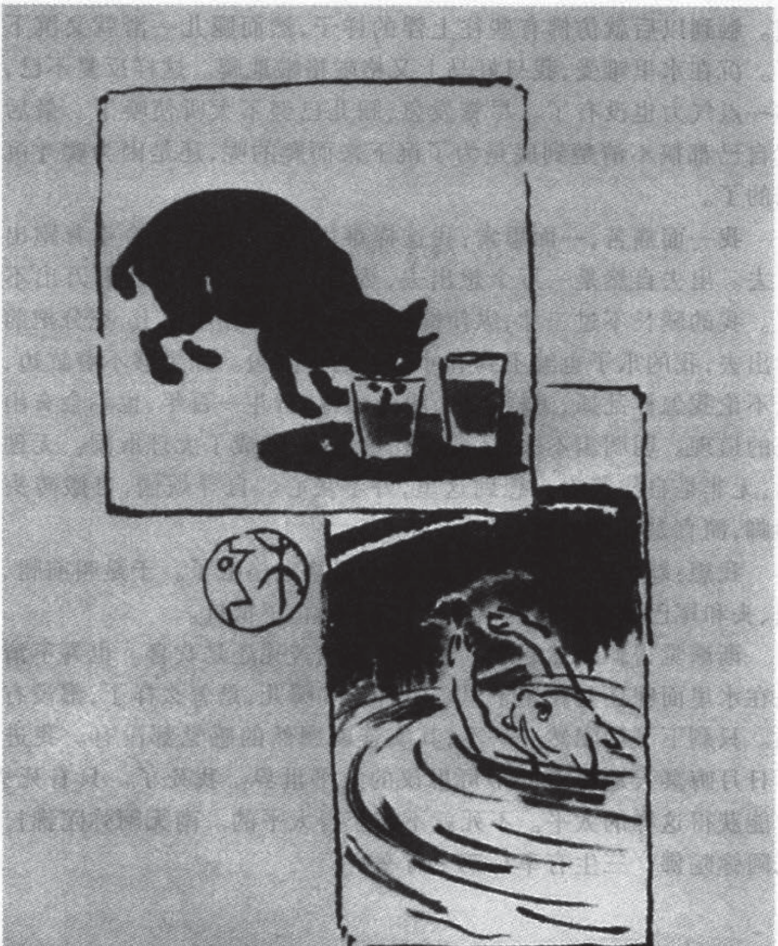

水面距离缸边有四寸多。腿伸直了也够不上。跳又跳不出去。听他去罢，身体又直往下沉。猛一扭动，爪子就格啦格啦地触着了缸壁。触到以后就仿佛有些往上浮的样子，然而腿儿一滑就又沉下去了。沉在水里难受，我只好马上又格啦格啦地爬。这样反复不已，身体一点气力也没有了。尽管发急，腿儿已经不大听使唤了。最后连我自己都搞不清楚到底是为了沉下来而爬的呢，还是因为爬才沉下来的了。

我一面痛苦，一面思索：我这样难堪，无非是因为希望着跑出水缸去。出去自然是一万个想出去，然而同时也认识清楚万万出不去了。我的腿长不过三寸，纵使能够身体完全浮在水面上，充分把前腿伸出去，我的爪子也够不到五寸以外的水缸边。如果够不着缸边，那么不论我怎样乱抓，怎样焦躁，粉身碎骨，奋斗一百年，也不会有出得去的道理。明明出不去，还要挣扎着出去，就成了无理取闹。无理取闹，无非是自找苦吃。想到这里，好不灰心。自寻烦恼，自搬砖头自砸脚，简直是糊涂透顶。

我想：歇手吧，听天由命罢，再不要格啦格啦了。于是叫前腿、后腿、头和尾巴都听从自然的摆布，一齐停止了抵抗。

渐渐觉得飘飘然起来。说不出是痛苦呢还是欢喜。也弄不清楚是在水里面呢还是在屋子里。不管是在哪儿，是怎么样了，都没有关系。只剩下了飘飘然——不，其实连飘飘然的感觉都没有。我进入了日月晦冥天地粉齑的不可思议的太平世界。我死了。只有死去，才能获得这样的太平。不死就不能获得太平的。南无阿弥陀佛！南无阿弥陀佛！三生有幸！三生有幸！

名著名译

吾輩は猫である

插图本

ISBN 7-02-005277-0

9 787020 05277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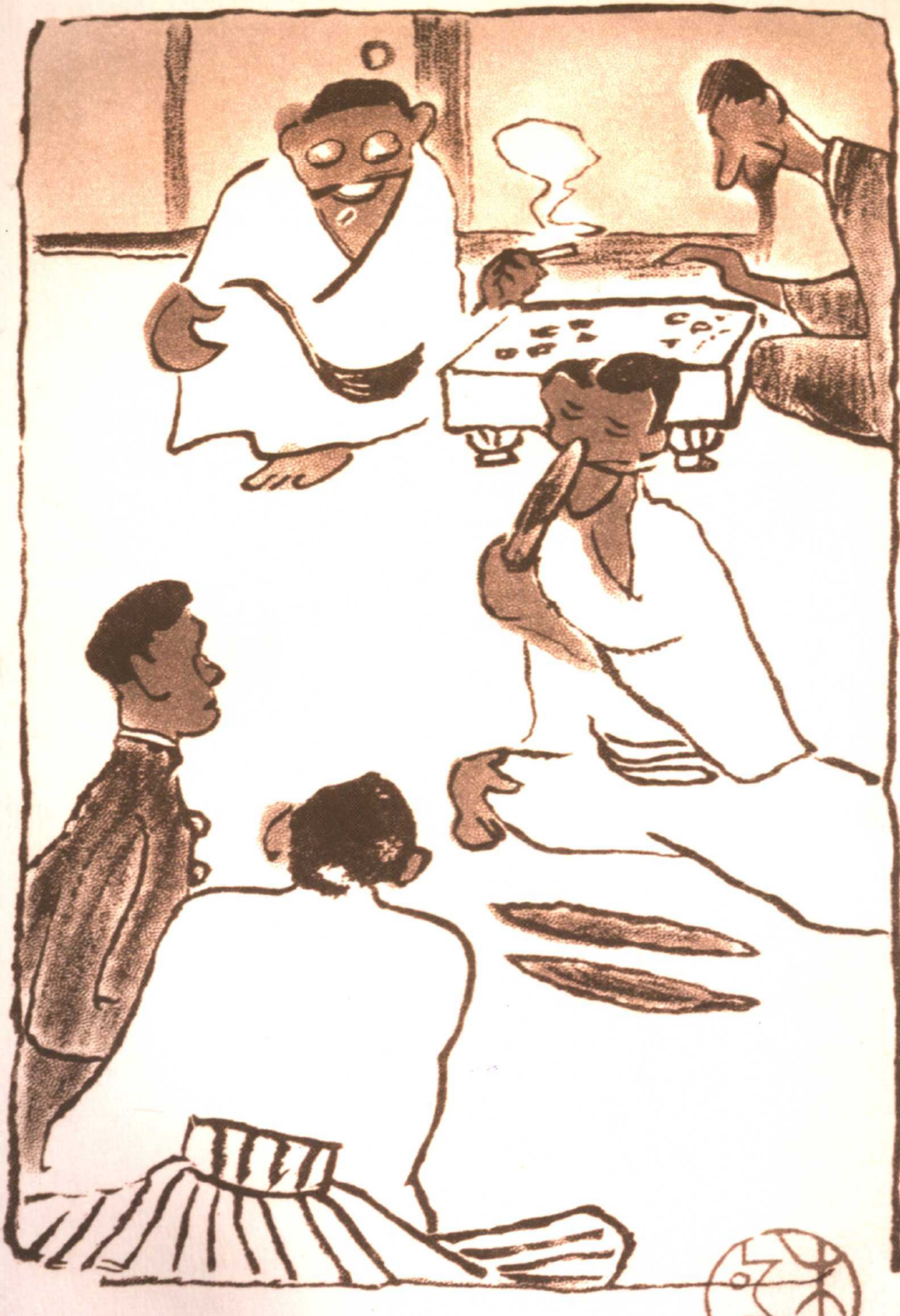

ISBN 7-02-005277-0　　定价 20.00元